

国学基础文库

# 国学导读

GUOXUE DAODU

刘兆祐 江弘毅 等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关于本书

本书旨在论述国学的内涵以及国学研究的方法、获取资料的方式与研修国学的基本常识，分为经、史、子、集四大部分，每部分对相关的国学名著与典籍做相当细致的介绍与梳理，并对国学的基本论著、基本流派与学术观点作出点评，对于初涉国学的读者来说，可谓“曲径通幽”，而对于国学研究者，本书亦有纵深性的解读与提高，有很好的参考价值。

## 关于作者

刘兆祐 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研究所博士

江弘毅 台湾大学中文研究所博士

王祥龄 文化大学哲学研究所博士

熊琬 政治大学中文研究所博士

苏淑芬 东吴大学中国文学研究所博士

# 国学基础文库新书三种

出版统筹 呼延华

1. 国学入门
- 2. 国学导读**
3. 国学治学方法

策 划 / 吴兴元  
封面设计 / 袁 璐

责任编辑 / 王华伟 颜 楠  
版式设计 / 中天华唯

# 目 录

## 第一篇 概 说

- 第一章 国学的名义及其内涵 / 3
- 第二章 研治国学的方法 / 5
  - 第一节 熟读基本要籍 / 5
  - 第二节 明了学术发展的途径 / 18
  - 第三节 具备基本的文化知识 / 20
  - 第四节 善用工具书 / 30
- 第三章 研治国学的资料 / 53
  - 第一节 图书资料 / 53
  - 第二节 非图书资料 / 66
- 第四章 研治国学所需修读的基本学科 / 77
  - 第一节 目录学 / 77
  - 第二节 版本学 / 82
  - 第三节 校雠学 / 92

## 第二篇 经 部

- 第一章 概 说 / 107
- 第二章 《易经》 / 126
- 第三章 《尚书》 / 134
- 第四章 《诗经》 / 141
- 第五章 “三礼” / 147
- 第六章 《春秋》三传 / 165



第七章	《论语》	/ 182
第八章	《孟子》	/ 189
第九章	《孝经》	/ 195
第十章	《尔雅》	/ 200

### 第三篇 史 部

第一章	概 说	/ 213
	第一节	史的意义 / 213
	第二节	史的分类 / 214
	第三节	史家的“四长” / 215
第二章	纪 传	/ 216
	第一节	纪传的由来 / 216
	第二节	纪传的体例 / 217
	第三节	纪传体的史书 / 222
第三章	编 年	/ 291
	第一节	编年的由来 / 291
	第二节	编年体的史书 / 292
第四章	纪事本末	/ 301
	第一节	纪事本末的由来 / 301
	第二节	纪事本末体的重要史书 / 302
第五章	政 书	/ 306
	第一节	政书的由来 / 306
	第二节	政书的史书 / 306
第六章	国别体史书	/ 315
第七章	史评与史论	/ 318
	第一节	史评、史论的由来 / 318
	第二节	史评、史论的史书 / 319
第八章	目 录	/ 324

## 第四篇 子 部

- 第一章 概 说 / 331
  - 第一节 “子学”的定义 / 331
  - 第二节 诸子的渊源 / 332
  - 第三节 诸子的派别 / 334
  - 第四节 “子学”中(中国哲学)的特质 / 339
- 第二章 儒 家 / 344
  - 第一节 孔 子 / 344
  - 第二节 孟 子 / 364
  - 第三节 荀 子 / 374
- 第三章 墨 家 / 397
  - 第一节 墨 子 / 397
- 第四章 法 家 / 414
  - 第一节 法家先驱 / 414
  - 第二节 韩非子 / 422
- 第五章 名 家 / 440
  - 第一节 邓析子 / 440
  - 第二节 惠 子 / 440
  - 第三节 公孙龙子 / 444
- 第六章 道 家 / 446
  - 第一节 老子思想 / 446
  - 第二节 庄 子 / 456

## 第五篇 集 部

- 第一章 《楚辞》导读 / 483
- 第二章 别 集 / 502
- 第三章 总 集 / 537
- 第四章 诗文评论 / 551
- 第五章 诗学导读 / 577
  - 第一节 乐 府 / 578

	第二节	古体诗	/ 586
	第三节	近体诗	/ 589
第六章	词学导读		/ 601
第七章	曲学导读		/ 621

# 第一篇 概 说



# 第一章 国学的名义及其内涵

“国学”一词,有人称之为“国粹”,或称之为“国故”。外国人则称之为“中国学”或“支那学”。近年来,国人则较常用“国学”或“汉学”。

“国粹”与“国故”,很容易让人联想它是一门守旧、与时代脱节的学术。至于“汉学”一词,在我国学术史上有两种含义:一是指汉代的学术;一是指以训诂、校勘等为主的考据之学,它常和讲求义理的“宋学”对称。所以国人自己称之为“汉学”并不适当,用“国学”一词较为贴切。

“国学”,就是指我国固有的学术。由于我国历史悠久,学术内涵丰富,因此,要确切地列举“国学”的内涵,很不容易。

谈到“国学”的内涵,通常都用历代史书艺文志(或经籍志)的分类及类目为依据。自从《隋书·经籍志》将图书分为经、史、子、集四部之后,后世多沿用之,因此,有人以为国学的内涵,就是经、史、子、集四部图书的研究。这种看法,固然有其道理,但是经、史、子、集四部,基本上是图书的分类,而不是学科的分类,所以,经、史、子、集四部,只是国学典籍的内涵,并不完全等于国学的内涵。

“国学”的内涵,就是从事国学研究的内容。民国十八年(公元1929年)至民国二十五年(公元1936年)间,国立北平图书馆出版《国学论文索引》(初编)(二编)(三编)(四编),收录清代光绪至民国二十四年(公元1935年)间的国学方面的论文。这四编目录索引,相当能反映国学的内涵,兹将其分类,列举如下:

1. 总论;
2. 群经;
3. 语言文字学;
4. 考古学;
5. 史学;
6. 地学;
- 7.

诸子学;8. 文学;9. 科学;10. 政治法律学;11. 经济学;12. 社会学;13. 教育学;14. 宗教学;15. 音乐;16. 艺术;17. 图书目录学。

这 17 种学科,大致能反映国学的内涵。不过,这些学科研究的内涵,仅限于根据古籍从事对古代事物的研究,例如《唐代考试制度的研究》,这是根据《唐书·选举志》、《通典》及《文献通考》等文献所撰成的论文,研究的内涵是古代的制度,是属于国学的范围。《民国以来考试制度的研究》,虽同样是研究考试制度,但根据的文献是近代的,研究的内涵是近代的制度,就不属于国学的范围了。

## 第二章 研治国学的方法

研治国学所涉及的方法很多,由于篇幅所限,在此择取较切要者说明之。

### 第一节 熟读基本要籍

我国历代著述繁多,以历代史书艺文志(或经籍志)所著录的图书来说,为数甚为可观。清代乾隆年间所编的《四库全书》,仅收录了历来著作的一部分,但部数和卷数已不少了。根据《四库全书总目》,“著录”的图书有三千四百七十部,七千九百零十八卷;另外,“存目”部分也多达六千八百一十九部,九千四百零三十四卷(内四百零九部不著卷数)。从乾隆到清末的文献,也还未计算在内。如此多的书,没有人可以全部读完,事实上,也没有读完的必要。因为每一个人的时间有限,每一个人能读书治学的岁月,也只有数十年,因此,一个人一生中能专精国学中的一两个领域,就已经难能可贵了。所以有些古籍,事实上没时间读它,也不一定要读它。举例来说,一个研究《诗经》的人,像《易纬稽览图》、《易纬是类谋》等讖纬类的图书,或者是一些道教类、佛教类的图书,是可以不去阅读的。又如研究唐诗的人,像《星象考》、《革象新书》等较冷僻的历法图书,或《汉律辑证》、《刑统赋》等刑法类的图书,大致也是可以不读的。

但是,有些基本的图书,则是不论是治任何学问的人,都必须读,而且是必须熟读的。这些基本的图书,经、史、子、集都有,这些基本典籍,不仅是治国学的人要熟读,就是治其他学科,如自然科学、社会科



学、生物医学的人,也都应该涉猎。

历来为初学者列举必读书目的学者很多,现在列举比较适合初学者的书目于下。

### 一、梁启超《国学必读书及其读法》

这是民国十二年(公元1923年),梁氏应《清华周刊》记者之约,所拟定的书目。分五大类,所举图书约一百六十种,每一种说明其内容、重要的注本及读法等,切合今日青年学生的需要。兹列举其书目于下:

#### (一)修养、应用思想史关系书类

《论语》、《孟子》、《易经》、《礼记》、《老子》、《墨子》、《庄子》、《荀子》、《尹文子》、《慎子》、《公孙龙子》、《韩非子》、《管子》、《吕氏春秋》、《淮南子》、《春秋繁露》、《盐铁论》、《论衡》、《抱朴子》、《列子》、《近思录》、《朱子年谱》、《朱子论学要语》、《传习录》、《宋元学案》、《明儒学案》、《日知录》、《亭林文集》、《明夷待访录》、《思问录》、《颜氏学记》、《东原集》、《雕菰楼集》、《文史通义》、《大同书》、《国故论衡》、《东西文化及其哲学》(梁漱溟著)、《中国哲学史大纲》(上卷)(胡适著)、《先秦政治思想史》(梁启超著)、《清代学术概论》(梁启超著)。

#### (二)政治史及其他文献学书类

《尚书》、《逸周书》、《竹书纪年》、《国语》、《战国策》、《周礼》、《考信录》(崔述著)、《资治通鉴》、《续资治通鉴》(毕沅著)、《文献通考》、《续文献通考》、《皇朝文献通考》、《通志·二十略》、《二十四史》、《廿二史札记》、《国朝先正事略》、《读史方輿纪要》、《史通》、《中国历史研究法》(梁启超著)。

#### (三)韵文书类

《诗经》、《楚辞》、《文选》、《乐府诗集》(郭茂倩编)、《李太白集》、《杜工部集》、《王右丞集》、《孟襄阳集》、《韦苏州集》、《高常侍集》、《韩

昌黎集》、《柳河东集》、《白香山集》、《李义山集》、《王临川集》(诗宜用李壁注本)、《苏东坡集》、《元遗山集》、《陆放翁集》、《唐百家诗选》(王安石选)、《宋诗钞》(吕留良钞)、《清真词》(周美成)、《醉翁琴趣》(欧阳修)、《东坡乐府》(苏轼)、《屯田集》(柳永)、《淮海词》(秦观)、《樵歌》(朱敦儒)、《稼轩词》(辛弃疾)、《后村词》(刘克庄)、《白石道人歌曲》(姜夔)、《碧山词》(王沂孙)、《梦窗词》(吴文英)、《西厢记》、《琵琶记》、《牡丹亭》、《桃花扇》、《长生殿》。

#### (四)小学书及文法书类

《说文解字注》(段玉裁注)、《说文通训定声》(朱骏声著)、《说文释例》(王筠著)、《经传释词》(王引之著)、《古书疑义举例》(俞樾著)、《文通》(马建忠著)、《经籍纂诂》(阮元著)。

#### (五)随意涉览书类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世说新语》、《水经注》、《文心雕龙》、《大唐三藏慈恩法师传》(慧立撰)、《徐霞客游记》、《梦溪笔谈》、《困学纪闻》、《通艺录》、《癸巳类稿》、《东塾读书记》、《庸盦笔记》(薛福成)、《张太岳集》(张居正)、《王心斋先生全书》(王艮)、《朱舜水遗集》(朱之瑜)、《李恕谷文集》(李塨)、《鮚埼亭集》(全祖望)、《潜研堂集》(钱大昕)、《述学》(汪中)、《洪北江集》(洪亮吉)、《定盦文集》(龚自珍)、《曾文正公全集》(曾国藩)、《胡文忠公集》(胡林翼)、《苕溪渔隐丛话》(胡仔)、《词苑丛谈》(徐钊)、《语石》(叶昌炽)、《书林清话》(叶德辉)、《广艺舟双楫》(康有为)、《剧说》(焦循)、《宋元戏曲史》(王国维)。

## 二、胡适《一个最低限度的国学书目》

这个书目,是胡先生为一个刚从清华学校毕业,即将出国留学的少年而拟的。

### (一)工具之部

《书目举要》(周贞亮、李之鼎)、《书目答问》(张之洞)、《四库全书

总目提要》、《汇刻书目》(顾修)、《续汇刻书目》(罗振玉)、《史姓韵编》(汪辉祖)、《中国人名大辞典》(商务印书馆)、《历年名人年谱》(吴荣光)、《世界大事年表》(傅运森)、《历代地理韵编》、《清代舆地韵编》(李兆洛)、《历史纪元编》(陆承如)、《经籍纂诂》(阮元等)、《经传释词》(王引之)、《佛学大辞典》(丁福保等)。

## (二)思想史之部

《中国哲学史大纲·上卷》(胡适)、《二十二子》(包括:《老子》、《庄子》、《管子》、《列子》、《墨子》、《荀子》、《尸子》、《孙子》、《孔子集语》、《晏子春秋》、《吕氏春秋》、《贾谊新书》、《春秋繁露》、《扬子法言》、《文子缵义》、《黄帝内经》、《竹书纪年》、《商君书》、《韩非子》、《淮南子》、《文中子》、《山海经》)、《四书》、《墨子间诂》(孙诒让)、《庄子集注》(郭庆藩)、《荀子集注》(王先谦)、《淮南鸿烈集解》(刘文典)、《春秋繁露义证》(苏舆)、《周礼》、《论衡》(王充)、《抱朴子》(葛洪)、《四十二章经》、《佛教遗经》、《异部宗轮论述记》(窥基)、《大方广佛华严经》(东晋译本)、《妙法莲华经》(鸠摩罗什译)、《般若纲要》(葛慧)、《般若波罗蜜多心经》(玄奘译)、《金刚般若波罗蜜经》(鸠摩罗什译,菩提流支译,真谛译)、《阿弥陀经》(鸠摩罗什译)、《大方广圆觉了义经》(即《圆觉经》,佛陀多罗译)、《十二门论》(鸠摩罗什译)、《中论》(鸠摩罗什译)、《三论玄义》(吉藏撰)、《大乘起信论》(伪书)、《大乘起信论考证》(梁启超)、《小止观》(一名《童蒙止观》,智顓撰)、《相宗八要直解》(智旭直解)、《因明入正理论疏》(窥基疏)、《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慧立撰)、《华严原人论》(宗密撰)、《坛经》(法海录)、《古尊宿语录》、《宏明集》(僧佑集)、《韩昌黎集》(韩愈)、《李文公集》(李翱)、《柳河东集》(柳宗元)、《宋元学案》(黄宗羲、全祖望等)、《明儒学案》(黄宗羲)、《直讲李先生集》(李觏)、《王临川集》(王安石)、《二程全书》(程颢、程颐)、《朱子全书》(朱熹)、《朱子年谱》(王懋竑)、《陆象山全集》(陆九渊)、《陈龙川集》(陈亮)、《叶水心全集》(叶适)、《王文成公全书》(王守仁)、《困知记》(罗钦顺)、《王心斋先生全集》(王艮)、《罗文恭公全集》(罗洪先)、《胡子衡齐》(胡直)、《高子遗书》(高攀龙)、《学菴通辨》(陈建)、《正谊堂全书》

(张伯行编)、《清代学术概论》(梁启超)、《日知录》(顾炎武)、《明夷待访录》(黄宗羲)、《张子正蒙注》(王夫之)、《思问录内外篇》(王夫之)、《俟解一卷噩梦一卷》(王夫之)、《颜李遗书》(颜元、李璠)、《费氏遗书》(费密)、《孟子字义疏证》(戴震)、《章氏遗书》(章学诚)、《章实斋年谱》(胡适)、《崔东壁遗书》(崔述)、《汉学商兑》(方东树)、《汉学师承记》(江藩)、《新学伪经考》(康有为)、《史记探源》(崔适)、《章氏丛书》(章炳麟)。

### (三)文学史之部

《诗经集传》(朱熹)、《诗经通论》(姚际恒)、《诗本谊》(龚橙)、《诗经原始》(方玉润)、《诗毛氏传疏》(陈奂)、《檀弓》(《礼记》第二篇)、《春秋左氏传》、《战国策》、《楚辞集注》(附辩证后语)(朱熹)、《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严可均编)、《全汉三国晋南北朝诗》(丁福保编)、《古文苑》(章樵注)、《续古文苑》(孙星衍编)、《文选》(萧统编)、《文心雕龙》(刘勰)、《乐府诗集》(郭茂倩编)、《唐文粹》(姚铉编)、《唐文粹补遗》(郭麟编)、《全唐诗》(康熙朝编)、《宋文鉴》(吕祖谦编)、《南宋文范》(庄仲方编)、《南宋文录》(董兆熊编)、《宋诗钞》(吕留良、吴之振等编)、《宋诗钞补》(管庭芬等编)、《宋六十一名家词》(毛晋编)、《四印斋王氏所刻宋元人词》(王鹏运编刻)、《强村所刻词》(朱祖谋编刻)、《太平乐府》(杨朝英编)、《阳春白雪》(杨朝英编)、《董解元弦索西厢》(董解元)、《元曲选一百种》(臧晋叔编)、《金文最》(张金吾编)、《元文类》(苏天爵编)、《宋元戏曲史》(王国维)、《京本通俗小说》、《宣和遗事》、《五代史平话残本》、《明文存》(薛熙编)、《列朝诗集》(钱谦益编)、《明诗综》(朱彝尊编)、《六十种曲》(毛晋编刻)、《盛明杂剧》(沉泰编)、《暖红室汇刻传奇》(刘世珩编刻)、《笠翁十二种曲》(李渔)、《九种曲》(蒋士铨)、《桃花扇》(孔尚任)、《长生殿》(洪昇)、《曲苑》、《缀白裘》、《曲录》(王国维)、《湖海文传》(王昶编)、《湖海诗传》(王昶编)、《鮚埼亭集》(全祖望)、《惜抱轩文集》(姚鼐)、《大云山房文稿》(恽敬)、《文史通义》(章学诚)、《龚定盦全集》(龚自珍)、《曾文正公文集》(曾国藩)、《吴梅村诗》(吴伟业)、《瓯北诗钞》(赵翼)、《两当轩诗钞》(黄景仁)、《巢经巢

诗钞》(郑珍)、《秋螭吟馆诗钞》(金和)、《人境庐诗草》(黄遵宪)、《水浒传》、《西游记》(吴承恩)、《三国演义》、《儒林外史》(吴敬梓)、《红楼梦》(曹霑)、《今古奇观》、《水浒后传》(陈枕自署古宋遗民)、《镜花缘》(李汝珍)、《三侠五义》(经俞樾修改,改名《七侠五义》)、《儿女英雄传》(文康)、《九命奇冤》(吴沃尧)、《恨海》(吴沃尧)、《老残游记》(刘鹗)、《五十年来的中国文学》(胡适)。

胡适对这个书目,有两点说明:

一、这个书目,是我答应清华学校胡君敦元等四个人拟的。他们都是将要往国外留学的少年,很想在中短时期中得到国故学的常识。所以我拟这个书目的时候,并不为国学有根底的人设想,只为普通青年人想得一点儿系统的国学知识的人设想。这是我要声明的第一点。

二、这虽是一个书目,却也是一个法门。这个法门可以叫做“历史的国学研究法”。这四五年来,我不知收到多少青年朋友询问“学国学有何门径”的信。我起初也学着老前辈们的派头,劝人从“小学”入手,劝人先通音韵训诂。但我近来忏悔了。那种话是为专家的,不是为初学人说的。是学者装门面的话,不是教育家引人入胜地法子。音韵训诂之学,自身还不曾整理出个头绪系统来,如何可做初学人的入手工夫?十几年的经验,使我不能不承认音韵训诂之学,只可以做“学者”的工具,而不是“初学”的门径。老实说来,国学在今日,还没有门径可说。那些国学有成绩的人,大都是下死工夫笨干出来的。死工夫固是重要,但究竟不是初学的门径。对初学人说法,须先引起他的真兴趣,然后他肯下死工夫。在这个没有门径的时候,我曾想出一个下手方法来,就是用历史的线索,做我们天然的统系。用这个天然继续演进的顺序,做我们治国学的历程。这个书目便是依这个观念做的。这个书目的顺序是下手的法门,这是我要声明的第二点。

此外,胡适的这个书目,在每一部书之下,注出最易得的版本,这里为了节省篇幅,将它省略了。

### 三、陈钟凡《治国学书目》

陈钟凡先生在民国十二年(公元1923年)出版《古书读校法》一书

时,在书末附了《治国学书目》。这个书目所列的书很多,其中“尤要者以规识之”。现在只把识有规(双规◎,单规○)者列出,以供参考。

### (一)学术流别及目录学书目

《汉书·艺文志》(班固)、《隋书·经籍志》、《郡斋读书志》(晁公武)、《直斋书录解题》(陈振孙)、《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四库全书简明目录》、《书目答问》(张之洞)、《校雠通义》(章学诚)、《古今伪书考》(姚际恒)、《书目举要》(周贞亮、李之鼎)。

### (二)文字学及文法书目

《说文解字》(许慎)、《说文解字注》(段玉裁)、《说文释例》(王筠)、《说文通训定声》(朱骏声)、《说文建首句读》(苗夔)、《说文古籀补》(吴大澄)、《古籀拾遗》(孙诒让)、《名原》(孙诒让)、《殷虚书契考释》(罗振玉)、《殷商贞卜文字考》(罗振玉)、《小学答问》(章炳麟)、《古本字考》(刘师培)、《广韵》、《古韵标准》(江永)、《四声切韵表》(江永)、《音学辨微》(江永)、《六书音韵表》(段玉裁)、《尔雅义疏》(郝懿行)、《尔雅释例》(陈玉澍)、《广雅疏证》(王念孙)、《经籍纂诂》(阮元)、《经传释词》(王引之)、《古书疑义举例》(俞樾)、《古书疑义举例补》(刘师培)。

### (三)经学类书目

《经典释文叙录》(陆德明)、《汉学师承记》(江藩)、《经学历史》(皮锡瑞)、《古今学考》(廖平)、《经义述闻》(王引之)、《白虎通疏证》(陈立)、《十三经注疏》、《易章句》、《易通释》、《易图略》(以上三书并焦循撰)、《尚书集注音疏》(江声)、《尚书后案》(王鸣盛)、《毛诗后笺》(胡承珙)、《毛诗传疏》(陈奂)、《周礼正义》(孙诒让)、《仪礼正义》(胡培鞞)、《礼经释例》(凌廷堪)、《五礼通考》(秦蕙田)、《礼书通故》(黄以周)、《公羊何氏释例》(刘逢禄)。

### (四)史学书目

《二十四史》(其中以《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宋

书》、《新唐书》、《新五代史》为尤要)、《汉书补注》(王先谦)、《后汉书补注》(王先谦)、《资治通鉴》(司马光)、《通鉴纲目》、《国语》(韦昭注)、《国策》(高诱注)、《绎史》(马驂)、《通志》(郑樵)、《文献通考》(马端临)、《史通》(刘知几)、《廿二史札记》(赵翼)、《文史通义》(章学诚)、《考信录》(崔述)、《水经注》(酈道元)、《历代地理沿革图》(杨守敬)、《中国历史战争形势图》(卢彤)、《五种合刻》(李兆洛。包括:《历代地理韵编》、《皇朝輿地韵编》、《历代地理沿革图》(陆严著)、《皇朝统一輿图》、《历代纪元编》)。

### (五) 诸子学术思想书目

《老子》(王弼注)、《庄子》(郭象注)、《老子翼》(焦竑)、《庄子翼》(焦竑)、《庄子集解》(王先谦)、《庄子集释》(郭庆藩)、《论语》、《孟子》、《荀子》(杨倞注)、《孟子正义》(焦循)、《荀子集解》(王先谦)、《墨子》(毕沅校注)、《墨子间诂》(孙诒让)、《管子》(房玄龄注,刘绩补)、《韩非子》(顾千里识误)、《韩非子集解》(王先慎)、《吕氏春秋》(高诱注,毕沅校)、《淮南子》(高诱注,庄逵吉校)、《论衡》(王充)、《列子》(张湛注)、《金楼子》(梁元帝)、《大方广佛华严经》(晋跋陀罗等译)、《大方广圆觉了义经》(佛陀多罗译)、《妙法莲华经》(鸠摩罗什译)、《大佛顶首楞严经》(般刺密译)、《因明入正理》(玄奘译)、《成唯识论》(护法等造,玄奘译)、《相宗八要》、《瑜伽师地论释》(弥勒造,玄奘译)、《中论》(安慧造,惟净等译)、《百论》(提婆造,姚嵩译)、《十二门论》(龙树造,鸠摩罗什译)、《大乘起信论》(马鸣造,梁真谛三藏译)、《宏明集》(梁僧佑)、《宋元学案》(黄宗羲)、《明儒学案》(黄宗羲)、《二程全书》、《朱子全集》、《朱子语类》、《象山集》(陆九渊)、《王文成公全书》(王守仁)、《国故论衡》(章炳麟)、《读书杂志》(王念孙)、《诸子平议》(俞樾)、《札迻》(孙诒让)。

### (六) 文学书目

《楚辞》(王逸注)、《文选》(萧统,李善注,五臣注)、《古文苑》(章樵注)、《续古文苑》(孙星衍)、《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严可均)、



《八代文粹》(王闳运)、《唐文粹》(姚铉)、《古文辞类纂》(姚鼐)、《经史百家杂钞》(曾国藩)、《骈体文钞》(李兆洛)、《七十家赋钞》(张惠言)、《历代赋汇》、《玉台新咏》(徐陵)、《乐府诗集》(郭茂倩)、《八代诗选》(王闳运)、《十八家诗钞》(曾国藩)、《三十家诗钞》(曾国藩)、《强村丛书》(朱祖谋)、《花间集》(赵崇祚)、《唐五代词选》(成兆麟)、《尊前集》、《草堂诗馀》、《花草粹编》、《绝妙好词》(周密)、《渊明集》(陶潜)、《鲍氏集》(鲍照)、《宣城集》(谢朓)、《子山集》(庾信)、《太白集》(李白)、《工部集》(杜甫)、《右丞集》(王维)、《襄阳集》(孟浩然)、《东野诗集》(孟郊)、《长吉集》(李贺)、《长庆集》(白居易)、《昌黎集》(韩愈)、《河东集》(柳宗元)(以上唐名家集)。《宛陵集》(梅圣俞)、《临川集》(王安石)、《东坡集》(苏轼)、《山谷集》(黄庭坚)、《简斋集》(陈与义)、《放翁集》(陆游)(以上两宋名家集)。《遗山集》(元好问)、《道园集》(虞集)、《铁崖乐府》(杨维桢)(以上金元名家集)。《诚意伯集》(刘基)、《青丘集》(高启)、《怀麓堂集》(李东阳)、《空同集》(李梦阳)(以上明名家集)。《渔洋精华录》(王士禛)、《巢经巢诗》(郑珍)、《湘绮楼诗》(王闳运)(以上清名家集)。《清真词》(周邦彦)、《白石道人词》(姜夔)、《碧山词》(王沂孙)、《梦窗词》(吴文英)(以上宋代名家词)。《饮水词》(纳兰性德)、《曝书亭词》(朱彝尊)、《乌丝词》(陈维崧)、《忆云词》(项鸿祚)、《水云楼词》(蒋鹿潭)、《樵风乐府》(郑文焯)、《鹑音集》(朱祖谋)(以上清代名家词)。《西厢记》(王实甫)、《琵琶记》(高东美)、《春灯谜》(阮大铖)、《燕子笺》(阮大铖)、《长生殿》(洪昇)、《桃花扇》(孔尚任)(以上元、明、清人曲)。《水浒传》(施耐庵)、《红楼梦》(曹霁)(以上元、明以来名家小说。古代小说可采阅《太平广记》)。《诗品》(钟嵘)、《沧浪诗话》(严羽)、《诗人玉屑》(魏庆之)、《词源》(张炎)、《词律》(万树)、《白雨斋词话》(陈廷焯)、《曲苑》、《纳书楹曲谱》(叶堂)、《宋元戏曲史》(王国维)、《唐诗纪事》(计有功)、《宋诗纪事》(厉鹗)、《元诗纪事》(陈衍)、《词林纪事》(张宗楠)、《文心雕龙》(刘勰)(以上诗文评及文史)。

### (七) 汇书及札记书目

《太平御览》(李昉)、《玉海》(王应麟)、《容斋随笔》(洪迈)、《困学



纪闻》(王应麟)、《东发日钞》(黄震)、《梦溪笔谈》(沈括)、《弇州说部稿》(王世贞)、《丹铅录》(杨慎)、《笔乘》(焦竑)、《说略》(顾起元)、《少室山房笔丛》(胡应麟)、《日知录》(顾炎武)、《十驾斋养新录》(钱大昕)、《东塾读书记》(陈澧)、《无邪堂答问》(朱一新)、《籀庠述林》(孙诒让)、《越缦堂日记》(李慈铭)。

#### 四、屈万里《初学必读古籍简目》

这是“中央研究院”院士屈万里教授在《古籍导读》一书中所列举的书目。屈先生说：“从事专门研究工作者，凡与所研究之问题有关书籍或其他资料，势须尽知。唯为初学之人奠定治学基础而言，亦未宜牵涉太广。兹参考诸家之说，为有志研习本国文史之青年，拟一初学必读古籍简目，以为他日从事学术研究之基础。此目录中所列古籍之数量，以视《书目答问》，尚不及五十分之一。即较梁(启超)、胡(适)二家，亦已损之又损。然青年能尽读其书，于吾国文史之学，可谓已具根底，而后从事专门研究，庶不至有基本常识贫乏之感矣。”书目如下：

##### (一) 经 部

《论语》(先读何晏《论语集解》、朱子《论语集注》)、《孟子》(先读赵岐注、朱子《孟子集注》)、《周易》(先读魏王弼与晋韩康伯之《周易注》、朱子《周易本义》)、《尚书》(伏生所传之二十九篇宜熟读，注解用孙星衍之《尚书今古文注疏》)、《诗经》(先读毛传、郑笺及朱子《诗集传》)、《周礼》(先读郑玄注，可参阅孙诒让《周礼正义》)、《礼记》(汉郑玄注)、《春秋左传》(杜预《春秋左传集解》)、《孝经》(唐玄宗注)、《尔雅》(郭璞注)、《说文解字》(汉许慎撰，清段玉裁注)、《经学历史》(清皮锡瑞撰，近人周予同注)。

##### (二) 史 部

《史记》(汉司马迁撰。可读三家注本，日本学人泷川龟太郎之《史记会注考证》，最宜初学)、《汉书》(汉班固撰，其妹班昭续成之。初学可读唐颜师古注及清王先谦补注)、《后汉书》(南朝宋范曄撰，唐李贤

注。初学可读清王先谦集解)、《三国志》(晋陈寿撰,南朝宋裴松之注)、《资治通鉴》(宋司马光撰,元胡三省注)、《续资治通鉴》(清毕沅撰)、《明史纪事本末》(题清谷应泰撰)、《国语》(旧题周左丘明撰,吴韦昭注)、《战国策》(汉刘向編集,汉高诱注)、《宋元学案》(清黄宗羲撰)、《明儒学案》(清黄宗羲撰)、《考信录》(清崔述撰)。

### (三)子 部

《荀子》(周荀况撰。初学宜读清王先谦《荀子集解》)、《韩非子》(周韩非子撰。初学可读近人王先慎《韩非子集解》)、《墨子》(旧题周墨翟撰。初学可读清孙诒让《墨子间诂》)、《吕氏春秋》(旧题秦吕不韦撰。初学可读今人许维通《吕氏春秋集释》)、《老子》(旧题周李耳撰。初学宜读魏王弼注)、《列子》(旧题周列御寇撰。初学宜读晋张湛注)、《庄子》(旧题周庄周撰。晋郭象注,初学可读清王先谦《庄子集解》)。

### (四)集 部

《楚辞》(汉刘向編集。初学可读汉王逸章句,宋洪兴祖注本。如能再参阅朱子《楚辞集注》及清戴震《屈原赋注》,则更佳矣。)、《陶渊明集》(晋陶潜撰。初学可读清陶澍《陶靖节集注》)、《李太白诗集》(唐李白撰。读者可取元杨齐贤集注、萧士贇补注本)、《杜工部集》(唐杜甫撰。初学可读清仇兆鳌《杜少陵集详注》及杨伦《杜诗镜铨》)、《韩昌黎集》(唐韩愈撰。初学可读宋廖莹中所辑注者)、《白氏长庆集》(唐白居易撰)、《文选》(梁萧统编,初学者可读李善注本)、《文心雕龙》(梁刘勰撰。可读今人范文澜《文心雕龙注》)。

以上所列举的梁启超、胡适之、陈钟凡和屈万里等四位学者的初学必读书目,比较适合一般学文史的初学者参考使用。不过,这里要提出几点关于这些书目的说明,提醒读者注意:

一、各家所列的书目,重点有很大的差异,这是由于他们个人研究方向及领域不同所致。其中又以梁启超和胡适两人所开具的书目,差异最大。由于胡先生的研究,偏重于哲学和文学,所以所开具的书目,

偏重于和思想史、文学史有关的书目,像佛经、理学家的著作及小说、戏曲等方面的书,为数不少。但是像最基本的《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尚书》等,却不见收录。梁启超在《评胡适之的〈一个最低限度的国学书目〉》一文里就说:“胡君这书目我是不赞成的,因为他文不对题。”梁氏又说:“胡君致误之由,第一在不顾客观的事实,专凭自己主观为立脚点。胡君正在做《中国哲学史》、《中国文学史》。这个书目正是表示他自己思想的路径和所凭的资料。殊不知一般青年,并不是人人都要做哲学史家、文学史家。不是做哲学史家、文学史家,这里头的书就十有七八可以不读。真要做哲学史家、文学史家,这些书却又不够了。胡君第二点误处,在把应读书和应备书混为一谈。结果不是个人读书最低限度,却是私人及公共机关小图书馆之最低限度。(但也不对!只好说是哲学史家、文学史家私人小图书馆之最低限度。)殊不知青年学生,正苦于跑进图书馆里头不知读什么书才好,不知如何读法,你给他一张图书馆书目,有何用处?何况私人购书,谈何容易?这张书目,如何能人人购置?结果还不是一句废话吗?”又说:“我最诧异的:胡君为什么把史部书一概摒绝?一张书目名字叫做‘国学最低限度’。里头有什么《三侠五义》、《九命奇冤》,却没有《史记》、《汉书》、《资治通鉴》,岂非笑话?若说《史》、《汉》、《通鉴》是要‘为国学有根底的人设想’才列举,恐无此理。若说不读《三侠五义》、《九命奇冤》,便够不上国学最低限度,不瞒胡君说,区区小子便是没有读过这两部书的人。我自知学问浅陋,说我连国学最低限度都没有,我却不服。”又说:“胡君对于自己所好的两门学问,研究甚深,别择力甚锐,以为一般青年也该如此,不必再为别择,所以把许多书目胪列出来了。试思一百多册的《正谊堂全书》,千篇一律的‘理气性命’,叫青年何从读起?……还有一层,胡君忘却学生没有最普通的国学常识时,有许多书是不能读的。试问连《史记》都没有读过的人,读崔适的《史记探源》,懂他说的什么?连《尚书》、《史记》、《礼记》、《国语》都没有读过的人,读崔述的《考信录》,懂他说的什么?连《史记·儒林传》、《汉书·艺文志》都没有读过的人,读康有为的《新学伪经考》,懂他说的什么?这不过随手举几个例,其他的可以类推。……总而言之,《尚书》、

《史记》、《汉书》、《资治通鉴》为国学最低限度不必要之书,《正谊堂全书》、《缀白裘》、《儿女英雄传》反是必要之书,真不能不算石破天惊的怪论。”梁氏对胡氏的批评,算是相当平允。这说明了要客观公允的开列一份初学必读书目,很不容易,因为每每受到个人的兴趣及主观所左右。同时也告诉我们,参考各家所开的书目,还得要斟酌自己的兴趣与研究方向。

二、上述四家书目,距离现在已经有一段时日。梁启超、胡适、陈钟凡三家的书目,都是在1923年拟订的,屈先生的书目,则载于1964年所出版的《古籍导读》。因此,有些近人所撰的注本,由于用了新的出土文献或新发现的资料,要比前人的注本好,但未能收录。例如《诗经》,胡适列举了朱熹的《诗经集传》、姚际恒的《诗经通论》、龚橙的《诗本谊》、方玉润的《诗经原始》及陈奂的《诗毛氏传疏》等五种。近代屈万里先生的《诗经释义》,不专主一家,亦无今古文或汉宋等门户之见,要以就三百篇本文以探求其本义为旨归;于训诂方面,采用金文颇多,解前人所未解,尤于成语,多有创见。近人高亨的《诗经今注》,注释简明扼要。此二家注本,有许多超越前人注本的地方。所以在参用这四家书目之余,也应留意近人重要的相关著作。

三、在所举四家书目中,以屈先生的书目最少,但是却比较符合现代青年人的需要,这是由于屈先生的书目成于最晚,比较切合实际。但不论这四家书目的多寡,绝对无法适合人人的需要。这是由于国学的范畴太广,书单不论怎么开,总是无法面面俱到,样样兼顾。因此建议初学者,除了参考这四家书目外,还可以参考下列书目:

1. 张之洞所撰《书目答问》。
2. 清乾隆年间永瑢等所编《四库全书总目》。
3. 中华书局所辑编《四部备要》所收的书。
4. 商务印书馆所辑编《四部丛刊》各编所收的书。

如果能把自己研究领域有关的基本要籍加以熟读,则研治国学时,就可以左右逢源了。

## 第二节 明了学术发展的途径

所谓学术发展的途径,可分几点来说:

### 一、指每一学科发展的过程

例如我国的诗,由古诗而乐府,由乐府而律绝,这种发展的过程,要能明了,才能掌握每一种学术或文体发展的特色。

### 二、指每一朝代或时代阶段学者研究的成果

了解历来学者研究的成果,一方面可以知道学术上有哪些问题已获得解法,哪些问题尚待解决,值得我们继续从事研究;一方面则可以看出每个时代阶段研究的重点和方向。

### 三、指了解每一时代学术的风尚

每一时代的学者,都会发展出各自的研究风尚。例如汉代的学者,多从事古籍的校雠注释的工作;宋代的学者,多喜欢从事义理的讨论。另外,宋代的学者,喜欢疑古,因此引发了辨证伪书的风气。了解每一时代的学术风尚,有助于了解每个时代学者研究历程形成的原因及其成就的时代背景。

### 四、指每一个学者的学术渊源

每一个学者的学术成就,都有其渊源。例如汉代的经学家郑玄师事马融,马融不像西汉的经学家专研一经而已,马氏除撰有《三传异同说》外,同时注《孝经》、《论语》、《诗》、《易》、“三礼”、《尚书》等书,后来郑玄之所以能遍注诸经,立言百万,恢张经学,受马氏之影响,甚是显著。了解每一位学者之学术渊源,才能更清楚地认识学者治学的背景与过程。

如何明了学术发展的途径呢?这里提出两个方法:

第一个方法是熟读各史书的艺文志或经籍志及有解题的目录。

史书的艺文志或经籍志,著录当代的著作(像《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等,除著录当代人的著作外,也著录前代人的著作),我们可以透过这些史志的类目及著作的多寡,了解每一时代的著作及当时的学术风尚。

第二个方法是熟读记述学者学术渊源的传记,例如各史书里的《儒林传》、朱熹的《伊洛渊源录》、冯从吾的《元儒考略》、黄宗羲的《宋元学案》及《明儒学案》、徐光启的《清儒学案》、江藩的《国朝汉学师承记》及《国朝宋学渊源记》等。从这些著作中,我们可以清楚地了解每一位学者的学术渊源,进而了解某一学派、某一时代的学术发展过程。以《清儒学案》中的《亭林学案》为例。《亭林学案》中说:“亭林之学,实事求是,不分汉宋门户,经世致用,规模闳峻,为有清一代学术渊源所自出。后之承学者,因其端以引申之,各成专家,而兢兢以世道人心为本,论学论治,莫能外焉。”我们从《亭林学案》中,知道顾炎武的交游有归庄、吴炎、潘柽章、朱鹤龄、王锡阐、李颙、张尔岐、朱彝尊、阎若璩、杨瑀、傅山、路泽农、吴任臣、张弢、王宏撰、李因笃、马驥、汪琬等人。顾氏的学生则有徐乾学、徐元文、陈芳绩、陈启源、黄汝成、沈彤、钱大昕、臧琳、顾栋高、全祖望、官献瑶、卢文弨、王鸣盛、戴震、赵翼、钱大昭、梁玉绳等。我们检视顾炎武学生的著作,例如钱大昕的《廿二史考异》、《十驾斋养新录》、《宋辽金元四史朔闰考》,全祖望的《鮚埼亭集》、《汉书地理志稽疑》,陈启源的《毛诗稽古编》、钱大昭的《汉书辨疑》、《后汉书辨疑》、《三国志辨疑》,梁玉绳的《史记志疑》,王鸣盛的《十七史商榷》,徐乾学的《读礼通考》,戴震的《方言疏证》、《孟子字义疏证》,赵翼的《廿二史札记》、《陔余丛考》,卢文弨的《群书拾补》等,这些著作的性质不同,内容不同,但都有一个特色,那就是“实事求是”,不为虚妄之言,每一问题的考证,都必定贯穿群书,探求证据。这种实事求是的征实学风,完全来自顾炎武的实证精神。了解了他们的师承渊源,就很容易理解他们的治学态度了。

### 第三节 具备基本的文化知识

国学所涵盖的范围既广,所涉及的古籍又多。古籍里涉及的人、事、物特别多,因此研治国学,需具备丰富的文化知识。

我国历史悠久,文化丰富,因此文化知识也特别广博。这里只列举与研治国学有关的数项言之。

#### 一、动植物的知识

《论语·阳货》说:“子曰:小子何莫学夫《诗》?《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迩之事父,远之事君,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可见《诗经》里有很多鸟兽草木虫鱼的名称。其实,不仅《诗经》如此,其他的文学作品,尤其是诗、词、赋,都有各种各样的动植物名称,治国学者,如能有丰富的动植物知识,则有助于对古籍的了解。

以《诗经》里的老鼠为例。

在《诗经》里,有两首诗是以老鼠为譬喻的:一是《魏风·硕鼠》,一是《墉风·相鼠》。其中《相鼠》一诗是这样的:

相鼠有皮,	相鼠有齿,	相鼠有体,
人而无仪。	人而无止。	人而无礼。
人而无仪,	人而无止,	人而无礼,
不死何为!	不死何俟!	胡不遄死!

这首诗的诗旨是“刺无礼也”,借老鼠之知礼,讽刺无礼仪的人。可是以此地的老鼠来看,又脏又臭,实在谈不上有仪、有止、有礼!以此地老鼠的长相,实在不易理解这首诗比喻的巧妙。但是如果你到过北方黄土高原,你就会看到那里的老鼠长得很大,以麦黍为粮食,由于生活在干燥的黄土高原上,身体很干净。它们见了人,由于惊惧,前足举起合在一起,头上下微颤,诗人看了,以为向人拱手作揖。当人们走近的时候,它们以为人们要攻击它们,于是露出牙齿做出自卫状,诗人看了,以为向人露齿而笑。诗

人厌恶当时的人无礼,于是就以身体干净,见人就拱手作揖、露齿微笑的老鼠,讥刺人的无礼。如果了解北方黄土高原老鼠的特征,就能了解这首诗了。

## 二、天文的知识

在古籍里,有许多文献是涉及天文学的,如果不具备最基本的天文学知识,对古籍是很难透彻了解的。就以《诗经》为例,试举几首涉及天文的诗句,如:

《小星》:“嘒彼小星,维参与昴。”

《女曰鸡鸣》:“子兴视夜,明星有烂。”

《绸缪》:“绸缪束薪,三星在天。”

《七月》:“七月流火,九月授衣。”

《渐渐之石》:“月离于毕,俾滂沱矣。”

如果不了解什么是“参”、“昴”,什么是“明星”、“三星”及“流火”,又怎能理解诗中的意义?如果不了解星宿运行的道理,又怎能了解“月离于毕,俾滂沱矣”的现象?清代的顾炎武已经注意到后世读书人不重视天文的现象。他在《日知录》(卷三十)“天文”条说:

三代以上,人人皆知天文。“七月流火”,农夫之辞也。“三星在天”,妇人之语也。“月离于毕”,戍卒之作也。“龙尾伏辰”,儿童之谣也。后世文人学士,有问之而茫然不知者矣。

古人不仅具有基本的天文学知识,也善用天文现象做譬喻。例如苏武有一首五言诗,云:

骨肉缘枝叶,结交亦相因;四海皆兄弟,谁为行路人。况我连枝树,与子同一身;昔为鸳与鸯,今为参与辰。……

王正长有一首五言《杂诗》,云:

朔风动秋草,边马有归心;胡宁久分析,靡靡忽至今。王事离我志,殊隔过商参。……



杜甫有《送高三十五书记诗》，云：

常恨结欢浅，各在天一涯。又如参与商，惨惨中肠悲。

又有《赠卫八处士诗》，云：

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今夕复何夕，共此灯烛光。

以上这些诗，都是用“参”和“商”来比喻分别或乖离。“参”与“商”是两个星座的名称。商星即心宿，主辰（主祀大火）；参即参宿，主参（主祀参星）。为什么要用“参”和“商”两个星座来比喻别离或形容乖隔呢？原来我国古代的天文学家，分黄道（日运行于星座之间的轨道）白道（月之运行轨道）为二十八个区域。这二十八个区域，就称为二十八宿，又称二十八舍。每一宿，表示月亮每夜移动的位置，以附近的重要星座表示之。

这二十八星宿，分属于东西南北四宫：

东宫有：角、亢、氐、房、心、尾、箕等七个星宿。

北宫有：南斗（简称斗）、牵牛（简称牛）、婺女（简称女）、虚、危、营室（简称室）、东壁（简称壁）等七个星宿。

西宫有：奎、娄、胃、昂、毕、觜（简称觜）、参等七个星宿。

南宫有：东井（简称井）、舆鬼（简称鬼）、柳、七星（简称星）、张、翼、轸等七个星宿。

东宫、北宫、西宫、南宫，又名为东陆、北陆、西陆、南陆。东宫的七个星宿，连起来似一条龙，所以又称“苍龙七宿”。北宫的七个星宿，连起来似一只龟，所以又称“玄武七宿”。西宫的七个星宿，连起来似一只虎，所以又称“白虎七宿”。南宫的七个星宿，连起来似一只鸟，所以又称“朱雀七宿”。这二十八宿中，心宿（即商星）在东方，参宿在西方，互不相见，因此文人才用来比喻分离或形容乖隔。这样说起来，阅读古籍要具备天文学的知识。

具备了天文学的知识，还可以发现古人诗文的错误。

唐代王勃所撰《秋日登洪府滕王阁饯别序》（这篇文章被明代人擅改为《滕王阁序》），是篇脍炙人口的佳作。这篇文章说：“豫章故郡，洪

都新府。星分翼轸，地接衡庐。”文中的“翼”、“轸”，是星宿的名称，在南宫。《史记·天官书》说：“二十八舍主十二州。”这是说二十八星宿不仅记录星座运行的关系，和人、事、地也都有关系。也就是说，古代人们要了解人、事、地的吉凶灾祥，就看二十八星宿和金、木、水、火、土五个行星的关系。二十八星宿和十二州的关系，根据《星经》的说法是：

角、亢，是郑地的分野，主兖州。

氏、房、心，是宋地的分野，主豫州。

尾、箕，是燕地的分野，主幽州。

斗、牛，是吴地、越地的分野，主扬州。

女、虚，是齐地的分野，主青州。

危、室、壁，是卫地的分野，主并州。

奎、娄，是鲁地的分野，主徐州。

胃、昴，是赵地的分野，主冀州。

毕、觜、参，是魏地的分野，主益州。

井、鬼，是秦地的分野，主雍州。

柳、星、张，是周地的分野，主三河。

翼、轸，是楚地的分野，主荆州。

王勃《秋日登洪府滕王阁饯别序》里的豫章，指的是现在江西的南昌。豫章是汉代的郡名，隋代时改为洪州，所以王勃说“豫章故郡，洪都新府”。从地理上来说，豫章相当于吴越之地，其星分是南斗和牵牛。至于翼和轸这两个星宿，所主的是楚地，也就是荆州，即现在的湖北一带。这样说起来，王勃说“星分翼轸”显然是错了，应该说“星分斗牛”才对。王勃早慧能文，写《秋日登洪府滕王阁饯别序》时，一说才13岁，一说14岁，一说26岁。姑不论他是几岁写的，由于写这篇文章，是即席命笔，未多思索，难免一时偶疏，但仍不影响全篇文章，造句之工与意境之高，尤其是“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句，脍炙艺林，人人传诵。

谈到天文学的知识，顺便提醒初学者要注意一点，那就是后人常把天文的现象和阴阳五行的迷信混在一起。把天上的星象，与人事的

吉凶联系起来,给阅读古籍者带来很大的困扰。例如《汉书》(卷一)记载汉高祖入咸阳、秦亡的那一年,“五星聚于东井”。为什么“五星聚于东井”?和汉高祖亡秦有关吗?应劭这样说:

东井,秦之分野。五星所在,其下当有圣人以义取天下。

应劭的说解不够清楚。如果我们看了《史记·天官书》,就可以完全理解了。《史记·天官书》记载五星聚合于一个星宿的时候,象征下列各种意义:

“其所在,五星皆从而聚于在一舍,其下之国,可以义致天下。”(见“岁星”条)

“五星皆从而聚于一舍,其下之国,可以礼致天下。”(见“火星”条)

“其所居五星皆从而聚于一舍,其下之国,可以重致天下。”(见“火星”条)

“五星合,星为易行。有德受庆,改立大人,奄有四方,子孙蕃昌。无德受殃若亡。五星皆大,无事亦大。皆小,事亦小。”(见“火星”条)

“五星皆以太白而聚于一舍,其下之国,可以兵从天下。”(见“金星”条)

“五星皆以辰星而聚于一舍,其所舍之国,可以法效天下。”(见“水星”条)

当五星聚于一个星宿时,既有如此多吉祥的征兆,于是撰史书的人,就用星象来附会汉高祖之一统天下,是合乎天意的,也就是说,汉高祖是天授的,是真正的“天子”。

此外,五星的出没和运行,也常被附会为象征人事的吉凶。例如《汉书·霍光金日磾传》(卷六十八)说:

初,赵平客石夏,善为天官,语平曰:“荧惑守御星。御星,太仆、奉车都尉也,不黜则死。”平忧(霍)山等。云舅李竟所善张赦见云家卒卒。

这是说明霍光家族由于外间传说他们毒杀了汉宣帝的许皇后,汉宣帝又把霍家的兵权一一收回,斥逐霍家的诸女婿。这一段是用星象说明他们家族危厄的命运。为什么荧惑象征灾难呢?荧惑就是火星,火星于五行为火之精。《淮南子·天文训》这样记载它的占验:

荧惑常以十月入太微,受制而去,行列宿,司无道之国:为乱,为贼,为疾,为丧,为饥,为兵。出入无常,辩变其色,时见时匿。

这是说火星是一个不祥的行星,当火星运行到某一星宿时,这个星宿所主的地、人、事,就有乱、贼、疾、丧、饥、兵等灾难发生。

在《淮南子·天文训》里,也记载了其他行星的占验。例如土星,于五行为土之精,名曰填星,又名镇星。《天文训》说:

镇星以甲寅元始建斗,岁镇行一宿,当居而弗居,其国亡土。未当居而居之,其国益地,岁熟。

又如金星,于五行为金之精,名曰太白,这是因为它的光很强,呈现银白色的缘故。《天文训》这样说:

太白元始,以正月甲寅,与荧惑晨出东方,二百四十日而入。入百二十日而夕出西方,二百四十日而入。入三十五日,而复出东方。出以辰戌,入以丑未。当出而不出,未当入而入,天下偃兵。当入而不入,当出而不出,天下兴兵。

再如水星,于五行为水之精,名曰辰星。《天文训》这样说:

辰星正四时,常以二月春分效奎、娄,以五月夏至效东井、舆鬼,以八月秋分效角、亢,以十一月冬至效斗、牵牛。出以辰戌,入以丑未,出二旬而入。晨候之东方,夕候之西方,其时不和;四时不出,天下大饥。

这样说起来,古籍里时常借用天文现象做比喻。其中虽然有些涉及迷信,但是,如果缺少天文的基本知识,将很难研读古籍,则是必然的道理。

### 三、避讳的知识

所谓“避讳”，就是回避某些人的名讳。一般来说，有三种名讳要回避，以示尊敬。第一种是自己先人的名讳。譬如苏东坡的祖父叫苏序，所以苏氏兄弟为别人写序时，不敢用“序”字，而改用“叙”或“引”。现在很多人在写论文时，也习惯用“叙”或“引”，就是受苏氏父子的影响。第二种是圣人的名讳。例如孔子名丘，所以古人把“丘”字改成“邱”，或者故意缺一笔写成“丘”。近代名画家张大千先生故居“摩耶精舍”中的“梅丘”，就写成“梅丘”。除了孔子，有些朝代规定也要回避周公、老子等圣人的名讳。第三种是皇帝的名讳。中国从秦朝到清朝，除了元代，都要回避皇帝的名讳。元代为什么不避讳呢？因为元代的皇帝没有中文姓名，他们的名字是把蒙古文音译成中文，采用音译，就会有各种译名，无法施行避讳制度。除了上列三种人的名讳要回避外，在唐肃宗(756—761)时，因厌恶安禄山，所以下令全国地名有“安”字的，全部要改掉。譬如把“安定郡”改为“保定郡”，“安昌县”改为“义昌县”。这可以说是较特殊的避讳例子。

研治国学为什么要有避讳的知识呢？这有两个主要的原因：一是由于避讳的缘故，古书常常遭到改字，如果没有避讳的知识，就不能使古书恢复原来的面目，而引起误解。二是可以用避讳的知识，帮助我们从事各种研究考证的工作，使研究成果更为完善。

#### (一) 避讳的原则

谈到避讳，首先要了解避讳的原则。

《礼记·曲礼上》：“卒哭乃讳。礼不讳嫌名，二名不遍讳。逮事父母，则讳王父母；不逮事父母，则不讳王父母。君所无私讳，大夫之所有公讳。《诗》、《书》不讳；临文不讳；庙中不讳。夫人之讳，虽质君之前，臣不讳也。”这是避讳的几项原则。但是，到了后来，这些原则多数都被破坏了。譬如“卒哭乃讳”，早期是人死了，他的名字才叫做“讳”，换句话说，人还活着的时候，他的名字是不用避讳的，但是到了后代，活着的皇帝的名字也要避讳，这就不符“卒哭乃讳”的原则了。又如

“礼不讳嫌名”。所谓“嫌名”，就是“同音字”，“不讳嫌名”，就是避讳不避同音字，但是到了后代，连“嫌名”都要回避。例如宋仁宗叫赵祯，照《礼记·曲礼》的原则，只要避“祯”字即可，但是在宋代，所有和“祯”同音的字，如“贞”、“桢”、“侦”、“征”等字，一概要回避。又如“二名不遍讳”。中国人取名字，有时用单名，有时用二名。例如“孔丘”、“司马光”是单名，“刘知几”、“王安石”是二名。照《礼记·曲礼》的原则，取二名的，只要避其中一字即可，但是到了后代，二名都要避。例如宋太祖叫赵匡胤，在宋代，“匡”、“胤”二字都要回避。

## (二) 避讳的方法

其次，要谈到避讳的方法。常见的避讳方法有：

### 1. 改 字

例如《旧唐书·音乐志》：“明庆中，皇后亲蚕。”

“明庆”本作“显庆”，唐人为了避唐中宗李显的名讳，把“显”改为“明”。又如《隋书·地理志》，把“广至”改为“大志”，这是为避隋炀帝杨广的名讳而改。

### 2. 作□或空格

例如萧子显撰《南齐书》，为了避梁武帝父萧顺之的名讳，凡“顺”字都改为“从”，这是改字。若遇“顺之”之名，则空两格或做□□以避之。

### 3. 缺 笔

通常是缺末笔。例如宋太祖赵匡胤，“匡”字作“匡”，“胤”字作“胤”。宋真宗赵恒，“恒”字作“恒”。宋仁宗赵祯，“祯”作“祯”。

### 4. 缺 字

例如显庆四年《大唐纪功颂》，“王世充”都改为“王充”，缺了“世”字，这是避唐太宗李世民的讳。又如仪凤二年《李绩碑》，李绩原名李世绩，为了避唐太宗的名讳，缺了“世”字。

### 5. 改为音近的字

这也属于改字之例，不过所改的字，都用音近的字代替。例如宋人把“贞观”年号改为“真观”或“正观”，把“贞元”改为“正元”，把“贞

明”改为“正明”，这是为了避宋仁宗赵祯的“嫌名”而改。清代人把“郑玄”改为“郑元”，这是为了避清圣祖的名讳玄烨而改。清人把“弘历（曆）”改为“宏历（歷）”，把“曆法”改为“歷法”，都是为避清高宗的名讳弘历而改。

#### 6. 以“讳”或“某”字代替

例如东汉许慎撰《说文解字》，在示部的“祐”、禾部的“秀”、艹部的“庄”、火部的“烜”、戈部的“肇”，这五个字都不写，只说是“上讳”。“祐”是汉安帝刘祐的名讳，“秀”是光武帝刘秀的名讳，“庄”是汉明帝刘庄的名讳，“烜”是汉章帝刘烜的名讳，“肇”是汉和帝刘肇的名讳。现在我们看到的《说文解字》，这五个字都有，这是后人补上去的。又如《史记·孝文本纪》：“子某最长，纯厚慈仁，请建以为太子。”其中“某”字，本应作“启”。“启”指的就是文帝的长子“刘启”，就是后来的汉景帝，为了避讳，遂用“某”字取代。

这种避讳的定制，如果不能了解的话，在使用古籍时，就容易产生错误。例如《宋史·侍其曙传》：“祥符二年，黎州夷人为乱，诏曙乘驿往招抚，其酋首纳款，杀牲为誓。曙按行盐井，夷人后叛。曙率部兵百余，生擒首领三人，斩首数十级。”《宋史·蛮夷传》：“大中祥符元年，泸州言江安县夷人杀伤内属户，害巡检任赛，即不自安，遂为乱，诏遣合门祗候侍其旭乘传招抚。旭至，蛮人首罪，杀牲为誓。未几复叛，旭因追斩数十级，擒其首领三人。”此二传所载实为一事，“侍其曙”、“侍其旭”亦为一人，当时为避宋英宗赵曙的名讳，把“侍其曙”改为“侍其旭”。元代托克托等人修《宋史》，不知避讳的道理，将一人误为二人。

又如《论语·卫灵公》：“子曰：众恶之，必察焉；众好之，必察焉。”唐代的姚思廉，在撰写《梁书》时，为了避父亲姚察的名讳，在《梁书·刘孝绰传》引《论语》此句时，改为“众恶之，必监焉；众好之，必监焉。”这是因避讳随意改易古籍的现象。

又如唐代姚思廉所撰的《梁书》，在《沈约传》中，把“贵则丙、魏、萧、曹”改成“贵则景、魏、萧、曹”。“丙、魏、萧、曹”指的是西汉四位著名丞相：“丙”是丙吉，汉宣帝时的丞相；“魏”是魏相，也是汉宣帝时的丞相；“萧”指萧何，汉高祖时的丞相；“曹”指曹参，汉惠帝时的丞相。

姚思廉为了避唐高祖的父亲李昞的讳,把“丙”改为“景”。如果不知避讳的道理,就不知“景”为何人矣。又如《宋史·艺文志》在“经解类”著录了唐代颜师古所撰《刊谬正俗》八卷,又在“儒家类”著录了颜师古的《纠谬正俗》八卷。其实这二书为一书,本名《匡谬正俗》,宋人避宋太祖赵匡胤的名讳,有的改为《刊谬正俗》,有的改为《纠谬正俗》,元人托克托等修《宋史》时,不知避讳的道理,误以为二书,分别在“经解类”和“儒家类”予以收录。

近人陈垣先生在《史讳举例》一书“避讳之种类”一节中,列举了17项:

1. 避讳改姓例;
2. 避讳改名例;
3. 避讳辞官例;
4. 避讳改官名例;
5. 避讳改地名例;
6. 避讳改干支名例;
7. 避讳改经传文例;
8. 避讳改常语例;
9. 避讳改诸名号例;
10. 避讳改物名例;
11. 文人避家讳例;
12. 外戚讳例;
13. 宋辽金夏互避讳例;
14. 避孔子讳例;
15. 宋禁人名寓意僭窃例;
16. 清初书籍避胡虏夷狄字例;
17. 恶意避讳例。

另外,又有“因避讳而生之讹异”一节,共有14项:

1. 因避讳改字而致误例;
2. 因避讳缺笔而致误例;
3. 因避讳改字而原义不明例;



4. 因避讳空字注家误作他人例；
5. 因避讳空字后人连写遂脱一字例；
6. 讳字旁注本字因而连入正文例；
7. 因避讳一人二史异名例；
8. 因避讳一人一史前后异名例；
9. 因避讳一人数名例；
10. 因避讳二人误为一人或一人误为二人例；
11. 因避讳一地误为二地或二地误为一地例；
12. 因避讳一书误为二书例；
13. 避讳改前代官名而遗却本名例；
14. 避讳改前代地名而遗却本名例。

各例都举了一些实例，读者可自行取读。

由于国学所涉及的古籍很多，经、史、子、集都有，因此所需具备的文化知识很多，这里仅列举动植物、天文、避讳等三项讨论，其他如地理、官制、服饰、典礼、考试制度、学校制度、婚姻制度、度量衡制度、谥号制度等，都必须有一定的认识。

这里，我推荐一部记述历代文物典章制度最完备的一部书，那就是元代马端临所撰的《文献通考》。《文献通考》共分 24 门：1. 田赋；2. 钱币；3. 户口；4. 职役；5. 征榷；6. 市采；7. 土贡；8. 国用；9. 选举；10. 学校；11. 职官；12. 郊祀；13. 宗庙；14. 王礼；15. 乐；16. 兵；17. 刑；18. 经籍；19. 帝系；20. 封建；21. 象纬；22. 物异；23. 輿地；24. 四裔。

这 24 门，大致包括了自上古到宋代的文化知识。宋末到明代的文化知识，可以阅读清乾隆年间敕编的《续文献通考》，清代的部分，则可阅读清末刘锦藻编的《续皇朝文献通考》。

#### 第四节 善用工具书

《论语·卫灵公》：“子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治国学亦如此，能善用工具书，才能事半功倍，使研究成果更为完善。

## 一、工具书的特质

工具书,又称参考书或参考资料。郑恒雄教授在所著《中文参考资料》一书中,认为工具书有六种与一般图书不同的特质。

### (一)搜集资料

参考资料是搜集普通图书文献的工具。尤其是书目、索引、摘要,是指引型的工具书,协助人们便捷地查获大量可用的文献。

### (二)解答疑难

我们在日常生活或读书治学中遭遇疑难问题,虽可借普通图书获得解决,然而图书资料何止万千,查寻问题往往犹如大海捞针,耗费时日而不可得。有了参考工具书及参考材料,查寻疑难问题,事半功倍,尤其是辞典、字典、地图、年表、手册等参考资料十分有用。

### (三)体例不同

参考资料的编制,往往有一定的体例,有别于普通的书籍。普通图书是按著作者的思想分章(节次等)叙述,前后连贯,行文周密。绝大多数的参考工具书则按排检法(如部首法、四角号码法等)条列式编排。例如辞典、年表,都是条款清晰、款款并列,而非长篇大论的叙述式文章。

### (四)部分阅读

参考工具书与参考材料是供稽查检阅用的书,因此往往不必从头至尾阅读,只需翻检自己要用的部分即可。

### (五)内容广阔

参考工具书与参考材料内容涉及的知识十分广泛,记载的主题很多。字典、辞典、百科全书、名录、手册等,不论类型内容往往包罗万象。一本普通书讨论的主题有限,一本辞典收录的主题则十分繁多。

### (六)持续修纂

参考资料有持续性,需要经常增修,方能保持资料内容的新颖与实用。因此,参考工具书及参考材料是讲究“售后服务”的。参考资料往往受到体例上的限制,此种限制,不外“时间”、“空间”、“类别”、“名数”四项,因此,每次增修均应顾及“时”、“空”、“类”、“名”四个因素。

## 二、工具书的类别

工具书的种类很多,根据张锦郎教授所著《中文参考用书指引》及郑恒雄教授所著《中文参考资料》二书的分类,大致可分为下列几类:

### (一)书 目

书目就是载录书名、卷数、著者、版本(出版年月及地点)等项目的目录。有的书目有解题,表述一书的内容、作者的生平及其价值得失等。书目的种类也很多,包括史书的艺文志(或经籍志)、公私藏书目录、特种书目等。

书目的功用,主要有:

1. 可据以了解每一时代的著述。
2. 可据以考证每一时代图书的存佚情形。
3. 可据以了解每一书的流传及篇卷增损的情形。
4. 可据以了解佚书的梗概。
5. 可据以考证图书的真伪。
6. 可据以考证图书的版本。
7. 部分有解题的书目,还可据以了解作者的生平、书的内容及其流传经过等。
8. 部分有小叙的书目,还可据以了解各家学术之流变。

### (二)索 引

索引又称引得,在中国古代,又称韵编、备检或通检。它是把图书或非图书资料中,所提到的人名、地名、物名、事名、书名、篇名或其他

主题名称, 摘为款目, 然后照一定的排列方法(如笔画、笔顺、字音、四角号码等), 有系统地排列组织之, 标明每一款目在书中的位置(如卷次、页次、行次等), 以供读者检索的一种工具书。

索引的种类很多, 按外形分, 有书末的索引、单行的索引及活页式的索引等。按其内容性质分, 则有书籍索引、期刊索引、报纸索引、文集索引、非书数据索引及索引的索引等。按其款目性质分, 则又有人名索引、书名索引、地名索引、字词索引、事项索引等。

至于索引的功能, 郑恒雄教授列举了四点:

### 1. 检索资料的出处

平日阅读书报, 短时间内尚能记忆, 时日一久, 日渐遗忘, 如需再用, 往后遍寻不获。索引条列书刊的内容, 辅助人们记忆, 循其指引即可得其文。梁启超在其所著《中国历史研究法》一书中, 言及查考唐玄奘首途留学印度年月一事, 遍寻《高僧传》、《慈恩法师传》、《新唐书·太宗纪》、《旧唐书·太宗纪》、《资治通鉴》、玄奘途次所遇诸人列传以及《新唐书》、《旧唐书》凡与突厥有关之诸《蛮夷传》, 费时三日, 方获绪论。以梁任公之博学, 考证一个时日, 尚需费去三天功夫, 一般人不知要空费多少时间呢! 倘有索引, 此项问题立即可解。又如《十三经》经文是研读国学的人常需征引的, 如果没有《十三经索引》、《四书索引》等工具, 翻前顾后, 要费很多时间才能寻得其出处。

### 2. 提供参考的文献

研究问题不可无资料, 索引非仅供查寻特定资料出处之用, 本身亦是资料宝库。不论书籍、期刊、报纸的索引, 均条列其内容, 有系统地加以整理编排, 以备研究者参考。例如要了解近年来讨论《红楼梦》之论著, 只需翻检《中国近二十年文史哲论文分类索引》, 可检得百余篇论文。再以一般书籍所附之索引而论, 索引中胪列之条目内容较目次详细, 因此, 书末之索引不仅可供查寻特定之资料, 同时亦分析此书之内容, 阅者往往可据此判定此书有无可用之资料。

### 3. 作为学术整理的方法

索引不仅是治学研究的工具, 亦是一种学术整理的方法。与传统的编年体、纪事本末体、分类记事等方法不同, 它将资料的内容做地毯

式的分析并按检字法汇列一处,可作为检索之工具,亦是学术整理的结晶,可观前人研究的成果及未来发展的趋势。胡适之先生在《国学季刊发刊宣言》一文中主张:“国学的系统整理的第一步要提倡这种索引式的整理,把一切大部的书或不容易检查的书,一概编成索引,使人人能用古书。人人能用古书,是提倡国学的第一步。”例如余秉权先生编撰的《中国史学论文引得》,前编收录1902—1962年之期刊文献,不啻为此期间史学论文之整理工作,亦可窥六十年来史学发展之成果与趋势。

#### 4. 避免重复的研究

经验与知识的累积,促进人类的进步与发展。索引是汇录前人研究成果的作品。因此,从事研究之前,应先详阅索引,一则可汲取前人之经验与知识,二则可免与前人雷同。因为相同的论题,运用相同的材料与研究方法,往往会获得同样的结果。如不详查索引,极可能重蹈前人足迹,徒然浪费时间与工夫。

在各种索引中,以期刊索引最为学者所常用,其重要性也最为人所重视。所谓期刊,就是定期出版的刊物,如报纸、周刊、旬刊、双周刊、半月刊、双月刊、半年刊、年刊等。至于各学会、研究机构等所出版的学报、集刊、会报、会务通讯等,有时不一定有规律地定时出版,也应归入期刊之属。

期刊由于种类繁多,出版快速,所载论文,多为最新的知识,因此广为学者所重视,最常为学者从事研究时所征引。由于期刊种类既多,又随时在出版,若不能把期刊中的论文编成索引,学者便很难掌握及利用。期刊索引之为人所重视,其原因即在此。

期刊索引之功用,大致与一般图书索引相同,但是,由于期刊之特殊性,其功用也就有特殊的地方。张锦郎教授在《中文参考用书指引》中,曾论及期刊索引的特殊功用有三:

##### (1) 检查期刊中的论文资料

学术研究,离不开资料的搜集,查阅期刊资料,可以根据期刊目录,逐期翻阅各种期刊,此种方法费时费力,颇不科学,而且资料不易收集齐全,如属于很久以前看过的论文,出处业已遗忘,则根据期刊找

资料,有如海底捞针。期刊索引按照分类、标题排列,同一性质的论文汇集在一起,利用者检阅索引,可以在短期内得到有关的资料及哪些资料在何种期刊上,这也是期刊索引产生的最初动机,希望节省检索的时间与精力,以便能尽快地把所得到的资料,应用到研究工作中去。

### (2) 了解问题研究的程度和前人的研究成果

今天的学术研究工作,几乎都要参考别人类似的研究成果,以避免重复研究,造成时间、精力和金钱上的损失。古人所谓知己知彼,应用到学术研究上来说,即是知道学术行情。通常决定一个题目以后,应明了别人已做了哪些研究,其成果与结论如何。此种工作,初步的方法是透过期刊索引,查阅别人对于此问题的研究与进展程度、已有的成果或最新的发展等,以供自己研究参考。如果发现自己的论点,别人已研究过,且有相当的创见,则应另辟门径或以此为基础继续深入。

### (3) 反映社会问题并藉以知悉学术发展的趋势

期刊上的材料,最能反映某一时代的精神意识及整个社会对于某事物的看法。由于期刊索引是将各种不同的期刊内容,按某种检字顺序,加以有系统的整理,使同一事件及同一性质的资料聚集一起,反映了当时的学术研究的特点与盛衰情形,及当时社会、财经、文教、思想等所产生的重大问题及其讨论和解决的途径。依著者排比的索引,更可看出某一作者的学术研究方向、专长及研究方向演变的轨迹。至于追溯性的索引,更犹如一部学术发展的鸟瞰图。

## (三) 字典与辞典

字典,古代称之为字书,指专门解说单字的字形、字音和字义的工具书。辞典,本做词典,是指专门解说词的出处与意义的工具书。

阅读任何图书,都要从了解每一个字词开始,才能了解全篇的意义。阅读古籍,尤应透彻了解每一字词的形、音、义。因为古代的字义和词义,每与今日不同。中国文字,每一字多数都有本义、引申义及假借义。例如“胡”字,它的本义是“牛颌肉”,也就是牛的下巴肉,引申为“胡子”或下垂的事物,后来又假借为姓氏。又如“前”字,本义是“剪

刀”，今日则假借为向葺的“葺”字，“前”字既然假借为“葺”字，于是只好另造一个“剪”字来使用。又如酸梅的“梅”，本来是写成“某”，“梅”本来是一种楠木，现在“梅”字假借为“某”字。在《诗经》里，“梅”字就有“梅子”和“楠木”两种意思，所以不了解每一个字的本义、引申义和假借义，便很容易误解古书。同样，词的意义也有古今的变迁，同时，每一个词，都有其典故或出处。例如《诗经》里的“罔极”，是骂人的话，相当于今日的“没良心”，但是后人不知，每依字面上的意思，解释为“无穷”，那么，《诗经》里的“罔极”就无法解释得通了。所以字典和辞典，也是重要的工具书。

字典和辞典的种类，依其内容的性质，大概可以分为三种：

#### 1. 普通字典、辞典

收录的字词，不限于某一学科，例如《说文解字》、《经籍纂诂》、《康熙字典》、《大学字典》、《中文大辞典》等。

#### 2. 专科字典、辞典

用以专门解释某一学科的所用字词，例如《诗词曲韵总检》、《小说词语汇释》、《戏曲辞典》、《中国古典文学大辞典》等。

#### 3. 专书字典、辞典

如陆德明的《经典释文》，包括《周易释文》、《尚书释文》、《毛诗释文》、《周礼释文》、《仪礼释文》、《礼记释文》、《春秋左传释文》、《春秋公羊传释文》、《春秋穀梁传释文》、《论语释文》、《孝经释文》、《老子释文》、《庄子释文》、《尔雅释文》等书，可以说是解释一书的专书字典。

#### 4. 百科全书、类书

所谓“百科全书”，英文做 encyclopedia，义为“艺术和科学的通盘学习”。《中华百科全书》对“百科全书”的说解是：“广泛搜集各学科或某一学科或主题之重要学说、资料，用简明文句载述，依特定方法排列，以便检索之参考工具书称之。”英国图书馆学家罗勃特·L·柯力孙（Robert L. Collison），在《百科全书》一书中，论及百科全书应具有下列条件：

(1) 以出版国的语文撰写；

(2) 内容依字母顺序排列；

- (3)无论任何题目事物,均由专家执笔;
- (4)聘请各科专家,作为全职或兼职的编辑;
- (5)应包含有存世的名人传记;
- (6)应具有插图、地图、图表等;
- (7)在重要或较长篇的论题之末,应附载书目;
- (8)应具备有人名、地名或小论题的分析索引;
- (9)应出版补编,以保持资料的新颖;
- (10)内文应具有足够且合宜的“见”及“参见”款目。

截至目前为止,与研治国学有关的百科全书,有下列几种:

- (1)《中华新版常识百科全书》,1976年至1977年,中华书局出版。
- (2)《中国文学百科全书》,杨家骆编,1936年,辞典馆出版。
- (3)《中华百科全书》,张其昀监修,1981年,文化大学出版。

“百科全书”是源自西方的工具书,在中国,与“百科全书”类似的工具书,称之为“类书”。

类书,就是在体制上将文献依类纂辑的图书。这种体制的图书,渊源甚早。用来解释经书字义的《尔雅》,把事物、字词分为;十九类编辑,就是一种类书的形式。不过,《尔雅》所收的文献,都和经书有关,和后世认为类书是“兼收四部”的看法不符,所以《尔雅》一直被认为是经学的附庸,置于经部的小学类,而不归属于子部的类书类。

类书的部类繁多,邓嗣禹先生在其所编撰《燕京大学图书馆目录初稿——类书之部》(今本有改名为《中国类书目录初稿》者)一书中,依类书的内容,把类书分为十种:

#### (1)类事门

就是把所收图书,依事物分类编辑,例如明代俞安期编纂的《唐类函》(二百卷)一书,把所收图书内容,分为天部、岁时部、地部、帝王部、后妃部、储宫部、帝戚部、设官部、封爵部、政术部、礼仪部、乐部、文学部、武功部、边塞部、人部、释部、道部、灵异部、方术部、巧艺部、京邑部、州郡部、居处部、产业部、火部、珍宝部、布帛部、仪饰部、服饰部、器物部、舟部、车部、食物部、五谷部、药菜部、果部、草部、木部、鸟部、兽部、鳞介部、虫豸部等部,方便学者检索所需事物的文献。这一种类书



为数最多,像唐代欧阳询等所撰《艺文类聚》(一百卷)、唐代虞世南所撰《北堂书钞》(一百六十卷)、宋代李昉等所撰《太平御览》(一千卷)、宋代王钦若等所撰《册府元龟》(一千卷)、宋代不著撰人的《锦绣万花谷》(一百二十卷)、宋代谢维新所撰《古今合璧事类备要》(《前集》六十九卷、《后集》八十一卷、《续集》五十一卷、《别集》九十四卷、《外集》六十六卷)、清代康熙年间敕编的《古今图书集成》(一万卷)等,都属此类。

### (2)典故门

古籍文句繁多,学者采撷,每不易知其出处。编类书者,摘其菁英,予以分类,每一词句,注明其出处,或注释典故原文,俾读者知晓所有文句、典故之出处。这一类的类书,最方便撰写词章者取材。像宋代吴淑所撰《事类赋》(三十卷)、宋洪迈所撰《史记法语》(八卷)、明浦南金所编《修辞指南》(二十卷)、清康熙敕撰的《子史精华》(一百六十卷)等,都属此类。

### (3)博物门

就是摘取图书中的事物,像天文、地理、人伦、草木、虫鱼、鸟兽、音乐、宫室、饮食、车马、服饰等,分类编辑,一一注明其出处,俾使读者检索与事物有关的文献。这一种类书和“类事门”不同的地方是,“类事门”包括一切的人、事、物,而“博物门”则偏重于物。例如宋代陈景沂所撰《全芳备祖》(《前集》二十七卷,《后集》三十一卷),所收以花果草木为主;明穆希文所编之《蟬史集》(十一卷),所收都是鸟兽鱼虫;清代徐寿基所编《玉谱类编》(四卷),则专门搜录与玉有关的典故字句。其他像明代王圻所编《三才图会》(一百零六卷)、明代黄道周所撰《博物典汇》(二十卷)、清代陈文龙所编《格致镜原》(一百卷)等,都是这一类的重要类书。

### (4)典制门

这一种类书,所收都与典章制度有关。重要的有:唐代杜佑所撰《通典》(二百卷)、宋代郑樵所撰《通志》(二百卷)、元代马端临所撰《文献通考》(三百四十八卷)、明王圻所撰《续文献通考》(二百五十四卷)、宋吕祖谦所撰《历代制度详说》(十五卷)、宋代王溥所编《唐会要》(一

百卷)及《五代会要》(三十卷)等。《四库全书总目》将这些典章制度的类书,归于史部的“政书类”。这些图书,把典章制度分类编纂,归诸类书也是合理的。

#### (5) 姓名门

这一种类书所收录的,都与历代人物的姓氏、字号、小名等有关。例如清代刘长华编的《历代同姓名录》(二十三卷)、唐代陆龟蒙编的《小名录》(不分卷)、唐代韦庄编的《侍儿小名录》(不分卷)、宋代徐光溥编的《自号录》(一卷)、唐代林宝编的《元和姓纂》(十卷)等都属此类。

#### (6) 稗编门

这一种类书,就是把历代的野史传记小说,加以分类编辑。例如宋代李昉等编撰的《太平广记》(五百卷)、宋代陶谷所编《清异录》(两卷)、明代唐顺之所编《荆川稗编》(一名《稗编》,一百二十卷)、明代叶向高所编《说类》(六十二卷)、清代潘永因所编《宋稗类钞》(八卷)、清代余叟所编《宋人小说类编》(四卷)及《补编》(一卷)、徐珂所编《清稗类钞》(四十八册)等,都属此类。

#### (7) 同异门

这种类书,专门搜采古事相同或相异者,类编成书。例如宋代赵崇绚所编《鸡肋》(一卷),专收古事中名同而实异、相似而相反、事情相类、姓名同者,类编成书。又如清代王希廉所编《李史》(四十八卷),是采录二十二史及其他经、子书中事迹相类者,分类成编,每一事都注明其出处。

#### (8) 鉴戒门

这一种类书,是摘录古籍中的嘉言懿行,或有益于治道人心、彝伦风教者,分类成编。如金代王朋寿所编《增广分门类林杂说》(十五卷)、明代窦文照所编《纪闻类编》(四卷)、清代汪兆舒所辑《谷玉类编》(五十卷)、清代程得龄所辑《人寿金鉴》(二十二卷)、清代程之桢所辑《人镜类纂》(四十六卷)等,都属此类。

#### (9) 蒙求门

这一种类书,专门提供童蒙阅读。由于用以提供童蒙阅读,所以

大多经改写或注释,以便初学者。这种类书的取材,也偏重于基本的四部要籍及儿童能懂的事物。重要的有:唐代李瀚撰、宋代徐子光补注的《蒙求集注》(两卷)、宋代王令撰的《十七史蒙求》(十六卷)、清代黄本骥编的《六经蒙求》(不分卷)、清代杭世骏所纂的《汉书蒙拾》(三卷)及《后汉书蒙拾》(两卷),清代程允升编、邹圣脉增补、石韞玉校订的《幼学故事琼林》(五卷)等。

#### (10) 常识门

这一种类书,是专门为一般人日常生活起居,如养生、栽培灌溉、节令、算命、解梦等日常应用的知识而编纂。如明代陈继儒编的《万宝全书》(二十卷)、清代徐三省编、戴启达增订的《世事通考全书》(三卷)等。

近人何多源在其所著《中文参考书指南》一书中,从类书的功用角度,将类书分为四个类别:

##### (1) 检查事物之掌故事实的类书

如《皇览》(一卷,魏王象等撰)、《艺文类聚》(一百卷,唐欧阳询等撰)、《册府元龟》(一千卷,宋王钦若等撰)、《太平御览》(一千卷,宋李昉等撰)、《古今图书集成》(一万卷,清康熙敕编,蒋廷锡等重编校)等属之。

##### (2) 检查事物起源的类书

如《事物纪原》(十卷,宋高承撰)、《格致镜原》(一百卷,清陈文龙编)、《称谓录》(清梁章钜撰)等属之。

##### (3) 检查文章辞藻的类书

如《渊鉴类函》(四百五十卷,清张英等撰)、《佩文韵府》(一百六十卷,清张玉书等撰)、《骈字类编》(二百四十卷,清康熙敕撰)、《分类字锦》(六十四卷,清何焯等撰)等属之。

##### (4) 检查岁时典故的类书

如《岁时广记》(四十卷,宋陈元靓编)、《月令粹编》(二十四卷,清秦嘉谟编)、《北平岁时志》(二册,张江裁编)等属之。

“类书”号称中国古代的“百科全书”,但是,两者还是有差异的。张锦郎教授在《中文参考用书指引》一书中,列举类书与百科全书在功

用、内容、排列、书目与索引等四项上的不同。今摘录如下：

### (1) 功用

类书有辑佚、校勘古籍真伪、检寻辞藻及查考典故出处的用途；百科全书只具备部分查考典故出处的功能。百科全书的主要功用是对某一学科、某一事物或某一人物，做系统的叙述，使读者对于某一学科、某一事物或某一人物，有一个完整的概念。

### (2) 内容

类书与百科全书的内容，都是无所不包，唯取材不同。类书是将前人的著述，汇集在某一条目下，编者只是照原文摘录下来，不加自己的意见。百科全书对于每一学科、每一条目，均由学科专家，做系统的论述，材料内容新颖，可供读者查考现代的新知识。

### (3) 排列

两者相同的地方是都按照类别排列，每类再分细目。类书除分类排列外，也有依韵编纂的。

西方从14世纪开始，按英文字母顺序排列的百科全书逐渐增多。百科全书各条目之间用“见”、“参见”的方法，使各条目之间得以联络贯通。“见”是指某一事物，如在某一类中已经述及，则在此事物下标示“见某类某条”。“参见”是指某一事物分见不同的两类，在此两类中，各以不同的角度来解说，则各标“参见”。

### (4) 书目与索引

类书除少部分将引用书目刊载卷前外，大部分不载参考书目，纵然有参考书目，也仅列举书名（或篇名）或著者而已。百科全书则在每一条目下，不但标著该条目之作者，且标著参考书目。每一参考书，都注明作者、出版者、出版年及出版地。参考书目的功用是作为各条目内容的印证，同时方便读者从事进一步的研究。

再以索引来说，类书均不附索引，目前所见索引，都是后人所编制的。百科全书多数附有索引，这些索引是依标题、事物名，一一摘出，按英文字母顺序排列。另外，类书很少有增订本或续编的，《三通》、《续三通》、《清三通》是罕见的例外。百科全书则常修订补编，其常见的方式有全部修订、活页式修订或年鉴式补编，以便保持资料的更新。

#### (四)传记参考资料

这类工具书的种类很多。从所收人物的时代来区分,可分为三种:

##### 1. 一般性的传记参考资料

包括历代人物的传记,例如《中国人名大辞典》、《历代名人生卒年表》、《中国历代书画篆刻家字号索引》、《中国历代名人年谱总目》等属之。

##### 2. 追溯性的传记参考资料

所收录的,仅限于已去世的人物。这一种的传记参考资料最多,如《宋人传记资料索引》、《元人传记数据索引》、《明人传记资料索引》、《三十三种清代传记综合引得》等属之。

##### 3. 现时性的传记参考资料

所收录的,限于当代人的传记资料,如《当代名人录》、《人事录》、《作家地址本》等属之。

如果按照传记资料编撰及辑编的形式,张锦郎教授的《中文参考用书指引》把传记参考资料分为九种:

##### 1. 书 目

指收录传记资料的书目。例如《二十世纪中国作家传记资料书目初稿》(郑继宗编)、《孔孟生卒年月参考书目》(王宝先编)、《宋代传记类史籍考》(刘兆佑撰)及各史志、目录中的传记类都属之。

##### 2. 索 引

指专为人物编成的索引。如《二十五史人名索引》(二十五史编纂执行委员会编)、《宋人传记资料索引》(昌彼得等编)、《宋元明清四朝学案索引》(陈铁凡编)、《明人传记资料索引》(“国立中央”图书馆编)等属之。

##### 3. 辞 典

指专为人物生平事迹所编的辞典。如《中国人名大辞典》(臧励和主编)、《古今同姓名大辞典》(彭作楨辑)、《现代中国人名辞典》(日本霞山会编)、《中国佛学人名辞典》(明复编)、《中国文学家大辞典》(谭正

璧编)等属之。

#### 4. 合 传

指汇集两人以上之传记为一书者。此种传记参考资料最多,例如《畴人传汇编》(清阮元等编)、《国朝献征录》(明焦竑编)、《明代登科录汇编》(屈万里编,刘兆佑叙录)、《国朝耆献类征初编》(清李桓编)及史书中的列传等属之。

#### 5. 生卒年表

指专门著录人物生卒年的传记参考资料。如《历代名人年里碑传总表》(姜亮夫编)、《历代名人生卒年表》(梁廷灿编)、《释氏疑年录》(陈垣编)等属之。

#### 6. 年 谱

所谓年谱,是将人物从出生年到卒年,以编年方式,将其事迹、著作及相关事件系于每一年之下。如《孔子年谱》(明陈镐编)、《刘向、刘歆父子年谱》(钱穆编)、《历代名人年谱》(清吴荣光编)、《中国历代名人年谱总目》(王德毅编)等属之。

#### 7. 别号笔名

指专门收录人物的字、别号、笔名、室斋名等的参考资料。如《古今人物别名索引》(陈德芸编)、《室名别号索引》(陈乃乾编)、《中国历代书画篆刻家字号索引》(商、黄二氏编)等属之。

#### 8. 人名录

指专门收录某一机构或某一行业人名的参考资料。这种图书以收录人名为主,通常只著录其姓名、职别、出生年月、地址、电话等,不载其事迹、著作。如《“中央”研究院人员名录》(“中央”研究院编)、《“支那”官绅录》(日本田原天南编,今通行本改为《清末民初中国官绅人名录》)、《京师译学馆校友录》(陈初编)等属之。

#### 9. 姓氏、族谱

指专门收录各种姓氏及族谱的参考资料。如《元和姓纂》(唐林宝撰)、《姓氏考略》(清陈廷焯撰)、《国学文献馆现藏中国族谱资料目录》(盛清沂主编)、《台湾公藏族谱解题》(昌彼得撰)、《台湾公私藏族谱目录初稿》(王世庆、王锦云主编)、《宋史艺文志所未收宋代谱牒类史籍

四十六种考录》(刘兆佑撰)、《中美著名图书馆所藏中国明代属于善本类之族谱叙录》(罗香林撰)等属之。

### (五)年鉴、年表

所谓年鉴,就是汇录一年中的大事及统计资料,以便观览的工具书。例如《申报年鉴》(申报年鉴社编)、《图书馆年鉴》(“国立中央”图书馆编)、《出版年鉴》(“中国”出版公司编)、《文学年鉴》(柏杨主编,应凤凰执行编辑)等属之。

年表是一种以编年体的方式,以年为纲,把每年的大事系于各年之下的工具书。《史记》中的《十二诸侯年表》、《六国年表》,是最早的年表。近代所编者,如《中国年历总谱》(董作宾撰)、《二十史朔闰表》(陈垣撰)、《中国目录学年表》(姚名达撰)、《中国近六十年来图书馆事业大事记》(张锦郎、黄渊泉合撰)、《汉晋学术编年》(刘汝霖撰)等属之。

### (六)地理参考资料

这一种工具书,依其体裁,可以分为五类:

#### 1. 书目与索引

如《清代地理学者论文目录》(王重民编)、《新疆研究文献目录》(表同礼编)、《中国地学论文索引》(王庸、茅乃文合编)等属之。

#### 2. 辞典

如《历代地理志韵编今释》(清李兆洛撰)、《中国古今地名大辞典》(臧励和等编)、《中国历史地名大辞典》(刘钧仁原著,盐英哲编撰)、《台湾地名辞典》(陈正祥编)等属之。

#### 3. 地图

如《春秋左氏传地名图考》(程发轫撰)、《历代舆地沿革图》(清杨守敬编绘)、《中国历史图》(程光裕、徐圣谟主编)、《中国历史参考图谱》(董作宾主编)、《清代一统地图》(张其昀编)、《台湾地域全图》(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编)等属之。

#### 4. 地理总志

凡是记载全国性地理的图书,称之为“总志”,以与记录一地的“方

志”相对称。如《元和郡县图志》(唐李吉甫撰)、《太平寰宇记》(宋乐史撰)、《元丰九域志》(宋王存等撰)、《大明一统志》(明李贤等修)、《天下郡国利病书》(清顾炎武撰)等属之。

### 5. 方 志

所谓方志,就是记载一个地方的人物、地理、风土习俗、物产、名胜等的文献。如《中国地方志综录》(朱士嘉编)、《中国古方志考》(张国淦撰)、《“国会”图书馆藏中国方志目录》(朱士嘉编)、《台湾公藏方志联合目录》(“国立中央”图书馆编)等属之。

### (七)法规、统计

如《唐律疏议》(唐长孙无忌等撰)、《大明律集解附例》(明万历年间敕定)、《教育统计》等属之。

### (八)名录、手册

这里所称名录,专指登录社会团体及公私机构的名册。手册则是指将某一主题或某一学科的重要须知事项,扼要地汇集成书,以便随时携带阅览的工具书。如《学术机构录》(“国立中央”图书馆编)、《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机构概况及发展方向调查报告》(“中央”研究院中美人文社会科学合作委员会中美联合研究工作室编)、《研究报告写作手册》(曹俊汉编撰)、《活用历史手册》(杨碧川、石文杰编)等属之。

以上是参考工具书的种类。由于篇幅的关系,无法详细列举每一种参考书的重要书目,只能就每一种列举数书而已。

在这里列举数种谈论参考工具书的专门著作,读者可据以检寻自己所需要的工具书:

一、《工具书的类别及其解题》 汪辟疆著 1934年4月《读书顾问》创刊号

二、《中文参考书指南》 何多源著 1936年 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

三、《中国参考书目选录》(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of Selected Chi-



nese Reference Works) 邓嗣禹、Knight Biggerstaff 合著 1936年 北京哈佛燕京学社出版

四、《中文参考书举要》 邓衍林著 1936年6月 北平图书馆出版

五、《现代中国研究指南》(Contemporary China: A Research Guide) 吴文津、Peter Berton 合著 1967年 美国加州哈佛研究所出版

六、《中国历史研究工具书叙录》(稿本) 曾影靖撰 1968年 香港龙门书店油印本

七、《中文参考用书指南》 李志钟、汪引兰合著 1972年 台北正中书局印行

八、《中文工具书指引》 应裕康、谢云飞合著 1975年 台北兰台书局出版

九、《中文参考用书讲义》 张锦郎著 1976年 台北文史哲出版社出版 1980年增订再版,改称《中文参考用书指引》

十、《中文参考书选介》 “国立”台湾师范大学图书馆编 1976年 台北“国立”台湾师范大学图书馆出版 1978年增订再版

十一、《“国立中央”图书馆台湾分馆馆藏中外文参考工具书选介》 “国立中央”图书馆台湾分馆编 1979年 台北“国立中央”图书馆台湾分馆出版

十二、《中文参考资料》 郑恒雄著 1982年 台北台湾学生书局出版

十三、《怎样应用中文工具书》 陈正治著 1984年 高雄复文图书出版社出版

上述十三种介绍工具书的专书,对各种工具书均有详细的说明,读者可取读参考。

要使工具书发挥最大的效用,就要懂得如何正确使用工具书,要正确使用工具书,应注意下列几点:

### 一、要熟悉排列检字法

工具书是把众多繁杂的文献,依一定的排列检字规则加以整理,

方便读者检索,因此排检的方法,是编纂工具书的基础。

中文工具书常用的排检法有韵母检字法、部首检字法、国音检字法、笔画检字法、四角号码检字法及皮撚(音诡絜)法等,其中,皮撚法为哈佛燕京社编辑引得时所用,一般工具书甚少使用此法。

## 二、要了解工具书的编辑体制

工具书由于编辑体制之不同,就会影响到所要检索的资料。以索引为例。索引有“分类索引”、“要语索引”、“事项索引”等不同的编辑体制,其功能也就不同。再以书名索引来说,中国古籍有很多书在书名前冠有“御制”、“钦定”、“敕修”、“经进”、“御批”、“重刊”、“新刊”、“新校”、“绣像”、“新编”、“复位”、“纂图”、“增修”、“增入”、“重钁”、“足本”、“选本”等字样,编索引者,有的保留,有的删除,读者应留意。又如与朝代有关的书名,后代重刊时每多改易,如《大明武宗毅皇帝实录》,后世改为《明武宗实录》;如宋代彭百川所撰《皇朝太平治迹统类》,《四库全书》及《适园丛书》都把“皇朝”二字删去,改称《太平治迹统类》;如宋代陈均所撰的《皇朝编年备要》,《四库全书》改称《宋九朝编年备要》;如明代余继登撰的《皇明典故纪闻》,《畿辅丛书》及《丛书集成初编》,改称《典故纪闻》。编索引者如何处理这些问题,都是使用工具书时应该要了解的。

## 三、要了解同类工具书的异同

性质相同的工具书很多,其中的异同,应有所了解。例如《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明史·艺文志》及《清史稿·艺文志》等,都是正史里的艺文志,但是《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及《宋史·艺文志》等,除了著录当代的著作以外,也著录前人所撰尚有传本的图书,而《明史·艺文志》及《清史稿·艺文志》,则仅著录当代人的著作,不著录前代人的著作。至于《旧唐书·经籍志》与《新唐书·艺文志》,也有不同,两者除了分类及类目略有不同外,最显著之不同,即体制上的差异。《旧唐书·经籍志》是采用“以人类书”的

方式,《新唐书·艺文志》则采用“以书类人”的方式。“类”者,“随”也。所谓“以人类书”,即先著录书名,撰人随著于书名下。所谓“以书类人”,则是先著录撰人,书名随著于下。例如刘义庆所撰《世说》八卷一书,《旧唐书·经籍志》云:“《世说》八卷,刘义庆撰。”《新唐书·艺文志》则云:“刘义庆《世说》八卷。”《旧唐书·经籍志》与《新唐书·艺文志》除了著录图书的方式不同外,所收录的图书数量也不同。《旧唐书·经籍志》所著录的图书,止于开元,天宝以后的图书,没有著录,所以,《新唐书·艺文志》所著录的图书,较《旧唐书·经籍志》多了二万多卷。再以几种重要的国学论文索引为例,它们收录的范围各有不同:

(一)《史学论文引得》(余秉权编),收录 1902 年至 1962 年间之论文。

(二)《史学论文引得续编》(余秉权编),收录 1905 年至 1964 年间之论文。此册所收,以编者在欧美所见中文期刊所载文史哲论文为主。

(三)《国学论文索引》(国立北平图书馆索引组编)

《初编》:收光绪年间至 1929 年间之 82 种期刊,论文 3000 余篇。

《续编》:所收期刊,一部分为民国初年所出版,其余均为 1930 年所出版,共有 80 种期刊。

《三编》:收录 1928 年至 1933 年 5 月间出版之期刊 192 种。

《四编》:收录 1934 年 1 月至 1935 年 12 月所出版之期刊 210 种。

(四)《文学论文索引》(刘修业等编)

《正编》:收录 1905 年至 1929 年间出版之期刊 162 种,论文 4000 余篇。

《续编》:收录 1928 年至 1933 年 5 月间出版之期刊 193 种,论文 4000 余篇。

《三编》:收录 1933 年至 1935 年间出版之期刊 220 余种,论文 4000 余篇。

(五)《学术论文索引》(章群编)

此书收录 1922 年至 1950 年间所出版之学术期刊 73 种。

(六)《中国近二十年文史哲论文分类索引》(“国立中央”图书

馆编)

此书收录 1948 年至 1968 年间出版之期刊 261 种,论文集 36 种,论文 23 626 篇。

(七)《中国文化研究论文目录》(中华文化复兴运动推行委员会主编,张锦郎主持编纂)

此书收录 1946 年至 1979 年间出版之期刊 901 种,报纸 15 种,论文集 205 种,学位论文 2200 余篇,“行政院国家”科学委员会研究报告 1200 余篇。共收论文 12 万篇。

(八)《东洋学文献类目》(原名《东洋史研究文献类目》,1963 年改为今称,日本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附属东洋学文献中心编)

此书每年出版一册,收录当年全世界研究以中国为主的期刊论文及专书。

上列所举八种检索国学论文的索引,可以说是性质相近的工具书,但是,它们的分类及收录范围,无论是年代、期刊种类都有不同,这是使用工具书时,应注意的地方。

#### 四、要随时注意新的工具书与新资料

各种学术期刊,随时都在发表新的论著,新的专著也都不断地出版,因此要随时注意旧的工具书有没有增订,有没有新的工具书出版,以张锦郎教授所著《中文参考用书指引》一书为例:张书于 1976 年 4 月以《中文参考用书讲义》之名发行;1979 年 4 月,经修订后,正式以《中文参考用书指引》之名称出版。1980 年 10 月及 1982 年 12 月,分别有所增订,并将增订所增加的资料,另辑印别册,赠送购买初版或再版的读者。1982 年 12 月的增订本(即第 3 版),与初版时比较,增加的工具书多达 2849 种,计书目类增加了 690 种,索引类增加 375 种,字典、辞典类增加 644 种,类书、百科全书类增加 117 种,年鉴年表类增加 180 种,传记参考资料类增加 260 种,地理参考资料类增加 128 种,法规、统计类增加 273 种,名录、手册类增加 183 种。除了收录的文献大量增加外,在论述及著录的方式上,也有所增订。在著录的方式上,作者根据其多年来的教学经验及学者使用情形的调查,把部分原来列为简目的

工具书,如《杜诗引得》、《国朝耆献类征初编》、《国朝先正事略》、《清代书画家字号引得》等书,这次改为重要款目,予以详细的评介。在论述部分,对类书的意义、历史、种类、排列及百科全书的历史等项目,全部重新改写,增添了不少新资料和新见解。

又如检索台湾公藏方志的目录为例。1957年,“国立中央”图书馆编了《台湾公藏方志联合目录》,收录11所学术文化机关及“党政”机构图书馆所藏方志约3320余种。1985年,王德毅教授以《台湾公藏方志联合目录》为底本,再增收原书漏收之丛书中之方志,“国立中央”图书馆汉学研究中心自海外采购翻印之善本方志及微卷,近三十年来台湾省内公私机构和书局、出版社所翻印或重新排印之方志,近二十多年来新修之方志,增列“国史馆”及东海大学二单位所藏之方志。编成《台湾地区公藏方志目录》,较原编增加1000余种,所收达4600多种。

再以检索宋人传记的工具书为例。1936年,哈佛燕京学社编辑《四十七种宋代传记综合引得》(以下简称《引得》),在当时是检索人物传记资料工具书中引用图书最多的一种。1964年,昌彼得等先生所编著的《宋人传记资料索引》(以下简称《索引》)出版。《索引》除了收录《引得》的47种传记资料外,增录了许多《引得》所未收录的资料,计收宋人文集342种,元人文集19种,总集12种,史传典籍81种,宋元地方志28种,金石8种,共490种,不论是收录的文献还是人数,都大大超过了哈佛燕京学社的《引得》。1994年,李国玲所编纂的《宋人传记资料索引补编》(以下简称《补编》),由四川大学出版社印行。《补编》收录了大陆各省博物馆所藏的拓片、史书、方志、年谱、题名、书序、墓志等,这些文献,很多是台湾编纂《索引》时未能经眼的。有些重要的典籍而《索引》未收的,如《宋大诏令集》、《名贤氏族言行类稿》、《育德堂外制》、《嘉泰普灯录》等,《补编》都加以收录。总共采用了1000多种典籍。所收宋人,较《索引》增加了14000人。

以上所举三种工具书,都在证明工具书会不断增补或重编、新编,这是使用工具书时,应多加留意的。

## 五、要注意工具书的错误

工具书固然提供学者方便检索资料之用,但是,工具书也难免错

误。因此,当我们用工具书检索资料时,还要与原始数据检验,或者要再加考证,以免为工具所欺。这里举些例子,提供参考。

例如《中文大辞典》“龙门点头”条的说解:

谓进士及第也。……《水经·河水》:“河水又南得鲤鱼。”《注》:“《尔雅》曰:‘鱣,鲟也,出巩穴,三月则上渡龙门,得渡为龙矣,否则点额而还。’”

这条说解的错误有三处:

(一)“龙门点头”,应该是“谓进士落第也”。因为“点额而还”,表示跃龙门失败,用以比喻考试失败。

(二)《中文大辞典》把《水经注》中的“经”和“注”分别列出,但是,所引的“经”,事实上也是“注”。也就是说,它把“注”文误分为“经”、“注”两部分了。

(三)《中文大辞典》所引的《水经注》,不仅多所删节,而且有夺字。另外,《水经注》引的《尔雅》,与现行的《尔雅》也有不同。

“龙门点头”的说解不及 50 字,居然有那么多的错误与问题,不能不注意。

又如在宋代苏轼《东坡续集》(卷十二)载有六篇传记:《僧圆泽传》、《杜处士传》、《江瑶柱传》、《黄甘陆吉传》、《叶嘉传》、《温陶君传》。其中《江瑶柱传》是这样的:

生姓江,名瑶柱,字子美,其先南海人,十四代祖媚川,避合浦之乱,徙家闽越。闽越素多士人,闻媚川之来,甚喜,朝夕相与探讨,又从而镌琢,媚川深自晦匿。尝喟然谓其孙子曰:“匹夫怀宝,吾知其罪矣。尚子平何人哉。”遂弃其孥,浪迹泥涂中,潜德不耀,莫知其所终。媚川生二子,长曰添丁,次曰马颊。始来鄞江,今为明州奉化人,瑶柱,世孙也。性温平,外懿而内淳,稍长,去襁类,颀长而白,圆直如柱,无丝发附丽态。父友庖公异之,且曰:“吾阅人多矣,昔人梦资质之美,有如玉川者,是儿亦可谓瑶柱矣。”因以名之。生寡欲,然极好滋味合口,不论人是非,人亦甘心焉。独与峨眉洞车公、清溪遐丘子、望湖门章举先生善,出处大略相似。

所至，一坐尽倾，然三人者，亦自下之，以谓不可及也。生亦自养，名声动天下，乡间尤爱重之。凡岁时节序、冠婚庆贺，合亲戚，燕朋友，必延为上客，一不至，则慊然皆云：“无江生不乐。”生颇厌苦之，间或逃避于寂寞之滨，好事者虽解衣求之，不惮也。至于中朝，达官名人游宦东南者，往往指四明为善地，亦屡属意于江生。惟扶风马太守，不甚礼之，生浸不悦，跳身武林。道感温风，得中干疾，为亲友强起，置酒高会。座中有合氏子，亦江淮间名士也，辄坐生上，众口叹美之，曰：“闻客名旧矣，盖乡曲之誉，不可尽信，韩子所谓面目可憎，语言无味者，非客耶？客第归人且不爱客，而弃之海上，遇逐臭之夫，则客归矣，尚可与合氏子争乎？”生不能对，大惭而归，语其友人曰：“吾弃先祖之戒，不能深藏海上，而薄游樽俎间，又无馨德，发闻惟腥，宜见摈于合氏子。而府公贬我，固当从吾子游于水下，苟不得志，虽粉身亦何憾。吾去子矣。”已而，果然其后族人复盛于四明，然声誉稍减云。太史公曰：里谚有云：果蓏失地则不荣，鱼龙失水则不神。物固且然，人亦有之。嗟乎：瑶柱诚美士乎！方其为席上之珍，风味蔼然，虽龙肝凤髓，有不及者。一旦出非其时，而丧其真，众人且掩鼻而过之。士大夫有识者，亦为品藻而置之下，士之出处，不可不慎也，悲夫！

细读这篇文章，是一篇寓言，假借江瑶柱的遭遇，以劝讽读书人出处要谨慎。江瑶柱，又称江珧，是一种生存在海边泥沙中的贝类，其肉柱可以食用，俗称干贝。篇中洞车公、遐丘子、门章举、合氏子等，都是水产动物的虚拟，非真有其人也。由于这篇文章和其他的传记放在一起，所以一部分检索宋人传记的工具书，误以江瑶柱为人物而把此文收录进去。

## 第三章 研治国学的资料

要写出一篇好的论文,一方面要有好的方法,一方面则要有好的资料。只有好的治学方法,但没有新的资料可以运用,也写不出有创见的论文。如果只有资料,而没有方法,则无法突显资料的价值。胡适先生在《治学的方法与材料》(《胡适文存》)一文中,说明方法与材料的关系:“同样的材料,方法不同,成绩也就不同;但同样的方法,用在不同的材料上,成绩也就绝大的不同。”这说明方法与材料都同样的重要。上一章讨论研治国学的方法,这一章就专门讨论研治国学的资料问题。

研治国学的资料,可分为“图书资料”与“非图书资料”两部分。

### 第一节 图书资料

从先秦到清末,历代的著作,真是汗牛充栋。不过,经过了多次的战争、火灾、党争、文字狱等灾厄,有不少书都毁弃不传了。经过统计,至今仍留存的古籍,不及原有的十分之一,这些不到十分之一的书,其数量也是很可观的。

在那么多的古籍中,要一册一册地检索资料,的确很困难。有一些图书,像类书、方志、丛书、政书、笔记杂著等,把各种资料或图书,汇聚在一起,提供学者方便检索各种资料。本节就上举图书,从事简单的介绍,使读者能正确地使用这些图书。



## 一、类 书

类书的意义及类别,在上一章第四节《善用工具书》中,已略作说明。现在从运用检索的角度,谈谈类书的相关问题。

在利用类书检索资料前,应先了解其体制及著录资料的方式。

类书的体制,大致可分为“以类系事”和“以字系事”两种。

所谓“以类系事”,就是把各部图书的内容,加以分类,然后将同类的资料汇在一起,以方便检索的编纂方法。以宋代王应麟所撰《玉海》一书为例。王氏把先秦迄宋代的图书资料,分成二十一类编辑。此二十一类为:天文、律历、地理、帝学、圣文、艺文、诏令、礼仪、车服、器用、郊祀、音乐、学校、选举、官制、兵制、朝贡、宫室、食货、兵捷、祥瑞等。

所谓“以字系事”,就是以词句的首字或末字,统系资料。例如清代康熙五十八年(公元1719年)敕撰的《骈字类编》(二百四十卷),是以首字系词的类书,查到“日”字,就可以得到以“日”为首的各种词藻,如“日稷”、“日昝”、“日瑞”、“日斜”、“日铺”、“日盱”、“日落”、“日没”、“日生”、“日晞”、“日出”、“日入”等词,每一词下列举此词的出处。再以句末字系事的《佩文韵府》为例,在“啸”韵的“笑”字下,即可索得“先笑”、“巧笑”、“爰笑”、“燕笑”、“优笑”、“谄笑”、“讥笑”、“大笑”、“愧笑”、“见笑”、“嬉笑”、“冷笑”、“强笑”、“天笑”、“西笑”、“含笑”、“三笑”、“宜笑”、“调笑”、“骋笑”、“花笑”、“娇笑”、“妍笑”、“带笑”等词,每一词下列举出处的原书文句。

从编纂的体制上,虽可分为“以类系事”和“以字系事”两种,但基本上,仍要将文献分类排比,不然就不能称之为“类书”。例如《骈字类编》,分为天地、时令、山水、居处、珍宝、数目、方隅、采色、器物、草木、鸟兽、虫鱼、人事等十三类。《佩文韵府》则先以韵分类,每一词藻下列举之出处,则以经、史、子、集为序,分别列举,也是有分类的性质。

“类书”固然方便检索词藻、典故,但是在索得所需资料后,宜再取原典复核,免得为类书的错误所误导。近人刘文典在《三余札记》(卷一)里说:

清代诸师校勘古籍,多好取证类书,高邮王氏尤甚。然类书

引文,实不可尽恃。

往往有数书所引文句相同,犹未可据以订正者。盖最初一书有误,后代诸书亦随之而误也。如宋之《太平御览》,实以前代《修文御览》、《艺文类聚》、《文思博要》诸书参详条次修纂而成。其引用书名,特因前代类书之旧,非宋初尚有其书,陈振孙言之详矣。若《四民月令》一书,唐人避太宗讳,改“民”为“人”,《御览》亦竟仍而不改。书名如此,引文可知。故虽隋、唐、宋诸类书引文并同者,亦未可尽恃,讲校勘者,不可不察也。

今举较常用的类书十种,略作说明,以供参考:

### (一)《初学记》

此书三十卷,唐徐坚等奉敕撰。此书分二十三部,每部下复分子目,共三百一十三子目。每目前为叙事,次为事对,次为诗文,皆摘六经诸子百家之言而记之。所分二十三部为:天部、岁时部、地部、州郡部、帝王部、中宫部、职官部、礼部、乐部、人部、政理部、文部、武部、道释部、居处部、器用部、服食部、宝器部(花草附)、果木部、兽部、鸟部(鳞介虫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其例前为叙事,次为事对,末为诗文。其叙事虽杂取群书,而次第若相连属,与他类书独殊。其诗文兼录初唐,于诸臣附前代后。于太宗御制,则升冠前代之首,较《玉台新咏》以梁武帝诗杂置诸臣之中者,亦特有体例。其所采摭,皆隋以前古书,而去取谨严,多可应用,在唐人类书中,博不及《艺文类聚》,而精则胜之。”

### (二)《北堂书钞》

此书一百六十卷,唐虞世南撰。隋代秘书省的后堂称“北堂”,此书为虞世南在隋代官秘书郎时所作。全书分十九门:帝王部、后妃部、政术部、刑法部、封爵部、设官部、礼仪部、艺文部、乐部、武功部、衣冠部、仪饰部、服饰部、舟部、车部、酒食部、天部、岁时部、地部等。每一门各分细目。每门之中,先摘录字句,以大字排列,复以小字双行作注,录其书名或原文。此书之主要价值,在于所收资料,都是隋代以前

的典籍,对隋代以前文献的保存,很有贡献。

### (三)《艺文类聚》

此书一百卷,唐欧阳询等奉敕撰。此书分四十七门:天部、岁时部、地部、州部、郡部、山部、水部、符命、帝王部、后妃部、储宫部、人部、礼部、乐部、职官部、封爵部、治政部、刑法部、杂文部、武部、军器部、居处部、产业部、衣冠部、仪饰部、服饰部、舟车部、食物部、杂器物部、巧艺部、方术部、内典部、灵异部、人部、药香部、草部、宝玉部、百谷部、布帛部、果部、木部、鸟部、兽部、鳞介部、虫豸部、祥瑞部、灾异部等。每门又各分子目,体例较其他类书佳。此书的最主要价值,在于所收隋代以前典籍,大部分在宋代已无传本,明代清代所辑隋以前著作,大部分采自此书。

### (四)《太平广记》

此书五百卷,宋李昉等奉敕撰。全书分九十二大类,一百五十余小类,是专门收录野史、传记、小说的类书。所引用的书目,多达四百七十五种,其中已佚者约二分之一。此书之价值,《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古来轶闻琐事,僻笈遗文咸在焉。卷帙轻者,往往全部收入,盖小说家之渊海也。”

### (五)《太平御览》

此书一千卷,宋李昉等奉敕撰。全书分五十五部,每部又分子目。每目皆引经史百家之言,依时代顺序排列,自古至唐,略成起迄。全编引书多达一千六百九十余种,凡所征引,皆先录书名,次录原文,而不参以己见。至于稗官小说之词,已归在《太平广记》中,此书不再收录。此书的价值,《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宋初去古未远,即所采类书,亦皆有渊源,与后来短订者迥别,故虽蠹蚀断烂之余,尚可据为出典。世所传宋以前书可参见古籍佚文者,仅六七种,曰裴松之《三国志注》,曰酈道元《水经注》,曰刘孝标《世说新语注》,曰李善《文选注》,曰欧阳询《艺文类聚》,曰徐坚《初学记》,其一即此书也。残碑断碣,剥蚀不完,

欧阳、赵、洪诸家，尚藉之以订史传。况四库菁萃，汇于巨帙，猎山渔海，采摭靡穷，又乌可以难读废哉。”

### (六)《册府元龟》

此书一千卷，宋王钦若、杨亿等奉敕撰。此书分三十一部：帝王部、闰位部、僭伪部、列国君部、储宫部、宗室部、外戚部、宰辅部、将帅部、台省部、邦计部、宪官部、谏诤部、词臣部、国史部、掌礼部、学校部、刑法部、卿监部、环卫部、铨选部、贡举部、奉使部、内臣部、牧守部、令长部、宫臣部、幕府部、陪臣部、总录部、外臣部等。每部有总序，部下有序目，子目有小序。本编最大的特色是所录以历代君臣事迹及治乱兴衰之事为主，因此所收的图书以《国语》、《战国策》、《管子》、《孟子》、《韩非子》、《淮南子》、《晏子春秋》、《韩诗外传》等六经子史为主，小说杂记，一概不取。另一特色是书中纪五代事颇详，凡诏令奏议，文字鄙俚，一仍其旧。研究宋以前人物行谊者，可多利用此书。

### (七)《永乐大典》

此书二万二千八百七十七卷，凡例并目录六十卷，明解缙等奉敕撰。此书编纂的方法，以《洪武正韵》为纲，用韵统字，用字系事，凡天文、地理、人伦、国统、道德、政治、制度、名物，皆随字收藏。例如《天文志》，皆加载“天”字下；《地理志》，皆加载“地”字下。

《永乐大典》所收图书甚多，其中不少是后世不传的。清乾隆年间编《四库全书》时，就从《永乐大典》里辑出了约五百种在当时已经罕见的重要古书。

《永乐大典》完成时，只抄写了一部，放在南京的“文渊阁”。后来明成祖迁都北京，《永乐大典》也随之北迁。明世宗嘉靖三十六年（公元1557年），奉天门火灾，幸经及时抢救，《永乐大典》得免于回禄。明世宗为了安全，于是叫人再抄一部，这个工作叫“录副”。正本放在北京的“文渊阁”，副本放在“皇史宬”。“皇史宬”是专门放置皇室族谱的地方，安全设施很完善。李自成攻陷北京，大肆烧掠，《永乐大典》正本被烧掉，副本也损毁了约十分之一。咸丰年间，英法联军之役，《永乐

大典》副本被烧、被抢,只剩八九百册。中华民国以后,各书局先后影印残本,其中以世界书局影印的卷帙较多,为数七百四十二卷,另有《目录》六十卷。

### (八)《佩文韵府》

此书有《正编》一百零六卷,又有《拾遗》亦一百零六卷,清康熙年间张玉书等奉敕撰。此书以元代阴时夫所编的《韵府群玉》(二十卷)和明代凌稚隆所编的《五车韵瑞》(一百六十卷)为基础,增订而成。每字先标音训所隶之事,凡《韵府群玉》及《五车韵瑞》所已经采用的,谓之“韵藻”,列在最前。两家所未有的,谓之“增字”,列于后面。皆以两字、三字、四字相从,各以经、史、子、集之次序排比。在每一字的最后,又有“对话”和“摘句”。“对话”是平仄相对的词汇,“摘句”是前人以此字为韵的佳句。

### (九)《骈字类编》

此书二百四十卷,清康熙年间敕撰。此书与《佩文韵府》,一为齐尾字,一为齐首字,互为表里,相辅而行。共分十二门,每门各条,皆以二字标首,每条词语下,小字双行,著明原书文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所引以经、史、子、集为次,与《佩文韵府》同,而引书必著其篇名,引诗文必著其原题,或一题而数首者,必著其为第几首,体例更为精密,学者据是两编以考索旧文,随举一字,应手可检。”

### (十)《古今图书集成》

此书一万卷,清陈梦雷奉敕编撰,蒋廷锡等奉敕重校。全书分六个“汇编”,每一“汇编”下,分若干“典”,共三十二典,其目如下:

历象汇编包括干象典、岁功典、历法典、庶征典。方輿汇编包括干輿典、职方典、山川典、边裔典。明伦汇编包括皇极典、宫闱典、官常典、家范典、交谊典、氏族典、人事典、闺媛典。博物汇编包括艺术典、神异典、禽虫典、草木典。理学汇编包括经籍典、学行典、文学典、字学典。经济汇编包括选举典、铨衡典、食货典、礼仪典、乐律典、戎政典、

祥刑典、考工典。

每一典下,又分汇考、总论、列传、艺文、选句、纪事、杂录、外编、图表、地图、考证等项。各项之内容如下:

汇考:事之大纲。

总论:议论纯正者。

列传:有关该部之名人。

艺文:议论虽偏,而词藻可采者。

选句:丽词偶句。

纪事:琐细亦有可传者,按时代列正史于前,而以一代之稗史子集附之。

杂录:载论议之非大经大法,或非专论此事而旁及之。或集中所载,考究未经,难入于“汇考”;议论驳杂,难入于“总论”;文藻未工,难收于“艺文”者。

外编:百家及二氏之书,所纪有荒唐无稽之词,弃之又恐遗挂漏之讥,则入于此。

图表:疆域、山川、禽兽、草木、器物等,藉图以显者,则绘图。星躔、官度、纪元等,非表不能详者,则立表。

地图:专用于地理部分。

考证:纠正原书之误。

## 二、丛 书

什么是丛书?《说文解字》说:“丛,聚也。”因此,凡是聚集众书而为一书者,即谓之丛书。

丛书的起源甚早。在汉代,《说卦》、《杂卦》、《序卦》等是单行的,后人把上彖、下彖、上象、下象、上系、下系、文言、说卦、杂卦、序卦等汇为一编,谓之《十翼》。《十翼》可以说是最早的丛书。

由于秦火,文献散亡,到了西汉,整理文献成为当时最主要的工作。整理文献的方式很多,如训诂、校讎,即为常见的方式。此外,编纂古籍,也是整理文献的方式,而编辑“丛书”,即是编纂古籍之重要方法。

我们从《汉书·艺文志》，大致可见当时编辑丛书风气的兴盛情形。在《诸子略·儒家》著录《刘向所序六十七篇》，注云：“《新序》、《说苑》、《世说》、《列女传颂图》。”又有《扬雄所序三十八篇》，注云：“《太玄》十九，《法言》十三，《乐》四，《箴》二。”此二书虽已符合丛书的概念，但是只汇聚一人的著作，规模仍不够宏大。

聚集不同作者、不同性质的书为规模较大的丛书，始于宋代。宋宁宗嘉泰二年（公元1202年）俞鼎孙、俞经辑编的《儒学警悟》，收录了宋汪应辰所撰《石林燕语辨》（十卷）、宋程大昌所撰《演繁露》（六卷）、宋马永卿所撰《懒真子录》（五卷）、宋程大昌所撰《考古编》（十卷）、宋陈善所撰《扞虱新话上集》（四卷）、《下集》（四卷）、宋俞成所撰《萤雪丛说》（两卷）。这部书，可以说是今存最早的一部丛书。

丛书由于所收图书性质之不同，可以区分为不同的类别，《中国丛书综录》一书，将丛书分为“汇编”与“类编”两大类。所谓“汇编”，即综合性丛书；所谓“类编”，即专门性丛书。“汇编”部分，又分杂纂、辑佚、郡邑、氏族、独撰五种。类编部分，则分经、史、子、集四类。今参酌各丛书的性质，将丛书分为九类：

#### （一）汇聚四部之书者，如：

- 1.《百川学海》，宋左圭编；
- 2.《学海类编》，清曹溶辑；
- 3.《四库全书》，清乾隆敕编；
- 4.《四部丛刊》，张元济编。

#### （二）汇聚一代之书者，如：

1.《唐宋丛书》，明钟人杰辑刊。此编收书九十一种，大部分为唐宋两朝人著述，部分则兼及五代及辽金元之著述。

2.《广汉魏丛书》，明程荣、何允中、清王谟辑刊。此编收书八十六种。辑自何鏜，先后三刻：首程荣本，次何允中，又次王谟，今所见者即王谟本。所收均为汉魏人著作。

3.《昭代丛书》，清张潮辑。此编分甲乙二集，甲集五十卷，分六

帙；乙集四十卷，亦分六帙，共收书九十种，所收均是清代初期之著述（其中一部分为清代西方人之著述）。

4. 其他如《皇清经解》、《续皇清经解》等，亦均属汇聚一代著述之丛书。

### （三）汇聚同类之书者，如：

1. 经学方面，有《十三经注疏》、《通志堂经解》（清成德辑）、《经苑》（清钱仪吉辑）、《古经解汇函》（清钟谦钧辑）等。

2. 小学方面，有《泽存堂五种》（清张士俊辑）、《曹棟亭五种》（清曹寅辑）、《小学类编》（清李祖望辑）、《许学丛书》（张炳翔辑）等。

3. 史学方面，有《百衲本二十四史》（张元济辑）、《二十五史补编》（二十五史刊行委员会辑）、《清初史料四种》（谢国桢辑）、《史料丛刊初编》（清罗振玉辑）等。

4. 地理方面，有《重订汉唐地理书钞》（清王谟辑）、《历代地理志汇编》（清罗汝南辑）、《问影楼輿地丛书》（胡思敬辑）、《小方壶斋丛钞》（清王锡祺辑）等。

5. 金石方面，有《行素草堂金石丛书》（清朱记荣辑）、《学古斋金石丛书》（清葛元煦辑）、《百一庐金石丛书》（陈乃乾辑）、《遯盦金石丛书》（吴隐辑）、《嘉业堂金石丛书》（刘承干辑）等。

6. 目录方面，有《快阁师石山房丛书》（清姚振宗辑）、《观古堂书目丛刊》（清叶德辉辑）、《武进陶氏书目丛刊》（陶湘辑）、《书目丛编》、《书目续编》、《书目三编》、《书目四编》、《书目五编》（以上书目诸编均为乔衍管教授所辑）等。

7. 子书方面，有《诸子汇函》（明归有光辑）、《二十五子汇函》（清鸿文书局辑）、《子书四十八种》（五凤楼主人辑）、《周秦诸子斟注十种》（陈乃乾辑）、《诸子集成》（国学整理社辑）等。

8. 文学方面，有《六十家词》（明毛晋辑）、《强村丛书》（朱祖谋辑）、《景刊宋金元明本词四十种》（吴昌绶辑，陶湘续集）、《校辑宋金元人词》（赵万里辑）、《词学小丛书》（胡云翼等辑）等（以上为词），《脉望馆钞校本古今杂剧》（明赵琦美辑）、《孤本元明杂剧》（涵芬楼辑）、《古本



戏曲丛刊》(一至四集,古本戏曲丛刊编辑委员会辑)、《善本戏曲丛刊》(王秋桂教授主编)等(以上为戏曲),《皇清百名家诗》(清魏宪辑)、《柳堂师友诗录初编》(清李长荣辑)、《唐诗百名家全集》(清席启寓辑)、《宋代五十六家诗集》(清坐春书塾选辑)等(以上为诗),《国朝二十四家文钞》(清徐斐然辑)、《国朝十家四六文钞》(清王先谦辑)、《尺牍丛刻》(文明书局辑)等(以上为文),《历代诗话》(清何文焕辑)、《历代诗话续编》(丁福保辑)、《文学津梁》(周钟游辑)、《中国古典文学理论批评丛书》(郭绍虞、罗根泽主编)等(以上为文学批评)。

#### (四) 汇聚一地文献者,如:

1.《岭南遗书》,清伍崇曜辑。此编分六集,收书五十九种,三百四十卷,所收均是广东人士之著述。

2.《畿辅丛书》,清王灏辑,陶湘重编。兹编收经部二十二种,史部二十二种,子部三十一一种,集部三十九种。附收《永年申氏遗书》、《颜习斋遗书》、《李恕谷遗书》、《孙夏峰遗书》、《尹健余先生全集》、《崔东壁遗书》等,共收书一百七十种,一千五百三十卷,均是畿辅地区人士著作。

3.《湖北丛书》,清赵尚辅辑。兹编收书三十一一种,包括经部十五种,史部五种,子部十种,集部仅《禁辞》一种而已,共二百九十卷,为赵氏官湖北学政时所辑,所收均是鄂人的著作。

4.《豫章丛书》,清陶福履辑。兹编分两集,第一集收书十二种,第二集收书十种,均是江西地区人士之著作。

5.《武林掌故丛编》,清丁丙辑。兹编分二十六集,收书近二百种,所收均为杭州一地有关之著述。

#### (五) 汇聚专人之著作者,如:

《亭林遗书》(清顾炎武著)、《船山遗书》(清王夫之著)、《黄黎州十八种》(清黄宗羲著)、《夏峰全书》(清孙奇逢著)、《带经堂三十二种》(清王士禛著)、《经韵楼丛书》(清段玉裁著)、《浮溪精舍丛书》(清宋翔凤著)、《万木草堂丛书》(清康祖诒著)、《章氏丛书》(清章炳麟著)、《王

忠愍公丛书》(清王国维著)、《傅斯年全集》(傅斯年著)、《屈万里全集》(屈万里著)等。

### (六) 汇聚佚书者

所谓佚书,即前人著作,今已不见传本者。清代辑佚之风盛行,学者每多从类书、古注、笔记小说等文献中,广搜博采,寻章摘句,以恢复原书旧观。将所辑各书,复汇辑为丛书者,即此类也。如:

1.《汉魏遗书钞》,清王谟辑。王氏原辑得佚书四百余种,拟仿何鏜《汉魏丛书》之例,分经翼、别史、子余、载籍四类刊行。后来辑稿部分毁于火灾,今所存者仅“经翼”百余种,大部分为汉代佚书,一部分为魏晋南北朝的佚书。

2.《玉函山房辑佚书》,清马国翰辑。此书分经、史、诸子三编。经编分十六类,收书四百余种;史编分三类,收书八种;子编分十四类,收书一百七十种。所收多为唐代以前诸儒的著述而现在已不存传的。

3.《汉学堂丛书》,清黄奭辑。此书一名《黄氏佚书考》,所收包括《汉学堂经解》一百一十二种;《通纬》七十二种;《子史钩沉》八十四种;《通志堂经解》十四种,共二百八十余种,都是汉代至六朝人的著述而现在已不存传的。

其他如《玉函山房辑佚书续编》(清王仁俊辑)、《玉函山房辑佚书补编》(清王仁俊辑)等,都是汇辑佚书的丛书。

### (七) 汇辑佚存域外之书者

部分古籍,在中国已不见传本,但在海外还有传本,这类图书,称之为“域外佚存书”。汇辑这类图书的丛书,如:

1.《佚存丛书》,日本林衡辑。此编收书十七种,一百一十余卷,均是佚存日本的中国古籍。

2.《古逸丛书》,清黎庶昌、杨守敬辑。杨守敬于清光绪六年(公元1880年)随公使何如璋赴日本,担任何氏的秘书,当时,正好是日本明治维新的时代,日本人相率摒弃中国古籍,杨氏得以大肆搜购。次年(光绪七年,公元1881年),黎庶昌继何如璋为日本公使,黎氏学识渊

博,笃嗜古籍,于是与杨氏合刊此编,共收书二十六种,一百八十六卷,都是佚存日本的中国古籍。

#### (八) 汇辑未刊稿本者

近代图书渐渐由私人藏书楼流向公共图书馆,于是昔日秘藏的稿本,得以公之于世。加上近年影印技术进步,始得将稿本汇辑成编,以供学者利用,如:

- 1.《明清未刊稿汇编初辑》,屈万里、刘兆佑辑编;
- 2.《明清未刊稿汇编二辑》,屈万里、刘兆佑辑编。

#### (九) 汇聚丛书而成者

丛书的数量很多,分散于各图书馆,造成取阅不便,于是有汇聚重要丛书为一编的,如:

1.《丛书集成》,张元济辑。此书共收一百部丛书,然后将各丛书的子目,分属于十大类,每大类再分若干小类,如此将各丛书中所收各书,分隶各类别中,成为学科分类的丛书。

2.《百部丛书》,台湾艺文印书馆辑。此编所收百部丛书,即张元济辑刊《丛书集成》所收的百部丛书。所不同的是,张元济将百部丛书中的各书,依其性质分散于各类中,而此编则是保存各丛书的完整,将百部丛书汇为一编。

丛书既然汇聚众多图书而成,从治学材料的观点来看,丛书的功用有下列几点:

#### (一) 汇聚图书,保存文献

据《中国丛书综录》,目前存传的丛书约有三千种,所收录的图书,去掉重复,大约有四万余种,占今存所有古籍的三分之一。清张之洞在《书目答问》中说:“丛书最便学者,为其一部之中,可该群籍,搜残存佚,为功尤钜,欲多读古书,非买丛书不可。”可见丛书在保存文献方面的贡献。

## (二) 所收录者多为有用之书

古籍繁伙,但是,其中并不均是有用之书。清张之洞《书目答问·略例》说:“诸生好学者来问应读何书?书以何本为善?偏举既嫌挂漏,志趣学业亦各不同,因录此以告初学。”又说:“读书不知要领,劳而无功;知某书宜读,而不得精注本,事倍功半。……凡所著录,并是要典雅记,各适其用。”可见懂得择取有用的书,是治学过程中很重要的方法。编辑丛书者,事先都经过甄选采择,所以丛书所收,大致都是实用的书。

以清初曹溶所辑的《学海类编》为例。此编收书四百四十种,八百一十卷,部帙浩大。曹氏在卷首说明选录图书的原则:

1. 二氏之书,专说玄虚及成仙作佛之事,不录;
2. 诬妄之书,不录;
3. 志怪之书,不录;
4. 因果报应之书,不录;
5. 荒诞不经之书,不录;
6. 秽褻谑詈及一切游戏之书,不录;
7. 不全之书,不录;
8. 诗不系事者,不录;
9. 杂抄旧著成编,不出自手笔者,不录;
10. 《汉魏丛书》、《津逮秘书》及《说海》、《谈丛》等书所载者,不录;
11. 部帙浩繁者,不录;
12. 近日新刻之书及旧版流传尚多者,不录;
13. 明末说部书,不录;
14. 茶经酒谱诸书,不录。

曹氏这 14 项收书原则,主要旨在说明《学海类编》所收录的书,都是常用、有用的书。

## (三) 多收罕见或未单行之书

许多冷僻不常见的书,或篇帙较小,不方便单刻单行的书,每赖丛

书得以流传。例如宋代钱惟演所撰《家王故事》(不著卷数)一书,内容是钱氏记述他父亲的遗事,篇幅很小,迄今未见单刻,都收在《五朝小说》及《说郛》等丛书中。又如宋代程卓所撰《使金录》(一卷)一书,内容是记述卓氏出使到金国,记述途中所见的山川及古迹等,由于篇幅很小,很少有单刻本,现在所能见到的,都收在《碧琳琅馆丛书》及《芋园丛书》等丛中。

研治国学的图书资料甚多,由于篇幅所限,这里仅举“类书”和“丛书”两种。其他如方志、笔记小说、政书等,都载有丰富的文献资料。读者平日只要有系统地阅读,就能熟悉各种资料,左右逢源。

## 第二节 非图书资料

所谓“非图书资料”,就是指那些不是写在书本上的文献,这包括地下的文物,如甲骨、石碑、铜器等,也包括地上的文物,如草、木、虫、鱼、鸟、兽、书、画、摩崖、碑碣等;另外如生活习俗、民间信仰等,都属于非图书资料的范围。这些非图书资料,常可用来印证古籍上的记载,成为释疑解惑的最佳佐证。

王国维在《毛公鼎考释序》里说:

文无古今,未有不文从字顺者。今日通行文字,人人能读之,能解之。《诗》、《书》、彝器,亦古之通行文字,今日所以难读者,由今人之知古代,不如现代之深故也。苟考之史事与制度文物,以知其时代之情状,本之《诗》、《书》,以求其文之义例;考之古音,以通其义之假借;参之彝器,以验其文字之变化;由此而之彼,即甲以推乙,则于字之不可释,义之不可通者,必间有获焉,然后阙其不可知者,以俟后之君子,则庶乎其近之矣。

王氏所称彝器上的文字,就是非图书资料之一种。

王国维又在《最近二三十年中中国新发现之学问》一文中,列举了近代中国学术界的几大发现:

一、殷契甲骨文字;

- 二、敦煌塞上及西域各地之简牍；
- 三、敦煌千佛洞之六朝唐人所书卷轴；
- 四、内阁大库之书籍档案；
- 五、中国境内之古外族遗文。

在这五大发现中，大部分资料都属于非图书资料。王国维又说：

古来新学问，起因大都由于新发现——有孔子壁中书出，而后有汉以来古文家之学。有赵宋石器出，而后有宋以来古器物、古文字之学；晋时汲冢竹简出土后，同时杜元凯之注《左传》，稍后郭璞之注《山海经》，已用其说。然则中国纸上之学问，有赖于地下之学问者，固不自今日始也。

王氏这段话，正说明在从事研究工作中，图书资料与非图书资料有同样重要的地位。

胡适之先生在民国十二年（公元 1923 年）所写的《国学季刊发刊词》中说：

清朝学者好古的风气不限于古书一项，风气所被，遂使古物的发现、记载、收藏、都成了时髦的嗜好。鼎彝、帛币、碑版、壁画、雕塑、古陶器之类，虽缺乏系统的整理，材料确是不少了。最近三十年来，甲骨文字的发现，竟使殷商一代的历史，有了地底下的证据，并且给文字学添了无数的最古资料。最近辽阳、河南等处石器时代的文化的发现，也是一件极重要的事。（《胡适文存》第二集页三）

胡氏所列举的鼎彝、帛币、碑版、壁画、雕塑、古陶器及甲骨文字，都属于非图书资料。

现在就甲骨文、钟鼎文、石刻、习俗及其他等五项非图书资料，谈谈它们对阅读古籍的助益。

## 一、甲骨文

所谓“甲骨文”，就是殷周时代刻在龟甲或兽骨上面的文字。这些

文字,是用来卜断吉凶的。

龟甲,通常用的是腹甲,偶尔用背甲。兽骨,通常用的是肩胛骨,偶尔用肢骨或兽角。刻字的经过是:先在靠内脏一面的龟甲,凿椭圆形的小孔。这些小孔,并不穿透,还差薄薄的一层。然后用一根燃着的树枝,在孔边烧灼。这样,没穿孔的那面腹甲,就会出现直纹和横纹。商代的人就根据这些裂纹,占断吉凶。然后,把卜问的事情和结果,就刻在龟甲上面。用牛骨或其他兽骨卜问的情形,大致和龟甲差不多。这些刻在龟甲和兽骨上面的文字,就称做甲骨文。

甲骨文虽是三千多年前的文字,但是一直到清光绪二十五年(公元1899年)才被发现。发现的经过,也很有传奇性。

在河南省安阳县西北的小屯村,田地里常有龟甲和兽骨出现,农人在耕地的时候,颇为这些杂物所苦,常把它们捡拾在一堆。后来有人把这些甲骨磨成粉,用以止血,叫做“刀尖药”。

山东省福山县有一位著名的翰林,名字叫做王懿荣,他那时做北京国子监的祭酒。清光绪二十五年(公元1899年),他生了疟疾,派人往北京前门外菜市口的达仁堂买药。那时,老残刘鹗游京师,正好寄住在王懿荣家。家人把药品买回后,刘鹗发现在甲骨上刻着文字,就拿给王氏看。王氏本来就是研究钟鼎文的,对甲骨上的文字,虽然认不得几个字,但他已断定那是古代的文字应无问题。于是他就托专为端方搜购古物的古董商人范维卿到甲骨的产地,高价搜购。大约不到一年的功夫,他已搜购了1200多片。搜购的价值,据说高达每字1两银子。王氏共花了3000两银子买甲骨。王氏虽搜购了不少甲骨文字,但是来不及研究,不幸死在光绪二十七年(公元1901年)的义和团起义中。王氏死了以后,他的收藏,都归刘鹗收藏。

关于甲骨文发现的经过,还有很多不同的说法。但是无论如何,沉埋了数千年的珍贵文化遗产终于出土了。

甲骨文与研读古籍有什么关系呢?

在甲骨文发现以前,一般人研究文字,多数以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为主。《说文解字》的字,以李斯所定的小篆为主。但是小篆的字形结构和字义,已经和甲骨文大为不同。例如“京”这个字,小篆作

“京”，甲骨文作“𡩉”。甲骨文的写法，还看得出台观高大的样子，小篆和楷书，就不容易看出它原始的字义了。“京”既然是有高大台观的城市，所以“北京”就是北方的大城市，“南京”就是南方的大城市。一些以“京”为声符的文字，如“鲸”、“谅”、“惊”、“掠”等字，也都有“大”的意思。又如“为”字，小篆写作“𠄎”，上面像爪子，下面像猴子蹲着的样子，所以《说文解字》解释为“母猴”。“母猴”就是“沐猴”，也称“猕猴”。可是从古籍里，找不到把“为”字解释为“猕猴”的例子。在甲骨文里，“为”字写作“𠄎”，像一个人牵着一头大象的样子。古代人们牵着大象做工，因此，“为”就是“有所作为”的意思。又如“若”字，小篆写作“𠄎”，上面是“艹”，下面是“右”。“右”就是“右手”，右手拿着艹，所以《说文解字》就解释为“择菜”了。可是在古籍里看不到把“若”解释为“择菜”的地方，而是当做“顺”来讲。譬如《尚书·尧典》里的“钦若昊天”，就是“敬顺昊天”的意思。在甲骨文里，“若”写作“𠄎”，像一个人跪坐在地上举起双手整理头发的样子，也有人认为是俘虏跪地举手表示降服的样子。不论是整理头发还是举手投降，都有“顺从”的意思。这个“若”字，由于小篆的字形结构改变，不仅使它失去了早期的字义，也连带地影响了对古籍的解释。

## 二、钟鼎文

钟鼎文字，也叫做金文。金文，就是铸刻在金属器上的文字。这些金属器，一般指的是铜器。说到铜器，以商、周的青铜器为最早，也最可贵，所以在文字学上，所谓“金文”，通常是指商、周铜器上的文字。

商、周青铜器所铸刻的文字，通常是记载作器的人和为某人所作的器。铜器的书法，有很多形式，有方峭的，也有圆润的。一般说来，商代铜器上的铭文较短，以一字至五六字为多，到目前为止所发现的商代铜器，铭文最长的，也不过 50 字。到了周代，铭文渐长，所载事物的范围也渐广。譬如毛公鼎有 497 字，齐侯罍有 492 字，散氏盘有 357 字，舀鼎有 403 字，孟鼎有 291 字，克鼎有 289 字。

钟鼎文距甲骨文不远，所以部分字体变化不多，对古籍的说解很有帮助。例如“行”这个字，小篆写作“𠄎”，很像人行走时摆动双腿的



样子,所以,《说文解字》就解释为“人之步趋也”。不过这个字,在甲骨文中写作“𠂔”,在钟鼎文中写作“𠂔”,像道路的样子,所以现在看先秦的文献,“行”字很多仍用“道路”的意思。例如《诗经》里的“嗟我怀人,寘彼周行”(《卷耳》篇);“佻佻公子,行彼周行”(《大东》篇);“厌浥行露,岂不夙夜,谓行多露”(《行露》篇)。还有《吕氏春秋·下贤篇》的“桃李之垂于行者,莫之援也。”这些“行”字,都是“道路”的意思。又如“长”字,小篆写作“𠂔”,《说文解字》把它的结构说成“从兀从匕,亡声”,变成了形声字。许慎又把它的意思说成“久远也”。这个字,在甲骨文中写作“𠂔”或“𠂔”,在钟鼎文中写作“𠂔”,像草木生长发芽和泥土中生根的情形。这个字的本义应该是“生长”,“久远”是后来产生的引申义。

除了字义上能补《说文解字》的不足外,钟鼎文的内容,也很有价值。钟鼎文记述的内容,有记载祭祀典礼的,有记载征伐战功的,有记载赏赐锡命的,有记载盟约及券书的,有记载对群臣的训话的,也有发扬先祖的铭文的。譬如著名的毛公鼎,是周宣王时,由于国家动荡不安,特命毛公盾治理国家内外的大小政务,周宣王并赐给毛公盾一些礼器、玉佩及一辆华贵的车马。毛公盾为了感激天子的宠恩,特地铸了尊贵的鼎,并且写下事情的经过,留传子孙纪念。又如散氏盘,铭文有 357 字,是记载西周时代散国和矢国打仗议和的经过。那次战争,散国打了胜仗,所以散国的国君就把矢国割地议和的经过,铸成盘子写在上面,作为镇国之宝。这些钟鼎文,对历史的考证,提供了最直接的资料。

铜器的发现,要比甲骨文的发现早许多。远在两千多年前的汉代,就曾陆续发现,《史记》、《汉书》及《后汉书》,都有发现宝鼎的记载。不过,当时把宝鼎的发现,当做祥瑞的象征,还不懂得利用铜器上的文字,从事学术研究。譬如汉武帝因为在汾水边得到鼎,而把年号改为“鼎元”。汉明帝永平六年(公元 63 年)的时候,王洛山发现了鼎,认为是“公卿奉职得其理”的征兆,于是把鼎陈列在宗庙,并赐给三公九卿很丰厚的礼物。汉代以后,从三国到南北朝,不断有铜器出土,在《宋书·符瑞志》、《南齐书·祥瑞志》和《魏书·灵征志》里,都有记录。最为

奇怪的是,隋文帝把铜器等古物,看成“妖变”,他在平定陈以后,命令把所获得的古器物,全都毁掉。

根据文献,第一个利用铜器上的文字,从事学术研究的,是西汉的张敞。张敞(子高),做事赏罚分明,在任官京兆尹的时候,长安治安良好,不闻有盗贼。在家中,张敞最喜欢为太太画眉。有人把他为太太画眉的事报告皇帝,皇帝问他,他回答说:“臣闻闺房之内,夫妇之私,有过于画眉者。”皇帝由于爱他的才能,也就没责备他。张敞不仅是一位好官吏,一位好丈夫,也喜好古文字。有一次,陕西的美阳县发现了一座鼎,上面刻着“王命尸臣,官此栒邑,赐尔旗鸾黼黻琫戈。尸臣拜首稽首曰:敢对扬天子丕显休命”。当时大家都看不懂这些文字,张敞则根据这段文字,确定这件鼎是周代用来褒赐大臣的,大臣的子孙,把先人的事功刻在鼎上,藏在宗庙,以为纪念。

到了宋代,考古学极为发达。宋代人挖掘古器物,目的不在玩赏,而是利用器物上的文字,从事考证。他们把铜器上的文字,称为“款识”。《宋史》(卷三一九)记载,刘敞曾经得到先秦的彝鼎数十个,他根据铭文,考知三代的文物制度。另外,大家所熟知的李清照的丈夫赵明诚,搜采了很多三代的铜器和汉、唐以来的石刻,撰成了《金石录》一书。赵明诚根据这些资料,改正了不少史书上历代君臣事迹的错误。宋代人在这种考古风气盛行的环境下,刊行了很多著录各种铜器和铭文的书籍,例如吕大临的《考古图》(十卷)、王黼等编撰的《博古图录》(三十卷)、薛尚功的《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二十卷)、王俅的《啸堂集古录》(两卷)及王厚之的《钟鼎款识》(一卷)等,都是金文方面很重要的著作。它们有的摹绘各种器物 and 铭文,并记载出土的地点和收藏家,有的只著录了铭文,对研究古文字和古代历史,有很大的贡献。

### 三、石 刻

非图书资料,除了甲骨文和钟鼎文以外,还有各种石刻,也常常据以解决古籍记载的疑问。宋代赵明诚在《金石录·序》中说:

《诗》、《书》以后君臣行事之迹,悉载于史,虽是非褒贬,出于秉者之私意,或其失实;然至于善恶大迹,有不可诬,而又传说既

久,理当依据。若夫岁月、地理、官爵、世次,以金石刻考之,其抵牾十常三四。盖史牒出于后人之手,不能无失;而刻辞当时所立,可信不疑。

清代叶昌炽的《语石》(卷六)《碑版有益考订》一则也说:

撰书题额结衔,可以考官爵。碑阴姓氏,亦往往书官于上;斗筲之禄,史或不言,则更可以之补阙。郡邑省并,陵谷迁改,参互考求,瞭于目验。关中碑志,凡书生卒,必云终于某县某坊某里之私第,或云葬于某县某村某里之原,以证《雍录》、《长安志》,无不脗合。推之他处,其有资于邑乘者多矣。至于订史,唐碑之族望,及子孙名位,可补宗室宰相世系表。建碑之年月,可补朔闰表。生卒之年月,可补疑年录。北朝造象寺记,可补《魏书·释老志》。天玺纪功、天发神讖之类,可补符瑞志。投龙、斋醮,五岳登封,可补郊祀志。汉之孔庙诸碑,魏之受禅、尊号,宋之道君五礼,可补礼志。唐之令长新诚,宋之慎刑箴、戒石铭,可补刑法志。古人诗集,凡有登览纪游之作,注家皆可以题名考之。郡邑流寓,亦可据为实录。举一反三,饒遗靡尽。

这些话,都在说明石刻的功用。

现在举数例来说明之。

《后汉书·郑玄传》载《戒子益恩书》,说:“吾家旧贫,不为父母昆弟所容。”依《汉书》的说法,郑玄由于读书不治生产,不能得到父母兄弟的宽容谅解。清乾隆末年,阮元视学山东,展视郑玄墓,见墓园毁坏,于是拨款修复。无意间在积沙中发现金朝承安五年(相当于南宋宁宗庆元六年,公元1200年)重刻的唐代万岁通天(此为武则天年号)史承节所撰的碑文,上写“为父母群弟所容”。可见《后汉书·郑玄传》的“不”字是个衍字。阮元说:“为父母群弟所容者,言徒学不能为吏以益生产,为父母群弟所含容也。”(说见《擘经室集》)。这个碑文,订正了史书的错误,对研究郑康成的生平,助益很大。

再以宋代曾巩的墓志铭为例。

曾巩的墓志铭,现载于《四部丛刊》本《元丰类稿》,不著撰人。《南

丰县志》则说：

赠太师密国公曾致尧墓，七都崇觉寺右，欧阳修为神道碑文。  
赠太师鲁国公曾易占墓，七都崇觉寺右，陈师道为神道碑文。南  
丰先生曾巩墓，敕葬七都崇觉寺右，孙固志铭，韩维撰神道碑文，  
刻石寺门外。

根据这段记载，曾巩的墓志铭，是孙固写的。前些年，在江西省南丰县县城南郊七公里的源头村崇觉寺侧，挖掘出曾巩的墓，也发现了他的墓志铭。墓志和志盖两石一盒平放。墓志高 113 厘米，宽 114 厘米，厚 18 厘米。墓志盖高 110 厘米，宽 110 厘米，厚 18 厘米。上有“宋中书舍人曾公墓志铭”10 个字，篆体阴刻。志文首为“朝散郎中书舍人轻车都尉赐紫金鱼袋曾公墓志铭并序”，下系“朝散郎守尚书礼部郎中上骑都尉赐绯鱼袋林希撰”，“前承奉郎行太常寺奉礼郎沈辽书”，“宣德郎守太常博士骑都尉赐绯鱼袋陈晞篆盖。”志文正书计 43 行，满行 51 字，共约 2700 字。志文末署“寻阳李仲宁仲宪刊”。这块墓志铭的发现，至少解决了古籍记载的几个疑难：一是曾巩的墓志铭，是林希写的，一则可补《四部丛刊》本《元丰类稿》的不足，一则可纠正《南丰县志》的错误。二是关于李仲宁、仲宪两位碑工的资料。清代黄锡蕃撰的《刻碑姓名录》（三卷），收录了宋代碑工凡 178 人，可是不载李仲宁、仲宪。宋代王明清《挥麈录》第三录卷二说：“九江有碑工李仲宁，刻字甚工，黄太史题其居曰琢玉坊。”现在我们看到了曾巩的墓志铭，不仅印证了王明清的说法，也补充了黄锡蕃的疏漏。

#### 四、习俗及其他

今人阅读古籍之所以有很多疑难，除了语义的转变、文物制度的不同外，习俗的迥异，也是重要的原因。

譬如唐代的颜师古，是一位著名的学者。《旧唐书》本传说他“博览群书，尤精训诂，善属文”。当时太宗子承乾在东宫，命师古注《汉书》，解释详明，深为学者所重。师古注《汉书》，自然和一般注家一样，错误是免不了的。现在举数则与习俗有关的错误，以说明阅读古籍要

留意历代习俗的不同。

《汉书》(卷六十八)《霍光金日磾传》有一段说:

……遣中正、大鸿胪、光禄大夫奉节使征昌邑王,典丧、服斩纋,亡悲哀之心;废礼谊,居道上,不素食。使从官略女子,载衣车,内所居传舍……

这一段文字是霍光率领群臣连名奏陈昌邑王刘贺过失的一部分。其中“素食”一词,颜师古注解:

素食,菜食无肉也。言王在道,常肉食,非居丧之制也。

“素食”一词,源于《仪礼·丧服传》:

居倚庐,寝苫枕块,哭昼夜无时,馑粥,朝一溢米,夕一溢米,寝不脱经带。既虞,翦屏柱楣,寝有席,食蔬食水饮,朝一哭,夕一哭而已。既练,舍外寝,始食菜果,饮素食,哭无时。

郑玄对“素食”一词的解释是这样的:

素,犹故也,谋复平生时食也。

把“素食”解释为平常的饮食是对的,可是颜师古却解释为“菜食无肉”。为什么颜师古会有这样错误的解释?原来在唐朝,佛教盛行,颜师古看到“素食”一词,自然而然地就用佛教“素食”的定义从事解释了。颜师古没想到汉代佛教尚未传入,还没有“菜食无肉”叫做“素食”的生活习俗。以颜师古这样一位博览群书的学者,尚不免因为忽略了习俗,而误解了古书。

再举一则《礼记》中“炮而食之”的记载。

《礼记·内则》有一段说:

炮,取豚若将,剗之剗之,实枣于其腹中,编萑以苴之,涂之以瑾涂,炮之,涂皆干,擘之,濯手以摩之,去其皯。

郑玄的注解是这样的:

炮者以涂烧之为名也。将当为牂，牂，牡羊也。剗剗，博异语也。瑾涂，涂有穰草也。皦谓皮肉之上魄莫也。

这是说明炮食的方法。可是，只根据《礼记》的文字和郑玄的注，很难清楚地了解其过程。我曾听说，在我国北方，尤其是山东、河南一带，有一种叫“土烧鸡”的，把佐料放在鸡腹内，用粗糙的纸把整只鸡裹起来，再涂上一层泥土，然后用火烧烤。等把泥土烧干了，鸡也熟了。在北方用这种方法吃鸡的人，起初都是浪迹江湖无家可归的穷人或灾民，他们既然居无定所，也就没有厨灶可供煮食，而在北方，到处都养有鸡，他们抓了鸡，就用这种不用厨灶的方法吃，所以以此法做成的鸡也叫“江湖鸡”，也有人叫它为“叫化鸡”；猪和羊的吃法也是一样。到了清代，这已经成为一道名菜。清代的刘沅在《礼记恒解》（卷十二）说：

炮，涂而烧之之名。取豚或牡羊，剗剗，剗去其五脏，实枣于其腹中，编乱草以裹之，外涂以黏土，炮之。待涂皆干，擘去干涂，恐手污肉热，濯手以摩之，去其皦膜，此一珍也。

现在我们在饭店里也可以尝到这种珍馐，但不再是“编乱草以裹之，外涂以黏土”，而是外裹以锡箔或玻璃纸了。

第三则是边疆民族用头负物的习俗。

宋代的朱辅在《溪蛮丛笑》一书里，对住在湘西沅陵一带的瑶人习俗有这样的记载：

（五溪蛮）负物不以肩，用木为半枷之状，箝其项以布带或皮，系之额上，名背笼。

清代的张咏在《云南风土记》里也说：

滇人载物，马骡外，往往以负。其法以巨索缚物索端，以椶翹翹皮织数层如缙，阔三寸许，戴额间，负手承物，伛偻行，少憩则倚物而坐。虽大木巨石亦用此法，岂其额多力，异于他处耶？

1955年，笔者参加毕业教学参观旅行，在台东和花莲，看到原住民

负物爬山时,就是用额等顶着绳带,竹篓则放在背上伛偻而行,与《溪蛮丛笑》及《云南风土记》所载完全相同。这倒不是边疆民族或原住民的额头多力,而是爬山时身体向前倾斜,这种负物法是最省力的。

以上这些例子,说明习俗可以印证古籍的记载。

甲骨文、石刻、习俗等,都属于非图书资料。要获得这些非图书资料,一方面要充分利用已出土的文物,一方面则要养成实地考察、搜采文物的习惯。

这种注重实地考察、搜采文物的治学方法,早已有之。就以西汉初年的司马迁来说,他所撰的《史记》,有人说是一部史诗,也有人说是一部最成功的写实小说。他写项羽自刎于乌江,写鸿门宴,写荆轲刺秦王,写聂政皮面抉眼的情节,都能历历如绘,全是由于他在写作时注意文物的搜集及实地考察。他在《自序》里说:

年十岁,则诵古文,二十南游江淮,上会稽,探禹穴,窥九疑,浮于沅湘,北涉汶泗,讲业齐鲁之都,观孔子之遗风。

又在《孔子世家赞》中说:

余读孔氏书,想见其为人,适鲁,观仲尼庙堂,车服礼器,诸生以时习礼其家,余低回留之,不能去云。

在《魏世家赞》中说:

吾适故大梁之墟,墟中人曰:秦之破梁,引河沟而灌大梁,三月城坏,王请降,遂灭魏。

在《信陵君列传》中说:

吾过大梁之墟,求问其所谓夷门,夷门者城之东门也。

太史公为了写《史记》,采用这种实地考察、搜采文物的方法,正是重视非图书资料的方法。

## 第四章 研治国学所需修读的基本学科

由于国学的范围很广,古籍的内容无所不包,因此,研治国学,除了要具备前面所谈到的基本文化知识外,还应该修读一些相关学科,以加强研治国学的能力,提升研究成果的品质。

在大学的中文系,一般都要修读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这三门可以说是阅读古籍的基本学科。这三门课程,大家都已修读,不再讨论。这里所要提出讨论的,是和从事研究工作时关系较为密切的学科。

### 第一节 目录学

这里所指的“目录”,专指记录图书(包括文字资料与非文字资料)的目录。目录的起源很早,清代卢文弨在《钟山札记》(卷四)说:“《易》之《序卦传》,非即六十四卦之目录欤?”《序卦传》主要旨在说明六十四卦的次序,在形式上,可以说是六十四卦的目录。

符合后世所称目录的著作,则始于汉代。《汉书·艺文志》说:“武帝时,军政杨仆,摺摭遗逸,纪奏《兵录》。”所谓《兵录》,就是兵书的目录。

《汉书·艺文志·序》说:“至成帝时,以书颇散亡,使谒者陈农求遗书于天下。诏光禄大夫刘向校经传、诸子、诗赋,步兵校尉任宏校兵书,太史令尹咸校数术,侍医李柱国校方技。每一书已,向辄条其篇目,撮其旨意,录而奏之。会向卒,哀帝复使向子侍中奉车都尉歆卒父



业。”这是说明汉代刘向、刘歆父子校雠图书的情形。梁阮孝绪《七录·序》说：“昔刘向校书，辄为一录，论其指归，辨其讹谬，随竟奏上，皆载在本书。时又别集众录，谓之《别录》，即今之《别录》是也。子歆撮其旨要，著为《七略》。”这是说明刘氏父子分别撰著《别录》和《七略》。

《别录》和《七略》可以说是早期目录的重要著作。这两部书，现在虽只有辑本，但大致可以看出它的内容。《别录》是后代解题目录的始祖，《七略》则是后代目录分类编目的滥觞。

《别录》、《七略》之后，目录方面的著作日增，但是它们的体制、分类、性质等，每有不同：从体制方面看，有的有叙录，有的只有篇目而无叙录；从分类方面看，有四分法的，有七分法的，也有十二分法的；从性质方面来看，有目录家的目录，有藏书家的目录，有鉴赏家的目录。研究这些目录的体制、分类、性质等，据以作为辨章学术、考镜学术源流的工具，这种学问，就叫做目录学。研治国学，何以要修读目录学呢？

## 一、熟悉目录，可以明治学的途径

每当我们从事撰写一篇论文时，立刻会想到下列的问题：

——撰写论文前，应该先阅读哪些书？

——前人有没有撰写过类似的题目？

——前人所撰与论文有关的著作，现今有没有传本？如果有，这些著作存放在哪里？

——前人的著作，已经解决了哪些问题，哪些问题则尚待解决？

——前人的著作，得失如何？评价如何？

想要解决这些问题，端赖目录明示途径。清张之洞在《輶轩语·语学·论读书宜有门径》说：

泛滥无归，终身无得。得门而入，事半功倍。或经，或史，或词章，或经济，或天算地舆。经治何经？史治何史？……至于经注，孰为师授之古学？孰为无本之俗学？……此事宜有师承。然师岂易得？今为诸君指一良师，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读一过，即略知学术门径矣。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著录的书,都经过甄择,然后再加以详细的分类,读者得以获知每一学科应读的图书。每一书又有详细的提要,读者可据以得知每一书的优劣得失,所以张氏认为它足以指示读者学术的门径。

## 二、可以考见学术的发展源流

每一时代都有各自的学术特色,身处 21 世纪的我们,如何塑造我们这一时代的学术特色呢?这是每一个从事学术研究者所应深思的问题。不过,要发展这一时代的学术特色,要先了解过去数千年来的学术发展源流,一方面不致于重蹈前人的轨辙,一方面得以前人的成果为基础,发展出这一时代的特色。想要了解过去的发展源流,就得依赖目录。

清代章学诚《校雠通义·序》说:

校雠之义,盖自刘向父子。部次条别,将以辨章学术,考镜源流,非深明于道术精微,群言得失之故者,不足与此。后世部次甲乙,纪录经史者,代有其人,而求能推阐大义,条别学术异同,使人由委溯源,以想见于坟籍之初者,千百之中不十一焉。

章氏所说刘向、刘歆所撰的目录,足以“辨章学术,考镜源流”,正是目录的功能之一。

## 三、可以考订图书的存佚

历代图书,由于战火、党争、违禁及火灾等因素,每多亡佚。佚书的书名及内容,我们可据以考证前人的研究方向及成果。至于传存的图书,则需了解其典藏之所在。想要了解这些存佚的情形,就要透过目录来查索。

## 四、可以考辨古籍的真伪

凡是书上所题的作者,与真正的作者不相符合的书籍,都称为伪书。例如《周礼》一书,旧题周公撰,但是经过研究,书中所载文物制度

与周公所处的时代不符,自非周公所撰,那么《周礼》就是伪书。

辨伪书有许多方法,用目录来从事辨伪,是一个很可信、很重要的方法。梁启超在《古书真伪及其年代》里,提出辨伪的两个系统:一是“就传授统绪上辨别”,一是“就文义内容上辨别”。其中“就传授统绪上辨别”,实际上就是从目录著录图书的情形从事辨伪的方法。其要点如下:

#### (一)从旧志不著录,而定其伪或可疑

例如《子夏易传》,《汉书·艺文志》不著录,《隋书·经籍志》却著录,汉人未见之书,六朝的人反而得见,不能不疑。

#### (二)从前志著录,后志已佚,而定其伪或可疑

例如《关尹子》,《汉书·艺文志》著录了九篇,《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都没有著录,到了《宋史·艺文志》又再出现。一部唐朝数百年没人看到的书,突然出现,这书当然可疑。

#### (三)从今本和旧志说的卷数、篇数不同,而定其伪或可疑

例如《文子》,《汉书·艺文志》著录九篇,唐代马总《意林》却说有十三篇,时代愈后,篇数愈多,自然要怀疑是伪书。

#### (四)从旧志无著者姓名,而定后人随便附上去的姓名为伪

例如《文子》一书,《汉书·艺文志》没有著者姓名,唐代马总《意林》说是春秋末范蠡的老师计然做的,而且说计然姓章。汉人所不知,唐人反能知之。其实《文子》本身,正是伪书,窃取《淮南子》唾余而成,何况凭空又添上一个不相干的人名呢?

#### (五)从旧志或注家已明言是伪书,而信其说

如《汉书·艺文志》已有很多注明依托,他所谓依托的,至少已辨别是假,那种书大半不存,存则必伪。又如颜师古注解《汉书·艺文志》于《孔子家语》一书,说“非今所有《家语》”,他们必有所见,才下此断语,

我们当然要怀疑这些书。

#### (六) 后人说某书出现于某时,而时人并未得见,由此可断定为伪

例如《伪古文尚书》十六篇,说是西汉武帝时发现的,孔安国曾经作传,东汉末马融、郑玄,又曾经作注,其实我们看西汉人引《尚书》的话,都不在《伪古文尚书》十六篇之内,而马融《尚书注》虽然亡佚了,现在也还保留一点儿,并没有注那十六篇。可见马、郑以前的人,并没有看见今本《伪古文尚书》,一定是三国以后的人假造的。

#### (七) 书初出现,已发生许多问题或有人证明是伪造、可疑

例如西汉时张霸伪造的《百两尚书》,不久即知其伪。又如《尚书》里的《泰誓篇》,从河间女子得来,马融当时便已怀疑,这种书若还未佚,我们应当注意。

#### (八) 从书的来历暧昧不明,而定其伪

所谓来历暧昧不明,可分两种:一是出现的,二是传授的。前者如《古文尚书》,说是出于壁中,这个壁,不知是谁家的壁。有人说秦始皇焚书,伏生藏书壁中;有人说孔子预知将来有一个秦始皇会焚他的书,预藏壁中。究竟哪说可信呢?后者如《毛诗·小序》的传授,便有种种的异说,有的说子夏五传至毛公,有的说子夏八传至毛公,有的说是由卫宏传出的。我们从这些纷纭的传授统绪上,可以辨别其真伪。

以上八项,前五项都是直接用目录来从事辨伪的,后三项虽未直接援用目录来辨伪,但是要获得充分的证据以辨别伪书,仍要以目录为辅助工具。

### 五、可以考知佚书的梗概

部分目录有解题,像《崇文总目》、《郡斋读书志》、《直斋书录解題》、《文献通考·经籍考》等都是有关解题的目录,可以根据这些解题,了解佚书的内容。

## 六、可以得知图书的版刻

中国的版刻,起源于唐末五代之际,因此宋代以后的目录,多著录版刻,尤其是藏书家的目录,大部分都著录版刻,可据以考订图书流传的过程。

## 七、可以得知一书的性质

目录必定分类,把性质相近的书汇聚在一起。一些已经不传,或犹有传本未能经眼的书,可据目录的分类,知其性质。

## 八、可以得知一书的作者及篇卷

目录于每一书,必著录篇卷及作者,读者欲知每一书在流传过程中篇卷的增损情形,或某一作者的著作多寡等,均可据目录索得。

目录的功用很多,以上八项只是取其重要者述之。

要充实目录学的知识,除了修读目录学课程及阅读与目录学有关的专著外,最重要的是要时常检索各种目录,熟悉各种目录的体制、内容、功用及优点与缺点,自然就能奠定坚实的目录学基础。

## 第二节 版本学

在印刷术发明之前,称书为“本”。刘向《别录》所说“一人持本,一人读书,若怨家相对”。本,就是指书。到了印刷术发明后,木刻本的图书称之为“版本”。宋代叶梦得《石林燕语》说:“版本初不是正,不无讹误。世既以版本为正,而藏本日亡。其讹谬者,遂不可正,甚可惜也。”叶氏所称“版本”,就是指木刻本图书。元明以后,版本不再限于刻本,举凡稿本、抄本、写本、活字本等,各种图书制作的方式,总称版本。

版本学就是研究图书制作有关的一门学问。其内容包括:各种版本的行款(包括图书的长宽、行数、每行字数、版心、边栏、封面、用纸、装订、藏书章等)、各种版本的流传经过、各种版本的优劣、版刻的真

伪、各种版本的比较等的研究。研治国学为什么要具备版本学的知识呢？最重要的原因有两个：

### 一、为了避免错字的欺骗

从事研究工作，最重要的是求“真”。如果所用的图书有错字，那么研究的结果怎么能求其“真”呢？古书由于年代久远，在还没有印刷术前，一再地传抄；在发明了印刷术后，又一再地传刻。在不断的传抄和传刻的过程中，难免产生讹字、夺字、衍字、倒文等错误的情况。汉代刘向在校雠中秘时，常常改正古书的错字。《战国策·叙录》说：“本字多误脱为半字，以赵为肖，以齐为立，如此者多。”《列子·叙录》说：“或字误以尽为进，以贤为形，如此者众。”这说明汉时《战国策》、《列子》的抄本，有很多的错字，必须仰赖其他的抄本勘正。北齐颜之推《颜氏家训·勉学篇》说：

江南有一权贵，读误本《蜀都赋》注，解“蹲鸱，芋也”。乃为“羊”字。人馈羊肉，答书云：“损惠蹲鸱。”举朝惊骇，不解事义。久后寻迹，方知如此。

《蜀都赋》是左思的作品。上面说：“交让所植，蹲鸱所伏。”这两句话是叙说四川岷山所种的植物。“交让”和“蹲鸱”，根据注解：“交让，木名也，两树对生，一树枯，则一树生，如是岁更终不俱生俱枯也，出岷山，在安都县。蹲鸱，大芋也，其形类蹲鸱。”可是这位官员所阅读的《蜀都赋》却把注解里的“大芋”写成“大羊”了。“羊”字和“芋”字形体相似，抄写的人一不小心抄错了。这位官员受了错字的欺骗，误以为“大羊”又可以称为“蹲鸱”，他想用典故，卖弄一下学问，没想到反而弄巧成拙了。

以上所举是抄本有错字的例子。下面举一些刊本也有错字的例子。

宋代朱彧《萍州可谈》(卷一)有这样的记载：

姚佑元符初为杭州学教授，堂试诸生，《易》题出“乾为金，坤亦为金，何也？”先是福建书籍，刊版舛错，“坤为釜”遗二点，故姚

误读为金,诸生疑之,因上请。姚复为臆说,而诸生或以诚告,姚取官本视之,果釜也,大惭曰:“佑买着福建本,升堂自罚一直。”其不护短如此。

这是一位教师用了有错字的《周易》刊本出试题,闹出笑话,弄出尴尬的例子。明代陆深《金台纪闻》也有这样的记述:

金华戴元礼,国初名医,尝初召至南京,见一医家迎求溢户,酬应不间,元礼意必深于术者,注目焉。按方发剂,皆无他异,退而怪之,日往观焉。偶一人求药者既去,追而告之曰:“临煎时下锡一块。”麾之去。元礼始大异之,念无以锡入煎剂法,特叩之。答曰:“是古方尔。”元礼求得其书,乃“饧”字耳。元礼急为正之。呜呼!不辨“饧”、“锡”而医者,世胡可以弗谨哉!

“饧”就是麦芽糖,通常煎熬中药时,都会放些饧,以减轻苦味,如果放了锡,不就一命呜呼了吗?一个医生只因用了有错字的医方版本,差点儿害死人,不能不慎择版本。

## 二、为了避免删节的欺骗

前人刻书,有时为了节省成本,有时是由于书估无知,而有删节原书的情形。如果一部书被删得不完整,那么我们从事研究工作时,由于所得材料不完整,研究成果也必定不完美,自是意料中事。研究版本学,就是要懂得如何辨别何者为完本,何者为不完之本,以免为残缺版本所欺骗。

下面举一个被删节的例子。

宋代江少虞所著《皇朝事实类苑》一书,记载了许多宋代朝野的典章制度及掌故轶闻,是研究宋代一部很重要的典籍。这部书最早是二十六卷,后来改编为七十八卷,二十八门。但是,清代乾隆年间编《四库全书》时,没能看到七十八卷的完本,只看到二十二门,残缺不完六十三卷本。《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甚至认为《皇朝事实类苑·自序》里原书有二十八门的说法,是“传录之伪”。现在台北“国家”图书传馆有三部日本元和七年(明天启元年,公元1621年)据宋代绍兴二十三年

(公元 1135 年)麻沙本排印的活字本,就是七十八卷,二十八门,可见现在《四库全书》里的《皇朝事实类苑》是残缺不完整的。现在把这两本的卷目做个比较,就可明显看出删节的情形:

从以下的比较,就可以发现《四库全书》本的《皇朝事实类苑》被删节了《谈谐戏谑》、《神异幽怪》、《诈妄谬误》、《安边御寇》等四门,共十三卷。因此,如果利用《四库全书》本的《皇朝事实类苑》以考订宋代史事,其研究结果之不完备,不言可知。

日本元和七年本		《四库全书》本	
卷一一卷五	祖宗圣训	卷一一卷五	祖宗圣训
卷六、七	君臣知遇	卷六、七	君臣知遇
卷八一卷十二	名臣事迹	卷八一卷十二	名臣事迹
卷十三、十四	德量知识	卷十三、十四	德量知识
卷十五	顾问奏对	卷十五	顾问奏对
卷十六	顾问奏对	卷十六	顾问奏对
	忠言谏论		
卷十七	忠言谏论	卷十七	忠言谏论
卷十八一卷二十	典礼音乐	卷十八一卷二十	典礼音乐
卷二十一—卷二十三	官政治绩	卷二十一—卷二十三	官政治绩
卷二十四	衣冠盛事	卷二十四	衣冠盛事
卷二十五—卷二十八	官职仪制	卷二十五—卷二十八	官职仪制
卷二十九—卷三十一	词翰书籍	卷二十九—卷三十一	词翰书籍
卷三十二、三十三	典故沿革	卷三十二、三十三	典故沿革
卷三十四—卷三十九	诗歌赋咏	卷三十四—卷三十九	诗歌赋咏
卷四十	文章四六	卷四十	诗歌赋咏
卷四十一、四十二	旷达隐逸	卷四十一、四十二	文章四六



日本元和七年本		《四库全书》本	
卷四十三、四十四	仙释僧道	卷四十三、四十四	旷达隐逸
卷四十五	休祥梦兆	卷四十五、四十六	仙释僧道
卷四十七	休祥梦兆	卷四十七—卷四十九	休祥梦兆
卷四十八、四十九	占相医药		
卷五十、五十一	书画伎艺	卷五十、五十一	占相医药
卷五十二	书画伎艺	卷五十二	书画伎艺
卷五十三	忠孝节义	卷五十三	书画伎艺
卷五十四	忠孝节义	卷五十四	书画伎艺
	将帅才略		
卷五十五、五十六	将帅才略	卷五十五、五十六	忠孝节义
卷五十七	知人荐举	卷五十七	将帅才略
卷五十八	广知博识	卷五十八	将帅才略
卷五十九	广知博识	卷五十九	知人荐举
卷六十、六十一	风俗杂志	卷六十、六十一	广知博识
卷六十二	风俗杂志	卷六十二	风俗杂志
卷六十三—卷六十七	谈谐戏谑	卷六十三	风俗杂志
卷六十八、六十九	神异幽怪		
卷七十一—卷七十四	诈妄谬误		
卷七十五、七十六	安边御寇		

从事版本学的研究,要注重下列几个要点:

### 一、要了解古籍版本的源流

古籍从先秦两汉的简策,到汉代至唐末五代间的写本、抄本,宋代以后的刊本、活字本,其间的演进及变化,我们都应有所认识,对古籍版本源流的认识,可以增进辨别版本优劣的知识。

### 二、要认识各种传本的行款

行款,包括书页的长度、宽度、行数、每行字数、版心、边栏、字体、用纸、装订、藏书章等。认识行款,有助于认识每个时代刊书的特色。

### 三、了解各种版本的名称和术语

在著录图书的版本时,会用到版本的各种术语:

#### (一)版本名称

1. 卷子本:唐代以前,雕版印刷尚未发明,图书的装订术也还不甚通行,文字都抄在长长的纸上,然后卷起来,这样的古籍版本称之为“卷子本”。
2. 写本:以手写方式完成的图书,如《永乐大典》。一说字体工整的抄本,也可称为“写本”。
3. 抄本:也作钞本。根据底本抄写而成的书,如《四库全书》。
4. 旧抄本:抄本的年代久远,又不能考订正确的抄写年代者,因称之。
5. 影抄本:抄本的行款、字体,均与底本完全相同者。
6. 刊本:又称刻本、槧本。某时代所刊刻的,称某刊本,如宋刊本、元刊本、明刊本、清刊本等。外国所刊的,称某国刊本,如朝鲜刊本、日本刊本、越南刊本等。
7. 原刊本:又称原刻本、初刻本。指初次刊印的本子。
8. 旧刊本:又称旧刻本。指刊刻时代久远,且不能考知确切年代者。
9. 覆刻本:又称翻刻本。无论字体、板式均与原刻本完全相同者。
10. 写刊本:又称写刻本。先由名人书写,再依其字体刊刻者。
11. 精刊本:又称精刻本。指刻本的字体精美,校勘精审者。
12. 活字本:宋代庆历年间,毕昇发明用活字版印书。活字本就是指用这种活字版印刷的古籍版本。有泥活字、木活字、铜活字、锡活字、铅活字等。
13. 聚珍本:清代乾隆皇帝以“活字”之名不雅,下诏改称“聚珍”。
14. 石印本:用石材制版印成的书。这是由公元1796年奥人施纳费尔德(Alois Senefelder)所发明的制版印刷术,方法是用胶着性强的药墨,把字画写在特制的药纸上。略为干了以后,将药纸覆铺在平整的石版上。揭去药纸,用水拂拭,趁水未干时,滚上油墨。有水的地方,不着油墨,有字画的地方,则着油墨。铺纸压印,就完成印刷。清代光绪年间,点石斋、同文书局及拜石山房等印的《康熙字典》、《佩文斋书

画谱》等,都是石印本中较为著名的。石印术是中国平版印刷的先河。

15. 三朝本:南宋国子监所藏官刻书版,元代时运藏西湖书院,明代初年,又运到南京国子监。由这些书版印成的书,称为“三朝本”。

16. 巾箱本:也称袖珍本。用小块木头刊刻,卷帙狭小,可放在巾箱里,也可藏在怀袖中,携带方便。

17. 书帕本:明代官吏奉使出差回京,习惯上捐出俸钱刊书,常以一书一帕赠送给显贵,称为“书帕本”。

18. 邈邈本:刻版由于流传过久,印成的书籍文字漫漶不清者。

19. 监本:指历代国子监所刊刻的图书。明代由于南京、北京都有国子监,所以又有南监本、北监本之称。

20. 经厂本:明代内府刻书,由司礼监的经厂负责。经厂有汉经厂、道经厂等。汉经厂专刻经、史、子、集四部图书。凡是由经厂刻印的书,不论是四部书,还是佛藏、道藏,都称之为“经厂本”。

21. 殿本:指清代武英殿所印行的书。

22. 内府刊本:指清代由内廷刊刻的图书。

23. 官刻本:官府所刻的图书。如宋代的秘书监、茶盐司、漕司、郡庠、郡斋、府、州、县学等;元代的国子监、各路儒学、府学、兴文署、书院、医院等;明代的南监、北监及各王府等所刊刻者。明代皇子均封亲王,这些亲王分封到全国各地,捍卫京城,所以又称藩王,所以明代王府所刊刻的图书,又称“藩刻本”。

24. 局本:清代同治年间,曾国藩成立治山书局,刊刻图书,以振兴文化。其后金陵书局、江苏书局、浙江书局、淮南书局、广雅书局、崇文书局等相继成立。由书局刻印的书,称为“局本”。其中像广东广雅书局所刊印的《广雅丛书》,浙江书局所刊印的《十通》、《玉海》,都很著名。

25. 家刻本:指著书人家中所刊刻的书。

26. 家塾本、私塾本:宋代私家所刻的书,部分标着“某氏家塾”者,因称之。

27. 坊刻本:坊,指书坊,或称书肆、书林、书堂、书铺、书棚。宋代以来,以建阳、苏州、金陵、杭州、北京等地的书坊最为著名。书坊刊刻的图书,是为“坊刻本”。

28. 浙本:指浙江省所刻的书。其中以杭州、绍兴、吴兴、衢州、建德、台州等地所刻图书,最为精良。

29. 蜀本:指四川地区所刻的书。其中又以成都本和眉山本最具代表性。

30. 建本:又称建刊本,指福建建宁府(今福建省建瓯县)及建阳县书坊所刻的书。

31. 麻沙本:指福建阳县麻沙镇(里)所刻的书。

32. 高丽本:又称朝鲜本。韩国在宋代时称高丽,明洪武二十五年(公元1392年),李氏朝鲜成立,改称朝鲜。古代韩国所刻的书,统称高丽本。

33. 日本本:指日本在清代以前所刊印的中文图书。

34. 影印本:指用现代照相影印技术印行的书。像上海商务印书馆的《四部丛刊》诸编、台北商务印书馆的《文渊阁四库全书》,都是影印本。

## (二)版本术语

1. 版框:指书版的四周,纵的称“高”或“长”,横的称“广”或“宽”,通常广度只量半面。以厘米为计量的单位。

2. 边栏:指四周的版框而言,也就是四周的墨线。四周仅一道墨线的,称“单栏”;四周有两道墨线的,称“双栏”;上下仅一道墨线,左右两道墨线的,称“左右双栏”。

3. 版口:也称“版心”或“书口”,指书页的正中间折叠的地方。版口正中有墨线的,称“黑口”,墨线粗的称“大黑口”,细的称“小黑口”,没有墨线的,称“白口”,无墨线而刻有文字的(通常是书名),称“花口”。

4. 鱼尾:指板心中缝,刻有鱼尾状图形,用以折叠书页时的标志。有“单鱼尾”、“双鱼尾”,多至“三鱼尾”、“四鱼尾”者。墨色的鱼尾称“黑鱼尾”,未填墨色的称“白鱼尾”,以图案构成的称“花鱼尾”,以线条构成的称“线鱼尾”,鱼尾方向相同的称“顺鱼尾”,鱼尾方向相对的称“对鱼尾”。

5. 象鼻:指版口上下两端中缝的黑线(即大黑口或小黑口),似大象的鼻子又细又长而得名。

6. 耳题:有的书在边栏的左上角或右上角,刻一个小框框,称“耳格”或“书耳”。耳格中的文字,称“耳题”,通常是篇名或卷名。左上角的称“左耳题”,右上角的称“右耳题”。

7. 牌记:也称木记、书牌、碑牌、书牌子。通常放在序文或目录后,也有在封面的背面或卷末。牌记中的文字,通常是书坊名称、刻书年月或刻书经过,也有书写类似“版权所有,翻刻必究”的文字。

8. 界格:指书页上的行栅栏线。如果是抄本,黑色界格的叫“乌丝栏”,红色界格的叫“朱丝栏”,蓝色界格的叫“蓝格”,绿色界格的叫“绿格”。

9. 天头:也称书眉,指书页上端的空白处。

10. 地脚:也称下脚,指书页下端的空白处。

11. 眉批:指在天头所写的批注。

12. 墨围:为使书中的某些字醒目,如注、疏等,在这些字的四周,用墨线围起。墨围的功能,是使这些字显著,易于检索。

13. 墨钉:也称墨等、等子、黑钉。指书中的黑色墨块,表示阙文。

14. 墨盖子:指在墨钉中刻有阴文者。墨盖子的功能,与墨围相同。

15. 大题、小题:大题指书名,小题指篇名。

16. 书衣:俗称书皮,指包在全书最外层的厚纸,也有用绢绫制成的,其功能是保护书。

17. 封面:通常放在书衣的次一页。封面上通常有三行字,中间一行印书名,右行印着选辑或编著者的姓名,左行印着藏版处所或梓行者姓名。

18. 书套:指保护书的函套,有四合套和六合套两种。通常用草板纸为里,外敷上蓝色的布做成。

19. 书脑:指线装书钻孔订线到书背间的空白处。

20. 书背:也称书脊,指书册的背脊。

21. 书根:指书册的下端。线装书通常平放,书根朝外,因而藏书者通常在书根处写上书名及册次,方便索取。

22. 书签:指书衣上所贴的纸签,也有用丝织品制成的,用以题写书名。

23. 卷轴装:也称卷子装。它是最早的纸书装订形式,在敦煌发现的写本,多数是卷轴装。

24. 蝴蝶装:也称蝶装。版心向内,左右边栏向外,然后把书页一齐黏在包背的纸上。翻阅起来,好像蝶翼飞舞,以此得名。

25. 包背装:版心向外,用纸捻装订成册,再用书皮包裹书背。这

种装订形式,不另穿孔订线。

26. 线装:书口向外,在书脑处打孔穿线成册。

27. 旋风装:将长条横幅折叠成册状,首页与末页连缀,可以循环翻阅,宛转如旋风,故名。此种方式,多用于佛经,所以也称经折装、梵夹本。

28. 龙鳞装:用较厚的纸张,两面书写,称之“叶子”,然后将“叶子”如鱼鳞栉比般粘贴在长卷上。卷起时像卷轴,舒展时可以逐叶翻阅。以其状似鱼鳞,是以得名。

29. 毛装:指装订成册,但尚未加工裁整的书册。

30. 包角:指在书的右侧上下两隅,裹以绫绢。

31. 衬纸:采用“包背装”及“线装”的图书,因受潮、虫蛀,在修理时在每张书页中夹以白纸,称之“衬纸”。古书纸张略显黄色,衬纸较新、较白,用洁白如玉的衬纸,夹于发黄的书页中,所以又有“金镶玉”之称。衬纸系套在书页里,所以又称“袍套衬”。衬纸随时可以更新,所以又称“活衬”。

32. 书品:指书的品质。通常就书的纸质、大小、新旧、印刷技术及保存、修补的良好与否,定其优劣。

#### 四、要分辨是否善本

善本的定义,每因人因时而有不同。在宋代,通常是指校勘精审、讹误较少的书。清代张之洞《輶轩语·语学篇》在“读书亦求善本”条说:“‘善本’非纸白、版新之谓,谓其为前辈通人用古刻数本。精校细勘,不伪不阙之本也。”又说:“‘善本’之义有三:一曰‘足本’(无缺卷、未删削);二曰‘精本’(一精校,二精注);三曰‘旧本’(一旧刻,二旧抄)。”清代的丁丙,他的藏书楼叫“善本书室”。丁氏在《善本书室藏书志·跋》中,说明“善本书室”所储藏的图书有四种:一是旧刻,二是精本,三是旧抄,四是旧校。张之洞和丁丙两人对善本的定义,大致相同,那就是:善本书除了讹误较少外,内容不能残缺,时代要古,校注要精良。时至今日,由于古籍日少,我们现在只要是明末或清初以前的刊本或抄本、稿本,不论好坏,都算善本了。从研究的观点,笔者比较认同张之洞、丁丙他们的标准。我们研究版本学,就是希望能分辨何者为善本,何者为劣本,因为用善本从事研究,才不致受到古书文字讹误和残缺的欺骗。

研治国学,要分辨善本,要熟读各种藏书目录,也要对每一时代刻书的特色做深入的研究。至于与古书有关的相关知识,如历代的纸张、刻书的字体、历代的刻工、历代刻书的版式、行款、装订方法等,都要有相当的认识。

### 第三节 校雠学

校雠,又称校勘,是一种用科学的方法,改正图书在篇章、句读、文字等方面错误的方法。

校雠,有广狭二义。广义的校雠,所校勘的内容,包括文字的错误、章句的错误、篇目的厘定及图书的分类与编目等。

汉成帝时,诏刘向校雠宫中秘藏的图书,每一书校勘完成后,撰写一篇“叙录”置于书前。后来把所撰“叙录”汇成一书,称之为《别录》。这些“叙录”,是刘向校书的成果。今举《列子叙录》为例:

- 《天瑞》第一
- 《黄帝》第二
- 《周穆王》第三
- 《仲尼》第四
- 《汤问》第五
- 《力命》第六
- 《杨朱》第七
- 《说符》第八

《右新书》定著八章。

护左都水使者、光禄大夫臣向言:所校中书《列子》五篇,臣向谨与长社尉臣参校雠。太常书三篇,太史书四篇,臣向书六篇,臣参书二篇,内外书凡二十篇以校。除复重十二篇,定著八篇,中书多,外书少,章乱布在诸篇中。或字误以尽为进,以贤为形,如此者众。及在新书有栈,校雠从中书。已定,皆以杀青,书可缮写。

列子者,郑人也,与郑繆公同时,盖有道者也。其学本于黄帝、老子,号曰道家。道家者,秉要执本,清虚无为,及其治身接物,务崇不竞,合于六经,而《穆王》、《汤问》二篇,迂诞恢诡,非君

子之言也。至于《力命篇》，一推分命；《杨朱》之篇，唯贵放逸，二义乖背，不似一家之书。然各有所明，亦有可观者。孝景皇帝时，贵黄老术，此书颇行于世。及后遗落，散在民间，未有传者。且多寓言，与庄周相类，故太史公司马迁不为列传。谨第录，臣向昧死上。护左都水使者光禄大夫臣向所校。

《列子》书录。永始三年八月壬寅上。

这篇《叙录》中，校改书中的错字“尽”、“贤”等字，可以说是狭义的校讎。至于把《列子》一书的篇目，定为八篇，并改正杂乱的篇章，又考证此书“不似一家之书”，这些工作，可以说是广义的校讎。

宋代的郑樵，著有《通志·校讎略》，其内容包括：

- 《秦不绝儒学论》二篇
- 《编次必谨类例论》六篇
- 《编次必记亡书论》三篇
- 《书有名亡实不亡论》一篇
- 《编次失书论》五篇
- 《见名不见书论》二篇
- 《收书之多论》一篇
- 《阙书备于后世论》一篇
- 《亡书出于后世论》一篇
- 《亡书出于民间论》一篇
- 《求书遣使校书久任论》一篇
- 《求书之道有八论》九篇
- 《编次之讹论》十五篇
- 《崇文明于两类论》一篇
- 《泛释无义论》一篇
- 《书有不应释论》三篇
- 《书有应释论》一篇
- 《不类书而类人论》三篇
- 《编书不明分类论》三篇
- 《编次有叙论》二篇
- 《编次不明论》七篇



郑樵在《总序》中说：

册府之藏，不患无书，校讎之句，未闻其法，欲三馆无素餐之人，四库无蠹鱼之简，千章万卷，日见流通，故作《校讎略》。

可见郑樵的《校讎略》，偏重在讨论图书编录的方法，俾图书能以善本流传。郑氏的校讎，可以说是广义的校讎。

到了清代，校讎图书的风气鼎盛，重要的校讎学家，如惠栋、王鸣盛、钱大昕、戴震、段玉裁、王念孙、卢文弨、孙星衍、阮元、王引之、俞樾、孙诒让、何焯、鲍廷博、黄丕烈、顾广圻等，都校勘了许多图书，成绩斐然，不过，他们的校讎，比较偏重于误字的改正，可以说是狭义的校讎。

校讎虽有广义、狭义之分，但是其目的则一，那就是使图书的文字、篇章得以精确地流通。为了使图书的文字正确、篇章完善，需要涉及很多的学问和方法。例如校勘的基础学识、图书常见的讹误现象、校勘时所需涉及的资料、校勘的过程，乃至校勘凡例的撰写、校勘记的写作等，都得加以研究。至于校讎学发展的历史、历代重要校讎学家的理念、校讎方法及他们的校勘成就等，也有必要认识，做为从事校讎的借鉴。研究这些相关知识，使校讎工作成为一有系统的学术，此即为校讎学。

研治国学，何以需要校讎学的知识呢？校讎古籍的目的，是使图书恢复原来的面貌，使研究工作能有正确的论说。这可从下列几个方面来说：

### 一、校讎古书，可补简册错乱、缺脱之失

古籍由于不断传抄，或经过战乱及各种人为因素，常有简策错乱或缺脱等现象，致使今日所见，已非原始的面貌。以《孙子兵法》一书为例，今日所通行的本子，都是十三篇，其次序是《计篇》、《作战篇》、《谋攻篇》、《形篇》、《势篇》、《虚实篇》、《军争篇》、《九变篇》、《行军篇》、《地形篇》、《九地篇》、《火攻篇》、《用间篇》。1972年，在山东临沂银雀山汉墓中出土的竹简中，有《孙子兵法》简书二百多枚，二千四百余字。根据同时出土的一片用以记篇题的木牍，竹简《孙子兵法》的篇次与今本不同。今本《虚实》在《军争》之前，竹简本则在《军争》之后；今本《行军》在《军争》、《九变》之后，竹简本则在《军争》之前；今本《火攻》在《用

间》之前,竹简本则在《用间》之后(参见文物出版社《银雀山汉墓竹简孙子兵法》)。从这里可以看出,今本《孙子兵法》的篇章,可能经过后人的改易,需通过校雠,才能恢复《孙子兵法》原来的面目。

张舜徽先生曾经用商务印书馆辑印的《百衲本二十四史》和殿本《二十四史》校对,发现篇章错乱衍脱的情况很严重,其中比较突出的情况有十种:

### (一)复 页

《新唐书》:《方镇表》八,多出第六页。与第三、四页重复。

《宋史》:《孝宗纪》三第八页中间与《孝宗纪》一第十页至十二页重复四百字。

《元史》:《文宗纪》五第九页中间与《顺帝纪》三第六、七页重复四百字。

### (二)脱 页

《宋书》:《少帝纪》,脱末一页。

《南齐书》:《州郡志》(下),脱一页。《桂阳始与二王传》,脱一页。

《宋史》:《孝宗纪》(三),脱一页。《宗室世系表》(二十七),脱一页。

《张栻传》,脱一页。《金史》:《百官志》(二),脱末一页。

### (三)缺 行

《周书》:《贺兰祥传》,缺三行半。

《南史》:《江革传》,缺一行。

《北史》:《刘猷之传和士开传》、《韩凤传》,各缺一行。

《旧唐书》:《音乐志》(二),缺一行。《李白传》,缺一行。

《新唐书》:《宰相表》(上),缺一行。《宰相表》(下),缺一行。

《宋史》:《田况传》,缺十八行。

《辽史》:《百官志》(二),缺一行。

《元史》:《祭祀志》(四),缺二行。《达识帖睦尔传》,缺一行。

### (四)文字前后错乱

《宋史》:《宗室世系表》(八),第三十九、四十页。

《元史》:《历志》(二),第十四、十五、十六、十七页。

#### (五) 篇章前后错乱

《北齐书》:《元暉业传》,误移《元弼传》后。

《新唐书》:《祝钦明传》末有《山恽附传》,误列“传赞”之后。

#### (六) 小注误作正文

《后汉书》:《郭太传》,小注作正文。

《宋书》:《天文志》(三),小注作正文。

#### (七) 注文缺脱

《史记》:《集解》脱三十五条,《索隐》脱二十五条,《正义》脱五十二条。

《旧五代史》:脱注五百八十三条。

#### (八) 校语缺脱

《南齐书》:脱校语八条。

《陈书》:脱校语七条。

#### (九) 任意改易原文

《旧五代史》:凡涉及契丹之戎夷、蕃胡、寇贼、虏敌、伪僭、酋首、凶丑,以及犬羊、异类、膻幕、编发、左衽、盗据、猾夏、乱华等字,皆改。

《元史》:《泰定帝纪》(一),即位诏书,原为口语译文,改作文言。

#### (十) 任意窜补原书

《宋书》:《少帝纪》第三页后,原缺一页,以《南史》补入,而文义不通。

《宋史》:《孝宗纪》(三),复出一页,复剗改数字,使相衔接。

上述这些,篇章错乱、缺脱的现象,都需经过校雠,才能发现其错误,加以改正。

## 二、校讎古书,可改正误字、衍字、脱字、妄乙等之失

古籍误字、衍字、脱字及误乙等情形甚多。例如《墨子·耕柱篇》：“巫马子谓子墨子曰：‘子之为义也，人不见而耶？鬼而不见而富。’”清王引之以为“耶”字义不可通，盖服之坏字也。又如汉司马迁《报任少卿书》：“太史公牛马走司马迁再拜言。”宋吴仁杰在《两汉刊误补遗》中，以为“牛当做先，字之误也。《淮南书》曰：‘越王勾践亲执戈为吴王先马走。’”这些都是字误的现象。

又如《颜氏家训·风操》：“昔侯霸之子孙，称其祖父曰家公。”清卢文弨以为南北朝时，有称父亲为家公的，后人不知当时之特殊词义，于是在“侯霸之子”句下加一“孙”字，同时把“称其父曰家公”句，改“父”为“祖父”，使前后句得以呼应，遂造成了衍字。

又如《荀子·劝学》：“蓬生麻中，不扶而直。”清王念孙认为此下应有“白沙在涅，与之俱黑”二句，《大戴礼记》无此二句，后之抄《荀子》者，据《大戴礼记》而删之。这是古书有脱字的例子。

又如《淮南子·俶真篇》：“势利不能诱也，辩者不能说也，声色不能淫也，美者不能滥也，智者不能动也，勇者不能恐也。”清俞樾在《古书疑义举例》以为：“‘声色’句当在‘辩者’句前，则声色货利以类相从，辩者、美者、智者、勇者，亦以类相从矣。《文子·九守篇》正如此，可据以订正。”这是古籍有文句误乙的例子。

要改正古籍中这些误字、衍字、脱字、妄乙等情形，也惟有通过校讎，才得以改正。

造成古籍讹误、衍文、脱字及妄乙的原因很多。清王念孙校勘《淮南子》时，订正了 900 多条错误，王氏把这些错误的缘由，归纳为 62 例。这 62 例，虽不能涵盖古书所有讹误、衍文、脱字、妄乙的缘由，但却可以供初学者了解古书致误的原因，对从事校讎时发现古籍的错误，有一定的助益。现在把这 62 例，汇录于下，以供参考：

1. 有因字不习见而误者；
2. 有因假借之字而误者；
3. 有因古字而误者；
4. 有因隶书而误者；
5. 有因草书而误者；
6. 有因俗书而误者；

7. 有两字误为一字者；
8. 有误字与本字并存者；
9. 有校书者旁记之字而阑入正文者；
10. 有衍至数字者；
11. 有脱数字至十数字者；
12. 有误而兼脱者；
13. 有正文误入正文者；
14. 有注文误入正文者；
15. 有错简者；
16. 有因误而致误者；
17. 有不审文义而妄改者；
18. 有因字不习见而妄改者；
19. 有不识假借字而妄改者；
20. 有不审文义而妄加者；
21. 有不识假借之字而妄加者；
22. 有妄加字而失句读者；
23. 有妄加数字而至二十余字者；
24. 有不审文义而妄删者；
25. 有不识假借之字而妄删者；
26. 有不识假借之字而颠倒其文者；
27. 有失其句读而妄移注文者；
28. 有既误而又妄改者；
29. 有因误字而误改者；
30. 有既误而又妄加者；
31. 有既误而又妄删者；
32. 有既脱而又妄加者；
33. 有既脱而又妄删者；
34. 有既衍而又妄加者；
35. 有既衍而又妄删者；
36. 有既误而又改注文者；
37. 有既误而又增注文者；
38. 有既误而又移注文者；
39. 有既改而又改注文者；

40. 有既改而复增注文者；
41. 有既改而复删注文者；
42. 有既脱且误而又妄增者；
43. 有既误且改而又改注文者；
44. 有既误且衍而又妄加注释者；
45. 有因字误而失其韵者；
46. 有因字脱而失其韵者；
47. 有因字倒而失其韵者；
48. 有因句倒而失其韵者；
49. 有句倒而又移注文者；
50. 有错简而失其韵者；
51. 有改字而失其韵者；
52. 有改字以合韵而实非韵者；
53. 有改字以合韵而反失其韵者；
54. 有改字而失其韵，又改注文者；
55. 有改字而失其韵，又删注文者；
56. 有加字而失其韵者；
57. 有句读误，而又加字以失其韵者；
58. 有既误且脱而失其韵者；
59. 有既误且倒而失其韵者；
60. 有既误且改而失其韵者；
61. 有既误而又加字以失其韵者；
62. 有既脱而又加字以失其韵者。

我们可以从 62 例中了解古籍讹误、衍脱、妄乙的常见情形，校讎古籍时，比较容易掌握古籍讹误的所在。

### 三、校讎古书，可改正句读错误之失

句读之正确与否，每每影响文义，所以前人很重视句读的训练。《礼记·学记》说：“比年入学，中年考校。一年视离经辨志。”郑玄注说：“离经，断句绝也。辨志，谓别其心意所趣乡也。”可见入学后，训练句读，是入学初期最重要的项目。

以《论语·乡党》中的一章为例：

厩焚，子退朝，曰：伤人乎？不问马。

这一章有三种不同的句读方法：

(一)厩焚，子退朝，曰：“伤人乎？”不问马。

(二)厩焚，子退朝，曰：“伤人乎不(即‘否’字)？”问马。

(三)厩焚，子退朝，曰：“伤人乎？”“不！”问马。

三种不同的标点，意义也就不同。

有些句读，则需经过校讎。例如《左传》文公六年：

古之王者，知命之不长，是以并建圣哲，树之风声，分之采物，著之话言，为之律度，陈之艺极，引之表仪，予之法制，告之训典，教之防利，委之常秩，道之以礼，则使毋失其土宜，众肆赖之，而后即命。

清代惠栋的《左传补注》认为，《唐石经》里的《左传》无“以”字，惠氏认为“道之以礼，则使毋失其土宜”，应做“道之礼则，使毋失其土宜”。这是用《唐石经》校讎句读错误的例子。

杨树达先生所著《古书句读释例》一书，列举古书句读常见的错误现象，共有十五种：

### (一)当读而失读(凡十八条)

《尚书》一条，《诗》一条，《礼记》四条，《左传》三条，《国策》二条，《史记》二条，《汉书》二条，《吕氏春秋》二条，《淮南子》一条。

### (二)不当读而误读(凡二十条)

《周礼》一条，《礼记》一条，《左传》二条，《论语》一条，《孟子》一条，《汉书》十一条，《荀子》一条，《淮南子》一条，《法言》一条。

### (三)当属上读而误属下(凡四十四条)

《尚书》一条，《周礼》一条，《礼记》五条，《左传》六条，《公羊传》一条，《论语》二条，《孟子》四条，《尔雅》一条，《史记》一条，《汉书》十七条，《荀子》四条，《吕氏春秋》一条。

**(四)当属下读而误属上(凡四十四条)**

《尚书》三条,《诗》一条,《礼记》二条,《左传》十二条,《国语》一条,《论语》一条,《孟子》一条,《史记》五条,《汉书》十五条,《素问》一条,《吕氏春秋》一条,《淮南子》一条。

**(五)原文不误因误读而误改(凡五条)**

《汉书》五条。

**(六)原文不衍因误读而误删(凡四条)**

《史记》一条,《汉书》三条。

**(七)原文不脱因误读而误补(凡四条)**

《国策》一条,《汉书》二条,《韩非子》一条。

**(八)原文不倒因误读而误乙(凡三条)**

《汉书》二条,《韩非子》一条。

**(九)因文省而误读(凡一条)**

《史记》一条。

**(十)因不识古字通假而误读(凡二条)**

《大戴礼记》一条,《汉书》一条。

**(十一)因不识古韵而误读(凡五条)**

《左传》一条,《逸周书》一条,《汉书》一条,《淮南子》二条。

**(十二)因字误而误读(凡四条)**

《礼记》一条,《国策》二条,《史记》一条。

**(十三)因字衍而误读(凡二条)**

《左传》一条,《荀子》一条。



**(十四)因字脱而误读(凡一条)**

《列女传》一条。

**(十五)数读皆可通(凡十二条)**

《周礼》一条,《论语》五条,《孟子》二条,《汉书》三条,《墨子》一条。

杨氏所举,都是今日常读汉以前的书,谬误之处多达一百六十九条,可见古籍中句读错误的现象十分普遍。这些错误的订正,一部分要靠语法来解决,一部分则有赖校雠以定是非。

近代文法学家吕叔湘先生,曾对1956年版《资治通鉴》标点本,做了标点方面的校勘。吕氏仿王念孙《读书杂志·读淮南杂志自序》归纳字句错误例子62则之例,撰成《〈通鉴〉标点琐议》,选出132条句读错误的地方,归纳成30例:

1. 当断不断例;
2. 不当断而断之例;
3. “而”、“以”之前断否不当之例;
4. 谋事误为成事之例;
5. 成事误为谋事之例;
6. 当属上而属下之例;
7. 当属下而属上之例;
8. 点断错误以致张冠李戴之例;
9. 兼承误为单承之例;
10. 贯通误为中断之例;
11. 插叙误为正文之例;
12. 层次错乱之例;
13. 不当用而用引号之例;
14. 当用引号而不用之例;
15. 引文上溢之例;
16. 引文下衍之例;
17. 引文不足与中断之例;
18. 当用问号而用句号、叹号之例;
19. 专名误为非专名之例;
20. 非专名误为专名之例;

21. 姓名与封爵、郡望混淆之例；
22. 因不计人数而误之例；
23. 因不明地理而误之例；
24. 因不明物理而误之例；
25. 因不明制度而误之例；
26. 因不明词义而误之例；
27. 因不谙文体而误之例；
28. 因信任胡注而误之例；
29. 因只校不改而误之例；
30. 因失校而误之例。

这30个句读错误的缘由,可供读者了解古书句读常见致误的现象,有助于从事校勘时,发觉句读错语之所在。

从事校讎,除能勘正古书上述三种错误的情形,使古籍恢复原本的正确面貌外,校讎还有许多益处。清叶德辉所撰《藏书十约》说:

书不校勘,不如不读。校勘之功,厥善有八:习静养心,除烦断欲,独居无俚,万虑俱清,一善也;有功古人,津逮后学,奇文独赏,疑窦互开,二善也;日日翻检,不生潮霉,蠹鱼蛀虫,应手拂去,三善也;校成一书,传之后世,我之名字,附骥以行,四善也;中年善忘,恒苦搜索,一经手校,可阅数年,五善也;典制名物,记问日增,类事撰文,俯拾即是,六善也;长夏破睡,严冬御寒,废寝忘餐,难境易过,七善也;校书日多,源流益习,出门采访,如马识涂,八善也。

可见校讎古书,除改正古书各种讹误,有益研究工作外,又有诸多好处,于己于人,皆有贡献,何乐而不为呢?

从事校讎,要具备下列条件:

一、要有文字、音韵、训诂等基本知识。讹字有时是因字形相近而误,有时是因音近而误,有时是因义近而误,要能查出错字,需要有这方面的知识。

二、要熟习古训、古语和文法。古书上的错误,多数是因后人抄写或刊刻时,不了解古训、古语及古代文法,擅妄改易而造成的。

三、要具备目录学、版本学的知识。从事校讎,要先决定底本,再决定辅本。在决定底本和辅本的过程中,对版本的优劣及递传等情形,都需了解。

四、要善用各种校勘方法。常用的校勘法有四：

#### (一)本校法

所谓本校法，就是用本书校本书。例如用《史记》的“本纪”校“列传”，或“列传”之间互校。凡是用本书中的资料从事校勘的方法，谓之“本校法”。

#### (二)对校法

用不同的版本相互校勘的方法，叫做“对校法”。在校勘的过程中，选择较古、较少错误及完整的版本作为“底本”，其他用以校勘的各本叫做“辅本”。校勘时，把“底本”的错误改正过来，或把“底本”的错误，写成校勘记或札记，附在“底本”后。

#### (三)他校法

用不同书上的有关资料，从事校勘的方法，叫做“他校法”。例如用《战国策》校《史记》，用《史记》校《汉书》，用《汉书》校《昭明文选》等。在从事“他校法”时，最常用的是类书、笔记小说、方志等图书，因为这类图书中往往征引大量的各种文献，可以说是校勘资料的宝库。

#### (四)理校法

从事校勘时，没有旁证，也就是说，无法用“本校法”、“对校法”及“他校法”时，只好用演绎、归纳、推理等方法得到充足的理由、改正错误的方法，就叫做“理校法”。使用这种方法，要有丰富的文字、音韵、训诂、文法、避讳、典章制度、风俗、时代语言、作者特殊的写作方法等知识。同时，要相当谨慎，不可随便使用，以免把本来不误的加以删改，反而造成了新的错误，成了窜改古籍的罪人。

五、要熟悉本书及相关资料。书读得越多越好，这样校勘时才能得到旁征博引、左右逢源的乐趣。

六、通常从事校勘时，先要撰写“凡例”或“序例”，说明校勘的缘起、体例、校勘术语及所用的底本、辅本及他校资料等；在书末要撰写“校勘记”或“札记”。要熟悉写作的方法。

研治国学，所需修读的基本学科很多，知识越丰富，研治国学的成效就越卓著。像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中国文学史、中国思想史、国学导读(或古籍导读)等，在大学一般都列为必修科，所以在此不再论述。在本节所列举的“目录学”、“版本学”、“校雠学”之外，其他如“辑佚学”、“金石学”、“辨伪学”、“论文写作方法”等，也都是必须研读的学科，由于篇幅所限，未能详论。

## 第二篇 经 部



# 第一章 概 说

## 一、经的意义

(一)依照《说文解字》的解释,“经”是“织纵丝也”,与解释作“织横丝也”的“纬”字并称。古时书籍,刻写于竹简,必须用“纵丝”编连成册,因此借“经”为书籍的名称。

(二)许慎《说文解字》:“经,织纵丝也”。段玉裁注:“织纵丝谓之经,必先有经,而后有纬。是故三纲、五常、六艺,谓之天地常经。”

(三)经是“常”的意思,经书就是记述天道、人事常理的书。

班固《白虎通》云:“经,常也,有五常之道,故曰五经,言不变之常经也。”

刘熙《释名·典艺篇》云:“经,径也,常典也。如径路无所不通,可常用也。”

刘勰《文心雕龙·宗经篇》:“经也者,恒久之至道,不刊之鸿教也。”  
桓谭《新论》:“经者,常行之通典。”

(四)清章学诚则谓经在古时并非尊称,到了后儒,因尊崇圣人,不敢冒犯,始以经为尊。如张华《博物志》:“圣人制作曰经。”

(五)今文学家以孔子所编纂者为经,即六经。

## 二、经的范围

### (一)前 言

经书的范围,各家的说法亦多不同。首先提出“六经”之说的,是《庄子·天下》:

《诗》以道志，《书》以道事，《礼》以道行，《乐》以道和，《易》以道阴阳，《春秋》以道名分。

其次，司马迁的《史记·滑稽列传》说：

孔子曰：“六艺于治一也。礼以节人，乐以发和，书以道事，诗以达意，易以神化，春秋以道义。”

“六艺”就是“六经”，《庄子》与《史记》所论“六经”之用，原是一致的。不过，“六经”排列的次序，又有不同的说法。

## （二）“六经”的次第

简言之，有两种排列的方式：

- 1.《诗》、《书》、《礼》、《乐》、《易》、《春秋》。（今文学家）
- 2.《易》、《书》、《诗》、《礼》、《乐》、《春秋》。（古文学家）

在上面两种排列的方式中，属于第一种排列次序的，有《庄子·天下》、《史记·儒林列传》等；属于第二种排列次序的，有《汉书·艺文志》、《汉书·儒林传》。至于何以有这两种不同的排列，近人蒋伯潜在经与经学上说：

“六经”的次序，有两种不同的排列法：一、《易》、《书》、《诗》、《礼》、《乐》、《春秋》；二、《诗》、《书》、《礼》、《乐》、《易》、《春秋》。主张第一种排列法的学者，认为“六经”是周公的旧典，所以依其制作的时代先后为次序：《易》由于八卦，八卦是伏羲画的，故列第一；《书》的第一篇为帝典，是记尧舜的事的，故列第二；《诗》的《豳风·七月》是周末去幽迂岐时的作品，《商颂》是商代郑祀的乐章，故列第三；《礼》、《乐》是周公所制，故列第四、第五；《春秋》是孔子就鲁史记修成，故列第六。

主张第二种排列法的学者，以为“六经”是孔子所作，用以教人的，所以依其本身程度的浅深为次序：《诗》、《书》是文字的教育，程度比较浅，所以排在前面；《礼》是约束人的行为的，《乐》是陶冶人的品性的，已是进一步了，所以列在其次；《易》明阴阳之

变、天人之际,如以现代的话来比喻,就是从“宇宙论”以推论“人生哲学”;《春秋》则是孔子的政治主张,借褒贬往事以示其微言大义的,所以并他们下列的“文学”一科的子游、子夏,对于他的笔则笔,削则削,都不能赞一辞,这两种书,程度最为高深,所以列在最后。

蒋氏所说,是今文家和古文家所持的不同意见,其实,“六经”本来只是六种书籍,其排列次序如何,可以说无关紧要。不过,由于古书中记载的次序不同,今文家和古文家的见解不同,因此又使“六经”排列次序成为经学的问题。

### (三)《乐经》的问题

其次,“六经”虽有其名,而《乐经》却始终未能见其专书,此又是什么缘故?一般而言,又有两种说法:

- 1.《乐经》原有其书,而亡于秦始皇焚书;
- 2.《乐经》本无其书,所谓“乐”只是附于“诗”的乐谱。

上面两种不同的说法中,主张第一种说法的是古文学家,他们认为“六经”是周公的旧典,《乐经》当然有这部书,后世所以不见此书,那是因为秦火焚书的缘故。此种说法固然言之成理,但秦火之后,其他的经书都能复出,何以《乐经》竟全无痕迹?而且先秦流传至汉的书籍,也无一句引过《乐经》的话,因此主张《乐经》原有其书而亡于秦火之说,不免令人怀疑。

其次,主张第二种说法的是今文学家,他们的持论,从前面论述观之,《乐经》本无其书的说法,似乎可信。至于“乐”是“诗”的乐谱之说,固然在《论语》的《子罕篇》上说:

吾自卫反鲁,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

由孔子之说观之,古代“乐”和《雅》、《颂》具有密切的关联是不容置疑的。不过,“六经”中的“乐”是否就是“诗”的乐谱,却未有确实的证据。但就古书的《仪礼》、《礼记》二书观之,用乐的情形却记载非常详细,如《仪礼·燕礼》云:



小臣纳工，工四人，二瑟。小臣何瑟，面鼓执越。内弦，右手相入。升自西阶，北面东上坐。小臣坐授瑟，乃降。工歌《鹿鸣》、《四牡》、《皇皇其华》。

又《礼记·乡饮酒义》云：

工入，升歌三终，主人献之。笙入三终，主人献之。间歌三终，合乐三终。工告乐备。遂出。一人扬觶，乃立司正焉。知其能和乐而不流也。

由上观之，“诗”的乐谱不见得就是《乐经》。至于何以未有《乐经》传世，依据今人王静芝先生的推测，他在《经学通论》上说：

《乐》是合于诗而用于礼的。《诗》的唱谱便是乐调，《乐》的用处便在礼中。礼中用乐，重在形式，奏乐出自《诗》的乐谱，二者都不是专靠文字记载的，所以没有专书。

王氏所说，固是推测之言，但在其他证据未曾发现之际，只好姑妄信之。

《乐经》既然没有这部书，那么“六经”徒有其名，而实际上只有“五经”。“五经”中的《易》、《书》、《诗》、《春秋》四经，师传虽有不同，但都是“经”，至于《礼》，在西汉立博士时，是以《仪礼》为“经”。到了唐代，孔颖达作《五经正义》，《礼》却取了《小戴礼记》。

其次，汉代立《春秋》博士，只有《公羊》、《穀梁》二传，但到唐代孔颖达作《五经正义》，《春秋正义》却取《左传》，而经中便没有《公羊》、《穀梁》二家。至于今人所说的“五经”，即是指孔颖达所说的“五经”。

#### (四)《十三经注疏》

##### 1. “四经”之说

《诗》、《书》、《礼》、《乐》。

##### 2. “五经”之说

《诗》、《书》、《易》、《礼》、《春秋》。

## 3. “六经”之说

《诗》、《书》、《礼》、《乐》、《易》、《春秋》。

## 4. “七经”之说

(1)《诗》、《书》、《礼》、《乐》、《易》、《春秋》、《论语》(见《后汉书·张纯传》李贤注)。

(2)《尚书》、《毛诗》、《周礼》、《仪礼》、《礼记》、《公羊传》、《论语》(见王应麟《小学紺珠》)。

(3)《易》、《书》、《诗》、《春秋》、《周礼》、《仪礼》、《礼记》(见清康熙《御纂七经》)。

## 5. “九经”之说

(1)《易》、《书》、《诗》、《左传》、《礼记》、《周礼》、《孝经》、《论语》、《孟子》(见宋刻巾箱本《白文九经》、清秦镛刻《九经》)。

(2)《易》、《诗》、《书》、《春秋》、《周礼》、《仪礼》、《大学》、《中庸》、《论语》、《孟子》(见明张照奉敕刻《篆字九经》)。

(3)《易》、《书》、《诗》、《春秋》、《礼记》、《周礼》、《仪礼》、《论语》、《孟子》(见明郝敬《九经解》)。

(4)《易》、《诗》、《周礼》、《仪礼》、《礼记》、《公羊传》、《穀梁传》、《论语》(见清惠栋《九经古义》)。

## 6. “十经”之说

以上四种都是宋朝以后的人采辑的,其内容各自不同。其实,南朝宋时,设国子助教十人,分掌“十经”:《周易》、《尚书》、《毛诗》、《礼记》、《周礼》、《仪礼》、《左传》、《公羊传》、《谷梁传》各为一经,《论语》、《孝经》合为一经,各义上是十经,实际上已有十一经。

## 7. “十二经”之说

(1)唐文宗开成间石刻十二经,置于太学,则于十一经又多了一种《尔雅》。

(2)“六经”加上“六纬”。《庄子·天道》:“翻十二经以说。”“六经”之外,再加“六纬”。

(3)《周易》的上下经加上“十翼”,为十二经。

(4)以《春秋》十二公为十二经。

## 8. “十三经”之说

后来“十二经”再加一部《孟子》，便是所谓“十三经”。南宋光宗绍熙间已有《十三经注疏》的合刊本，成为经部的一部丛书，其内容是：

- (1)《周易正义》：魏王弼、晋韩康伯注，唐孔颖达正义；
- (2)《尚书正义》：汉孔安国传，唐孔颖达正义；
- (3)《毛诗正义》：汉毛亨传、郑玄笺，唐孔颖达正义；
- (4)《周礼注疏》：汉郑玄注，唐贾公彦疏；
- (5)《仪礼注疏》：汉郑玄注，唐贾公彦疏；
- (6)《礼记正义》：汉郑玄注，唐孔颖达正义；
- (7)《春秋左传正义》：晋杜预注，唐孔颖达正义；
- (8)《春秋公羊传注疏》：汉何休注，唐徐彦疏；
- (9)《春秋穀梁传注疏》：晋范宁注，唐扬士勋疏；
- (10)《论语注疏》：魏何晏等注，宋邢昺疏；
- (11)《孝经注疏》：唐玄宗注，宋邢昺疏；
- (12)《尔雅注疏》：晋郭璞注，宋邢昺疏；
- (13)《孟子注疏》：汉赵歧注，宋孙奭疏。

上面十三部经书，其实，并不能说都是正式的“经”。《易》、《书》、《诗》、《仪礼》、《周礼》、《春秋》，固然是“经”；而《左传》、《公羊传》、《穀梁传》，都是“传”；《礼记》、《论语》、《孝经》、《尔雅》，都是“记”；《孟子》一书，宋以前是一部子书，到了南宋光宗绍熙间将此十三部书合刊成书，始有《十三经注疏》的合刊本。

## (五)今古文异同

今文学	古文学
1. 崇奉孔子 2. 尊奉孔子为受命之“素王” 3. 视孔子为哲学家、政治家、教育家 4. 以孔子为托古改制 5. 以为“六经”皆孔子所作 6. 今文学家特别注重《春秋》 7. 为经学派 8. 经之传授多可考 9. 西汉皆立于学官 10. 盛行于西汉 11. 斥古文经为刘歆伪造之作 12. 今存《仪礼》、《公羊传》、《谷梁传》、《小戴礼记》、《韩诗外传》 13. 斥纬书,以为孔子微言大义间有存者 14. 对古代制度主张以《孟子》、《礼记》为主 15. 多阐释微言大义 16. 主张通经以致用 17. 态度较主观 18. 参用演绎法	1. 崇奉周公 2. 尊奉孔子为至圣先师 3. 视孔子为史学家 4. 以孔子为信而好古,述而不作 5. “六经”皆为古代史料 6. 以《周礼》为主 7. 为史学派 8. 经之传授多不可考 9. 西汉多盛行于民间 10. 盛行于东汉 11. 斥今文经传为秦火残缺之余 12. 今存《毛诗》、《周礼》、《左传》 13. 斥纬书为诬妄 14. 对古代制度,主张以《周礼》为主 15. 多训诂名目 16. 主张为治学而治学 17. 态度较客观 18. 多用归纳法

## 三、经学派别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于每部之首,皆有总叙。总叙中概述每部若干类,且或论及学术之流变。读之不惟可知吾国古籍之概略,且于吾国古代学术之大势,亦可以略见其津涯。爰具录如次:

《经部总叙》:“经禀圣裁,垂型万世。删定之旨,如日中天;无所容其赞述。所论次者,诂经之说而已。自汉京以后,垂二千年,儒者沿波,学凡六变:其初专门授受,递禀师承。非惟诂训相传,莫敢同异;即篇章字句,亦恪守所闻。其学笃实谨严,及其弊也恂。王弼、王肃,稍持异议。流风所扇,或信或疑。越孔、贾、啖、赵,以及北宋孙复、刘敞等,各自论说,不相统摄,及其弊也杂。洛闽继起,道学大昌。摆落汉唐,独研义理。凡经师旧说,俱排斥以为不足信。其学务别是非,及其

弊也悍(原注如:‘王柏、吴澄,攻驳经文,动辄删改之类。’)。学脉旁分,攀缘日众;驱除异己,务定一尊。自宋末以逮明初,其学见异不迁,及其弊也党。(原注:‘如《论语集注》误引包咸夏瑚简珪之说,张存中四《书》通证即阙此一条,以讳其误。又如王柏删国风三十二篇,许谦疑之,吴师道反以为非之类。’)主持太过,势有所偏;材辨聪明,激而横决。自明正德、嘉靖以后,其学各抒心得,及其弊也肆。(原注:‘如王守仁之末派,皆以狂禅解经之类。’)空谈臆断,考证必疏。于是博雅之儒,引古义以抵其隙。国初诸家,其学征实不诬;及其弊也琐。(原注:‘如一字音训,动辨数百言之类。’)要其归宿,则不过汉学、宋学两学,互为胜负。夫汉学具有根柢,讲学者以浅陋轻之,不足服汉儒也。宋学具有精微,读《书》者以空陈薄之,亦不足服宋儒也。消融门户之见,而各取所长,则私心祛而公理出,公理出而经义明矣。盖经者非他,即天下之公理而已。今参稽众说,务取持平,各明去取之故,分为十类:曰《易》、曰《书》、曰《诗》、曰《礼》、曰《春秋》、曰《孝经》、曰《五经总义》、曰《四书》、曰《乐》、曰《小学》。”

## 四、历代经学

### (一)先秦的经学

#### 1. 春秋时代的经学

##### (1) 春秋时人对经书的称引

《左传》、《国语》二书的成书时代虽晚,但其中保存着相当多的早期史料,从这两部书的记载里,不仅可以观察到春秋时代经学发展的若干现象,也可以见到《诗》、《书》、《礼》、《乐》、《易》等书受到当时人士的重视。

##### (2) 《诗》、《书》、《礼》、《乐》是春秋时代贵族的教材

《左传》、《国语》二书的相关资料显示,《诗》、《书》、《礼》、《乐》、《易》等书在春秋时代不仅为贵族教育的重要教材,而且在贵族成长教育中扮演关键的角色,为贵族子弟人格的塑造提供文化资源。后世所谓的经学于此时正逐渐形成,到春秋末的孔子,经学的理念更是明确了。

## 2. 孔子与“六经”

### (1) 孔子是六经的整理者

孔子和“六经”的关系究竟如何,今文经学家和古文经学家的观点差异颇大。今文家尊孔子为“素王”,认为“六经”都是孔子托古改制之作;古文家则认为孔子是史学家,“六经”为古代史料。就“六经”本身而言,由于孔子的整理与诠释,不仅为“六经”注入了新的内容,同时也提升了“六经”的价值,使其具备了比较确定的形式与内容,奠定了经学成立的稳固基础。

### (2) 孔子对“六经”的阐释

知《诗》、《书》、《易》、《礼》、《乐》、《春秋》六书虽非孔子所作,但经过孔子整理并用为教材后,不仅阐明了书中的义理,也使这些书得以普及于民间,进而发扬光大,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因此如果我们说,在经学发展过程中,孔子扮演了最关键的角色,并非过言。

## 3. 战国时代的经学

### (1) 孔子弟子传经的情形

战国时代,对弘扬孔子之学贡献最大的是孟子与荀子,传统学者认为孟子、荀子代表儒家的两大派:孟子是传道之儒,学术路向是尊德性,开出后代的“宋学”一派;荀子是传经之儒,走的路线是道问学,发展出后世的“汉学”一派。

### (2) 孟子的经学

孟子的学术成就极大,贡献亦多,“性善说”开儒家人性论的先河,“民为贵说”奠定了民主政治的基础,倡导为民制产是为政的根本,这些创见无一不自他所受的《诗》、《书》六艺的教化中而来。

### (3) 荀子的经学

孟子将《诗》、《书》六艺的内涵深化,荀子则在经学形式化过程中扮演了重要角色。荀子在经学上的成就,主要是在礼乐方面,荀子书中《礼论》、《乐论》各自成篇,可见他特别重视礼乐。荀子有传经之功,对西汉经学影响至大,则是可以确定的。

### (4) “六经”的确定

春秋以来原属贵族所有的《诗》、《书》、《礼》、《乐》,“经孔子以

《诗》、《书》、《礼》、《乐》教”，普及一般士庶人后，“六经”教化的理论至此也告完成。“六经”形式与经学理论的确立，表示春秋以来经学由有实无名至明实兼备的发展已告一段落，以下是经学时代的正式到来。

## (二)两汉的经学

### 1. 汉代经学发展的走向

#### (1) 秦与汉初的学术发展

从秦始皇统一天下(公元前 221 年)，到汉武帝建元五年(公元前 136 年)，是经学发展的低潮时期，在这八十几年中，原本已蓬勃成形的经学受到极大的伤害与压抑。

#### (2) 汉武帝“独尊儒术”

汉武帝时，是经学正式得到朝廷认可，为立学官，成为汉代官学的开始。“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奠定了儒家的官学地位，完成了李斯以来思想定于一的理想。

#### (3) “石渠之会”的原因及其影响

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之后，儒家取得朝廷的正统地位，经学也成为政府承认的官学。学习经术成为士人走上仕宦之途的捷径。

“石渠阁会议”的召开，在汉宣帝甘露三年(公元前 51 年)。师法即家法，师法之起，当在博士分家之后，也就是说宣帝分立各家博士促成了师法的产生。师法和章句都在“石渠之会”后才出现，可见二者实相为表里，说师法即章句亦无不可。章句的出现，显示汉代经学到此发生变化，走向繁琐说经的方向上去了。

### 2. 汉代经学的特色

#### (1) 通经致用

经学在汉代定于一尊成为官学后，经书在实用上的价值更为汉人所肯定，当时的学者常把经书中的道理应用到实际生活上去。

#### (2) 天人相与

清皮锡瑞的《经学历史》之《经学极盛时代》说：“齐学、鲁学之名见于西汉，两者学风有所不同，大抵齐学恢奇驳杂，鲁学纯谨笃实；齐学多言天人之理，鲁学颇守典章之遗。”治经虽有差异，但齐、鲁并没有太

大的争执。

### 3. 今古文之争

汉代经学有所谓今古文之争,也是汉代经学的一个特色,同时更是经学发展史上的重要事件。

#### (1) 今古文学之四次争议

①这些全属今文学,事实上当时也没有今文、古文的区别。今古文的名称、今古文的争议,全自刘歆争立古文经的博士而起。终汉之世,今古文之间的大争论总计有四次,除了上述第一次是刘歆(古文)与太常博士(今文)争立《毛诗》、《古文尚书》、《逸礼》、《左传》之外,其余三次都在东汉时。

②第二次是光武帝建武四年(公元28年),尚书令韩歆上疏,欲为费氏《易》、《左传》立博士,在廷议中遭到博士范升(今文)的激烈反对。

③今古文的第三次争议在汉章帝时。章帝本人特好《古文尚书》、《左传》,于建初元年(公元76年)诏古文大师贾逵入讲北宫白虎观、南宫云台,以逵说为善,要求贾逵说明《左传》大义长于二传(《公羊传》、《穀梁传》)者。贾逵提出《左传》的若干优点。

④今古文的第四次争论在桓、灵帝时。当时《公羊传》学大师何休“与其师羊弼,追述李育意以难二传,作《公羊墨守》、《左氏膏肓》、《穀梁废疾》”。何休的意见,不为郑玄所接受。除了第四次的何休、郑玄的争论纯粹是学术上的争辩外,其余三次的争论重点都在立学官与反对立学官上。

#### (2) 今古文学的合流

①郑玄是东汉末的经学大师,也是结束今古文争论的关键人物。他虽曾以古文学难《公羊传》经师何休,其实他的治学方式却是兼容并蓄,不主一家的。由此可见,郑玄治经是学无常师,兼综今古。

②西汉学者多专守一经,罕能兼通数经的;东汉经师则多半兼通数经,著述繁富,郑玄尤为其中翘楚。就郑玄的著述种类数量之多、学术成就之大来看,的确不是虚言。

③郑玄本身兼通古今,在遍注群经时也就是惟善是从。在此情形下,学者翕然归向,纷纷委弃今古门户而就郑学,不仅“齐鲁间宗之”,



好郑学者更比比皆是,大势所趋,如水之就下,今古文之间的争议随着郑学的兴盛而日渐衰退以至消弭,两汉经学发展至此已告一段落,以下是另一时代的来临。

### (三) 魏晋南北朝的经学

魏晋南北朝虽是经学衰微分立的时代,但在上承两汉章句训诂之学、下启隋唐义疏之学的过程中,这三百多年的经学所扮演的融合转化的角色,却有其积极的意义,在经学发展史上,是不容忽视的。

#### 1. 郑学与王学之争

东汉末,郑玄遍注群经,杂糅今古,使相攻若仇、不相混合的今古文经学,融合为一,成为所谓的郑学。郑学风行一时,徒党遍天下,连蜀汉君臣都曾受其影响,号称经学的小一统时代。进入魏晋时代后,郑学一统的局面遭到王学的挑战。所谓王学,指的是以王肃为代表的经学。郑学与王学之争也有其积极的意义,透过王学的质疑与修正,使得原本神圣不可侵犯的郑学发生了动摇,章句训诂之学不再能满足学者的需要,经学势必要往新的方向发展。

#### 2. 经学玄理化的趋势

经学玄理化是魏晋经学的主要特色,玄学是魏齐王芳正始年间开始兴起,流行于魏晋时代的一种道家思想,以所谓“三玄”——《老子》、《庄子》、《周易》为其依据,崇尚自然无为,探讨天人、有无、本末、体用等问题,自然与名教的关系、才性四本、言意之辨、儒道异同、孔老优劣、圣人无情无情等也都是讨论的重点。玄学是魏晋的显学,当时学者几乎无不谈玄说理,流风所及,经学也就不可避免地沾上了玄学色彩。

#### 3. 南学与北学

南北朝是政治分立的时代,受到政治的影响,南方与北方在社会与文化上有着明显的差异。就经学而言,也有南学与北学之分。南方经师说经不拘家法,兼采众说,阐扬经义,贵在创获,在学风上注重开新;北方学者说经谨守东汉家法,讲明章句训诂,不愿在家法之外别出新义,在学风上趋向保守。经学玄理化是魏晋经学的特色,发展到南

北朝,南方学者与北方学者对待玄学的态度也不一致。相较于南学的玄风大畅,北学基本上保持汉代经说的传统,较少受到玄学的影响。南北朝的义疏之学极盛,隋唐《经籍志》著录的经学义疏数量相当多,但诸书都已散佚,流传至今的,只有皇侃的《论语集解义疏》一书。义疏之学,在经学发展史上有着独特的意义,它是唐代注疏之学的先河。

#### (四)隋唐的经学

魏晋南北朝是分裂的时代,不仅政治分立,文化、学术也都分立,而且各自呈现出不同的面目,这种情形延续了将近四百年的时间。相对于魏晋南北朝的分立,隋唐两朝是一个统一的时代,从隋文帝灭陈统一南北,进入隋代以后,经学发展的走向是由分而合,郑学、王学之争消失了,南学与北学的分立也随着政治的统一而融合了。

##### 1. 南学与北学的合流

其实在隋统一天下之前,南北学者早已有所往来,北方儒者南来者有崔灵恩、卢广、孙详、蒋显;南方儒者北往者有沈重,戚袞亦曾两度到北方,可见南北学者之间的交流沟通,由来甚早。在南北交往过程中,南方学者甚受北朝礼遇,北方学者南来则未必受到重视,显示出在隋以前,南学的势力已有滋长之势。朝野学者既都有重南轻北的倾向,则南学压倒北学,取得经学的正统地位,自然如“水之就下,沛然莫之能御”了。

##### 2. 群经文字的整理

统一经学的首要工作,是整理群经的文字。在没有刻板书籍之前,群经的流传全靠人工手抄,既费力费时又不易精确,讹误在所难免。治经的首要,在诸经文字的统一,因此唐代官方曾再三展开整理经书文字的工作。

- (1)颜师古整理《五经定本》;
- (2)张参撰《五经文字》;
- (3)唐玄度撰《九经字样》;
- (4)刊刻《开成石经》。

### 3. 经学的统一

#### (1)《五经正义》

自有经学以来,统一经义,使人无异说、家无异文,是许多学者追求的理想。汉代石渠阁会议、白虎观会议的召开,多少也有求经说一致的意味。隋唐统一天下,经学北并于南,为经说的统一奠定了最好机会,在这种情形下,《五经正义》的出现,宣告了经义统一时代的来临。

#### (2)《经典释文》

《五经正义》与《经典释文》是唐代经学的两部代表作品。《五经正义》是官修的经学著作,用意在统一经学,因此就经学本身的价值来讲,评价并不高。相对于《五经正义》的出于众手,《经典释文》完全是陆德明一人的著作,并未假手他人,不论当时或后世,《经典释文》的评价都远在《五经正义》之上,这是学界的公评。

### 4. 隋唐经学的终结

从颜师古整理《五经定本》,到孔颖达《五经正义》的颁布,经学在唐代朝廷的大力运作之下,终于由分而合,达到统一的目的,也完成了某些学者期盼经学“定于一”的理想。啖助的著作《春秋集传》,怀疑《左传》不出于左丘明,质疑《左传》、《国语》非一人所为,首开唐人疑传的风气,可谓冲破樊笼,勇于疑古。这些言论大胆惊人,颇能发前人所未发,在当时产生莫大震撼。影响所及,也开启了后来宋人弃传就经,甚而疑经改经的治学风气。到此时,经学的发展又走上了新的路子。

### (五)宋代经学

宋代经学是经学发展史上的一大变局,其中因素很多,影响后世的学术与文化极大。皮锡瑞《经学历史》称此时期为“经学变古时代”,用“变古”一词形容当时学风,颇为传神。但若细加考察,两宋三百余年,又可分为三个时期:宋初八十年,经学仍沿袭唐朝孔颖达《五经正义》之学的余绪。仁宗庆历以后,风气丕变,新说迭出,与汉唐经学异趣。值得注意的是,宋人从经学中衍生出理学,其中又以“二程”及朱熹为巨擘。南宋理宗以后,则为朱子学独尊的局面。这是宋代经学发

展的大概情形。

### 1. 影响宋代经学发展的内外因素

#### (1) 国策与政局对宋代经学的影响

赵匡胤定下了“奖文抑武”的国策。以两件事为代表：一是“杯酒释兵权”，铲除了政变的祸根；一是“不杀读书人”，对学术采取了尊重和保护措施。他的政策，为此后的宋帝所遵循贯彻。双管齐下的结果，为宋代学术的兴盛铺就了一条康庄大道。除了“不杀读书人”之外，宋朝政府更以广泛进用读书人作为具体的奖励措施，其方式是：大规模兴学，放宽科举考试的录取名额，放大官僚体制的胃纳，以吸收和安顿读书人。由于朝廷大量进用文人，政府自然重文轻武，其后果是本来便已不强的国势更加积弱难振。

#### (2) 前代学术发展对宋代经学的影响

宋代经学之所以兴起疑经改经的风气，之所以不遵汉唐注疏，说经之所以义理化，自是在此种压力与要求下主动反省或被动思索而产生的。此所以疑经改经书的言论几乎遍及诸经，此所以《易》、《论语》、《孟子》、《礼记》等较富哲理性的经书受到广泛的研读与诠释。

### 2. 宋代经学的特色

#### (1) 疑经改经的风气

宋代经学著作中，有疑经改经的风气。宋儒治经，不相信南北朝唐人之义疏，进而怀疑汉魏之笺注，又说传有错简讹误，进而怀疑经书本文，删改更易经文。

#### (2) 说经义理化的倾向

宋儒治经学，自宋初“三先生”起，多言义理，自张载、二程兄弟、朱熹、陆九渊等人，言经书，多言儒家的道理，使宋儒说经有义理化之倾向。

### 3. 宋代经学著作概述

在上节所述风气的影响下，宋代经学著作呈现了多面貌的纷杂景象。下文分两项：

#### (1) 创发性的经学著作

《易》学原分象数、义理两派，宋代则自有其特色。

## (2) 汇集性的经学著作

宋代经学著作中,有广泛搜集前人的意见以资佐证并供后人博采一类的书籍,由于所收原著或已亡佚,此类书籍可以帮助我们较全面地掌握宋代经学的全貌。

## (六) 元明的经学

所谓“朱学行数百年”,即指元明两朝的经学取向在朱学的笼罩之下。朱子对于群经,除《四书章句集注》外,《易》学撰有《周易本义》、《易学启蒙》,《诗》学著有《诗集传》,《礼》学则有《仪礼经传通解》,《孝经》学则有《孝经刊误》,《书》学多见于其门人蔡沈《书集传》中,唯对《春秋》及《三传》未有专者。在理学上,陆九渊的“心学”虽独树一帜,与程朱的“性理之学”相抗衡,但陆氏本人在经学上并没有什么著作,其弟子门人所作,也未成主流,因此就经学论,谓朱子“集大成”,并非溢美。

### 1. 元代的经学

#### (1) 官定的经说

元代在太宗朝已设国子学。世祖初年,尚未灭宋,而赵复已将程朱学术传播于北方,遂任用程朱学者许衡规划学程。

#### (2) 学界的经说

朱子的经学,在理宗宝庆之后,已大为盛行。不过,由于南北对立的关系,朱学并未北传。从元代经学著作看,朱子之学一枝独秀的情况也很明显。但元代经学也有不局限于朱学的著作,如黄泽有《十翼举要》、《易学滥觞》、《春秋指要》、《三传义例》、《礼经复古正言》、《六经补注》、《翼经罪言》等书,都直探经学本源,不受唐宋经说的限制,可惜其书多已散佚。

### 2. 明代的经学

#### (1) 官定的经说

明朝初年,官定经说,大致沿袭元制,但影响到明代经学学风的,乃是明成祖下令编纂的《四书大全》及《五经大全》。据《明成祖实录》的记载,书成后,颁发给各府、州、县学,作为科举考试的参考用书。事

实上,明末清初学者对《四书五经大全》的指责,大半是基于对宋学反感的心理。清代科举沿袭明制,而经学却极为昌明,可见学风的良莠不能完全要求士子,主要还得看学术界是否自觉、有突破。

## (2) 学界的经说

明人对清代经学有诱导之功的,主要在《易》、《书》、《诗》三经,其次为《春秋》及《三传》,而以《三礼》仍陷在宋元人巢臼中者为最差,至于《孝经》、《尔雅》,明代无著述者,晚明方以智《通雅》虽受后人推崇,但此书不能算是经学专门著作。除了针对各经做疏解之外,明人对经学史的研究也值得注意,因为在意义上,它们是为证明汉人授受有自而宋人并非直接孔孟之统而作的。明代经学,在反宋复汉的逆流中还有一股逆流,即是伪造经籍。这些伪书之所以会出现,自是复古的声音颇为强烈,才有人伪造以欺世盗名,这正反衬出明代一般读书人经学造诣的肤浅。

## (七) 清代的经学

### 1. 清初的经学

#### (1) 清初的学术动向

清初经学的发展,与明中叶以后对理学的反动及明末悲惨的亡国经验息息相关。宋明理学与心学的末流,以儒学和道统为护身符,平日高谈性命,束书不观,下焉者品德卑污、气象固陋,上焉者也仅能“无事袖手谈心性,临危一死报君王”,对国计民生并无贡献。当时有见识的人士,对此风气早已感到厌恶,亟思矫正。梁启超先生认为,从明天启年间开始,学术界已有两个明显的潮流,一是“厌倦主观的冥想而倾向客观的考察”,一是“排斥理论,提倡实践”。马宗霍“经世经学之盛,盖在私学”一语,正点明了南宋元明官学主导经学的局面已告结束,经学将因私人研究,展现蓬勃的生机。

#### (2) 清初经学的建设

明末以来,学者对宋人以理学取代汉唐经学所引发的流弊,已有颇多反感与反动,但能提出明确口号的,首推顾炎武,他说:①理学家自称得孔孟嫡传,是道统所在,其实汉唐经学才是正统,经学可以涵盖

所谓理学,而理学不能涵盖经学,亦即在经学之外,不必谈所谓理学。

②理学家空谈心性,对国计民生不仅无用而且有害,不符合经学讲求经世致用的精神。

### (3)清初的重要经学著作

皮锡瑞称清代为“经学复兴时代”,正确地指出了清代经学的盛况,不仅学者极多,著述尤伙,难以尽述。

## 2. 乾嘉时期的经学

### (1)乾嘉时期的经学风气

在清初几位经学大师的影响下,经学的研究,逐渐摆脱空疏浮泛的习气,而趋向朴质具体的作风,再加上当时文字狱频仍,学者不敢高谈政治,于是顾炎武所倡的经世致用之学隐晦,而其重视文献、讲求考据的学风则大兴,学术界的研究,有跨越宋元隋唐,径攻汉儒经学说,以求直接了解古文献的趋势,终而打出了“汉学”的旗帜。

### (2)吴派与皖派

乾嘉时期的经学家,最引人注目的是吴派与皖派。吴派以惠栋为代表人物,皖派以戴震为代表人物。

## 3. 清中叶以后的今文学

乾嘉学术最可称道的,是学习顾炎武的严密归纳法,以及戴震倡导的自音韵、训诂入手的考证门径,但是这种研究,范围及成果都有极限。

### (1)早期的今文学

西汉的今文学,可以说是以《公羊传》学领军,大儒如董仲舒等所治即是《公羊传》,但自何休《公羊传注》之后,《公羊传》学遂隐晦不兴。入清,戴震的弟子孔广森虽著有《公羊通义》,但没有引起什么波澜。真正发生影响的,是由常州武进人庄存与开端。古文方面,著有《毛诗说》、《周官记》、《周官说》,都是古文经学。庄氏的学术面貌所反映的,一方面是不满足于东汉古文学而更向前代探求,一方面是经学家对改造社会的一种探求。

### (2)道咸时期的今古文学

受到庄存与的影响,庄氏族子庄述祖,外孙同县刘逢禄、长洲宋翔

凤都研究今文学,号称常州学派。

### (3) 清末的今文学

清代末年,国步艰危,讲求经世致用的今文学再度掀起高潮。最令人瞩目的是主张并参与光绪朝“百日维新”的人物,其中以康有为为代表,健将包括康氏弟子梁启超、梁氏友人谭嗣同等。

### 4. 清末的古文经学

清代末叶今文经学虽然兴盛,但继承乾嘉学风者仍有其人。俞樾是清末著名的朴学大师,学问渊博,著书满家。章炳麟曾在诂经精舍从俞樾学古文经学八年,他说:“余始治经,独求通训故、知典礼而已。及从俞先生游,转益经审,然终未窥大体。”话虽如此,其实俞樾的经学对他有相当大的启发。章炳麟是古文经学的最后大师,在文字、音韵方面有许多创见,他学养深厚,著作浩繁,其中著名的有《春秋左传叙录》、《小学答问》、《国故论衡》、《检论》等。

### 5. 清代经学的影响

民国以来的经学,最大的转变是回复经书本来面目的努力,将经书视为古代历史的原始资料。在这一点上,清末的今文学与古文学者,扮演了同样的催化角色。古史辨运动是对传统学术,尤其是经学,破坏力最大的一个活动,主其事的顾颉刚就是深受今文经学影响的人。章炳麟比较了西汉、东汉儒者治经的差异,认为东汉的古文经学能在渊厚笃实的方法下,回复六艺为古史的本来面目,没有秘祝迷信之病,学术价值在西汉今文学之上。



## 第二章 《易经》

### 一、“易”之意义

“易”字的本义，据《周易·系辞传》云：“《易》者，象也”。《说文解字》引“纬书说”云：“日月为‘易’，象阴阳也。”这两个解释，都与《易经》的“易”字相合，因为《易经》确是一部用自然现象来解释一切的书。

到了汉儒的手里，就用“易”字引申的意义，来解释《易经》的“易”字，而且所说又多不通。如刘熙《释名》云：“《易》一言而含三义，所谓：易也；变易也；不易也。”郑玄《易赞》及《易论》云：“易简，一也；变易，二也；不易，三也。”这两种说法，含义完全相同。但其一、三两个义项，颇不能言之成理，仅“变易”一义可取。故唐人孔颖达著《周易正义》，亦仅云：“《易》者，变化之总名，改换之殊称。”至宋人朱熹作《周易本义》，复于“变易”外，另增“交易”一义。

依前述《易》名的由来和《易经》的性质，“易”有“三义”：

#### (一) 简 易

宇宙万物，其理则一，得其理而万物具备，物之始也。《易》述天道人事之理，以六十四卦象征宇宙之万事万物，以简驭繁，就是简易。《系辞传》曰：

乾以易知，坤以简能，易则易知，简则易从，易知则有亲，易从则有功，有亲则可久，有功则可大，可久则贤人之德，可大则贤人之业。易简而天下道理得矣。

## (二) 不 易

不易者，永恒不变之道理也。宇宙万物变化之殊称，其所用之结果不同。天上地下，君南臣北，父坐子伏，物之体也。宇宙万物变化无穷终归循环无尽，就是不易（启示我们无谓吉凶如何变，只要守持正道，就可逢凶化吉，吉上加福了）。《系传辞》曰：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陈，贵贱位矣。动静有常，刚柔断矣。

## (三) 变 易

五行迭终，四时更废，改换之殊称，物之用也。每卦六爻，变动不居，以得结果不同，就是变易。《系辞传》云：

《易》之为道也屡迁，变动不居，周流六虚，上下无常，刚柔相易，不可为典要，唯变所适。

## 二、《易》之作者

### (一)《易》之作者

#### 1. 八 卦

相传为伏羲氏所画。

《周易·系辞传》云：“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

#### 2. 重 卦

孔颖达《周易正义》所载，共有四说：

- (1) 以为伏羲所重，魏王弼等主之；
- (2) 以为神农所重，汉郑玄等主之；
- (3) 以为夏禹所重，晋孙盛等主之；
- (4) 以为文王所重，汉司马迁等主之。

## (二)《易经》的作者

据《周易正义》，凡有二说：

1. 以卦辞、爻辞俱为文王所作，郑玄等主之。
2. 以爻辞多记文王以后之事，因主张卦辞为文王所作，爻辞为周公所作，汉马融、吴陆绩等主之。

## (三)《易传》之作者

《十翼》相传为孔子所作，在北宋之前，皆以为孔子所作，至欧阳修《易童子问》始疑《系辞》、《文言》、《说卦》而下，非圣人之言（《十翼》之名，始见于《易纬乾凿度》。纬书出哀帝之际，《十翼》之名，盖即产生于是时或情萌未久也）。

《史记·孔子世家》，谓：“孔子晚而喜《易》之《序》、《彖》、《系》、《象》、《说卦》、《文言》。”《周易正义》以《序》为《序卦》，其说良是，盖史公所见之《易》传有六种，而无《杂卦》一篇。可知宣帝以前《易传》仅有九篇，自不得有“十翼”之名也。

《彖》、《象》两传，文辞简质，于《十翼》中为较古之作品。《象传》虽未见引于先秦之书，而《荀子·大略篇》说咸卦，则极似咸《象传》。然《象传》已以阴阳说卦（见泰、否二卦），《象传》已以阴阳说爻（见乾、坤等卦），此战国以来所有之现象，孔子时尚无此习。

又：艮《象传》云：“君子以思不出其位。”此语见于《论语》，为曾子之言。崔东壁《洙泗考信录》曾据此，以为《象传》之作，必当在曾子以后。其说甚谛。

然则《彖》、《象》两传，皆非孔子所作，其著成时代，疑当在战国之世也。

《系辞》、《文言》两传，皆有“子曰”云云，明非孔子所自著。两传又充满阴阳之说，乃战国以来之风气。且自《孟子》始有“仁义”，而两传亦屡言之，是知《系辞传》及《文言传》之著成，当在阴阳家及《孟子》以后（以上略本梁任公说，见《古书真伪及其年代》）。而《史记·太史公自序》，曾引《系》传“天下同归而殊途”一语；《春秋繁露·基义》，曾引《文

言传》“履霜坚冰，盖言逊也”二语。太史公受《易》于其交谈，谈受《易》于杨何，杨何乃田何之再传弟子。是知《史记》所谓《序》、《彖》、《系》、《象》、《说卦》、《文言》诸篇，乃田何所传。然则《系辞》、《文言》二者，盖亦先秦之作品也。

《说卦传》言“帝出乎震”云云，已受“五德终始说”之影响，自当在邹衍之时或其后。《序卦传》记诸卦之序，语多浅鄙，后人疑之者尤多。然汲冢所出卦下《易经》一篇，似《说卦》而异（见《晋书·束皙传》）；战国晚年，说《易》者已有此类作品。《淮南子·缪称》曾引《序卦》“剥之不可遂尽也，故受之以复”二语。是知《序卦传》已传布于西汉初年。据《史记》此二者亦皆田何所传，殆皆战国晚年人作也。

唯《杂卦》之篇，不见于西汉及以前人所微引，其为河内女子所献者无疑（说见《汉石经周易残字集证》）。河内女子所献《泰誓》，与先秦诸书所著不相应，马融曾疑其伪。然则此《杂卦》之篇，盖亦汉人所为，而托诸河内女子，以售其欺耳。

大抵《象辞》、《彖辞》其文朴实，朱子以为孔子所作，《系辞》、《文言》，为孔子弟子或再传弟子所著录孔子之言。

《说卦》、《序卦》、《杂卦》为再传弟子以后所作，皆与孔子有关可断言也。

### 三、《易》的种类——有“三易”之说

《易》是推演八卦的意义的书，在古时共有三种，分别为：《连山》、《归藏》、《周易》。

#### 1.《连山》

相传为夏代所作，以艮卦为首。今佚。

郑玄云：“《连山》者，象山之出云，连连不绝也。”

三代以前，洪水泛滥，猛兽侵扰，人在山洞内居住，所见者和所重视者，都是连连不绝之山，故以代表山的艮卦为首。

#### 2.《归藏》

相传为殷代所作，以坤卦为首。今佚。

郑玄云：“《归藏》者，谓万物莫不归藏于其中也。”

夏以前都是母系氏族社会,故以代表母性的坤卦为首。

### 3.《周易》

相传为周代所作,以乾卦为首。今存。

郑玄云:“《周易》者,谓《易》道周遍无所不备也。”

西周初年确立了父系氏族社会,遂以代表父性的乾卦为卦首。

## 四、《易》之派别

言《易》之派别,不外义理、象数两派,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易》有两派六宗之说。

### (一)两派

指象数派和义理派。

### (二)六宗

1. 占卜象数:如《左传》所记占筮之辞与汉儒马融、郑玄、荀爽、虞翻的注解。

2. 机祥:如焦贻《易林》、京房《易传》,专以灾五行吉凶言《易》。

3. 图书:如陈抟、邵康节所传《太极图》、《河图》、《洛书》,先后天八卦,乃至六十四卦方圆图及邵子《皇极经世》等。

4. 老庄:如王弼、韩康伯《易》注,专以老庄之说入《易》。

5. 儒理:如胡瑗《口义》、程颐《易传》,以儒家思想诠释《周易》。

6. 史事:如李光、杨万里的注解,以史事解《易》。其后复有以佛理解《易》者,如《周易禅解》。迄之近代亦有以命相、姓名、堪舆学说《易》者,派别兹多矣。

## 五、历代《易》学

《左传》、《国语》有《易》尚实例,为诸家《易》说参考。

### (二)汉《易》

1. 义理:汉之今文派施雠、孟喜、梁丘贺、京房,及古文派费直,多

言理者也。

2. 象数: 今文派京房、焦延寿, 及东汉传古文诸家如郑玄等, 言数者也。

### (三) 魏晋《易》(义理)

魏之王弼, 尽反汉人象数旧说, 另以老庄道家哲理解《易》, 晋之韩康伯起而和之, 影响当时思想颇大。

### (四) 唐《易》

1. 义理: 孔颖达《周易正义》;
2. 象数: 李鼎祚《周易集解》

### (五) 宋《易》

1. 义理: 胡瑗《周易口义》  
张载《易说》  
程颐《伊川易传》  
朱熹《周易本义》  
杨万里《诚斋易传》  
项安世《周易玩辞》  
苏轼《东坡易传》
2. 象数: 周敦颐《太极图说》  
邵雍《皇极经世》  
刘牧《易数钩隐图》  
朱熹《易学启蒙》

### (六) 元明《易》

来知德《易经图说》

### (七) 清《易》

1. 义理: 李光地《周易折中》

王夫之《周易内外传》

2. 象数: 惠栋《易汉学》、《易例》、《周易述》

焦循《易学三书》

张惠言《周易虞氏义》

胡渭《易学明辨》

黄宗羲《周易象数论》

## 六、《易》之价值

### (一)《易》为“五经”之首,中国哲学之源头

《易》为卜筮之书,其理在下明人事,上通天道,其中哲理深宏奥衍,论断宇宙变化,可以推知存亡治乱兴衰之迹。孔子曰:“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于人生行事,启发良深,为知来知命之学。

### (二)《易》为治古史者不可缺少之书

《易》常记载许多古代史实,如“既济九三爻辞”:高宗伐鬼方;“泰六五爻辞”:帝乙归妹;“明夷六五爻辞”:箕子之明夷;“晋卦辞”:康侯用锡马蕃庶。多为其他史书所未见者。

### (三)《易经》为古代歌谣之先河,研究古代诗歌文学所必须研究者

如“中孚九二”:“鹤鸣在阴,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与尔靡之。”“明夷初九爻辞”:“明夷于飞,垂其翼。君子于行,三日不行。”与《诗经·小雅·鸿雁》:“鸿雁于飞,肃肃其翼,之子于征,劬劳子野。”比较之下,更觉两者极似。

### (四)《易》对古代科学深具启发性

天文、历法、算术均深受《周易》之影响。如《河图》、《洛书》、汉代六日七分之说、十二消息卦,及宋秦九韶“大衍求一术”,邵雍“先天图”,均与《易》相涉,其思想源头,正是《周易》思想。

在地理方面,中国之罗盘、方位、地理九州之说,亦与《易》相关联。

在医学方面,更是《易》、医同源,《易》为理,医为表,相互转相发

明,《易》理实为中医之理论基础。

《周易》一书,因《帛书周易》及数字卦之发现,改变了我们对古人卜筮观念之兴趣,尤其《周易》与古人生活息息相关,更是古代信仰、宗教之启发者。

儒家思想归本于殷,周以来之传统思想,如中庸、天命、方位诸思想,均由《易》道而来,故研究古代传统儒家,非由《周易》理解不可。



## 第三章 《尚书》

### 一、《尚书》释名

(一)《尚书》的意义,说法如下:

- 1.《尚书》,古人但名《书》,先秦经籍中,无称《尚书》者。
- 2.《墨子·明鬼》:“故《尚书》、《夏书》,其次商、周之书。”“尚书”一辞,其义为上古之书,是泛称而不是专名。
- 3.《伪孔传》云:“齐南伏生,年逾九十,失其经,口以传授……以其上古之书,故曰《尚书》”。

(二)魏、汉间释《尚书》名义者

- 1.训“尚”为上,以“上”为上天;谓《尚书》犹天书然,尊而重之之辞也(纬书,郑玄赞《易》)。
- 2.“尚”义为上,而谓“上”为君长;以为《尚书》者,乃“上所为,史所书,故曰《尚书》”(王充《论衡》)。
- 3.释“尚”为上古,谓其为上古之书,故曰《尚书》(倡自《马融、孔安国传序》)。

以上三说,以第三说较为可信。

### 二、《尚书》的作者

《尚书》的由来:

古时帝王言行,史官必记,左史记言,右史记事,此种记录,就是《尚书》。《尚书》之所载,上至尧舜,下及于秦。

《尚书》为虞、夏、商、周史官所记,为我国古代史料,其性质极类似后世之档案,欲考知每篇作者为谁,已不可能。

### 三、《尚书》的种类

《尚书》的种类,大致可分为三种:

#### (一)《今文尚书》

它的文字是用汉隶写成的。

《今文尚书》,共二十九篇,传自伏生(伏胜)。亦有称二十八篇者,那是篇目分合不同的缘故。

《隋书·经籍志》以为伏生传二十八篇。

王先谦《尚书孔传参正》的说法,是以《顾命》与《康王之诰》分为两篇,所以《今文尚书》是二十九篇。

《史记·儒林列传》云:“伏生,济南人也,故为秦博士。孝文帝时,欲求能治《尚书》者,天下无有。乃闻伏生能治,欲召之。是时伏生年九十余,老不能行,于是乃诏太常使掌故晁错往受之。”

#### (二)《古文尚书》

《古文尚书》,是用先秦古文写成的,共四十五篇,较今文多出十六篇。

汉景帝时,鲁恭王为扩大自己的宫殿,拆毁孔子的旧宅,在壁中发现了许多古书,其中也有《尚书》。由孔子的后裔孔安国和《今文尚书》比较,除有《今文尚书》的二十九篇外,另多十六篇。因该书全是用秦以前之大篆(蝌蚪文)写成,故称《古文尚书》。《汉书·艺文志》云:“古之《尚书》者,出孔壁中。武帝末,鲁恭王坏孔子宅欲广其宫,而得《古文尚书》及《礼记》、《论语》、《孝经》凡数十篇,皆古字也。……孔安国者,孔子后也。悉得其书,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安国献之,遭巫蛊事,未列于学官。”

汉扶风郡学者杜林献《古文尚书》一卷,为漆书,世谓之《杜林漆书》。

### (三)《伪古文尚书》

《古文尚书》伪本有二：一为西汉张霸所伪造的一百零二篇，其书已佚不传；一为东晋豫章内史梅賾所伪造的二十五篇。

梅賾将伏生所传的《今文尚书》二十九篇，分成三十三篇；另外，割裂古书中所引《尚书》文句，伪造了《伪古文尚书》二十五篇。其影响经千余年而不断。

自宋吴棫、朱熹、元胡澄、明梅鹗等都怀疑它，至清阎若璩利用朴学家的方法，列举一百二十八条证据证明其伪，写成《古文尚书疏证》一书，其伪遂成定案。

## 四、《尚书》的内容与体例

### (一)依时代分

《尚书》今流传本五十八篇，包括《虞书》、《夏书》、《商书》、《周书》四部分。

- 1.《虞书》：共五篇，包括了唐尧、虞舜、夏禹及皋陶、益稷之事；
- 2.《夏书》：共四篇，记载有关夏朝的史事；
- 3.《商书》：共十七篇，记载有关商朝的史事；
- 4.《周书》：共三十二篇，记载有关周朝的史事。

### (二)依性质分

依性质分，《尚书》可分为六体，即典、谟、训、诰、誓、命。

1.典：即常法、常典也。是指先王政绩可以为常法者，有现代成文宪法的意思。如《尧典》、《舜典》即在记载尧、舜之嘉言善政。

2.谟：即谋议、计划。君臣相交之谋策，君有典，臣有谋，有施政方针之意。如《皋陶谟》乃大禹、皋陶、伯益向舜陈述的嘉言。

3.训：说教、训戒的言词，凡贤臣告诫君主的言辞，便叫训。有现代建议书的性质，如《伊训》、《太甲》等篇。

4.诰：告也，有晓喻的意思。凡以言语、文字告人，具有告诫、慰勉意思的，便称为诰。为晓喻民众、祭告宗庙神祇、劝告君王、君戒臣属、

同官相诰的意义。《大诰》是周公平管蔡、武庚之乱时,告诫属下的话。

5.誓:是一种约束的话语,用于告诫将士或约束敌人,像现代的条约誓文。如《甘誓》、《汤誓》等篇都是。

6.命:命令,指国君对臣下颁布的命令,像现代的下行公文。如《顾命》是成王将崩,有所托付之遗命。

## 五、《尚书》的篇数

### (一)《今文尚书》之篇数,有下列数种说法

1. 济南人伏生藏《尚书》百余篇于壁,及汉定天下,归家搜求时,仅存二十九篇。或以为伏生已失其本经,全以口诵传授。孝文帝命晁错受《书》于伏生,晁错遂以汉隶写之,始有写本。

2. 王充《论衡》则云伏生《尚书》二十八篇,余一篇为宣帝时河内女子所献。

3. 王先谦认为是以《顾命》与《康诰》分成两篇,所以《今文尚书》为二十九篇。

4. 《隋书·经籍志》以为伏生所传为二十八篇。

5. 相传伏生所传《尚书》所以有二十八篇、二十九篇的不同,是由于其中《康诰》与《顾命》或分或不分的缘故(此说不含河内女子一篇)。

6. 有说二十九篇(含河内女子所献)亦做三十四篇,因其中《盘庚》、《泰誓》各分上中下三篇,而《顾命》又分出《康诰》一篇。

7. 有说二十八篇(不含河内女子所献)亦做三十三篇,因其中《盘庚》、《泰誓》各分上中下三篇,而《顾命》又分出《康诰》一篇。

8. 清人孙星衍作《尚书今古文注疏》,即专取今文二十九篇,合之《书序》,共三十卷。

### (二)《古文尚书》的篇数,有下列数种说法

1. “武帝末,鲁恭王坏孔子宅欲广其宫,而得《古文尚书》及《礼记》、《论语》、《孝经》凡数十卷,皆古字也。……孔安国者,孔子后也,悉得其书,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共四十五篇)

2. 有说伏生所传之二十九篇亦做三十四篇,因其中《盘庚》、《泰

誓》各分上中下三篇,而《顾命》又分出《康诰》一篇;而就较《今文尚书》多出的十六篇中,其中一篇分成九篇,则《古文尚书》共五十八篇。

3.《汉书·艺文志》所录,《古文尚书》为四十六卷,共五十七篇。

4.桓谭《新论》则云《古文尚书》为四十五卷五十八篇。

### (三)《伪古文尚书》共有二种,如下所述

1.一种产生于西汉之末,为东莱张霸所作,凡二十四篇。他又将《今文尚书》加以离析,采《左传》、《书序》为首尾,成一百零二篇。

2.一种为东晋时豫章内史梅賾所作之《伪古文尚书》,梅賾将伏生所传之二十九篇,从《尧典》分出《舜典》,从《皋陶谟》分出《益稷》,将《盘庚》一篇分成三篇,而成三十三篇;另外,割裂古书中所引《尚书》之句,而成二十五篇《伪古文尚书》,而合成一本五十八篇的《古文尚书》。

## 六、《尚书》的价值

### (一)是治古史的宝典

《尚书》所载者,均为古史之材料,在古史资料不全的情况下,弥足珍贵。

### (二)可考知古代典制

1.从周公摄政,即知古代有摄政制度。

2.从成王即位,即知古代以嫡长子即位,已成周朝定制,确定了宗法制度和封建制度之紧密结合。

3.从《康诰》及《吕刑》涉及刑法之语,和记载穆王改定刑罚之事,可考知古代的刑制。

4.从《酒诰》中记载当时殷商酗酒之甚,可考知周治刑法之严。

### (三)可推知古代的风俗

1.由《盘庚》诸篇中屡言:“乃祖乃父,乃我高后……”可推知殷商极尚鬼神。

2.古代政教合一,神权政权合一,民风古俗皆可由此得考。

#### (四)可获悉古代宗教哲学思想

1.《洪范》篇本为记载箕子告诫武王“天锡禹洪范、九畴之事”，从中可窥其宗教哲学思想。

2.可考古代之地理：《尚书·禹贡》载大禹治水之事，分述九州，开地志书之先河。由此可知古代之地理观念。

3.《大禹谟》有“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中”之十六字心传，为宋代理学家之所宗。

4.《周诰》各篇记载四代圣君贤臣的嘉言懿行，为后世修身、行事之典范。

5.《尚书》记载君诰臣、臣诫君之事，是古代政治伦理思想的凭借。

### 七、《尚书》与孔子的关系

(一)《尚书》为古代史料，但此古代史料，似曾经过孔子加以编纂整理。

(二)《汉书·艺文志》云：“《书》之所起，远矣。至孔子纂焉，上断于尧，下讫于秦，凡百篇而为《序》，言其作意。”

(三)孔颖达《尚书正义》亦引《尚书》纬曰：“孔子求《书》，得黄帝玄孙帝喾之书，迄于秦穆公，凡三千二百四十篇，断远取近，定可以为世法者，百二十篇，以百二篇为《尚书》，十八篇为中候。”

### 八、“伪孔传”发现之经过

(一)梅书出现后，自晋至唐，皆不知其伪，孔颖达且为之作《尚书正义》，其序更深信《孔安国传》，自此以后，此书欺蒙世人，俨然列于“五经”之中。

(二)直到南宋，吴棫作《书裨传》，始疑此二十五篇及《孔安国传》为伪。

(三)朱熹于《朱子语录》中，更申其说曰：“汉儒以至伏生《书》为今文，安国之《书》为古文，以今考之，则今文多艰涩，而古文反平易。伏生背文暗诵，乃偏得其所难，安国考订于蝌蚪，古书错乱磨灭之余，反

得其易,则有不可晓者。”

(四)至明梅鹗作《尚书考异》,始明斥为伪作,但论证还不明确。

(五)至清阎若璩作《古文尚书疏证》,利用朴学家考证方法,推求实证,列举一百二十八条证据,始证明其确属伪作无疑。

## 九、研读《尚书》的参考书

(一)唐孔颖达《尚书正义》;

(二)清阎百诗《古文尚书疏证》;

(三)清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

(四)清曾运乾《尚书正读》;

(五)屈万里《尚书集释》、《尚书今注今译》。

## 第四章 《诗经》

### 一、《诗经》的来源

(一)《诗经》起源于民间歌谣。古代设采诗之官,王者赖以知国政风俗之得失。周天子则五年一巡狩,命太师陈诗以观民风。

(二)《汉书·食货志》云:“男女有不得所者,因相与歌咏,各言其伤。……孟春之月,群居者将散,行人振木铎,徇于路以采《诗》,献之太师,比其音律,以闻于天子。”《诗经》来源盖如此。

(三)《史记》称《诗经》原有三千余篇,经孔子删定,取其可施于礼义教化者,计自《周南》起,至《商颂》止,凡存三百零五篇。

(四)《史记·自序》云:“大抵皆圣贤发愤之所作。”如云:“《诗》,人发愤之所作”,则尚合情理,而云“圣贤”所作,便为偏见。

### 二、《诗经》之作者

非一时一地一人之作,绝大多数作者不可考。

《诗经》三百篇,作者多不知名。盖上古文学,口耳相传,《诗经》大抵为全民之集体创作。除了有几篇在内容中载明作者之名外,其余作者多不详。如:

(一)《小雅·巷伯》,其中有“寺人孟子,作为此诗”的句子;

(二)《小雅·节南山》,其中有“家父作诵,以究王命”的句子;

(三)《大雅·崧高》,其中有“吉甫作诵,其诗孔硕”的句子;

(四)《大雅·丞民》,其中有“吉甫作诵,穆如清风”的句子;

(五)此外尚有:

1.《豳风·鸛鸣》:《尚书》以为是周公为告诫周成王而作;



- 2.《邶风·载驰》:《左传》以为是许穆公夫人所作;
- 3.《小雅·常棣》:《左传》以为是召穆公所作;
- 4.《大雅·文王》:《吕氏春秋》以为是周公所作;
- 5.《大雅·桑柔》:《左传》以为是周芮良夫人所作。

### 三、《诗经》的内容和作法

风、雅、颂为《诗经》之内容,赋、比、兴为《诗经》之作法,合称“六义”。

#### (一)《诗经》之内容——风、雅、颂

1.风:《诗经》有十五国风,共收录一百六十首诗,有的描述各地的风土民情,有的抒写青年男女的恋情,都是民间的歌谣。

2.雅:《诗经》中的雅诗,分为小雅与大雅,共收录一百零五首。“雅”本来是乐器之名,周代歌唱雅诗时,就是以“雅”这种乐器为主,后因以乐器名作为乐歌之名。又古代“雅”字与“夏”字相通,夏字的本义,是“中国之人”的意思,所以称流行中原一带而为王朝所崇尚的正声为“雅”。

3.颂:《诗经》中的颂,分为周颂、鲁颂与商颂,共收录四十首诗。“颂”就“容”,是歌而兼舞的意思。在这四十首的颂诗中,大多是用来祭告神明的乐诗。

#### (二)《诗》之做法——赋、比、兴

诗 例	做法	性质	郑玄 《周礼注》	钟嵘 《诗品序》	朱熹 《诗集传》	李钟蒙说 《〈困学纪闻〉引》
陟彼岵兮, 瞻望父兮。 《陟岵》	赋	直述	直接铺陈 今之政教 善恶	直书其事, 寓言写物	敷陈其事 而直言之 者也	叙物以言情,情尽物也
瓶之罄矣, 维罍之耻。 《蓼莪》	比	比喻	见今之失, 不敢斥言, 取比类以 言之	因物喻志	以彼物比 此物也	索物以托情,情附物也
关关雎鸠, 在河之洲, 窈窕淑女, 君子好逑。 《关雎》	兴	触发	见今之美 嫌于媚谀, 取善事以 喻劝之	文已尽而 意有余	先言他物, 以引起所 咏之词	触物以起情,物动情也

#### 四、《三家诗》及《毛诗》

(一)《鲁诗》:文帝时,鲁人申培公以治《诗》为博士,为汉代经学博士之最早者。《鲁诗》亡于西晋。

(二)《韩诗》:文帝时,燕人韩婴以治《诗》为博士。《韩诗内传》亡于五代,《韩诗外传》尚存。

(三)《齐诗》:景帝时,齐人轅固生以治《诗》为博士。《齐诗》亡于曹魏。

(四)《毛诗》:毛亨所传,平帝时,《毛诗》立于学官,盛行于东汉,至今犹存。

#### 五、《诗序》

(一)《大序》:似总论,说明《诗》之教化作用,相传为子夏所作;

(二)《小序》:每章一条,以史证《诗》,相传为东汉魏宏所作。

#### 六、“四始”

(一)《关雎》为“风”始;

(二)《文王》为“大雅”始;

(三)《鹿鸣》为“小雅”始;

(四)《清庙》为“颂”始。

#### 七、“笙诗”

《诗经》共有三百一十一篇,其中有六篇有目无辞,谓之“笙诗”。计有《南陔》、《华黍》、《崇丘》、《由仪》、《由庚》、《白华》等六篇。

#### 八、《诗》之正变

(一)“风”被赋以教化的意义和作用以后,便区分为“正风”和“变风”两种。《诗序》云:“至于王道衰,礼义废,政教失,国异政,家殊俗,而变风、变雅作矣!”由此可知:

1.“正风”是人们受到圣王教化的感召,人人变得心性光明正大,

感情真实纯洁,于是流露在言辞之间的心思,自然也就“乐而不淫,哀而不伤”了。《周南》、《召南》二十五篇便是这种“正风”的典型。

2.“变风”是当王道衰微、礼义废弃、政教失常、风俗浇薄的时代,一些贤哲君子、劳人思妇因为感叹人伦的破坏、哀伤刑政的苛暴,把这些心意和感情表现在言辞上以讽刺执政者的作品。从《邶风》以下一直到《豳风》那一百三十五篇,便是“变风”。

(二)“雅”也有正变之分,根据孔颖达的说法是:“《诗》体既异,《乐》音亦殊;变雅之美刺皆由音体有大小,不复由政事之大小也。”

1.从《鹿鸣》到《菁菁者莪》十六篇是“正小雅”,从《六月》到《何草不黄》是“变小雅”。

2.从《文王》到《卷阿》四十八篇是“正大雅”,从《民劳》到《召旻》十二篇是“变大雅”。

至于《毛诗》在“小雅”中增列的那六篇《笙诗》,梁启超认为“盖《笙诗》但有音谱,而无歌辞,以之与《雅诗》合作,相依而节,犹今西乐所谓伴奏耳”。这种说法比较能够顺理成章。

《左传》襄公二十九年载吴季札观乐于鲁,谓《周南》、《召南》“勤而不怨”,《邶风》、《墉风》、《卫风》“忧而不困”,歌《小雅》则曰“思而不贰,怨而不言,其周德之至乎”,歌《大雅》则曰“广哉熙熙乎,曲而有直体,其文王之德乎”;此所谓闻歌而知政也。至《毛诗序》,遂有变风、变雅之说,郑玄《诗谱》继之,朱熹力攻《诗序》,而《诗集传》多用《毛诗序》说,亦以正、变分编风、雅。毛、郑之说以为:

区分	正	变
国风	《周南》、《召南》	邶至四十三国风(135篇)
小雅	《鹿鸣》至《菁菁者莪》	《六月》至《何草不黄》
大雅	《文王》至《卷阿》	《民劳》至《召旻》

因为政治会影响到民生,而《诗经》是百姓的心声,所以《毛诗序》说:“治世之音安以乐,其政和;乱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国之音哀以思,其民困。”太平之世,安乐和平,为正声;衰乱之世,困苦怨怒,与温柔敦厚之旨相背,故为变声。依郑玄之说,则西周初叶之诗为正,而

懿王以后之诗为变。不过,三百篇中,某一篇诗作成于某王之时,诗人既未明言,《毛诗序》之说,不无臆测之辞,未必可信,然则每一篇诗的作成时代,实在很难确定,其为正为变,也就很难肯定了。

## 九、《诗经》的价值

### (一)孔子言诗

1.《论语·阳货》：“《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迩之事父，远之事君，多识草木鸟兽之名。”

2.《论语·季氏》：“不学《诗》，无以言。”

3.又《论语·阳货》：“人而不为《周南》《召南》，其犹正墙面而立也与？”

4.《论语·子路》：“诵《诗》三百，授之以政，不达；使于四方，不能专对，虽多，亦奚以为。”

总括以上诸言，可知其价值如下：

(1)用《诗经》涵养性情，以为修身之用；

(2)借《诗经》通达世务，以为从政之用；

(3)用《诗经》练习辞令，以为应对之用。

至于多识草木鸟兽之名，乃其余事。但以今日眼光观之，其价值尚有：

(1)为治古训诂学、古韵学者之重要参考书目：中国字形、音、义，皆有其渊源，欲了解古音、古义演变之根源，《诗经》是最佳的参考书目。

(2)作辞章结构文字技巧研究之资料。

(3)作古代历史研究之资料：盖以《诗经》作史读，可横考列国之风俗，纵考当时之政治。了解该时代人民生活及社会状况，以及先民神话传说等，来作古史之探讨。

(4)作古代地理研究之资料。

(5)作古代的政治、社会、名物、风土民情、爱情婚姻、宗教道德研究之资料。

(6)为治文学者必读之书：《诗经》为中国文学之祖，历代文人必读

之书。为研究文学者必参考之书目。

(7)《诗经》为人生修养必读之书:《礼记·经解》曰:“温柔敦厚,《诗》教也。”子曰:“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迩之事父,远之事君,多识草木鸟兽虫鱼之名,经夫妇,成孝敬,原人类,美教化,移风俗,正始之道,王化之基,兴废盛衰,皆在此书之中。”

## 十、《诗经》、《楚辞》之异同

	《诗 经》	《楚 辞》
成书时代	春秋中叶以前五六百年间	战国时代
作 者	非一时一地一人之作,绝大多数作者不可考,作品多出自平民	作者可考,为屈原、宋玉、景差、贾谊、东方朔,出于贵族之手
地 域	黄河流域	长江流域
句 法	以四字一句为主	字句长短自由
风 格	重写实	富想象
内 容	取材社会生活,多写人事	描述个人情感,多写神话
辞 藻	质朴清婉,有温柔敦厚之风	闳博富丽,有热情洋溢之风
别 名	《诗》、《毛诗》、《诗三百》、《三百篇》、《葩经》	无
篇 数	凡三百一十一篇(含六篇笙诗)	共三十五篇
编 定	在孔子之前,此三百多篇已流传于鲁国,经孔子重编后,遂成定本	1.《楚辞》为西汉刘向收集校订,并为之作注,称《楚辞章句》 2.王逸作《楚辞章句集注》 3.宋洪兴祖作《楚辞章句补注》
价 值	1.为四言古诗的代表 2.为韵文之祖 3.为纯文学之祖 4.为北方文学代表	1.上承诗经,下开汉赋之先河 2.为辞赋之祖 3.为南方文学代表
其 他	1.为中原遗声 2.为现实文学 3.多短句叠字 4.多重调,反复咏叹 5.无衬字	1.为南方新兴民族新体 2.为纯文学 3.多长句骈语 4.多直陈,绝无重调 5.有衬字(如:兮)

## 第五章 “三礼”

### 一、概 说

#### (一)“礼”的意义

“礼”本指祭祀鬼神时的一种仪式,后遂引申其义,做社会上一切礼仪之通称。《左传》隐公十二年云:“礼者,所以定国家、安社稷、存人民、利后嗣者也。”撮其要义,可分为五:

一曰:礼者,履也。《说文解字》:“礼,履也。所以事神致福也。从示豊。”

二曰:礼者,别也,所以辨人与己之地位也。《曲礼》所谓“夫礼者,所定亲疏,决嫌疑,别异同,明是非”是也。

三曰:礼者,节也,所以节天之序也。《乐记》:“中正无邪,礼之质也。庄敬恭顺,礼之制也。过制则乱,胜质则伪。”

四曰:礼者,防也,所以防患于未然也。《坊记》曰:“礼者,因人之情,而为节文,以为民坊者也。故君子礼以坊德,刑以坊淫,命以坊欲。”

五曰:礼者,体也,身体而力行之也。《孟子》对于义、智、礼、乐诸美德,要从事亲、从兄二事,身体力行。故曰:礼者,体也。

#### (二)礼与法

1.“礼”原是“法”的前身,故“法”起而“礼”废。

2.“礼”、“法”都是消除破坏社会秩序的动力的法则,但“礼”行之未然之先,“法”则施之既然之后。前者是积极的,后者是消极的。

3.由春秋及以前的礼治,一变而为战国及以后的法治,这是“世道

人心”的一大变化,也是社会道德堕落的征兆。

4.或以“礼”为野蛮民族迷信心理的遗留,是神权时代的产物;“法”为文明国家科学头脑的表现,是人权时的产物。前者为退化的,而后者为进化的。

### (三)“礼”的起源和作用

1.“礼”本指祭祀鬼神时的一种仪式,后遂引申其义,做社会上一切礼仪之通称。

2.就一般而言:

(1)习俗中家庭有奉“天、地、君、亲、师”:

“天、地”代表生命的本源;

“亲”是祖先家族本源;

“君、师”是政教本源。

人情不能无本,《荀子》谓之为“礼”之本(即天、地、亲、君、师)。

(2)儒家以“礼”来包涵万象的野心,以“礼”为治乱的根本。

(3)人都有欲望,同样也都有满足自己欲望的需求,如果欲望没有“界限”和“分际”,则必然你争我夺,引起社会纷乱,所以古之君师定出“礼”来“规范”、“约束”其下,因此有“贵贱等级”、“长幼次序”,甚至以“礼”:

以正君臣;

以正父子;

以正兄弟;

以和夫妇;

以设制度。

### (四)“三礼”——《周礼》、《仪礼》、《礼记》

“三礼”名称始于——郑玄之遍注“三礼”。

分述如下:

### 1.《周礼》

经文,记载国家的制度,属于礼之数,即具体事项。共六篇,分六官,每篇一官,配以天、地、春、夏、秋、冬四时,即天官、地官、春官、夏官、秋官和冬官。

### 2.《仪礼》

经文,记载世俗的仪文,属于礼之数,亦具体事项。分八种,即古代之冠、昏、丧、祭、射、乡、朝、聘八种礼仪。今传本十七篇,为刘向《别录》本,即郑玄集今古文所注本。

### 3.《礼记》

传文,记载礼的抽象道理,属礼之义,即抽象道理。为孔门弟子及其后学者所记论礼的文字,经后人纂辑成书。戴德辑八十五篇,为《大戴礼记》,今存三十九篇。戴圣辑之文字有四十九篇,叫《小戴礼记》,即今通行之《礼记》。

相异处:三者并无纲目之分,唯以价值衡之,《礼记》的价值远在《周礼》、《仪礼》之上,因为制度、仪文易随时间、空间而改变,而道理诉之理性,可放诸四海皆准,垂诸万世而不移。

另外,关于作者之说法:

#### 1.《周礼》

##### (1)周公作

郑玄:“周公居摄,而作六典之职,谓之《周礼》。”马融亦主此说。

##### (2)刘歆作

司马光、洪迈、晁公武主张此说,康有为、廖平亦同。

##### (3)六国人

《周礼》贾公彦疏引何休云:“六国阴谋之书。”屈万里以为上不出《春秋》,下不至秦、汉。盖:

①《周礼》言九鼎,乃战国时代之思想;

②河东为战国时地名;

③谓王后曰夫人,为战国时称谓;

④言五帝、五行、五岳,皆战国风气。



## 2.《仪礼》

### (1)周公作

孔颖达、贾公彦、陆德明、崔灵恩主此说。

### (2)孔子作

康有为以为乃孔子托古之书,崔述、姚际恒认为聘礼之主张,与孔子不尽相同。贾疏以为《仪礼》之形成,有因袭前代者。

### (3)《礼记》

班固以为“七十子后学者所记”。孔颖达《礼记正义》中提到《礼记》乃出于孔氏,但正礼不完整,由后世弟子撰录。

## (五)“三礼”之价值

1.孔门本以《礼》为人格教育之一工具,至荀子更是以此为其唯一工具。由“礼”可知儒学之盛衰。

2.秦汉间帝王好大喜功,铺张措施多由儒生启之,儒生不得不广引古制以自张其军。而其中仍有发挥儒家政治理想及其有价值制度之处,如《王制》、《礼运》等。

3.为提倡礼学起见,一方面讲求礼之条节,一方面推阐制礼之精意及其功用,以明礼教与人生的关系,使得礼治主义能为合理之存在。

4.孔子设教,推重力行,及其门者受人格之感化,战国以来,求知之学日昌,儒家为哲理或科学之研究,孟荀之论性、论名实,此其大较也。

## (六)“三礼”之传授

### 1.《周礼》

刘歆立学官,三传而至贾逵(作《周官解诂》)、卫宏、马融、卢植、张恭祖等,至郑玄出,先从张恭祖受《周官》、《礼记》,后马融受《周官传》,集《周礼》学之大成,撰《周礼注》与《仪礼注》、《礼记注》,合称“三礼注”。至唐贾公彦作《周礼义疏》。

### 2.《仪礼》

高唐生传《士礼》十七篇,宣帝时东海后苍明其业,以后苍九篇授

梁人戴德,从子圣及沛人庆普,始分大戴、小戴、庆氏三家。后汉末郑玄为之作注。

### 3.《礼记》

不见于《汉书·艺文志》,应始于大戴、小戴时,至东汉末马融传小戴之学,郑玄注。始与《周官》、《仪礼》合称“三礼”。

### (七)“三礼”之比较

项 目	《周 礼》	《仪 礼》	《礼 记》
作 者	相传为周公作	(1)周公(古文家) (2)孔子(今文家)	(1)孔子弟子及其后学者 (2)秦汉间儒者
名 称	本名《周官》	《古礼经》	《小戴礼记》
内 容	政治制度	详述礼仪	解释仪礼
特 色	长于记事	长于记事	议论记载丰富

## 二、《周礼》

### (一)《周礼》之名称

- 1.《周礼》本名《周官》(始见《史记·封禅书》);
- 2.亦称《周官经》(见《汉书·艺文志》);
- 3.后称《周官礼》(见《汉书·艺文志》颜师古注);
- 4.又尊称为《礼经》(见荀悦《汉纪》卷二十五)。

### (二)《周礼》的作者

- 1.旧传“周公居摄,而作六典之职,谓之《周礼》”。
- 2.昔贤疑为战国阴谋之书,出于刘歆之手。  
但武帝时,河间献王已得《周官》,证非刘歆所作(屈万里先生言)。
- 3.是书系周秦间学者所编,掇拾西周旧制,参以己见,守先待后,而托之于周公(陈耀南《典籍英华》)。
- 4.《周礼》是“的当之书”,然其间必有后世增入者(张载《横渠语录》)。

### (三)《周礼》的成书时代

1. 书中言“九畿”为战国时代的思想。
2. 书中言“河东”为战国时代的地名。
3. 书中谓“王后”曰“夫人”，是战国时代的称谓。
4. 书中言“五帝”、“五行”、“五岳”乃战国时代的风气。
5.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云：“此书多古文奇字，证之为先秦古书”。
6. 颜实重在《考古今伪书》中说：“《周官》最多他书不用的古字，如“𡗗”（暴）、“𡗗”（风）等，证之非汉人所作。
7. 钱穆云：“就祀典刑法、田制封建、军制、外族、丧葬、音乐等推考，当知是书成战国晚业。”
8. 今人周何先生，在《周礼述要》一书中说：“《周礼》著成时代，就文章体制的发展来推测，应该要到战国末期，如就思想形态来说，可能为荀子的时代。”
9. 梁任公云：“《周礼》是战国以后的书。”

要之，《周礼》乃战国时人据当时及前代之职官，复益以个人理想所撰成的政府组织典故。

### (四)《周礼》的内容

1. 天官：冢宰，掌治典，统百官、通四海，即后世之吏部，现代之国务院。
2. 地官：司徒，掌教典，敷五典、安万民，即后世之户部，现代之内政部。
3. 春官：宗伯，掌礼典，治人神、和上下，即后世之礼部，现代之教育部。
4. 夏官：司马，掌政典，统六师、平邦国，即后世之兵部，现代之国防部。
5. 秋官：司寇，掌刑典，诘奸邪、刑暴乱，即后世之刑部，现代之司法部。

6.冬官:司徒,掌事典,屈四民、时地利,即后世之工部,现代之经济部。

(注:冬官已佚,以《考工记》补之。)

### (五)《周礼》的价值

1.《周礼·冬官》记载古代农工技术,由此书可知古代之农业和工业。

2.《周礼》为古代之政典,由此书可以考知古代之官制。

3.《周礼》所载官制职掌条贯周详,规范洪大,颇能配合古代社会,故自北周、隋、唐以后,中央官制名目均以之为蓝本,盖此书之可贵为古代政典之故也。

4.是书为研究先秦政治、社会史可取之资料。

5.它是我国最早的一部职官治吏的政典,也是儒家政治思想的渊源,更是研究我国政治制度的重要典籍。

6.“三通”言政典均由此书,可考知典章制度。

7.王莽、王安石托古改制,均依托此书,由此可推知二王之政治思想。

### (六)《周礼》的注疏

1.至唐,贾公彦为之作疏,列为“十三经注疏”之一。

2.至清,孙诒让作《周礼正义》,详密审慎,远胜于前。

### (七)《周礼》之来源有五种说法

1.以为汉武帝时发现

唐贾公彦以为《周礼》因秦始皇焚书而隐藏,因汉武帝提倡儒学而出现,但因藏于宫庭图书馆而不行于当时。

2.以为汉河间献王所得

《河间献王传》云:“献王所得书,皆古文先秦旧书,《周官》、《尚书》、《礼记》、《孟子》、《老子》之属。”

3.以为河间献王时李氏所得

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序录》引或说云:“河间献王开献书之路,时

有李氏上《周官》五篇，失《冬官》一篇，乃购千金，不得，取《考工记》以补之。”另，《隋书·经籍志》则以为李氏得《周官》，上于河间献王，献王补以《考工记》上奏。唐杜佑《通典》之说法亦同。

#### 4. 以为《古文尚书》等同时发现于孔壁

唐孔颖达《礼记正义》引汉郑玄《六艺论》云：“《周官》，壁中所得，六篇。”《太平御览》中亦提到鲁恭王时坏孔子宅壁得《周官》，但缺《冬官》，汉武帝购千金而莫得，遂以《考工记》补之。

#### 5. 以为与《逸礼》同为孔安国所献

宋范曄《后汉书·儒林传》云：“孔安国献《礼古经》五十六篇及《周官》经六篇。”

按清孙诒让《周礼正义》，以为四和五说法不足信，而一、二、三说法亦参差不同，故《周礼》一书之来源，颇令今文学者怀疑。

### (八)《周礼》之六典(周官太宰之职)

1. 治典：以经邦国，以治官府，以纪万民；
2. 教典：以安邦国，以教官府，以扰万民；
3. 礼典：以和邦国，以统百官，以谐万民；
4. 政典：以平邦国，以正百官，以均万民；
5. 刑典：以诘邦国，以刑百官，以纠万民；
6. 事典：以富邦国，以任百官，以生万民。

### (九)《周礼》之五礼(春官大宗伯职掌)

1. 吉礼：祀邦国之鬼神，加冠等也用之；
2. 凶礼：哀邦国之忧，丧祭等也用之；
3. 军礼：同邦国，誓师等也用之；
4. 宾礼：亲邦国，宴会等也用之；
5. 嘉礼：亲万民，婚嫁等也用之。

### (十)《周礼》之《考工记》

《考工记》凡一卷，专言百工之事，是中国第一部记述百工管理及

制作技术之专书,研究中国古代科学可参考之。清江永认为是东周后齐人所作。

### 三、《仪礼》

#### (一)《仪礼》的名称

- 1.《仪礼》在汉代只称做《礼》,是《礼》的经。
- 2.《史记》称之曰《士礼》。
- 3.刘歆《七略》称之曰《礼经》。
- 4.郑玄谓之《今礼》。
- 5.《汉书·艺文志》称之为《礼古经》。
- 6.“仪礼”二字,最早被用于书中,见范曄《后汉书·郑玄传》。

#### (二)《仪礼》的来历

关于《仪礼》的来历及篇数异同,有各种说法:

- 1.《汉书·艺文志》说:“汉兴,鲁高唐生传《士礼》十七篇。”此其一。
- 2.又说:“《礼古经》者,出于鲁淹中,及孔氏,与十七篇文相似,多三十九篇。”此其二。
- 3.刘歆《移太常博士书》云:“鲁恭王于孔子壁得《逸礼》三十九篇。”此其三。

根据前说,我们得知西汉时所谓《礼》者有三种:

- (1)《士礼》十七篇,鲁高唐生所传。
- (2)《礼古经》五十六篇,出于鲁淹中。
- (3)《逸礼》三十九篇,出于孔壁。

贾公彦疏谓十七篇者是今文,谓五十六篇者是古文。古文中之十七篇,与高唐生所传者同,而字多不同,其余三十九篇,绝无师说,秘在于馆。梁阮孝绪《七录》说,余篇皆亡。幸而郑玄注《仪礼》十七篇,是混合今古文的,所以今古文两本都赖以并传。唯《逸礼》三十九篇,本无师说,西汉之世,已成绝学。清儒对于《逸礼》亦肆意攻击,斥为刘歆伪作。

#### (三)《仪礼》的作者

- 1.今文派以为周公为侯国所作(以唐贾公彦为代表)。

2. 古文派以为孔子所定(以清皮锡瑞为代表)。

3. 证之于《论语》、《礼记》所载,孔子时已有“乡饮酒礼”、“乡射礼”,可知《仪礼》由孔子所作,或可相信。

4. 崔述以为此书之作,当在周末文盛之时。

5. 今人王静芝在《经学通论》一书中说:“礼仪是生活中渐次形成的,初时无书,渐有文字记载,文字记载可能很多,秦火以后,散佚只得十七篇,以今文传之于是有了一部《仪礼》。”

总之,《仪礼》是由生活渐渐之约定俗成,不可能由一人强制执行规定,所以没有作者,是辑纂成书的。

#### (四)《仪礼》的功用

其内容有冠、昏、丧、祭、乡、射、朝、聘八种,是记载古代八种习俗礼仪之书,也是研究古代社会文化必读之书。

#### (五)《仪礼》的内容

##### 1. 冠昏礼

###### (1)冠 礼

以明成人,系男子年 20 岁,表示成年所举行之礼,“冠义”云:“冠者,礼之始也,嘉事之重也,是故古者重冠,重冠故行之于宗庙。”冠礼以后,开始束发加冠,有别于童子彩衣。古者冠带,代表着不同的身份和地位。

###### (2)昏 礼

以合男女,古者婚礼,因都在黄昏举行,故名。《礼记》“昏义”：“昏礼者,将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庙,下以继后世也,故君子重之。”古之婚礼,有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之礼。

##### 2. 丧祭礼

###### (1)丧 礼

以仁父子,包含士丧礼、既夕礼、士虞礼、丧服。丧礼包含五等丧服(五服)和五等丧期,即:斩衰、齐衰、大功、小功、緦麻。

###### (2)祭 礼

以严鬼神,包含特牲馈食礼(诸侯)、少牢馈食礼(大夫)、有司彻。

《礼记·中庸》云：“郊社之礼，所以事上帝也，宗庙之礼，所以祀乎其先也。”

### 3. 乡射礼

#### (1) 乡 饮

以合乡里，乡饮酒礼、燕礼均属乡礼。

#### (2) 燕 射

以成宾主，乡射礼、大射属射礼。

### 4. 朝聘礼

#### (1) 聘 食

以睦邦交，聘礼为诸侯相互聘问之礼，公食大夫礼亦属之。

#### (2) 朝 覲

以辨上下，覲礼为朝覲天子之礼。

## (六)《仪礼》的传本

《仪礼》，汉代所传凡有三本(三本之篇第先后不同)：

1. 戴德本，后世称为大戴本；
2. 戴圣本，后世称为小戴本；
3. 刘向《别录》本，即郑玄所注。

贾公彦疏曰：“《别录》尊卑吉凶，次第伦序，故郑用之，二戴尊卑吉凶杂乱，故郑不从之也。”

## (七)《仪礼》的价值

《仪礼》十七篇，为古代所行礼仪，从其中可以考知当时社会之情形，例如：

1. 从冠、昏、丧、祭之礼，可以考知当时亲族之关系、宗教之信仰；
2. 从射、乡、朝、聘之礼，可以考知当时之政治制度及外交情形；
3. 其他若宫室、舟车、衣服、饮食等，有关民生日用之事物，后世史家甚少记载，在古代，以与《礼经》相关，故钩考者众，事辑易明，尤为治史学者所直究心。



### (八)《仪礼》的注书

1. 朱熹有《仪礼经传通解》;
2. 清江永撰《礼书纲目》八十五卷,略仿朱熹《仪礼经传通解》,而考证较详,义例较密,引据诸书,厘正发明,补朱熹所未及;
3. 宋杨复撰《仪礼图》十七卷;
4. 清张惠言撰《仪礼图》六卷;
5. 清胡培翬作《仪礼正义》,便远胜旧疏。

## 四、《礼记》

### (一)《礼记》的名称

1. 《礼记》,在东汉有时称《记》,如班固《汉书·艺文志》之《六艺略》说:“《记》,百三十一篇。”
2. 《礼记》,有时也称《记》,如班固《汉书·河间献王传》上说:“献王所得书,皆古文先秦旧书,《周官》、《尚书》、《礼记》、《孟子》、《老子》之属,皆经传记说,七十子之徒所论。”

### (二)《礼记》的来源

1. 《汉书·艺文志》,未著录《小戴记》四十九篇,《大戴记》八十五篇,而仅有“《记》,百三十一篇,七十子后学者所记也”的记载。
2. 东汉郑玄《六艺论》,始分大小戴之篇数。
3. 《隋书·经籍志》以为《大戴记》删自刘向书二百一十四篇为八十五篇,而《小戴记》删自《大戴记》为四十六篇,再由马融增益三篇,为四十九篇。

《隋书·经籍志》云:“汉初,河间献王(景帝子)又得仲尼弟子及后学者所记一百三十一篇,献之。时亦无传之者。至刘向考校经籍,检得一百三十篇,向因第而叙之。而又得……合二百四十篇。戴德删其烦重,合而记之,为八十五篇,谓之《大戴记》。而戴圣又删大戴之书为四十六篇,谓之《小戴记》。汉末马融,遂传小戴之学。融又足《月令》一篇,《明堂位》一篇,《乐记》一篇,合四十九篇。”

《朱子语录》已辨《小戴记》非删自《大戴记》；清戴震以为刘向《别录》已言《礼记》四十九篇，小戴弟子桥仁已撰《礼记章句》四十七篇，则马融增益之说不可信。

4. 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引司空长史陈邵《周礼论·序》，以为《小戴记》删自《大戴记》以成《礼记》。

5. 钱大昕以为《小戴记》实只四十六篇，合《大戴记》八十五篇，正合《汉书·艺文志》一百三十一篇之数。

6. 陈寿祺以为大小戴《礼记》对于《汉书·艺文志》所言一百三十一篇之说，各以己意选取，所以互有同异。

### (三)《礼记》的作者

《礼记》四十九篇，是一部搜集编辑而成的书，作者众多，前人所提及而最重要者，有下列数说：

1. 《汉书·艺文志》班固自注：“七十子后学所记。”颜师古注：“刘向《别录》云：六国时人也。”

2. 《汉书·艺文志》之《六艺略·乐部叙录》：“武帝时，河间献王好儒，与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诸子言乐事者，以作《乐记》。”

3. 陆德明《经典释文》：“《礼记》者，本孔子门徒共撰所闻，以此为记。后人通儒各有损益。故《中庸》是子思伋所作，《缁衣》是公孙尼子所制。郑玄云：‘《月令》是吕不韦所撰。’卢植云：‘《王制》是汉时博士所为。’”

4. 何异孙《十一经问》云：“问：‘《礼记》一书谁作？’对曰：‘孔子说，七十二子共撰所闻，以为之记，及秦汉诸儒录所记以成编，多非孔子之言，凡子曰者多假托。’”

上面各家所说，多是臆测之言，恐不可信。其实，《礼记》一书的作者，大概是战国至秦朝间儒家学者之所作。今人所见十三经中的《礼记》，是经过戴圣编定的，当可确信。

### (四)《礼记》的内容

今本《礼记》9万余字，分49篇。

1.曲礼上;2.曲礼下;3.檀弓上;4.檀弓下;5.王制;6.月令;7.曾子问;8.文王世子;9.礼运;10.礼器;11.郊特牲;12.内则;13.玉藻;14.明堂位;15.丧服小记;16.大传;17.少仪;18.学记;19.乐记;20.杂记上;21.杂记下;22.丧大记;23.祭法;24.祭义;25.祭统;26.经解;27.哀公问;28.仲尼燕居;29.孔子闲居;30.坊记;31.中庸;32.表記;33.缁衣;34.奔丧;35.问丧;36.服问;37.闲传;38.三年问;39.深衣;40.投壶;41.儒行;42.大学;43.冠义;44.昏义;45.乡饮酒义;46.射义;47.燕义;48.聘义;49.丧服四制。

十三经的《礼记》，便是四十九篇的《小戴记》。至于它的内容，非常丰盛繁杂，现在就参考高明先生《礼学新探》的分类，借此以窥知《礼记》一书的梗概：

### 1. 通 论

(1)通论“礼”意的：包括《礼运》、《礼器》、《郊特牲》、《经解》、《哀公问》、《仲尼燕居》六篇；

(2)通论与“礼”有关的学术思想的：包括《孔子闲居》、《乐记》、《学记》、《大学》、《中庸》、《坊记》、《表記》、《缁衣》、《儒行》九篇。

### 2. 通 礼

(1)关于世俗生活规范的：包括《曲礼》上下、《内则》、《少仪》、《深衣》、《玉藻》六篇；

(2)关于国家政令制度的：包括《月令》、《王制》、《文王世子》、《明堂位》四篇。

### 3. 专 礼

(1)丧礼：包括《奔丧》、《檀弓》上下、《曾子问》、《丧大记》、《丧服小记》、《杂记》上下、《服问》、《大传》、《闲传》、《问丧》、《三年问》、《丧服四制》十四篇；

(2)祭礼：包括《祭法》、《祭义》、《祭统》三篇；

(3)冠礼：《冠义》一篇；

(4)乡饮酒礼：《乡饮酒义》一篇；

(5)射礼：《射义》一篇；

(6)燕礼：《燕义》一篇；

- (7)聘礼:《聘义》一篇;
- (8)婚礼:《昏义》一篇;
- (9)投壶礼:《投壶》一篇。

从上所述观之,《礼记》一书,有的是说明礼文制度的原意,有的是阐论淑世拯民的道理,有的是记载祭祀养老的制度,有的是叙述生活行为的规范,所以《礼记》这部书,是认识素有“礼义之邦”美称的中国传统文化必读的典籍。

刘向《别录》,曾为《礼记》各篇分类。《别录》虽佚,然郑氏目录曾引述之。郑氏目录亦佚,而见于孔氏正义所引述者,犹可知其分类之情状。《别录》于此四十九篇(实为四十六篇),分为十一类,即:制度、通论、通录、明堂阴阳、丧服、世子法、子法、祭祀、乐记、吉礼、吉事是也。兹将各篇所属之类别,分列于下:

1. 制度:《曲礼》上下、《王制》、《礼器》、《少仪》、《深衣》;
2. 通论:《檀弓》上下、《礼运》、《玉藻》、《学记》、《经解》、《哀公问》、《仲尼燕居》、《孔子闲居》、《坊记》、《中庸》、《表記》、《缙衣》、《儒行》、《大学》;
3. 通录:《大传》;
4. 明堂阴阳:《月令》、《明堂位》;
5. 丧服:《曾子问》、《丧服小记》、《杂记》上下、《丧大记》、《奔丧》、《问丧》、《服问》、《三年问》、《丧服四制》;
6. 世子法:《文王世子》;
7. 子法:《内则》;
8. 祭祀:《郊特牲》、《祭法》、《祭义》、《祭统》;
9. 乐记:《乐记》;
10. 吉礼:《投壶》、《射义》;
11. 吉事:《冠义》、《昏义》、《乡饮酒义》、《燕义》、《聘义》。

就有列之类别,可略知《礼记》各篇之内容。盖此四十余篇文字,或述政治制度,或述礼节仪式,或说礼义,或论学术,或记日常行事法则,或记先秦儒家杂事。故曰,《礼记》一书,实各科论文之丛集也。

### (五)《礼记》各篇著作时代及作者

1. 据近人屈万里先生以为下列各篇较为可信

#### (1)《檀弓》

六国时人,戴梁仲子(《礼记正义》)。

#### (2)《王制》

①《史记》:“文帝时,使博士诸生作王制。”

②《公羊传》云:“西汉文宣帝时。”

#### (3)《月令》

①蔡伯喈、王肃云:“周人作。”

②郑玄云:“吕不韦所撰。”

#### (4)《乐记》

①河间献王所作(《汉书·艺文志》)。

②公孙尼子所作(《史记正义》)。

#### (5)《中庸》

①子思(孔伋)作(《史记正义》)。

②秦代或汉初儒家所作(中有“今天下车同轨,书同文”之句)。

#### (6)《缙衣》

①战国时人公孙尼子所作(陆德明《经典释文》)。

②取于子思子。

#### (7)《儒行》

郑玄注:“孔子自卫初返鲁时作。”

#### (8)《大学》

①朱熹以为曾子作。

②崔述以为秦焚书以前之作。

2. 近人学者研究又发现下列十篇如下:

(1)《礼运》:其文辞多似《荀子》,或是汉初之作。

(2)《内则》:当出于《周礼》行世之后,或已至汉代中叶。

(3)《学记》:其中有“兑命”等三篇,汉世已不传,故当作于战国末年。

(4)《祭法》:崔述曾云:“早下逾战末迟或至汉初。”

(5)《经解》:似出于汉武帝世。

(6)《奔丧》:郑玄云:“本出孔壁,乃先秦之作。”

(7)《三年问》:文辞多近似《荀子》,应出汉世。

(8)《投壶》:同《奔丧》,先秦之作。

(9)《乡饮酒义》:文辞多近似《荀子》,应出汉世。

(10)《聘义》:文辞或取于《荀子》,应出汉世。

### (六)《礼记》的价值

1.梁任公云:“《礼记》之最大价值,在能供给以研究秦汉间儒家者流(尤其是荀子一派)学术思想史极丰富的资料。盖孔氏之学,在此期间始确立,亦在此期间而渐失其真。其蜕变之迹与其几,读此两戴记八十余篇最能明了也。”

2.梁任公又云:“欲知儒家根本思想及其蜕变之迹,则除《论语》、《孟子》、《荀子》外,最要者实为两戴记。而《礼记》方面较多,故足供研究资料者亦较广。”其言甚谛。

3.此外,关于先秦政教礼俗,《礼记》中尤蕴有丰富之资料。虽其言,三代制度,颇多根据传说与推想,未必尽符事实;其述孔子之言,亦未必无传述失真乃至依托之辞。要之,凡治先秦史者,实不能不取资于是书也。

4.孔门以《礼》为人格教育之工具,至荀子则更以此为唯一工具,其末流乃极烦琐拘迂,甚至为小小仪节费几许辩争,由此可见儒盛衰之迹。

5.秦汉间帝王好大喜功,封禅、巡守、明堂、辟雍、正朔、服邑等,铺张措施,多由儒生启之,儒生亦不能不广引古制以自张其军。三代因革损益之文颇多,大都属虚文琐节,但其间亦自有发挥儒之理想政治及其制度之极有价值者。

6.为提倡礼学起见,一方面讲求礼之条文,一方面推阐礼之精义及功用,以明礼教和人生之关系,使礼治主义能为合理而存在。

7.孔子设教,唯重力行,不汲汲高明精晰之论。战国百家争鸣,儒

家受其影响,亦做哲理或科学之研究,孟荀之论性,论名实是也。两戴记之《中庸》、《大学》,亦极能表现出这种趋势。

8.儒家束身制行之道,及其教育理论法则,亦可由《大学》、《学记》、《儒行》诸篇阐引之。

9.《礼运》为大同政治原理,康有为之大同书,孙中山先生之三民主义,皆本于此。

10.《学记》为教育原理,《大学》为政治哲学,《中庸》为人生哲学。后二书(《大学》、《中庸》)被朱子采合《论语》、《孟子》为“四书”。

### (七)《礼记》的地位

《礼记》是本经《仪礼》的辅助读物,而就作用言,其价值在本经之上。

1.《周礼》所载皆法制,《仪礼》所记皆仪式,二者内容刻板,文字枯燥;而《礼记》则以具体方式叙述礼的功用及其变化与成因,旁征博引不仅说明了礼俗的意义,且及社交上该注意的种种细节。

2.《曲礼》:“问疾弗能遣,不见其所欲,见人弗能语,不问其所舍。”这些细节虽与吉、凶、军、宾、嘉“五礼”没有大关联,但若处理不当,人的恩怨问题,往往也由此产生。

### (八)研读《礼记》的主要参考书

- 1.《礼记注》,汉郑玄著;
- 2.《礼记正义》,唐孔颖达著;
- 3.《礼记集说》,元陈澧著;
- 4.《礼记训纂》,清朱彬著;
- 5.《礼记集解》,清孙希旦著;
- 6.《礼记今注今译》,王梦鸥著。

## 第六章 《春秋》三传

### (一)《春秋》释名

一年或岁的别名。一年四季,取春秋而省夏冬,可以代表一年。古者“春秋高”为年老。古代记史曰《春秋》。《汉书·艺文志》:“……左史记言,右史记事,史为《春秋》,言为《尚书》。”鲁史之名。《孟子》言:“晋之乘、楚之梲杌、鲁之春秋,一也。”

孔子据鲁史作《春秋》。史书单标“春秋”二字,系指孔子作鲁史而言,以别于其他各书。而他书则必须冠以姓名,如《吕氏春秋》、《晏子春秋》、《十六国春秋》。

时代名。孔子作《春秋》,记载鲁隐公元年至鲁哀公十四年,凡十二公,共二百四十二年史事,史学家通称为“春秋时代”。

杜预《春秋经传集解·序》云:“《春秋》者,鲁史记之名也。记事者,以事系日,以日系月,以月系时,以时系年,所以记远近,别异同也。故史之所记,必表年以首事,年有四时,不能偏举,故错举以为所记之名也。”

徐彦《公羊传疏》:“《春秋》者,道春为生物之始,而秋为成物之终。故云始于春,终于秋,故曰《春秋》。”

### (二)《春秋》的内容

#### 1. 年代

《春秋》一书,分年纪事,上起鲁隐公元年,下止鲁哀公十四年,共记十二公,二百四十二年间大事。兹将诸公名称及所历年代,表次如下:



(1) 隐公元年至十一年(当周平王四十九年,至周桓王八年;公元前 722 年—前 712 年)。

(2) 桓公元年至十八年(当周桓王九年,至周庄王三年;公元前 711 年—前 694 年)。

(3) 庄公元年至三十二年(当周庄王四年,至周惠王十五年;公元前 693 年—前 662 年)。

(4) 闵公元年至二年(当周惠王十六年,至周惠王十七年;公元前 661 年—前 660 年)。

(5) 僖公元年至三十三年(当周惠王十八年,至襄桓王二十五年;公元前 659 年—前 623 年)。

(6) 文公元年至十八年(当周襄王二十六年,至周匡王四年;公元前 626 年—前 609 年)。

(7) 宣公元年至十八年(当匡平王五年,至周桓王十六年;公元前 608 年—前 591 年)。

(8) 成公元年至十八年(当周定王十七年,至周简王十三年;公元前 590 年—前 573 年)。

(9) 襄公元年至三十一年(当周简王十四年,至周景王三年;公元前 572 年—前 542 年)。

(10) 昭公元年至三十二年(当周景王四年,至周敬王十年;公元前 541 年—前 510 年)。

(11) 定公元年至十五年(当周敬王十一年,至周敬王二十五年;公元前 509 年—前 495 年)。

(12) 哀公元年至十四年(当周敬王二十六年,至周敬王三十九年;公元前 494 年—前 481 年)。

## 2.《春秋》三世

### (1) 拨乱世

隐公、桓公、庄公、闵公、僖公,以上五公,据公羊家说,系孔子所传闻者,故名曰所传闻之世,内其国而外诸夏(表削平内乱,外建立治平法度)。

## (2) 升平世

文公、宣公、成公、襄公，以上四公，据公羊家说，系孔子所闻者，故名曰所闻之世，内诸夏而外夷狄（国内团结一致而排斥抗拒夷狄）。

## (3) 太平世

昭公、定公、哀公，以上三公，据公羊家说法，系为孔子所亲见者，故名曰所见之世。天下远近大小若一。

### (三) 孔子著《春秋》的动机

#### 1. 是为了《诗》亡而作《春秋》

《孟子·离娄下》：“王者之迹熄而《诗》亡，《诗》亡然后《春秋》作。晋之乘、楚之檮杌、鲁之春秋，一也。其事则齐桓、晋文，其文则史。孔子曰：‘其义，则丘窃取之矣。’因为《诗》里反映当时政治是如何黑暗，社会是如此紊乱，民生是如何痛苦；而由采诗之官采集诗歌，献之太师，比其音律，陈于天子，以观民风。及至周代衰微，采诗之制遂废，于是孔子不得不作《春秋》。盖《诗》存美刺之义，《春秋》更寓褒贬深意。

#### 2. 是为了遏止邪说暴行作《春秋》

《孟子·滕文公下》篇：“世道衰微，邪说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惧，作《春秋》。《春秋》，天子之事也。有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又云：“孔子成《春秋》而乱臣贼子惧。”孔子眼见当时邪说暴行，心生忧惧，所以奋笔作《春秋》。

(1) 所谓天子之事，就是代天子行赏罚之事。《春秋》一字之褒，荣于华袞之赐；《春秋》一字之贬，严于斧钺之刑。

(2) 所谓知我者，知孔子因邪说暴行、乱臣贼子之故，不得已而作《春秋》。因笔为褒贬，不知者，将谓孔子僭行天子之事。孔子“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这两句话，是说他著《春秋》的本义，使当时人了解《春秋》是怎样的一部书。

### (四) 孔子作《春秋》的笔法（《春秋》的旨意）

#### 1. 正名分

那时周室衰微，各国诸侯久已目无周天子的存在，孔子为了要保

存纸上的“封建阶级”，所以吴、楚都已称王，《春秋》仍贬之只称“子”；宋国虽然弱小，《春秋》却称之曰“公”；“践土之会”明是晋文公把周天子召来，《春秋》却讳之曰：“天王狩于河阳。”各国多拓地灭国，各自称雄，《春秋》为保持“大一统”的虚名，仍大书特书“春王正月”。这都是《春秋》正名分的微旨。

## 2. 寓褒贬

《春秋》的笔法，最重的莫如把善善、恶恶、贤贤、贱不肖的褒贬判断，寓于记载之中。为了加深了解《春秋》褒贬之义，兹举例如下：

(1) 隐公元年：“夏，五月，郑伯克段于鄢。”这一句话表面上看，就是郑伯克制其弟于鄢地。但仔细研究，却发现里面蕴藏着很多贬损之义。《公羊传》说，克者，杀也，也是贬郑伯张大其恶的意思。又段者，郑伯之弟也，何以不称其为弟？因段欲谋反，故称“段”而不称“弟”。这是贬损的例子。

(2) 《春秋》常将褒贬判断，寄托记事之中。同一类的案子，孔子的书法却不同。如《春秋》书“弑君”三十六次，中间却有分别。都寓有书者褒贬的判断，举例如下：

例一：隐四年，三月，戊申，卫州吁弑其君完。

例二：桓二年，春正月，戊申，宋督弑其君与夷及其大夫孔父。

例三：文元年，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颀。

例四：宣二年，秋，九月，丁丑，晋赵盾弑其君夷皋。

以上四例为同属称名弑君之例，然其间亦各有分别：例一系指州吁有罪；例二暗含褒奖与君同死大夫之意；例三特写“世子商臣”以见其不仅弑君，而且弑父，而且为世子弑父；例四虽与例一同式，然弑君者并非赵盾，而为赵穿。因赵盾不出兵讨贼，故将弑君之罪归彼。

例五：隐四年，九月，卫人杀州吁于濮。

例六：文十六年，宋人弑其君杵臼。

例七：文十八年，冬，莒杀其君庶其。

例八：成十八年，春王正月，庚申，晋弑其君州蒲。

以上四例为同属不称名弑君之例，然其间亦各有不同：例五称卫人且又不称州吁为君，系含有讨贼之意，故不称弑，只称杀。又明言

“于濮”，濮为隙地，非为卫地，此系指卫人力不能讨贼，必须依借外力；例六也称宋人，系含有责备被弑之君有必死之罪，因彼终为正式之君，故仍以君名之；例七、例八为称国弑君之例。称人常非全体，称国便含有“全体国民”之意，故称国弑君，较称人弑君，其君之罪更大。例七系太子仆弑君，加又兼弑父，因被弑者有罪当诛，故不著太子仆弑君、弑父之罪。例八系栾书、中行偃令程滑往弑其君，因君恶太甚，故不著弑君之人，而以称国代之。

史书本足为前鉴，又经孔子以“正名”之笔法提示，故能存名教善恶，以表劝诫。所谓使乱臣贼子惧者，便在此《春秋》的书法之中。

### 3. 司马迁评论

《史记·自序》云：“夫《春秋》上明三王之道，下辨人事之纪，别嫌疑，明是非，定犹豫，善善恶恶，贤贤贱不肖，存亡国，继绝世，补敝起废，王道之大者也……拨乱世反之正，莫近于《春秋》。”

### (五)《春秋》的价值

1. 保存史料：司马迁《史记·自序》云：“万物之散聚，皆在《春秋》。《春秋》中，弑君三十六，亡国五十二，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胜数。”

2. “寓王法”：《孟子·滕文公下》云：“世衰道微，邪说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惧，作《春秋》。《春秋》，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朱子《四书集注》云：“胡氏曰，仲尼作《春秋》以寓王法。惇典庸《礼》，命德讨罪。其大要皆天子之事也。知孔子者，谓此书之作，遏人欲于横流，存天理于既灭，为后世虑，至深远也。罪孔子者，以谓无其位，而托二百四十二年南面权，使乱臣贼子，禁其欲而不得肆，则戚矣。愚谓孔子作《春秋》以讨乱贼，则致治之法，垂于万世，是亦一治也。”

3. 立王道：司马迁《史记·自序》云：“孔子知言之不用，道之不行也，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以为天下仪表：贬天子，退诸侯，讨大夫，以达王事而已矣。”

4. 明人伦：司马迁《史记·自序》云：“夫不通礼义之旨，至于君不

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夫君不君则犯,臣不臣则诛,父不父则无道,子不子则不孝。此四行者,天下之大过也。以天下之大过予之,则受而弗敢辞。故《春秋》者,礼义之大宗也。”

5.道名分:董仲舒《春秋繁露·深察名号》云:“猎禽兽者号一曰田。田之散名:春曲、秋搜、冬狩、夏獮。无有不皆中天意者。物莫不有凡号,号莫不有散名如是。是故事各顺于名,名各顺于天,天人之际,合而为一。同而通理,动而相益,顺而相受,谓之德道。”

6.掳夷狄:如闵公元年云:“齐人救邢。”

7.因“褒贬”、“笔削”,使乱臣贼子惧,收有实际效果。

8.《春秋》在文献上的功绩,亦殊不小。钱穆《国学概论》据章氏《国故论衡》原经所言作三点结论如下:

(1)孔子《春秋》,为史记编年之祖,其功一也。

(2)转官史为民间史,开平民舆论之自由,其功二也。

(3)又会国别为通史,尊王攘夷,主联夏以抗外患,以民族观念,发为大统一之理想,其功三也。

## (六)《春秋》的缺失

1.《春秋》字简,实由上古质朴,文字记载未如后世之便,其所以能传之后世,不失真义,完全是靠了“三传”的作用,非借“三传”以明之,则不仅所谓褒贬者不可知,即事迹亦不能晓,故王安石讥之云为“断烂朝报”,非无故也。

2.刘知几《史通·惑经》且谓《春秋》有十二未喻,五虚美,以明《春秋》内容,实未尽合后人所谓义例,而同一响,誉之者亦多虚美也。

## 一、《公羊传》

### (一)作者

1.《公羊传》为周末齐人公羊高所作,汉景帝时,由高之玄孙公羊寿,及弟子胡毋子都著于竹帛。

2.《公羊传》是专为解经而作,注重《春秋》经之微言大义,以“义”为主;以通行汉隶书写,属今文经,优点为解经,缺点为忽略史事。

3.《公羊传》为齐学,故受阴阳家驳衍的影响,多言灾异吉凶,有所谓三科九旨、五始、七等、六辅、二类、七缺等义例,唯多夸大传言,离原始儒家甚远,董仲舒“夫人三策说”即是显例。

4.“三科九旨”之说:唐徐彦《公羊传疏》云:“问曰:《春秋》说云,《春秋》设三科九旨,其义如何?答曰:何氏之意,以为三科九旨,正是一物。若总言之,谓之三科,科者段也。折而言之,谓之九旨,旨者意也。故何氏作文溢例云,三科九旨者,新周、故宋、以《春秋》当新王,此一科三旨也。又云,所见异词、所闻异词、所传闻异词,二科六旨也。又内其国而外诸夏,内诸夏而外四夷,是三科九旨也。”

5.西汉时公羊之学最显:西汉之际,由于汉武帝的尊儒,而董仲舒的对策,又都依据“公羊家”之言,因此,《公羊传》遂成为西汉最受人重视的经典。

## (二)《公羊传》的传授

《公羊传》的传授,出自孔子的门人子夏,所以戴宏《公羊传·序》说:

子夏传与公羊高,高传与其子平,平传与其子地,地传与其子敢,敢传与其子寿,至汉景帝时,寿乃共弟子齐人胡毋子都(胡毋生,字子都)著于竹帛,与董仲舒皆见于图识是也。

由是观之,《公羊传》的传授,最初只是口传,到了公羊寿与胡毋生始著于竹帛。其实,西汉传此书者不止公羊寿和胡毋,董仲舒也是“公羊学”的著名学者。郑玄《六艺论》说:

治公羊者胡毋生、董仲舒。董仲舒弟子嬴公,嬴公弟子睦孟,睦孟弟子庄彭祖及颜安乐,安乐弟子阴丰、刘向、王彦。

由此观之,汉初传《公羊传》者以胡毋生与董仲舒最为著名;而二者之中,董仲舒尤为重要。

子夏→公羊高→公羊平→公羊地→公羊敢→公羊寿→胡毋子都→董仲舒→嬴公→睦孟→庄彭祖、颜安乐→阴丰、刘向、王彦

→……何休→……徐彦。

### (三)《公羊传》的体例

“三传”对《春秋》的解经,《左传》重在叙述《春秋》经文所书的事实,所以谓之“记载之传”;《公羊传》、《穀梁传》重在解释《春秋》经文的义例,以发挥《春秋》的微言大义,所以谓之“训诂之传”。至于《公羊传》解经的体例,现在根据王静芝《经学通论》一书之所述,撮其要列述于下,以供研读之参考:

#### 1.《公羊传》的解经,每句一解

《左传》主要在叙事,因此无法每句一解,而《公羊传》主要在解经,所以每句一解,不过,其在行文之间,并未标识经传的分别,所以眉目不如《左传》清楚。

#### 2.《公羊传》的记事,多用问答

《公羊传》中的记事,多在字句之间,作问答式的解释,并记事件的始末。

#### 3.《公羊传》的探义,重正名分

“正名分”是孔子作《春秋》的要旨,所以《公羊传》对“正名分”,就特别注重。在公羊大义中,这算是一个最重要的项目。

总之,《公羊传》之书,其对《春秋》大义中的正名分、别善恶的解说,最为详尽,所以要想研究《春秋》大义,不可不读《公羊传》。

### (四)《公羊传》的解经方式

1.字义上解释:《春秋》经“公及邾仪父盟于味”。传云:“及者何?与也。会、及、暨,皆是也。曷为或言会,或言及,或言暨?会,犹最也;及,犹汲汲也;暨,犹暨暨也。及我欲之;暨,不得已也。”

2.事理上解说:如桓二公“公会齐侯、陈侯、郑伯于稷,以成宋乱”。传云:“……宋公贤而桓贱也。”隐与不隐之标准,是否夫子本意则很难说。故刘歆斥太常博士:“信口说而背传记,是末师而非往古。”

### (五)《公羊传》的注书

1. 汉何休,《公羊解诂》;
2. 唐徐彦,《公羊注疏》;
3. 清陈立,《公羊义疏》;
4. 康有为,《大同书》;
5. 孔广森,《公羊通义》;
6. 刘逢禄,《公羊何休释例》、《何氏解诂笺》。

## 二、《穀梁传》

### (一)作者

1.《穀梁传》为周末鲁人穀梁赤所作。赤与公羊高同师于子夏受《春秋》传授弟子,作成《春秋穀梁传》。

2.内容为训诂之书,以解经为主,多释义例,而少记史事。以汉通行之隶书写定,与《公羊传》同为今文之学,内容性质主要也是在解释《春秋》经之义例,但不及《公羊传》内容丰富。

3.《穀梁传》的性质,大致与《公羊传》相同,主要在解释《春秋》经的义例,但其解经的内容又与《公羊传》殊多不同。至于《穀梁传》的传授与体例如何?以下略作说明。

### (二)《穀梁传》的传授

《穀梁传》也是出自孔子的门人子夏,所以杨士勋疏《春秋穀梁传·序》说:

穀梁子名淑,字符始,鲁人。一名赤。受经于子夏,为经作传,故曰《穀梁传》。传孙卿,孙卿传鲁人申公,申公传博士江翁。其后鲁人荣广大善《穀梁》,又传蔡千秋。汉宣帝好《穀梁》,擢千秋为郎。由是穀梁之传大行于世。

由此观之,《穀梁传》当是穀梁子的自作,不过,清人纪昀却反对此种说法,他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上说:



《公羊传》定公即位一条，引沈子曰。何休《解诂》以为后师。此传定公即位一条，亦称沈子曰。公羊、穀梁既同师子夏，不应及见后师。又被献六羽一条，称穀梁子曰。传既穀梁自作，不应自引己说。且此条又引尸子曰。尸佼为商鞅之师，鞅既诛，佼逃于蜀，其人亦在穀梁后，不应预为引据。疑徐彦之言（按：徐彦《公羊传》疏：公羊高五世相授，至胡毋生乃著竹帛，题其亲师，故曰《公羊传》。穀梁亦是著竹帛者，题其亲师，故曰《穀梁传》，则当为传其学者所作。）为得其实，但谁著于竹帛则不可考耳。

纪氏说甚是，《穀梁传》并非谷梁子的亲作，至于《穀梁传》何时著成，写录成书的人是谁？文献不足，已经难以稽考，但必是传其学者所作，因称《穀梁传》。

### （三）《穀梁传》的体例

《穀梁传》的体例，大致与《公羊传》相近，也是一句一句地用问答方式来解释《春秋》经文的含义，但它与《左传》采用记事、叙述的体裁不同。至于《穀梁传》体例的特色，现在根据王熙元先生《春秋穀梁传述要》一文之所述，撮要列述于下，以供研读之参考：

1. 穀梁之义，多本于《论语》。如僖公十九年传提出“正名”二字，这正是《论语·子路》孔子告诉子路“为政必先正名”的主张，可见《穀梁传》中包含了不少纯正的孔子思想。

2. 《穀梁传》对《春秋》的辨别名实，都能明察秋毫，一丝不苟地将实情解说得完全符合。

3. 《穀梁传》的义例，凡列国诸侯会盟不书日，若为三国合盟之始，则谨慎书日，以志其要。如隐公八年书：“秋七月庚午，宋公、齐侯、卫侯盟于瓦屋。”《穀梁传》说：“外盟不日，此其日何也？诸侯之参盟于是始，故谨而日之也。”从上所述观之，《穀梁传》是重在解释《春秋》经文的义例，而且其解经又多本于《论语》，书中寓有“明辨是非”的精神，所以《穀梁传》不仅是阐发《春秋》大义的典籍，而且也是探索孔子思想的津梁。

### 三、《左传》

#### (一)《左传》的作者

1.《左传》，《春秋》三传之一，亦名《左氏春秋》，又称《春秋内传》，相传为春秋时鲁国太史左丘明撰。

2.其书编年纪事，皆以鲁史为中心，旁及同时代诸国之事，起自鲁隐公元年，迄止鲁哀公二十七年，凡历十二公，二百五十二年事。

3.左丘明生平事迹，多不可考。孔子作《春秋》为所褒讳贬损，左丘明论辑本事而为之传，明夫子不以空言立说也。

(1)《史记·十二诸侯年表·序》中云：“孔子明王道，干七十余君，莫能用，故西观周室，论史记旧闻，兴于鲁而次《春秋》，上记隐，下至哀之获麟，约其辞文，去其烦重，以制义法，王道备，人事浹。七十子之徒受其传指，为有所刺讥褒讳挹损之文辞，不可以书见也。鲁君子左丘明惧弟子人人异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记具论其语，成《左氏春秋》。”

(2)《汉书·艺文志》：“周室既微，载籍残缺，仲尼思存前圣之业……以鲁周公之国，礼文备物，史官有法，故与左丘明观其史记，据行事，仍人道，因兴以立功，就败以成罚，假日月以定历数，藉朝聘以正礼乐，所褒讳贬损，不可书见，口授弟子，弟子退而异，言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论本事而作传，明夫子不以空言说经也。《春秋》之贬损大人当世君臣，有威权势力，其事皆形于传，是以隐其书而不宣，所以免时难也。”

4.一般人的印象中，都以为《左传》的作者就是左丘明。然而左丘明究竟是何许人也？我们现在所能知道的，只有下列四点，而其他方面则一无所知了。

(1)他是鲁国的太史(见《汉书·艺文志》)。

(2)他是《左传》的作者。

(3)他是鲁君子，与孔子同时而年长于孔子，孔子相当尊敬他。

(4)他后来失明，又写了一部《国语》。

5.作《左传》的左氏不等于左丘明。

- (1)怀疑作《左传》的左氏与左丘明为两人,始于唐人赵匡。
- (2)宋王安石作《春秋解》,更引十一事以证左氏非左丘明。
- (3)宋叶梦得以《左传》记事终于智伯,以为左氏当为六国时人。
- (4)宋郑樵更设八证,以明左氏非丘明,而为六国时楚人。

(5)元代的程端学,清代的刘逢录,至康有为等,相继提出左氏非为左丘明之说,并似乎言之有理,持之有故。

6.自《史记》以后,几乎都认为《左传》是左丘明所作的。但自唐、宋后,却有不少学者认为《左传》不是左丘明所作。清代以来,亦有以今古文家法不同,抨击《左传》,务欲证《左传》非《春秋》之传,综其论据,盖有数端:

(1)左丘复姓,如《左传》作者真为左丘明,何以不名左丘传,如公羊、穀梁二传?

(2)《左传》所记之事迹制度,不仅及于孔子卒后,且及战国初年。

(3)《春秋》记事至鲁哀公十四年,何以《左传》记事至鲁哀公二十七年。

(4)《春秋》之时,文字简质,不可能有如《左传》之长篇流畅散文出现。

(5)《史记·太史公自序》云:“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国语》为国别史,故世称《春秋外传》。梁任公疑左丘所作为《国语》,即《左氏春秋》,分国为纪,并非编年;刘歆取《国语》一部伪制《左传》,而以其余为《国语》云云,此说本其师康有为之说。

(6)章炳麟《春秋左传读》,以“左氏”为地名,如《诗经》有“齐”、“鱼”,吴起传《左氏春秋》,又传其子期,起所居之地,即称“左氏”。

综观前人之说,唐、宋此后的人之所以怀疑《左传》的作者,其最大的理由,是《左传》所载的史事,有后于左丘明者,故疑非左丘明所作。但细考先秦典籍,鲜有未经后人附益者,《左传》所载的史实,当然也有可能经后人增窜者。

## (二)《左传》的传授

### 1. 左氏至两汉

左丘明——曾申——吴起——吴期——铎椒——虞卿——荀

卿——张苍——贾谊——贾嘉——赵人贯公——贯长卿——张敞、张禹——尹更始——尹咸、翟方进——刘歆——贾徽——贾逵——郑众、马融；此外有服虔、郑玄等。

## 2. 三国至隋唐

三国时王肃《左氏解》；蜀李撰《左氏传》。

晋杜预作《左传注》。

南北朝时服虔注行于河北，江左偏崇杜注。

唐孔颖达作《春秋左传正义》，专用杜注。

## 3. 宋元明

宋吴棫评三传得失，以己意为进退；或杂论三传，荡弃家法。明陈禹谟作左氏兵略，专言兵法。

## 4. 清儒之《左传》学

惠士奇《春秋说》，以典礼说《春秋》。顾栋高《春秋大事表》、马骥《左传事纬》、高士奇《左传纪事本末》，则分类纂事，便利后事。惠栋《左传补注》、洪亮吉《左传话》、沉彤《春秋左氏传小疏》，在纠正杜注。刘文淇《春秋左氏传旧注疏证》，始集众说之大成，惜其书未成，至襄公五年而已。

### (三)《左传》的书名

1.《左传》属古文学派，故古文学家以为是一部解释《春秋》经的书，为孔子同时人左丘明所作，应称《春秋左氏传》。

2.今文学家以为“左氏不传《春秋》”、“左氏不祖孔子而出于丘明”，所以《左传》仅是一部史籍，而当与《吕氏春秋》、《虞氏春秋》相同，称为《左氏春秋》。

3.后人就《左传》与《春秋》经文相较，发现了下面两点不同：

(1)《左传》所记之事，较《春秋》经多出十三年。

(2)《左传》有经而不释经之传。

因此，近人据司马迁《报任安书》，以为左丘明仅作《国语》；汉刘歆因《左氏春秋》有目无书，乃取《国语》所记以合经文，始有今本的《左传》。而今本《国语》，即为编成《左传》后经文无可附丽的剩余。至于

《左传》较《春秋》经多经文，因《春秋》经原无此文，无所取材，故不得不耳。《左传》是不是传述《春秋》的？（左氏不传《春秋》，《左传》不注解《春秋》。）这个问题所以引起争论，大概是由于汉代的今古文之争。（左氏不祖《春秋》而出于丘明：《左传》不宗法于《春秋》而作。）因为汉人传经，特别讲家法、重所承，门户之见甚深，以至于水火不容。所以当刘歆提倡古学，并上书请求欲立古文博士时，才引起了今文家的反对。刚好《左传》是古学，再加上后来刘歆的辅佐新莽，所以也就难怪有人认为《左传》是刘歆所伪造的了。其实刘歆当时所作的是校对工作，以秘藏本校常用本；况且参与校对经书的人尚有尹咸，歆又如何可以私自窜改呢？刘歆只不过为提倡古文学，而用《左传》来解《春秋》经文罢了。更何况《左传》的流行，在司马迁以前就很盛了，而司马迁的《史记》，也有多处引用《左传》文句。

《汉书·楚元王传》云：“初，左氏传多古字古言，学者传训故而已。及歆治左氏，引传文以解经，转相发明，由是章句义理备焉。”又：《汉书·艺文志》著录左氏传三十卷。《汉书·艺文志》本于《七略》，《七略》出于刘歆。据此，则刘逢禄以为将《左氏春秋》之名，改为《春秋左氏传》之称者，其事出于刘歆，盖无疑也。既以《左氏春秋》为《左传》，则必当有所润色。宋人林黄中以为《左传》之“君子曰”，皆刘歆之辞，其说有待论定。而刘逢禄谓《左传》凡例，及“君子曰”云云，皆刘歆所附益，斯言盖可信也。

#### （四）左氏经传的特色条例

##### 1.《左传》记事，直书其事

《左传》述事，主要是为了阐明《春秋》的微言大义。假使记事既明，大义可得，当然也就只有直述其事，而不必另行费解。

##### 2.《左传》传经，兼述其义

经文的寓意隐微，左氏除了陈述事实，而且还探索《春秋》经文的大义，作些解说的工作。

##### 3.《左传》述事，自申其义

《春秋》大义，《左传》竭力阐扬；至于《左传》记事，也常有它独到的

见解。隐微的寓意,无法用述事之辞表达,恐日久湮没失真,于是他自创新例,假托“君子”之名以发议论,自申其义。

#### 4. 与《春秋》互为表里

《左氏春秋》为传《春秋》而作,由于它的行文与《春秋》详略互见,名号错举,互为表里的特色,就可以明白确定。虽然左氏记事详备,可补《春秋》的不足,但是《春秋》已有明细的记载,左氏往往省约其辞,一笔带过。

#### 5. 释《春秋》不书之义

《春秋》的微言,固然都有大义,但是有些重要的事情《春秋》不书,也有道理。遇到这种情形,左氏亦就所知,说明其故。如鲁隐公当在他的元年正月即位,但隐元年经只载“春王正月”,却没有“公即位”的记载。

总之,《左传》是一部经书,也是一部史书,它融经学于史学,寓褒贬于记事,是我国一部不朽的著作。由是观之,研究我国古代文化的人,都不可不研读《左传》。

### (五)《左传》的价值

#### 1. 在经学方面

(1)《左传》详《春秋》之事,明《春秋》之旨,对于《春秋》借褒贬以正名分的大义,独以义理论断,就此而言,远非《公羊传》、《穀梁传》所及。

(2)《左传》是精通经术、指点迷津的伟论。

(3)左氏精通《易》、《书》、《诗》、《礼》,全书凡载《易》占十七,引赋《诗》二十八,引言据义二十二,引《诗》者一百五十六,《逸诗》十,又郑玄崇左氏善于《礼》。

(4)《左传》旁引古经,或推陈其源,或阐释其义,或宣明其用,均可供我们“考源流”、“通训诂”、“达体用”、“辨异同”,对群经作深入研究。

#### 2. 在史学方面,约可从四个方面来谈

##### (1) 在史料方面

乾嘉四先生进而指出《左传》实可作为研究中国古史之一基准。盖中国古史材料多出依托,又残缺不完,唯《左传》所载方面既广,叙述

尤详,故专据《左传》所载春秋二百四十二年情事,上可推西周、商、夏文明发展之情况,下又可知战国、秦、汉文明之起源及其进步,通上彻下,易有通盘之历史认识,不致误信伪书曲说,以讹传讹。

此外,春秋时代距今已二千五百年以上,当时情事,纵有史官一一记载,其书亦早已亡失殆尽。赖有孔子《春秋》之流传,则五霸之迹稍可知。《春秋》已有如此价值,而《左传》记事鲜明,更十倍于《春秋》,故东汉桓谭已云:“左氏传于经,犹衣之表里,相持而成。经而无传,使圣人闭门而思之,十年不能知。”

### (2)在史法方面

由于《左传》的提示纲领,后世史家才能有所遵循。例如:宣公四年记载:“夏,弑灵公。”书曰:“郑公子归生弑其君夷。”权不足也……凡弑君称君,君无道也。称臣,臣之罪也。可见史笔所载,不唯信而有征,而且行文有专用的语词,叙事有一定的成法,为后世史家奠定了稳固的基础。

### (3)在历史哲学方面

《左传》秉承《春秋》之义,把史家的意境提升到一个高远的境界。《春秋》正名分寓褒贬,它是一部经书。如果勉强说它是史书,也不过是一部鲁国的现代史大纲而已。而中国的史书,要从《左传》始,它融合经史的巨著,推其用心,无非是留给后人做鉴戒。

### (4)对人心影响

因《左传》阐扬孔子之微言大义,故对人心影响很大。

## 3.在文学方面

(1)《左传》在文学上的价值,早为学林公认。

(2)晋范宁曰:“《左传》艳而富。”

(3)唐韩愈云:“左氏浮夸。”

(4)宋吕祖谦:“左氏传综理微密,后之为史者鲜能及之。”

(5)《文心雕龙·史传》云:“辞宗丘明。”

(6)林纾:“天下文章,能变化陆离,不可方物者,只有三家:一左、一马、一韩。”

(7)《左传》文辞固有浮夸艳丽的一面,亦有其切实朴素的一面。

刘知几谓《左传》“其言简而要，其事详而博”。

(8)《左传》长于叙述战争和外交辞令，如五大战役(韩之战、城濮之战、穀之战、邲之战、鞍之战)。

#### 4. 兵学方面

(1)左丘明也是一位兵学大家，在《左传》中对战争的原理，有清晰的陈述；对于战略战术的运用，也有神奇的描写。如僖公二十六年之城濮之战。

(2)他所述的兵法多与《孙子兵法》相表里。

### (六)“三传”异同

传名	年代	今古文	内容	郑玄评	范宁评	皮锡瑞《春秋通论》
《左传》	自隐公元年至哀公二七年共二五五年	古文	多叙史事，少讲义例	善于礼	艳而富，其失也巫	《左传》并不传义，特以纪事详实，有可以证《春秋》之义者
《公羊传》	自隐公元年至哀公十四年共二四二年	今文	多释义例，少记史事	善于讖	辩而裁，其失也俗	《公羊传》传大义微言
《穀梁传》	与春秋经、公羊传起迄年代同	今文	与《公羊传》同	善于经	清而婉，其失也简	《穀梁传》不传微言，但传大义



## 第七章 《论语》

### 一、前言

《论语》是记载孔子言行的典籍，也是儒家最有价值的名著。两千多年来，深受世人的推崇，所以赵岐《孟子题辞》上说：

七十子之畴，会集夫子之言，以为《论语》。《论语》者，五经之馆辖、六艺之喉矜也。

《宋史·赵普传》也说：

普尝谓太宗曰：“臣有《论语》一部，以半部佐太祖定天下，以半部佐陛下致太平。”

赵岐和赵普所说的话，其实一点儿也不夸大，《论语》的确是一部安身立命、拯民救世的经典。

### 二、《论语》释名

1.《汉书·艺文志》云：“《论语》者，孔子应答弟子、时人，及弟子相与言，而接闻于夫子之语也。当时弟子各有所记；夫子既卒，门人相与辑而论纂，故谓之《论语》。”是谓《论语》为论纂孔子应答弟子、时人，及弟子相与言之语也。

2.《释名·释典艺》云：“论，伦也；有伦理也。语，叙也；叙己所欲言也。”

3.《经典释文》说《论语》之论字，以为：“纶也，轮也，理也，次也，撰也。”

4. 邢昺更申论之：“以此书可以经纶世务，故曰纶也；圆转无穷，故曰轮也。”郑玄《周礼注》云：“答述曰语。以此书所载皆仲尼应答弟子及时人之辞，故曰语。”

5. 按《汉书·艺文志》以论纂释论字，当得其实。《释名》、《释文》所说，已多穿凿；下至那氏，则更如涂涂附矣。

6. “论”与“仑”通，编次曰“仑”，答述曰“语”。因该书所编次者，皆为孔子答述弟子、时人之语，故曰《论语》。

7. 言得伦理谓之“论”；凡与人言谓之“语”。因该书所记大都为言得伦理之语，故曰《论语》。

8. 论者，讨论也。因该书系记载孔子与弟子、时人以及弟子相与讨论之语，故曰《论语》。

9. 论者，编者之讨论也；语者，圣人之遗言也。因该书系经编者讨论后编定之圣人遗言，故名《论语》。

### 三、《论语》的作者

有数说如下所述：

1. 由孔子弟子纂录（即由孔子七十子所记）：

(1) 他们远自千里之外而从游于圣王，对孔子的嘉言懿行，必然加以记载。

(2) 书中凡冠“子”或“子曰”都是七十子所记，理由是：

① “子”是对孔子的尊称，与现在的“先生”、“老师”相同。

② 所记孔子的言语、行为一定是亲闻亲见。

③ 章节皆义理精纯、文体简质，是七十子所亲记。

主此说者，有：

① 班固说：“当时弟子各有所记；夫子既卒，门人相与辑而论纂之。”

② 赵歧说：“七十子之畴，会集夫子之言，以为《论语》。”

③ 何晏引刘向说：“鲁论二十篇，皆孔子弟子记诸善言也。”

④ 皇侃说：“《论语》者，孔子没后七十弟子之门徒，共所撰录也。”

2. 郑康成更指明编者，以为“《论语》乃仲弓、子夏等所撰定”。

3.以为闵子騫所撰(宋永亨说)。

4.以为七十子弟子所记,情形有三:

(1)称七十子为“子”的章节,如曾子、有子、冉子、闵子等,在姓下加一“子”字,以表尊敬。

(2)称孔子的章节。

(3)称七十子的“字”而其言行章节。如子夏曰、子张曰、子路曰。

5.说是曾子、有子之门人所记的:

(1)柳宗元说:“孔子弟子,曾参最少,少孔子四十六岁。曾子老而死;是书记曾子之死,则去孔子也远矣。曾子之死,孔子弟子略无存者已。……吾意盖乐正子春、子思之徒为之。”

(2)程颐说:“《论语》之书成于有子、曾子之门人,故其书独二子以子称。”

6.以为孔子弟子所记,门人所编(班固、皇侃)。

综合以上所说,《论语》不外是孔子门人或其再传弟子所编纂的,所以其书非于一人,编次也非成一时,这是可以断言的。

又余培林以为其编者成书尚有:

7.后人伪托:如“公山弗扰”章,佛肸所记与史实不符。

8.杂文搀入:古文记事用木版竹简,记事完毕后尚有空白的地方,会记一点儿与前文无关的内容,旨在“物尽其用”。如《阳货》篇末有“逸民伯夷、叔齐”等记载。

#### 四、《论语》的成书

1.前十篇,自《学而》至《乡党》,是第一次编纂而成的,其特征是“义理精纯,章节简短,文字简约。”所记大部分是孔子的言论,对孔子称“子”。

2.后十篇,自《先进》至《尧曰》,是第二次续编而成的,义理较驳杂,其中不少篇章与史实有相违之处,章简与字“长而多”。

3.总之,前十篇大约成书于子思时代,后十篇约成书于子思弟子时代。

## 五、《论语》之真伪

### 1. 附记附入正文之说

古人书籍皆竹简，传抄收藏不易，又篇皆别行，故篇末空有处，传之者往往以书外之文缀记填入，在本人仅为省事备忘，非必有意作伪，而后人辗转传抄，遂混入正文。如崔述《洙泗考信录》载：

- (1)《雍也》篇末“子见南子”章。
- (2)《乡党》篇“色斯举矣”章。
- (3)《季氏》篇末“齐景公”、“邦君之妻”章。
- (4)《微子》篇末“问公谓鲁公”、“周有八士”章。

### 2. 语句之删落

此或因书于竹简，力求文字简洁之故。《论语》记载圣人之言，有时但记其要语，其余则概加删节。

如《孟子·尽心下》：“过我门而不入我室，我不憾焉者，其惟乡原乎？乡原，德之贼也。”而《论语》仅录：“乡原，德之贼也。”节去三句，以此推之，如“君子不器”、“有教无类”等皆如是也。

### 3. 末五篇之可疑

《季氏》、《阳货》、《微子》、《子张》、《尧曰》。

(1)《论语》通例称孔子曰子，惟记其与君大夫问答乃称孔子，而《季氏》章首皆称孔子，《微子》亦往往称孔子，而《子张》有称仲尼者。

(2)《论语》所记门人弟子与孔子对面问答，亦皆呼之为子，对面呼夫子乃战国时人语，《春秋》时无之，而《阳货》“武城”、“佛肸”两章，于孔子前皆称夫子。

(3)《季氏》“季氏将伐颛臾，冉有、季路见于孔子”云云，考冉有、季路并无同时仕于季氏之事。

(4)《阳货》记：“公山弗扰以费畔，召，子欲往。”云云，又记“佛肸召，子欲往”。弗扰叛时，孔子正为鲁司寇，率师随费，弗扰因反抗孔子之政策而作乱，其乱亦由孔子平定之，安有似一造反之县令，敢召执政。

(5)《季氏》文多排偶，全与他篇不伦；《阳货》文亦错出不伦；《微

子》，杂记古今轶事，有与孔门绝无涉者。

(6)《尧曰》，故一章或二章，其文尤不类。

## 六、上下论之异

《论语》上下论颇有异同，宋宰相赵普云“半部《论语》治天下”，是指《论语》前半部而言，其异凡五：

1.《论语》前十篇，记孔子对定公、哀公之问，皆变文称孔子对曰者，朱子所谓“尊君是也”。

2.《论语》前十篇记君大夫之间，皆但言问，不言问于孔子；后十篇皆称“问于孔子”。

3.《论语》前十篇皆简；后十篇则文皆长。

4.《论语》前十篇非孔子及门弟子之言则不录；后十篇有杂记古人之言。

5.《论语》前十篇篇目皆除“子曰”、“子谓”等字；后十篇皆以发首二字为篇目。

## 七、《论语》之内容

1.全书凡二十篇，共计五百零八章，一万五千九百三十七字：

(1)《学而》、《为政》、《八佾》、《里仁》、《公冶长》、《雍也》、《述而》、《泰伯》、《子罕》、《乡党》为前十论。

(2)《先进》、《颜渊》、《子路》、《宪问》、《卫灵公》、《季氏》、《阳货》、《微子》、《子张》、《尧曰》为后十论。

2.篇名无特别的深意，如《学而》并不专论为学。

3.篇章最多的《宪问》，共四十七章，一千三百四十字，篇章最少的《乡党》，仅一章，四百六十二字。

章字最多的《先进》二十六章，五百一十五字；章字最少的《为政》十二章，共六个字：“子曰：君子不器。”

4.《论语》之内容可概分为：

(1)对于个人人格修养之提供；

(2)对于社会伦理之论述；

- (3)对于政治哲理之阐述；
- (4)对于门人弟子及时人之施教问答；
- (5)对于门人弟子及古人、时人之批评；
- (6)孔子之出处及其日常行事；
- (7)孔子之自述语；
- (8)弟子对孔子之赞美及时人对孔子之批评；
- (9)孔门弟子之言论行事。

前两项,约占全书之半,后七项则亦占全书之半。

## 八、《论语》之价值

1.《论语》者,表见孔子人格之良书也。舍《论语》,则孔子为人之精神无所考见。夫孔子人格之伟大,其思想行事影响于后世之隆久,宜为含识之伦所公认,则《论语》之价值,亦从可想见。盖孔子人格有若干之价值者,则《论语》一书亦附带而有若干之价值也。

2.《论语》价值论者甚多,兹就其文学价值分述如下:

(1)《论语》采用语录体裁,大量使用语助词:

- ①在句首表示提示或转折;
- ②在句中表示连接或层次;
- ③在句末表示停顿或感叹。

《论语》是文言文的文法基础,为大家所公认,如能熟读,就能了解文言文常用助词的用法。

(2)《论语》记事非常生动,刻画精细,如《先进》记孔子与子路等闲语时的神情,富有文学意味。

(3)《论语》文句简洁,更是后世议论文的初祖,词锋犀利,使人心悦诚服,如《季氏》讨论“伐颛臾”一章即是。

(4)《论语》善用排偶句,如“贫而无怨难,富而无骄易”,亦是骈文造句的规范。

## 九、《论语》在群经中的地位

1.《论语》是十三经中的一部,赵岐说:“《论语》者,五经之馆辖,六

艺之喉衿也。”这可见《论语》一书在古时代已占群经重要地位，而《论语》记载孔子所说的话，即是六经里的准绳；要通六经的要义，必先明白圣人的微言大义。《论语》又是孔子传七十二子的微言大义，全是六经的精蕴，所以要明白圣人的微言大义，必读《论语》。

2. 经学之要皆在《论语》之中。如：

(1) “然有恒，无大过，思不出其位。”乃《易经》之精义。

(2) “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为政。”及《尚书》之精义。

(3) “晋文公谲而不正，齐桓公正而不谲……”乃《春秋》之载也。

(4) “小子何莫学乎《诗》？《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论语》言《诗经》者有十章。

(5) 孔门最重《诗》、《礼》之教，“不学《礼》无以立……”计言《礼》者有四十章。

由此可见《论语》在群经里的地位是怎样地重要了。

## 第八章 《孟子》

### 一、《孟子》生平

#### (一)姓名、字号

(1)汉赵岐《孟子题辞》云：“孟子，名轲，字则未闻也。又云：“孟，姓也。子者，男子之通称也。”

(2)据宋王应麟《困学纪闻》云：

孟子字未闻。《孔丛子》云：“子车。”注：“一作子居，居贫坎坷，故名轲，字子居，亦称子舆。”

《圣证论》云：“子思书、《孔丛子》有孟子居，即是轲也。”

《傅子》云：“孟子舆。”疑皆附会。

(3)是后世有谓孟子字子车、子舆、子居、子展者。但《孔丛子》、《傅子》皆魏晋人所伪托，姓纂资料欠严谨：诸说皆无古据，取信之资甚浅，故均不可信。

清焦循《孟子正义》曰：“王肃、傅玄生赵氏后，赵氏所不知，肃何由知之？《孔丛子》伪书，不足证也。王氏疑其附会，是矣。”

#### (二)师承与弟子

有关孟子之师承，共有三说：

(1)师事子思之门人

《史记·孟荀列传》云：“受业子思之门人。”

孟子之学其承藉与渊源，虽从曾子及子思而来，然从时代年岁及



《孟子》本书中的称谓上来说,孟子之与曾子、子思殊难扯上亲近的师承关系,因此近代之学人,大都承认《史记》所云,孟子师承为子思门人。如:钱穆的《孟子要略》,胡适的《中国古代哲学史》等等,皆以此说为准。

### (2) 师事子思

刘向《列女传》:“师事子思。”

据推断,孔鲤(字伯鱼)生于周敬王三十八年。因此,孔伋(子思)之出生不会晚于周敬王三十九年,自敬王三十九年至安王十七年(即孟子生年)已九十六年矣,子思之寿不过八十二岁。因此,孟子业师应以子思之说为误。

### (3) 孔子之曾孙子上说

《孟子外书》云:“曼殊不择问于孟子曰:‘夫子焉学?’孟子曰:‘鲁有圣人曰孔子,曾子学于孔子,子思学于曾子。子思,孔子之孙、伯鱼之子也,子思之子曰子上,轲尝学焉,是以得圣人之传也。’”

## 二、外书之伪

1.《史记·孟荀列传》云:“作《孟子》七篇。”但应劭《风俗通》则曰:“孟子作书,中外十一篇。”是说《孟子》除今传七篇之外,另有四篇。

2.据赵岐《孟子题辞》云:“又有外书四篇,《性善》《辩文》《说孝经》《为政》。其文不能宏深,不与内篇相似,似非孟子本真。”

3.赵岐何以将《孟子》分为内篇、外书两种?一般都归罪外书四篇乃刘歆的伪作,近人陈顾远在《孟子政治哲学》上说:“太史公距孟子时代很近,又言作书七篇,并未见有十一篇或外书名目,偏偏过了八九十年刘歆就会出伪书,而且刘歆是个惯作伪书的人,独他的《七略》首先标出外书名目,更是可疑。赵岐不取是见解过人之处,班固采之未免盲从。”

4.然个中却有名堂存在,清人周广业《孟子四考》中,就应劭所说“中外十一篇”之启示,以为“中”谓天子所藏书,“外”谓学官及民间所传书。其说如下:“……然则天子所藏皆谓之中,学官及民间所有皆谓之外。……《孟子》在武帝时,七篇早入有内,故曰中,亦言内……子长

所见本皆七篇。至成帝时,陈农所求,刘向父子所校,续得民间本,增多四篇,以中秘所未有,故谓之外。”姚振宗《〈汉书·艺文志〉条理》亦谓:“按《经义考》应劭曰:‘《孟子》书中外十一’,盖中书七篇,外书四篇。力当刘中垒叙录是书时,亦必如《晏子春秋·外篇》云:‘不致遗失。’伸远据叙录之言是也。”

由此可知,《孟子》外书并非刘歆所伪作,事实上刘歆也没有作伪书的必要,刘歆列外书乃出于“不致遗失”之意。但四篇作者究系何人已不可考。

5.此孟子外书四篇,除赵岐就“其文不能宏深,不与内篇相似”因断定其伪外。《孟子》七篇篇名,依序为《梁惠王》、《公孙丑》、《滕文公》、《离娄》、《万章》、《告子》、《尽心》,其名篇之法皆依仿《论语》,取每篇首章,除去章首“孟子见”、“孟子曰”等字,而以其次二三字作为篇名,亦即其篇名皆无意义。但外书四篇篇名,则均有意义,由此亦可见外书确属后世所伪造。

6.《孟子外书》虽属伪制,但仍流传于世,唯至《隋书·经籍志》、《旧唐书·艺文志》、《新唐书·艺文志》,皆未著录。论者因判定汉代出现之《孟子外书》,至唐代已亡佚。

7.南宋时,系奕《示儿编》谓尝闻前辈云:“亲见馆阁中有《孟子外书》四篇,曰《性善辩》,曰《文说》,曰《孝经》,曰《为政》。”又刘昌诗《芦浦笔记》亦谓:“新喻谢氏多藏古书,有《性善辩》一帙。”但《宋史·艺文志》、《崇文总目》、《文献通考》、《玉海》,均未著录。疑信相参,故后世学者多以为不足为据。

8.至明代,又出现今传熙时子注《孟子外书》。此本首传自姚士璘,书前有宋马廷鸾序(马廷鸾为马端临之父),然《文献通考》并不著录,颇不符情理。又姚士璘好造伪书,且观其书内容,谬误甚多。清人丁杰在《孟子外书疏证》上说:“此书杂采他书引《孟子》之文,兼及甚不云《孟子》者,继辑敷衍,往往气不贯穿;人名事迹,伪误甚多,后人征引,或由传闻失实,岂有身接其人,目击其事,与其徒著书而记录不真者乎!此为姚淑祥伪造无疑。”

今人屈万里说:“姚本有:‘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

中。”证明其书著成时代当在《伪古文尚书》盛行之后，而且一定产生在真西山的《大学衍义》之后。

### 三、《孟子》篇数

《汉书·艺文志》录十一篇，今本《孟子》凡七篇，即《梁惠王》、《公孙丑》、《滕文公》、《离娄》、《万章》、《告子》、《尽心》，全书共十四卷，二百六十一章，三万四千六百八十五字。

另有外书四篇：《性善辩》、《文说》、《孝经》、《为政》，汉赵岐以为非孟子所作，故删之。

### 四、《孟子》由子部列入经部经过

- 1.《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均列《孟子》于子部儒家类。
- 2.唐代宗时，杨绾请求将《论语》、《孟子》、《孝经》兼为一经，以备科考。
- 3.唐宪宗时，韩愈表彰《孟子》，《原道》一文将其列入道统。
- 4.唐懿宗时，皮日休讲求立《孟子》为学科。
- 5.宋仁宗时，始正式将《孟子》列入经部，司马光、程颐均为其作注。
- 6.南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方将《论语》、《孟子》同列经类。
- 7.南宋孝宗淳熙年间，朱子将《论语》、《孟子》与《大学》、《中庸》并列，会为“四子书”，简称“四书”。
- 8.南宋光宗，黄唐合刊十三经注疏，《孟子》为最后列入十三经之一部经书。

### 五、《孟子》的注书

《孟子》在宋代以前，地位虽非甚显，但已有为之作注解者；宋代以后，《孟子》备受重视，家数遂多。兹选择较重要者介绍如下：

#### 1.《孟子注》十四卷 赵岐(汉)

(1)此书前有赵岐所撰《孟子题辞》。七篇各分上下，共为十四卷。每章之末，括其大旨，间作韵语(但此章旨为唐陆善经注《孟子》时删

去,题为孙奭所撰之《孟子正义》承之,今已不见其原貌)。

(2)此书之特点,有下列三端:

一、汉代为《孟子》作注者,除赵岐外,尚有刘向、程曾、刘熙、高诱、郑玄,唯均已亡佚,故此书乃现存完整且最早之《孟子》注本。

二、此书笺释文句极浅要简明,类似后世之口义,与汉儒注经之多明训诂名物者有别。

三、此书训解每为后来注《孟子》者所采从,虽不如后来者之精密,然开辟荒芜,俾后人得以循其途而深造之,功盖不可没。

(3)此书现收入《十三经注疏》中,后世为之作疏者有题为孙奭撰,但仅敷衍文字,词甚鄙陋,虽浅显之典,亦不能举;且越注逾经,不似疏体,有如村塾讲章。朱熹曰乃邵武一士人所假作,是也。

## 2.《孟子集注》十四卷 朱熹(宋)

(1)此书系朱熹平生精力所萃之主要著作之一,经多次改订始定稿。征引自汉朝以后,总共三十四家之说,而以“二程”为主,并旁及二种之朋友门生。

(2)此书虽名为集注,并非仅会集各家之说而已,其中颇多朱熹个人之心得。其所征引各家,虽为朱熹平日所尊崇者,亦皆有去取,态度极为可取。

(3)此书之特点,有下列四端:

一、所集诸家,虽非尽为宋朝人,唯以宋人之说为主,故可视为集宋人说解《孟子》之大成者。

二、此书特重义理之阐发,颇能掌握《孟子》内容之精微。

三、此书之训诂,大抵采自赵岐之说。汉、宋时代,因音韵训诂之学未昌,于名物制度之考论固不如清儒之精密,然尚称平稳、妥切,无大问题。

四、朱熹为理学大师,北宋理学集大成者,注解《孟子》时多用理学来解释。

## 3.《孟子正义》三十卷 焦循(清)

(1)此书系为赵岐注作疏,博采清儒自顾炎武以下六十余家之说,与其子焦延先,编为长编,然后加以荟萃折中,前后经五年始完成。

(2)此书之特点,盖有下列五端:

一、所集诸家皆为清人,故可视为集清儒训读《孟子》之大成者。

二、所征引之资料极为宏富博洽。

三、清代音韵训诂之学最盛,此书于名物制度考证甚为精审。

四、此书虽以考据见长,焦循本精通身心之学,故亦兼重义理,于《孟子》之精义颇能适度掌握。

五、此书虽系为赵岐注作疏,唯于赵氏之说或有所疑,乃不惜驳破以相规正。

以上之书,各有所长,皆有功于《孟子》,今人苟能参看,则可以取其长而略其短,受益固不浅矣。

## 六、《论语》、《孟子》异同

	《论语》	《孟子》
一、修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论语》气平;</li> <li>2.《论语》词约而意尽;</li> <li>3.《论语》的发语词用“噫”;</li> <li>4.《论语》正言庄论,多语之言;</li> <li>5.《论语》短章多,长篇少</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孟子》气激;</li> <li>2.《孟子》气盛而言宜;</li> <li>3.《孟子》的发语词用“恶”;</li> <li>4.《孟子》比物托兴,喜异与之辞;</li> <li>5.《孟子》长篇多,短章少</li> </ol>
二、树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论语》只言性;</li> <li>2.《论语》只言仁;</li> <li>3.《论语》只言志</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孟子》直道性善;</li> <li>2.《孟子》兼明仁义,孟子发扬出义(由仁衍出);</li> <li>3.《孟子》深论养气</li> </ol>
三、酬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孔子称弟子以名;</li> <li>2.孔子弟子自称名;</li> <li>3.孔子弟子称孔子曰子(春秋);</li> <li>4.孔门弟子问仁者七,问孝者三,问政者六</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孟子》称弟子曰子;</li> <li>2.《孟子》弟子有自称吾;</li> <li>3.《孟子》弟子称孟子曰夫子(战国);</li> <li>4.《孟子》弟子所问者皆不及仁、孝、政</li> </ol>
四、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论语》问政,祖述尧舜,宪章文武,言王而未及制;</li> <li>2.《论语》未言班爵制度;</li> <li>3.《论语》言齐桓、管仲之事;</li> <li>4.《论语》尊君,为其隐讳;</li> <li>5.《论语》无故击诸子之言</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孟子》明王道而言制之所宜;</li> <li>2.《孟子》言仁政必始经界,言班爵制度,公、侯、伯、子、男;</li> <li>3.《孟子》尊王贱霸,不道齐桓、晋文之事;</li> <li>4.《孟子》言贵民轻君;</li> <li>5.《孟子》拒杨墨,放淫辞</li> </ol>

## 第九章 《孝经》

### 一、前言

中国是个非常重视孝道的民族,在《论语》、《孟子》以及其他古代的经典中,常有论及孝道的事。孝道不仅为我国所重视的美德,也是我国固有传统文化的菁华。《孝经》也是十三经之一,是一本陈述孝道的书。从前的人都以为《孝经》是孔子作的,所以这部书向来受到世人的重视。全书虽然不满 3000 字,但却详细记载了为孝之道,所以身为中国人,对于这部经典自不能忽视。

### 二、《孝经》的作者

古来即有多种说法,归纳起来约有下列几种:

#### (一)孔子作

《汉书·艺文志》云:“《孝经》者,孔子为曾子陈孝道也。”郑玄《六艺论》据此,就明确指出《孝经》是孔子作。他说:“孔子以六艺题目不同,指意殊别,恐道离散,后世莫知根源,故作《孝经》以总会之。”此后,汉时流行的《孝经纬》,及陆德明《经典释文·叙录》,邢昺《孝经正义·序》、俞樾《古书疑义举例》等,也都从孔子作《孝经》的说法。

#### (二)曾子作

《史记·仲尼弟子列传》:“曾参,南武城人,字子舆,少孔子四十六岁,孔子以为能通孝道,故授之业,作《孝经》。”后来的孔安国《伪古文

《孝经·序》、黄道周《孝经集传全注》、朱彝尊《经义考》等,都从此说。

### (三)七十子作

《四库全书总目》说:“今观其(指《孝经》)文,去二戴所录为近,要为七十子徒之遗书。”

### (四)曾子门人作

宋司马光、古寅、晁公武等人,都以为《孝经》是曾子门人所编录。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何休称‘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经》’,信斯言也,则《孝经》乃孔子自著者也。今首章云:‘仲尼居,曾子侍。’则非孔子所著名实。评其文书,当是曾子弟子所书。”

### (五)子思作

子思是孔子之孙,王应麟《困学纪闻》引冯椅曰:“是书当成于子思之手。”

### (六)汉儒伪作

宋汪应辰、朱熹等主之。姚际恒《古今伪书考》:“是书来历出于汉儒,不唯非孔子作,并非周秦之言也。”

### (七)《孟子》门人作

《孟子》外篇四篇,其中有一篇名曰《孝经》,又因为《孟子》七篇中,颇多可与《孝经》相发明者,所以近人王正己认为《孝经》是出于《孟子》门人之手。王正己《孝经今考》:“《孝经》思想有与《孟子》思想相同者五点,大概可断定为孟子门人所作。至其成书年代,在战国末年,早不过庄子时代,晚不出《吕氏春秋》成书时代。”

综观《孝经》一书,《吕氏春秋·察微》已引《孝经·诸侯章》,可见战国时已有此书。因此,《孝经》一书,大约战国末年至汉代初年的儒家学者所写成。王氏之说,较为可信。

### 三、《孝经》的名称与由来

(一)《汉书·艺文志》云：“夫孝，天之经，地之义，民之行也。举大者言，故曰《孝经》。”以孝为“天之经，地之义”，是指它是发自人类自然的本性，与天地之首一样，毫不勉强。

(二)“孝”系事亲之名，“经”系常行之典，合而言之，《孝经》乃示人如何事亲之书。《孝经》仅十八章，却能独立成一经，乃因当时获以孝治天下，故名之曰经。

### 四、《孝经》的今古文之别

(一)《孝经》有今文、古文之别。古文本为孔安国所注，到梁时就已亡佚。今文本为郑玄所注，郑注虽已亡佚，而经文却流传至今。

(二)《今文孝经》系秦始皇焚书坑儒时，由河间人频芝所秘藏，才幸免于亡佚。到了汉惠帝废除“挟书令”后，始由芝之子贞献于河间献王。该书系用汉隶书写，故称为《今文孝经》。

(三)另外，汉武帝时鲁恭王欲广其宫坏孔子宅，由其壁中得到《尚书》、《论语》以及《孝经》，皆用蝌蚪文写成，故称《古文孝经》。

(四)今文与古文究章有何区别？又孰真孰伪？历来没有定论。在此分为几点比较如下：

#### 1. 在内容上

虽然今古文多少有些增减互异的情形，但是在内容方面，并没有太大的出入。

#### 2. 在章数上

今文分为十八章，古文分为二十二章；这是由于章节分法不同而来的。又今古文本在章节的次第上亦有不同：

(1)今文“庶人章”，古文分为“庶人”、“孝平”二章。

(2)今文“圣治章”，古文分为“圣治”、“父母生绩”以及“孝优劣”三章。

(3)另外，今文所无，古文所独存者只有“闺门章”，共二十二字而已。



### 3. 在文字上

(1)《今文孝经》“开宗明义章”，古文作“开宗明谊章”。

(2)今文“仲尼居，曾子侍”，古文作“仲尼闲居，曾子侍坐”。

(3)今文“先王有至德要道，以顺天下”，古文作“参，先王有至德要道，以训天下”。

诸如此类，今古文字经文字巽者，约有四百余字。

(4)至于“闺章”：“闺门之内，具礼矣乎。严父严兄，妻子臣妾，繇百姓徒役也。”二十二字独见于古文，为今文所无。

要之，《孝经》虽有今古文之别，然二者对孝道本身的阐明，并无不同。

## 五、《孝经》的内容与结构

《孝经》是十三经里字数最少的，依现在通行本一共只有一千七百九十九字。内容分为十八章，依次为：

《开宗明义章》第一：论孝的根本意义与孝行的终始；

《天子章》第二：论天子的行孝方式；

《诸侯章》第三：论诸侯的行孝方式；

《卿大夫章》第四：论卿大夫的行孝方式；

《士章》第五：论士的行孝方式；

《庶人章》第六：论庶人的行孝方式；

《三才章》第七：论孝是天经地义与人性的表现，所以政治要以孝为本，才能成功；

《孝治章》第八：论政治的目的，就在顺天理，得民心；

《圣治章》第九：论政教的最高价值就在行道以事天；

《纪孝行章》第十：论孝行的本质是一种庄敬的道德行为，而不止口骍之养而已；

《五刑章》第十一：严斥不孝是为人的最大罪恶；

《广要道章》第十二：论以孝敬治民的功效；

《广至德章》第十三：论以孝治民，其意义就是在推广敬德；

《广扬名章》第十四：论孝亲的态度，可推扩为从事一切政治

行为的应有态度；

《谏诤章》第十五：论父有不义，子应当谏诤，不当以从父为孝；

《感应章》第十六：论行孝的能效，可以通于神明，光于四海；

《事君章》第十七：论事君当以将顺其美，匡救其恶为主；

《丧亲章》第十八：论新丧之后，孝子所表现的孝行。

上述的十八章，从结构上来说，第一章显然是全书的纲领，以下十七章都是据此发挥义理或加以补充说明的。所以后（例如朱子）也有单称第一章为“经”，下面都算是“传”的。至于这十七章的义旨，我们也可以归纳为五个要点：

（一）从《天子章》到《庶人章》，这五章是讨论孝行的方式。由于人在社会上的地位不同，因此孝行的方式也各有所当。

（二）《三才》、《孝治》、《圣治》三章，这三章规定孝是政治行为的根源。施政的依据是孝，政治的目的与价值也都在孝道的完成。

（三）《广要道》、《广至德》、《广扬名》与《感应》四章，其重点都在讨论孝行的能效，证明一切政治行为都是孝德的推广。

（四）《纪孝行》、《谏诤》、《事君》、《丧亲》四章，这四章直接讨论孝行本身，强调孝本质上是一种庄敬的道德行为，并不是指一种情绪上的亲昵狎顺。

（五）《五刑章》则从反面告诫，让人警惕勿犯不孝之罪。

由以上分析看来，《孝经》的条理结构虽不很严密，但内容也可算相当周备了。

## 第十章 《尔雅》

### 一、前言

1.《尔雅》，中国最早的一本字书。搜辑古书中的传注解释，归类编列，可以窥见先秦名物训释古今异言的情形。

2.《尔雅》原来只是一本解释字义的书，也可说是我国最早的一部词典。因为《汉书·艺文志》把这部书列在《孝经》类中，所以后来就将它安置在经书之列。其实，《尔雅》这部书，只是古人为解经而作的，附在群经之末，以备读经者的翻检而已，在十三经中，算是价值最低的一本经书；不过，这本书中所录的名物词类，不仅对读经书有极大的帮助，而且其对古今语言和名物命名演变的研究，也是一种有用的资料，所以《尔雅》这部书，也自有其不朽的价值。

### 二、《尔雅》的命名

1.三国张晏释“尔雅”义曰：“尔，近也；雅，正也。”

2.陆德明《经典释文》：“尔，近也；雅，正也。言可近可正也。”

3.“尔雅”二字，或作尔疋（古“雅”字），又作迓疋。颜师古《汉书注》引张晏注谓：“尔，近也；雅，正也。”

4.清代的阮元更详加解释说：“正者，虞、夏、商、周，建都之地之正言也。《尔雅》一书，皆引古今天下之异言，以近于正言。正言者，犹今官话也。近正者，各省土音，近于官话者也。”

### 三、《尔雅》的作者

#### (一) 周公所作

1. 此乃魏张揖主之。揖在《上广雅表》中说：“昔在周公践阼，理政六年，制礼以导天下，著《尔雅》一篇，以释其义……今俗所传三篇《尔雅》，或言仲尼所增，或言子夏所益，或言孙叔通所补，或言沛邵梁文所考，皆解家所说，先师所传，既无正验圣人所言，是故疑不能明也。”盖周公制《礼》作《乐》，而《尔雅》者，《礼记》之属也。

2. 《大戴礼记》“孔子三朝记”，称孔子教鲁哀公学《尔雅》，又答子夏。此明仲尼以前有《尔雅》，故以为周公作。

3. 陆德明《经典释文》以为《释诂》盖周公所作。

#### (二) 孔子门人所作

此为郑玄的主张，而扬雄、刘勰、贾公彦并同此说。《诗经正义·黍离》引郑康成《驳五经异义》曰：“《尔雅》者，孔子门人所作，以释六艺之旨，盖不误也。”

#### (三) 秦汉之际学《诗》者纂集传注而成

此为欧阳修所主张，而朱熹也同此说。欧阳修《诗本义》曰：“《尔雅》非圣人之书，不能无失，考其文理，方是秦汉之间学《诗》者纂集说博士解诂。”《朱子语录》也说“《尔雅》是取传注以作”的。

以上三说，第一说谓全书为周公所作，恐有误；第二说亦不足信，而以第三说的讲法比较接近真相。但若说《尔雅》是专为解《诗》而作，便失之太窄了。

#### (四) 郑玄整理有功

《永乐大典》引曹粹中《放斋诗说》曰：“《尔雅》，毛公以前，其文犹略，至郑康成时则加详。”此说认为郑玄对《尔雅》有整理之功。

#### (五) 小学家缀集旧文而成

《四库总目提要》以为《尔雅》一书，系小学家缀集旧文，递相增益

之作,非成于一人之手。《四库总目提要》曰:“大抵小学家缀辑旧文,递相增益,周公孔子,皆依托之辞,观释地有鸛鸛,释鸟又有鸛鸛,同文复出,知非出自一手也。”

我们知道,《尔雅》实在是一部专门研析群书字义的“故训汇编”,也就是一部前人传下来解释有关文字意义的字典。说到《尔雅》这本书,《汉书·艺文志》只说它有三卷二十篇,可并没有记载作者姓名或成书的时代。关于这些问题,前儒学者有各种不同的说法:

### (一)周公所作,又经后人增补

西汉时学者郭威以为《尔雅》是周公制作的。刘向、刘歆父子都依从旧说,但以为书中夹有后人增益的文字(以上并见刘歆《西京杂记》)。曹魏时代,张揖在《上广雅表》中也沿用了前儒的旧说,认定《尔雅》为周公所作。到了唐代,陆德明在《经典释文·叙录》中,却明白指出《尔雅》中《释诂》一篇是周公所作,可是《释言》以下的部分,或者是“仲尼所增,子夏所足,孙叔通所益,梁文所补”。可是,和陆德明同时代的张怀石在他的《书断》里,却肯定《尔雅》为周公所作,经过了孔子、子夏的增益润色才完成。

### (二)孔子门徒所作

主张《尔雅》是孔子门徒所作的,从西汉的扬雄开始。刘歆的《西京杂纪》中就记载了扬雄对《尔雅》作者的意见。扬雄说《尔雅》是“孔子门徒游、夏之徒所记”,并且还说这部书是“解释六艺者也”。到了东汉时代,郑玄在《驳五经异议》中 also 说他根据别人的说法,认为“《尔雅》者,孔子门人所作,以释六艺之言”,大概是不会错的。后来五代梁朝刘勰的《文心雕龙·炼字》、唐代贾公彦的《周礼疏》中,都说《尔雅》是孔子门人所作,都是以郑玄之说法为根据的!

### (三)子夏因传《诗》而作

明代郑晓在《古言》中确认《尔雅》是子夏所作,并且推测这可能就是“子夏之诗传”(见朱彝尊《经义考引》)。

#### (四) 秦汉间学《诗》者所纂集

北宋欧阳修《诗本义》说：“《尔雅》非圣人之书，不能无失。考其文理，乃是秦、汉之间学《诗》者纂集说《诗》博士解诂。”南宋吕南公题《尔雅》后（见清谢启昆《小学考引》），更进一步依据《尔雅》书中的训例和毛公《诗》说大多相同，因而论定《尔雅》出于秦、汉间那班学《诗》者之手。

#### (五) 汉代解《诗》者所作

宋叶梦得《石林集》说：“《尔雅》训释最为近古，世言周公作，妄矣！其言多是《诗》类中语，而取毛氏说为正，予意此但汉人所作耳。”宋钱文子《诗训诂》也说：“《尔雅》出于汉世。”并且认为那是解《诗》人“正名命物”的根据。

#### (六) 成书于孔子《诗》、《书》以后

宋代高承在《事物纪原》中说，《尔雅》大抵是解释诗人作诗的原意，“以其文考之，如‘瑟兮涧兮’，卫武公之诗也；‘猗嗟名兮’，齐人刺鲁庄公也。”因为《诗》中说到了卫武公和鲁庄公的事情，因而断定《尔雅》不可能出于比卫武公和鲁庄公更早的周公之手，并认定那应当是“孔子删《诗》、《书》”之后的作品。

#### (七) 成书于毛公以后，王莽以前，为汉代解《诗》者所作

宋代曹粹中在《放斋诗说》中，也以为《尔雅》是汉儒专为《诗》作训诂所制作。但因为《诗经》中郑玄的“笺”已经采用了《尔雅》的文字，却和毛亨的“传”有所不同，作为立论的基础，进一步认定《尔雅》是毛公以后，王莽以前，汉代解《诗》者所作。

#### (八) 成书于毛公以后，汉武帝以前，为汉人所作

清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四十，根据宋代曹粹中《放斋诗说》的说法，加以修正认为：第一，《尔雅》的制作，并非专为《诗》而作，大概是

“小学家缀辑旧文，递相增益”而成，或者是“采摭书训诂名物之同异，以广见闻”之作；第二，《尔雅》的撰作时代是毛公以后，汉武帝以前。

从以上八点，可以看出古今一般学者对这个问题如何认定，或者如何推测的演变情形。汉、魏、晋、唐学者，虽然对于《尔雅》作者，并没有确定的说法，但无不认定它是先秦的典籍。它的制作，一定是在周代。到了宋朝，学界不相信汉人、晋人的说法，喜好创立新说。汉人旧说认为《尔雅》是周公创作，欧阳修却说《尔雅》是秦、汉间学《诗》的人纂集说《诗》博士解诂的著作。由于这种流风的影响，后来宋、明的学者，大都认为《尔雅》是一部《诗》的训诂书，并且根据这项认定，去推寻《尔雅》的制作时代与作者。我们要晓得，《尔雅》并不是专为说《诗》而作的书。关于这一点，《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早已辨别得清清楚楚。我们可以看到，《尔雅》书中解释《诗经》的部分还不到十分之一呢！当然，《尔雅》的制作，也不必像《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那样胶柱鼓瑟，认定这部书“成于毛公之后，汉武帝以前，为汉人所作”。因为到目前为止，还缺少有力的证明。

关于《尔雅》这部书的制作渊源，也就是它的成书年代等问题，我们却有一个不同的看法。现存在《小戴礼记·小辨》中，记载孔子曾经和鲁哀公谈论到《尔雅》这一件事看来，《尔雅》成书，应当在孔子以前。如此说来，我们可又要和汉人采取同样的说法，认为《尔雅》一书，确为先秦作品。至于《尔雅》究竟是先秦何人所作，各种说法似乎都没有确实的证据，大都猜测之词，只好存疑罢了。

#### 四、《尔雅》的内容

(一)今传十九篇，与《汉书·艺文志》所载三卷二十篇，篇数不同，所差的一篇，说法有三：

- 1.或谓有序篇(王鸣盛《蛾术篇·说录》)。
- 2.《释诂》文多，故分为上、下两篇(宋翔凤《尔雅义疏序》)。
- 3.《释乐》之后，应加《释礼》一篇。(翟灏《尔雅补郭》认为：“祭名”、“讲武”、“旌旗”三章列入《释天》不合理，而应与《释乐》相近，以此三章乃《释礼》文字残缺失次者，故应另立《释乐》一篇。但一般多采

《释诂》分上、下两篇的说法。)

(二)《尔雅》十九篇分别为《释诂》、《释言》、《释训》、《释亲》、《释宫》、《释器》、《释乐》、《释天》、《释地》、《释丘》、《释山》、《释水》、《释草》、《释木》、《释虫》、《释鱼》、《释鸟》、《释兽》、《释畜》，共二千二百零四事。以词的性质分，则可归为下列数类，这相当于古代的一部百科词典。

1. 解释古今语言及普通字义者：包括《释诂》、《释言》、《释训》；
2. 解释古代人事典制者：包括《释亲》、《释宫》、《释器》、《释乐》；
3. 解释天文名称者：《释天》；
4. 解释地理名称者：《释地》、《释丘》、《释山》、《释水》；
5. 解释植物名称者：《释草》、《释木》两篇；
6. 解释动物名称者：《释虫》、《释鱼》、《释鸟》、《释兽》、《释畜》等。

## 五、《尔雅》的条例

陈玉澍的《尔雅》释例五卷，剖析为四十五条例；胡朴安生则约之为八例，其大要如下：

### (一)文同训异

即同一文字，所用之训虽异，而义仍同也。如“抚”、“抚”有也。

### (二)文异训同

文虽相异，而所用之训则同。如“皇”、“王”皆训君也；“京”、“景”皆训大。

### (三)训同义异

即二义合为一条、一训兼二义也。如“治”、“肆”、“古”训故也。“治”、“古”为久故之故，“肆”为语词之故。又如“载”、“谟”、“食”、“诈”训伪也，“载”、“谟”训伪。伪者，为也。“食”、“诈”亦训伪。伪者，欺也。



#### (四)训异义同

如:俶,始也;倝,作也。一训始,一训作,所训虽异,而义实通也,作亦始也。

#### (五)相反为训

如哉,始也;在,终也。哉即在,始终相反为义也。

#### (六)同字为训

如《释诂》:于,於也;于、於乃古今字也。

#### (七)同声为训

如《释诂》:锡,赐也。即读“锡”为“赐”。

#### (八)展转相训

逾、遵、率、循训自,而逾、遵、率、自又训循。

以上八例可谓极转注假借之妙。

### 六、与《尔雅》相辅之书——皆小学津梁,学习文字学的途径

1. 李斯《仓颉篇》;
2. 扬雄《训纂篇》;
3. 贾鲂《滂喜篇》;
4. 孔鲋《小尔雅》;
5. 扬雄《方言》;
6. 许慎《说文解字》;
7. 刘熙《释名》;
8. 吕忱《字林》。

### 七、《尔雅》的篇卷

《汉书·艺文志》说到《尔雅》,只有三卷二十篇。但是现有的通行

本,却只有十九篇。《尔雅》所以分做三卷,是因为它的卷帙浩繁,分开来便于阅览。说到篇数不同的原因,历来有三种说法:

第一,现存十九篇加上《序篇》,成为二十篇。清代王鸣盛在《蛾术编·说录》中,引顾广圻依据《毛诗疏》所引《尔雅·序篇》的文句,而认定《尔雅》这部书,所以说是二十篇,是除“《释诂》至《释畜》凡十九篇”外,“别有《序篇》一篇”。清代陆尧春在《尔雅·序篇》中也说:“《尔雅》之有《序篇》,循《周易》之《序卦》、《尚书》之百篇序、《诗》之大小序也。”因而认定“《汉书·艺文志》言《尔雅》三卷二十篇,今所传止十九篇,《汉书·艺文志》或即合予篇而语也”。

第二,现存十九篇加上《释礼》,成为二十篇。清代翟灏在《尔雅补郭》“夏曰复胙”条下说“古《尔雅》当更有《释礼》一篇”,并且以为“祭名与讲武、旌旗三章……乃释礼文之残缺失次者耳”,因而解释“《汉书·艺文志》言《尔雅》二十篇,今惟十九,所少或即此篇”。

第三,现存十九篇首篇《释诂》分上、下两篇,以足二十之数。清代孙志祖在《读书辑录续编》的《尔雅·序篇》条下,批评第二项翟灏的说法错误,却认为该将“《释诂》分上、下二篇”,来凑足《汉书·艺文志》所称《尔雅》有二十篇的说法。清代宋翔凤《尔雅义疏序》也以为“《释诂》文多,遂分二篇”。郝懿行著《尔雅义疏》,也依从这项说法,分《释诂》为上、下两篇。

其实,唐开成石经、宋刻国子监本《尔雅》,都是三卷十九篇,不作三卷二十篇。而且清儒所辑《尔雅佚文》、《尔雅注佚文》、《尔雅音佚文》,也没有出现存十九篇的。如此看来,《汉书·艺文志》“三卷二十篇”的说法,或许是刘歆误记,班固沿袭误传的结果。假如说论定有二十篇的话,在上面三种说法之中,似乎以第一种说法较为合情合理。因为在唐、宋人的著作中,已经有人征引《序篇》佚文的。可见,《尔雅》在十九篇之外,另有《序篇》一篇是可能的。

## 八、《尔雅》的价值

### (一)《尔雅》是阅读古书的管钥

我们阅读古籍,常常会遇到一些比较生僻、艰深的字或词,既不知

道它们的读音,也不了解它的意义。另外,时常也会遇到一些字或词,它们同现代通用的意义相差很远。这些问题都需要依靠字典和辞书来解决,否则根本无法读得懂。《尔雅》的成书较早,保持原始的材料很多,而且对于古书字义的训诂,又有独到的地方,所以就成为后世研读古书的一柄管钥。例如:《释器》篇中有“菜谓之藪”的解释,让人知道《诗经·大雅韩奕》篇中“其藪维何?维昏及蒲”的“藪”,就是蔬菜的意思。又如:《释器》篇中“简谓之毕”的解说,让人了解《礼记·学记》中“呻其占毕”的“毕”是简札《释鸟》篇中“爰居,杂县”的解说,让人知道《国语·鲁语》中“海鸟曰爰居”的“爰居”,就是一种叫杂县的鸟。《释虫》篇中“蒺藜,螂蛆”的解说,让人知道《庄子·齐物论》中“螂蛆甘带”的“螂蛆”,就是一种叫蒺藜的虫。《释天》篇中“暴雨谓之冻”的解说,让人知道《楚辞九歌·大司命》中“令飘风兮先驱,使冻雨兮洒尘”的“冻雨”,就是暴雨的意思。如此看来,《尔雅》一书,所采辑材料的范围,事实上已遍及经、史、子、集,可说是无所不包。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它“非专为《诗》作”,也“更非专为五经作”,“今观其文,大抵采诸书训诂名物之同异,以广见闻。”的确说得不错!

## (二)《尔雅》开拓了训诂的基础

清代陈玉澍在《尔雅释例》中,已经把《尔雅》训释条例分成:(1)文同训异;(2)文异训同;(3)训同义异;(4)训异义同;(5)相反为训;(6)同字为训;(7)同音相训;(8)展转相训。以上所举的八例,不但通论训诂及古文属词的条例,而且更进入了训诂学的门户,可说是极尽文字训诂的妙用。黄季刚先生在《尔雅略说》中“论经儒备习《尔雅》”里说:“自余三家之《诗》,欧阳、大小夏侯之书,刘、贾、许颖之《左传》,杜、郑、马、郑之《礼》,所用训诂,大抵同于《尔雅》,或乃引《尔雅》明文。至于扬子云纂集《方言》,实与《尔雅》同旨。今考其书,大抵可与《尔雅》相证明。”(见黄侃《论学杂著》)足见《尔雅》一书,在训诂学上的价值是何等伟大。因为,《尔雅》的义训释例,已开拓了后世训诂学的基础,所以后代模仿《尔雅》体例的书很多。如东汉刘熙编撰了一部《释名》,它虽然是用音调的方式按意义编排的字典,但大体上的编排很像《尔雅》,

甚至也沿用“释诂”、“释训”等分类法。至于曹魏张揖编撰的《广雅》，书名便有“推广《尔雅》”的意思，受《尔雅》的影响更不在话下。

### (三)《尔雅》开创了类书的先例

《尔雅》一书的形成，应该是先搜集一些客观的训诂材料，经过主观的分类，然后编辑而成。它的形式大都是依据词语的类别，分成自《释诂》起，至《释畜》止十九篇，逐类加以诠释说明。所以说在性质上，它应该相当于后代的类书，或者也就是现代的所谓词典。我们知道，唐代欧阳询所编订的《艺文类聚》、虞世南所编订的《北堂书钞》、笮坚所编订的《初学记》，以及宋代李昉所编订的《太平御览》，这些都是类书，却没有一部不是摭摭群书，按照词语的性质分类排列的。其实，《尔雅》一书，早已具备了类书的雏形，所不同的只是后代的类书，取材比较广泛，分类比较众多、细致罢了。还有，现代一般搜集单字（或单字词）、词（或复字词）以及成语，按照部首、笔画、或音韵来分类，加以排列注释、编辑成书的字典、词典，虽然在编排方式上和《尔雅》大异其趣，但是在基本精神上是大致相仿的。

### (四)《尔雅》供给博物学的资料

《论语·阳货》记载孔子的话说，学《诗》可以“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有关“鸟、兽、草、木之名”的学问，也就是所谓“博物学”。我们要注意的是，《诗》仅仅记载了博物学的名称，可并没有逐物给予诠释。但是《尔雅》这部书可不同，它分成《释草》、《释木》、《释虫》、《释鱼》、《释鸟》、《释兽》、《释畜》等各篇，把一些属于博物学的词语给予简单精要的诠释。它不但介绍了博物学的名称，并且还能详细说明它们的形貌、类别及性能等等，真可说是蔚为大观，实在是有志于研究博物学的人采用不尽的宝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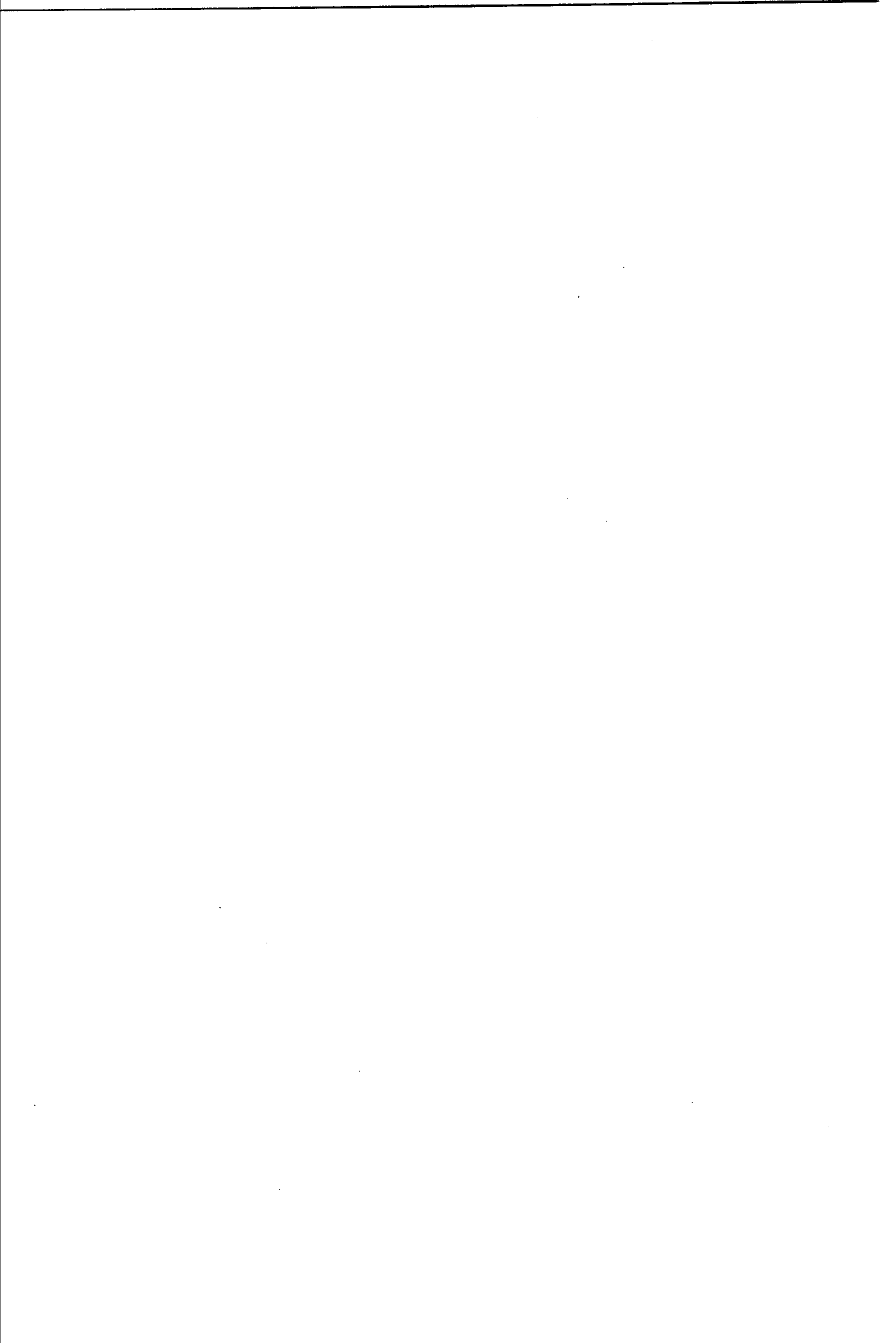
### (五)《尔雅》可供识别语言的变迁

语言虽然可表达情意，可是常常受了空间的限制，相隔超过了某一种距离，就无法传达。它也会受时间的限制，在不同的时间里，也就

不能传达情意。晋代郭璞在《尔雅·释诂》中为“始也”作注释说：“此所以释古今之异名，通方俗之殊语。”《释天》篇为“岁名”作解释时说：“夏曰岁，商曰祀，周曰年，唐虞曰载。”从这两条解释，我们不难理会，从《尔雅》一书，可以看出词语因时间、空间的不同，而产生的种种变化。又如：《释诂》篇解释“于，於也”。清代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于”字下说：“《释诂》、《毛传》皆曰‘于，於也’。凡《诗》、《书》用古字也。”这说的是因为时间不同，而对某些词语有了不同的解释。又如：《释诂》篇解释“怀、摧、詹，至也”。郭璞作注释说：“齐楚之会郊曰怀。……詹、摧，皆楚语方言云。”这说的是因为空间不同，而对某些词语有了不同的解释。另外，古人所应用的常常是事物的专名，而今人所用的、常常是事物的共名，这项事实，也可以从《尔雅》中得到证实。例如：《释兽》篇解释“鹿类”的时候说“鹿：牡，麇；牝，麀；其子，麇”。但是到了现在，“麇”、“麀”各字都已废而不用，仅仅在“鹿”这个共名上面加上“公”、“母”、“大”、“小”之类的形容词来限制，所以在今天的语言中，只有公鹿、母鹿、小鹿这些名称了。

以上所说这五项，都是比较突出的价值。此外，像《释地》篇中“九州”、“十藪”，《释山》篇中“五岳”的说法，都足供我们用来和《尚书·禹贡》、《周礼·职方》互相参较印证。西汉司马迁在撰写《史记·五帝本纪》的时候，往往都依靠《尔雅》的训诂，用来改《易》、《尚书·尧典》中的文字。至于世俗对于某种亲属有什么关系，往往有难于称谓的苦痛，大都可以从《释亲》篇中寻索得到解决。

第三篇 史 部



# 第一章 概 说

## 第一节 史的意义

历史是人类活动历程的态度,远自先民以来,人们懂得结绳记事,直到文字的发明确切地记载行为、制度,生计的改良,以至艺术、宗教、文化的心灵洗练等,以人类为主轴环绕展开者,均成为历史记述的对象。按东汉许慎《说文解字》说:“史,记事者也。从又(古手字)持中。中,正也。”

顾氏《玉篇》说:“史,掌书之官也。”《周礼·天官·宰夫》:“八职:五曰府,掌官契以治藏;六曰史,掌官书以赞治。”由此可知,史的本意不单是传述条陈,更应当处处以中正公平的态度记事,它包含了经验的累积、思想的反省、文明的成果,并借此我们不断地解释过去,认识现在,期待未来,务使自我得到启发,接续未来,用以政治。盖“史,掌官书以赞治”就是这个道理。且自古以来掌书记事的官,职位非常重要。而史官的工作有二:一是记言,二是记事。《汉书·艺文志》说:“左史记言,右史记事。”

梁启超先生在其《中国历史研究法》中,对“史”下定义说:“史者何?记述人类社会赓续活动之体相,校其总成绩,求得其因果关系,以为现代一般人活动之资鉴者也。其专述中国先民之活动,供现代中国国民之资鉴者,则曰中国史。”盖历史是以人类活动为主体的总记录。所以,治史的人不但能“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更能“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西方《波希战史》开宗明



义地阐述史书旨意：“记下前人事迹，使后人勿忘先祖所行，勿失先贤高贵之德。”

## 第二节 史的分类

我国现存最早的史书，当推《尚书》。《尚书》所包括的典、谟、训、诰、誓、命等，有的是谈话记录，有的是演讲词，有的是命令、宣言。所以，《尚书》只能算是一部古代的公文汇编，只能算是有关政事方面的史料举要，还不能算作是系统性的史书。史书的标目列类，也不见于汉代典籍。《汉书·艺文志》及刘歆的《七略》，均无史类。在《汉书·艺文志》的著录中，《战国策》、《史记》等史书，只附在《六艺略》的春秋家之内，著录的史书仅四百二十五篇。史书的标目列类，乃始于梁阮孝绪的《七录》，分史部为十二类：国史、注历、旧事、职官、仪典、法制、伪史、杂传、鬼神、土地、谱状、簿录等。到了晋荀勖依据魏郑默的《中经》，更著《新簿》，分群书为四部，而以史为丙部，与甲经、乙子、丁集并列，史学始脱离经学而独立。东晋元帝时，李充另造《四部书目》，略易荀氏的旧例，定为甲经、乙史、丙子、丁集的次序。这项分类，自隋唐迄清，率多依循，少有更易。

史目的著录，随时代递渐而增加，其后著作，渐渐繁多。我国史书的分类，最早见于《隋书·经籍志》，共分为十三类：一正史（纪传表志），二古史（编年系事），三杂史（纪翼体），四霸史（纪伪朝），五起居注（人君动止），六旧事（朝廷政令），七职官（序班品秩），八仪注（吉凶行事），九刑法（律令格式），十杂传（先贤人物），十一地理（郡国山川），十二谱系（世族继序），十三簿录（史条策目）。到了清朝，纪昀等编纂《四库全书总目》，更把史部分为十五类：首曰正史，大纲也；次曰编年，三曰纪事本末，四曰别史，五曰杂史，六曰诏令奏议，七曰传记，八曰史钞，九曰载纪，皆参考纪传者也；十曰时令，十一曰地理，十二曰职官，十三曰政书，十四曰目录，十五曰史评，参考论赞者也。若按《四库全书总目》，在编年类之下别史类之前，尚有纪事本末一类，合起来才得十五类，但总叙中却未列入，不知何故。

唐人刘知几,深通史法,他将古来史籍的体例,分叙为六家:一曰尚书家(即记言家),二曰春秋家(即记事家),三曰左传家(即编年家),四曰国语家(即国别家),五曰史记家(即通古纪传家),六曰汉书家(即断代纪传家)。又将六家统归于两大部:一曰编年体,二曰纪传体。

上述两种分法,一从性质分,一按体例分,或失之烦琐,或失之笼统。梁启超著《中国历史研究法》则分为纪传、编年、纪事本末、政书四体,最为合理切要。

### 第三节 史家的“四长”

历史工作的准则在于求真、存真、传真,以为后来人类生活的龟鉴,而史书是据事以载,秉笔直书,记录历史真相的书。因此,“文人之文,惟患其不已出,史家之文,惟患其已出”;盖历史家秉持的工作态度,直接影响历史的正确与否。史书既然如此重要,那么,作为修史的史家如何避免落入溢美、溢恶之词犹不自知。唐朝刘知几著《史通》认为,史家必须具备三个条件,即史才、史学、史识,作为史家著书立说的圭臬。清朝章学诚的《文史通义》,在“三长”之后加上一个史德。梁启超先生则认为史德最为重要,次史学,又次史识,而史才居末。

所谓“史才”,就是指写史使用文字的天分与才华;所谓“史学”,即指对历史事实的博学深思;所谓“史识”,是指“别识心裁”的褒贬是否精当;所谓“史德”,即指治史者的心术道德是否端正。

历史本有它的“特殊性、变异性与传统性”,它不同于一般的文学创作,可以在想象中堆砌文字,也不像科学实验,能够一再反复实验证明,况且历史事件稍纵即逝,且不再重演。所以,史家的首要条件就是必须具备史德,忠实地记载历史的真相。因为只有如此,才能“不抱偏见,不作武断,不凭主观,不求速达”。所以章学诚认为,以史识击断微义,以史才充善辞采,以史学记诵练达,仍嫌未竟之犹,唯有“是非不谬于圣人”的史德,史家具备的修养才能更完善,才能修好一部史书。

## 第二章 纪 传

### 第一节 纪传的由来

唐代史学家刘知几将我国史书体裁区分为“编年”与“纪传”两种，并指出：“丘明传《春秋》，子长著《史记》，载笔之体，于斯备矣。”历代史学家以此为据，把《左氏春秋》称为中国编年体史书的鼻祖，称《史记》为纪传体史书的鼻祖。纪传体是我国史书的主要体裁，此类体裁的史书通称为“正史”。“正史”之说，最早见于梁阮孝绪的《正史削繁》，在《史记》、《汉书》等纪传体史书上加“正史”之名，最早见于唐代官修《隋书·经籍志序》：

世有著述，皆拟班马，以为正史。

可见，唐代对于纪传体史书的称呼为“正史”。唐代设馆撰修史书，把这一类书籍规定为写作模式。《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正史类叙》云：

盖正史体尊，义与经配，非悬命诸典，莫敢私增，所由与稗官野记异也。

因此，“正史”之名由此而出。到了清乾隆年间编辑《四库全书》，又确定以纪传体史书为正史，并规定，凡不经“宸断”（皇帝批准）的不得入史，诏定“二十四史”为正史。

纪传体系以人物传记为中心的史书体裁，详一人之事迹。汉司马

迁的《史记》开创了我国古代史书的体制与规模,曾被汉以后的史学家称为史书的“极则”。例如,班固的《汉书》、范曄的《后汉书》、陈寿的《三国志》也都以纪传为体,与《史记》并称“四史”。自唐以后,史目递增,遂有“十史”、“十三史”、“十七史”、“十八史”、“二十一史”、“二十二史”等名目。到清朝时,正史已积有二十四部,通称为“二十四史”,即《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晋书》、《宋书》、《南齐书》、《梁书》、《陈书》、《魏书》、《北齐书》、《周书》、《隋书》、《南史》、《北史》、《旧唐书》、《新唐书》、《旧五代史》、《新五代史》、《宋史》、《辽史》、《金史》、《元史》、《明史》。民国七年(1918年)以后,北洋军阀政府又增《新元史》列入正史,合称为“二十五史”,或加《清史稿》,而为“二十六史”。

各史或称“书”,或称“志”,或称“史”,或称“史记”,实为一体。

## 第二节 纪传的体例

纪传体的史书,以人为中心。它的体例,共分五类,今按《史记》中“本纪”、“世家”、“列传”、“书”、“表”等这些名目,大都是史迁本于“古经传记”,并非自创。史迁凭着深厚的学养、广博的见闻,从多方面综合已有的旧文献以及前代各种史书的体例,加以整理剪裁,消化熔铸,自创了文体一致、形式整齐的纪传体例,为我国史学启开崭新的一页。而后朝历代的正史,大多依循于此,少有变易。现将各种体例创作的由来,分条列述于下:

### 一、本 纪

昔汲冢《竹书》,称为《纪年》;《吕氏春秋》,始创立为“纪”号。盖所谓“纪”者,是说用以纲纪庶品,网罗万物,篇目之大,莫过于此。自司马迁著《史记》,用“本纪”叙述帝王,兼以排比大事,是把王朝的更迭、帝王的嬗递当做历史发展的主要线索。于是后世史家因之,守而无失。司马贞《史记·五帝本纪索隐》云:

纪者,记也。本其事而记之,故曰本纪。

张守节《史记正义》曰：

本者系其本系，故曰本纪；纪者，理也；统理众事，系之年月，名之曰纪。

裴松之《史目》曰：

天子称本纪，诸侯曰世家。

刘知几《史通》说之最详，其云：

盖纪之为体，犹《春秋》之经，系日月以成岁时，书君上以显国统。

所谓“系日月以成岁时”，即“春秋天王正月”之义，史迁以十二本纪，统括二千五百年王者之大统。发扬《春秋》大一统之精神，亦继承《春秋》编年为史之体例。可见本纪的特色是以编年为体，大事乃书，有年代可考者，按年记事，无年代可考者，分代叙事。

## 二、世 家

“世家”本是记叙王侯封国和特殊人物。王侯乃开国世袭子孙，故曰“世家”。此乃因古代自有王者，王者之下，便设置诸侯，列以五等爵位，环以万国之君。史迁记载诸国，编次之体，与“本纪”无异，其旨在抑彼诸侯，故以“世家”称之。但史迁把孔子写入世家，反映了其“以价值决定存在”的史学观点，旨在说明孔子在中国文化史上深远的影响。“世家”之盛衰兴亡事迹，史迁分国按年记述。司马贞《史记·吴太伯世家索隐》云：

世家者，记诸侯本系也。言其下及子孙，常有国故。

刘知几《史通》曰：

司马迁之记诸国也，其编次之体与本纪不殊；盖欲抑彼诸侯，异天子，故假以他称，名为世家。

《史记》“世家”一体，班固在《汉书》中改为“列传”，其后诸史因之。《晋书》于僭伪诸国，数代相继的，不曰“世家”，而别称曰“载记”。欧阳修的《新五代史》，则于吴、南唐、前蜀、后蜀、南汉、楚、吴越、闽、南平、北汉等十国，仍称“世家”，《宋史》因之作“十国世家”，《辽史》于高丽、西夏等诸国另称“外纪”。后世谱系之书，实出于此。

### 三、表

《史记》所创之“年表”，盖根源于古书的“谱牒”。“谱牒”之名，最早起于周代。“年表”之作，便因“谱牒”以象形的。据东汉桓谭《新论》曰：“太史公《三代世表》，旁行斜上，并效‘周谱’。”就是明证。

《史记索隐》引应劭曰：“表者，录其事而见之。”而郑玄曰：“表，明也。”谓事微而不著，须表明也，故言表也。

“表”系以时间为中心，编排同类性质的大事。历史人物，不可数计，人各一传，不胜其传，故用“表”统系年代、世系及人物。《史记》“十表”中，年代久远者有世表，是以世系为主，如《三代世表》；时代较近者，则用年表或月表。年表中又有以地方为主者《汉兴以来诸侯年表》，以事为主者《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以及以时为主的《高祖功臣侯者年表》等，月表仅一见，即《秦楚之际月表》。由此观之，以《史记》为代表的纪传体史书是把帝王将相当做历史的主人。也正因如此，历代王朝所修的“正史”，均以此为典范。所以，“表”具有提要汇总的作用，文省事多，可以补本纪、世家、列传的不足。万斯同说：

表所以通纪传之穷，其有人已入纪传而表之者，有未入而牵连表之者，表立然后纪传之文可省，读史不读表，非深于史者也。

盖读“表”可见天下之大势，可建立君臣之职分，可睹一时之得失。但是，“二十五史”中，有“表”者仅有十史，即《史记》、《汉书》、《新唐书》、《新五代史》、《宋史》、《辽史》、《金史》、《元史》、《新元史》、《明史》。万斯同作《历代年表》六十卷，可补诸史之不足。

### 四、书

“书”以事类为纲，记载国家的大政大法，包括一国的刑法、礼乐、

风土、山川。求诸古代的文籍，“书”之说法盖出于“三礼”。司马迁、班固等，别创“书志”之体，考其所记，多是仿效《礼经》者。司马贞《史记·礼书索隐》曰：

书者，五经六籍总名也。此之八书，记国家大体。班氏谓之志，志，记也。

颜师古云：

志，记也，积记其事也。

《史记》中的“八书”，如礼书、乐书、律书、历书、天官书、封禅书、河渠书、平准书等，朝章国典，因而得以备录。故用“书(志)”记载典章制度的原委，是为文化、政治的记录，开后世政书的先河。此乃在“纪传”之外，还有所不能尽者，而只字片文，均可在此一一备录。“书”的名称，诸史或有不同，《史记》称“书”，班固改称“志”，诸史因之。欧阳修的《新五代史》称“书”为“考”。《三国志》、《梁书》、《陈书》、《北齐书》、《周书》、《南史》、《北史》则无“书志”一门。

## 五、列 传

“列传”记人物、民族及外国。举凡社会各阶层的特殊人物事迹，甚至边疆各国的概况，都可以入传。《史记索隐》云：

列传者，谓叙列人臣事迹，令可传于后世，故曰列传。

在我国史书上够得上立传者，必须是有价值的“忠义之士”、“正人君子”之流，这也是史迁撰写列传的主体，“以价值决定存在”。但在七十列传中，史迁还着力描写了一些下层社会人士的生活，例如：游侠、滑稽，以及日者、龟策、货殖等，都将他们列传。写这些人，主要是他们与社会有一定的关系，也反映出史迁进步的史学观与高远的洞察人生的见识。刘向、扬雄都称他为“良史之才”，称《史记》：“其文直，其事核，不虚美，不隐恶。”

“纪传”的兴起，始于《史记》、《汉书》两书。“纪”者，“编年”也。

“传”者，“列事”也；“编年”者，历记帝王的岁月，如《春秋》的“经”；“列事”者，述录人臣的行状，如《春秋》的“传”。《春秋》是用“传”以解“经”，《史记》则用“传”以释“纪”，实为我国史学上的两大宗派。赵翼《二十二史札记》云：

古书凡记事立论及解经者，皆谓之传，非专记一人之事迹也。其专记一人为一传者，则自迂始。又于传之中分公卿将相为列传。……又别立名目，以类相从。自后作史者，各就一朝所有人物传之，固不必尽拘迂史旧名也。

若按撰写性质的不同，传分四类：有单叙一人之事的单传（或称专传），合叙两人或两人以上行为相似或事迹相随的合传，以类相从，对社会具有重大影响者，依照人物先后，分类列叙的类传，以及或因家世，或因事迹，为一人立传，而附带叙述其他人物的附传等，可说是史书极为重要的部分，历代诸史都有。

此外，《史记》论断，称“太史公曰”，班固《汉书》改称“赞”，陈寿《三国志》称“评”，范曄《后汉书》改称“论”，而又系以赞，论为散文，赞为四言。梁沈约《宋书》改称“史臣曰”，唐时所修诸史均同。《五代史》直起无标题，加以“呜呼”二字，仅《元史》无论赞。《新元史》论赞俱称“史臣曰”。

《史记》体例的编次，是先“本纪”，次“表”，再次“书”，又次“世家”，最后“列传”。班固《汉书》缺“世家”，余皆相同。迨后，历代的正史，多依循这个规格。不过“世家”的体例，诸史不能悉有，仅《五代史》用之，而《晋书》改称“载记”，名虽异而实同。且《晋书》“载记”、《五代史》“世家”乃附于书末，《宋史》、《辽史》、《金史》、《元史》诸史同。《新唐书》“表”后于“志”，《魏书》“志”后于“传”，《五代史》与《史记》同。这些史籍中，体例安排的次序虽有不同，但都不出《史记》的范围，所以，《史记》被推尊为纪传体通史之祖。



### 第三节 纪传体的史书

#### 一、《史记》

《史记》，原名《太史公书》，汉司马迁著，是我国第一部记载上自传说中的黄帝，下至汉武帝时代的纪传体的通史，也是我国第一部传记文学的总集。

司马迁，字子长，西汉夏阳人（今陕西韩城县南），约生活在汉景帝中元五年（公元前145年）至汉武帝征和三年（公元前90年）这一时期。司马迁在叙述其生平时说：“年十岁则诵读古文。”说明他在10岁时开始接受完整的儒学教育，并追随大儒孔安国学《古文尚书》，跟从董仲舒学习《公羊春秋》。因此，司马迁在思想上虽然带有黄老之学的倾向，但儒家思想仍是他的中心思想。例如，在整部《史记》中，司马迁征引孔子学说的地方非常多，且径以孔子的论断作自己的论断，并隐然以《史记》比《春秋》。司马迁在《史记·五帝本纪》中云“余尝西至空峒，北过涿鹿，东渐于海，南浮江淮”，行游大江南北，增广见闻，扩充生命气象，并又做了郎中跟着皇帝当差使二十余年。盖能完成此旷世巨著，其家学渊源和年轻时的这些经历，是不可忽视的重要因素。其父司马谈是个学问渊博的学者，在建元、元封年间，做了太史令。司马谈生前有满腔的抱负，想撰写一部表彰“明主贤君，忠臣死义”的史书。武帝元封元年（公元前20年），适当天子举行封禅大典，司马谈未能参与其事，愤而成疾，著史书这一宏愿，后来由司马迁发愤完成。盖此书在司马谈为太史时已有所勾勒，司马谈卒后由司马迁子承父业。至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司马迁年38岁，继为太史令，搜研各类史料，至征和二年（公元前91年），55岁才告完成。总计前后十八年，加上书成之后删改校订，历时二十余年。

《史记》是我国第一部通史。司马迁在撰写《史记》时，曾自言是带《春秋》之笔，不仅仅在记载历史的事实，更希望编写一部贯通古今、内容广博、体例新颖的新史书，盖在《报任安书》中云“凡百三十篇，亦欲

以“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的历史哲学。人类的历史活动，虽不一定能重演，但在不停息的变动流转中，自有轨迹可寻，故“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司马迁作史的目的，即想从以往的种种人事演变的迹象中，原始察终，归纳出“成败兴衰”的定理，以为后世的反省与借鉴；更想从“网罗天下旧闻”、“历纪古今成败”中，建立起历史哲学的体系，显现宇宙人生的根本价值与意义。

《史记》一书，上自轩辕氏起，下迄汉武帝止。纵贯上下数千年，横及各国各阶层。

《史记》体裁分为五类，据《太史公自序》说：

著十二本纪，作十表、八书、三十世家、七十列传，凡百三十篇，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

“本纪”记载的是帝王的兴废，以时间为纲，有年份可考者则分年，没有年份可考者则分代。“表”，以表列事，由司马迁首创，记载着诸侯王历代大事。凡是年代久远者，或以帝为经以国为纬，如《三代世表》；其年可察者，或以年为经以国为纬，如《十二诸侯年表》；事繁变遽者，或以月为经以国为纬，如《秦楚之际月表》；或以国为经以年为纬的《功臣侯年表》；或以年为经以事位为纬的《将相名臣年表》。“书”主要是记载典章制度，叙述历代礼乐、律历、天文、封禅、河渠、财政之沿革。“世家”著录王侯诸国子孙嗣爵者世系兴亡之迹。“列传”所记多为对社会具有重大影响的贤德、异行者之为人、事功，以及四夷诸国之风土、事迹。《史记》一百三十篇内容丰富，体裁完备，诚然是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史学巨著。其著述经过、宗旨、体例，均见于最后一篇《太史公自序》中。

司马迁完成《史记》之后，并未公之于世，直至汉宣帝时，由其外孙杨恽祖阐述其书，《史记》方才广为流传。《史记》原名《太史公书》，班固《汉书·艺文志》著录为《太史公》，荀悦《汉纪》则称《太史公记》，又有称《太史公传》者。至于“史记”一名，原为古史通称，到了东汉桓帝时，才开始称《太史公书》为《史记》。《三国志·王肃传》则为以《史记》专称迁书之始，一直沿用至今。

《史记》不仅是我国第一部通史性的巨著,而且是我国最早的一部传记文学的总集,也是一部开辟了后世学术思想史的要籍,对保存文化史料,有着重大的影响力。总体而言,其特点如下:

### (一)资料参酌古今,考辨翔实,富有科学性

《史记》是我国第一部通史。司马迁在处理《史记》以前的历史资料时,均囊括入史,脉络分明地取材。且由于汉武帝“建藏书之策,置写书之官,下及诸子传说,皆充秘府”(《汉书·艺文志》),为司马迁提供了丰富的历史文献资料。这些资料包括经、传、子、史、骚、赋、诏令、记功表册等。再者,史迁写《史记》说是“父子相继纂其业”,盖在其父司马谈做太史令时,就已经为编写新史书在材料上做了相当大的收集准备工作。

另外史迁在《史记·太史公自序》中叙述自己生平时说:“二十而南游江淮,上会稽,探禹穴……观孔子之遗风……”走遍天下,观察山川形势,探访故老、遗迹,采集历史传闻。其于考辨史实,至为审慎,且在实地的社会调查当中,有了一个博访周谘的机会,厘清了许多历史资料。盖其记事可谓正确可靠,素有“实录”之誉。

### (二)体例创新完善,叙事灵活,富有真实性

清代赵翼《二十二史札记》云:“司马迁参酌古今,发起凡例,创为全史。”“自此例一定,历代作史者,遂不能出其范围,信史家之极则也。”前所谓的“凡例”、“极则”即指史迁纪传体的历史编纂方式,为我国史学界开创了一种崭新的历史编纂方法。《史记》是以本纪、世家、列传、书、表为其主要分类,以“本纪”记帝王,以“世家”记诸侯,以“列传”记臣民,并以“十表”系大事之年月,以“八书”述制度之沿革,体例相当完整,故能注意到社会各个阶层的实际活动,尽可能地反映出人类历史的真相。而其运用五体叙事之灵活,尤有足称者。如本纪,以五帝合为一纪,夏、商、周各一纪,项羽、汉高祖、吕后、孝文帝、孝景帝、孝武帝则一人一纪,则采详近略远之原则。而项羽、吕后本非帝王,都被写入了本纪,乃因此二人皆曾影响时局,独尊一时,号令天下。又如

世家,本以记载诸侯世系为主,但是陈涉、孔子都被写入了世家。曾有不少学者认为这是“为例不纯”,或言“自乱其例”,实则是史迁的“史识”。此乃因“初作难,发于陈涉;虐戾灭秦,自项氏;拨乱诛暴,平定海内,卒践帝祚,成于汉家”,从而肯定陈涉首先发难抗秦,终有汉室之兴的历史价值。又孔子“为天下制仪法,垂六艺之统于后世”,学者代代宗之,其世系相传之久远尤过于王侯。此乃在政治上的“政统”之外,更肯定在文化上的“道统”。盖将孔子列于世家,便隐然将孔子视为中国最伟大的万世师表,有世世代代继承不断的统绪。再如列传,或一人一篇,或两人同篇,或多人同篇,变化分合,颇具匠心。大抵其人名著天下,事迹详审,即为专传。事业相似,性行相同,彼此相关,即为合传。而市井小民,不易为天下知者,亦借合传方式分类叙述,如《游侠列传》、《滑稽列传》、《货殖列传》是也。至于酷吏、佞幸之流,亦各辟一类述之,则有志其恶迹、昭诫后世之意。以上三种体裁皆以人物为中心,分而观之,各自独立成篇;合而观之,又可以展现出一代历史的全貌。这种撰述历史的方法,更能体现出历代王朝的统治秩序。

再者,以人为主编纂历史,这种体例的产生,更反映了自殷周以来神权思想的瓦解,突出了人在社会变革中的决定性作用。

### (三)组织材料脉络相连,富有系统性

史迁作《史记》,力求文字通俗,在行文叙事以及援用古书时,多将原文一一变为汉代通行的语言文字,使全书文体一致,形式整齐,避免生硬、艰深之弊。例如《尚书》中的“克明俊德”,他写为“能明驯德”;《尚书》中的“庶绩咸熙”,他写为“众攻皆兴”等,这些都是当时较为通俗的语言。在叙事方面,能力避重复。例如《赵世家》云:“语在晋事中。”《萧相国世家》云:“语在淮阴侯事中。”常成有机联系,前后互相呼应,旨在使读者综合诸篇,相互联系地看问题。这不仅是为了避免重复,更表现出全书前后脉络相连,整理剪裁巧妙,有其严密的系统性。

### (四)褒善贬恶,不避权贵,富有批判性

古书言“良史直言无隐”,乃指修史者必须秉持“善恶并书”之旨。

《史记》乃继《春秋》而作，盖其行文多寓褒贬之意。例如在《封禅书》里，揭露汉武帝惑于鬼神，劳民伤财；在《蒙恬传》中指责蒙恬“阿意兴功”之罪；在《平准书》里，记载汉武帝连年对外的战争，对于兴利大臣“财累万金”，加以笔伐；在《酷吏列传》中痛批酷吏们的“政绩”与其强施不当的严刑峻法。再以标题言之，把秦汉之际“政由羽出”的项羽列入本纪；列陈涉于世家，肯定他的“初作难”的历史作用，没有以成败论英雄；将孔子列于世家，有尊崇孔子对中国文化影响深远的意义；而将吕后列于本纪，不为惠帝作纪，旨在罪吕后之专权。书孟、荀、申、韩直称其名，书孔子、老、庄则不名，以示敬意。又行文之中夹以批评，或直指，或暗示。在《荆轲传》中借鲁句践之语曰：“嗟乎，惜哉其不讲于刺剑之术也。”在《李将军列传》中借程不识治军严明，衬托李广治军人人自便之可贵。又《史记》各篇叙事之末，多附“太史公曰”之评论，更见其褒善贬恶之意。

#### (五)文笔生动，逸气纵横，富有文学性

昔人有语云：“酒肆账簿，一经子长手，便是好文。”《史记》叙事以散文为主，骈散相融，长短交错，抑扬开阖，颇有奇气。刻画人物，善以广泛地运用当时通行的俗语传其形象、精神，使大众易于了解。盖其所修史书，除具史学的价值之外，更具文学价值，成为后世作家学习的典范。

《史记》的成就是多方面的。在史学方面，司马迁对《史记》以前的若干史料进行大量择取，并且详加考辨，为后世的史学家提供了作史的依据与准则。钱玄同先生说：“司马迁是集上古思想学术之大成，而又自具特识的人。”就其在中国学术思想史上的价值与影响，综合言之，有以下四点：

- 1.《史记》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记载上自传说中的黄帝，下至西汉武帝的首创纪传体通史，纵贯上下数千年，横及列国各阶层。举凡我国公元前1世纪以前三千多年的人类活动，均详加记载，并明示历史之因果脉络，为我们提供了最系统、最完整、最翔实的史料。

- 2.司马迁经纶万端，铨裁各体，开创撰史新例。在人物传记之外，

另有专记典章制度的“八书”，弥补了以往编年体史书常事（典章制度）不书的缺憾。其后我国正史均采纪传体书之，足见太史公之史识。

3. 以开阔的胸襟为华夏各民族作传，保存了我国古代各少数民族的重要史实。

4. 司马迁为文，浩瀚奔放，开后世散文文学之大源。其书为历代古文家所传诵，被推崇为最高之典籍，于中国文学之影响既深且巨。

后人评论《史记》者颇多，较为中肯者，如班固《汉书·司马迁传》赞云：

自刘向、扬雄博极群书，皆称迁有良史之材，服其善序事理，辩而不华，质而不俚。其文直，其事核，不虚美，不隐恶，故谓之实录。

郑樵《通志·序》云：

本纪纪年，世家传代，表以正历，书以类事，传以著人。使百代而下，史官不能易其法，学者不能舍其书。六经之后，唯有此作。

王世贞《史记评林》云：

太史公之文有数端焉。帝王纪，以已释尚书者也，文多引图纬子家言，其文衍而虚；春秋诸世家，以已损益诸史者也，其文畅而杂；仪、秦、鞅、雎诸传，已损益战国者也，其文闳而肆；刘、项纪，信、越传，志所闻也，其文宏而壮；河渠、平准诸书，志所见也，其文核而详，婉而多风；刺客、游侠、货殖诸传，发所寄也，其文精严而工笃，磊落而多感慨。

顾炎武《日知录》云：

自古史书兵事地形之详，未有过此者。太史公胸中固有一天下大势，非后代书生知所能几也。

梁启超《读史记》云：

内中意匠特出,尤在十表。……表法既立,可以文省事多,而事之脉络亦具。

上述皆论及《史记》一书之价值。至于《史记》的缺失,章学诚《永清县志舆地图序》云:

昔司马氏创定百三十篇,但知本周谱而作表,不知溯夏鼎而为图,遂使古人知世次年月,可以推求,而前世之形势名象,无能踪迹。

至于王允言其为“谤书”,班固论其“是非颇谬于圣人,论大道则先黄老而后六经,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贫残”这种评论,只能反映出二人在史观上落后于司马迁。

《史记》一书,据历来史学家考证,颇多残缺、可疑之处,而为后人所增补或窜易。据《汉书·司马迁传》,称其“十篇书阙,有录无书”,张宴注谓:

迁歿之后,亡景帝纪、武帝纪、礼书、乐书、兵书(按:即今律书),汉兴以来亡将相年表、日者列传、三王世家、龟策列传、传靳列传。元成之间,褚先生补缺,作武帝纪、三王世家、龟策列传、日者列传,言辞鄙陋,非迁本意也。

上述 10 篇,至元帝、成帝之际,由褚少孙所补,或低一格,或标“褚先生曰”等字样以资识别,就是补缀残稿的最好明证。刘知几《史通》则以为:“十篇未成,有录而已。”然更按《汉书·艺文志·春秋家》,载《史记》130 篇,不言有缺。这或许是那时候的官本,已经把褚少孙所续补的合为一编了!今试看他《日者列传》、《龟策列传》二传中,并有“臣为郎时”之语,是必书经奏进,才有如此之言。其“褚先生曰”字样也许是后人追题,以为识别的呢?

再者,赵翼《二十二史札记》以为 10 篇之外,尚有褚少孙所增入者,其云:“10 篇可云缺,不可云亡,唯《武帝纪》仍少孙所补,其余皆太史公笔,但未成耳。”这些都是对于《史记》十篇残缺的问题加以考证。

另外,周密的《齐东野语》摘自《史记·司马相如列传》中赞云“扬雄

以为靡丽之赋，劝百而讽一”之语，与摘录自《公孙弘列传》中“平帝元始中，诏赐弘子孙爵”之语等，均非司马迁所及见者。

至于其他增易之文，虽无可辨之处，大致论及武帝以后之事者，均可断为后人所改补。梁启超以为《孝武本纪》、《律书》、《历书》、《天官书》、《封禅书》、《河渠书》、《平准书》、《张丞相列传》、《南越尉佗列传》、《循吏列传》、《酷吏列传》、《大宛列传》均甚可疑。

总之，《史记》全书，绝对不是出自司马迁一人之手。其中字句窜乱之处，实有所见，只是年代久远，至今已无法稽考罢了。

历代为《史记》作注释者颇多，以南朝宋裴骃的《史记集解》、唐司马贞的《史记索隐》、唐张守节的《史记正义》最为有名，宋刻并三家为一本，合称“三家注”，最为通行。《史记集解》中多保存先儒之旧说，为后世所佚者；《史记索隐》则侧重于历史的体例，兼重音义，并补作《三皇本纪》；《史记正义》补充前人注释之不足，并偏重于解释地理方面的疑难之处，持论精核，多所发明。清代梁玉绳作《史记志疑》，曾对书中史事加以考证，所说颇多前人未及者，足以补其不足。王念孙更就三家注，参考经史诸子及群书所引，以厘正讹脱，志于《读书杂志》。近人孙森楷《史记新校注》、日本泷川资言《史记会注考证》、施之勉《读史记会注考证》与王叔岷先生《史记斠证》，内容丰富，宏博精详，均具参考价值。

至于评论《史记》者，共有三派学者：一派是以论史学、史法为主的刘知几《史通》、郑樵《通志》和章学诚《文史通义》等；一派是以论史迹、史法为主的吕祖谦与曾巩；另一派是以评论文辞为主的刘勰、王世贞、归有光等。

《史记》自宋以后才开始有刻本，明代刻本多将原著体例变更，例如将《项羽本纪》列于世家等，官刻监本虽较为谨慎，但仍多有讹误的地方。清乾隆四年武英殿本沿袭明监本，虽详加考校，但仍非善本。到了同治九年金陵书局刊行张文虎校正本，才以钱大昕、王念孙、钱泰吉、沈家本等人的校勘为基础，汇集宋、明古本细心校勘而成，故较为精审。

今所通行本，除武英殿本、金陵书局本外，尚有百衲本二十四史影



印宋黄善夫本,三者均汇刻三家注。日本人泷川资言所著《史记会注考证》,汇集诸书,参阅甚为方便,但讹误仍多,断句上亦有不当之处,尽信其书,不免为其所误。初学者以近年刊行之标点本《史记》,较为方便易读。

## 二、《汉书》

《汉书》,又称《前汉书》,东汉班固著,是我国第一部断代史纪传体史书。

班固,字孟坚,扶风安陵(今陕西咸阳东北)人,生于光武帝建武八年(公元32年),卒于和帝永元四年(公元92年),享年61岁。东汉史学家、文学家,出身于世代显贵家庭,9岁时,能属文,诵诗赋,16岁入太学。及长,博览群籍,先秦诸子之言,无不深究专研。性情宽和善群,不恃才傲物,为诸儒所慕。其父班彪,字叔皮,为当时著名学者,仕汉司徒掾,专心于史籍。武帝时,司马迁著《史记》,自太初以后,缺而不录,后之学者,不足以踵继其书。彪乃致力续《太史公书》,王充《论衡·超奇篇》说其作《后传》百篇以上。建武三十年(公元54年),彪卒。固返乡归里,以彪《后传》“所续前史未详”,于是乃潜精研思,接续著作,欲就其业,于明帝永平元年(公元58年)着手著《汉书》,前后经历二十余年。永平五年(公元62年)有人上书明帝,告其私改国史,被捕下狱。其弟超诣阙上书,得召见,“具言固所著述意”。明帝审阅其所著书稿,颇赏识其才学,派为兰台令史,与陈宗、尹敏、孟异等共同写成《世祖本纪》。永平中(公元58年~公元75年)升迁为郎,典校秘书,他自己一人又写成《功臣》、《平林》、《公孙述》等列传、载记等28篇。此为《晋书》“载记”之所本,也是“世家”的别名。奏之,明帝乃令其完成前所著之《汉书》,至章帝建初七年(公元82年)完成。前后费时二十五年。

和帝永元元年(公元89年),大将军窦宪大破匈奴,至燕然山,使固为铭,勒石纪功而还。永元四年,宪谋反弑帝,失势自杀,固因依窦宪的势力受株连,得罪了洛阳令种兢,死于狱中,时年61岁。

时《汉书》“八表”及“天文志”未及完成,和帝诏固妹班昭在东观藏

书阁补写,续成之。又以《汉书》始出,多未能通者,选高才郎马融等从昭受读,复诏融兄续继昭成之。总计《汉书》之成,全书历经班彪、班固、班昭、马续四人之手,费时三四十年以上,始成完本。

固因继父业而作《汉书》,曾云:

唐虞三代,《诗》《书》所及,世有典籍,故虽尧舜之盛,必有典谟之篇,然后扬名于后世,冠德于百王。……汉绍尧运,以建帝业,至于六世,史臣乃追述功德,私作本纪,编于百王之末,厕于秦、项之列。太初以后,阙而不录,故采纂前记,缀辑所闻,以述《汉书》。起自高祖,终于孝平、王莽之诛,十有二世,二百三十年,综其行事,旁贯《五经》,上下洽通,为春秋考纪、表、志、列传,凡百篇。

观其述作之目的,旨在发扬本朝功德,以补《史记》之不足。其书大致承袭了《史记》的体例,而略有改变,如改“书”为“志”,改“世家”为“列传”。全书由纪、表、志、列传四部分组成。盖总合言之,《汉书》凡一百篇,计八十余万言,后人又分为一百二十卷。有本纪十二,为汉高帝至平帝的编年大事记;表八,前六表,分别谱列王侯世系。《百官公卿表》为后人所推崇,把当时的官僚制度和官僚的变迁清晰地展现出来;志十,取法《史记》八书,记载了西汉的封建典章制度,是研究西汉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方面的历史材料;列传七十,主要是谱列西汉人物的传记。上起于高祖元年(公元前 206 年),下终于王莽之诛——地皇四年(公元 23 年),共经历十二世,写了二百三十年的历史。班固在《汉书·叙传》中说司马迁的《史记》“太初以后,阙而不录,故采纂前记,缀辑所闻,以述汉书”。可见《汉书》是继续《史记》而作。而《汉书》的纪、表、书、传,也都因袭《史记》的体制。刘知几有言:

昔虞、夏之典,商、周之诰,孔氏所撰,皆谓之书。夫以书为名,亦稽古之伟称,寻其创造,皆准子长,但不为世家,改书曰志而已。

(一)现概括《汉书》与《史记》的异同如下:

1.《汉书》有帝纪十二篇,仿自《史记》本纪,而改称纪。《史记》为通史,在《高祖本纪》后,继有《吕后本纪》;把项羽写入本纪,而无《惠帝纪》;《汉书》为断代史,以汉为主,在《吕后纪》前,补立《惠帝纪》,又将陈涉与项羽合在一起入传。又,王莽篡汉,称帝十八年,但仍将其贬入列传,然其叙事方法仍用编年,并用莽年纪元。

2.《汉书》有表八篇,仿自《史记》十表。除因断代而有不同外,新增《古今人表》,把历史人物分为九等,是对汉代以前历史人物的评价。

3.《汉书》志十篇,是取法《史记》八书,加以发展而成的。《史记》有《礼》、《乐》、《律》、《历》四书,《汉书》合《礼书》和《乐书》为《礼乐志》;并《律书》、《历书》为《律历志》;又改《平准书》、《河渠书》、《封禅书》、《天官书》为《食货志》、《沟洫志》、《郊祀志》、《天文志》,这些都是名异实同。并新添了《刑法志》、《五行志》、《地理志》、《艺文志》四种。

4.《汉书》传七十篇,将《史记》的世家归入列传,而改称传。《史记》有《刺客》、《滑稽》、《日者》、《龟策》四列传,《汉书》则无,而新增《西域传》。《史记》末篇为《太史公自序》,《汉书》承袭之,谓之《叙传》。

(二)《汉书》取材,大多直抄《史记》,但两书亦各有优劣,《史记》长于文字,《汉书》长于体列,盖其成书自有特色,对后世影响颇巨。概括言之,有以下四点:

1.就史而言,《汉书》创新代之体例,后世为史者,多以一代书之,无不仿自《汉书》,此为班氏之一大贡献。

2.班固《汉书·艺文志》的出现,开创了在正史中编制政府藏书目录的先例,成为我国目录学中特有的一种类型,称为“史志目录”。即指“正史”中的《艺文志》、《经籍志》和有些朝代的《国史艺文志》。由于这些“史志目录”在正史中留下一代文献的记录,借以使后人便于考察历代典籍之聚散与学术源流和派别之发展,成为研究我国古代典籍最重要的一部参考书。再者,它保存了刘歆《七略》的基本内容,在《七略》亡佚以后,《艺文志》即成为我国目录学之祖。

3.首创《地理志》,记录郡国划分情形与各地风土民情,后代正史多仿效之。清代全祖望撰《汉书地理志稽疑》六卷,吴卓信《汉书地理志补注》一百卷,即是对《汉书地理志》的校补。

4.《汉书》文笔谨严典雅,喜用骈偶,它不仅是一部良史,更是一部上乘的文学作品。就学术言,其《艺文志》虽本刘歆《七略》,但将《诗赋略》一类分出,与《六艺略》、《诸子略》并列,这对后世的文学脱离学术而独立,提高文学的地位,有莫大的影响。

《汉书》是继《史记》之后一部伟大的史学巨著,自《汉书》完成以后,以纪、传、表、志为主要形式的断代史史书的体例,才告发展完成。历来学者多以《史》、《汉》并论,言其异同,较其优劣,都谓前者是“成一家之言”的富于独创性的私书,后者是受诏而作,成为“追述功德,附会权宠”的官书;语言上则“在乎言辞之多寡,以分两人的高下”,前者多为简洁明朗、浅易近人的俗文,后者崇尚藻饰、入于艰深的古字;体制上,前者是要写成“通古今之变”的通史,后者则是时不到三百年的断代史。就规模与气魄而言,《汉书》自然不及《史记》,但其记述史事,则较为精详。

盖刘知几《史通》六家篇评《史记》曰:

强字辽阔,年月遐长,而分以纪传,散以书表,每论家国一改,而胡、越相悬,叙君臣一时,而参商是隔……兼其所载,多聚旧记……使览之者事罕异闻,语饶重出,此撰录之烦者也……且撰次无几,而残缺遽多,可为劳而无功……

又评《汉书》曰:

包举一代,撰成一书,言皆精练,事甚该密,故学者寻讨,易为其功,迄今无改斯道。

其论《汉书》“事甚该密”之为断代史之功劳,而论《史记》撰述之失虽得其实,却未见史迁开创通史之价值。郑樵《通志》序云:

自春秋以后,唯史记擅制作之规模,不幸班固非其人,遂失会通之旨,司马氏之门户,自此衰矣!

此言责难班固失会通之旨,《汉书》十志及《古今人表》之作,均贯通古今,郑樵所论有失公允。

晋人张辅曰：

世人称司马迁、班固之才优劣，多以班固为胜，余以为史迁叙三千年事，五十万言；班固叙二百年事，八十万言，烦省不敌，固之不如迁必矣。

此“在乎言辞之多寡，以分两人的高下”，实亦不可以为定评。然《汉书》所以较繁之故有三：一是史迁善于叙事，至于经术之文章，干济之策论，均不收入，自然文字较简。班固则凡是有关学术、政治的文字，都一一加载，自然卷帙繁多。再者，《汉书》和《史记》相比，有很多《史记》所无，而《汉书》所增载者，都是些有关于“经世有用”之文，自然不能以“繁冗”议之。例如：《贾谊传》录《治安策》，《晁错传》载《教太子疏》、《言兵事疏》、《募民徙塞下疏》、《贤良策》一道，《路温舒传》载其《尚德缓刑疏》，《贾山传》录其《至言》一篇，《枚乘传》载其《谏吴王书》，《公孙宏传》载其《贤良策》等，这些文字，都是有关“世事国计”，或关乎边疆治安，或涉用人之道，或见政治主张，都是《史记》所不载者。因知，班固作《汉书》，自有权衡取舍，对于文字的镕铸剪裁，是非常审慎的了。三是《史记》无传者，而《汉书》特增之，例如：《吴芮传》、《赵隐王如意传》、《赵共王恢传》、《燕灵王建传》、《景帝子十三王传》等，都是《汉书》增传者。

后人议论《汉书》从高祖到武帝以前，大多抄袭《史记》原文，为人所轻视，认为不能自成一家之书，且后各朝，又多取材于贾逵、刘歆。固所自书者有限，且有“攘父之美”之嫌。然作史者本以叙述为主，重在“序事理，损繁冗，均详略，网罗散佚，保存文献，不以抄袭为嫌”。《汉书》虽多因袭，而镕裁精审之功，有功于史亦多矣！

钱大昕《潜研堂文集》跋《汉书》曰：

《汉书》刊《史记》之文，以从整齐，后代史家之例，皆由此出。《史记》一家之书，《汉书》一代之史，班氏父子，虽采旧闻，别创新意，青出于蓝，固有之矣。然犹有未尽者，如……《史记》以数人合为一传，一篇之中，首尾相应；《汉书》则人各为篇，略以时代事类相从，与史公合传之例，固有别矣。然多承用旧文，不佳刊削……

于是史公错综变化之文，皆齟齬而不相入矣！

《史通·因习》亦云：

班氏既分裂《史记》，定名《汉书》，至述高祖为公、王之时，皆不除沛、汉之字，凡有异方降款者，以归汉为文……又《史记·陈涉世家》称其子孙至今血食，汉书复有涉传，乃具载迁文。案迁之言今，实孝武之世也，固之言今，当孝明之世也。

上述譬论《汉书》，虽甚为确凿，但仍不能掩盖班氏对史学的贡献。范曄《后汉书·班固传》论曰：

司马迁、班固父子，其言史官载籍之作，大义粲然著矣。议者咸称二子有良史之才。迁文直而事核，固文赡而事详。若固之序事，不激诡，不抑抗，赡而不秽，详而有体，使读之者亹亹而不厌，信哉其能成名也。彪、固讥迁，以为是非颇谬于圣人，然其论议常排死节，否正直，而不叙杀身成仁之为美，则轻仁义、贱守节愈矣！

此论《史记》、《汉书》叙事之特色，最为中肯。而论班固臧否人物之失，亦能切中要害。

以往学者读《汉书》诵读不易，主要是因为他在写作方面好用古字，故自汉末迄今，学者纷纷为之作注。唐以前注《汉书》者，多不传，现行注本，以唐代颜师古注为最古最完备。他根据服虔、应劭、晋灼、臣瓚与蔡谟五家注说加以折中润饰，去短取长，又《叙例》详列历代注家姓名、爵里、出处凡三十人，删繁补略，裁以己见，成一家言。

宋、明学者治《汉书》多侧重校订，清代学者从这方面做工夫者，则校、释兼重，名著辈出。如钱大昕《汉书考异》、钱大昭《汉书辨疑》、沈钦韩《汉书疏证》、周寿昌《汉书注校补》等，其他笔记文集中析疑释难的文字，更是不胜枚举。清末王先谦取各家所长，写成《汉书补注》一百二十卷，以“汲古阁”为底本，兼荟各本，校勘异同，堪称集大成者，较为完备。近人杨树达又有《汉书窥管》、《汉书补注补正》（商务印书馆出版），订伪纠谬，以补王注之缺，学者可参考。

今读《汉书》，以百衲本二十四史影印北宋景祐本为最早，而以王

氏《汉书补注》为最好的本子。近年刊行之标点本《汉书》，亦以王本《汉书补注》为主，参考景祐本、汲古阁本、武英殿本、金陵书局本，校订而成，对初学者颇为方便，可咨参考。

### 三、《后汉书》

继班固《前汉书》而作的，则为《后汉书》。南北朝时，宋宣城太守范晔所撰。

范晔字蔚宗，顺阳（今河南淅川县东）人，南朝宋史学家。生于晋安帝隆安二年（公元398年），卒于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公元445年），享年48岁。

祖宁，崇儒敦教，撰《春秋穀梁集解》，为世所重。父泰，尝领国子祭酒，博览典籍，撰古今善言二十四篇，有文集传于世。晔承其家学，“博涉经史，善为文章，能隶书，晓音律。”（《宋书·本传》）

曾任彭城王义康冠军参军，后迁尚书吏部郎。元嘉九年冬，彭城太妃薨，将葬，晔与弟等酣饮为乐，义康大怒，谪晔宣城太守。不得志，乃删众家《后汉书》为一家之作，时年35岁。在郡数年，迁长沙王义欣镇军长史。后为始兴王浚后军长史，迁左尉将军、太子詹事，掌管禁旅，参与机要。元嘉二十二年末，因参与孔熙先欲密谋迎立彭城王义康为帝，被杀。

晔性轻躁，恃才傲物，唯以文才深为上所知，同列忌之。著有《后汉书》，此外还有《汉书赞》十八卷，集十五卷，录一卷，《百官阶次》一卷，已散佚。

晔《后汉书》现仅存十纪，八十列传，卒时，十志未成。梁代刘昭取晋司马彪《续汉书》八志三十卷补入，与范晔《后汉书》合为一书，所以今本共一百二十卷。

在范晔书之前，用纪传体编著后汉历史的很多，就卷帙较大的几部著作来说，其要者有：后汉刘珍等所修《东观汉记》一百四十三卷，三国时有吴人谢承《后汉书》一百三十卷，晋代有薛莹《后汉记》一百卷，司马彪《续汉书》八十三卷，华峤《后汉书》九十七卷，谢忱《后汉书》一百二十二卷，张莹《后汉南记》五十五卷，袁松山《后汉书》一百卷，袁宏

《后汉纪》三十卷,张璠《后汉纪》三十卷等,这都是著录在《隋书·经籍志》中的。范曄以《东观汉纪》为主要依据,博览群书,综合各家之长,成为一篇。书成之后,成就远超各家之上,除袁宏《后汉纪》外,今皆亡佚。所以研究范书,又必取《后汉纪》对看,方较为可靠。

《后汉书》的文章,实乃“正史”中有数的佳作。古人尝把它与《史记》、《前汉书》、《三国志》并列,称为汉之“四史”,而奉为史学的正宗,作为后世研究史学的圭臬。范曄对于自己的著作也颇为自负,其在《狱中与诸甥侄书》一文中,自述撰书旨趣云:

本未关史书,政桓觉其不可解耳。既造《后汉书》,转得统绪。详观古今著述及评论,殆少可意者。班氏最有高名,既任情无例,不可甲乙辨。后“赞”于理,近无所得,唯“志”可推耳。博瞻不可及之,整理未必愧也。吾杂“传论”,皆有精义深旨,既有裁味,故约其辞句。至于循吏以下,及《六夷》诸“序论”,笔势纵放,实天下之奇作。其中合者,往往不减《过秦论》。尝共比方班氏所作,非但不愧之而已。欲遍作诸“志”,《前汉》所有者,悉令备,虽事不必多,且使见文得尽;又欲因事就卷内发论,以正一代得失,意复未果。“赞”自是吾文之杰思,殆无一字空设,奇变不穷,同合异体,乃自不知所以称之。此书行,故应有赏音者。“纪传”例为举其大略耳,诸细意甚多。自古体大而思精,未有此也。

观上所引文字可知,其曰“‘传论’,皆有精义深旨”,又曰“‘序论’,笔势纵放,实天下之奇作”,又曰“‘赞’,自是吾文之杰思,殆无一字空设”,又曰“自古体大而思精,未有此也”,凡此所言,都是对于自己写成的论赞颇为自负之意,而论赞也的确是他的书中精华之所在。盖范曄文中批评班固《汉书》任情无例,论赞欠佳,惟志可推,故虽承袭《汉书》纪、传、志之体,仍尤致力于论、赞之创作,以正一代得失。又为例言,明其义例,以补固书的缺失。足见范曄性轻躁,恃才傲物,同列忌之之因。

今本《后汉书》传世者共为一百二十卷。包括本纪十篇,列传八十篇,志八篇三十卷。它能和班、马之作并列,自有其史学上的价值。然



其体例上或事实上的缺失,或因袭,或新创,分述如下:

(一)在体例上,本纪自光武起,至献帝止,计帝纪九、后纪一。在“本纪”之外,创立“皇后纪”,述及临朝称制之后外,又叙其他各后,史家讥其赘设。再者,采《风俗通》中的王乔,《抱朴子》中的左慈,把许多诡异无稽之事,列于传中,有如稗史、小说一般,实非信史。又如:各传赞辞,过于纤巧,有失史体。

(二)在叙事方法上,范曄多以类相从,而不以时代先后编次,这是本于《史记》,很合史学的体式。在《史记》、《汉书》已有的类传之外,新创了一些类传。其汇传十一,除《循吏》、《酷吏》、《儒林》、《四夷》四传因袭《史记》、《汉书》外,另增《党锢》、《宦者》、《文苑》、《独行》、《方术》、《逸民》、《列女》七传,将同类人物纳入一编。例如:《后汉书》首创《列女传》,专记妇女的事迹。范曄选择“才行”优秀的各种类型妇女,为她们写传记,如蔡文姬就收入本传,但后来史学家认为蔡文姬改嫁过,违背了从一而终的妇德,不应收入《列女传》。由此可见,范曄有其独到的见解。晚出的各史把《列女传》改为《烈女传》,变成了记载严守三纲五常的贞妇烈女的碑文,史学上的见识远远不及范曄的《后汉书》了。此外,许多人的专传也如《列女传》一般,是以类相从,不以年代先后编入。如王充是后汉初期人,王符和仲长统是后汉末年人,他们皆擅长著述,不重功名利禄,所以三人同传。又如,张纯与郑康成都以经学见长,虽不同时,亦受《史记》影响,将之合为一传。再如,《卓茂传》中,历叙当时与茂拒不仕莽者孔休等五人;《束历传》中,附叙同谏废太子者刘玮、薛皓等十七人。这些人既不能各立一传,而其事迹又足可令后人效法,又不忍埋没他们的姓氏,于是为一人立专传,而同事的用“类叙法”,尽附见于此一人传内,这种简而且赅的叙事法,颇足为史家所取。

(三)《后汉书》“八志”,必须标明“司马彪续《汉书志》”,虽不为范曄所作,但后世诸史多仿效其体例,故亦有可书之处,包括《律历》、《礼仪》、《祭祀》、《天文》、《五行》、《郡国》、《百官》、《舆服》八篇。除篇目稍有变更之外,大致承袭《史记》、《汉书》,仅增《百官》、《舆服》二志。

范曄继《史记》、《汉书》而作此《后汉书》,然而所长亦有可称道之

处,今综合顾烱臣与方介所著观点如下:

(一)编次卷帙,都各以类相从,此乃本于《史记》。另外,效法班固,将名人的文章附载于诸传中,将有关政治的论文与文学价值较高的辞赋,一一收入。例如:载《政论》一篇于《崔骃传》中;载《陈时政疏》于《桓谭传》中;载《说廉丹》一书和《说鲍永》一书于《冯衍传》中;载《潜夫论》五篇于《王符传》中等,是有关于时政者。载《两都赋》、《明堂》、《辟雍诗》与《典引》等篇于《班固传》中;载《论都赋》于《杜笃传》中;载《迪志诗》于《傅毅传》中等,都是因其词采壮丽,且都颇具参考价值。

(二)附载遗事人名,去取排比之间,十分妥当,且各有师法。例如:《郭泰传》,载其遗事九条;《郎顛传》,载其占验七事,这是仿《史记》、《扁鹊》等传体。《儒林传》中,论列五经,各先载班书所记之源流,而后以东汉习经,著以为传。

(三)叙事详简意赅,无重复叠见之弊。例如:《吴汉传》叙其破公孙述之功,则《公孙述传》中不再赘录;《何进传》中述袁绍尽诛宦官之事,则《袁绍传》不复详载;《耿弇传》,叙其破降张步之功,则《张步传》中不复详载;又如宦官孙程,以张防诬陷虞诩,上殿力争之事,见于《虞诩传》,则《孙程传》不载。凡此均见细心审慎,以避繁复处。又如《刘焉传》叙其建议改置牧伯,颇能说明汉末群雄割据之因;《窦宪传》记北匈奴西窜,不知所在,正好与罗马帝国匈奴西侵事相吻合。凡此记述,都非常有历史价值,足见作者史识之高。

(四)持论平正,褒贬得当。例如:如记曹操自领冀州牧,自为丞相,自号魏王等,见其僭逆不臣;又如《河熹邓皇后纪》中,论和熹后终身称制之非,而后崩后则朝政日乱,以见后颇能治国;又如论隗嚣晚节失计,不肯臣汉,而能得人死力,则亦必有过人之处。凡此皆不为过恶或溢美之词,堪称公允。

后世评论《后汉书》得失者颇多。刘知几《史通》曰:

范曄之删后汉也,简而且周,疏而不漏,盖云备矣。

王鸣盛《十七史商榷》曰:

贵德义,抑势利;进处士,黜奸雄;论儒学则深美康成;褒党锢

则推崇李、杜；宰相多无述，而特表逸民；公卿不见采，而特尊独行。

反映出范曄处在偏安江左、政治腐败的南朝，著此书颇含精意深旨，又如列传中邓禹、窦融、马援、班超、郭泰等篇，写得生气勃勃，对当时朝政具有讽刺的作用。王鸣盛与刘知几的评论颇为精当，足以表彰范曄其人，不媚事权贵，为人颇具正义，及其书的价值。至于论其缺失者，如：《后汉书补注》谓其因袭旧史而未加考证；《日知录》举其传文矛盾；《二十二史考异》叙其文字之繁复；《十七史商榷》举其叙事无根的缺点，但《后汉书》仍不失为良史。

关于《后汉书》的注释，原本多家，纪传部分为唐章怀太子李贤注，各志为梁刘昭注，又取司马彪志附于书后，一并作注；清人注《后汉书》重要者如：沈钦韩《后汉书疏证》、周寿昌《后汉书注补正》、惠栋《后汉书补注》等。以惠注最为人所推崇，另外王先谦又增补，成为《后汉书集解》，其所集资料最为详备，颇便学者研读。

今传《后汉书》各本，以商务印书馆百纳本二十四史影印南宋绍兴本较为完善。近年堪行之点校本《后汉书》，即以此为底本，参考汲古阁本、武英殿本及前人校记，整理而成。

### 附：三史

原指《史记》、《汉书》和《东观汉记》三书，自唐开元以后，范曄《后汉书》取代《东观汉记》，与《史记》、《汉书》并称为“三史”。

## 四、《三国志》

作者晋陈寿，字承祚，巴西安汉（今四川南充县北）人。生于蜀后主建兴十一年（公元233年），卒于晋惠帝元康七年（公元297年），享年65岁。

陈寿自幼好学，曾师事史学家谯周，在蜀汉为观阁令史，因不屈事宦官黄皓，多次遭遣。蜀亡入晋，司空张华爱其才，推举为孝廉，任著作郎，治书侍御史。

撰有《魏蜀吴三国志》、《古国志》、《益都耆旧传》。后两部皆已亡

佚,编有《蜀相诸葛亮集》。《三国志》一书,凡六十五卷,书以三国相并列,为其首创。人称其善叙事,有良史之才,尤为当时人所推重。夏侯湛时著《魏书》,见寿所作,便坏己书而罢。张华深善之,谓寿曰:“当以晋书相付耳。”足见其为当时所重。

后来张华欲推荐陈寿做中书郎,但为荀勖所排挤,迁为长广(今山东蓬莱县南)太守,不就。后杜预复荐之于帝,由是授御史治书,又因不归葬其母而遭贬议,去职后,约于晋惠帝元康元年(公元291年)完成《三国志》。后数岁,于惠帝元康七年(公元297年)病卒。梁州大中正、尚书郎范等上表曰:

故治书侍御史陈寿作《三国志》,辞多劝诫,明乎得失,有益风化,虽文艳不若相如,而质直过之,愿垂采录。(《晋书·陈寿传》)

于是诏下河南尹、洛阳令,就家写其书。按前所述“河南尹、洛阳令,就家写其书”,则与王忱《魏书》、韦昭《吴书》等官修之史不同。

《晋书·陈寿传》曰:

或云丁仪、丁廙有盛名于魏,寿谓其子曰:“可觅千斛米见与,当为尊公作佳传。”丁不与之,竟不为立传。寿父为马谡参军,谡为诸葛亮所诛,寿父亦坐被髡,诸葛瞻又轻寿。寿为亮立传,谓亮将略非长,无应敌之才,言瞻惟工书,名过其实。议者以此少之。

此二事,清人朱彝尊、杭世骏、王鸣盛均曾做出有力的辩解,其一是陈寿已于《陈思王传》、《卫臻传》、《王粲传》、《刘廙传》载有丁仪、丁廙事,即无须再作专传;其二是在《诸葛亮传》盛赞诸葛亮之为治开诚布公,根据具体的情况,为诸葛亮撰集,上表推崇至极,这种推尊诸葛亮的评价也是恰当的。《晋书》好引杂说,此二事冠以“或云”二字,是知其事本难确定也,岂可遽信?

《三国志》成书之前,魏、吴两国已先有史,官修的有王忱、阮籍等奉敕共修的《魏书》,韦曜、薛莹等奉敕共撰《吴书》;私修的有鱼豢《魏略》。蜀亡后,譙周曾撰《蜀本纪》。此为陈寿《三国志》所依据的基本材料。惟蜀汉事少,陈寿为蜀人,也曾仕蜀,入晋之后,撰有记载蜀汉

地方人物的《益都耆旧传》，并编定《诸葛亮集》。但所收集有关蜀国史料欠详备，所以蜀书写得仍很简略。盖《三国志》无表和志，正说明了其资料不足，后来裴松之所以要给它作注，也是为了补救这一缺陷。考证蜀汉史事时，可参考晋常璩《华阳国志》一书，所记该方面史料甚备。

《三国志》体例，乃以魏、蜀、吴三志并列，共六十五卷，其中包括《魏书》四纪、二十六传，共三十卷，《蜀书》十五卷，《吴书》二十卷，合为六十五卷，其书虽名志，却缺表与志。

魏、蜀、吴三国鼎立，陈寿以三国来命名其书。由于陈寿是由三国入晋之人，且在晋国为官，晋继承魏统一了全国，所以他以《魏书》居首，用本纪来记述魏国的几代帝王。但对蜀、吴二主，形式上称“传”，记事方法却与本纪相同，按年叙事，实际上是把蜀、吴放在与魏同等的地位，反映出历史的真实情况。但在蜀、吴书中，于君主即位，必记明魏的年号，这说明了陈寿是以魏为正统。

陈寿写《三国志》是在晋武帝时，晋承魏统，为了尊晋，必须尊魏。故将同时存在的几个王国，确定以某一个王国为主体，而以其他各国为“闰位”，其出发点是为了凸显曹魏为“正统”的观念，并立四“帝纪”，与蜀、吴仅称“主”者不同。关于正统的说法，我国最早有所谓的三统说，它是我国古代一种循环论的历史观。在古代，依照三统论所创立的王朝，皆为正统，主要在说明政权取得的合理性。倘以尊重历史本来面目的角度来看，陈寿以魏为正统是正确的。这与东晋习凿齿作《汉晋春秋》与南宋朱熹作《通鉴纲目》，尊蜀汉为正统，而以曹魏为僭窃的主张不同。

司马光《资治通鉴·魏纪》曰：

天下离析之际，不可无岁时月日以识事之先后。据汉传于魏，而晋受之；晋传于宋，以至于陈，而隋取之；唐传于梁，以至于周，而大宋承之。故不得不取魏、宋、齐、梁、陈、后梁、后唐、后晋、后汉、后周年号以记诸国之事，非尊此而卑彼，有正闰之辨也。

此论颇为通达。《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曰：

寿则身为晋武之臣，而晋武承魏之统，伪魏是伪晋矣，其能行于当代哉？

盖不得不多所护。

《三国志》是继《史记》、《汉书》而作，成书比《后汉书》为早。就史书的体例来说，《史记》为通史，《汉书》为断代史，《三国志》把三国分成三书，在断代史中别创一格。人们将《史记》、《汉书》、《后汉书》和《三国志》并称“四史”，认为这四部书在我国史书中价值极高。《文心雕龙·史传》曰：

及魏代三雄，纪传互出。阳秋、魏略之属，江表、吴录之类，或激抗难征，或疏阔寡要。唯陈寿三志，文质辨洽，荀、张比之于迁、固，非妄誉也。

《晋书·陈寿传论》亦曰：

邛明既没，班、马迭兴，奋鸿笔于西京，骋直词于东观。自斯以降，分明竞爽，可以继明先典者，陈寿得之乎！江汉英灵，信有之矣。

《三国志》之所以被称为“四史”之一，自有其优点：

### （一）《三国志》行文简约爽洁，无繁冗芜杂之弊

善于掌握三国大势及兴亡契机，各传中所选录之文章，均能择其最重要者，且大都有历史意义或兼具文学价值。如记黄巾之乱、董卓之乱促成群雄四起之局面，关渡战后曹操天下莫敌，赤壁战后三国鼎立，夷陵战后蜀吴长期合作抗魏，诸葛亮死后蜀政衰乱，孙权晚年嫌忌好杀已肇败亡之机等，皆见史识之正确。又如：《隆中对》一节，文笔秀丽，叙事条理分明，诸葛亮一席话，决定了三国鼎立的局面，把诸葛亮纵观天下大势，议论风发的神态，充分地表现出来。再如《鲁肃传》载：

备诣京见权，求都督荆州，唯肃劝权借之，共拒曹公。曹公闻权以土地业备，方作书，落笔于地。

寥寥数语表现出刘备举足轻重之地位深为曹操所知。

## (二)对于史料取舍、剪裁严谨审慎

赵翼称其剪裁斟酌处，亦自有下笔不苟者，参订他书，而后知其谨慎。例如，刘备与诸葛亮初次见面经过，当时的文献记载与口头传说都相当丰富，但陈寿均不取信，而依诸葛亮《出师表》中的自述：“先帝不以臣卑鄙，猥自枉屈，三顾臣于草庐之中。”陈于书中记此事时说：“由事先主遂诣亮，凡三往，乃见。”再如：“七擒七纵孟获”、“南人不复返”与“空城退司马懿大军之事”，既不合情理，也不合事实，一概摒弃不取。足见寿于传说失实处皆不轻信。

## (三)纪事谨慎，且不失史实

例如：甄后之死，“本纪”中虽不言其暴亡，然于“后传”中则明言赐死。是则讳之于“本纪”，犹详之于“后传”。又如：《明帝纪》书皇太后崩，《郭后传》亦说其崩于许昌，绝不见郭后被害之痕迹。盖甄后的赐死，是事实，所以“传”中书之；郭后的被逼，是讹传，所以“传”中不书。足见陈寿记事的谨慎。而于“崩于许昌”四字中，可以略见她不死在宫闱，是作史者的微意。再如《武帝纪》载“董承等谋泄，皆伏诛”，未言承受献帝之诏诛操，而《蜀先生传》则详言之。故赵翼谓“三国志书事得实”，王鸣盛亦曰：“陈寿史皆实录。”

## (四)考订精核，不惑于异说

例如：正元二年，毋丘俭反，《世说新语》中，载司马师奉天子征俭，然征讨俭的时候，高贵乡公并没有亲行，盖陈寿在《三国志》中，只说司马景王征俭，斩其首，而不言帝亲征，足见作者考订之精核。再如：孙策出行，为许贡客所射杀，《江表传志》、《志林》、《搜神记》等，都以为乃孙策杀道士于吉之报应，寿作《孙策传》，独以此为妖妄邪说，删而不书，足见其不惑于异说，而独具洞察力。

《三国志》一书，最为后人所诟病者，一是改汉为蜀，于定名上殊觉失当；二是因私憾之故，有意讥毁诸葛亮父子，有失作史公正之体；三

是不为丁仪、丁廙二人立传,更难免于物议;四是书法上创回护之法,此有违《春秋》直书之旨。历来史家据事直书,善恶无隐,才能称得上是良史。自回护之法兴,历代修史者,均奉以为法式,始终未能改此诟病。陈寿于晋武帝时修此书,晋承魏统,为了尊晋,必须尊魏,盖先为魏之代汉回护。例如:《魏纪》载天子以曹操领冀州牧,为丞相,为魏公,为魏王,似乎皆出于天子之意,而《后汉书·献帝纪》明载为“自领”、“自立”。又如高贵乡公为司马昭所弑,《魏志》则载其卒,年二十,却不见弑逆之迹,反而载太后之令,言高贵乡公当诛,如此曲笔回护之处颇多。

《史通·曲笔》曰:

若汉末之董承、耿纪……斯皆破家殉国,视死犹生。而历代诸史,皆书之曰逆,将何以激扬名教,以劝事君者乎?……故令史臣得爱憎由己,高下在心,进不惮于公宪,退无愧于私室,欲求实录,不亦难乎?

盖可知曲笔回护之弊,始自陈寿。至于姓名的互异,叙事的抵牾,褒贬的不当,也有所不免。

再者,《三国志》之叙事文字有时过于简洁,于史实多所疏略,亦为一病。例如:曹操屯田许下为魏军强盛之重要原因,而《武帝纪》仅略载:“是岁,用枣祗、韩浩等议,始兴屯田。”竟未详述。又如:九品中正制关系着魏晋以后社会政治的发展,然陈寿仅于《陈群传》中云:“制九品官人之法,群所建也。”未言其法。他如寿为乌桓、鲜卑立传,而忽略蜀境之西南夷,与吴国之山越;为华佗立传,而忽略同时名医张机等,均为记事之缺。

盖陈寿死后一百多年,南朝宋文帝刘义隆时,便命裴松之作注。此注不专于解释文宜,侧重在增广异闻、增补史实。自元嘉三年至元嘉六年,历时三载,完成其注,奏上。其表曰:

臣前被诏,使采三国异同,以注陈寿铨叙可观,事多审正,诚游览之苑囿,近世之嘉史,然失在于略,实有所脱漏。臣奉旨寻绎,务在周悉,上搜旧闻,旁遮遗逸。按三国虽历年不远,而事关



汉、晋，首尾所涉，出入百载，注记纷错，每多舛互。其寿所不载，事宜存录者，则罔不毕取以补其阙。或同说一事，而词有乖离；或出事本异，疑不能判，并皆抄纳，以备异闻。若乃毕化缪显然，言不附理，即随违矫正以惩其妄。其时事当否，及寿之小失，颇以愚意有所论辩。

由上可知，裴松之注文着重补阙、备异、惩妄、论辩，而不是以训诂为能事，这种注书方法开创了作注的新例。

然《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它的作用有六：一曰引诸家之论，以辨是非；二曰参诸书之说，以核讹异；三曰传所有之事，详其委曲；四曰传所无之事，补其阙佚；五曰传所有之人，详其生平；一曰传所无之人，附以同类。是知，裴注对《三国志》起了订讹补缺的大作用。且裴注所根据的材料，赵翼、钱大昕均曾列举书名，多至一百四十余种，近人研究，尚不只此数，足见采辑之博。而这些材料十之八九又已失传，所以读《三国志》时，裴注必须仔细研读，其价值有些地方比原书更重要。其后，刘孝标注《世说新语》，即仿裴注，征引诸书，达四百余种，亦可见裴注首创之功。

《三国志》由于没有“志”和“表”，后人补作的很多。补志的如洪亮吉有《三国疆域志》，近人金兆丰有《三国志疆域校补》，钱大昭、侯康皆有《三国艺文志》，陶元珍有《补三国食货志》。补表的除万斯同《历代史表》中所列有关三国的几种表以外，如黄大华有《三国三公宰辅表》，洪贻孙有《三国职官表》，谢钟英有《三国大事年表》、《三国疆域表》和《三国疆域志疑》，吴增植有《三国郡县表》（附考证），杨守敬又有《补正》，周嘉猷有《三国纪年表》，近人周明泰有《三国世系表》，陶元珍又有《补遗》，吴廷燮有《汉季方镇年表》、《魏方镇年表》、《蜀方镇年表》、《吴方镇年表》等。至于替全书作补注的，如：杭世骏有《三国志补注》六卷，侯康有《三国志补注》一卷，钱仪吉有《三国志证闻》三卷，梁章钜有《三国志旁证》三十卷，赵一清有《三国志注补》六十五卷，周寿昌有《三国志注证遗》四卷，潘眉有《三国志考证》八卷，钱大昕的《三国志考异》在《二十二史考异》中。近人卢弼仿《汉书补注》及《后汉书集解》之例，集合众说，作《三国志集解》可参考。又，易培基有《三国志补注》，

未成而卒,其子刊其遗稿,就明吴氏西爽堂刊本附加校注,全书影印。西爽堂本出于宋刻,为善本之一,易氏校注为卢氏所未收,亦有参考价值。

#### 附:四史

一般人们把《史记》、《汉书》、《后汉书》和《三国志》合称为“四史”,认为这四部书在我国史书中价值较高。

《三国志》是继《史记》、《汉书》而作的,成书比《后汉书》为早。就编写体例来说,《史记》为通史,《汉书》为断代史,《三国志》把三国分成三书,在断代史中别创一格。

#### 五、《晋书》

《晋书》的作者,有两种说法:一为唐房玄龄等奉敕所撰;二为唐太宗御撰。在唐以前,《晋书》的编撰,家数甚多。到了唐初,社会上流行着十八家《晋书》。当时多认为“制作虽多,未能尽善”,唐太宗于是下诏重修。贞观十八年(公元644年)敕房玄龄、褚遂良、许敬宗等重撰《晋书》,又命李淳风修《天文》、《律历》、《五行》三志。参与其事者共二十余人,推令史学家令狐德棻为首,可见《晋书》编写的实际负责人当是令狐德棻。房玄龄为大臣,只是领衔监修。由于太宗亲自撰写宣帝(司马懿)、武帝(司马炎)二帝本纪的《后论》和陆机、王羲之二传的《后论》,故称为“制旨”,又总题全书为“御撰”。此书开史书众修的先河,为唐朝官修纪传体史书之一,也为我国官修史书中最早者。《晋书》中的修史体例,多为敬播拟订,而《天文志》、《律历志》等,则由李淳风掌之,可惜未能流传。

修《晋书》,始于贞观二十年(公元646年),终于贞观二十二年(公元648年),仅历时不到三载。当时预修《晋书》之人,两唐书各传所记不一,有八人、十八人、二十人、二十一人者,终以二十一人左右为最接近史实。全书共一百三十卷,其中包括帝纪十卷,志二十卷,列传七十卷,载记三十卷。从司马懿开始至刘裕取代东晋止,记载了西晋和东晋两个朝代的史事。西晋四帝,公元54年,东晋十一帝,公元102年,

又以胡、羯、氏、羌、鲜卑等五族，割据中原，分为二赵、五凉、四燕、三秦与夏、蜀等十六国。其体例与前史相比少“年表”一门，多“载记”一项。以“载记”形式，兼叙了割据政权的“十六国”前赵、后赵、前燕、前秦、后秦、后蜀、后梁、后燕、西秦、北燕、南凉、南燕、北凉、夏等国事迹，此为《晋书》所增设，只有前凉、西凉加载列传。乃因东晋偏安江左，北方十六国与之对峙，有自称帝者，不宜以晋臣目之而入列传，故别立此门。

《晋书》与前史略有不同：首创《叛逆传》，并在汇传十三篇中，新增《忠义传》与《孝友传》，将《循吏传》改为《良吏传》、《方技传》改为《艺术传》。《叛逆传》中转录了《徙戎论》、《奏军国要务》、《崇有论》与《论九品疏》等文章，记载了当时社会的实际情况。在《刘毅传》中揭露了开国皇帝出卖官职、贪鄙无耻的行径；《石崇传》里，将在光天化日下，公开抢劫以成巨富的荆州刺史石崇如实地入传。再者，《食货志》叙自三国时代起，大体弥补了《三国志》无志的缺憾。

由于《晋书》成于众手，因此颇能发挥各修史者的专长。如李淳风擅长于星历，主修天文、律历、五行三志，令狐德棻等长于文学，纪传叙事颇佳。这些都是《晋书》的优点。但也正因为多以诗辞文赋见长，过于追求词藻华丽，反而忽略了史料甄别取舍，以致书中前后矛盾，叙事错误，例如：《李重传》说：“重议之，见《百官志》。”但《晋书》中却没有《百官志》，只有《职官志》，而其中又不载李重奏议等。

所谓十八家晋史，是以当时十八家晋书之一臧荣绪《晋书》为蓝本，书中仅及西晋或东晋之数帝，并兼采小说笔记，稍加增饰，而未能将当时大量的诏令、仪注、起居注以及文集等资料充分利用。因此，颇为当时人所非议。然“安史之乱”，诸家《晋书》皆散佚，唯此《新晋书》得存，故不复别称“新书”，而仅称《晋书》。

《晋书》由于成于众手，又以历时颇短，自然多有缺误。《旧唐书·房玄龄传》曰：

史官多是文咏之士，好采诡谬碎事，以广异闻，又所评论，竟为绮艳，不求笃实，由是颇为学者所讥。

是则古人对《晋书》不满的批评，是颇值得玩味的。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晋书》曰：

其所褒贬，略实行而奖浮华，其所采择，忽正典而取小说，波靡不返，有自来矣！……马敦立功孤城，死于非罪，后加赠祭，而晋书不为立传。……取刘义庆《世说新语》与刘孝标所注，一一互堪，几于全部收入，是直稗官之体，安得目曰史传乎？……引“世说”和嵇“峨峨如千丈松，礧礧多节目”，既载入和峤传中，又以嵇字相同，并载入温峤传中，颠倒舛迕，竟不及检。……正史之中，唯此书及《宋史》，后人纷纷改撰，其亦有由矣！

盖如上所述，《晋书》的缺失就非仅小疵而已了。

尽管《晋书》问题颇多，但鉴于唐代以前诸家《晋书》失传，其于两晋时期重要史实，尚能尽其保存之功，即成为我们今天研究两晋历史的重要史籍了。故《四库提要》论之曰：

考晋事者舍此无由，故历代存之不废耳。

为《晋书》作注者有唐何超《晋书音义》三卷、武英殿本及金陵书局本均附刊于全书之后。清代周济作《晋略》六十六卷，事增文省，可与《晋书》相互参考；另有吴士鉴的《晋书斟注》，集诸家之说，以注文列于正文之下，也颇完备。

#### 附：《十六国春秋》

作者，崔鸿，北魏史学家，字彦鸾。郿（今山东平原）人，仕魏为中散大夫，以本官修辑国史。后迁黄门侍郎，加散骑常侍，齐州大中正，孝昌年间（公元525年—公元527年）卒。鸿于少时，好读书，博览经史，年轻时，有著述意。鸿殷实六国，各有国史，未有统一，乃将原有的十六国史“辨其同异，删繁补缺”，撰成《十六国春秋》。

《十六国春秋》一百卷，又有序例、年表各一卷。书中每国各为篇卷，称“录”。书于北宋时亡佚。今流传本为明人屠乔孙、项琳、姚士麟刊本，取材于《晋书》的载记及类书中所引《十六国春秋》佚文，汇编成书，已非原貌。但其文来自古籍，是有根据的。《汉魏丛书》中收有崔

鸿书的十六卷节抄本,清汤球曾以此为主,参以《晋书》载记,以及崔鸿原书所引诸书,重加辑补,称为《十六国春秋辑补》。

## 六、《宋书》

作者沈约,字休文,吴兴武康人(今浙江武康县)。生于宋文帝元嘉十八年(公元441年),卒于梁武帝天监十二年(公元513年),享年73岁。

约历任宋、齐、梁三朝,为齐梁间文学家,工于诗文,年三十许,便有志撰述《晋书》。齐高帝建元四年奉敕撰《齐纪》;于永明五年春(公元487年)春,受齐武帝萧赜之命,修撰《宋书》,到次年(公元488年)二月书成,历时仅一年。自古以来,私修史书中,沈约成书最快。

约撰《宋书》,前有所承。先是刘宋时何承天写过《宋书》,已撰纪传至宋武帝,诸志也有《天文》、《律历》,并委托山谦之补缺。谦之卒后,又诏苏宝生续修撰至元嘉名臣诸传。宝生卒后,又于大明六年(公元462年)命徐爰继之,徐爰据何、苏二本旧稿,作勒为一史,完成《宋书》六十五卷。沈约修《宋书》乃取徐爰旧本,去其与晋史相重者外,略加增删,故成书极速。再者,刘宋版图小,年代短浅,特别是仅自撰永光以后十余年之事,至禅齐而止,时代既近,资料易得,这些都是他成书极速的原因。

今本《宋书》有帝纪十、志三十、传六十,共为一百卷。记录了自东晋安帝义熙刘裕专权之初(公元405年)至宋顺帝升明三年(公元479年)前后七十多年的历史。《宋书》体例多因旧史,于《五行志》外,又新增《符瑞志》,但其门类并不全,例如无《食货志》与《艺文志》。原书至北宋时,已有散佚,后人取李延寿《南史》等补足卷述。盖其《八志》包括律历、礼、乐、天文、州郡、百官与上述两志,可补前史之缺(沈约当时所见十八家晋书皆无志)。唐初修《晋书》的“志”,就是取材于此。特别是《律历志》收录了杨伟、何承天、祖冲之等所制定的历法全文,这几种历法颇能反映出我国古代自然科学研究的水平。再者,研究《三国志》亦可参阅《宋书·八志》,以补陈寿以来诸志之缺,考见其制度沿革。

《宋书》撰成于齐武帝永明年间,所因多取徐爰旧本增删而成,故

于宋之代晋,齐之代宋,颇多回护。宋齐革易间的事,作史者既为齐讳,又欲为宋讳,不能据事直书,有乖史笔。

唐刘知几《史通》说:

其书既成,河东裴子野更删为《宋略》二十卷,沈约见而叹曰:“吾所不逮也。”由是世之言宋史者,以裴略为上,沈书次之。

又《史通·曲笔》曰“隐侯宋书多妄”,若以《南史》相较,则其曲笔可见。又因成书过速,未能适当删订,故其记事时或失于繁冗,重复、抵牾亦有所不免。如纪传中选录许多文章,所有诏诰、章表、奏疏、符檄、长赋等,全部尽收,但也给我们提供了许多参考资料。另外,《宋书》列传叙事,有一颇为史家所诟病之缺点,即数人合传而所论仅及一人,所占篇幅超过了本传,使文章不够连贯。但此缺点也正是《宋书》的一个特点,它采用带叙法,即把某些没有专传的人的简历和事迹,在旁人的传记中夹带写出,这很像文学里的插叙。在史书中,这种叙事方法可以在不增加传目的情况下,保留更多历史人物的事迹。

若论《宋书》之价值,除上所述之外,当首推其志。《四库提要》曰:

乐志详述八音众器,及鼓吹铙歌诸乐章,以存义训。……有声而词不可解者,每一句为一断,以存其节奏,义例尤善。

盖汉魏以后乐府诗得以保存,全赖此志。

今人顾焄臣综合后世人的看法,对其批评有五:一、叙事的失检;二、编次的失检;三、繁简的失当;四、体裁的未合;五、编订的草率。然若以史料言之,沈约尝身仕宋朝,闻见亲切,其书虽失繁冗,然亦以此而存甚多史实。且《南史》删裁《宋书》过甚,欲详知宋事,也只有依靠沈约此书不可。

## 七、《南齐书》

《南齐书》为梁萧子显所撰,子显字景阳,原籍兰陵,是齐高帝萧道成之孙,豫章王萧嶷的第八子。生于齐武帝永明七年(公元489年),卒于梁武帝大同三年(公元537年),享年49岁。

子显少时好学,工于文章,曾著《鸿序赋》,沈约见而称之。采《后汉书》、《后汉纪》,考其同异,成一家之言。梁武帝天监中,始撰《齐史》,书成,诏付秘阁。累官侍中,领国子监博士,吏部尚书。大同三年,为吴兴太守。

《梁书·本传》称其“著《齐书》六十卷”,《隋书·经籍志》亦载“《齐书》六十卷,梁吏部尚书萧子显撰”,是知此书原名《齐书》,其上并没有“南”字。《唐书·艺文志》称“萧子显《齐书》六十卷,李百药《北齐书》五十卷”,是知唐修《北齐书》后,此书仍称《齐书》。大约到了宋代才加上一个“南”字,以别于李延寿的《北齐书》。全书原六十卷,其中自序一篇,后世失传,今存五十九卷,包括本纪八卷、志十一卷、列传四十卷,缺表。北宋刻本尚有《进书表》,今本已无。又今本《文学传》无叙,《州郡志》及《桂阳王传》都有缺文,实非完善。

子显撰写《南齐书》,主要根据檀超、江淹等官修“国史”,并参酌沈约《齐纪》、吴均《齐春秋》、熊囊《齐典》、萧子云《齐书》等私修齐史而成。盖不无因袭,然颇能断以己意。南宋学者王应麟《困学纪闻》卷十三曾质疑说:“子显以齐宗室,仕余梁而作齐史,虚美隐恶,其能直笔乎?”子显身为齐宗室之后,而在梁代时作史,照常理说当是站在本朝立场来叙述旧事,于开国史中更不便直接撰写篡逆的事迹,但却能“直书无隐,尚不失是非之公”(四库提要)。且本书不见篡弑的痕迹,而能微露己意,刘知几《史通》称许说:“子显虽文伤蹇蹶,而义甚优长。”这是因为《南齐书》中,叙事能为尊者讳,记述两代之事,虽不见篡弑的痕迹,又能微露其意,兼有史家“言外之意”。盖其书法的忌讳,也正和《宋书》有相同之处。

《齐书》体例如前所述,多因袭私修前史,篇名偶有相异,而实质相同。其志缺《食货》、《艺文》、《刑法》,而于《天文》、《五行》之外,又有《祥瑞》。然《天文志》中,但记“灾祥”;《州郡志》内,不著“户口”;《祥瑞志》中,多载“图讖”,与其他史书相较,于义并不妥善,均为史家所短。虽曾于其“自表”中云:“天文事秘,户口不知,不敢私载。”曾巩《南齐书》目录序云:

子显于斯史,喜自驰骋,其更改破析,刻削藻绘之变尤多。

此乃评其编次繁简失当之辞也。然若与《宋书》相较,赵翼赞曰:

齐书比宋书较为简净……如《刘善明传》所陈十一事,皆隳其语载之;《张欣泰传》所陈二十事,只载其一条……《孝义传》用类叙法,尤为得法。……传不多而人自备载。

赵翼所言,首先在叙事方面,赞其文字颇为简洁。唐初李延寿编写南史时,对于宋书删多增少,对《南齐书》则有增无减。其次在取材方面,《南齐书》保存了一些重要资料。例如卷五十二《檀超传》中,载述修史条例,文虽简短,颇具历史价值。再则列传中多用类叙法,极为得法,实为本书的特点,由一事而推及他事,由一人而兼论若干人。学者可以学习其贯穿史事比类错综的方法。又其书法用笔,更多曲笔。如《高帝本纪》于宋、齐革易之际,多所回护,但云顺帝逊位,不明著篡弑之迹。又如记“建元”、“创业”诸事,载沈攸之书于《张敬儿传》,载颜灵宝语于《王敬则传》,都能直书无隐,尚不失是非之公。他如《褚渊传》、《王晏传》和《萧坦之传》等,于失节处,不置一词,而其负恩丧节自见,此皆其书法之善者。更如:《高祖十二王传》中,引陈思之“表”,曹囧之“论”,其感怀宗国的地方,均是可以节取者。由上观之,欲知齐事,仍当以此书为主。

今本《南齐书》通行本,除武英殿本、金陵书局本、百衲本外,尚有点校本。

## 八、《梁书》

《梁书》作者唐姚思廉,字简之,本为吴兴武康(今浙江武康)人,陈亡,迁关中,为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初史学家。在隋时,为代王侑侍读;唐太宗时累官弘文馆学士,散骑常侍。生年不详(约公元557年),卒于唐太宗贞观十一年(公元637年)。

思廉乃陈吏部尚书之子。姚察博学多闻,历任梁、陈、隋三朝。《陈书·姚察传》曰:“梁、陈二史,本多是察之所撰。其中序论及纪传有所缺者,临亡之时,仍以体例诫约其子思廉,博访修撰。”

据《新唐书·姚思廉传》称:“贞观三年(公元629年),诏思廉同魏



征撰。”

思廉采谢昊等诸家《梁史》，续成父书，并推究陈事，删益博综、顾野王所修旧史，撰成《梁书》五十卷、《陈书》三十卷（按该传所称五十卷、三十卷，大约当时只举两书列传而言，因本纪多为前人旧稿，姚思廉所作，以列传为多）。魏徵征虽裁其总论，而编次笔削，皆思廉之功。《旧唐书·艺文志》称：“《梁书》，《陈书》，皆魏徵同撰。”今本《梁书》题姚思廉撰而不列魏征之名。大约魏徵本奉诏监修，不过参定其“论赞”，而实由思廉一人执笔，所以独标姚思廉撰。

然除上述所举谢昊、顾野王旧史之外，还有许亨撰的《梁史》，何之元、刘璠各撰的《梁典》及陆琼撰的《陈书》等，这些书，姚思廉都可能参考过。

今本《梁书》五十六卷，据《旧唐书·经籍志》和《姚思廉传》所载，都称只有“五十卷”，《新唐书》中则作“五十六卷”。刘知几《史通》说：“姚察有志撰勒，施功未周；其子思廉，凭其旧稿，加以新录，述为《梁书》五十六卷。”

思廉，本其父察之意，又兼采各家之言，写成此书。而又不敢夺父之美，所以纪传之末，题“陈吏部尚书姚察”者，凡二十五篇，题“史官陈吏部尚书姚察”者，凡一篇，此乃仿《前汉书》卷后题班彪之例也。

《梁书》计本纪六卷、列传五十卷，合为五十六卷。本纪起自梁武帝天监元年（公元502年），至敬帝太平二年（公元557年），凡四主，记载了五十六年的梁朝史事。

但《梁书》不及后梁。后梁肇自昭明太子察，察与元帝构怨，逃魏，魏人立之于江陵，一传归，在传琮，而亡。《梁书》不为后梁三主作纪，殆以其臣属于北朝，然理应于他处叙其事，而竟遗之。赵翼《陔余丛考》曰：“宜于昭明太子传后，被载察下三世，则位置得宜矣！”

《梁书》中的“纪传”，颇多可非议之处，例如：列传中新增《止足传》。《二十二史札记》曰：

所谓止足者，不过宦成身退。……传中如顾宪之政绩，自可入良吏传，其余陶季直、萧视素辈，传之不胜传也。

此新增传目,实无必要。又武帝生母张后之事,本当于本纪一并书之,不当别立《皇后传》;武帝兄弟九人,当立《宗室传》,却别立《太祖五王传》,而其余四人附《嗣王传》;至如沙门宝志,极为人主崇奉,却无《方伎传》以述之,赵翼亦以为非。

至于《梁书》列传,必先叙其历官,而后载其事迹,末载其饰终之诏,此本谢昊等“国史”体例。且饰终之诏多冒语,千篇一律,却又不加以删除。又因悉据“国史”,其讳而不书处,亦仍其旧,故如临川王宏统军伐魏,不敢进,大溃而还,《梁书》亦无一字及溃败之迹,仅言班师而还。又其叙事虽简,而所载文词,仍依照《宋书》、《齐书》的旧式,故不免于芜冗。

再者,《梁书》无表与志,有些地方失于考订,记载不一,并有重复互见的现象,并且过多地收载诏策表疏,时日叙事多参差矛盾之处,致使篇幅繁芜。如《侯景传》中,上面说“张彪起义”,而下面又说“彪寇钱塘”,这是数行之间,就已见书法乖舛。其余事迹复互者,亦往往抵牾。

然,《梁书》记述史迹,详密敷实。而成书时,又相隔三代,既无个人恩怨,亦少当朝忌讳,所以持论颇称平允。故《四书提要》曰:

持论多平允,排整次第,犹具汉、晋以来相传之史法。

况姚氏父子为唐代古文先驱,赵翼《二十二史札记》卷九有“古文自姚察始”一条,所以单从文体来说,行文自称炉锤,洗尽六朝芜冗的恶习,卓然杰出于骈四俚六之士,实亦颇多可取之处。赵翼曰:

《梁书》虽据国史,而行文则自出炉锤,直欲远追班、马。盖六朝争尚骈俪,即叙事之文,亦多四字为句,罕有用散文单行者,《梁书》则多以古文行之。……接劲气锐笔,曲折明畅,一洗六朝芜冗之习。……世但知六朝之后,古文自唐韩昌黎始,而岂知姚察父子,已振于陈末唐初世哉!

至于从史料的价值来说,在梁代早期的历史著作都已失传的情况下,现存的《梁书》就成为了比较原始的记载。除政治和军事问题外,《梁书》在哲学史、文学史、宗教史、民族关系、对外关系等方面,都存有

丰富的史料。《梁书·诸夷传》中,系统性地记载了海南诸国的历史传说、风俗、物产,以及我国和海南各族人经济、文化的交流情况。此外,范缜、阮孝绪、陶宏景等传,也保存了当时关于思想、目录、医药等方面的史料。

## 九、《陈书》

《陈书》作者亦为唐姚思廉,其生平与撰《陈书》缘起,如上节所述。刘知几《史通》曰:

陈史初有吴郡顾野王、北地傅縡各为撰史学士,其武、文二帝纪即顾、傅所修。太建初,中书郎陆琼续撰诸篇,事伤烦杂。姚察就加删改,粗有条贯。

盖知察修《陈书》之前,即有吴郡顾野王所作《陈书》三卷,其后傅縡亦有《陈书》三卷,陆琼又撰《陈书》四十二卷,姚察乃兼采三家而成。惟陆琼书中,传事颇嫌冗杂,姚察加以删改,使之富有条理。然书未成,察已身死。其子思廉,据其旧稿,再加以新录,始成全书。今本《陈书》三十六卷,唯有《高祖本纪》、《世祖本纪》卷之末,题有“陈吏部尚书姚察”字样,其他均题“史臣”。这可能是察先撰成《梁书》两卷,其余皆思廉补撰。所以读《陈书》中的“列传”,其体例如出一人之手,不像《梁书》的参差,也就是这个道理。故刘知几《史通》曰:

贞观初,思廉奉诏,撰成二史,弥历九载,方始毕功。

《陈书》计本纪六卷,列传三十卷,合为三十六卷。起自陈武帝永定元年(公元557年),至后主祯明三年(公元589年),记载了五帝共三十年的陈朝史事。

《陈书》立《姚察传》,凡生平行事及朝廷优礼、名流褒奖,无不叙入。《四库提要》曰:

察陈亡入隋,为秘书丞,北绛郡开国公,与同时江总、袁宪诸人,并稽首新朝,历践华秩,而仍列传于陈书,揆以史例,失界限矣!且江总何人?乃取与其父合传,尤属自污。

其书中记传年月,亦时有抵牾之处,可说是此书的疵累。且其余各传之立,亦多所徇情,故为人所讥议。

《陈书》亦本国史体例而为,书中多所避讳,对于事实,又多所忽略,以求委曲回护。如《高祖本纪》书代梁之事,不着逼夺之迹。刘师知为高祖弑梁帝,《刘师知传》亦无一字及之,反叙其议礼之精,曲为回护。又如高祖之子昌陷周末回,从子世祖即位,而昌始归。世祖使侯安都迎而溺之于江,《世祖本纪》但书昌薨,而“昌传”、“侯传”亦不见有被害之迹,其隐没事实真相可谓甚矣。个中原因,可能其书为父察的原本,而察曾仕于陈,而思廉遂因父之旧,不敢改订。

然《陈书》亦有可取之处,其文笔虽较《梁书》稍逊,但已胜《宋书》、《齐书》。且对失传的历史史料,亦有载录之功。

## 十、《魏书》

《魏书》,北齐魏收奉敕所撰,收字伯起,小字佛助,钜鹿(河北平乡县)人。生于北魏宣武帝正始三年(公元506年),卒于北齐后主武平三年(公元572年),享年67岁。

收北魏时任散骑常侍,编修国史。北齐时任中书令兼著作郎,北齐文宣帝高洋天保二年(公元551年),奉诏编修《魏书》,魏收奏请房延佑、辛元植、刁柔、裴昂之、高孝干等助之。后魏收官至尚书右仆射,监修国史。

《魏书》于天保五年(公元554年)三月成书。计有一百三十卷,包括帝纪十二卷,列传九十八卷,志二十卷,全书载记了魏道武帝登国元年(公元386年)至魏孝静帝武定八年(公元550年),共一百六十五年鲜卑贵族政权的历史。

收撰《魏书》,前有所承。北魏一代曾多次修史,初如魏之史官邓渊撰《国记》,其后崔浩典史,游雅、高允等都已先作“编年书”。浩为《魏书》,采编年体。李彪始分作纪表志传,书犹未成。其后,邢峦、崔鸿、王遵业续有述作。隋、唐时代也有过几种《伪书》,但都没有流传下来。魏收所根据的史料,主要是道武帝以来各家所著魏史及诏令、奏议、起居注等。

《魏书》有帝纪十二卷，在体例上有所变化。在各帝纪之前，别列一篇《序纪》，系统地追述道武帝开国前二十八君，这是以前各史所没有的。后人或讥其为虚谥之帝立纪，然收创《序纪》总述魏之先世，实较《晋书》列司马师、司马昭之纪为妥。

列传九十二卷，并无新增传目。惟其为东晋及十六国立传皆冠以种族或僭伪之号，史家或以为非。然以魏收仕北齐修《魏书》，想以齐继魏为正统，目东晋为僭晋，刘裕、萧道成等为岛夷，所以从晋武帝后，即继以东魏孝静帝，而晋孝武以后诸帝，不复作纪。所以，西魏之事原可与东晋、十六国同例书之，却竟摒弃不提，则失于褊隘。

志二十卷，首创《释老志》，颇具卓见，因其时佛道盛行，记载佛教的盛衰与著名的僧侣。对考证佛教发展源流，尤具史料价值。另外改易《后汉书》的《职官志》为《官氏志》，先记官，后述氏，重点仍为记官。此因魏初部落甚众，最重族姓，其后孝文帝改从华姓，又多纷扰，故合官与氏为一志。《食货志》很扼要地记录了北魏经济制度。

《魏书》书成之后，引起舆论抨击，自齐迄今，不知凡几，号为“秽史”。主要是魏收借修史来酬恩报怨，且有受贿之嫌。他在列传人物的去取褒贬上触犯了当时门阀地主。《北齐书·魏收传》载投诉不平者百余人，云：“遗其家世职位”，或云：“其家不见记录”，或云：“妄有非毁”。此殆《魏书》列传喜以一人立传，则其子孙，不论有官无官，或有功绩无功绩，皆系于父祖之后，往往至数十人而不休，这好像代人作家谱一般。至于所载之人，别无可记，仅叙其官阀一二语便罢。当时有陆操之人，嫌其叙诸家枝叶，过于繁碎，而魏收则说：“因中原丧乱，谱牒遗亡，是以具书支派。”此虽见其采辑的本意，但也未必尽然。所以，赵翼《陔余丛考》说：

魏书最为芜冗，尤可厌者，一人立传，则其子孙不论有官无官，有功绩无功绩，皆附缀于后，有至数十人者。……当时陆操尝病其叙诸家枝叶姻亲，过为繁碎，魏收谓因中原丧乱，谱牒遗亡，是以具书支派。此虽见其采辑之本意，而不尽然也。盖传中诸人，子孙多与收同时，收特以此周旋耳。

就此而言,《魏书》的内容,最为芜冗,被人訾议者最多。后来魏收奉诏改正,始成定本,得以颁行。然收既以《魏书》一事,招人怨恨,故齐亡之后,盗贼掘其墓冢,弃骨于地,刘知几谓其“生绝允嗣,死逢剖斲,皆阴慝所致”,可能就是指此。

及至隋、唐,因承周统,而周自西魏而来,遂于《魏书》以东魏为正统,颇表不满。隋文帝又以收书不甚信实,便命魏澹、颜之推、辛德源重作《魏书》九十二卷。改以西魏为正统,东魏为僭伪,义例十分简要,大致足以矫正收书之失,文帝颇以为善。隋炀帝时,因澹书也未尽善,更敕杨素及潘徽、褚亮、欧阳询等别修《魏书》,却未成。至唐高祖又下诏,经数年不成,罢休《魏书》。《唐书·艺文志》又有张太素的《后魏书》一百卷,今皆不传。

《魏书》经后世修改者甚多,却始终不能废收之书,千载而下,他家史书尽亡,唯收书独存,自然有它可以永传的价值所在。

其实魏收之书,也自有他的微意所在。今以《魏收传》考之,如说:“收受尔朱荣子金,故灭其恶。”其不知荣的凶悖,魏收亦未尝不书之于简策之中,试观他传论所云:“若修德义之风,则韩、彭、伊、霍,夫何足数!”这是反言以见意,正得史家的“微词”。

总之,魏收为人,恃才轻薄,性甚褊急,每言:“何物小子,敢共魏收作色,举之则使上天,按之当使人地”,他的德望,本不足以服众。且魏齐两朝相近,其著名于史籍者,大都有子孙,谁不愿先人精神荣显,盖不能一一各如其志,遂哗然群起攻之。平心而论,人非圣贤,岂能无私?若以其他史书相较,魏收所著,也非有过甚“是非”之处,“秽史”之评,只怕是过甚之词!

唐李延寿修《北史》,多见馆中的零星缀简,其参核异同,每以收的《魏书》为依据。其为魏收作《传论》云:

勒成魏籍,追踪班、马,婉而有则,繁而不芜,持论序言,钩深致远。但意存实录,好抵阴私,至于亲故之家,一无所说,不平之议,见于斯矣。

赞其书“追踪班、马”,诚属过誉。然其书发凡起例有所创发,叙事

很详赡,并非全无可取。且其条例未密,多为魏澹所驳正。《北史》中不取澹书,而《魏澹传》中却存其“叙例”,也绝不掩其所短,这才是公论。

《魏书》后来已多残缺,至宋时已佚二十九卷,宋代刘恕、刘攽、范祖禹等校订过《魏书》,并进行了补缺,称“亡逸不完者无虑三十卷,今各疏于逐篇之末”。四库全书谓实缺二十九传,然所据何书以补缺,恕等并未明言。然此成为该书后世诸刻的蓝本。其后又经人补亡者,约有三十卷。

## 十一、《北齐书》

《北齐书》,唐太子通事舍人李百药所撰。百药,字重规,博陵安平(今河北安平)人,隋内史令德林之子。生于齐后主天统元年(公元565年),卒于唐太宗贞观二十二年(公元648年),享年84岁。

七岁能属文,号奇童,以名臣之子,才行相继,甚为名流所推重。初在隋做官,累官中书侍郎,国子监祭酒,散骑常侍。曾受命修定五礼、律令。后归唐,贞观元年(公元627年),拜中书舍人,奉诏修《齐书》。于贞观十年(公元636年)正月,成纪传五十卷,奏上。

按百药的父亲名德林,仕齐时,曾预修国史,书成纪传二十七卷,入隋奉诏续撰,增至三十八篇。至唐太宗贞观初年,下诏令群臣分修诸史,百药承其父业,兼采王劭据齐《起居注》,所撰《齐志》十六卷及其他史料,纂辑成此书。

此书大致记录了公元534年前后,北魏分裂,东魏建立,中经公元550年齐代东魏,至公元577年齐亡为止的王朝历史。

《齐书》是到了宋代才加上“北”字,以别于萧子显所撰《南齐书》。但是从北宋以后,这书大半亡佚,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中已称此书残缺不全。今所行本,系后人杂取《北史》有关史料和唐人史钞中有关纪传补足。据考证,其中仅有十七卷为百药原文,包括卷十三、十六至二十五、四十一至四十四、四十七、五十等。

《北齐书》包括本纪八卷,列传四十二卷,共五十卷。纪自神武帝高欢至幼主恒,凡八主,无表与志。体例大致是仿效范曄的《后汉书》。

每卷之后,各系以“论赞”,而“论赞”的句法,排列整齐,这些地方,多与《后汉书》很相像。

《齐书》书成之后,与王劭《齐志》并行于世,世人多以《齐书》为优,而刘知几《史通·叙事》曰:

李百药称王琳雅得人心,虽李将军恂恂善诱,无以加也。斯则虚引古事,妄足庸音。

认为《齐志》作者长于叙事,《齐书》作者则文饰失实。杭世骏《诸史然疑》评百药“文章之工,语多妆点”,却不以其妆点为病。然按《北齐书》中本有数卷已经亡佚,后人便取《北史》成编。《四库提要》评其亡佚之因曰:

北齐立国本浅,文宣以后纲纪废弛,兵事倏扰,既不及后魏之整饰强圉,复不及后周之修明法制。其倚任为国者,亦鲜始终贞亮之士,均无奇功伟业,资史笔之发挥。观儒林、文苑传叙,去其已见魏书,及见周书者,寥寥数人,聊以取盈卷帙。是其文章萎茶,节目丛剉,固由于史材史学不及古人,要亦其时为之也。

然一代的兴亡,自当立有专史,而后典章的沿革,政事的得失,人才的优劣,于是乎始有取征,也才能为后人所镜鉴。固其书亡佚大半,实非偶然。

## 十二、《周书》

《周书》乃唐令狐德棻奉敕所撰,德棻宣州华原(今陕西耀县东南)人。生于隋文帝开皇三年(公元583年),卒于唐高宗乾封元年(公元666年),享年84岁。参与其事者计有岑文本等十七人。

高祖入关,任大丞相府记室,后累迁至礼部侍郎,国子监祭酒,弘文馆、崇贤馆学士。按唐太宗贞观中,唐修梁、陈、齐、周、隋五史,其议即由德棻所发起。德棻参与编修《五代史志》、《艺文类聚》等书,同时自己又专领《周书》、太宗和高宗实录。贞观十八年(公元644年),重修《晋书》时德棻为主笔,他除制定体例外,曾撰《叙例》(今已亡佚)及



诸纪传。参与编修《周书》者有岑文本、崔仁师、陈叔达、唐俭等十七人。

《周书》主要是依据隋开皇中秘书监牛弘所追撰的《周纪》十八篇，加以润色增删而成。刘知几《史通·杂说中》评论说：“令狐不能别求他述，用广异闻，唯凭本书重加润色，遂使周氏一代之史，多非实录。”另外，采用了西魏史官柳虬所写的官史和家状之类的材料。是知，《周书》的资料是比较贫乏的。

自北宋以后，《周书》多散佚，残缺尤甚。后人采《北史》以补之，又多窜乱。据考证，卷十八、二十一、二十四至二十六、三十一至三十三及三十六等九卷，均经后人改补，已非其旧。

其书成于贞观十年（公元636年），包括有本纪八卷，列传四十二卷，共五十卷。无表与志。《周书》虽以周题名，实际上记载了从公元534年东、西魏分裂到公元581年杨坚代周为止前后四十八年的西魏、北周两朝的历史。由于魏收《魏书》不记西魏，西魏史事正赖《周书》以存。

《周书》传目虽无新创者，然在资料取舍方面却有独到之处。例如：与《北史》相互引证，当后周的时候，寰宇瓜分，列国鼎沸，北方则有东魏、高齐，南方则有梁陈，迁革兴废之际，岁更而月异，《周书》本纪一一书之，使阅读之人，一目了然。又《北史·周纪》内所不书者，而《周书》中，却记载不遗，使人眉目一醒。又如：后梁三主《梁书》无传，《周书》立《萧察传》以述后梁事，并以子弟大臣二十六人附于传末，此亦德棻书法中最为得体的。至于取舍之间，或不免有失当的地方，例如：皇后各传，每遇一后，必载述其策立的文章；而于父子手足之间，又各分卷为之，这种繁篇累幅之处，自不免为人所訾议。

盖《周书》叙事之法，尚觉繁简得宜，及其文笔，也极简劲，甚为唐人所推，惟刘知几《史通》讥诋甚力，《言语》曰：

世之议者，咸以北朝众作，周史为工。盖赏其记言之体，多同于古故也。夫以枉饰虚言，都捐实事，便号以良直，师其模楷，是则董狐、南史，举目可求。

《杂说》亦云：

今俗所行《周史》，适令狐德棻等所撰，其书，文而不实，雅而不检，真迹甚寡，客气尤繁。

然文质因时而殊，记载务宜从实。《周书》多回护之笔，所以载笔的人，势必不能易彼妍辞，改从俚语。至于敌国诋谤，里巷谣谚，自然削而不书，乃是作史的正体，倘以此讥议，不免太过严苛。

然说其回护、虚词浮饰之病，其他史书亦往往有之。知几以此极诋《周书》，似言其书全无可取，实非公允之词。故《四库提要》曰：

文质因时，纪载从实，周代文章尔雅，仿古制言，载笔者势不能易彼妍辞，改从俚语。至于敌国诋谤，里巷谣谚，削而不书，史之正体，岂能用是为讥议哉？况德棻旁征简牍，意在摭实，故元伟传后，于元氏戚属事迹湮没者，犹考其名位，连缀附书……庾信传论……于信独致微辞，良以当时伉偶相高，故有意于矫时之弊，亦可见其不专尚虚辞矣！知几所云非笃论也。

至于《周书》的优点，可谓繁简得宜，文笔简劲。赵翼曰：

后周时寰宇瓜分，列国鼎沸……周书本纪一一书之，使阅者一览了然。……为察立传，而以二十六人附于传末，亦见德棻位置之苦心。又书中剪裁颇净，如赵贵等传后，总叙八柱国、十二大将军，以见一代策勋之典……宇文护传载其母子相寄之书，千载下神情如见……非如宋、魏书之广辑芜词，以充卷帙也。

颇见德棻用心所在。

### 十三、《隋书》

《隋书》乃唐谏议大夫郑国公魏征等奉敕所撰。其先，隋文帝时，王劭撰《隋书》八十卷，以类相从，定其篇目，而非编年、纪传之体。炀帝时，王胄等修《大业起居注》，隋亡后，多所散佚。按唐太宗贞观三年（公元629年），下诏魏征等主修隋史。于贞观十年（公元636年）撰成

帝纪五卷,列传五十卷,共五十五卷。所据史料为隋王劭《隋书》八十卷,王胄《大业起居注》等书。参加撰纪、传者有颜师古、孔颖达、许敬宗等三人。书中序、论皆出于魏征手笔,由于魏征“总知其务”,并主编《隋书》,且凡有赞论,征皆预焉,故题魏征撰。另外,贞观十五年(公元641年),又下诏修梁、陈、齐、周、隋《五代史志》,于高宗显庆元年(公元656年)撰成《十志》三十卷,由长孙无忌上进之,故题长孙无忌撰。主要记载魏晋南北朝的典章制度。撰志者有于志宁、李淳风、韦安仁、李延寿、令狐德棻等人。是知,“纪传”成于魏徵,而“书志”则成于长孙无忌。《五代史志》初为单行本,后来才并入《隋书》。

今本《隋书》“纪传”题魏徵,“志”题长孙无忌作,乃以书成时二人领銜奏上之故也。

《隋书》帝纪五卷,它记录了自隋文帝开皇元年(公元591年)至恭帝义宁二年(公元618年)凡三主、三十八年的史事。

传五十卷,无新增例目。《宗室诸王传》前史均居群臣传前,《隋书》则厕其中。

《隋书·十志》,最为后人所推重,统括了南北朝时典章文物之全,实为梁、陈、齐、周、隋五代作,所以又称《五代史志》。今人每苦于读《南北史》时,无志可考,《隋书》“十志”,可以补《南北史》之不足。清赵翼《陔余丛考》卷九,以为“隋志应移于《南北史》之后,以成完书”,这种见解颇具道理。因为,隋志可以补《南北史》之缺,犹之《宋书》诸志,可以补《三国志》之缺。学者不可因其书标题为断代史体,而忽略了志的作用。例如:《律历志》、《天文志》所载,都能上溯魏、晋。虽不免与《晋志》有复出之嫌,然亦足见其详备。又如:《经籍志》则溯及古籍源流,分古今所有的书籍,定为“经”、“史”、“子”、“集”四部,自后唐宋以下为“书目”者,都不能外此,成为旧目录书分类的准则,可算是最伟大的创制了。《四库提要》曰:

十志最为后人所推,而或疑其失于限断。……当时梁、陈、周、隋五代史本连为一书,十志即为五史而作……乃议其兼载前代,是全不核始末矣。唯其时晋书以成,而《律历志》……《天文志》……上溯魏、晋,与晋志复出,殊非史体。……《地理志》详载

山川,已定疆域;《百官志》辨明品秩,以别差等,能补萧子显、魏收所未备。唯《经籍志》编次无法,述经学源流每多舛误……然后汉以后之艺文,惟藉是以考见源流,辨别真伪,亦不以小疵为病矣!

郑樵亦云:

隋志极有条理,而本末兼明,可以无憾。……南、北两朝纷然淆乱,岂易贯穿?而读其书则了然如在目,良由当时区处各当其才……所以粲然具举也。

《隋书》为唐初官修史书之一。其编纂目的是“以隋为鉴”,旨在维护李唐王朝,自然其书之失,亦以其曲为回护过多为憾。例如:张衡与太子广弑文帝事,既讳于《炀帝本纪》,又不见于《张衡传》,仅于《宣华夫人传》略叙其事。再如文帝既掌周政,尉迟回、王谦起兵抗拒,欲兴周室,而《高祖本纪》、《李德林传》、《梁士彦传》,皆称回、谦为贼为逆。《史通》曰:

颜述隋篇,时无逼畏,事须矫枉,而皆仍旧不改,谓数君为叛逆。书事如此,褒贬何施?

又如:房彦谦在隋世本无可记,却以其子玄龄方为宰相,而为立佳传,亦属徇情。总之,“本纪”和“列传”共有五十五篇,而撰述不出于一人之手,故其间不免有前后异同之处,亦为其小疵。

《隋书》的文章,于诸史中叙事简练严谨。盖当初作史者,都是唐初的名臣,均能发挥各人专长,且书成进御,下笔时十分审慎,书法亦有可称。例如:裴矩、陈茂虽为唐之大臣,而其功绩多在隋代,遂立传于《隋书》。虞世南为太宗宠遇,而其兄“世基传”直书其罪恶,尤见史家风范。

#### 十四、《南史》

《南史》,唐李延寿所撰,字遐龄,相州(今河南安阳)人,世为陇西大姓,生卒年代不详。曾任崇贤馆学士,符玺郎兼修国史。按延寿其父,名太师,尝说:“宋、齐、周、隋,南北分隔,南谓北为‘索虏’,北谓南

为‘岛夷’，欲改正，拟《吴越春秋编年》。”然其书未成，而太师已死。

延寿既数与论撰，所见益广，乃继其父志，于贞观时，以其预修梁、陈、齐、周、隋五代史及《晋书》、《隋书》之便，因究悉旧事，更依仿司马迁《史记》的体例，总叙八代的事情，削其繁冗，撰成《南史》、《北史》二书。

《南史》凡八十卷，包括本纪十卷，列传七十卷。始于宋武帝永初元年（公元420年），迄于陈后主祯明三年（公元589年），记录了南朝宋、南齐、梁、陈四代，共一百七十年的历史。

李延寿作《南北史》时，《南史》先成，因就正于令狐德棻，其有乖误缺失的地方，曾得德棻替他改定，所以宋人称延寿的书，“删繁补阙，为近世佳史！”然以今考之，本纪中则有删改其连缀诸臣的事迹，列传中，则多删改去个人的辞赋，主要是删繁就简。《二十二史札记》卷十《南史增删梁书处》云：

李延寿专以博采见长，正史所有文词，必删汰之，事迹必隳刮之以归简净。而于正史所无者，凡琐言碎事新奇可喜之迹，无不补缀入卷。

其排纂删润有得有失，毁誉参半。《新唐书·李延寿传》曰：

其书颇有条理，删落酿辞，过本书远甚。

《十七史商榷》卷五三《新唐书过誉南北史》则曰：

其书疵病百出……删落不当而欠妥者十之七八。若云过本书远甚，则大谬不然。

司马光《贻刘道原书》评之云：

李延寿之书亦近世之佳史也，虽于讪祥谈嘲无所不载，然叙事简净，比于南北正史无烦冗芜秽之辞。

此论颇为中的。《二十二札记》卷十与十一详细举例论其删补得失，最为笃实，可参考之。

《南史》于各朝革易之际，多据事直书，少所避讳，使奸恶无法藏匿，甚为史家称道。至其列传体例，最为学者所讥者，即子孙附传之法。《十七史商榷》卷五十九“以家为限断，不以代为限断”条曰：

诸王中若陈之王冲、王通，一生庸碌，历事两朝，富贵寿考，无福不备，传中只有官衔，毫无事迹。使王氏而尽如此辈……则概用李延寿法叙于一处何妨？不然，稍有事迹如王质者……事载梁末陈初，忽然尽插入前半部，使人读之而宋、齐未了，忽见梁、陈，既已眩目为苦。读至后半部，顾此失彼，又以检阅为劳。

至如宗室诸王概作合传，不别顺逆亲疏；《文学传》始于南齐的邱灵鞠而不列宋之谢灵运、颜延之，难道宋代没有文学之士？列女并入《孝义传》，先后互载，男女无别，与《北史》体例不一等，皆其缺失。且《南史》既与《北史》合撰，勒为“通史”，本当归于一致，今却不然。然而自《宋略》、《齐春秋》、《梁典》诸书尽亡之后，宋、齐、梁、陈四代史实，独赖此书得存，故与四书并存至今，可与四书相互参考。

## 十五、《北史》

《北史》，唐李延寿所撰，生平及修撰经过已见前所述。

《北史》凡一百卷，始于北魏道武帝登国元年（公元386年），终于隋恭帝义宁二年（公元618年），凡三代二百三十三年。兼自东魏天平元年（公元534年）至齐隆化二年（公元577年），共四十五年的行事。有本纪十二卷、列传八八卷，总记魏、齐、周、隋四代的史事。

本纪以魏、齐、周、隋为序。补了西魏三帝纪，西魏诸帝后传，及元魏宗室等史料，还补了梁览等人的专传。但有些史料来于杂史，故难免有失真之处。

延寿列传的叙次，先为魏宗室诸王，次为魏之诸臣，又次以齐宗室诸王，及齐之诸臣，以下直至周隋，分朝叙述，体例秩然，然亦时以子孙附传而乱其时序。例如：杨素父子，有关隋室的兴亡，只因他系出宏农，遂附件魏臣《杨敷传》后。又如：魏收及魏长贤诸人，本非父子兄弟，只因同为魏姓，遂合为一卷。更观延寿叙例，凡是累代相承者，延

寿往往都移入“家传”，这与“国史”编次多异。宋慈抱《续史通》讥其书曰：

删削不问其事之有关系否，但以减官名、裂字句为工。迁移不问其人之应离合与否，但以编家传，忘品汇为先。不知官名减则职掌不明，字句裂则事迹必漏。家传多则朝代难分，品汇忘则褒贬相互。

此论未必尽然！试想，总论八代的事情，而集成二史，其删繁就简之处，自当稍为移易，以免复出的弊端。且所删汰的在本纪中多属册文、诏令，在列传中多为奏议、文章。删节虽有失当之处，但其二书，布置分合，颇费苦心，吾人正未可轻议之。

延寿《北史》中，《魏书》多以魏收所书为底，《齐书》增删颇多，《周书》删减有限略，《隋书》则略有删节，并无改正，且多有回护之处。如隋文帝杀周室诸王，《周书》谓诸王以谋执政被害，《北史》则但书诛诸王，似其有罪而伏法。又如炀帝弑父，纪、传皆不著录，仅在《宣华夫人传》一笔带过，仍袭《隋书》所书，有愧史家直书之笔。

然《北史》亦有可称道之处，《四库提要》卷四十六曰：

延寿既与修隋书十志，又世居北土，见闻较近，参敷同异，于北史用力独深，故叙事详密，首尾典赡，如载元韶之奸利，彭乐之勇敢，郭琰、杳龙超之节义，皆具见特笔。出郾道元于酷吏，附陆法合于艺术，离合编次，亦深有别裁。视南史之多仍旧本者，迥如两手。

此论颇为允当。

《南史》和《北史》著作之旨，本欲贯通南、北各朝。所以延寿于《北史裴蕴传》中说“祖之平，父忌，《南史》有传”；《王颁传》中说“父僧辨，《南史》有传”；凡此种种，都是两书相互通贯之处。然体例亦有所不一，列传亦往往复出，颇为史家所讥者。例如：《南史》中既有晋熙《王昶传》，而《北史》又列《刘昶传》；《南史》中既有《豫章王综》、《乐良王大圜传》，而《北史》又列《萧赞》、《萧大圜传》等，都是一人两传，却未删

并者。

综观南、北二史，同出李延寿之手，叙事简净，确是史籍中的佳构。大抵南史因四史书旧本而稍有删减，补缺者少，北史则较南史用力独深，虽毁誉参半，或曰“不及本史”，或曰“过本史远甚”，各异其词。然以延寿一人之力，总辑八代之事，勒成二书，非常人所能为者，虽有失真之处，但亦足称于后世。

清李慈铭《越缦堂读史札记》对南、北史皆有研究，其云：“窃谓本纪宜用《南北史》，列传宜用八书，而去其重复，平其限断，除其内外之辞，正其逆顺之迹，更以彼此互相校注，志则用《隋书》中五代史志，而注以宋魏南齐诸志，庶为尽善矣。”道出八书优劣，以及和《南北史》相互校读的方法，可咨参考。

## 十六、《旧唐书》

《旧唐书》旧题五代时后晋刘昫等奉敕所撰。其实此书之成，赵莹为监修，纂修者有张昭远、贾纬、赵熙等人，《二十二史札记》卷十六考其原委甚明，不过书修成时，恰好是刘昫当宰相，由他在后晋出帝开运二年（公元945年）六月奏上，于是便题其名。从唐以下，每修前代史书，必以官高位崇者一人领监修职，因以独居撰著之功，差不多成为官修诸史的通例。此书始修自高祖天福五年（公元940年）二月，至少帝开运二年（公元945年）六月表上之，历时五年又四个月。全书凡二百卷，有本纪二十卷、书志三十卷、列传一百五十卷，约一百九十万言。记录了唐高祖武德元年（公元618年）至哀帝天祐四年（公元907年），凡十四世，二十一主，前后二百九十年的唐代史事。其中则天皇后以曾临朝称尊之故，亦为立纪，而《后妃传》不复述之。

《旧唐书》原名《唐书》，自宋欧阳修、宋祁等重撰《新唐书》以后，此书便湮没无闻，废而不用，但仍然流传民间，历世不绝。至明代中叶，方才由文人搜辑刻印，冠以“旧”字。清乾隆时，与《新唐书》并列于二十五史中，成为正史之一。

《旧唐书》所依据的史料，以唐代前期较多。按唐朝初兴之时，令狐德棻等始撰武德贞观两朝国史，八十卷。吴兢撰《唐史》，一百卷。



其后韦述据吴兢的旧本,加以笔削,删去《酷吏传》一篇,成纪、志、列传,一百一十二卷。以后,史官于休烈,又增添《肃宗本纪》五卷。史官令狐峘等,又于纪、志、传各类之下,随篇增辑,成《唐书》一百三十卷,以及唐高祖及唐文宗的各朝实录。纪传体国史则仅至肃宗,故后梁、后唐二代皆曾诏求武宗以后事迹。至后晋诸臣修史时,武宗以前皆据唐代实录、国史,武宗以后只有《武宗实录》一卷及其他零碎材料,则广搜遗闻,补缀成书。因此本纪、列传颇为详实,唐代后期史料则掌握较少。于宦官废立君主的事,讳而不言。列传中对唐代末期人物缺漏较多,往往只载官阶履历。

由上观之,《唐书》的旧稿,实创制于令狐德棻及吴兢,至后晋时刘昫,便用以为底本,一切体制,均具有典型。盖大抵长庆以前,其本纪中,只记载大事,简而有体;列传中,则叙述详明,贍而不秽,颇有班固、范曄之风。长庆以后,其本纪中,则诗话、书序、婚状、狱词等一切琐事,均悉具书,语多枝蔓;列传中,则多叙官职、资望,并无一点事实;甚至或只载其宠遇,而不载其人首尾,为宋人讥其“繁略不均”。这概因长庆以前之事,多因前史,故体制较佳。长庆以后,史失其官,无复善本,而昫等著书,自采杂说、传记,排比纂辑以成,故动辄乖违体例。

《旧唐书》志无新创者,大抵中叶以前所述皆详,后则多所省略。传亦无新创者,其同卷者不别善恶,不拘其类。又有当立传而无传,不当立传而有传者。又因编订草率,有一篇文章既见于此,复见于彼者,甚至一人两传,叙事编次前后倒置,亦偶失时序,议论是非失实,亦随处可见。例如:“列传”卷一百三十二,既有《杨朝晟传》,而卷一百四十四中,又为立传;《萧颖士传》,既见于卷一百二,又见于卷一百九十《文苑传》;又如:宇文韶的《谏猎表》,既见于卷六十二,又见于卷六十四;而《舆服志》中,所载条例,亦多同于“列传”之文;又如:以《良臣传》次于《宦官传》,以《节义传》次于《酷吏传》;又以吴淑的忠义,而概之于外戚;以韩愈的文章,而称为大纰缪;其纪传书法亦多所回护。例如:宦官废立君主的事,讳而不言。凡此种种缺漏,皆为史家所非。

然《二十二史札记》卷十六“旧唐书前半全用实录国史旧本”条云:

如庞勋之乱、黄巢之乱……急于本纪详之,不待翻阅各传,已

一览瞭如。……其余列传，虽事迹稍略，而文笔极为简净……则五代修史诸人……亦皆精于史学，当缺漏支拙之中，仍能补缀完善。

是则其书后半亦非全无可取，故司马光《资治通鉴》的《唐纪》，于懿宗以后事，仍多采自《旧唐书》。主要是其叙事明了，史料也较为丰富。例如：《顺宗本纪》对王叔文等当政时期的政治改革措施的具体记载。虽有人有异议，但仍可从具体的史料中看出它们对当时的作用。另外，《懿宗本纪》、《僖宗本纪》中，关于庞勋和黄巢之乱的记载，也是比较原始而重要的史料。

### 十七、《新唐书》

《新唐书》北宋欧阳修、宋祁等奉敕所撰，而曾公亮为之监修。欧阳修，字永叔，自号醉翁，晚年号六一居士，宋吉州庐陵（今江西永丰人）。生于真宗景德四年（公元1007年），卒于神宗熙宁五年（公元1072年），享年66岁。20岁举进士，累官枢密副史，参知政事。曾自己修成《新五代史》、《集古录》等，卒谥文忠。

宋祁，字子京，安州安陆（今湖北安陆）人。曾修《广业记》成，迁尚书工部员外郎。后与欧阳修同撰《唐书》。书成，进工部尚书。生于宋真宗咸平元年（公元998年），卒于宋仁宗嘉祐六年（公元1061年）。然据《宋史·宋庠、宋祁传》，皇祐三年（公元1051年），祁出知亳州，是后十年之事，至书成，皆在外为官，而兼修撰之职，故宋祁与欧阳修等乃分撰《唐书》，实际上并未相互参核。

是书之撰，乃仁宗时，鉴于刘昫的《唐书》浅陋，繁略失中，务加删削，以求简雅，于庆历四年（公元1044年）五月，下诏王尧臣、张方平、宋祁等重修《唐书》，到嘉祐三年（公元1058年），宋祁才将一百五十卷列传书成。至于志、表二部分，则由范镇、吕夏卿分别编撰。至和元年（公元1054年）八月，再命欧阳修主修《新唐书》，嘉祐五年（公元1060年）七月书成。历时约十七年，由宰相曾公亮上表奏之。其表云：

其事则增于前，其文则省于旧。

这是说《新唐书》胜于《旧唐书》之处。书原名《唐书》，后为别于《旧唐书》，而冠以“新”字。

据《欧阳文忠全集》卷九十一《辞转礼部侍郎札子》所载云：欧阳修他“接续残零，刊撰纪，志六十卷”。本纪十卷和赞、志、表的序以及《选举志》、《仪节志》等，皆出于其手。其中赞序，更反映了他个人的史观，并且有些内容几乎是直接从他的政论文章中所出。

《新唐书》凡二百二十五卷，包括本纪十卷、志五十卷、表十五卷、列传一百五十卷，约一百七十万言。

《新唐书》与《旧唐书》比较，在编撰体例和内容上颇有独到之处，对志、表两部分十分重视。例如：《旧唐书》中，没有《兵志》，《新唐书》首创《兵志》，将唐朝一代“府兵”，“彍(扩)骑”等制度，一一加载；创《选举志》，稽考“明经”、“进士”诸科的沿革；并在列传中增“公主”、“奸臣”、“藩镇”等类目，将柴绍妻的佐成帝业、安乐公主的弑逆、太平公主的谋变等记入；将李林甫、卢杞、崔昭纬、崔胤、柳璨等的奸邪，一一述之；并叙述各镇传袭、杀夺的事情，一目了然，一一传之。另外《新唐书》的列传，采用了不少小说、笔记、传状、碑志、家谱等资料。同时，还增加了许多晚唐人物列传，以及关于少数民族的种族、部落等记载，都较《旧唐书》来得详尽。至于，《旧唐书》中归类的差误，《新唐书》中也都替它改正。再者，即《旧唐书》于本纪、列传之末，各附一论，其体仍四六照旧；又论后有赞，亦嫌其繁复。于《新唐书》中，都改四六为古文，并删除一切韵语，颇为得体。

然《新唐书》亦有可议之处。例如：其本纪以《春秋》为法，但只述其大事之纲，诏令亦全予刊削。以致叙述过求简净，致使事迹时序模糊不清，则为人所訾议。又如各纪不书春夏秋冬，一年数次改元，仅书其一等，均失太略。《宰相世系表》中，凡列一姓，则详述其家世，几同族谱一般；再者，由于《新唐书》文出两人，两者的高下迥然不同。

此外，《新唐书》比《旧唐书》增传三百一十篇，废传六十一篇，其所增之事约两千余条，或为有关当时事势、古来政要和其本人的贤否，或为琐言碎事但资博雅者。至其所删，或为字句，或为事迹，或为附载之文。再者，《新唐书》多为贤者讳其疵罪，且其本传与他传所叙互异。

若未相互参稽,往往不得其实。更有数人共一善事者,却于各传中只专叙其一人之功,此亦不符信史书法。

大抵而言,新、旧二书互有得失。《十七史商榷》、《二十二史札记》,均逐条比论得失,可资参考。总之,《新唐书》取材较为丰富,时又太平,故与《旧唐书》相较,自觉美满,而不愧为良史。但稽考史事,仍需二书相互参证为佳。

## 十八、《旧五代史》

《旧五代史》,北宋薛居正等奉敕撰。居正,字子平,北宋开封浚仪(今河南开封)人。五代后唐进士,后周时官至刑部侍郎。入宋以后,位至司空,曾监修国史。撰修始于太祖开宝六年(公元973年)四月,第二年闰十月成书,费时约一年半,成书甚速。同修者有卢多逊、扈蒙、张澹、李昉、刘兼、李穆、李九龄等人,受命修梁、唐、晋、汉、周五代史,由宰相薛居正负责监修。

其书采五代各朝诸帝实录,同时参考了范质总编的《五代通录》为稿本,故成书极速。另外,薛居正等修五代史时,距五代灭亡仅有十余年,见闻及文献颇丰,这也是成书极速的原因之一。因而,其纪传多首尾一致,事实叙述颇为详备。原名《五代史》,自欧阳修别撰《五代史记》,凡七十五卷,藏于家中,密不以传世。待修死后,官家为他刊行,二书犹得并行于世,复加“旧”字以别。到了金章宗泰和七年(公元1207年),下诏学官,只准用欧阳修的《新五代史》,而薛之《旧五代史》,遂见废弃。

元明两朝以来,凡所著述,少有援引薛著者,其传本渐湮于世。只有明内府中,还有此书,见于《文渊阁书目》。而《永乐大典》中,犹多载其文,然已割裂淆乱。迄清乾隆年间,文治极盛,专好稽古,网罗散佚,始诏臣自《永乐大典》各韵中所引的薛史甄录排纂,尚得十之八九,又考宋人书中所征引薛氏之作,摘录补缺,遂得照原卷,勒成一编,其篇章卷亦与原书相符。

今本《旧五代史》全书共一百五十卷,其中包括梁书二十四卷,唐书五十卷,晋书二十四卷,汉书十一卷,周书二十二卷,世袭列传两卷,

《僭伪列传》三卷(《世袭列传》即《僭伪列传》,述十国事,其朝贡于五代者入“世袭”,否则入“僭伪”),外国列传两卷(《外国列传》则述高丽、新罗、契丹、回鹘等),志十二卷。全书有帝纪六十一卷,志十二卷,传七十七卷。其纪传于梁、唐、晋、汉、周逐国为断,各自成书,志则五代并叙。盖书名似通史,实系断代史的综合体。本书原名《五代史》,又称《梁唐晋汉周书》,因别于欧阳修所著《五代史纪》(即《新五代史》),故称《旧五代史》。全书载录了自唐乾符二年(公元875年)至周显德七年(公元960年)八十六年间的五代史事。

论薛史的优缺点,在其多据累朝的实录,见闻较近,记载首尾完具,可以征信,故可用此书为考证。再则诸志有裨于文献,欲参稽唐、宋制度如何承转,诚足以为辅助。虽有论者谓其文体平弱,叙次繁冗,如本纪于官吏之除任,自宰相至刺史,无一不书,殊觉琐屑。然一切的遗闻琐事,反借此得以获见其传实。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司马光作《通鉴》,胡三省作《通鉴注》,皆专据薛史而不敢取欧史。沈括、洪迈、王应麟辈,唯一代博洽之士,其所著述,于薛、欧二史亦多兼采,而未尝有所轩轻。”

然其书法,乃因各朝实录原本如此,回护之处,未能核实纠正,有失史实。惟其列传亦有直书可称者,例如:赵延寿子廷赞,仕宋为节度使,而《赵延寿传》不讳其背晋附辽之事。

今传重辑《旧五代史》,因清廷与契丹为世裔,将原本称契丹为“流贼”或“夷狄”处均予删削,且将犯契丹讳之人名予以改动,已非薛史原貌。又据欧阳修《与尹师鲁书》云:

正史更不分五史,通为纪传;今欲将梁纪并汉、周,修且试撰次……

是则薛史原非分代为纪与传,今本分编为五书,已非其旧。

## 十九、《新五代史》

《新五代史》,原名《五代史记》,宋欧阳修一人私撰而成(其生平见《新唐书》)。

欧阳修所撰五代史是在其两次谪官期内完成的,距薛居正五十多年以后重修薛史,先后历十八年。当时出现了许多薛居正等所未曾见到的有关五代史的著述,欧阳修博采这些新的材料,相互参证,补充了薛史所没有的一些史实。卒后,诏取其书,于熙宁十年颁行,遂至今列为正史,并与薛史并行于世。故就资料言,二史可相互补充。

《新五代史》全书凡七十四卷,包括有本纪十二卷、列传四十五卷、考三卷、世家十卷、十国世家年谱一卷、四夷附录三卷。记载了自后梁开平元年(公元907年)至后周显德七年(公元960年)共五十四年的史事。

在所立的体例上,都寓有褒贬之意,故《新五代史》与《旧五代史》微有不同。《旧五代史》是一朝一史,各自成书;《新五代史》则把五朝的纪、传综合在一起,按时间先后进行编排。

《新五代史》本纪全是祖法《春秋》之笔,故义例褒贬十分谨严;其叙述的方法,全是取则于《史记》,故文章意简言赅。所缺憾者,是在事实方面,则不甚经意。因此诸家对其有异议者,则有吴缜的《五代史纂误》,杨陆荣的《五代史志疑》,都能切中要害。但其书颇具深心,有裨益于风教者甚大。惟其考证疏失,则不能不知。其注为宋朝徐无党所作,亦非常浅陋,只因相传已久,后人往往并录之。

欧阳修之所书有五:大事、变古、非常、意有所示、后有所因则书,否则不书。例如:记兵事,因五代战事频繁,无法悉备,故无胜败者不书。又如书法皆有义例,例如:两相攻曰“攻”,以大加小曰“伐”,有罪曰“讨”,天子自往曰“征”,立后以正,则曰以某妃夫人为皇后,不正则曰以某氏为皇后,可谓无一字苟作。

列传一律采用类传,开前史未有之新例。其中《义儿传》、《伶官传》为作者新创,这正是五代社会现实特点在史书中的反映。另外分立《家人》、《臣》、《死节》、《死事》、《一行》、《唐六臣》、《宦者》等传,并将历仕数朝者列入《杂传》之中。

书中有考二篇,即《司天》与《职方》,实即前史之《天文志》与《地理志》,其间采小说、笔记,以补旧史之缺,对史料具有一定的增补作用。

此外,专载十国事迹的《世家》和《十国世家年谱》,实即年表,仿

《周谱》为名。又有叙述契丹等族历史的《四夷附录》，附于全书之末，这些都是《旧五代史》所没有的。

修尝自述其撰书宗旨云：

昔孔子作春秋，因乱世而立法，余为本纪，以治法而正乱君。发论必以呜呼，曰：此乱世之书。诸臣止事一朝曰某臣传，其更事历代者曰杂传，尤足以为世训。

足见其书旨在执春秋之笔褒善贬恶。

后世评论其书者，毁誉参半。赵翼《二十二史札记》中说：“不阅《旧唐书》，不知《新唐书》之综核也；不阅薛史，不知欧公之简严也；比较而观，其优劣自见。且欧史纪传各赞，皆有深意，无一字苟作，信良史也！”其卷二十一又谓：“欧史不惟文笔简净，直追史记，而以春秋书法寓褒贬于纪传之中，则虽史记亦不及也。”对其推崇备至。

然欧氏在北宋，以文章闻名，又习北宋道学之风，叙述史事，多以“呜呼”二字发端，又处处模仿《春秋》义法，以一字寓褒贬。章学诚则谓其书：“呜呼”发论，谓吊祭哀挽文集，不可语于著作之林。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六云：“欧阳公五代史，自谓窃取春秋之义，然其病正在乎学春秋。”

至若薛、欧二史相较，欧史书法严谨、褒贬分明，薛史不实之处，多所改正。而其论赞之精当，文笔之简净，实为薛史所不及。然薛史材料丰富，记事翔实，又有十志载其典章制度，此为欧史所不备，故薛、欧二史相互参照，较便于研究者。

### 附：十七史

《旧唐书经籍志》乙部正史类，有《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晋书》、《宋书》、《南齐书》、《梁书》、《陈书》、《后魏书》、《北齐书》、《周书》、《隋书》共十三史。宋人加《南史》、《北史》、《新唐书》、《新五代史》，摒《旧唐书》、《旧五代史》于其外，乃有“十七史”之名。

### 二十、《宋史》

《宋史》旧题元托克托、阿鲁图先后领衔，欧阳玄、张起岩等总裁奉

敕编撰。

托克托,字大用,生于元仁宗延祐元年(公元1314年),卒于元顺帝至正十五年(公元1355年),享年42岁。

按《宋史》,元世祖灭宋之后,即已诏修宋、辽、金三史,然以正统之论未决,累朝不能成书。元顺帝至正三年(公元1343年)三月,诏修宋、辽、金三史,托克托时为右丞相,所以用他监修。托克托乃以三国各为正统,各系年号,分别修纂。其中预修《宋史》者二十三人,于至正五年(公元1345年)十月三史告成,历时仅两年七个月,总计七百数十卷,成书甚速,卷帙甚繁,虽有旧史为依据,但脱落疏漏以至重复之处颇多,且相互矛盾抵触之处亦甚多。全书记载了宋朝赵匡胤建隆元年(公元960年)至赵昺祥兴二年(公元1279年)前后三百二十年的史事。

《宋史》凡四百九十六卷,有本纪四十七卷、表三十二卷、志一百六十二卷、列传二百五十五卷。全书卷帙之繁多,自有史册以来,没有这样浩大的篇幅,为二十五史中所仅见。列传中有专传者达二千余人,仅《礼志》就多达二十八卷,相当于二十五史中其他各史《礼志》的一半。虽是编撰的人,也白云:“辞之烦简以事,文之今古以时,盖欲自成一代书,而不强附昔人。”由于它记载宋朝历史比较详备,因而为后世研究者提供了丰富的史料。例如《食货志》,分门别类地记载了宋朝农业、茶业、盐业、手工业等经济概况和货币制度、赋役制度;《选举志》、《职官志》,载录了宋代官僚体系的选拔考核制度和组织状况;《兵志》则叙述了军队种类与招募、拣选、禀给、训练、屯戍、器甲等制度;并新增《道学传》,置于《儒林传》前,以表彰道学。一些道学的代表人物,举凡与洛、闽之学同者,立为专传,加以颂扬;异则入《儒林传》。然其取舍之间,亦有矛盾不当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宋史》“大旨以表彰道学为宗,余事皆不甚措意”。且把道学作为是非判断的标准。至于南唐、西蜀诸国则立世家,置于列传之间,亦与前史分立不同。

《宋史》由于成书过于草率,以至前后记事详略不一。详于北宋而略于南宋,例如:《文苑传》中,只详叙北宋,而南宋则仅载周邦彦等数人;《循吏传》中,则南宋更无一人。有些应该记述的历史人物,如发明活字印刷的毕昇,创造黄河决口“合龙”新方法的水工高超,只字未提。



理宗度宗两朝以来,宋人少所记载,故史传中,亦不具首尾。再则,纪表志传间相互矛盾,一人两传,一事数见,或既谓有传而竟无传,宜为专传而仅附见他传者。至其编卷排次亦往往颠倒时序,贤奸莫辨。并且记载失实:此乃因宋人的实录、家传、表志、行状,及言行录、笔谈、遗事之类流传于世的文字,大都是子弟门人多为父师枉曲回护,颇多不合史实。遇有功处,常迁就以分其美;有恶,则隐约其词以避之。修史者未能参考互证,这些都是读《宋史》比较容易发现的缺点。

《宋史》缺失既多,明清以来,对《宋史》进行改作或补充的人很多,成书的如明代柯维骥作《宋史新编》二百卷,钱士升的《南宋书》,陆心源《宋史翼》等。邵晋涵也曾经写《南都事略》,专详南宋事,但未刊行。

## 二十一、《辽史》

《辽史》乃元托克托等奉敕修撰(其生平见《宋史》)。辽即晚唐以后在北方兴起的契丹,五代时为其全盛时期。托克托于顺帝至正三年(公元1343年)四月奉诏修撰《辽史》,乃根据耶律俨与陈大任旧本,并参考了《资治通鉴》及叶隆礼的《契丹国志》及各史《契丹传》等,稍加抄录原文,勉强杂凑,于至正四年(公元1344年)三月成书,历时仅十一个月。《辽史》的编修,实际上是由廉惠山海牙、王沂、徐曷、陈绎曾四人分工负责。由于草草成书于一载之中,以致敷衍成篇,疏漏、矛盾处处可见。鉴于耶律俨和陈大任的两部史书均已失传,这部《辽史》就成为现存比较系统完备的关于辽代史事的唯一史籍。

《辽史》共一百一十六卷,包括有本纪三十卷、志三十二卷、表八卷、列传四十五卷,末又附《国语解》一卷。本纪自太祖至天祚帝,凡九主。志十篇,新增《营卫》、《兵卫》两志。《营卫志》载宫卫、行营之制;《兵卫志》载兵制及各军建制情形。表八篇,有世表及皇子、公主、皇族、外戚、游幸、部族、属国等表。列传通常不过数十字,汇传所载人物寥寥可数。又有外纪一卷,述高丽、西夏事,亦置于列传中。《国语解》注释辽与名词,记录了辽政权二百多年(公元907年—公元1125年)的史事。其中,也兼叙了辽以前契丹族和辽末耶律大石建立的西辽史事。

大抵而言,《辽史》一书,虽叙事颇为疏略,但卷末一篇《国语解》,乃仿效古人“音义”的意思,体例十分完备,对书中用契丹语记载的官制、宫卫、部族、地名等做了注释,对阅读《辽史》的人,颇为方便。其序云:

史之所载官制、宫卫、部族、地理,率以国语为之称号,不加注释以辨之,则世何从而知,后何从而考哉?今即本史,参互研究,撰次辽国语解,以附其后,庶几读者无齟齬之患。

并且新创了《营卫志》和《兵卫志》,叙述了契丹贵族政权的“营卫”、“行营”概况与部落的建置和军事组织情况。并且表较其他纪传体史书为多,这对纪、传部分有着一定的补充作用。其中《游幸表》与《部族表》亦为新创。

《辽史》在辽、金、元三史中,最为潦草疏略。如每年的游幸,既载于本纪之中,又复为《游幸表》一卷,部属的分合,既详载于《营卫志》,又复为《部族表》一卷,《东都事略》载辽太宗建国大辽,圣宗改为大契丹,道宗复改为大辽,而《辽史》不书。又如本纪载攻战之事,每每直录他国记事,而自称辽军,不加修正。再者,《辽史》音译人名,颇多名同人异者,造成混淆不清。类此重复琐碎之处,非史臣不自知,实乃不得已而将之缕割分隶,以求卷帙的充盈,以致左支右绌。

清厉鹗有《辽史拾遗》二十四卷,采摭群书三百五十余种,对《辽史》做了一番增补考订的工作。清杨复吉又采集《旧五代史》、《契丹国志》、《宋元通鉴》以及有关辽代史料四百条,著成《辽史拾遗补》五卷,可备参考。

## 二十二、《金史》

《金史》,元托克托等奉敕修撰(生平见《宋史》)。于顺帝至正三年(公元1343年)三月着手纂修,成于次年(公元1344年)十一月,历时仅一年八个月。预修者凡六人。在托克托主修的三史当中,《金史》“独为最善”(见《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这主要是金有记注院修起居注,著作局修日历,并曾撰实录多卷。作者又采王鹗奉诏所修的《金史》、

元好问的《壬辰杂编》和《中州集》以及刘祁《归潜志》等,据以为底稿。这些材料对《金史》纂修贡献极大,故其记载颇为详备。

《金史》共计一百三十五卷,有本纪十九卷、志三十九卷、表四卷、列传七十三卷。末另附《金国语解》一卷,乃清乾隆所补。记录了自金太祖收国元年(公元1115年)至哀宗天兴三年(公元1234年)前后一百二十年的金朝史事。

综观《金史》,叙事较《辽史》为详,文笔也极为简洁老练。并且系统地记录了女真族的发展史,尤其是关于女真及其有关各族早期的情况,多不见于其他史籍。

本纪自太祖至哀帝,凡九帝,载《世纪》于卷首,述金之先世至世祖止。又列景宣帝、睿宗、显宗《世纪补》于末,以记追尊诸帝,这是摘取《魏书》之例。

本书的志,例目无新创者,但较为详备,对研究金代各项制度、行政区域、自然现象等,颇具价值。

表二篇,曰宗室,曰交聘。《交聘表》为首创,将金与宋、夏、高丽的和、战、庆、吊之事,用表的形式记录下来,一目了然。书后有一篇《金国语解》,分为“官称”、“人事”等类,性质及作用与《辽史》的《国语解》相同。

列传例目亦与前史同,惟其中颇多疏舛之见,叙事也有不少缺略与错误。顾亭林评论《金史》,最为允当,其云:

考其史裁大体文章甚简,非《宋史》之繁华;载述稍备,非《辽史》之阙略;叙次得实,非《元史》之讹谬。顾局官修史:成非一时,体例不同;作非一手,优劣互见;传非一刻,亥豕不免。其病有三:一曰,总裁失检;一曰,纂修纰缪;一曰,写刊错误。三者皆不免焉。

《金史》流传于后世,脱误极多。明邵经邦《弘简录》二百五十四卷,合宋、辽、金三史为一,成为三史的简本,以及清施国祁作《金史详校》十卷,《金源札记》两卷,订正讹误四千余条,可以相互参阅,以究其实。

## 二十三、《元史》

《元史》，明宋濂、王祜等奉敕所撰。濂字景濂，号潜溪，浦江（今浙江义乌西北）人。生于元武宗至大三年（公元1310年），卒于明太祖洪武十四年（1381年），享年72岁。

按明太祖洪武二年（公元1369年），在燕京得《元十三朝实录》一稿，同年二月开局于天宁寺撰修《元史》，由濂、祜为总裁，李善长监修，同年八月书成。由于顺帝一朝无史料可资撰述，乃命儒士欧阳佑等，赴北京采其遗事。次年（洪武三年）二月，下诏重开史局，至七月书成。两次开局修史：首次为时一百八十八日，续修为时一百四十三日。总计两次修史历时约一年，预修者凡三十人。

《元史》的修撰，是根据元廷已修《十三朝实录》，即后妃功臣列传。又有元人虞集所撰《经世大典》及《大一统志》、《河防记》等部分采访资料，抄撮成书，故其卷帙虽多，但历时颇短。

《元史》全书共计二百一十卷，有本纪四十七卷、志五十八卷、表八卷、列传九十七卷。记录了自元太祖之立（公元1206年）至顺帝之卒（公元1370年）共一百六十五年的元代史事。

《元史》一书，优劣互见，有失之过略者，例如本纪中太祖、太宗、定宗、宪宗四朝仅三卷，《太祖本纪》中述其先世仅千余字；亦有过于繁冗者，例如《世祖纪》十四卷，《顺帝纪》十卷。

至于志，例目无新创者。《历志》本于郭守敬之《授时历》，《地理志》本于《大一统志》；《河渠志》本于欧阳玄《河防记》；“职官”、“兵刑”诸志本于虞集所修《经世大典》。故一朝的典制，十分详赡可观。唯诸志多案牘之文，并无谡范，则为其失。

表中叙述宗室世系对元初世系颇多漏略，为其缺失。列传以皇后为首，次为追尊之睿宗、裕宗、显宗、顺宗四帝及其后。此为创例，史家以为甚当。又，全书无论赞，此亦前史所无者。

总之，《元史》成书之快，在历史上绝无仅有，内容缺失颇多。其问题主要表现在：一取材未广，编次繁简失宜，时序颠倒，记载亦多自相歧互处；二以采自元修实录及功臣列传故，曲笔回护颇多，以致繁冗芜

杂；三叙述范围太隘，没有反映出蒙古帝国的特点及全部历史内容。此乃因元代幅员辽阔，而《元史》仅以中国本部为主，对于钦察、伊儿、察哈台三汗国之事，极少记述，对“太祖、太宗平漠北、西域数十部，无一传”（见魏源《元史新编》凡例）。以及蒙古帝国三次西征，对于中西文化之交流、东西交通之发展、民族关系、宗教流衍等产生的重大影响均未顾及。

综观《元史》一书，大致尚称完整，又都有参与纂修实录之经验，熟于掌故，故多老笔，而无酿辞之弊。且其时事为明初修史诸人所目见，记载也较亲切，故一代正史，草草成书，亦非全无可观。

### 附：二十一史

现代校刻史书，于宋人所称十七史外，加宋、辽、金、元四史，称“二十一史”。终明之世，均用此名。清乾隆时《明史》告成，又有“二十二史”之称。

## 二十四、《明史》

《明史》乃清张廷玉等奉敕所撰。廷玉字衡臣，安徽桐城人。生于康熙十一年（公元1672年），卒于乾隆二十年（公元1755年），享年84岁。

按最初在清顺治二年（公元1645年），即诏修《明史》，未成而罢（见《东华录》）。圣祖康熙十八年（公元1679年），诏命重开史馆纂修，不久亦中辍。大学士徐元文、徐干学、张玉书、王鸿绪等先后任总纂。雍正二年（公元1724年）复诏张廷玉等，就王鸿绪的原本，选词臣再加订正，续完其功。于雍正十年（公元1732年）定稿，至乾隆四年（公元1739年）全书完成。综计前后已历六十一年之久，古来官修之史，从未见如此日久而功深的了！

《明史》主要根据王鸿绪的《明史稿》增损以成编，而王鸿绪的《明史稿》又出于万斯同之手。万斯同受史学于黄宗羲，学问渊博，熟于明代掌故，当康熙十八年开明史馆时，万氏以布衣预修《明史》，当时徐干学任总裁，纂修诸官手稿，均送万氏核阅。斯同自幼留心明史，列朝实

录皆能默识于心,且曾游历四方,广求遗书,询问往事,用心独多,考阅史稿至为精审。再者,明代除惠帝之外,诸帝皆有实录,典章制度又可据其会典。这是《明史》编修时的基本条件。同时,有关明史的私人著述很多,特别是黄宗羲的《国史案》二百四十四卷,对于修《明史》的作用颇大,贡献至巨。

《明史》共计三百三十二卷。有本纪二十四卷、志七十五卷、表十三卷、列传二百二十卷。另附目录四卷。记录了自洪武元年(公元1368年)至顺治十八年(公元1661年),凡十六帝,近三百年的明代史事。

《明史》既依据王鸿绪的史稿,故其志皆从旧例,然亦有稍变其例者二:《历志》之外增以《图会志》;《艺文志》只刊载明人著述,而前著录者不载。

年表之中,创新例者有一,为《七卿表》。此因明代的制度,废去了左右丞相,而分其政于六部——礼部、户部、吏部、兵部、刑部、工部,加上都察院,掌纠核百官,责任亦重,故合为七辅。

列传中,从旧例者,计十三种。创新例的有三:“阉党”、“流贼”、“土司”三传。此因明代士大夫趋势附阉宦者最多,故其流毒天下最为酷烈,故作《阉党传》以著国家之乱源。李自成、张献忠二人起义是导致明亡的重要原因,堪作鉴诫,故为之别立一传。至于土司,不内不外,衅隙容易萌芽,驾驭之道与牧民不同,又与御敌国殊,故亦自成为一类。

《明史》始修于康熙时,去明亡未远,事迹原委,多得其真。又经数十年之参考订正,或增或删,或离或合,事益详而文益简,故其优点颇多。例如:取材颇丰,且历经三次订正,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且当时参加撰修的人,“类都博学能文,论古有识之士”,加以经过了长时期的斟酌整理而后写定,所以过去的学者们认为这部史书,在旧史中是比较“体例谨严,文笔雅正”的写作。正如张廷玉《进明史表》所云:

发凡起例,首尚谨严,据事直书,要归忠厚。

赵翼亦称:“考近代诸史,自欧阳修《五代史》外,《辽史》简略,《宋

史》繁芜,《元史》草率,唯《金史》行文雅洁,叙事简括,稍为可观,然未如《明史》之完善。”

唯清初修《明史》,和历代开国时设馆整理前朝史实的做法一样,均以自身立场修史。特别是满清入主中原以后,关于清人祖先未入关时的所作所为,忌讳尤深,因而曲笔回护。且雍正、乾隆之时,大兴文字狱,禁网至密,修史大臣,唯恐获罪,自然都是仰承朝廷旨意着笔,故《明史》于建州女真和南明史事多所缺漏,对于郑和七次下南洋以及明末欧人东来的记载,太过简略,是其缺憾。

## 二十五、《新元史》

《新元史》为中华民国柯劭忞所私撰。劭忞字凤荪,又号蓼园,山东胶州(今胶县)人。清光绪十二年进士,清末历任翰林院编修、侍读、侍讲、京师大学堂总监督等职。生于道光三十年(公元1850年),卒于中华民国二十二年(公元1933年)。于民国三年(公元1914年)任清史馆总纂。他综合前人有关蒙古与元史研究的成果,历三十年之久,至民国八年(1919年),撰成《新元史》。由徐世昌总统下令列入正史。后又时加修订,民国十九年(1930年)写成最后定本,称为“庚午重订本”。

本书的修撰,历前后三十年始成。柯氏继诸家之后,综合各家之言,堪称集大成之作,颇足以纠补《元史》的缺失。但梁启超在《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中对本书颇多微辞。他说:

柯著彪然大帙,然篇首无一字之序,无半行之凡例,令人不能得其著书宗旨及所以异于前人者何处。篇中篇末又无一字之考异或案语,不知其改正旧史者为某部分?何故改正?所根据者何书?

但《新元史》亦有其长,盖在能参考西方史料,如拉斯特、多桑等诸家著作,与蒙古史料之元朝秘史(即《脱必赤颜》),以及中国史料《经世大典》之一部(如《国朝典章》)等,以补正旧史之疏漏与谬误,故亦不乏有褒之者,且柯劭忞因此而获日本东京帝国大学文学博士学位。该校审查报告曰:

《元史类编》之长处在于博引旁搜,其短处在烦琐冗漫;《元史新编》之长处在于文章雅洁,论乱明快,其短处在记事简略,史实不备。本论文兼有二书之长,而无二书之短。

对其推崇备至。

总之,《新元史》共计二百五十七卷,有本纪二十六卷、表七卷、志七十卷、列传一百五十四卷。记录了自元太祖元年(公元1206年)至顺帝子昭宗八年(公元1378年),前后一百七十三年代的元代史事。本纪于太祖前立序纪,述蒙古先世,可补《旧元史》之不足。列传对于西北三汗国及元末帖木儿汗国事,多所叙述,颇具史料价值。且《旧元史》无论赞,柯氏补之,冠以“史臣曰”三字。其纪传表志中,增订补正旧史处亦多。

近人方介先生评《新元史》之缺憾:一则取舍添删未尽得宜;二则考证究索尚有未尽;三则应用西方史料未能直通原文,仍多缺略;四则引书未注出处,覆查不易;五则叙述别裁缺乏新识;六则篇首不著序与凡例,使人不知著书宗旨。其他行文小疵亦时不免,故尝被讥为剪裁短钉之文。

但平心而论,《新元史》虽未尽理想,已较前史完备,故亦列为正史之一。

#### 附(一):二十四史

清乾隆时,《明史》定稿,诏刊二十二史,又诏增《旧唐书》,并从《永乐大典》中辑出薛居正《旧五代史》,合称“二十四史”。

流行的二十四史有两种:一为武英殿本,即清代官刻本。清末以来,各种翻刻本大体以此为根据;一为商务印书馆的百衲本,集合各史较早刻本影印。原书刻误多据武英殿本修改,但亦有误改之处。

#### 附(二):二十五史

指“二十四史”加《新元史》。民国十年(公元1921年),徐世昌以北洋军阀政府大总统名义,下令把《新元史》列入正史,遂有“二十五史”之称。



## 二十六、《清史稿》与《清史》

《清史稿》由清遗臣赵尔巽、柯邵忞等主持编纂。民国三年(1914年)北洋政府设置清史馆,以赵尔巽为馆长,以柯邵忞、王树楠、吴廷燮、夏孙桐等为总纂,其余纂修、协修凡数十人,中经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军阀弄权,扰攘不安,经费支绌,至民国十六年(1927年)秋,初稿编成,次年夏刊行,这就是所谓的“关内本”。命名为“稿”,恐因国民革命军即将北伐,尚有留待后人删订之意。

“关内本”以其体例、书法多谬,于民国十九年(1930年)为政府所禁,流传甚少。张作霖失败后,运往关外的书,又增入了张勋、康有为等列传,这就是所谓的“关外本”,较“关内本”多出数传。后来反以高价运回关内,并流传国外。其后,金梁在日本及伪满卵翼下,重印关外本,又有增删,减为五百二十九卷,是为“关外第二次本”。今传标点本即以此为底本。

《清史稿》所依据的官方史料有:太祖至德宗十二朝本纪;《清史列传》及表、志初稿;太祖至德宗实录。私人方面的史料有:蒋良骥《东华录》(自太祖至雍正四朝)、王先谦《十一朝东华录》(续以高宗至穆宗五朝)、朱寿朋《续东华录》(专续德宗一朝)等。

全书共计五百三十六卷,另有目录一册,本纪二十五卷,志一百四十二卷,表五十三卷,列传三百一十六卷。记载了自清太祖努尔哈赤(公元1583年)起至宣统三年(公元1911年),前后共三百二十九年的清代史事。

本书完成于满清遗老之手,记述清朝历史,怆怀故国,秉笔之际,多有谬误、失平之处,且不合史实,义例既非,书法也多有偏颇。故宫博物院曾经指出其中背逆与舛误有十九项之多。故其书刊行未久,即遭禁止。后由今人张其昀、萧一山等人取旧稿稍予斟补,刊为《清史》,全书五百五十卷。此书叙例中说:“《清史》之沿用旧史稿,而改正其体例,犹《明史》之用鸿绪稿也。”又说:“世变日亟,旧稿易散,不得已而略变体制,是正违碍,稍予斟补,以存史料。”

盖就史料言,《清史稿》尚有一定的价值。故可与《清实录》互相参

证。《清史》于民国四十九年(公元 1960 年),由张其昀草拟清史目录,呈请“总统”核准重修,于 11 月成立编纂委员会,聘请萧一山、彭国栋等二十余位学者共襄其事。次年元旦,第一册刊行,至“国庆日”,全书八册出齐,前后不及一年。

《清史》取材多依据《清史稿》为底本,改正最明显之错误,并略加订补而成。今人方介先生综其要如下:

1.改正对于革命党人、太平天国、郑成功、南明诸王之错误书法。

2.补撰《南明纪》、《明遗臣列传》、《郑成功载记》、《洪秀全载记》、《革命党人列传》等二十一卷,附于书后。

3.补入吕留良、方孝标、顾祖禹、朱筠、谷应泰、翁方纲诸传,以其与文字狱及学术关系至巨也。

4.补书《太祖攻明以七大恨誓天》、《慈禧几废德宗》、《慈禧实启拳乱》及《民国优待清室条款》诸事,皆为国家至乱兴亡之大关键。

《清史》成书出版后,迄今二十余年,然犹未由政府颁订为正史,似有待重新纂修之意。

## 二十七、《台湾通史》

作者连横,字武公,号雅堂,又号剑花,台湾省台南市人。生于清德宗光绪四年(公元 1878 年),卒于民国二十五年(公元 1936 年),享年 59 岁。

连氏先世乃明朝遗民,因不愿受清廷统治,渡海来台。世代稽古读书,不应科试,既没,则以明服敛,故国之思,悠然远矣。连横幼奉庭训,亦富民族思想。年十三,就傅读书,其父以《台湾府志》授之曰:“汝为台湾人,不可不知台湾事。”横受而诵之,颇病其疏,日后乃发愤述作,冀补旧志之缺。

光绪二十一年(公元 1895 年),中日甲午战后,清廷割台湾以求和,台湾人不肯接受日本统治,于次年宣告独立为台湾民主国,积极与日对抗。是时,横遭父丧,奉讳家居,手写《杜甫全集》,始学诗以述家

国凄凉之感。并留心搜集台湾民主国文告,以为纂史材料。

台湾沦陷后,横入《台澎日报》主编汉文部,并组织浪吟诗社,保存中华文化。光绪三十年(公元1904年),日俄战争爆发,横携眷往厦门,创办福建《日日新报》,鼓吹排满,旋遭封闭。乃复返台,先后入台南新报社、台湾新闻社主持汉文部,并着手修撰《台湾通史》。

民国元年(公元1912年),横经由日本赴大陆游历,曾主编《华侨杂志》,入吉林报社。至三年(公元1914年)春,又入清史馆工作,得阅有关台湾建省之档案。不久返台,致力撰写《台湾通史》,民国七年(公元1918年)完成全书,先后已历时十年。民国十年(公元1921年),《台湾通史》出版,又继续编纂《台湾诗乘》、《台湾语典》等著,终身致力于台湾文物之保存,以宣扬民族大义为己任。

《台湾通史》凡三十六卷,所载史事始于隋炀帝大业元年(公元605年),终于清德宗光绪二十一年(公元1895年),共一千二百九十年。体例略仿《史记》而变通之,有纪四篇、志二十四篇、传六十篇,又附有图表。图见于各卷之首,表则入于诸志之中。兹述内容大要如下:

### (一)本 纪

分年记录。举凡开辟、建置、财政、军事、学校、大员之升迁、刑杀、外交、朝贡、灾祥、变异等,有事则书,具其事由,详则见于志、传。首为《开辟纪》,述台湾之发现与开辟,止于郑成功驱逐荷兰人。次为《建国纪》,述郑氏三代奉明正朔知事,以示台湾为中国所建置。次为《经营纪》,述康熙二十年(公元1681年)至光绪二十年(公元1894年),清廷对台湾之经营与开发。末为《独立纪》,述台湾自立为民主国以抗日寇之经过。

### (二)志

有疆域、职官、户役、田赋、度支、教育、典礼、刑法、军备、外交、抚垦、城池、关征、榷卖、邮传、粮运、乡治、宗教、风俗、艺文、商务、工艺、农业、虞衡等志二十四篇,占全书三分之二,为《台湾通史》之主要部分。

### (三) 列 传

凡王公、巨卿、大臣勋业显著及有关台湾政治之重要人物，均立专传；二人行事首尾相随，则立合传；至于循吏、流寓、乡贤、文苑、孝义、勇士、货殖、列女，则各就其类立传。其中宦游于台者，仅述其在台之事；台湾人物，则载其一生。

综观全书，举凡我民族开发台湾筚路蓝缕之功、抵抗异族牺牲奋斗之事，与有关民生之丰富、民得之隆污、礼乐、兵刑之制等，均详加论列。其思想精神贯注书中者，有三项特色：

#### (一) 经世致用

连氏以为士大夫读书论世，当以天下为己任，有益于邦国，故其所作，非浮光掠影之论，亦非徒然堆积史料，而欲于前人往行中，明其何事可法，何事当戒，且能高瞻远瞩，筹划未来。如《外交志·序》以清廷抚有台湾后，外交无往不败，而论曰：“苟非整军经武，国殖民兴，未足以言外交也。”《疆域志》谓“台湾中部与东部山区资源丰富，苟能辟建横贯公路达于花莲港，必可充分利用”。证之今日，具见其眼光正确。

#### (二) 民族精神

连氏以为：“史者，民族之精神，而人群之龟鉴也。”“国可灭，而史不可灭。”日人占据台湾，欲使台民日化，而连氏以发扬种姓、爱我祖国、保我华族为职志，撰作《台湾通史》，强调台湾乃我汉民族开拓缔造，其典章制度、文教风俗、商务工艺等，皆来自大陆，非日寇可窃据。书中对于反抗异族统治者均予褒扬，如郑成功之反清复明，朱一贵、林爽文等草泽群雄对抗清廷之统治，以及台胞之抗日等，皆本民族大义详予论述。

#### (三) 民为邦本

连氏以为：“国以民为本，无民何以立国？”故其书多述民事，崇奖

建设台湾、有功民生之人,如沈葆楨、刘铭传等;而立斥暴虐之统治,如荷兰人。

综上可知,连氏史观至为正确,故其叙事、论议,皆能一本至公,具有卓识。

连氏于日寇割据台湾之际,撰述《台湾通史》,对于弘扬民族正气,保存台湾历史,居功甚伟。当时战乱频仍,政府档案多已散失,私家收藏亦半付祝融,前人著述,存者寥寥。故其书受史料不足之限制,难免有漏误之处。如《疆域志》以嘉义始设县于佳里兴;《艺文志》漏列胡建伟之《澎湖纪略》等,然此等小疵无以掩其大美,今日研究台湾历史,仍须以此书为基础。

1946年,《台湾通史》由商务印书馆重印,“中华丛书委员会”于1957年排印出版,列为《雅堂全书》第一种。

## 第三章 编年

### 第一节 编年的由来

编年体的史书,起源颇早。我国古代记载史事的《春秋》、《左传》和《竹书纪年》即是,以及后来的《汉纪》、《后汉纪》,历代的起居注、实录以及卷帙浩繁的《资治通鉴》等,均采用这种体裁。所谓编年体的史书,是指按年月顺序编写史书的体裁。唐代史学家刘知几将我国的史书体裁区别为“编年”和“纪传”二体,并指出:“丘名传《春秋》,子长著《史记》,载笔之体,于斯备矣。”历代史学家把左氏《春秋》称为中国编年史书的鼻祖,《史记》称为纪传史书的鼻祖。隋志称此为“古史”,以别于正史的纪传。

明焦竑《国史·经籍志》说:

编年者,以事系年,详一国之治体,盖本左氏;纪传者,以人系事,详一人之事迹,盖本史迁。

编年体以年月为经,以事实为纬,叙述史实,按事物发展过程书写,容易看出同一时期各个事件间的关系,使人有比较明晰的观感,且没有分述重出的问题。缺点是记事前后割裂,首尾不连贯,对于历史人物的生平和典章制度,无法究其原委。

编年为体的史书,又分历代的编年,如《竹书纪年》,属通史;一代的编年,如《汉纪》与《后汉纪》,属断代史。

## 第二节 编年体的史书

### 一、《春秋》

《春秋》一书,是我国第一部古代史籍,原为鲁国史官记载周代各国的史事,后经孔子删定整理。所记,上起鲁隐公元年(公元前 722 年),下至鲁哀公十四年(公元前 481 年),共二百四十二年的史事。其名为鲁史,实际上包括了当时其他各国的史事。它是按年、时、月、日编排,以春秋为一年,故称《春秋》。其所记载的史事,极为简明。每事自成一节,不相联属。每条多至数十字,最少仅一字。所以《春秋》只能说是编辑方法最原始的史籍。

由于《春秋》措词较隐晦,使之学者产生许多引申和阐释。这些用来解释《春秋》的书,被称做“传”。而《春秋》本文则称作“经”。汉代为《春秋》作传者有五种,由于其中二传已亡佚,现所存者合称“春秋三传”,即《春秋左氏传》、《春秋公羊传》与《春秋穀梁传》。

### 二、《竹书纪年》

《竹书纪年》因写于竹简且系编年体裁而得名。晋咸宁五年(公元 297 年)在汲郡的战国时魏墓中发现,根据《晋书·束皙传》的记载:

太康二年,汲郡人不准盗发魏襄王墓(或言安厘王冢),得竹书数十车,其纪年十三篇,记夏以来至周幽王为犬戎所灭,以晋事接之,三家分晋,仍述魏事,至安厘王二十年,盖魏国之史书,大略与春秋多相应。

然其中与古代传说相异处有“云夏年多殷,益干启位,启杀之,太甲杀伊尹,文丁杀季历,自周受命,至穆王百年,非穆王寿百岁也。幽王即亡,有共伯和者摄行天下事,非二相共和也”。皆与传统记载不同。因此,颇具史料价值。

两宋以来,此书已失传。清朱右曾辑有《汲冢纪年存真》两卷,王

国维据以编成《古本竹书纪年辑校》一卷、《今本竹书纪年疏证》两卷，为研究古史的重要资料，并可校正《史记》所载战国史事的年代之误。

### 三、《汉纪》

《汉纪》，东汉荀悦撰。悦字仲豫，颍川颍阳（今河南许昌）人。生于新莽天凤元年（公元14年），卒于汉献帝建安十四年（公元209年）。

《汉纪》，计三十篇，乃依《左传》体裁，将《汉书》资料重编而成。由八十万字缩为八万字。共叙事二百三十一年（公元前209年—公元22年）。《后汉书·荀淑传附孙荀悦传》说：

（献）帝好典籍，常以班固《汉书》文繁难省，乃令悦依左氏传体，以为《汉纪》三十篇，辞约事详。

此书成于建安五年（公元200年）。其书写特色，荀悦在《汉纪·自叙》中云：

谨约撰旧书，通而叙之，总为帝纪，列其年月，比其时事，撮要举凡，存其大体。

盖其是将《汉书》中的传、志、表的材料，以年月先后为序，并略加删润编排入帝纪各年之下而成一代之书。故所谓“撮要举凡，存其大体”，实其可作为研读《汉书》的入门书。

### 四、《后汉纪》

《后汉纪》，东晋袁宏撰。宏字彦伯，阳夏（今河南太康）人。生于晋成帝咸和三年（公元328年），卒于晋孝武帝太元元年（公元376年），享年49岁。

宏因对当时已出的几种《后汉书》不满意，认为：“其言汉末事差详，故复探而益之。”（《后汉纪·自序》）继荀悦《汉纪》，书成《后汉纪》，共三十卷，记录了上自更始元年（公元23年），下至建安二十五年（公元220年），前后一百九十八年的后汉史事。

《后汉纪》体例论断，全仿荀悦《汉纪》，并将《东观汉纪》以及谢承、



司马彪、华峤、谢沉等《后汉书》及其他史料综合整理,汇编而成。《后汉纪》成书于范曄《后汉书》之前,参考史料达数百卷,历经八年,才撰写成书,其书中“精实之语,范氏摭拾已尽”(《十七史商榷》),说明《后汉纪》用力特甚,保存的史料价值颇高。

袁宏在《后汉纪自序》中亦云:“余尝读《后汉书》,烦秽杂乱,明而不能竟也。”盖本书的特点即在简明扼要,一扫“烦秽杂乱”之病。

## 五、《资治通鉴》

《资治通鉴》,宋司马光所撰。光字君实,陕西夏县(今属山西)涑水乡人,世称涑水先生。生于真宗天禧三年(公元1019年),卒于哲宗元祐元年(公元1086年),享年68岁。

光七岁时,即听人讲《左氏春秋》。宋仁宗宝元初进士,后历任苏州判官、大理评事、国子直讲、开封府推官等职。仁宗末(嘉祐六年,公元1061年)任天章阁待制兼侍讲知谏院。英宗时进龙图阁直学士。神宗即位(公元1068年)擢光为翰林学士。

《资治通鉴》写作的背景与条件,是建立在:一是北宋建立王朝以后,结束了五代以来分裂的局面,政治上趋于统一。宋朝建国六七十年间,经济发展迅速,社会生产力大增。随之而来的是文化、科学、技术等方面的兴起,配之以传播工具与刻书印刷术的兴盛,所谓:“市人传相摹刻诸子百家之书,日传万纸”(《东坡集》卷二三《李氏山房藏书记》),这些都给《资治通鉴》的成书提供了有利的条件。二是自司马迁的第一部纪传体史书《史记》问世以后,班固等人断代为史,以及荀悦等《汉纪》一类的断代的编年史,仍未能贯穿列代成为一书。在北宋统一之后,编写一部贯穿古今的通史,就成为时代所迫切需要的了。盖司马光从公元1066年至公元1084年,前后历时十九年,完成了贯穿古今的编年体史书——《资治通鉴》。它是宋代史学的伟大成就,也是中国学术史上的一大创举。

光修《资治通鉴》,先采摭众说,除正史外,援用史料多达三百二十二种。另外根据刘羲叟《长历》为准。编年体的史书,是按年月日的顺序来编写史书的体裁,以时间为经,以事实为纬,使读者容易看出同时

期各历史事件间的关联性。它不像纪传体的史书,偏于叙述人物事迹,所以往往无法照顾时间顺序和事件间的相互关系。

此书的编写,虽是司马光总其事,但光自撰者是从战国到秦之部分,两汉以下则是僚属各依专长分撰。据司马光《与范淳甫手帖》所载云:“隋以前与贡父,梁以后与到原,足下止修武德以后,天佑以前。”盖大抵汉至隋由刘攽负责,梁至周(五代)由刘恕为之,唐代责付范祖禹。此三人皆通儒硕学,各用所长,将材料整理好以后,写成底本,光再加润饰整理。

《资治通鉴》共计二百九十四卷,又有目录三十卷,考异三十卷。它记载的是从战国初期开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即公元前403年)到五代末年(周世宗显德六年,即公元959年),以编年为体,凡一百一十三主,共一千三百六十二年,周秦至五代所有重大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活动的全部情况。

此书撰述含有政治的目的,其作用在于通过历史的讲述以“善可为法,恶可为戒”的政治经验,教导为政者,多行仁政王道,宣扬以“仁”、“诚”为王道之本的政治哲学。由于此书是奉皇帝命所撰修,主要为人主周览,资于政治,并“传之后世,以为龟鉴”,盖名《资治通鉴》。故其所记内容偏重政治与军事,对于社会、经济、文化方面很简略。对于《资治通鉴》的优劣,兹分述于下:

就史料价值及其在史学上的地位来说,《资治通鉴》采编年叙事法,使人对史事的发展一目了然。尤其关乎重大历史事件与重要历史人物,从不忽略,首尾相贯,刻画生动,并将不同时代的典章制度及其实际运用情况扼要地纳入史料之中,克服了一般编年史书的缺点;再者,叙事平实简洁,史料运用灵活,使编年史兼具文学性,对人物性格及历史事件的原委,一览无遗;对于相关文章,所录较正史本传为多,颇能反映当时的风俗意识;持论乃用《春秋》“君君臣臣”之“正名”之笔书之,故以褒善贬恶为旨;并删削前史好讲符瑞以及神异怪诞之说,为历史扫除不少迷信色彩;取儒家仁政精义发为史论,凡杂以力服人者之霸功之说不与,这些均为此书的优点。

盖书成之后,颇受好评,神宗赞其:“博而得其要,简而周于事”,朱

熹《通鉴室记》谓其“上下若干年间，安危治乱之机，情伪吉凶之变，大者纲提领挈，细者缕析毫分，心目了然，无适而非无处事之方。读此书，由能开涤灵襟，助发神观。”曾国藩《与罗少村书》亦云：

其论古皆折衷至当，开拓心胸。如因三家分晋而论名分，因曹魏移祚而论风俗……皆能穷物之理，执圣之权。又好叙兵事所以得失之由，脉络分明；又好详名公巨卿所以兴家败家之故，使士大夫怵然知戒，实六经以外不刊之典也。

类此赞语不胜枚举。

然《资治通鉴》问世之后，议论其者，亦大有人在。梁任公就谓其为“帝王教科书”目的而撰写，其出发点是借古代之兴衰，考今世之得失，自然事事为帝王而取舍，在内容、观点和取材上也就有不少缺点和局限。《资治通鉴》基本上是一部历代政治事件或兴衰治乱史，对历代典章制度虽有叙述，但远不如纪传体中的书或志来得详尽有系统。尤其是经济制度和社会生产等，记载比较简略，对哲学、文学、艺术、宗教、科学与文化等，叙述更少。例如汉高祖四年（公元前203年）初为算赋，到高祖十一年（公元前196年）又减为一算六十三钱。汉惠帝即位后，又复田租十五税一。这些都是《资治通鉴》中对经济制度的忽略。又如不书妖异符瑞等荒诞故事，却载有刘邦拔剑斩蛇的故事等。类似问题，刘恕之子刘义仲在《通鉴问疑》中曾多有批评。另如王应麟《困学纪闻》、顾炎武《日知录》中均摘录有《资治通鉴》之失并加以纠正。

总而言之，《资治通鉴》之失，在采取旧史之事，未加考虑。且其撰书目的旨在强调维护纲纪名分的伦理道德，规劝国君只可任用有德之士，并在“臣光曰”的评论中，露骨地表现出反对一切革新变法主张，反对王安石的变法。尤其是在书中对历史上有关主张政治改革的重要言论，一律删除不录，进而以古讽今，攻击历史上有关的政治革新，以达到攻击王安石的变法革新。再者，过于轻视文人，对于纯文学，虽然传诵古今，却都从略。例如书刘歆奏《七略》，而不书荀勖分四部；书班固著《汉书》，而不书司马迁作《史记》；书鸠摩罗什译佛经，而不书玄奘

译佛经；书陈群立九品中正之法，而不书隋立进士科等。清代学者顾炎武在《日知录》中说，《资治通鉴》的编写本来是为了“资治”，所以无暇记载文人。认为文人和“资治”无关，因而不载作品，可见司马光的偏见，把论史当做服膺政治意识形态的工具。殊不知，文化实关乎民族之盛衰，与国家之治乱亦有密切关系，《资治通鉴》漏载此等大事，实为人所诟病。

《资治通鉴》的编纂方向与方法，于后世编写史书之贡献极巨，影响颇大。继之而成的编年体史书有：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皆取《资治通鉴》之体例。又有踵继《资治通鉴》而作者，如刘时举《续宋编年资治通鉴》、陈桱《通鉴续编》、徐乾学《资治通鉴后编》、毕沅《续资治通鉴》、薛应旗《宋元资治通鉴》等，这些著作都是按照司马光的编纂考订方法写成的。至于补《资治通鉴》以前事迹者，有金履祥《通鉴前编》、杨时伟《春秋编年举要》等。此外，考订史事，也各有专书，如《日知录》、《十七史商榷》、《二十二史札记》等也受到了《资治通鉴》的影响，足见《资治通鉴》对后世史书撰述的影响。

历来研读《资治通鉴》者，以宋元之际胡三省的《资治通鉴音注》最为人所称道，其汇合群书，校勘、解释与考证，注意说明叙事前后的关联与照应，虽只有寥寥数语，对读者厘清事实的来龙去脉，却十分方便。并对史事有所评论，有助于读者了解司马光在论赞中借古喻今的微言大义。至于历代典章制度，也考证精详。每遇难字，必将音义注出，其著书主要目的就是方便读者，可谓《资治通鉴》的功臣。另外，明代严衍作《资治通鉴补正》二百九十四卷，为《资治通鉴》拾遗、补缺、刊正错误，周密详核，颇具参考价值。再者，明末清初王夫之作《读通鉴论》十六卷，颇具史识，足以发人神情志意，浣净灵府。盖研究《资治通鉴》之人，当备此三书，必多所领悟。

现存本以胡三省的《资治通鉴音注》为最通行的版本。

## 六、《续资治通鉴》

《续资治通鉴》，作者毕沅。沅字秋帆，清江苏镇洋（今江苏太昌）人。生于世宗雍正八年（公元1730年），卒于仁宗嘉庆二年（公元1797

年),享年 68 岁。

毕沅是书,得助于乾隆年间,四库全书馆开,前所亡佚之书,渐由《永乐大典》中辑出多种,毕沅乃就徐乾学《资治通鉴后编》,宋、辽、金、元四史,《续资治通鉴长编》、《建炎以来系年要录续》等书一百多种从事以增减,并分由僚属编订助成,历时二十年,编成《续资治通鉴》二百二十卷。当时著名史学家邵晋涵、章学诚均在幕中,商榷义例,编纂校订,多由他们共同商定而成。此书于嘉庆六年(公元 1081 年)全部刊出以后,近世史学多认为诸家续鉴可废,于是将它与司马光的书合刻,称为《正续资治通鉴》。

《续资治通鉴》二百二十卷,有《宋纪》一百八十二卷,《元纪》三十八卷,而记事兼括宋、辽、金、元四代。此书取材丰富,以辽、金两代大事,与宋代史事并重,精于北宋史事,略于元代史事。其书长在叙事详备,稽伪谨慎,考订翔实。其短处在全书多取旧史原文,缺乏剪裁,内容不免有误。然瑕不掩瑜,学者欲研究宋元之事,可取其书参考。

## 七、《续资治通鉴长编》

《续资治通鉴长编》,南宋李焘撰。焘字仁甫,号巽岩,眉州丹陵(今属四川)人。生于徽宗政和五年(公元 1115 年),卒于孝宗淳熙十一年(公元 1184 年),享年 70 岁。

李焘谙熟当代典故,以司马光《资治通鉴》止于五代,乃仿其例。故所撰《续资治通鉴长编》,实为《资治通鉴》的续编。焘书乃一部由私人积四十年精力编写而成的史书,虽只载北宋九朝的事迹(公元 960 年—公元 1127 年),但其原稿卷帙,大得惊人。其在奏状中申言:“网罗收拾,垂四十年。”又说:“精力几尽此书。”马端临在《文献通考》中引其父亲马廷銮的话说:“一百六十八年之事,以四十年而成。”

《续资治通鉴长编》原本九百八十卷,为北宋一代的编年史,因卷帙过多,当时艰于传写,宋代公私书目,著录此书唯一百六十八卷,大约是依北宋九朝一百六十八年的事迹,逐年为一卷。宋以后书坊所刻本及蜀中旧本已有详略之不同,传本渐稀,至清代修《四库全书》时,从《永乐大典》中收录其书,重新编辑,量其文字繁简,别加厘析,定为五

百二十卷。此本纪于哲宗以上大抵详备,仅佚去熙宁、绍圣间七年事,而徽、钦二宗事不传。

宋人杨仲良曾根据焘书撰《皇宋通鉴长编纪事本末》一百五十卷,以补四库辑本《续资治通鉴长编》之不足。清人黄以周、陆绍业等,亦据以撰《续资治通鉴长编拾遗》六十卷,可资参考。

焘撰《续资治通鉴长编》,乃仿光《资治通鉴》,先撰长编的体例,根据日历、实录、正史、会要以及诸家野史、家乘、行状、志铭等史料,多达数百种,极广搜博录之功。其自言:“宁失之繁,无失之略”,并仿司马光例,自为考异,分注各条之下。其书剪裁编纂得当,故叙事详密而无芜累之文,后世称其为继《资治通鉴》之名作。

## 八、《建炎以来系年要录》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宋李心传撰。心传字微之,井研(今四川境内)人,生于光宗乾道二年(公元1166年),卒于理宗淳祐三年(公元1243年),享年78岁。

心传曾主修《中兴四朝帝纪》、《十三朝会要》,所著《建炎以来系年要录》二百卷,实为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的续编。专为南宋高宗一朝自建炎元年(公元1127年)至绍兴三十二年(公元1162年)的仿通鉴编年体例史书。

本书根据的材料,是以国史、日历为主,兼采私家著述、稗官、野史、家乘、志状、案牒、奏议等资料。此书着重考证史实,取材丰富,条理分明,是研究宋史必读的史书。

## 九、《通鉴纲目》

《通鉴纲目》,宋朱熹撰,门人赵师渊助编而成。熹字符晦,号晦庵,安徽婺源人,生于仁宗天圣八年(公元1130年),卒于宁宗庆元六年(公元1200年),享年71岁。

《通鉴纲目》为纲目体,此体为朱熹所首创。所谓纲目体,是以大字为提要称纲,模仿《春秋》,力求严谨;小字叙事称目,模仿《左传》,详以记事。每论一事,皆有提纲,颇便检阅,且都以“凡”字发端,以仿真

《左传》的“五十凡例”。与单纯的编年纪事来比,眉目较为清晰明了。

此书凡五十九卷,序例一卷。乃朱熹与其门人赵师渊等,根据司马光《资治通鉴》、《举要历》和胡安国《举要补遗》等书而作。朱熹编纂此书以儒家纲常名分、道德、思想、教育为主,故有《春秋》褒贬之意,以宣扬正统思想观念。例如:对三国史事,本据魏国纪年,熹则改据蜀汉纪年,尊蜀贬魏,以蜀为正统,书扬雄为莽大夫等,此皆不同于《资治通鉴》。

## 第四章 纪事本末

### 第一节 纪事本末的由来

我国历代撰述史书的方法,可分为三种:一是以人为主的纪传体;二是以时间为主的编年体;三是以事件为主的纪事本末体。北宋以前,由于前两种体裁撰写史书,都各有缺点。纪传体因以人物为主,对于时间顺序和事件的相互关系上,无法联系。编年体虽克服了纪传体的缺点,以时间为主,但记事前后割裂,往往一件事散见于若干年之间,因此,必须翻阅数卷,才能详究其原委。盖需用将重要史事分别列目,独立成篇的一种新史书,以补编年、纪传二体的不足。纪事本末体的史书,就是以事迹为主,详述一事始末的一种新的撰修史书的方法。

于是,袁枢以《资治通鉴》中的重要史事归纳在二百二十九个专篇之中,写成《通鉴纪事本末》一书。于是我国史书的体例,分而为三种。《宋史·袁枢传》说:

枢常喜诵司马光《资治通鉴》,苦其浩博,乃区别其事而贯通之,号《通鉴纪事本末》。参知政事龚茂良得其书,奏于上。孝宗读而感叹,以赐东宫及分赐江上诸帅,且令熟读,曰:“治道尽在是矣。”

纪事本末体即是以事为中心,标立题目,以年月顺序为基础。既不受人物的拘束,可以免去纪传体的重复;又不受时间的限制,可以补编年体的割裂。《四库提要》赞其:



经纬明晰,节目详具,前后始末,一目了然,遂使纪传、编年贯通为一,实前古之所未见也。

然而纪事本末体以事为类,仅能就部分历史事迹作有系统的叙述,同一时期各事件间的相互联系,就无法照顾,盖就史料保存的作用而言,不及编年体与纪传体。

## 第二节 纪事本末体的重要史书

### 一、《通鉴纪事本末》

《通鉴纪事本末》,宋袁枢所撰。枢字机仲,南宋建安(今福建建瓯)人,生于高宗绍兴元年(公元1131年),卒于宁宗开禧元年(公元1205年),享年75岁。

袁枢编纂《通鉴纪事本末》的动机与创作新史体的旨趣,在于“枢常喜诵司马光《资治通鉴》,苦其浩博,乃区别其事而贯通之,号《通鉴纪事本末》”。

盖枢乃创一种新的撰修史书的方法,将史事区别门目,以类排纂。每事各详起迄,自为标题;每篇各编年月,自为首尾,为其优点。全书四十二卷,作者把全书分编为二百三十九目,始于三家分晋,终于周世宗征淮南。另有附录六十六事,附于各目之后,每一目记录了一个完整的历史事件,合计三百零五事。记录了一千三百六十余年的史事,对于我们读史者极为方便。全书特点是,“因事命篇,不为常格”。优点是“文省于纪传,事豁于编年”(见章学诚《文史通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赞其:“经纬明晰,节目详具,前后始末,一目了然,遂使纪传、编年贯通为一,实前古之所未见也。”

《通鉴纪事本末》史料虽不出《资治通鉴》,文字亦虽不出《资治通鉴》原文,然去取剪裁,义例极为精密,前后始末,一目了然。然也就因其内容不能跳出《资治通鉴》范围,且多为第二手资料,是为其最大缺点。

后来书成,风行于世。在袁枢的影响下,模仿袁枢体例著成史书

者,有明陈邦瞻《宋史纪事本末》与《元史纪事本末》、清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高士奇《左传纪事本末》、李有棠《辽史纪事本末》与《金史纪事本末》、张鉴《西夏纪事本末》、近人黄鸿寿《清史纪事本末》等,合称“九朝纪事本末”。又有李铭汉《续通鉴纪事本末》、杨陆荣《三藩纪事本末》等相继而出,遂使纪事本末体的史书贯通古今,自成一统。章学诚《文史通义》云:

本末之为体也,因事命篇,不拘常格,非深知古今大体,天下经论,不能网罗隐逸,无遗无滥。文省于纪传,识豁于编年,决断去取,体圆用神,斯真尚书之遗也。

并推誉本书所创之体能“化臭腐为神奇”。梁启超也称其有“提要钩玄之功”。可见本书所具的史学价值。

然由于此体分立事目,仅能对部分历史作有系统性的陈述,至于其他零碎的重要史实,无法作有系统性的掌握。盖《通鉴纪事本末》之分量,仅及《通鉴》之半,虽便于检阅重大史事,始终无法取代《通鉴》。

《通鉴纪事本末》今传各本以《四部丛刊》影宋大字本较佳。

## 二、纪事本末

在袁枢《通鉴纪事本末》的影响下,后人仿其体例,相继著成史书者有:

### (一)《左传纪事本末》

《左传纪事本末》,清高士奇撰。士奇字澹人,号江村,钱塘人。

此书共计五十三卷,目录与卷数相同。是以南宋章冲《春秋左传事类始末》五卷为基础增广而成,以国为中心,分周、鲁、齐、晋、宋、卫、郑、楚、吴、秦、列国等十一国,以列国事迹,分列专题,自成首尾,兼采经史诸子为《补逸》、《辨误》、《考证》、《发明》附于正文之下。每卷之后,更以“臣士奇曰”的形式,附加一篇史论。

### (二)《宋史纪事本末》

《宋史纪事本末》,明陈邦瞻撰。邦瞻字德远,高安(今属江西)人。

此书共计二十六卷,一百零九目。采纪事本末体例,辑录宋代史事。此书乃根据明冯琦《宋史纪事本末》遗稿者十之三,邦瞻自补葺者十之七,增订成编,张溥补撰论断。条理分明,足资参考。

### (三)《元史纪事本末》

《元史纪事本末》,明陈邦瞻撰。

此书共计四卷,二十七目,每目为一卷,每卷一事。作者把元灭宋之前的史事属宋,明灭元的史事属明。所根据的史书为《元史》及商辂《通鉴纲目续编》等。内容简略,叙事分明,对于一代典制,则条析颇详,无元史的杂乱。

### (四)《明史纪事本末》

《明史纪事本末》,清谷应泰撰。应泰字赓虞,丰润人。

此书共计八十目,每目一卷,共八十卷。始于明太祖朱元璋起兵,终于甲申年李自成攻进北京为止。本书成书于清代官修《明史》未刊之前,其材料多采自私家野史,盖其记事与《明史》多所不符。唯所记明代典章事迹,较《明史》详尽。并于每篇后附有论断,叙事详略得宜,颇便初学者研读。

### (五)《三藩纪事本末》

《三藩纪事本末》,清杨陆荣撰。

此书共计四卷,二十二目,专记明末三藩灭亡之史事。据自序所言,书成于文字禁令正严时的康熙丁酉。盖缺漏失实的地方颇多。

### (六)《辽史纪事本末》、《金史纪事本末》、《西夏纪事本末》

《辽史纪事本末》,计四十卷;《金史纪事本末》,计五十二卷。以上二书均为清李有棠所撰,亦都采以篇为卷的方式。现收于广雅书局汇刻的八种纪事本末中。《西夏纪事本末》,明张鉴撰,计三十六卷,又年表一卷,亦以篇为卷。

### (七)《清史纪事本末》

《清史纪事本末》，近人黄鸿寿撰。

此书共计八十卷，每卷一事。全书撰述了从满族兴起至清朝灭亡的史事。所依据史料以《东华录》为主，并杂采私家野史。由于成书较早，对于《清实录》及清国史馆所撰列传等资料皆未能取用，故叙事未尽详备，且有失实之处。

### 三、《绎史》

《绎史》，清马骥撰。骥字宛斯，又字聪御，山东邹平人。

此书共计一百六十卷，首列有世系图、年表，以下为《太古》十卷，《三代》三十卷，《春秋》七十卷，《战国》五十卷，《别录》十卷。每事标题，详见其始末。并于每篇之末，自作论断。记录了自太古起，至秦末止的史事。所收集的古代史料包罗万象，研究古代历史者，可资参考。

### 四、《左传事纬》

《左传事纬》，清马骥撰。

此书取材《左传》，计十二卷，分编为一百零八篇。附录杜预、孔颖达序论及马骥所作《左丘明小传》一卷，《辨例》三卷，《图表览左随笔》一卷，《名氏谱》一卷，《左传字奇》一卷，合计二十卷。对研究春秋历史颇具参考价值。

# 第五章 政 书

## 第一节 政书的由来

梁启超先生说：“纪传体中有书志一门，盖导源于《尚书》，而旨趣在专纪文物制度，此又与吾侪所要求之新史较为接近者也。然兹事所贵在会通古今，观其沿革。各史既断代为书，乃发生两种困难：苟不追叙前代，则原委不明；追叙太多，则繁复取厌。况各史非皆有志，有志之史，其篇目亦互相出入，遇所阙遗，见斯滞矣，于是乎有统括史志之必要。其卓然成一创作以应此要求者，则唐杜佑之《通典》也。”（见《中国历史研究法》第二章）盖记载历史礼制的专史，除《史记》中的《礼书》以及诸“正史”中的《礼志》、《礼乐志》之外，通考历代礼制的通史，当始于唐杜佑《通典》中的《礼典》，其中包括历代礼制沿革六十卷，《开元礼》三十五卷，集历代礼制之大成。然“政书”一目，《隋书·经籍志》原分为旧事、仪注、刑法三类，后遂为许多目录学家所依据，旧事或称故事，亦作典故；仪注或作礼法；刑法亦作政刑，亦称法令，仅名称上略有不同。《四库提要》将其合并为政书一门，成为我国重要的史学体裁。

## 第二节 政书的史书

### 一、《通典》

《通典》，唐杜佑撰。佑字君卿，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生于

玄宗开元二十二年(公元734年),卒于宪宗元和七年(公元812年),享年79岁。杜佑《通典》是以刘秩所作《政典》三十五卷为底本,乃补其所缺,并参照《开元礼》、乐书、群史以及汉魏六朝人的文集、奏疏等,而成此作二百卷。其书始修于大历元年(公元766年),成书于贞元十七年(公元801年),前后历时逾三十五年之久。全书叙述了上自传说中的唐虞,下至唐代天宝之末及肃宗、代宗时的历代制度。其书旨趣见于《进书表》,曰:

夫《孝经》、《尚书》、《毛诗》、《周易》、《三传》,皆父子君臣之要道……然多记言,罕存法制。……每念懵学,莫探政经。略观历代众贤著论,多陈紊失之弊,或阙匡拯之方。臣既庸浅,宁详损益,未原其始,莫畅其终。尚赖周氏典礼,秦皇荡灭不尽,纵有繁杂,且用准绳。至于往昔是非,可为来今龟鉴,布在方册,亦粗言寻。

盖《通典》一书旨在探讨政经法制之损益与始末,以作为后世的龟鉴。

全书分为《食货》、《选举》、《职官》、《礼》、《乐》、《兵刑》、《州郡》、《边防》八门,每门又分若干子目,综合各代。前有总叙,后有评语,叙述历代制度与有关之奏议、文章。门目次序之先后,以食货为首,这是在前史中绝无仅有的。据其自序云:

既富而教,故先食货;行教化在设官,任官在审才,审才在精选,故选举、职官次焉;人才得而治以理,乃兴礼、乐,故次礼、次乐;教化隳则用刑罚,故次兵刑;设州领郡,故次州郡;而终以边防。

盖知“民以食为天”,食货为政治的根本。

《通典》全书共二百卷,《礼典》占了一半(其中历代沿革六十五卷,《开元礼》三十五卷)。主要原因是,安史之乱造成了衰败的局面,作者认为,只有用“礼制”治国,国家才有振兴的希望。所以,杜佑在《通典·总序》中言其著书目的:

所纂《通典》，实采群言，征诸人事，将施有政。

杜佑的《通典》着重典章制度和社会经济发展等重要史实，其优点在组织完善，条理分明。它开辟了著述政治、经济、文化专史的途径，在我国史学发展史上，是一崭新的创例。《四库提要》赞其：“详而不烦，简而有要，元元本本，皆为有用之实学，非徒资记问者可比。”实体大思精的史学要籍。后其体例为《通志》的二十略、《文献通考》以及《续三通》、《皇朝三通》所沿用。

然论《通典》之失者，如《四库提要》卷八十一曰：

食货门之赋税，载周官贡赋，而太宰所掌九贡之法失载……钱币不载陈永定元年制四柱钱法……选举门不载齐明帝时制士人品帝有九品之科，小人之官复有五等法……职官门如周礼地官有舍人、上士二人掌平官中之政，乃云中书舍人魏置……似此之类，未免间有挂漏。兵门所列诸子目，如分“引退取之”、“引退佯败取之”为二门……未免稍涉繁冗，而火兽、火鸟之类，尤近于戏剧。州郡门分九州以叙沿革，而信都郡冀州，当属衮而误属冀。……边防门所载多数万里外重译乃通之国，亦仅有传其名，不通朝贡者，既不临边，亦无事于防，题曰“边防”，名实亦舛。然其博取五经、群史，及汉魏六朝人文集、奏疏之有裨得失者，每事以类相从。凡历代沿革悉为记载，详而不烦，简而有要，元元本本，皆为有用之实学，非徒资记问者可比，考唐以前之掌故者，兹编其渊海矣。至其各门征引《尚书》、周官诸条，多存旧诂，如食货门引《尚书》“下吐坟垆”，注谓“垆，疏也”，与孔疏所引《说文》：“黑刚土也”互异。……似此之类，尤颇有补于经训。宋郑樵作《通志》，与马端临作《文献通考》，悉以是书为蓝本，然郑多泛杂无归，马或详略失当，均不及是书之精赅也。

由上可知，《通典》虽兼有漏误，然其价值在于为研究历史，特别是研究古代文物制度者，提供了一个比较完整的资料。

## 二、《通志》

《通志》，宋郑樵撰。樵字渔仲，兴化军莆田（今福建莆田）人，生于宋徽宗崇宁二年（公元1103年），卒于高宗绍兴三十一年（公元1161年），享年59岁。

《通志》是本综合历代史料的通史，郑樵旨在发挥会通之义。全书共计二百卷，包括帝纪十八卷，皇后列传两卷，诸臣列传一百二十五卷，年谱四卷，略五十一卷（其中世家三卷，载记十五卷）。纪传始于三皇，止于隋，依各史抄录，并无新意。将唐、宋以前之历史作一总整理，以成一家之言。其最大贡献在于《通志》中的“二十略”（略即社会史之意），自上古载叙至唐，计有《氏族》、《六书》、《七音》、《天文》、《地理》、《都邑》、《礼》、《谥》、《器服》、《乐》、《职官》、《选举》、《刑法》、《食货》、《艺文》、《校讎》、《图谱》、《金石》、《灾祥》、《昆虫草木》共二十略，所载多为历代的文物制度，为郑樵平生精力所萃。郑樵于自序中说：

其（氏族等十五略）十五略，汉唐诸儒所不得而闻也。

又谓：

凡十五略出臣胸臆，不涉汉、唐诸儒议论。

而以《礼》、《职官》、《选举》、《刑法》、《食货》等五略，“虽本前人之典，亦非诸史之文也。”盖知，郑樵对其所著二十略，自负颇高。然樵以为，班固以后史书之志皆详于浮言，略于事实，于是“总天下之大学术，而条其纲目，名之曰略”。略之所述，下及唐、宋，以明因革。其中《氏族》、《六书》、《七音》、《都邑》、《昆虫草木》等五略，为旧史所没有，为作者的首创。此外《校讎》、《图谱》、《金石》诸略，亦属创例。

综论《通志》一书，“网罗繁富，才辩纵横”（《简明目录》），然“穿凿挂漏，均所未免”。《宋史·郑樵本传》称：“樵好为考证伦类之学，成书虽多，大抵博学而寡要。”然樵能自学术史、文化史之观点出发，扩大史学的研究范围，其广博、会通之处，对后人颇有启发。《四库提要》卷五十评《通志》曰：



宋人以义理相高，于考证之学罕能留意。樵恃其该洽，睥睨一世，谅无人起而难之，故高视阔步，不复详检，遂不能一一精密，致后人多所讥弹也。特其采摭既已浩博，议论亦多警辟，虽纯驳互见，而瑕不掩瑜，究非游谈无根者可及。至今资为考镜，与杜佑、马端临书并称“三通”，亦有以焉。

所论得失颇为中肯，可为定评。

其书名《通志》，乃因自古者记事之史谓之志书，而依其旧称。《通志》贯通各史书志，扩大史学研究的范围，因此具有很高的史学价值。

### 三、《文献通考》

《文献通考》，元马端临撰。端临字贯与，乐平（今属江西）人。生于宋理宗宝祐二年（公元1254年），卒于元泰定帝泰定六年（公元1324年）。

马端临于30岁左右，着手编撰《文献通考》，成书于元成帝大德十一年（公元1307年），时年54岁，历时二十余年。书成后为他人奏上于朝，有诏刊行，于泰定元年（公元1324年）刊成，是时马端临尚未卒。

所谓《文献通考》撰叙旨趣，马端临在其自序里云：

唐杜岐公使作《通典》。事自上古，以至唐之天宝，凡历代因革之政，粲然可考。

其后宋白尝续其书，至周显德。近代魏了翁又作《国朝通典》。然宋之书成而传世者少，魏尝属稿而未成书，今行于世者，独杜公之书耳。天宝以后盖缺焉。

盖其欲在《通典》的基础上，加以推广、补充，以求完备精当。其续言曰：

文，典籍也；献，贤者也。……凡叙事则本之经史，而参之以历代会要，以及百家传记之书，信而有证者从之，乖异传闻者不录，所谓“文”也。凡论事则先取当时臣僚之奏疏，及近代诸儒之评论，以至名流之燕谈，稗官之记录，凡一话一言可以订典故之得

失，正史传之是非者，则采而录之，所谓“献”也。

是知，“文”指典籍，“献”指贤者，这是指其所根据的材料，一为书本的记载，一为当时士大夫与名流的议论。由于他是宋末宰相马廷鸾的儿子，对于当时材料的搜集，颇为方便，所以在书中，甄录时人议论颇多，甚至将其父亲所言，都如实加载。至于“通考”，其云：

考制度，审宪章，博闻而强识之，固通儒事也。其载诸史传之记录而可疑，稽诸先儒之论辨而未当者，研精覃思，悠然有得，则窃著己意，附其后焉。

则是所谓“通考”。体现了马端临“会通因仍之道”的思想。

《文献通考》，全书共计三百四十八卷，上迄唐虞，下终南宋宁宗嘉定年间，记录了上古自宋宁宗时的典章制度的沿革。计分二十四门，每门各有小序，详细记载其著述之成规与考订之新意。本书门类，俱仿《通典》成规，分《通典》八门为十九门，即田赋、钱币、户口、职役、征榷、市采、土贡、国用、选举、学校、职官、郊社、宗庙、王礼、乐、兵、刑、輿地、四裔等门，自天宝以前，则增益其事迹之所未备，离析其门类之所未详；自天宝以后，至宋宁宗嘉定之末，则续而成之。并另增经籍、帝系、封建、象纬、物异等五门。实为《通典》的扩大与续作。本书取材，大抵为中唐以前，以《通典》为基础，中唐以后则为马氏广收博采而成，中以宋朝制度为最详。

本书取材广博，网罗宏富，采摭诸书以成，虽以卷帙繁重，难免顾此失彼，然条分缕析，贯穿古今，实政书体中的重要史籍。《四库提要》论说：

大抵门类既多，卷繁帙重，未免取彼失此。然其条分缕析，使稽古者可以案类而考。又其所载宋制最详，多《宋史》各志所未备，案语亦能贯穿古今，折衷至当，虽稍逊《通典》之简严，而详瞻实为过之。

盖《文献通考》一书，多于《通典》的原有基础上，间采经史、会要、传记、奏疏、议论及其他文献，加以增改而成。其优点在于，它统括了

《通典》一书的精华,对宋代制度的记载,尤为详备;且许多《宋史》诸志中所未载,甚而成书早于《宋史》,关乎宋代典章制度的史料,均由马氏续成。因此,研究宋代以前的历代典章制度,《通考》一书,足可包括一切。再者,作者在探讨历代典章制度时,所主张的“变通张弛知故”,强调“古今异宜”、“随时制变”,以及指出“时不唐虞,君不尧舜”的史学观,颇为人所称道。

至论其失,在于卷帙门类,既多且繁,不免顾此失彼;考订制度“稍逊《通典》之简严”(见《四库提要》卷八十一)。

大体而言,《文献通考》一书瑕不掩瑜,仍为稽古考证的好史书。

#### 四、“续三通”

所谓“续三通”,乃指《续通典》、《续通志》、《续文献通考》。清乾隆年间奉敕所撰。兹简述如下:

##### (一)《续通典》

《续通典》,清乾隆三十二年奉敕所撰,后经纪昉校订。共计一百五十卷。上起唐肃宗至德元年(公元756年),下迄明崇祯末年(公元1643年)。记载近千年的典章制度,尤以明代史料为最详。全书体例篇目与《通典》相同,仅将兵、刑两门分列,共为九门,按年编次。对唐至明代的典章制度源流、政治得失,颇具参考价值。

##### (二)《续通志》

《续通志》,清乾隆三十二年奉敕所撰,后经纪昉校订,为《通志》的续编。共计六百四十卷。纪传上起唐初,下迄元末(因《明史》另修,所以明代纪传不列入),二十略则从五代记载至明末。全书体例与《通志》基本相同。有本纪七十卷、后妃传十卷、略一百卷、列传四百六十卷,唯缺世家、年谱。补遗详实,考证较精。

##### (三)《续文献通考》

《续文献通考》有二,为《文献通考》的续编:一为明代王圻所撰。

全书共计二百五十四卷,成书于万历十四年(公元1586年)。圻自序言:“贵雨氏(马端临)之作《通考》,穷搜典籍,以言乎文则备矣;而上下数千年,忠臣孝子节义之流及文字名儒之类皆不载,则详于文而略于献。今既辑金元史暨国朝典故,以续其后,而又增节义、溢法、六书、道统、氏族、书院、方外诸考,以补其遗。”是知,作者想兼采《通志》之长,在体例上则比《文献通考》多出七门。时间与《文献通考》相接,上自南宋宁宗嘉定年间,下迄明万历初年止。

一为清乾隆十二年(公元1747年)奉敕所撰,清乾隆三十七年(公元1772年)成书。后经纪昫校订,全书共计二百五十卷。本书体例篇目与《文献通考》相同,而于郊社、宗庙两门中分出群社、群庙,共为二十六门。记载从宋宁宗嘉定年间至明末四百多年政治、经济制度的沿革,内容包括南宋后期及辽、金、元、明五朝事迹。此书乃根据王圻《续文献通考》改编,所记载事迹先后征诸正史,并参以文集、语录、史评、说部等,考证颇为详实精要,对《文献通考》所未详者亦有补证。

## 五、“清三通”

“清三通”,乃指《清通典》、《清通志》、《清文献通考》。清乾隆年间奉敕所撰。兹简述如下:

### (一)《清通典》

《清通典》,原名《皇朝通典》,清乾隆三十二年(公元1767年)奉敕所撰。全书共计一百卷,为《续通典》的续编。体例与《通典》、《续通典》同,共分食货、选举等九门,唯各门子目根据清代实际情况略有增删。内容上自清代初年(公元1616年),下迄乾隆五十年(公元1785年),本书取材,以《清会典》、《清律例》、《清一统志》等书为主编修而成。

### (二)《清通志》

《清通志》,原名《皇朝通志》,清乾隆三十二年(公元1767年)奉敕所撰。全书共计一百二十六卷,共分二十略,为《续通志》的续编。体

例与《通志》、《续通志》不同,无纪传、世家、年谱。二十略中,除《氏族》、《六书》、《七音》、《校讎》、《图谱》、《金石》、《昆虫草木》诸略外,大多与《清通志》相重复。

### (三)《清文献通考》

《清文献通考》,原名《皇朝文献通考》,清乾隆十二年(公元1747年)奉敕所撰。全书共计三百卷。体例与《续文献通考》相同,分为田赋、钱币等二十六考,其中比《文献通考》增加群庙、群祀两门,其余各门子目也略有增删。内容上自清初建国(公元1616年),下迄乾隆五十年(公元1785年)。凡所采史事,均能寻源竟委,乾隆以前的清代史料,较有参考价值。

“续三通”与“清三通”,各书的刻本,除武英殿聚珍版外,清末浙江书局有复刻本,均与“正三通”合刻,称为“九通”。

## 第六章 国别体史书

### 一、《国语》

《国语》，相传为春秋时左丘明所撰，但存疑。全书共计二十一卷。记载了从周穆王十二年（公元前 990 年）到周贞定王十六年（公元前 453 年）周、鲁、齐、晋、郑、楚、吴、越这几个国家的片段史事，内容偏重于记言。近代学者认为，春秋时代各国皆有所谓“语”，记录本国一些知名的士大夫、贵族或先贤往哲的嘉言善语，以评论人物的高下，分析史事的得失。其后，将各国之“语”编辑整理，遂成《国语》一书。书中保存了有关《春秋》时期的丰富史料，可与《左传》相互参考，固有《春秋外传》之称。

至于评论《国语》优劣者。三国吴韦昭《国语解叙》云：

包罗天地，探测祸福，发起幽微，彰表善恶者，昭然甚明，实与经艺并陈，非特诸子之伦也。

对其颇为推崇。唐柳宗元《非国语序》：

左氏国语，其文深閎杰异，固世之所耽嗜而不已也。而其说多诬淫，不概于圣。

则赞其文笔，而责其诬淫。清崔述《洙泗考信录·余录》云：

国语荒唐诬妄，自相矛盾者甚多……文词枝蔓，冗弱无骨。

对其文词亦有訾议。

然一般而言,学者多颇为称道,或以为近经,足以劝善惩恶;或取其记载,以为撰史之资;或嘉其文辞,作为学文模板。虽有讥评,然仍传习不绝。现存《国语》有三国吴韦昭注本、清洪亮吉《国语韦昭注疏》、汪远孙《国语校注本》三种与近人徐元诰《国语集解》、吴曾祺《国语书解补正》,可供参考。

## 二、《战国策》

《战国策》,作者不可考。原名不一,刘向在《叙录》中说:“中书本号,或曰《国策》,或曰《国事》,或曰《短长》,或曰《事语》,或曰《长书》,或曰《修书》。臣向以为战国时游士辅所用之国,为之策谋,宜为《战国策》。”盖此书大抵为战国游士为人君谋策之言。全书共计三十三篇,为西汉刘向校中秘书时,去其重复,加以编订成一书,定名为《战国策》。分为东周、西周、秦、齐、楚、赵、魏、韩、燕、宋、卫、中山十二国。其主要记载春秋以后战国时期,从周贞定王十七年(公元前452年),到秦始皇三十一年(公元前216年),凡二百四十五年间各国政治、军事、外交方面的史事。内容着重记录谋臣策士往来各国的游说言论。盖可说是战国时期策论与游说的汇编。南宋鲍彪校《战国策》,作序云:

国策,史家流也。其文辩博,有焕而明,有婉而微,有约而深,太史公之所考本也。自汉称为战国策,杂以短长之号,而有苏、张纵横之说。学者讳之,置不论,非也。夫史氏之法,具记一时事辞,善恶必书。……矧此书,若张孟谈、鲁仲连发策知慷慨;谅毅、触龙纳说之从容;养叔之息射,保功莫大焉;越人之投石,谋贤莫尚焉;王斗之爰谷,忧国莫重焉。诸如此类不一,皆有合先王正道,孔、孟之所不能达也。

认为此书对研究战国时期的历史,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且合于先王之正道。然刘向《叙录》亦评之说:

战国之时,君德浅薄,为之谋策者,不得不因势而为资,据时而为(此下原脱一字)。故其谋,扶急持倾,为一切之权,虽不可以

临国教化,兵革救急之势也。皆高才秀士,度时君之所能行,出奇策异智,转危为安,运亡为存,亦可喜,皆可观。

则谓“君德浅薄”,策士权谋,乃不得不耳。其书可喜可观。

然曾巩作《叙录》,则评刘所述曰:“或于流俗而不笃于自信”,讥战国策士“不知道之可信……设心注意,偷为一切之计而已。……卒至苏秦、商鞅……之徒以亡其身,而诸侯及秦用之,亦灭其国。其为世之大祸明矣!”又谓:“君子之禁邪说也。固将明其说于天下,使当世之人,皆知其说之不可从,然后以禁则齐。”是则褒其所存战国史事,而贬其为邪说不可取。

《战国策》一书,到宋时,已有缺佚,曾巩曾作了订补。南宋时,姚宏、鲍彪将原书次序重编,改编为十卷,并加新注。元人吴师道取鲍本加以补正,作《校注》,议论精审,随文驳正亦颇具条理。清黄丕烈在吴校本的基础上参考诸本,成《重刻剡川姚氏本战国札记》三卷,可资参考。近人金正炜有《补释》。另外,今《四部丛刊》影印者即吴师道本。

现通行本尚有点校本,乃以黄丕烈本为底本,参考《四部丛刊》本加以汇注、校点者。其后并附有帛书本《战国策》释文。

所谓帛书本,乃1973年夏,湖南长沙马王堆三号墓出土的西汉帛书残本,其中二十七篇酷似今本《战国策》之帛书,总计一万七千余字。其中十一篇内容,记叙战国时事与今本《战国策》和《史记》文字大致相同,另有十六篇,则为佚书。此为研究《战国策》之重要史料。



## 第七章 史评与史论

### 第一节 史评、史论的由来

对于史事评论的书,最早见于《尚书》中的《周书》,例如:《尚书·周书》:“天惟时求民主”、“天棐忱,尔时罔敢易法”、“天畏棐忱,民情大可见。小人难保……惟命不于常”、“天不可信”等,其主要是在告诫周人天命、天威是靠不住的,殷商尽信天命,以致灭亡,希望后代子孙以为借鉴,西汉贾谊的《过秦论》亦属之。盖评论史事和史书的专门著作,称为史评体史书。史评作为史部类目之一,始于南宋晁公武的《郡斋读书志》,此书以著录评论著作为主。其后的书目,或称史学,或称史论,或称史评。史事评论的专门著作,以晋代杜预的《春秋左氏传评》为最早。至于对史著的编纂方法与史学思想的评论,则以《左传》对《春秋》书法的评论为最早。中国史学史上最早的一篇史学评论专篇,则是南朝刘勰《文心雕龙》中的《史传》,乃是对先秦两汉魏晋时期历史著作的评论专篇。而我国历史上第一部关于史学评论的专著,则是唐代刘知几的《史通》。

《史通》的产生,是将唐代以前的史书作比较系统的、客观的分析与评论。其后又出现了章学诚的《文史通义》,进一步在《史通》的批判基础上,提出了自己的史学评论主张(以上见《中国历史要籍介绍与选读》)。

## 第二节 史评、史论的史书

### 一、《史通》

《史通》，唐刘知几撰。知几字子玄，彭城（今江苏徐州）人。生于高宗龙朔元年（公元661年），卒于玄宗开元九年（公元721年），享年61岁。为我国历史上第一位史学批评家。

刘知几作《史通》的旨趣，在其自叙中云：

昔汉世诸儒，集论经传，定之于白虎观，因名曰《白虎通》。予既在史馆而成此书，故便以《史通》为目，且汉求司马迁后，封为史通子，是知史之称通，其来自久，博采众议，爰定兹名。（见卷首序录）

《史通》全书共计二十卷，四十九篇，分内外二篇，其中内篇三十九目，其中《体统》、《纰缪》、《弛张》三篇有目无文，仅存三十六篇，多论史书源流、体例及编辑方法。外篇十一目，其中《杂说》分为上、中、下三篇，共十三篇，多论史官建置沿革及史书得失。

盖《史通》分析了旧史体例的利弊得失，并全盘加以考察，对当时修史的谬误，一一指证。指出唐以前的史书，多出于模仿，假若探溯本源，推寻创始，不外乎六家。其在《六家》云：“古往今来，质文递变，诸史之作，不恒厥体，权而为论，其流有六：一曰‘尚书家’，二曰‘春秋家’，三曰‘左传家’，四曰‘国语家’，五曰‘史记家’，六曰‘汉书家’。”《尚书》登载了古代帝王的号令训诰，属于记言；《春秋》乃依年月编次帝王们的行事和国与国之间的一切交涉，义在记事；《左传》例同《春秋》，更详于一事首尾，是以年份的编年史体；《史记》开通史之体例；《国语》分国纪事，属国别史体；《汉书》为断代史之祖。这六种史书体裁，有些后来并没有被继承，所以刘知几在《六家》中又云：“尚书等四家，其体久废，所可祖述者，唯左氏及汉书二家而已。”盖若从史书体裁上来分，不外编年与纪传两种编述的体例，总括了唐以前的史籍分类。

并以编年史、纪传史为史家正体,称为“正史”,其他旁流,称为“杂著”,分为偏纪、小录、逸事、琐言、郡书、家史、别传、杂记、地理书、都邑簿十类。他把笔记短书、方志、家谱、地理、都邑等记载,都列入了史籍范围,统归为史学,说明其与正史是同样地重要。

另外,知几主张删除纪传史中的天文、艺文、五行三志,而将都邑、氏族、方物、方言等四志,充实于“正史”诸志之列。其理由是:“古之天犹今之天,今之天即古之天。必欲刊之国史,施于何代不可?”所以天文可删。其次,古今书目繁多,“前志已录,而后志仍书;频频互出,何异以水济水?”所以艺文可删。

至于五行、符瑞,“言无准的,事涉虚妄”,也当废除。

知几并且提出文人不可修史,反对文史混淆的主张。其理由是,文人修史,容易流于滥用浮词,离真实面貌很远。他主张直书其事,无所曲讳,务求简要、真实,而能旨远意深。所以他认为“草创者,资乎博闻实录”,“经始者贵乎隽识通才”,“不掩恶”,“不虚美”,“良史以实录直书为贵”,主张史家要具有史德,不可“妄生穿凿,轻究本源”。强调写史应当使用当时语言,不主张摹拟古文(见《史通·言语》)。盖其竭力主张史学应该摆脱文学而独立,反对选用文人修史,抨击拟古派古今不分真伪相乱,华而不实,这种评论是切实的,且在当时算是一种进步的见解。

为此之故,知几提出史学家应具备“三长”,即“史才”——治史才能;“史学”——广博的古今历史知识;“史识”——判断历史的哲学史观,而以“史识”为最重要。并作《鉴识》、《探赜》、《核才》、《辨职》等篇发挥其理论。

《史通》为我国历史上第一部关于史学评论的专著,也是第一部史学通论。后来继之而作者有:郑樵《通志》的《氏族略》、《都邑略》;马端临《文献通考》的《土贡考》;《明史·艺文志》只载当代著述等,均是受《史通》的影响。论《史通》者,优劣参半,徐坚以为:“为史者宜置此于座右也。”宋祁评其“工诃古人而拙于用己”。《四库提要》卷八十八曰:

其贯穿今古,洞悉利病,实非后人之所及;而性本过刚,词复有激,诋诃大甚,或悍然不顾其安。《疑古》、《惑经》诸篇,世所共

诟,不待言矣;即如《六家》篇讥《尚书》为例不纯,《载言》篇讥左氏不遵古法……皆任意抑扬,偏驳殊甚。其他杂说篇指赵盾鱼飧不为菲食……亦多琐屑支离……表历、书志两篇于班、马以来之旧例一一排斥,多欲删除,尤乖古法。……然其缕析条分,如别黑白,一经抉摘,虽马迁、班固,几无词以自解免,亦可云载笔之法家,著书之监史矣!

然大体而言,《史通》在史学上的价值有二:一是比较系统地、全面地对我国唐代以前的史籍作了一次总的分析与评论,是一部内容丰富、价值颇高的史论专书。二是实录直书,斥责取笔,颇为后世治史者鉴。至于论其缺点,在太过严苛,失之偏颇,评论史事忽略史情与史意,盖有时或有失当之处。

关于《史通》的注本,有明代郭延年的《史通评释》、王惟俭的《史通训故》,与清乾隆间黄叔琳的《史通训故补》,此本乃据王本再加新注,以及清浦起龙的《史通通释》,又取黄注订正扩充,对《史通》的诠释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为今传著本中最为详备者。但浦氏往往篡改原著,失其原著精神。另外,近代吕思勉的《史通评》,亦可供参考。

## 二、《读通鉴论》

《读通鉴论》,作者王夫之。夫之字而农,号姜斋,湖南衡阳人。晚年长居衡阳县的石船山下,学者尊称为船山先生。生于明万历四十七年(公元1619年),卒于清康熙三十一年(公元1692年),享年74岁。

《读通鉴论》共计三十卷,附《叙论》四篇,列于卷末。起于秦,终于五代,是一部史事评论的专著。其著书立论主张“事随势而法必变”,反对“泥古过高而菲薄方今”。讨论历代政治的利弊得失,反对用“刑名威力之术”,主张推行宽简之政。

盖无所谓正统不正统的问题,所论当力求安于心,顺于理,适于用,以资人之通,作为治身治世之所鉴。

其书优点在于,举凡典章制度之创始、治乱兴衰之远源,皆能考证详备,追溯渊源;对历代治乱兴衰之因,皆能畅所欲言,陈述淋漓尽致,发人深省。故其论史,皆能洞悉时势,褒善贬恶,随事立鉴,对后世思

想界影响颇深,故能成为极有价值的史学著作。

今传标点本《读通鉴论》,乃据道光二十年,族孙王世佺将其全部著作汇刻为《船山遗书》二百八十八卷为底本加以增补成书,对初学者颇为方便。

### 三、《文史通义》

《文史通义》,作者章学诚。学诚字实斋,清浙江会稽(今浙江绍兴)人。生于高宗乾隆三年(公元1738年),卒于仁宗嘉庆六年(公元1801年),享年64岁。

学诚于乾隆三十六年(公元1771年)开始撰述《文史通义》,至嘉庆六年(公元1801年)成稿,历时三十年之久。后由学诚次子华绂加以整理,于道光十二年(公元1832年)勘定为《文史通义》,全书共计八卷,内篇五卷,外篇三卷,六十二篇。《校讎通义》三卷,刻于大梁,题为《章氏遗书》,所录仅及全稿五分之一。

《文史通义》一书包罗甚富,内篇多论文史,为章学诚史学理论的核心,旨在阐明“六经皆史”(《内篇·易教》),提升史学的地位。他认为“古人不著书,未尝离事而言理,六经皆先王之政典也”。掌于官府,并认为“古无经史之分”、“六艺皆古史之遗”。故训诂六经不足以囊括学术,惟史学乃切于实用,可纲纪天人,推明大道。然其所言之“六经皆史”中的史,专指史学,而非史料。并指唐宋以来的历史著作,皆非史学之作,仅只能称之为史考、史选、史纂、史评、史例而已。他主张史学,应具有“义”,或言“史意”,也就是《春秋》笔削的制义法,或言“书法”。六经之所以皆史,就在其有“史意”。盖欲兴史学,必切当代人事,有决断去取,有别识心裁,能自成一家之言,故史必须有“经世”之用。其在《内篇·浙东学术》中云:“史学所以经世,固非空言著述也。”因此,反对拟古、厚古之论调。并重视史料的搜集与整理,举凡家谱传状、诗文歌谣、金石图谱、官府簿牍,皆列为史料征集的对象,由学校师儒持公核实,而后加以保存。所以他说:“愚之所见,以为盈天地间凡涉著作之林,皆是史学。”足见其治史的史料来源和范围颇广。并总结前人撰修方志的成败得失,故极重视方志之修纂,倡议分立三书,一仿

纪传正史之体作志，一仿律令典例之体作掌故，一仿《文选》、《文苑》之体作文征，相辅而行，把地方志提高到其应有地位。建立了我国的方志学。其代表作有《方志立三书议》、《州县靖立志科议》、《修志十议》、《记与戴东原论修志》、《为张吉甫司马撰大名县志序》等，为其对撰修地方志的系统性理论。

章学诚并在其《内篇·史德》中，进一步地发挥了刘知几史家三长理论，认为三者之中尤以“史识”为重，“能具史识者，必识史德”。所谓史德，就是“著书者之心术”，具备求实的心术，方能慎辨于天人之际，尽其天而不益以人。史家若不具备史识，就无以断其义，纵有史才、史学，其所著书也只能是秽史、谤史。

至论《文史通义》一书的优点，学诚次子华绂为《文史通义》序曰：

其中倡言立议，多前人所未发，大抵推原官礼，而有得于向、歆父子之传，故于古今学术渊源，辄能条别而得其宗旨。

此说虽出于其子之口，却颇为中肯，很能说明《文史通义》之特色与价值。

至论其著书立说的缺点，马端临《文献通考》谓其“不足以成比次之功”，似贬之太过。

本书版本颇多，近年史学出版社取刘承乾刻本内篇、外篇，加上大梁本外篇，及其他一篇汇为一书，加以标点，重行刊印，为目前最完备之版本，读者可参考。

## 第八章 目 录

### 一、《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清高宗乾隆三十八年(公元 1773 年)二月,下诏开馆编纂《四库全书》,馆址设在翰林院内,并在武英殿设缮书处,至乾隆五十二年(公元 1787 年),全书告成,凡历十五年之久。所编纂之书,分为应刻、应钞、应存目三大类,并在结合处理所谓违碍书籍工作中,又分全毁、应抽毁两类,送呈皇帝裁夺。总计著录图书三千四百七十种,七万九千零一十八卷,另有不录其书而仅存其目者六千八百一十九种,九万四千零三十四卷,可谓搜罗极广,不失为传统典籍之大结集。

该书搜罗使用的书籍来源有四:一是政府藏书,即内府本,包括武英殿等内廷各处藏书;二是清代皇帝的著作和奉旨所纂修的书籍;三是公私进呈的图书,包括个省采进、私人进献和通行的书籍;四是从《永乐大典》中辑录的佚书。

从以上四类搜集得来的应抄书籍,是认为合格的著作,可以抄入《四库全书》。应刻书籍,则是认为最好的一类书,包括一部分从《永乐大典》中辑出的书和罕见的书,也包括一些清朝皇帝的著作和奉旨官修的一部分书籍。这些除抄入《四库全书》外,并另行刊刻印刷,以广为流传。至于应存书籍,是被认为不合格的著作,仅保留书名,所以叫做“存目”书。四库存目的书共六千八百一十九种,九万四千零三十四卷,比四库收录的书多出将近一倍。

清廷纂修此一庞大丛书的目的,意在尽征天下书籍,将历代书籍作一次全面的审查、评论与总结,博取“稽古右文”(即考证崇尚古文之

意)之美名,借以宣扬其文治盛世,并企图通过大规模征集图书的措施,达到彻底禁毁其所谓辞意抵触者,以利清廷之统治。

《四库全书》的纂修,既有“寓禁于征”的目的,因而对查禁、销毁不利于清朝廷的著作非常严格。据德宗光绪初年广东布政使姚觐元搜集传世之销毁书目录,汇辑为《清代禁毁书目附补遗》,著录禁毁书千余种。近人孙殿起辑有《清代禁书知见录》指出,全毁书籍达二千四百五十三种,抽毁书籍四百零二种,数量之大与《四库全书》不分轩轻,足可见乾隆时期禁书之烈。此外,窜改原书字句者不计其数,此为清代目录工作所独有的特点,亦为清编《四库全书》最大之过失。然《四库全书》亦有对目录学重大之贡献,例如自《永乐大典》辑出许多佚书,收存不少善本书等。尤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之编纂,最为后人所称道。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共计二百卷,先由修书各馆臣整理后,再由总纂官纪昀增纂删改。《四库全书总目》在编制完成之后,纪昀等还节录提要,删除《存目》,编成《四库全书简明目录》,于乾隆四十九年(公元1784年)率先刊行。当时清廷藏书目录能同时编制繁、简二本,先后刊行,实为清以前所未有之创举,可见有清一代目录学之兴盛。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编成之后,备受赞誉。缪荃孙丁氏《善本书室藏书志序》说:

考撰人知仕履,释作书之宗旨,显微正史,僻采稗官,扬其所长,纠其不逮,《四库提要》实集古今大成。

张之洞在《輶轩语》亦称赞曰:

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读一遍,即略知学术门径矣。

所以,余嘉锡在《四库提要辨证》序评论说:

“提要”诚不能误,然就其大体言之,可谓自刘向《别录》以来才有此书也。《别录》亡矣,今其存者,八篇而已。……夫取经传九流百家而辨章之,又从而撮取其指意,岂易言也哉!非博通如向,不足以辨此。向子歆继父业,总群书而奏其七略……已不能



如别录之详。若班固之《艺文志》，特七略之要删耳。其后荀勖、李充之徒，代有簿录。王氏七志、阮氏七录，又复继轨向、歆；然隋志率讥其不述作者之意，浅薄不经。……宋之崇文总目，多所谬误，复残缺失次。晁氏读书志、陈氏题解，粗述崖略，鲜所发明。……今《四库提要》叙作者之爵里，详典籍之源流，别白是非，旁通曲证，使瑕瑜不掩，淄澠以别，持比向、歆，殆无多让。至于剖析条流，斟酌今古，辨章学术，高挹群言，尤非王尧臣、晁公武等所能望其项背。……故衣被天下，沿溉靡穷。嘉道以后，通儒辈出，莫不资其津逮，奉作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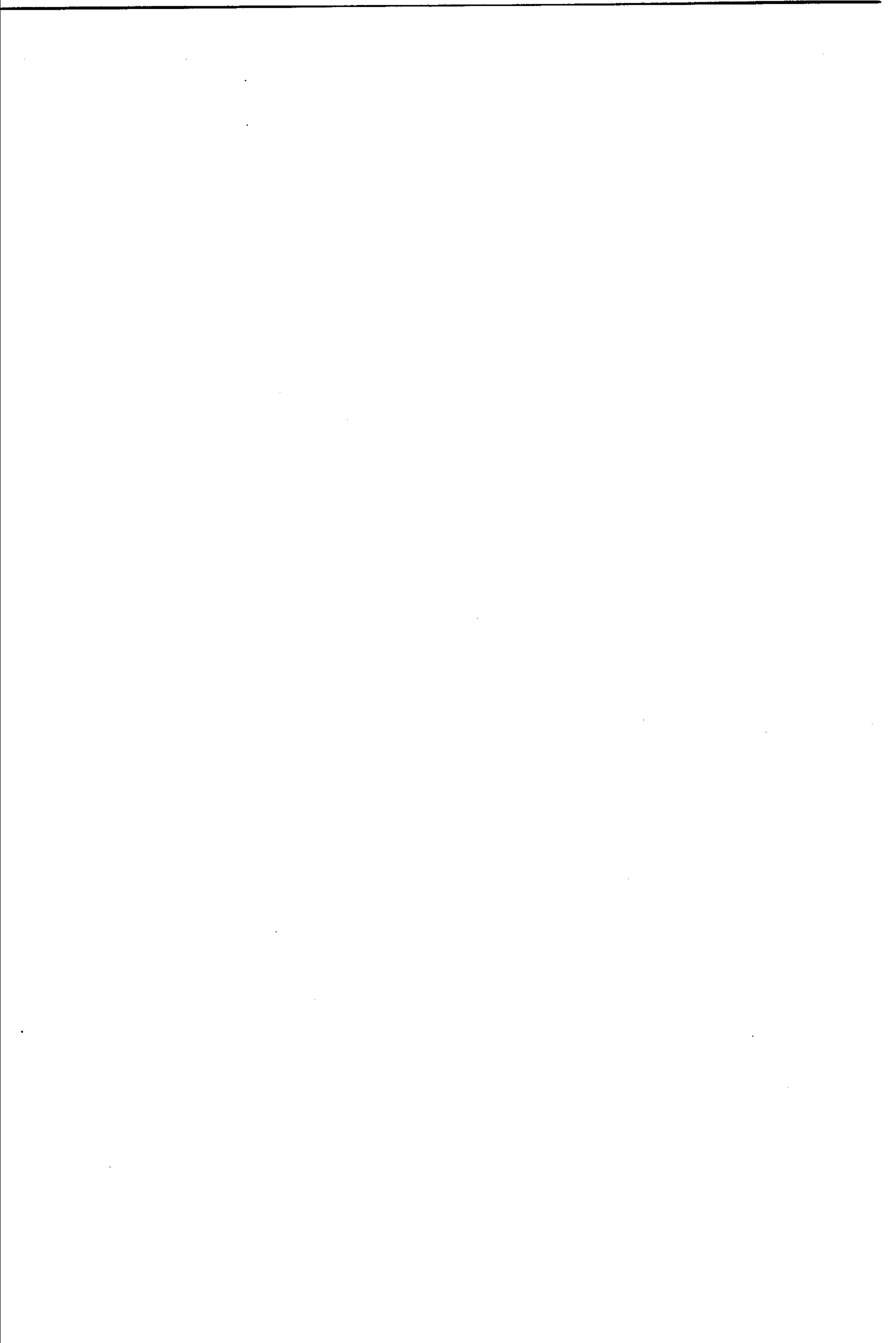
可谓中肯，足为定论。

然《四库全书》毕竟成于众人之手，虽多为一时积学之士，迫于时限，且又有宣扬清廷文治武功的意图：自不免有其长：亦有其短。近人方介先生所编著《国学导读·史部》：分析颇详：可供参考。

## 参考书目

- |                          |                     |
|--------------------------|---------------------|
| 《二十五史述要》。                | 《旧唐书》。              |
| 钱穆：《中国古代大史学家——司马迁》。      | 顾苓臣：《经史子集概要》。       |
| 《史部要籍题解》。                | 《旧五代史》。             |
| 王叔岷：《史记斟证》。              | 《中国古籍研究丛刊》。         |
| 《二十二史札记》。                | 《五代史记》。             |
| 李长之：《司马迁之人格与风格》。         | 方介等编著：《国学导读》。       |
| 《十七史商榷》。                 | 《正史概论》。             |
| 钱穆：《中国史学名著》。             | 邱燮友：《国学常识》：三民书局。    |
| 《新唐书》。                   | 《新校本元史识语》。          |
| 杨树达：《汉书窥管序》。             | 黄振民编著：《国学导读》：中华出版社。 |
| 《宋史》。                    | 《明史》。               |
| 蓝文征：《范蔚宗的史学》。            | 王静芝、蔡兴济合著：《国学导读》。   |
| 《陔余丛考》。                  | 《清史稿》。              |
| 逯耀东：《裴松之与三国志研究》。         | 《古代要籍概述》：中华书局出版。    |
| 《二十二史考异》。                | 《清史》。               |
| 吕志毅、周长山编著：《中国历史要籍介绍与选读》。 | 周一良：《魏收之史学》。        |
|                          | 《国语韦昭注》。            |

- 吕谦学:《五史暨两宋的史学》。  
《战国策》。
- 内藤虎次郎、苏振申译:《宋代史学的发展》。  
《文史通义》。
- 王赓武著、黄启江译:《旧五代史及五代时期的历史撰写》。  
《四库提要》。
- 林瑞翰:《读史偶得》。  
《四库提要辨证序》。
- 陈芳明:《宋辽金史的纂修与正统之争》。  
梁启超:《史记解题及其读法》。  
郑鹤声:《清儒对于元史学之研究》。  
朱自清:《史记导读》。  
柴德赓:《通鉴的编纂方法》。  
王德毅:《司马光与资治通鉴》。  
翦伯赞:《论刘知几的历史学》。  
张须:《通鉴学》。  
杜维运:《王夫之与中国史学》。  
崔万秋:《通鉴研究》。
- 嵇文甫:《王船山的史学方法论》。  
金静庵:《中国史学史》。  
杜维运:《清乾嘉时代之史学与史家》。  
章学诚:《为毕制军与钱辛楣官》。  
余英时:《论戴震与章学诚》、《詹论续资治通鉴》、《邵与桐别传》。  
邵祖平:《国学导读》。  
冯集梧:《续资治通鉴序》。  
郭伯恭:《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  
钱大昕:《毕沅墓志铭》。  
胡楚生:《四库提要补正与四库提要辨证》。  
《宋史·进书表》。  
《台湾通史》。
- 张以仁:《国语左传论集》。  
林文月:《记外祖父连雅堂先生》。  
杨伯峻:《春秋左传注·前言》。  
徐泓:《六十年来台湾通史之研究》。  
郑良树:《战国策研究》。



第四篇 子 部



# 第一章 概 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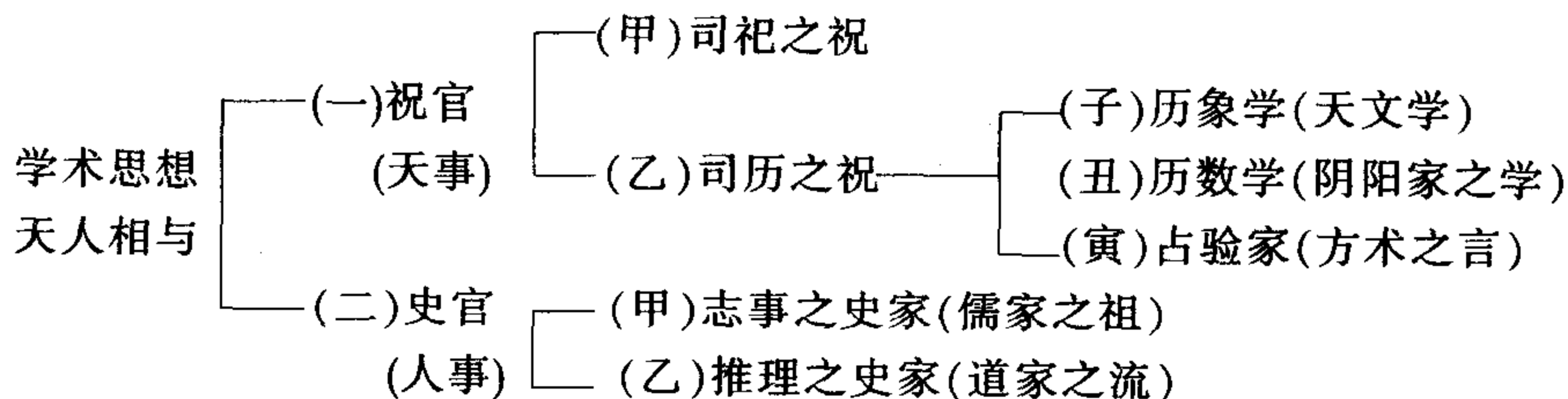
## 第一节 “子学”的定义

所谓子者,原是男子之尊称,而弟子称其师,亦曰子。门人弟子述其师说而成书,则称某子,而成为一家之言,甚至一派之言。而某子者,即指某家学说,如孔子、老子、庄子、墨子等。又因某子者往往为其门人弟子或再传弟子所传述,甚或其附有末流学者之说,故就较广之意义而言,某子者亦可泛谓某派学说,如《庄子》书中,杂有老氏学者之语,《墨子》书中渗有“墨辩”之思想即是其例。汉司马谈在《论六家要旨》中,曰阴阳、儒、墨、法、名、道。自刘歆编辑群书,而有《七略》:辑略、六艺略、诸子略、诗赋略、兵书略、术数略、方技略。“诸子略”列为第三类,盖合诸家而有诸子之名。班固《汉书·艺文志·诸子略》,有儒、道、阴阳、法、名、墨、纵横、杂、农、小说所谓“九流十家”者。至晋荀勖始分为四部:甲部,为六艺、小学。乙部,为诸子、兵书、术数。丙部,为史记之属。丁部,为诗、赋、图赞、汲冢书。四部之名始定,而诸子归于乙部。至唐代又有四库之目,四库与四部之分类,大抵相同,改以经、史、子、集,配甲、乙、丙、丁。其中,子、史二者对调,以诸子归于丙部而已。四部中,以子部包罗最广,共分十七类,即儒、道、神仙、释氏、法、名、墨、纵横、杂、农、小说、天文历算、五行、艺术、类书、明堂经脉、医术。总之,四部经、史、子、集中,所谓子部,是以思想学说为主,可谓庞杂渊博而难穷。虽曰诸子百家,但就其派别言之,依据《汉书·艺文志》则可简括而为前文所言的“九流十家”。

## 第二节 诸子的渊源

### 一、就远渊言，出于巫与史

一般论诸子百家多根据《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谓诸子出于王官，但这仅是近渊，而未溯其远渊。盖九流衍为百家之学，虽支分派别，而皆出于史官。自周室既衰，官失其守，而诸家之学兴。譬之百川万流灌于长江、黄河，此二水亦同出于星宿海。梁启超以为中国胚胎时期之文明，其握学术之关键者有二职：一曰祝，掌天事；二曰史，掌人事。<sup>①</sup> 而祝与史下，又有分职若干，今以图表示之于下：



盖古代之官，惟巫与史<sup>②</sup>。巫，事鬼神；史，记人事。古人重祭祀，敬鬼神，史、巫二职同源，且并重。其后文明演进，史盛而巫衰。传巫之学者，有天文、历谱、五行、蓍龟、杂占、形法、医方、房中、神仙、方技之派也。传史之学者，有六艺、诸子、诗赋、兵书四类，皆史之传。班固《汉书·艺文志》谓道家者流出于史官，其实九流之学，亦尽出于史官。从上可知，巫、史二家，亦已包含各家思想矣。班氏所言诸官在后世虽各有其职，而在古代，则皆史之所司。而道家者，上所以接史官之传，下所以开百家之学也。司马谈《论六家要旨》，首推道家。司马迁撰《史记》，先黄老而后六经。盖溯其学术所自来，不能强为倒置也<sup>③</sup>。史

① 梁启超：《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之《胚胎时期》，中华书局。

② 江琮：《读子卮言》第四章“论诸子渊源”，文海出版社。

③ 江琮：《读子卮言》第四章“论诸子渊源”、第十章“论道家为百家所从出”，文海出版社。

迁乃继承父业为太史令，而自谓其先掌“文史星历，近乎卜祝之间”<sup>①</sup>。固知巫、史本为一家。故史官之道，结合天与人，太史公所谓“究天人之际”是也。班氏《汉书·艺文志》论诸子也，亦云合其要归，亦六经之支与流裔。盖自夫子出，以天纵之圣，合天人，而切人事。故六经经其手删修而被推崇为经。如《易》本卜筮之书，自经夫子而为沟通天人之高深哲理书。亦可见古之巫，上通天事者，未尝不可下及人事也。但不待孔子之圣，固无此学养以融通之也。惟夫子之于六经务以天理切于人事为教，不作玄虚之谈，故能发展成为儒家一派。其后史官，独以史学传。而儒家则以经传世，而六经不仅为儒家之经典，成为“经”，其与子不同者，立论中正不倚，可行之长久，所谓恒久之至道是也。诸子则各有所偏，要亦不可不俱谓之思想。至论其文，则又俱属于文。《尚书》、《左传》则可为史，章实斋先生更以为“六经皆史”。是经、史、子、集四部本无一定之界限。后世为划分方便，而归之为四大类，以便检索罢了。

## 二、就近渊言，则有三说

### (一) 诸子出于王官

王官者，古朝廷之官职。古代政教不分，官师合一，在一统之世，道定一尊。当周盛时，学术设有专官，官守其职，世代相袭，是谓王官。及周室衰微，官学遂废，道术散于天下，彼《庄子》所谓“道术将为天下裂”<sup>②</sup>。由是遂为先秦诸子之学。章炳麟、刘师培主此说。班固《汉书·艺文志》根据刘歆《七略》，而有九流十家之目：

儒家者流，盖出于司徒之官。道家者流，盖出于史官。阴阳家者流，盖出于羲和之官。法家者流，盖出于理官。名家者流，盖出于礼官。墨家者流，盖出于清庙之守。纵横家者流，盖出于行人之官。杂家者流，盖出于议官。农家者流，盖出于农稷之官。小说家者流，盖出于稗官。

① 司马迁：《报任安书》。

② 《庄子·天下》。



所谓出于某某之官，即指某家之王官。官守其学，世袭相传。其后因政治社会之变迁，官失其守，其学遂流传于民间。所谓某家者流，盖即其学派的衍流也。此诸子出于王官之说所依据也。通常以九流十家中举其可观者九流而已，即是除了小说家以外。

## (二) 诸子出于救时之弊

诸子之学，各有特色，即是以现实社会为对象，故多以济世安民为职志<sup>①</sup>。凡以玄想，或出世的思想，则非其主流。如以儒家言孔子之志在“修己以安百姓”，孟子在“保民而王”，荀子谓“非天之道，非地之道，人之所道也，君子之所道也”，都是以人类现实社会为所关怀的对象。又不论韩非子以法、术、势，行其霸王之术。墨子力主兼爱、非攻，以实现其天下太平的理想，都离不开济世安民的精神。刘安《淮南子》力主此说，胡适《诸子不出于王官》附和其说。

## (三) 折中说

吕思勉以为：“先秦诸子虽曰救时之弊而起，然其说必有所本。一为探求其本，而其说之由来，与其得失，概可见焉。”<sup>②</sup> 又其《经子解题》中以为：“天下无无根之物，使诸子之学，前无所承，周秦之际，时势危亟。何能发生如此高深的学术？天下亦无无缘之事，使非周秦之时势有以促成之，则古代混而未分之哲学，何由推衍之于各方面，而成今诸子之学乎？”其说主张诸子百家，一是出于救时之弊，盖因应时代所需而出。一是出于前有所承，当由王官之推衍流变而出。以上三说自以第三说最为合理。

## 第三节 诸子的派别

自来诸子之学，号为极盛。其分门别派，也不一其例。依《庄子·

<sup>①</sup> 梁启超：《先秦政治思想史》之《附录一》：“我们的民族性是最重实际的。（先秦）无论那一派的思想家，都以济世安民为职志，差不多一切议论，都归宿到政治。”

<sup>②</sup> 吕思勉：《先秦史》，第15章第5节，见《先秦诸子》，开明书店。

天下》则分为六家,《荀子·非十二子》则为六说十二家,《史记·太史公自序》述其父司马谈《论六家要旨》则有六家,而《汉书·艺文志》则为九流十家。兹引述于后:

### 一、《庄子·天下》分为六家

- (一)墨翟、禽滑厘;
- (二)宋钐、尹文;
- (三)彭蒙、田骈、慎到;
- (四)关尹、老子;
- (五)庄周;
- (六)惠施。

庄子所谓六家中,宋钐、尹文,盖墨派也;彭蒙、田骈、慎到与关尹、老子及庄周,均属老派也;惠施,名家之言,与墨家之论辩同;另慎到者,乃又别属法家,其说固以儒、墨、老为主流,而以名、法为之附。

### 二、《荀子·非十二子》分为十二说六家

- (一)它器、魏牟;
- (二)陈仲、史鲮;
- (三)墨翟、宋钐;
- (四)慎到、田骈;
- (五)惠施、邓析;
- (六)子思、孟轲。

其中它器、魏牟属道家,墨翟、宋钐属墨家,慎到属法家(田骈兼属道家),惠施、邓析属名家,子思、孟轲属儒家。

### 三、司马谈《论六家要旨》亦分六家

- (一)阴阳家;
- (二)儒家;
- (三)墨家;
- (四)名家;

(五)法家;

(六)道家。

#### 四、班固《汉书·艺文志》分为九流十家

(一)儒家;

(二)道家;

(三)阴阳家;

(四)法家;

(五)名家;

(六)墨家;

(七)纵横家;

(八)杂家;

(九)农家;

(十)小说家。

自司马谈《论六家要旨》，始有儒、道、墨、名、法、阴阳之名，而班固《汉书·艺文志》后九流十家更为不可易之名。本篇以儒、道、墨、名、法五家为主。

#### 附一：春秋战国时代学术思想发达之原因<sup>①</sup>

##### 1. 由于蕴蓄之宏富

中国文化绵延五千年，今经两千五百多年之磅礴郁积，集合先民长久累积之知识、经验与智能，而达文化之成熟期。所谓闷中而肆外，沛然莫之能御也。如火山之蕴藏多年，能量蓄积既足，有不得不爆发之势。

##### 2. 学术思想之自由

统一之国，道定一尊；王官之学，世守其职；及乎周衰，天下分裂；盖思想之分合恒与政治之分合成正比。故王官之学散而为私家之传，从此思想由一元趋向于多元，庄子称之为“道术将为天下裂”。而所谓

<sup>①</sup> 梁启超：《中国学术思想变迁大势》之《论周末学术思想勃兴之原因》。

“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盖呈千岩竞秀、万壑争流之观。学术思想乃能脱离原有之窠臼,而呈自由之状态。

### 3. 私人讲学风气之盛行

士(知识分子)流传民间,恃其知识谋生,学术因而广布大众。教育视前普及,且渐趋于专业化。孔子弟子三千,孟子后车数十乘,许行之徒数十人,墨子之钜子遍于宋郑之间。人才之蔚茂,称盛一时。盖有一主义于此,一人倡导其端,而百人和之,又为之推波而助浪,日日扬其芬华,夫安得不昌明呢!

### 4. 社会之变迁

贵族世袭守其官职,学问垄断,思想锢闭。及一散而归诸民间,遂有河出伏流一泻千里之状。又因农业社会变而为工商繁荣之社会,有志者自有余力从事学术研究。

### 5. 人才之见重

凡有一技之长,皆可以展布其才,以效力于当世。况白衣可以为卿相,楚材晋用之风盛行,于是士无不尽力以求表现。如:申不害以郑人而为韩相,商鞅以魏人而跻身于秦相,苏秦以周人挂六国相印。吴起以魏人曾任鲁、齐之将,张仪以魏人历相秦、楚二国,范雎虽魏人亦高居秦相之位,皆其显例也。

### 6. 工商发展,交通频繁

凡世界文明,往往借商业流传四方,播种异地,其耳目濡染,相摩而善,知识智能得以相激荡而磨砺之。

### 7. 由于文字之趋简

《汉书·艺文志》:“秦始造隶书……苟趋省易。”文字简省,书册自易流通,文化亦易传播。

## 附二:诸子兴替之原因<sup>①</sup>

### 1. 社会组织与经济制度之剧变

世袭的封建制度,至商鞅变法,坏井田,开阡陌,庶民百姓可以致

<sup>①</sup> 稽哲:《先秦诸子学》第一章,《绪论》第五节,洪氏出版。

富巨万,农民亦以为大地主,此经济制度的一大变动。经济变动影响所及,势必造成整个社会结构的重组,如贵族的没落、平民的崛起等,人才因之而更有机会出头。

## 2. 世族衰替与平民崛起

因世族的衰替,贵族降而为民,如《左传》中栾、却、胥、原之族,降为皂隶。而庶民亦可因才力本事出为仕宦,而所谓白衣卿相之局常见之。此政治制度之一大变动,对人才有很大的鼓励作用。

## 3. 官师失守,私人讲学风气之盛行

平民识闻知识之机会增多,而所谓王官失其守,散而为民,恃其所世守之图籍及其专门之业,借教学以谋生,知识于是可以广布四方,普及民间。(参见前文学术思想的自由)

## 4. 言论自由,诸子思潮之兴盛。(参见前文私人讲学风气之盛行)

**附三:学界大势有四现象<sup>①</sup>:一曰内分,二曰外布,三曰出入,四曰旁罗**

### 1. 内 分

自家学术思想本身的分裂。如孔墨之后,儒分为八,墨离为三。梁启超先生认为:“后世之曲儒,或以本派分裂为道术衰微。不知学派之为物,与国家不同,国家分争而遂亡,学术分争而益盛。其同出于一师而各明一义者……乃能尽其体而无遗也。”

### 2. 外 布

是本派内力充实后,乃扩充开拓于四方。如孔子既歿,七十子之徒,散游诸侯。故子路居卫,澹台子羽居楚,子夏居西河,子贡终于齐等,即为一显例。

### 3. 出 入

孟子所谓:“逃墨必归于杨,逃杨必归于墨。”盖出彼入此是也。庄周乃田子方弟子,而为道家之钜子,是儒折而入于道之明证;韩非子、李斯,荀卿弟子,且叛而归于法,是儒家而归于法家之明证。若此之

<sup>①</sup> 梁启超:《中国学术思想变迁大势》之《论周末学术思想勃兴之原因》。

类,不一而足。

#### 4. 旁 罗

凡能号称大家者,往往能综合各派之长而独成一家。如荀子兼综名、法诸派之言而成,韩非子合法、术、势三者,又杂取名、道之言而自为说。

### 第四节 “子学”(中国哲学)的特质

#### 一、意 义

子学,今语即是哲学。“哲学”二字非吾国固有,乃来自西方。西方哲学自有其背景与特性,与中国子学不同,今沿用前人之习惯耳。今既称之为“中国哲学”,亦自有其产生的背景及特质,与西方哲学不同。故当从中国哲学的思维方式研究中国哲学,始能得其原貌,不致附会失真。倘若以西方哲学方式研究之,则难免有张冠李戴、牵强穿凿之病了。

#### (一)就“道”与“哲学”二词之字源而论之

“哲学”(Philosophy)二字,非中国所固有,乃由外文翻译而来。语出希腊哲学家毕达哥拉斯(Pythagoras,前 572—前 497),拉丁文 Philos - Sophia 中,Philos 字义是爱,Sophia 字义是智。日本学者西周,于 1879 年(明治六年)又依据中国《尔雅》“哲者,智也”将其译成“哲学”二字,遂为中国学界沿用迄今。所以依据“哲学”一词,探索其原义,是以“求知”为出发点,是从无知、惊奇、怀疑、追究到完成过程;总之,是以“知识”为探讨之对象。换言之,是“为知识而求知识”。中国自古无“哲学”一词,有之,则只有“道”字。林义光云:“《说文》:‘道,所行道也。按:首所向也,首亦声。’”据此“道”字之义,形声兼会意——“所行道”,乃从日用寻常中,举凡一动足,即不可离之,且必脚踏实地去做者之“有形道路”。引申为抽象之所谓‘道’,有永恒不可变之“真理”,或“道理”之意。同时也含有不可离,必须躬行亲致,知行合一等义。它绝不

只是一种“知识”而已。故《中庸》云：“道也者，不可须臾离，可离非道也。朱注：‘道者，日用事务当行之理。’”又子曰：“知及之，仁不能守之；虽得之，必失之。”<sup>①</sup>“吾尝终日不食，终夜不寝，以思，无益，不如学也。”<sup>②</sup>足见儒家之道所指者，乃是真理的追求与实践，而非是知识的探讨与研究。

### (二)重直观，故非以思辨为功

孟子曰：“人之所不学而能，其良能也；所不虑而知者，其良知也。”<sup>③</sup>固谓不学、不虑而知、而能者，即是先验的、非后天的，此固直观的先决条件。又曰：“今人乍见孺子将入于井，必有怵惕惻隐之心。非所以内交于孺子之父母也，非所以要誉于乡党朋友也，非所以恶其声而然也。”<sup>④</sup>其中一“乍”字，则属直观者；后文三个“非所以”，即谓非思辨所能为力的。

### (三)内观性之体验，故重悟性与修证，而对非外在之现象进行探索、研究

孔子论学首曰：“学而时习之。”<sup>⑤</sup>故重在实践中去体悟。又《大学》所谓定、静、安、虑、得者，不是理论，而是其用功的方法与层次，乃从体验而得。孔子论“仁”，无定义，无成说<sup>⑥</sup>，是要学者自悟耳。今举《荀子·子道篇》一事为例：

由，知者若何？仁者若何？子路对曰：“知者使人知己；仁者使人爱己。”子曰：“可谓士矣。”……子贡对曰：“知者知人；仁者爱人。”子曰：“可谓士君子矣。”……颜渊对曰：“知者自知；仁者自爱。”子曰：“可谓明士君子矣。”

① 《论语·卫灵公》。

② 《论语·卫灵公》。

③ 《孟子·尽心上》。

④ 《孟子·公孙丑上》。

⑤ 《论语·学而》。

⑥ 详见后文孔子思想有关“论仁”的部分。

这段记载予吾人几点启示：同一问题，论“仁”，论“智”，而同出一师之所授，何以答案个个不同？何人所答为是？抑或都是？若都是，则是否有其优劣？又如何定其优劣所在？回答第一问，则知孔子之教，要在弟子自悟，故同一问题，答案各有不同。但每个答案都代表个人体验的心得，各自相异。所以就第二问而言，三个答案都是。然则依据儒家之理推之，必先自知、自爱，推己及人，然后乃能知人、爱人，最后，自会使人知己、爱己。由是推之，自以颜回最胜，其次子贡，再其次子路。故知孔子之门，是体证的学问，而非是知识的学问。

《庄子》曰：“心斋”<sup>①</sup>、“坐忘”、“堕四肢，黜聪明。”<sup>②</sup>《老子》：“致虚极，守静笃。”朱熹论已发、未发有“静时涵养，动时省察”语，都是内在察识、涵养事。

#### (四)合与分的哲学——简易性、原则性、整体性、圆融性

将阴阳、五行(水、火、木、金、土之相生相克)、八卦、太极、无极等原理，广泛运用于天文、地理、命理、医学、兵法、武术、哲学、文学、养身、修心等理论中，而加以融通。如：“阴极阳生，阳极阴生。”——物极必反。陆象山曰：“心，一理也；理，一理也。至当归一，精义无二。此人此理，实不容有二。”

#### (五)变与不变的哲学(日新月异之哲理与万古常新之恒理)

三易：变易、简易、不易。卦爻象变化多端，错综复杂，足以万应而不穷，是谓“变易”。而虽曰其变无穷，但千变万化，仍不离其宗，不出八卦、两仪之变化矣。细察之，又有不变的法则之可依，此法则即是“简易”。由此简易之理，推论而千变万化之，而又无可移易，是为“不易”。《易》曰：“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老子》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又《中庸》曰：“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盖终古不可移易之理。所谓建

① 《庄子·人间世》。

② 《庄子·人间世》。



诸天地而不悖,百世以俟圣人而不惑者也。

### (六)理论哲学与实践哲学(功夫论、道德哲学)、形上哲学与现象哲学之密不可分

《大学》中的“三纲”(明德、亲民、止于至善)和“八目”(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治国、平天下),是理论哲学,又是实践哲学。其中结合了政治伦理、家庭伦理、社会伦理与道德哲学而为一。《中庸》:“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是理论哲学,亦是实践哲学。《论语·为政》:子曰:“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是理论,亦是实践。

### (七)本体与现象、本体与工夫、下学与上达之关系

《老子》:“道可道(称说、言说),非常道;名可名(称谓),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即谓道非言说所能为功,亦非常人所能理解。“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天下万物,生于有,有生于无。”“无名”、“无”是本体,“有名”、“有”是现象。“道之为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惟恍惟惚”者,是本体;其中“有象”、“有物”者,均指现象。二者之不可分,固可知。“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从“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字之曰道”,可知“道”是形而上的本体,超越存在者也。“可以为天下母”,说明它是天下(万物)存在之因素;换言之,形而上是形而下存在之先决条件,二者有相互依存的关系。《中庸》:“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天之道”,是上达;“人之道”,是下学。上达,为本体;下学,则为工夫。伊川论易象(现象)与理(本体)之关系,曰:“至微者,理也;至著者,象也。体用同源,显微无间。”理者至微,本不可见,是形而上者;象者,显著于外,是现象。二者,一属体,一属用,故曰“体用同源”,亦是下学而上达,工夫所以有用力处。

## 二、检 讨

### (一)有关知识论之缺乏

先秦诸子百家中,除名家学说、《墨子·墨经》与《荀子·正名篇》外,鲜有探讨知识论者。盖以道是主观的自我体证,非客观的知识所能及也,此知识论之所以未能得到重视与发展之原因也。然而主观之体证,亦难以确认。不能说不是一大问题所在。如孔子自道进学之境界:所谓而立、不惑、耳顺、知命、不逾矩,难有客观之标准予以检验之。老子所谓“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可道者何?非常道者,又为何?可名者何?而非常名者,又为何?缺乏强有力之证据使人明白,就难怪要“下士闻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为道”了。

### (二)思想体系之完整性有余,其分门别类尚不免含混

如形而上学、宇宙论、知识论、伦理学、现象学、工夫论等,常浑然一体,多不够明确,恒以“天人合一”统括言之。又如在主客对待、心物之相对方面,《庄子·齐物论》:“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陆象山曰:“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宇宙。”物之与我,心之与宇宙,主客体之间之不够明确,固在自己主观之体认,然二者之间,是其优点,抑或弱点,颇值得玩味。

梁启超《儒家哲学》第一章:“世界哲学大致可分三派:印度、犹太、埃及等东方国家,得注重人与神的关系。希腊及现代欧洲,得注重人与物的关系。中国专注重人与人的关系。中国一切学问,无论哪一时代、哪一宗派,其趋向皆在此一点,尤以儒家最博深切明。”言之大抵颇为中肯,不但表彰出儒家的特点,亦说明了中国哲学的特点。注重人与人的关系,故往往以人性论为出发点;注重人与物之关系,则比较偏重客观的知识;注重人与神的关系,则又强调一个形而上的存在,以制约人。亦各有优劣,各具特点。

## 第二章 儒家

据《周官·天官·太宰》：“三曰师，以贤得民；四曰儒，以道（即六艺）得民。”郑康成谓：“师，诸侯师氏有德行以教民者；儒，诸侯保氏，有六艺以教民者。”故儒以六艺以教民者。《汉书·艺文志》：“儒家者流，盖出于司徒之官，助人君顺阴阳、明教化者也。游文于六经之中，留意于仁义之际，祖述尧舜，宪章文武，宗师仲尼，以重其言，于道最为高。”是儒家本以教化为主，其教材为六经，至于“师者”，乃是以贤德为尚。孔子本非儒所限囿，因孔子之学养具德与艺（六艺），盖身兼师、儒二者而有之。故孔子为儒家之祖，乃后世儒者追尊所致。

### 第一节 孔子

传略：孔子（前 551—前 479），名丘，字仲尼，鲁人。父叔梁纥，母颜氏征在。少好礼，喜陈俎豆之戏。及长，尝适周，见老子，问礼焉。其后出仕，曾为中都宰司空、大司寇，后摄行相事，与闻国政。三月，鲁国大治。后以鲁受齐女乐，所志不遂。乃周游列国历十有三年，干七十二君，道终不行。乃自卫返鲁，聚徒讲学，删诗、定礼、赞易、作春秋之万世不朽之盛业。弟子三千人，身通六艺者七十二贤。

#### 一、人生哲学：由人生之“道”至以“仁”为中心的生命哲学

##### （一）“道”——人生哲学（生命哲学）

孔子的学问与一般学术不同，它虽讲求知识，但不以知识为目的，

而以人生为目的,其中包括人生的意义与价值在内。即寻求人之所以为人之“道”为何?故其学以人生为出发点,也以人生为归宿点。故首先宜认知者,其惟一“道”字。所以孔子说:“朝闻道,夕死可矣。”(《里仁》)试揣摩此句话的深意:闻道为人生之重点与意义所在;否则,此生徒然虚度罢了。换言之,此生必能闻道,而后始为无憾。又“士志于道,而耻恶衣恶食者,未足以议也。”可见道为本,而衣食为末,与常人只为糊口而为学者不同,又与只追求名位利禄而为学者亦不同。故曰:“古之学者为己,今之学者为人。”(《宪问》)曰:“不患人之不己知,患其不能也。”(《宪问》)“不患莫己知,求为可知也。”(《里仁》)古之学者,其才德学问,均为自己立德修业,非徒为口耳之学,或妄冀功名爵位而为之。又曰:“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述而》)所谓“志于道”者,固以“道”为一生职志所在。于“德”而曰“据”者,谓依据于“德”而执守之,则为有本之学。所谓“依于仁”者,谓依“仁”而不失,则无终食之违。于“艺”而曰“游”者,优游涵咏,而自得其乐。又曰:“可与共学,未可与适道。”(《子罕》)可见求学之目的,乃在道,而“道”又以“适”字命名者,盖以道当为吾人所安适者,当然吾人安身立命之所在。

惟其论学以现实人生为中心,故举凡涉及玄虚者,均在所不言。如《论语·先进》:

季路问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曰:“敢问死。”曰:“未知生,焉知死。”

鬼神事涉渺忽,不如人事之实在。而今就其语意反言之,则可解读为“既知生,则知死”。盖阴阳本无二理。朱注:“幽明始终,初无二理。”<sup>①</sup>知生与死固一体之两面。倘能明了生命的意义,此生无所遗憾;而死后之事,亦自然可知,纵不可知,亦无伤也。至于死后之事,固无关宏旨,与生命之本质无涉,又何须多问。又“子不语怪、力、乱、

<sup>①</sup> 朱熹:《四书集注》。

神”<sup>①</sup>，“敬鬼神而远之”<sup>②</sup>。既曰“敬而远之”：曰“敬”者，以诚敬存心，则非嗤之以鼻；曰“远之”者，为免涉于迷信，自宜保持适度距离为宜。“子罕言利与命与仁。”<sup>③</sup> 罕言利者，计利而害义故；罕言命者，命理微妙故；罕言仁者，仁不易言故。由是之，故所以罕言之——均以生命现实为取向之依准。

总之，孔子的教学，一切以人生为中心，注重生活的现实面；不好高骛远，不作虚玄之论。其学之目的只在养成一个人成熟、健全的人格。外在所学习者——六艺，内在所涵养者——人格，并进而能推己及人，扩充普及于人人。换言之，是从修己与安人，以至安百姓，所谓成己以致成物的功夫。故举凡其学之所锻炼、陶冶者，固无一不属于“道”的范畴。

## (二)以“仁”为中心的生命哲学

孔子之教学以“仁”为其核心思想，并以“仁”为其最高的指导准则。但“仁”是孔子所罕言者，故曰“子罕言利与命与仁”（《子罕》）。虽然孔子很少直接说及“仁”是什么，并且从未对“仁”下一明确的定义，究竟“仁”的意义为何？兹归纳说明有关孔子论“仁”之内涵与特质如下：

### 1.“仁”是为人之基本原则与出发点

(1)“人而不仁，如礼何？人而不仁，如乐何？”（《八佾》）——如果丧失了“仁”，则一切都不足论了。

(2)“苟志于仁，无恶也。”（《里仁》）——如人有志于此，必能力争上游，不会自甘堕落了。

(3)“唯仁者，能好人，能恶人。”（《里仁》）——唯有能具仁德之修养者，才能喜怒中情，不致情绪用事。

(4)“巧言令色，鲜矣仁。”（《学而》）——巧言令色者，偏离正规，本性已离，几乎不具有“仁”的资格了。

① 《论语·述而》。

② 《论语·雍也》。

③ 《论语·子罕》。

2. 孔子对弟子回答有关“仁”之问题，因人因事而不同，并无一定的定义

(1) 其答颜回问仁，曰：“克己复礼为仁。”（《颜渊》）

(2) 其答子贡问仁，曰：“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能近取譬，可谓仁之方也已。”（《雍也》）

(3) 其答仲弓问仁，曰：“出门如见大宾，使民如承大祭。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在邦无怨，在家无怨。”（《颜渊》）

(4) 其答司马牛问仁，曰：“仁者，其言也讷。”（《雍也》）

(5) 子贡问仁，子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居是邦也，事其大夫之贤者，友其士之仁者。”（《卫灵公》）

(6) 子张问仁，子曰：“能行五者于天下，为仁矣。”请问之，曰：“恭、宽、信、敏、惠。”（《阳货》）

(7) 樊迟问仁，或答曰：“爱人。”（《颜渊》）曰：“居处恭，执事敬，与人忠，虽之夷狄，不可弃也。”（《子路》）

3. 孔子不轻以“仁”许人

(1) 孟武伯问：“子路仁乎？”子曰：“不知也。”又问，子曰：“由也，千乘之国，可使治其赋也，不知其仁也。”“求也何如？”子曰：“求也，千室之邑，百乘之家，可使为之宰也，不知其仁也。”“赤也何如？”子曰：“赤也，束带立于朝，可使与宾客言也，不知其仁也。”（《公冶长》）

(2) 或曰：“雍也仁而不佞。”子曰：“焉用佞？御人以口给，屡憎于人，不知其仁，焉用佞？”（《公冶长》）

(3) “刚、毅、木、讷近仁。”（《子路》）子曰：“吾未见刚者。”对曰：“申枋。”子曰：“枋也欲，焉得刚？”（《公冶长》）

(4) “君子而不仁者，有以夫！未有小人而仁者也。”（《宪问》）——以君子之贤，而或有未必“仁”者，可见仁之不易。

4. 即使孔子自己也未尝以“仁”自居

子曰：“若圣与仁，则吾岂敢？抑为之不厌，诲人不倦，则可谓云尔已矣。”（《述而》）

5. 孔门弟子于“仁”，亦不过日月至焉而已

孔子赞颜回曰：“回也，其心三月不违仁，其余则日月至焉而已

矣。”(《雍也》)——在孔门中以颜回最贤,尚且只能保持三月之仁,其余弟子不过或日一至焉,或月一至焉,能保持久者不多。

由是以言之,究竟“仁”为何物?何以无定说之可言?孔子亦不敢以“仁”自许?弟子之能守持者,不能长久?实在令人不能无疑。

近人蔡元培先生在《中国伦理学史》中说:“孔子所言之仁,乃统摄诸德,完成人格之名。”冯友兰《中国哲学史大纲》以“孔子之仁,为全德之名”。范寿康《中国哲学史纲要》:“仁,当做最高原理看。”“仁统率精神全体的活动”,“最高的综合原理”。从是以言,“仁”为一切德目之总纲,如刚、毅、木、讷,恭、宽、信、敏、惠,忠、恕,克己复礼等等,不一而足。似此种种德目,不是知识的认知与概念的理解。孔子所以不下定义,欲令学子自己亲切体悟,使之心领神会。

因“仁”者,既是一切德目之总称,故必兼具所有德行始足以称之为“仁”;否则,其德即有缺憾,而不足以称之为“仁”了。就如养身必须营养均衡,若缺乏其中任何一种营养素,即会致病,如缺维他命甲,即会有夜盲症。不仅如此,“仁”德除需兼具外,又必须时时保持,刻刻不离。所以孔子说:“君子无终食之间违仁,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里仁》)“惟其如此,所谓“仁”德之涵养,自不易具备与保持了。故孔子既不敢以“仁”自许<sup>①</sup>,又不愿轻易以“仁”称许他人就是这个缘故。其弟子中贤如颜回,也只能三个月保持不违仁而已,其余弟子更等而下之,只能间或几日或一两个月持守弗失罢了。总之,孔子所以罕言“仁”,是要门人弟子切己体察,躬行亲致,非可以口舌为功;否则,徒流于能知不能行,仅局限于知识的理解,就失去学道的本旨了。以上论“仁”是闻道求学之本,至于知识的理解还是不可少的,如五经的研读与记诵,则是末而非本了。所谓四科——德行、言语、政事、文学,即以德行为本,而以文学(指五经)为末是也。

<sup>①</sup> 或许有人以为孔子所以不敢以仁自许,乃是自谦之故。但孔子尝言:“假我数年,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述而》)及至“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或庶几近之矣。

## 二、教育哲学

孔子的教育即是所谓“生命的学问”，乃以“仁”为中心，是以“仁”为出发点，亦以“仁”为归宿点。仁的意义、特质具如上述，其他有关教育哲学如下：

### (一)其教学科目、内容及其进学之过程

1. 四科：德行、言语、政事、文学。（《先进》）

2. 其教学内容则为“四教”：文、行、忠、信。彼四科之次序，以德行为先，以文学为末。是自本而末，而四教之次序，则为自博而返约。四科中所谓“文学”与四教中所谓“文”，即是指“五经”（经学），乃孔子用以教学的教材。

3. 其施教原则是：“博学于文，约之以礼。”（《雍也》）所以博学的是五经之“文”（知），而折中以“礼”，由礼以行之（行）。孔门以德行（行）为本，而以文学（知）为末，则显然可知了。

4. 孔门之学在“一贯之道”：孔子之学在博文、约礼，而贵于一贯，乃不外所谓忠恕罢了。忠者，尽己职位权责之分；而其恕道，则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由此恕道而推己及人，则无人而不自得。

5. 孔子自述其为学进程：“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为政》）

(1) 志学：谓立志于学，心有所向，目无贰的，念兹在兹。其学在道，所谓“志于道”者，终其身无改易。

(2) 而立：立者，指卓然有所自立，所守已固，人格已然成熟。

(3) 不惑：谓于事务当然之理，通达无碍，无所疑惑，能思考、判断事理，不为所惑。

(4) 知命：于穷通、得失、成败、祸福之命，已能了然于心，故于命能安之若素，而能不怨天，不尤人。

(5) 耳顺：入耳心通，无所凝滞。不假思索，而自能融通诸理，知其微旨。



(6)从心所欲,不逾矩。所谓“不勉而中,不思而得,从容中道,圣人也”。(《中庸》)此时其心性、人格、情绪已臻于圆熟,所谓犹入圣域是也。

## (二)有关论为学

1.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学而》)由此可知,学的意义在于能身体力行之。此三者:第一,指为学而能躬行实践之乐;第二,指与朋友共学之乐;第三,指学贵在自得其乐,固不在求人知也。

2.子曰:“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为政》)“吾尝终日不食,终夜不寝,以思,无益,不如学也。”(《卫灵公》)从此两句,可知学与思不可分割,若徒思则不如学。孔门为学的精神,不在哲理之玄想,而在生活之践履。

3.子曰:“不愤,不启;不悱,不发。举一隅不以三隅反,则不复也。”(《述而》)由是可知其教学注重启发性,而非灌输式教学。

4.“古之学者为己,今之学者为人。”(《宪问》)“不患人之不己知,患其不能也。”(《宪问》)“不患人之不己知,患不知人也。”(《学而》)——从以上所述可知,孔门之学为为己之学,学者所以为涵养自己身心,不必求知于人;而非为人之学——若为追名逐利,务求见知于人,则是徇人忘己。

5.“古者言之不出,耻躬之不逮也。”(《里仁》)“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里仁》)——学以能躬行实践其所说为目的,固不以使辞巧说、能言善道为能。换言之,与其能说却不能行,毋宁能行不能说。所以要讷言敏行,总是以能行为贵。

6.“君子食无求饱,居无求安,敏于事而慎于言,就有道而正焉,可谓好学也矣。”此与士志于道,不耻恶衣恶食,而以敏事、慎言,就道者正之为尚。此乃可名之为好学。是其所谓好学,固不在读经书,而在做事之敏、言论之谨,及质正于有道者。

7.子曰:“有教无类。”(《卫灵公》)夫子有教无类,固不分贫、富、贵、贱、智、愚、贤、不肖。总之,不论人之阶级、地位、材性如何,均一视

同仁。在讲究阶级制度的时代,孔子可谓开风气之先,颇为难能可贵。

8.“可与共学,未可与适道;可与适道,未可与立;可与立,未可与权。”(《子罕》)可看出,从“共学”:共同学习,而“适道”:志于道,而“立”:有所成就,而“权”:通权达变。层层递进,求学的过程一层高一层。

《述而》:“二三子,以我为隐乎?吾无隐乎尔。吾行而不与二三子者,是丘也。”孔子之道高明广大,且不以言教而以身教。日常生活一举手一投足之间,无非是教。如《乡党》<sup>①</sup>中所记载者是也,而弟子们不能周观而尽识,总以为孔子有所隐匿,不愿告人,故孔子特予说明之。

9.子曰:“予欲无言。”子贡曰:“子如不言,则小子何述焉?”子曰:“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阳货》)此谓夫子亦有不言之教,故无在而非教,要在人默察而心领神会之。足征其教亦有多术(方式)。

### 三、政治哲学

#### (一)为政以德——人治为本——由修己而安百姓

1.子曰:“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拱之。”(《为政》)“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子路》)季康子问政于孔子,孔子对曰:“政者,正也;子率以正,孰敢不正?”(《颜渊》)孔子首重在位者的政治涵养。凡身处政治权力高层、居于领导地位者,其一言一行,动见观瞻,具有风行草偃之作用,所谓“民具尔瞻”者也。《大学》曰:“一言僨事”、“一人定国”;“一人贪戾,一国作乱,其机如此”。其影响之深远如是,岂可不慎?

2.季康子问政于孔子曰:“如杀无道,以就有道,何如?”孔子对曰:“子为政,焉用杀?子欲善,而民善矣!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

<sup>①</sup> 《乡党》:“食不语,寝不言。”“席不正不坐。”“不时不食,割不正不食。”“君召使摈(迎宾客),色勃如(变色起敬)也,足躩如(两足逡巡)也。揖所与立,左右手,衣前后,檐如(衣之前后飘动如风)也。趋进翼如(两手左右并张,如鸟舒翼而翔)也。”举手投足俱合礼仪。

草上之风，必偃。”(《颜渊》)为政不尚杀，而以以身作则为教化之本，由是可知。如此乃是弭祸于无形了。

3. 子路问君子，子曰：“修己以敬。”曰：“如斯而已乎？”曰：“修己以安人。”曰：“如斯而已乎？”曰：“修己以安百姓。修己以安百姓，尧舜其犹病诸！”(《宪问》)此处的所谓“君子”是指在上位者。在上位者，并非高高在上、妄自尊大，而是要先以敬于所业修养自己，进而令上下百官各安其职守，更进而使全国老百姓安居乐业。君子之要务，从修己做起，进而安人、安百姓，固以天下为职志呀！

## (二) 施政有序——富而教之——先当使民信之——足食——足兵

1. 子适卫，冉有仆。子曰：“庶矣哉！”冉有曰：“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曰：“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子路》)从此节可以看出，孔子对政治之主张，在人民众多、国家富足后，所谓“衣食足而知荣辱”之时，更当施以教化；否则，百姓逸居而无教，又何异于禽兽？在施教之前，固当以生活基本需求之满足为先决条件；否则，则好高骛远了。由此，施政有其先后之序，不可不察也。

2. 子贡问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三者，何先？”曰：“去兵。”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颜渊》)从施政的重要性言，使民当以使民信之为先，其次才是足食(富足)，再次之以足兵(军事)。

## (三) 礼治为本，法治为末——名正言顺为礼乐之本

1. “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为政》)为政以德为本，以礼为教。或以政为本，以刑为尚。则礼教与法治有根本不同：前者治本，后者治标。

2. “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矣。”(《子路》)此段文字说明名正言顺的重要性。不论政治伦理、社会伦理、学校伦理、家庭伦

理,均讲名正言顺;否则,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如是,则无事可以措办,其关乎国家治乱的刑罚也无从施行,人民自无所措手足了。

3.子曰:“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颜渊》)为政之道,与其善于听讼,不如使之无有讼事,始是治本之道。亦是以礼,止患于未然;法治,但救济已然耳。

#### 四、历史演化观

《论语·为政》:“子张问:‘十世可知也?’子曰:‘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礼,所损益,可知也。其或继周者,虽百世可知也。’”此中所谓“礼”者,包括一切典章、文物、制度、政令、仪式以及社会习俗等而言,是有沿袭——“因”,与废除——“损”的。自殷商继承夏朝,周朝继承殷商,都是有所因革损益的。又《论语·八佾》:“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征也。文献不足故也。足则吾能征之矣。”孔子注重征文考献,故以好古敏求为为学的依据。其后孟子以法先王为教,故言必称尧舜。及荀子虽法后王,固以先王远古难以师法,于是以周道为教,乃从后王,然后可追溯及于先王也。由是可知儒家之教,虽然是师法古人之道,但并非一成不变,而是有所斟酌损益的。所以损益者,以合时宜与不合时宜,为取舍的依准所在。

《礼记·曲礼》:“礼从宜,使从俗。”吕氏曰:“敬者,礼之常。礼,时为大。时者,礼之变。体常尽变,则达之天下,周旋无穷。”<sup>①</sup>《礼记·大传》:“立度量,正文章,改正朔,易服色,殊徽号,别衣服,此可与民变革者也。尊尊也,亲亲也,长长也,男女之别也,此不可与民变革者也。”从是可知:

1. 礼的本质,是“敬”。

2. 但礼固非一成不变,而是随着时代而改变的。如能掌握礼之根本原则,可以因时、因地、因俗而尽其变。礼有可变性,有不可变性。可变者,是外形;不可变者,是人伦的本质或基本原则。如:“敬者,礼

<sup>①</sup> 《礼记·集说》。

之常。”敬是礼之本质。“尊尊也，亲亲也，长长也，男女之别。”敬是人伦之常道，都属不可变的。孔子是“圣之时者”，正是他能深达礼的本质与原则，且能通权达变之。总之，儒家文化以礼为主，而礼是有其不可变的基本精神及与时俱进的时代意义的。

### 有关孔子学说的参考书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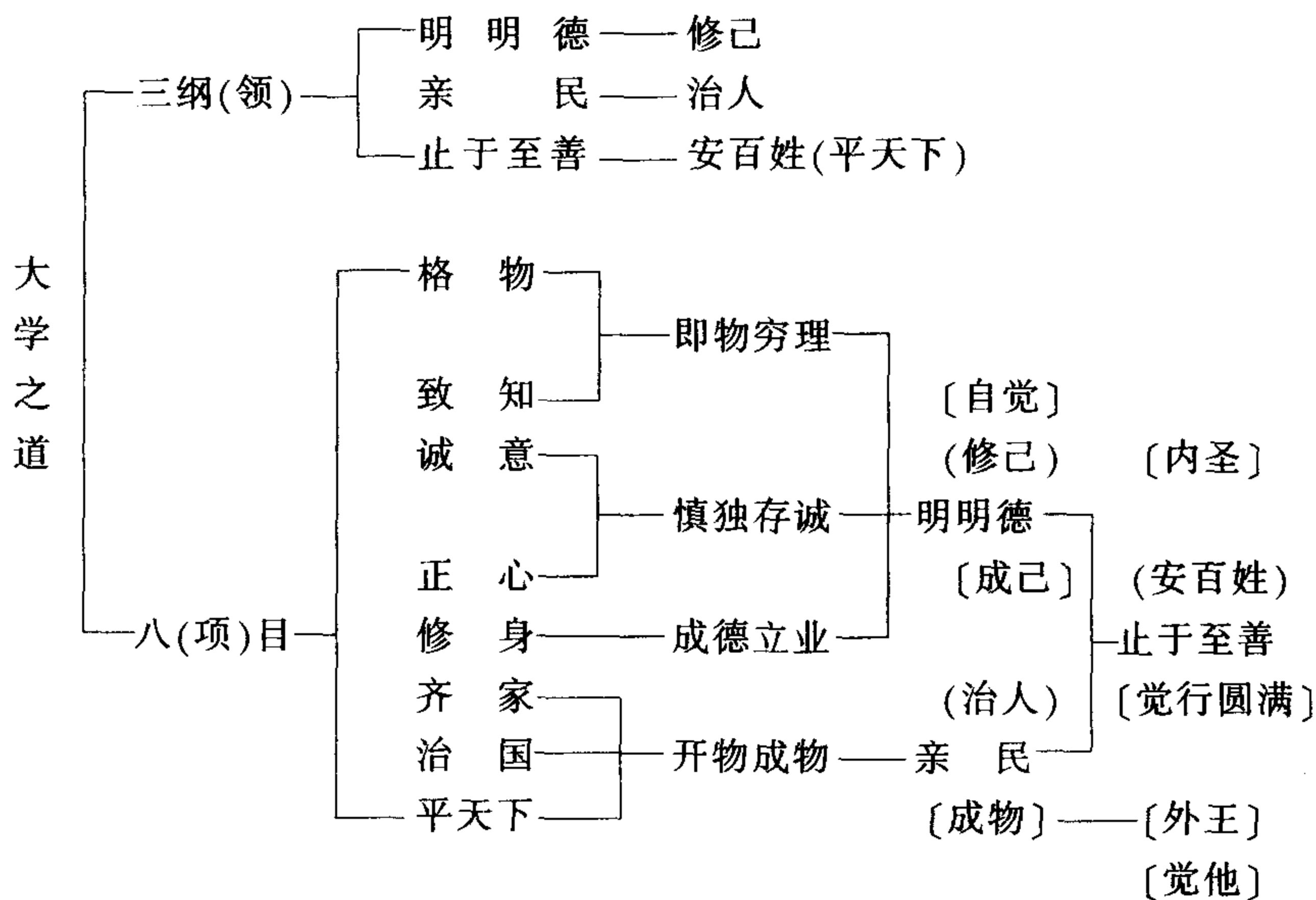
- |                     |                      |
|---------------------|----------------------|
| 梁启超：《儒家哲学》，中华书局。    | 李 震：《孔学通论》，自由出版社。    |
| 赵龙文：《论语今释》，正中书局。    | 邢 昺：《论语正义》，艺文印书馆。    |
| 梁启超：《孔子》，中华书局。      | 程发轫：《孔子教育学说》，复兴书局。   |
| 李榕阶：《论语孔门言行录》，西南书局。 | 朱 熹：《论语集注》，世界书局。     |
| 杜呈祥：《孔子》，协志出版。      | 杨硕夫：《孔子教育思想》，黎明文化。   |
| 许同莱辑：《孔子年谱》，中华文化出版。 | 何 晏：《论语集解》，世界书局。     |
| 陈大齐：《孔子学说》，正中书局。    | 张其昀：《孔子新传》，华冈出版。     |
| 熊公哲：《孔学发微》，正中书局。    | 宋淑萍：《中国人的圣书》，时报文化出版。 |
| 皇 侃：《论语义疏》，世界书局。    |                      |

## 五、《大学》与《中庸》

《大学》，向谓是曾子所作，而《中庸》则谓是孔子之孙子思所作。今异说颇多，莫衷一是，姑从旧说。《大学》本《小戴礼记》中的一篇，朱子特别抽出，与《中庸》、《论语》、《孟子》并列而大加提倡，号称“四书”。程颐尝云：“《大学》，孔氏之遗书，而初学入德之门也。于今可见古人为学立次第者，独赖此篇之存，而论、孟次之。”四书在儒家经典中，最为首要，而《大学》又为四书之首。蒋伯潜先生在《大学新解》中以为：“这一篇（指《大学》）可以说是儒家最有系统的一篇文章，把道德论与政治论打成一概，熔人生哲学与政治哲学于一炉，以发挥德治的主张，组织至为完整。”《大学》哲学中，可说政治与伦理相合，个人与社会不分，是内圣外王之学，《论语》所谓修己以安人，以至安百姓之道俱在。其中，包括了修养论、知识论，有关教育学、心理学、法律学、行为科学、政治学、社会学、经济学等。至于《中庸》者，朱子以为“乃孔门传授心法”。所谓中庸者，程颐以为：“不偏之谓中，不易之谓庸。”《中庸》云：“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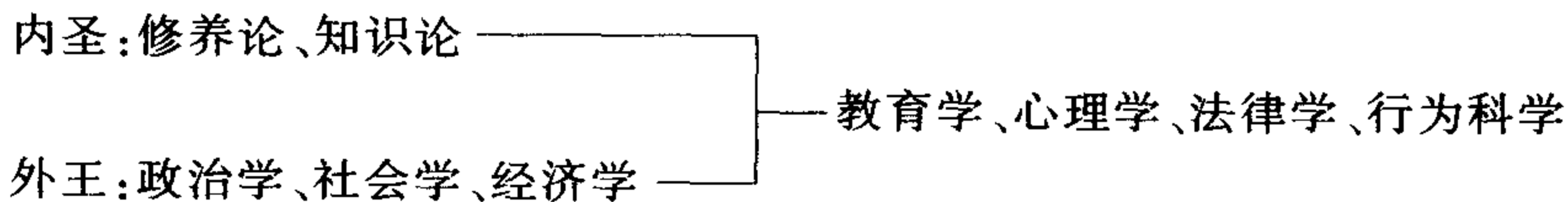
本；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中庸》之内容，论及人性论、中庸之道、政治哲学、以诚之道通天人等。

◎《大学》哲学



明者，始觉之修；明德者，本觉之性。

政治与伦理相合，个人与社会不分。



(一) 参考资料

兹取朱熹、陆象山与王阳明等诸家解《大学》之说，作为代表。

1. 致知在格物

朱子曰：“所谓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穷其理也。盖人心之灵，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于理有未穷，故其知有不尽也。是以大学始教，必使学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

之理，而益穷之，以求至乎其极；至于用力之久，一旦豁然贯通焉，则众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而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矣。此谓物格，此谓知之至也。”

明德者，人之所得乎天，而虚灵不昧，以具众理而应万事者也。致，推极也。知，犹识也。格，正也。物，犹事也。

## 2. 心同理同

陆象山曰：“四方上下曰宇，往古来今曰宙。”“宇宙内事，乃己分内事；己分内事，乃宇宙内事。”“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东海有圣人出，此心同也，此理同也；西海有圣人出，此心同也，此理同也；南海北海，有圣人出焉，同此心，同此理也。百世之上，至千百世之下，有圣人出焉，此心同，此理亦莫不同也。”<sup>①</sup>“心只是一个心，某之心，吾友之心，上而千百载圣贤之心，下而千百载复有一圣贤，其心亦只如此。心之体甚大，若能尽我之心，便与天同。为学只是理会此。诚者，自成也，而道自道也，何尝腾口说！”<sup>②</sup>“人心至灵，此理至明，人皆有是心，心皆具是理。”<sup>③</sup>

## 3. 就做人之独立人格尊严言

人性说之意义：“若某则不识一个字，亦须还我堂堂地做个人。”<sup>④</sup>

## 4. 阳明释明德之大人

阳明《大学问》云：“大人者，以天地万物为一体者也。其视天下犹一家，中国犹一人焉。若夫间形骸，而分尔我者，小人矣。大人之能以天地万物为一体也，非意之也。其心之仁本若是。其与天地万物而为一也，岂惟大人，虽小人之心亦莫不然。彼顾自小之耳。是故见孺子之入于井，而必有怵惕惻隐之心焉，是其仁之与孺子而为一体也。孺子犹同类也，见禽兽之哀鸣觳觫，而必有不忍之心焉；是其仁之与鸟兽而为一体也。鸟兽犹有知觉者也。见草木之摧折而必有悯恤之心焉，是其仁之与草木而为一体也。草木犹有生意者也，见瓦石毁坏而必有

① 《象山先生全集语录》，卷三十六，四八九页，台湾，商务印书馆，1979。

② 《象山先生全集语录》，卷三十五，四四七页。

③ 《象山先生全集语录》，卷三十二，二六七页。

④ 《象山先生全集语录》，卷三十五，四四九页。

顾惜之心焉，是其仁之与瓦石而为一体也。……是乃根于天命之性，而自然灵昭不昧者也，是故谓之‘明德’。……故夫为大人之学者，亦惟去其私欲之蔽以自明其‘明德’，复其天地万物之本然而已耳！非能于本体之外而明所增益之也。”

### 5. 阳明良知之于节目事变

王阳明《传习录中·答顾东桥书》：“良知之于节目事变，犹规矩尺度之于方圆长短也，节目事变之不可预定，方圆长短之不可胜穷也。故规矩诚立，则不可欺以方圆，而天下之方圆不可胜用矣。故尺度诚陈，则不可欺以长短，而天下之长短不可胜用矣。良知诚致，则不可欺以节目事变，而天下之节目事变不可胜应矣。”<sup>①</sup>

### 6. 诚意、正心

“所谓诚其意者，毋自欺也，如恶恶臭，如好好色，此之谓自慊，故君子慎其独也。”“小人闲居为不善，无所不至，见君子而后厌然（遮遮掩掩），揜其不善，而著其善。人之视己，如见其肺肝然，则何益矣。”“此谓诚于中，形于外，故君子必慎其独也。”曾子曰：“十目所视，十手所指，其严乎！”“富润屋，德润身，心广体胖，故君子必诚其意。”“所谓修身在正其心者，身有所忿懣，则不得其正；有所恐惧，则不得其正；有所好乐，则不得其正；有所忧患，则不得其正。心不在焉，视而不见，听而不闻，食而不知其味。此谓修身在正其心。”

### 7. 齐 家

“所谓齐其家在修其身者，人之其所亲爱而辟焉，之其所贱恶而辟焉，之其所畏敬而辟焉，之其所哀矜而辟焉，之其所敖惰而辟焉。故好而知其恶，恶而知其美者，天下鲜矣！”

### 8. 治 国

“一家仁，一国兴仁；一家让，一国兴让；一人贪戾，一国作乱。其机如此。此谓一言僨事，一人定国。尧舜帅天下以仁而民从之，桀帅天下以暴而民从之，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从。是故君子先有诸己而后求诸人，无诸己而后非诸人。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诸人者，未之

<sup>①</sup> 陈荣捷：《王阳明〈传习录〉详注集评》，182页，台湾，学生书局，1999。



有也。”“唯仁者能好人，能恶人。”（《里仁》）

### 9. 平天下

“所谓平天下在治其国者，上老老而民兴孝，上长长而民兴弟，上恤孤而民不倍（背）。”“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此之谓民之父母。”“道得众则得国，失众则失国。”“唯仁人为能爱人，能恶人。”

### 10. 财与德

“德者本也，财者末也。外本内末，争民施夺。是故财散则民聚，财聚则民散。是故言悖而出者，亦悖而入；货悖而入者，亦悖而出。”以上有关货财者，以德为本，以财为末。财当散之于百姓，而不聚敛于府库中。财货不以正当方式收刮而来，必以不正当方式损失掉。

“是故君子有大道，必忠信以得之，骄泰以失之。生财有大道，生之者众，食之者寡，为之者疾，用之者舒，则财恒足矣。”“仁者以财发身（散财聚民），不仁者以身发财（搜刮民财）。”“与其有聚敛之臣，宁有盗臣。”“长国家而务财用者，必自小人矣。彼为善之，小人之使为国家，菑（灾）害并至。虽有善者，亦无如之何矣。此谓国不以利为利，以义为利也。”

#### 附：曾文正公相人术

“邪正看眼鼻，真假看嘴唇，功名看器宇，事业看精神，志量看神采，风波看脚跟，若要看条理，尽在言语中。”——“所谓诚于中，而形于外”之补充参考资料。

### 11. 天下为公

《礼记·礼运》：“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马斯洛的动机层次，简分为五层：

1. 生理需求：饥、渴、睡眠等的满足，乃动物的基本需求。《管子》所谓“衣食足而知荣辱”，即是针对人类的基本需求而言。若此不能满足，则其他俱不足论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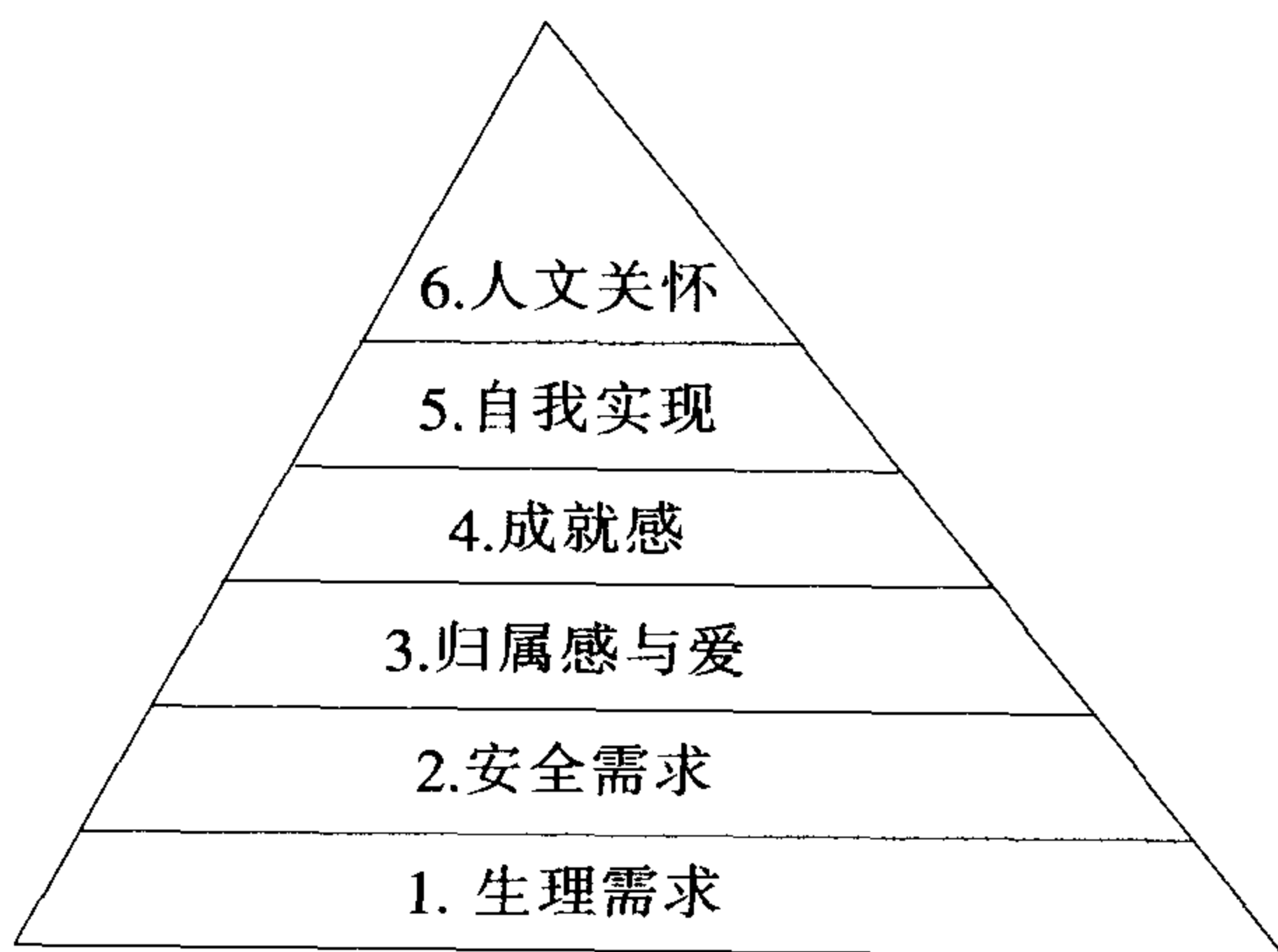
2. 安全需求:身心安全,免于恐惧。

3. 归属感与爱:无论是地域、民族、国家、学校等的归属,或是被他人所关心、爱护。

4. 成就感:学业、运动等的成就。

5. 自我实现:实现自己的理想,包括做医生、飞行员、企业家、学者、将军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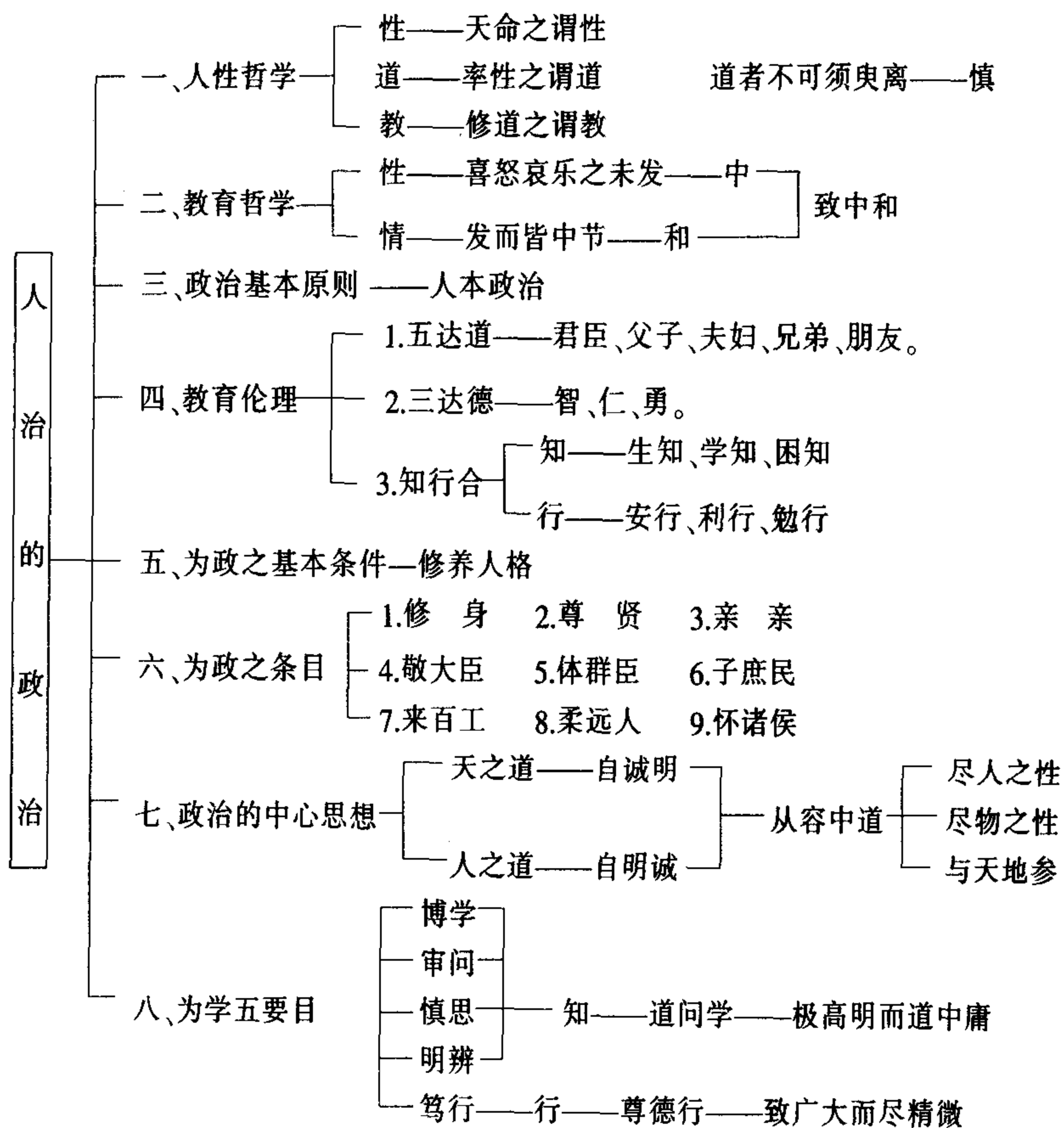
6. 人文关怀:有鉴于自我实现,是人类最高的理想,但有时太过于自我。故后人又加“人文关怀”一项,属于关心人群。如儒家大同世界的理想就属此项。所谓“以天下为一家,中国为一人”(《礼运》)就是此种情怀的充分表现。



◎ 马斯洛(Maslow)动机的层次(Hierarchy of Motives)

注:“人文关怀”是鉴于马氏“自我实现”之偏颇而加以救济强调自我中心之病。

## ◎《中庸》哲学



## (二)参考资料(二)

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是故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

## 1.《素问》

“怒则气上(伤肝)，喜则气缓(伤心)，悲则气消(伤肺)，恐则气下

(伤肾),劳则气耗,惊则气乱(伤脾),思则气结。”医书所言在养身,《中庸》喜怒哀乐发而皆中节,是养性。所谓修身与养性,二者固可相资为用。今教育心理学所谓,正是对情绪的管理。喜怒哀乐等情绪能否发而中节,则是能否管理自我情绪的标准,君子、小人之分在此。君子有善于管理情绪的成熟人格。孔子“从心所欲,不逾矩”,则是圆熟人格的表现。

“或生而知之,或学而知之,或困而知之,及其知之一也。或安而行之,或利而行之,或勉强而行之,及其成功一也。”——不论天资、才能高低,及其成功之后,岂有分别呢?

## 2. 天下九经

“修身则道立,尊贤则不惑,亲亲则诸父昆弟不怨,敬大臣则不眩,体群臣则士之报礼重,子庶民则百工劝,来百工则财用足,柔远人则四方归之,怀诸侯则天下畏之。”“齐明盛服,非礼不动,所以修身也;去谗远色,贱货而贵德,所以劝贤也;尊其位,重其禄,同其好恶,所以劝亲也;官盛任使,所以劝大臣也;忠信重禄,所以劝士也;时使薄敛,所以劝百姓也;日省月试,既稟称事,所以劝百工也;送往迎来,嘉善矜不能,所以柔远人也;继绝世,举废国,治乱持危,朝聘以时,厚往而薄来,所以怀诸侯也。凡为天下有九经,所以行之者一也。”——儒家重贤人之治,行王道思想。现今欧美各国虽行民主政治,但仍不脱离强权与霸道的思想。此世界所以动乱不止,不是没有缘故的。而儒家思想对之正可作一个很好的针砭。

## 3. 诚之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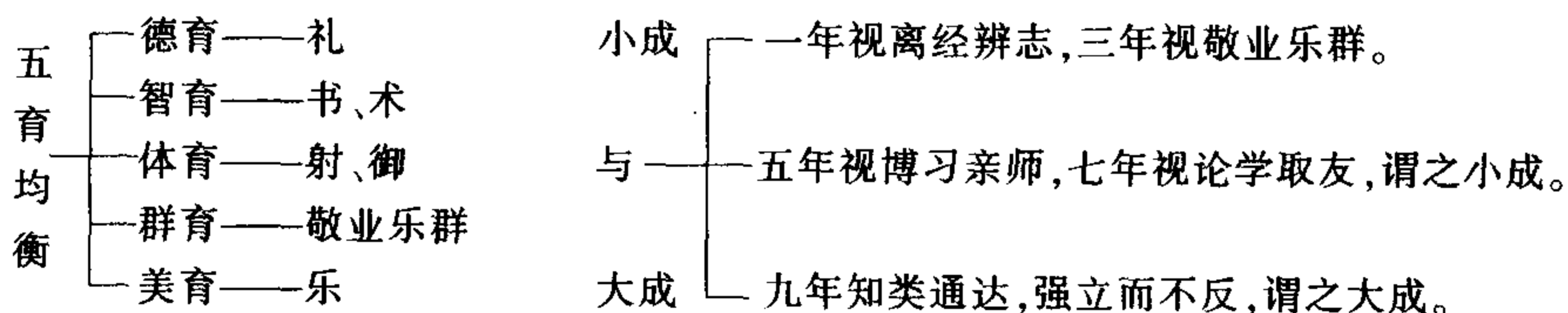
“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诚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从容中道,圣人也。诚之者,择善而固执之者也。”

学问思辨行:“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有弗学,学之弗能弗措也;有弗问,问之弗知弗措也;有弗思,思之弗得弗措也;有弗辨,辨之弗明弗措也;有弗行,行之弗笃弗措也;人一能之,己百之,人十能之,己千之。果能此道矣,虽愚必明,虽柔必强。”——博、问、思、辨、行五者,前四者重知,后者重行。总以能知、能行为主,虽百千倍之力为之,不舍也。其注重实际的精神与后天的努力,于是可知。

#### 4. 诚明与明诚

“自诚明，谓之性；自明诚，谓之教。诚则明矣，明则诚矣。唯天下至诚，为能尽其性；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与天地参矣。”

#### ◎教育思想



#### (三)《礼记·学记》

1.《礼记·学记》云：“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是故古之王者，建国君民，教学为先。”人而学道，犹玉之有琢磨也。

2.“虽有嘉肴，弗食，不知其旨也；虽有至道，弗学，不知其善也。故学然后知不足，教然后知困。知不足，然后能自反也；知困，然后能自强也。故曰：教学相长。”至道必待学而知。

3.“故君子之于学也，藏(于心)焉，修(习)焉，(休)息焉，游(玩)焉。夫然，故安其学而亲其师，乐其友而信其道。是以虽离师辅而不反。”学必在随时随地，日常生活中，休息游宴中，并寓教于乐。

4.“今之教者，呻(吟读)其占毕(书册)，口授而无心得，多其训言(碎言)，言及于数进(速汲而言之)，不顾其安，使人不由其诚(循序渐进)，教人不能尽其材。其施之也悖(背教学之序)，其求之也佛(拂于学之序)。夫然，故隐其学而疾其师，苦其难而不知其益也，虽终其业，其去之必速。教之不刑(成)，其此之由乎！”学必须有自己的心得，循序渐进，并因其材因而施教。

5.“大学之法，禁于未发之谓‘豫’(预防未然)，当其可之谓‘时’(适时，机会教育，时节因缘)，不陵节而施之谓‘孙’(逊)(不循序渐

进),相观而善之谓‘摩’(切磋观摩)。此四者,教之所由兴也。发然后禁,则扞格(格格不入)而不胜(胜其情欲之私);时过然后学,则勤苦而难成;杂施(杂乱施教)而不孙,则坏乱而不修(无法修学)。独学而无友,则孤陋而寡闻;燕朋(不正当之友)逆其师,燕辟(燕游邪僻——不正当之娱乐,群居终日,言不及义)废其学。此六者,教之所由废也。”大学之法有四:预防法、及时法、观摩法、渐进法。

6.“君子既知学之所由兴,又知教之所由废,然后可以为人师也。故君子之教喻也,道(引导)而弗牵(强牵之使从之或必进),强(鼓励)而弗抑(压抑其兴趣与性向所趋),开(启发)而弗达(无不通达,令学者无发挥之余地)。道而弗牵,则和(和乐于所学),强而弗抑则易(易于发展于其学),开而弗达则思(主动思考)。”知教学兴废所由,并善加鼓励、启发而诱掖之。

7.“学者有四失,教者必知之:人之于学也,或失则多(博而寡要,贪多务得——博而能约),或失则寡(孤陋寡闻,寡取易盈——当广学多闻,学以对治之),或失则易(略具小慧者,学之易而不深究,多浅尝辄止——当深入学习以治之),或失则止(学无自信者,画地自限,无由进步——当使之建立自信,而鼓励之,所谓退则进之)。此四者,心之莫同也。知其心,然后能救其失也。教也者,长善而救其失者也。”学者四失:多(贪多务得)、寡(孤陋寡闻)、易(易学者浅尝辄止)、止(画地自限)。

8.“善学者,师逸而功倍,又从而庸(颂其功)之;不善学者,师勤而功半,又从而怨之。善问者,如攻坚木,先其易者,后其节目,及其久也,相说以解;不善待问者,反此。善待问者,如撞钟,叩之以小者则小鸣,叩之以大者则大鸣,待其从容,然后尽其声;不善问者,反此,此皆进学之道也。”善学与不善学、善问与不善问,以及善待问者。

9.“记问之学(只知记诵,而无心得之学),不足以为人师。必也其听语乎(听学生之发语)!力不能问,然后语之,语之而不知,虽舍之可也。”记问之学不足取,必待听语而言。

#### (四)《礼记·曲礼》

1.“敖不可长,欲不可从,志不可满,乐不可极。”——凡心志情绪

不可过。

2.“贤者狎而敬之，畏而爱之，爱而知其恶，憎而知其善。”事贤者之道。

3.“礼从宜，使从俗。”“礼，不妄说人（讨好人），不辞费（口惠而实不至）。”

4.“夫礼者，所以定亲疏，决嫌疑，别同异，明是非也。”——礼之作用。

5.“鹦鹉能言，不离飞鸟；猩猩能言，不离禽兽。今人而无礼，虽能言，不亦禽兽之心乎？”人贵在知礼，否则，不异于禽兽飞鸟。

《礼记·儒行》：“儒有忠信以为甲冑，礼义以为干櫓；戴仁而行，抱义而处，虽有暴政，不更其所。其自立有如此者。”——儒者以忠信、礼义为甲冑、干櫓。

6.“人生而静，天之性也。感于物而动，性之欲也。物至知知，然后好恶形焉。好恶无节于内，知诱于外。不能反躬，天理灭矣。夫物之感人无穷，而人之好恶无节，则是物至而人化物也。人化物也者，灭天理而穷人欲者也。于是有悖逆诈伪之心，有淫逸作乱之事。是故强者胁弱，众者暴寡，知者诈愚，勇者苦怯，疾病不养，老幼孤独不得其所，此大乱之道也。”——好恶无节，则天理灭而人化物。

《礼记·乐记》：“心中斯须不和不乐，而鄙诈之心入之矣。外貌斯须不庄不敬，而易慢之心入之矣。”心中和乐庄敬不可须臾离也。

《礼记·经解》：“礼之于正国也，犹衡之于轻重也，绳墨之于曲直也，规矩之于方圆也。故衡诚悬，不可欺以轻重；绳墨诚陈，不可欺以曲直；规矩诚设，不可欺以方圆；君子审礼，不可欺以奸诈。”礼之于国，犹绳墨规矩。

## 第二节 孟子

传略：孟子，名轲，字子舆，邹人。受业子思门人，卒成大儒。孔子弟子三千余人，身通六艺者，七十二贤。虽说四科，大抵可分为传经与传道二类。曾子、子思、孟子属传道一系，而子游、子夏、荀子属传经一

系。天下方务合纵连横,如齐宣王、梁惠王,均以霸道为尚,以攻伐为贤。而孟子乃以仁义为倡,尊唐虞三代之德。是时世衰道微,杨墨之言遍天下。而欲以儒术拯焚救溺,故历游梁、齐、宋、鲁、滕,而所往不合。知道不行,遂退而与万章之徒讲学,述仲尼之意,弟子纂述其言,辑成《孟子》七篇。

## 一、人性论(性善论)

### (一)秉彝之良与本具四端

孟子曰:“诗云:‘天生烝民,有物有则,民之秉彝,好是懿德。’孔子曰:‘为此诗者,其知道乎!’故有物必有则,民之彝也,故好是懿德。”孟子借诗云与孔子称道之语以证明人性本善。又《告子上》曰:“恻隐之心,人皆有之;羞恶之心,人皆有之;恭敬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恻隐之心,仁也;羞恶之心,义也;恭敬之心,礼也;是非之心,智也。仁义礼智,非由外铄我也,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故曰:‘求则得之,舍则失之。’”《公孙丑上》:“所以谓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者,今人乍见孺子将入于井,皆有怵惕恻隐之心,非所以内交于孺子之父母也,非所以要誉于乡党朋友也,非恶其声而然也。由是观之,无恻隐之心,非人也;无羞恶之心,非人也;无辞让之心,非人也;无是非之心,非人也。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是四端也,犹其有四体也。有是四端而自谓不能者,自贼者也,谓其君不能者,贼其君者也。”此以恻隐之心举今人乍见孺子将入于井为例,其中最堪玩味者在“乍”之一字,此时纯属直觉的,而“非所以……”以下,则为思考之判断,理性思维,故由恻隐、羞恶、辞让(《告子上》易为恭敬之心)、是非四心,为仁、义、礼、智四端。

### (二)良知与良能(先天)

“人之所不学而能者,其良能也。所不虑而知者,其良知也。孩提之童,无不知爱其亲也;及其长也,无不知敬其兄也。亲亲,仁也;敬长,义也。无他,达之天下也。”(《尽心上》)所谓良知、良能,乃先天的,不待后天学习、思虑、判断而来,故纯属本具的。前之所谓四端,即是



此良知、良能的发现。

### (三)理义为心之“同然”

“口之于味也，有同嗜(嗜)焉；耳之于声也，有同听焉；目之于色也，有同美焉。至于心，独无同然乎？心之所同然者何也？谓理也，义也。圣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耳。故理义之悦我心，犹刍豢之悦我口。”(《告子上》)孟子谓理义，如口之于味、耳之于声、目之于色，如同人之心，俱有所同然者。圣人不过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者，但圣人能充养之以道，而吾人则不能善加扩充、培养之耳。

## 二、修养论

### (一)扩充(本具)四端

孟子曰：“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不忍人之政矣。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运之掌上。所以谓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者……凡有四端于我者，知皆扩而充之矣，若火之始然，泉之始达。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公孙丑上》)此段提出：

1. 所谓“四端”——指恻隐、羞恶、辞让、是非四者。
2. 此四端为吾人心先天所有，有是四端，则为有本，如火之有苗，水之有源。
3. 要在扩充发展，使之如火燃泉达。
4. 先王治天下无他缪巧，即在善用此四端：如以不忍人之心——借恻隐之心，扩而充之，以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自可运之于掌上。

### (二)存养(本然)夜气

孟子曰：“虽存乎人者，岂无仁义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犹斧斤之于木也，旦旦而伐之，可以为美乎？其日夜之所息，平旦之气，其好恶与人相近也者几希，则其旦昼之所为，有梏亡之矣。梏之反复，则其夜气不足以存，夜气不足以存，则其违禽兽不远矣。人见其禽兽也，而以为未尝有才焉者，是岂人之情也哉？故苟得其养，无物不

长；苟失其养，无物不消。孔子曰：“操则存，舍则亡。出入无时，莫知其乡。”惟心之谓与？”（《告子上》）兹归纳如下：

1. 比喻良心如未经斧斤砍伐之木，其生机无限；又比之“夜气”之清明，未经旦昼所梏亡者。

2. 经后天之斫丧，旦旦之砍伐而梏亡之，失去原有之生机与清明之夜气，而成禽兽。

3. 而人徒见其成禽兽，未见其本然之良，则以为本然如此，是不知人之情。

4. 对治之道：善加保持培养其自然之良，则物无不遂长而成丰硕之果实。否则，物无不枯萎消失。这就是“操存舍亡”的道理。

### （三）先立乎其大与收放心

#### 1. 先立乎其大（能思想，具理性之官能）

“耳目之官，不思则蔽于物，物交物，则引之而已矣。心之官则思，思则得之，不思则不得也。此天之所与我者，先立乎其大者，则其小者弗能夺也。此为大人而已矣。”（《告子上》）此段分别论述耳目之官与心之官。前者属生理之感官，故为小者；后者则为能思想，具理性之官能，故有独立思考的能力，能判断抉择是非善恶，故为大者。故必“先立乎其大者（指心之主宰）”，则“其小者（指耳目）弗能夺也”。于此事知孟子亦重视理性之思考。

#### 2. 收放心

“仁，人心也；义，人路也。舍其路而弗由，放其心乱不知求，哀哉！人有鸡犬放，则知求之，有放心而不知求。学问之道无他，求其放心而已矣。”（《告子上》）——仁、义，是人心、人路，乃顺理成章之事，今舍此不为。譬如：鸡犬放出，尚知求之，何至于自心之放反不知求。今夫学问之道，亦犹是耳。此段比喻浅显易懂，却深切著明。

### （四）修天爵

《孟子·告子上》：“有天爵者，有人爵者。仁义忠信，乐善不倦，此天爵也；公卿大夫，此人爵也。古之人修其天爵，而人爵从之。今之人

修其天爵,以要人爵。既得人爵,而弃天爵,则惑之甚者也,终亦必亡而已矣。”天爵者,吾人所固有者,是天之所赐,非任何人或外力可以予夺者。至于人爵,则予夺由人,不由自主者也。故知天爵具有绝对的超越性,最为可贵,非任何其他事物所可取代者。君子知本末之所在,故修其天爵,而人爵不期至而自至。否则,借天爵以要人爵,赵孟之所贵,赵孟能贱之。又何贵乎人爵?如此舍本逐末,可愚孰甚!

## (五)养 气

### 1. 养浩然正气

“夫志,气之帅也;气,体之充也。夫志至焉,气次焉。故曰:‘持其志,无暴其气。’”又养所谓浩然之气,曰:“其为气也,至大至刚,以直养而无害,则塞于天地之间。其为气也,配义与道;无是,馁也。是集义所生者,非义袭而取之也。行有不慊于心,则馁矣。……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长<sup>①</sup>也。”(《公孙丑上》)

(1)谓吾人之心志,为气之主导者。故当以心志为主,而以气为辅。

(2)而如何培养浩然之气?先宜了解彼“浩然之气”之特性:其为气也,至大至刚。必须要顺乎自然,以直道蓄养它。日滋月长,充其量则可以满溢于天地之间。

(3)所谓以直道而养者,乃是平日所行所为合于义,累积既久,自然培养出浩然正气。但绝非偶尔做出合乎义的事,袭取于外就可以得到的。

(4)尤其切要者:养气,重在勿助勿忘。切勿先有所预期,或时作时辍,勿揠苗助长。存顺自然,自有水到渠成之日。

### 2. 养成大丈夫之气度

“居天下之广居(仁也),立天下之正位(礼也),行天下之大道(义也)。得志与民,由之,不得志,独行其道。富贵不能淫(荡其心),贫贱不能移(变其节),威武不能屈(挫其志)。此之谓大丈夫。”(《滕文公

<sup>①</sup> 依俞樾《古书疑义举例》改。

下》)欲养成大丈夫之气度必须不因富贵而令其心志迷惑而沉沦其中。亦不因贫贱改变其志节,也不会因外在之威势武力所屈挠。换言之,无论处顺境(如富贵)、逆境(如贫贱、威武)都不受影响。此非由信道笃而自知明者,何能坚守善道如是?

### 三、政治哲学

孟子的人性论乃其建构整个思想的根据,由此成为其人本主义的政治思想。孟子曰:“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不忍人之政矣。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运之于掌上。”(《公孙丑上》)

#### (一)保民而王

《梁惠王上》:

齐宣王问曰:“齐桓、晋文之事可得闻乎?”孟子对曰:“仲尼之徒无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后世无传焉,臣未之闻也。无以,则王乎?”曰:“德何如,则可以王矣?”曰:“保民而王,莫之能御也。”曰:“若寡人者,可以保民乎哉?”曰:“可!”曰:“何由知吾可也?”曰:“臣闻之胡龔曰,王坐于堂上,有牵牛而过堂下者,王见之曰:‘牛何之?’对曰:‘将以衅钟。’王曰:‘舍之!吾不忍其觳觫,若无罪而就死地。’对曰:‘然则废衅钟与?’曰:‘何可废也?以羊易之。’不识有诸?”曰:“有之。”曰:“是心足以王矣。百姓皆以王为爱也,臣固知王之不忍也。”王曰:“然。诚有百姓者。齐国虽褊小,吾何爱一牛?即不忍其觳觫,若无罪而就死地,故易之以羊也。”曰:“王无异于百姓之以王为爱也。以小易大,彼恶知之?王若隐其无罪而就死地,则牛羊何择焉?”王笑曰:“是诚何心哉?我非爱其财。而易之以羊也,宜乎百姓之谓我爱也。”曰:“无伤也,是乃仁术也,见牛未见羊也。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远庖厨也。”王说曰:“《诗》云:他人有心,予忖度之。夫子之谓也。夫我乃行之,反而求之,不得吾心。夫子言之,于我心有戚戚焉,此心之所以合于王者,何也?”曰:“有复

于王者曰：吾力足以举百钧，而不足以举一羽；明足以察秋毫之末，而不见舆薪，则王许之乎？”曰：“否。”“今恩足以及禽兽，而功不至于百姓者，独何与？然则一羽之不举，为不用力焉；舆薪之不见，为不用明焉；百姓不见保，为不用恩焉。故王之不王，不为也，非不能也。”“……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天下可运于掌。《诗》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言举斯心加诸彼而已。故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无以保妻子。古之人所以大过人者无他焉，善推其所为而已矣。”

全段主旨只是说明行王道以保民，推恩以保四海。其根本依据仍在“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运之掌上”。今见牛而能生不忍之心，若更能善推此恩及于百姓，王道自不足为了。问题只在为与不为，而非能与不能。其政治学说自是从其“人性论”出发，亦即依据其人性论而发展出其“政治思想”。是盖以“义内”的“人性论”为人本之中心思想，以此为圆心画一个大圈，成为外延，统括其思想之范畴，由此建构出孟子的整个思想体系。从其修养论（如收放心、天爵说）、养气说（其为气也，配义与道，即是“义内”说）以至王道论（包括保民、养民与教民）、与民同乐、民贵君轻等，无不从尊重“人性”之观点出发。若就其思考特征而言：齐宣王无意中见到牛无辜被戮而生的“恻隐之心”，全出于自发性的，是先天本具，非后天教育所有，亦非有所为而为，故属于超越性、直观性、心灵层面的。至孟子以“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孟子分析之，以为是“恻隐之心”的表现。其反诘齐宣王语：“今恩足以及禽兽，而功不至于百姓者，独何与？”故得出推恩以保四海之理，则又是以理性的思考方式推理。直观与理性的两种思考方式交替使用，是孟子所善用的语言手段。

## （二）王道之始

《梁惠王上》：

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也；数罟不入洿池，鱼鳖不可胜食也。

斧斤以时入山林，材木不可胜用也；谷与鱼鳖不可胜食，材木不可胜用，是使民养生丧死无憾也。养生丧死无憾，王道之始也。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亩之田，勿夺其时，数口之家，可以无饥矣；谨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义，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饥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

地方百里而可以王。王如施仁政于民，省刑罚，薄税敛，深耕易耨。壮者以暇日修其孝悌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长上，可以制梃以挾秦楚之坚甲利兵矣。彼夺其民时，使不得耕耨以养其父母，父母冻饿，兄弟妻子离散。彼陷溺其民，王往而征之，夫谁与王敌？故曰：仁者无敌。

以上王道之始，在以民生为本，先令百姓能养生丧死无憾，衣食温饱无虞，至生计既裕后，是为“衣食足而知荣辱”之时。如是而施仁政于民，省刑罚，薄税敛，进而谨之以教育，修其孝悌忠信。若此之仁者，自然无敌于天下了。

### (三)与民同乐

孟子对齐宣王好乐之问，曰：

今王鼓乐于此，百姓闻王钟鼓之声，管籥之音，举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吾王庶几无疾病与？何以能鼓乐也？”今王田猎于此，百姓闻王车马之音，见羽旄之美，举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吾王庶几无疾病与？何以能田猎也？”此无他，与民同乐也。今王与百姓同乐，则王矣。（《梁惠王下》）

对齐宣王好勇之问，曰：

王请无好小勇。……而武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今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民惟恐王之不好勇也。（《梁惠王下》）

其次，对好货之问，曰：

王如好货，与百姓同之，于王何有？”

对好色之问，曰：

内无怨女，外无旷夫。王如好色，与百姓同之，于王何有？

推齐宣王之意盖以好乐、好勇、好色、好货四者，俱是行王道之障碍。岂料孟子一概不加反对，反而因势利导，以为当善予转化之，则好乐、好勇等均无伤而且有益。换言之，孟子于欲望既非压抑，亦非放纵。纵欲伤身，禁欲又违背人性，二者俱不相宜。则莫如善加转化而升华之，即与民同其好恶，以化个人的私欲为百姓的公益。“乐民之乐，民亦乐其乐；忧民之忧，民亦忧其忧。乐以天下，忧以天下，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梁惠王下》）故曰：“今王与百姓同乐，则王矣。”总之，孟子的民本思想是以民为主，君主所作所为当事事为民着想。故曰：“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谁说它不是一种先知先觉的先进思想呢？

在《离娄下》中，孟子告齐宣王曰：

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之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之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之视君如寇仇。

从这段话可以更明显地看出孟子认为君臣是对等关系，仍是以民为本，君为之末。

#### 四、教育思想

##### （一）学贵自得

《离娄下》：

君子深造之以道，欲其自得之也。自得之，则居之安；居之安，则资之深；资之深，则取之左右逢其原，故君子欲其自得之也。

此段说明孟子教学思想有四点：

1. 深造于学且必以正道为鹄的，则有所持循。故曰：“深造之以道。”

2. 学问必须有所自得于心,如是自具定见,不会见异思迁、浅尝辄止、画地自限。

3. 有深造之学自然能居之安固而不动摇。

4. 由于所资藉者深远,则如源泉滚滚而来,任其取用左右逢源而无不自如了。

## (二)教育有多种方式

《尽心上》:

君子之所以教者五:有如时雨化之者,有成德者,有达财者,有问答者,有私淑艾者。此五者,君子之所以教也。

《告子下》曰:

教亦多术矣,予不屑之教诲也者,是亦教诲之而已矣。

依此,孟子的教育方式可以分为五类:

1. 如时雨化者:依时随其浅深的程度,如及时雨般润化万物。
2. 有成德者:因人固有之德性而成就遂长之。
3. 有达财者:因其本质而使之通达——以上二者,乃因材施教也。
4. 有问答者:随其所问应理契机而开解疑难。

5. 有私淑艾者:其或未能及门直接受教,但因闻其道而慕其人,以自淑其身者,属此类。另有一种特殊之教育方式,即虽不屑教之者,并非摒弃也,要在令他知所悔悟而已,故也是教诲的一种方法。施教多元化,及施教者之苦心由此可知。总之,从孟子的人性观出发,先肯定人的价值具有超越性。它不受任何外在因素的影响,而能自我认定之。所谓良知、良能、四端、天爵,都是本自具足而不假于外的。它与受限于社会制约、依存于国家制度下,举凡由外在因素而决定存在的价值观,迥然不同,它不因身份地位、学识、知识而有所不同,人人天生就具有绝对独立自主的意义与价值。故国家的设立,所以为民,非为君。故以民为贵,而社稷次之,君为轻,即是此意。



### 有关孟子学说的参考书目

胡毓寰:《孟子本义》,正中书局。

陈顾远:《孟子政治哲学》,启明书局。

钱穆等:《孟子研究集》,中华丛书编审会。

林镇国:《儒者的良心——孟子》,时报文

胡毓寰:《孟学大旨》,正中书局。

化出版。

骆建人:《孟子学说体系探赜》,文津出版社。

## 第三节 荀子

传略:荀子,名况,赵人。年十五始来游学于齐,田骈之属皆已死,齐襄王时,荀卿最为老师。齐尚修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为祭酒焉。齐人或谗荀卿,荀卿乃适楚,而春申君以为兰陵令,春申死而孙卿废。李斯尝为弟子,已而应聘诸侯,见秦昭王说三王之道,并以王者之兵说赵孝成王,皆不能用。因家兰陵,著书数万言而卒。

从以上荀子的经历来看,其待在齐国时间较久。齐国素尚功利,而法家、杂家等学说盛行,故其学说王霸兼采,夹杂功利思想,不能说没有受此影响。

### 一、人性观:性恶论

《性恶篇》:

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也。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顺是,故争夺生而辞让亡焉;生而有疾恶焉,顺是,故残贼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声色焉,顺是,故淫乱生而礼义文理亡焉。然则从人之性,顺人之情,必出于争夺,合于犯分乱理,而归于暴。故必将有师法之化,礼义之道,然后出于辞让,合于文理,而归于治。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今人之性恶,必将待师法然后正,得礼义然后治。……古者圣王以人之性恶,以为偏险而不正,悖乱而不治,是以为之起礼义、制法度,以矫饰人之情性而正之,以扰化人之情性而导之也。……今人之性,饥而欲饱,寒而欲暖,劳而欲休,此人之情性也。今人饥见长而不

敢先食者，将有所让也；劳而不敢求息者，将有所代也。夫子之让乎父，弟之让乎兄，此二行者，皆反于性而悖于情也……

凡人之欲为善者，为性恶也。夫薄愿厚，恶愿美，狭愿广，贫愿富，贱愿贵，苟无之中者，必求于外。……若夫目好色，耳好声，口好味，心好利，骨体肤理好愉佚，是皆生于人之性情者也……今人之性，固无礼义，故强学而求有之也。性不知礼义，故思虑而求知之也。

### (一) 试分析荀子性恶论之理由

1.《荀子·性恶篇》首先断案曰：“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也。”其论证曰：“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生而有疾恶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声色焉。”以及“饥而欲饱，寒而欲暖，劳而欲休，此人之情性也”。此乃人性为恶之本质。

2.由此前提推论：若是“从人之性，顺人之情”，必至于争夺、残贼、淫乱等“犯分乱理”之事。

3.故必当借助于师法的教化与礼义的熏陶，必须借此反其道而行，始会做出辞让等善行，合于为治之道。

4.而伪者，人为也，即是后天人为的造作，包括教育、熏陶等作为。其具体内容为礼义教化。

### (二) 荀孟比较

1.荀子人性论，乃是“以欲言性<sup>①</sup>”，如“饥而欲饱，寒而欲暖，劳而欲休”；“薄愿厚，恶愿美，狭愿广，贫愿富，贱愿贵”。以至好利、疾恶、

① 《荀子·礼论篇》：“礼起于何？人生而有欲。”固以礼之起源，即由于人生而有欲。《荀子·正名篇》：“性者，天之就（自然所就）也；情者，性之质（本质）也；欲者，情之应（感应）也。以所欲为可得而求之，情之所不能免也。”固知荀子以情为性之本质，而欲为情之所感，故性、情、欲三者本同一源。

耳目之欲,无不从“欲”——生理欲望之角度出发。<sup>①</sup>

2.以“经验论”之立场——从外在的观察而得,如“苟无之中者,必求于外”。其与孟子相比,孟子属于“先验论”。孟子则是自内在的心性——形而上之“心性论”出发,如良知、良能;又如恻隐、辞让、是非、羞恶——所谓“四端”,均非由外铄者是也。

3.由于人性是恶,故荀子注重后天的塑造,而不注重先天的开发。因为,先天者未可恃,后天乃有可为也。此乃与孟子有根本之不同。故荀子注重“伪”与“积”两字:“伪”,即“化性起伪”,所以必须要“矫饰人之情性”、“扰化人之情性”;“积”,即“成积”,积善成德,积之而后高。此皆是后天之教。惟孟子重先天,故注重充、养二字。所谓充者,若火燃泉达,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所谓养者,即是苟得其养,无物不长。而荀子则是但同以礼义为教,则同。特荀子较重礼义,孟子较重仁义。荀子重理性思考,故曰:“今人之性,固无礼义,故强学而求有之也。性不知礼义,故思虑而求知有之也。”孟子亦曰:“心之官则思。”心官亦会理性思考,但以“先立乎其大者,则其小者弗能夺也”。立乎其“大”者,指心之主宰。能思想,具理性之官能。至其“小”者,指耳目之官。故以理性思想主宰耳目之官,即生理之官乃是受形而上之心官的掌控的。孟子亦强调先天本具直观式的不学而能、不虑而知的“良知”与“良能”。此二者所以不同也——以上“人性论”,乃是荀孟学说根本立足点之差异,衍生而出的整个思想体系与思考方式亦绝然不同,以至修养论、教育思想、政治哲学等均有所不同。

总之,荀子之思考模式是从人性论出发,是以“苟无之中,必求于外”。故主外在规范与约制,借后天之教育以塑造其本无者——积、伪。若以荀子的说法套到孟子身上,其思考模式则是“苟有之中,必不求之于外”,故重内在之开发,以扩充其本有的光辉,故注重“充”和

<sup>①</sup> 荀子对欲,亦有节制之言。如《正名篇》:“欲虽不可尽,可以近尽也;欲虽不可去,求可节也。”《荀子·礼论篇》:“以养人之欲,以给人之求。”“礼者,养也。”则在满足人之欲望,甚至认为欲望不必节制。只要中理,欲虽多,亦无妨。《正名篇》:“心之所可中理,则欲虽多,奚伤于治。……心之所可失理,则欲虽寡,奚止于乱。”由此可以充分看出荀子以欲言性之特质。

“养”。一开发先天，一塑造后天，但其目的都是以“善”为目标。荀孟二人，性善、性恶说之主张不同，而其方法、手段——或重“充”、“养”，或重“积”、“伪”，亦有异。至其结果是否相同，则值得省思。梁启超评荀孟以为<sup>①</sup>：“为修养起见，读荀子最能唤起吾辈之自治力，常检束自己，不至松弛堕落。又资质驽下之人，读之得人定胜天的信仰，能增加其勇气。……是故读孟子之益处在于发扬志气，读荀子之益处在于锻炼心能，二者不可偏废。”总之，就荀子重后天的思维言，自具坚苦卓绝与发强刚毅的精神。孟子则在认知吾人先天的优点与价值，去发挥人性的光辉面，具有光明磊落的心胸与襟怀。故二人在教育上各具其意义。

不论就孟子“人皆可以为尧舜”或荀子“涂之人可以为禹”，二人之言，似并无不同。所谓“可以”是属“可能命题”，并非“必然命题”。若更深入探讨之，实有其迥异处。荀子以为“故涂之人可以为禹，则然；涂之人，能为禹，未必然也。……可以为，未必能也；虽不能，无害可以为。”<sup>②</sup>他有一个巧妙的譬喻说：“足可以遍行天下，然而未尝有能遍行天下者也。”是其所谓“可以”与“可能”二者，亦有所不同，只是“虽不能，无害可以为”罢了。孟子所谓“可以”，可解释为“可能”，盖以“义内”说之故，待充之、养之，其所以火燃泉达者自有无限可能。至荀子之“可以”，则不能解释为“可能”，盖由“义外”说，故虽强加“积”、“伪”之功，纵使达到“积善而全尽”之圣人，正如镀金的佛像，外表视之如金铸者，但本质却不是。盖因恶性并未断绝，犹然存在如故也。故只说“可以”，而不说“可能”。换言之，“可以”者，指可以而近乎圣人，而永远不可能是圣人；“可能”者，是可能成为圣人。此固属几微之辨，而于荀孟异同，及二者之精神，所关匪细矣。

性恶论逻辑之错谬：《性恶篇》云：“夫陶人埴埴而生瓦，然则瓦埴岂陶人之性也哉！工人斫木而生器，然则器木岂工人之性也哉！”《孟子·告子上》：“子能顺杞柳之性而以为柶椽乎？将戕贼杞柳而后以为柶椽也？如将戕贼杞柳之而后以为柶椽，则亦将戕贼人以为仁义与？”

① 梁启超：《国学研读法三种》。

② 《荀子·性恶篇》。

荀子此论盖将瓦埴之性与陶人之性混而一之,今以佛理因果的关系解释之,颇为明确。瓦性宜为因(如种子),陶人则为缘(如日光、空气、水土、肥料),而瓦器则为果(果实)。如是,因、缘、果始为相应。荀子是错以缘替代因了;否则,瓦若不具有瓦性,又岂能成瓦器哉?此孟子所以要顺杞柳之性以为柶棬了。所以二人相较,自以孟子之说合理。

## 二、教育思想

### (一)化性起伪

#### 1.“性”与“伪”之分

《性恶篇》:

凡性者,天之就也,不可学,不可事。礼义者,圣人之所生也,人之所学而能,所事而成者也。不可学不可事而在人者,谓之性,可学而能可事而成之在人者,谓之伪。是性伪之分也。

《礼论篇》:

性者本始材朴也,伪者文理隆盛也。无性则伪之无所加,无伪则性不能自美。性伪合,然后成圣人之名一,天下之功于是就也……性伪合而天下治。

综合以上两段文字,得出结论如下:

(1)性,是与生俱有的,非后天的学习与作为可改易。故曰:“凡性者,天之就也,不可学不可事而在人者谓之性。”“伪”,非先天所有,必经后天人为的学习与积累经验乃能成的,是由圣人所创立的。故曰:“可学而能可事而成之在人者,谓之伪。”

(2)所谓天之就者,乃先天所成,已不可改,故不可恃;而后天之伪者,乃有可为,故荀子教育特别重视后天之伪者。

(3)性、伪二者,性属原貌,伪,属经矫饰塑造后的文理,二者相辅相成,故必“性伪合而天下治”。

#### 2.所谓“化性起伪”

《性恶篇》:

凡所贵尧禹君子者，能化性能起伪，伪起而生礼义。然则圣人之于礼义积伪也，亦犹陶埴而生之也。用此观之，然则礼义积伪者，岂人之性也哉？

.....

性也者，吾所不能为也，然而可化也；情也者，非吾所有也，然而可为也。

所谓化性起伪，乃是化天性中所恶者，而运用圣人所创立的礼义。所谓“吾所不能为也”，以先天者恶，故不能为。“然而可化也”，以后天者可以化性起伪；换言之，即是借后天的人为，改变其先天的缺陷。

### 3. 积伪之道

惟其性恶，故重后天的积累、专一、精勤和不断的磨炼。

《性恶篇》：

今使涂之人伏术为学，专心一志，思索孰察，加日县（悬）久，积善不息，则通于神明，参于天地矣。故圣人者，人之所积而致也。……必将求贤师而事之，择良友而友之。得贤师而事之，则所闻者尧舜禹汤之道也；得良友而友之，则所见者忠信敬让之行也。身日进于仁义而不自知也者，靡使然也。今与不善人处……靡使然也。传曰：“不知其子，视其友；不知其君，视其左右。”靡而已矣，靡而已矣。

《儒效篇》：

注错习俗，所以化性也。并一而不二，所以成积也。习俗移志，安久移质。并一而不二，则通于神明，参于天地矣。……积善而全尽，谓之圣人。彼求之而后得，为之而后成，积之而后高，尽之而后圣。故圣人也者，人之所积也。人积耨耕而为农夫……积礼义而为君子。……居楚而楚，居越而越，居夏而夏，是非天性也，积靡使然也。

## 《劝学篇》：

故君子居必择乡，游必就士，所以防邪僻而就中正也。

所谓“积伪”的方法如下：

(1)成积：“并一而不二，所以成积(完成积累立功)也。”事道为学，专心一志，思索熟察，日积月累，积善不息，则能通于神明<sup>①</sup>。

(2)积伪：必得贤师良友之切磋观摩，乃能日有进步而身不自知。

(3)积伪的内容是礼义。圣人者，所以积久所致也。

(4)积伪者，一是积久而成，如“积礼义而为君子”；一是环境造成，如“故君子居必择乡，游必就士”。

## 4. 假 物

## 《劝学篇》：

吾尝终日而思矣，不如须臾之所学也；吾尝跂而望矣，不如登高之博见也。登高而招，臂非加长也，而见者远；顺风而呼，声非加疾，而闻者彰。<sup>②</sup> 假舆马者，非利足也，而致千里；假舟楫者，非能水也，而绝江河。君子生非异也，善假于物也。

荀子于此段强调“假物”之重要。此段总括一语，即末句“君子生非异也，善假于物也”。其所假之“物”非他，所谓后天的教育或学习，包含选择居乡环境、学习环境及诵习五经等，如良师、益友之类。故有“故君子居必择乡，游必就士，所以防邪僻而近中正也”之语——其所谓“假物”者，与彼所谓“积伪”者——借外物(环境、人事等)以成就自己，二者可谓有异曲同工之作用。

① 《荀子·劝学篇》：“积土成山，风雨兴焉；积水成渊，蛟龙生焉；积善成德，而神明自得，圣心备焉。……锲而不舍，金石可镂。”正是“成积”之效。

② 《韩非子·功名》：“夫有材而无势，虽贤不能制不肖。故立尺材于高山之上，则临千仞之溪，材非长也，位高也。桀为天子，能制天下，非贤也，势重也。尧为匹夫，不能正三家，非不肖也，位卑也。千钧得船则浮，镕铢失船则沉，非千钧轻而镕铢重也，有势之与无势也。”韩非子乃转以荀子之说以言势矣。

## (二)教育的内容、目的、意义与功夫

### 1.内 容

《劝学篇》：“其数则始乎诵经，终乎读礼。”其治学的途径，则从诵经开始：包括《诗》、《书》、《春秋》等，而以礼为归宿之所在——荀子以礼为其中心思想，以融贯其整个学说体系。故曰：“故学至乎礼而止也，夫是之谓道德之极。”又“不道礼宪，以诗书为之。譬之，犹以指测河也，以戈舂黍也，以锥飧壶也，必不可得之矣”。以此说明礼是《诗》、《书》等的依归。

### 2.目 的

“其义，始乎为士，终乎为圣人。”荀子以士、君子、圣人三种人格分等类级。士，是读书人或知识分子；君子，是学养成熟的读书人；圣人，是人格、学养完美的人，是读书人的终极目标。所谓“积善而全尽谓之圣人”、“积善成德”者也。

### 3.意义与功夫

“学至乎没而后止也。故学术有终，若其义则不可须臾舍也。为之，人也；舍之，禽兽也。”为学的精神有二：

(1)学至死方休。孔子所谓“学而不厌”、“不知老之将至”也。

(2)学不可须臾离舍。《中庸》所谓“道也者，不可须臾离，可离非道也”。学的意义在于：“为之，人也；舍之，禽兽也。”人之所以为人，之所以可贵，在学。此为人禽区别之所在。

(3)功夫：“真积力久则入。”真诚精勤积累不间断，才能深入身心，永不改变。如是“锲而不舍，金石可镂”。否则，“锲而舍之，朽木不折”。此即所谓“积伪”之功效。

## 三、荀子的中心思想——礼

《礼论篇》：“礼岂不至矣哉！立隆以为极，而天下莫之能损益也。”“……故绳墨诚陈矣，则不可欺以曲直；衡诚县（悬）矣，则不可欺以轻重；规矩诚设矣，则不可欺以方圆。君子审于礼，则不可欺以诈伪。故



绳者直之至，衡者平之至，规矩者方圆之至，礼者人道之极也。”<sup>①</sup>《王霸篇》：“国无礼则不正。礼之所以正国也，譬之犹衡之于轻重也，犹绳墨之于曲直也，犹规矩之于方圆也；既错之而人莫之能诬也。”《富国篇》：“礼者，贵贱有等，长幼有差，贫富轻重皆有称者也。……德必称位，位必称禄，禄必称用。……度人力而授事，使民必胜事，事必出利，利足以生民，皆使衣食百用出入相掩，必时臧余，谓之称数。”《强国篇》：“隆礼尊贤而王，重法爱民而霸。”

《劝学篇》：“将原先王，本仁义，则礼正其经纬蹊径也。……不道礼宪，以诗书为之，譬犹以指测河，以戈舂米也，以锥飧壶，不可以得之矣。”“……礼者，法之大分，类之纲纪也。”《修身篇》：“凡治气养心之术，莫径由礼。”又：“礼者所以正身也，师者所以正礼也。”“故学也者，礼法也。”“故人无礼则不生，事无礼则不成，国无礼则不宁。”《富国篇》：“上不隆礼则兵弱。”《性恶篇》：“礼义生而制法度。”《礼论篇》：“礼者，谨于治生死者也。生，人之始也；死，人之终也；终始俱善，人道毕矣。故君子敬始而慎终，终始如一，是君子之道，礼义之文也。”

荀子所谓礼之范围甚广，可说涵盖其整个思想。上自思想言论之依准，广及政治、社会、法律、教育、军事，以至立身处世，如修身、治气以及人格之分类等。从生至死，所谓礼之节文，乃至饮食、起居之细节，无不归于礼的范围。故广义的“礼”，可说包括所有典章文物制度，而礼则是统摄了一切规范、原理、原则的总称。以是之故，“礼”是立一个绝对不易而崇高的标准与权威，其中是不能有所斟酌损益的。总之，礼乃荀子的中心思想。儒家向来以礼为本，然荀子礼治主义之本质与孟子截然不同。孔子以“克己复礼为仁”，孟子以仁义礼智为我固有之，均属“义内”说。至荀子则人之性恶，礼从外来，属“义外”说。《性恶篇》曰：“故古者圣人以人之性恶……故为之立君上之势以临之，明礼义以教化之，起法正以治之，重刑罚以禁之，使皆出于治，合于善也，是圣王之治而礼义之化也。”——礼必恃君上之威势以临之，是建

<sup>①</sup> 《韩非子·有度》：“故审得失有法度之制者，加以群臣之上，则主不可欺以诈伪，审得失有权衡之称者，以听远事，则主不可欺以天下之轻重。”由是知荀子之礼，与韩非子之法，其间固无异趣。

立一个外在的标准,必须绝对服从之。其与诉诸良知、良能之礼,自不同科,而与法之权威性、制度性,相去无几了。

#### 四、自然哲学

荀子的自然哲学思想,主要见于其《天论篇》中:

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应之以治则吉,应之以乱则凶。强本而节用,则天不能贫;养备而动时,则天不能病;修(或作循<sup>①</sup>)道而不贰(或以为忒<sup>②</sup>),则天不能祸。故水旱不能使之饥渴,寒暑不能使之疾,袄怪不能使之凶。本荒而用侈,则天不能使之富;养略而动罕,则天不能使之全;倍(背)道而妄行,则天不能使之吉。

荀子以为天本身是没有意志的,而任行予夺,由主观的判定而吉凶祸福之。只要人能尽其职,则天就不能予人祸福。所谓“天行有常”者,就是说“天”本来就有一定不变的自然法则,与人事无涉。

(一)在政治上:“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合乎治道治理,则吉;反之,违背正道,则乱。

(二)在经济上:“强本(农桑)而节用”,则天不能使之贫。

(三)就养生言:若养生之道周全,并适时运动,则天不能使之病。

(四)就修身言:循道不差,天不能为祸于人。

(五)就天而言:若人为得当,则纵使有水、旱,或寒暑不时、天象异常,亦不致有匮乏之虞。

大(推崇)天而思之,孰与物畜而制之。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命(把握自然之法则)而用之。望时而待之,孰与应时(天时之变化)而使之。因(听任)物而多(物类增多)之,孰与骋能(骋能力)而化(转化)之。思物而物之(徒以物为物),孰与理物(顺物之理)而勿失之也。愿(仰慕)于物之所以生,孰与有物之所以成(成

① 据梁启雄《荀子柬释·天论篇》,王先谦解,226页,商务印书馆,1969。

② 同上。

就万物)。故错(措,放置)人而思天,则失万物之情(真情)。

此将人与天站在对立的立场:认为人与其歌颂、赞叹天,被动地听任天的宰制、盼望天能自动加惠于人,毋宁设法脱离天及受制于天,更当制天命而善加运用之,视天如物而畜养它、宰制它。换言之,不仅要主动地利用天,更要宰制天、奴役天,而非被动地受天的利用与宰制。荀子这一段有关对天的叙述,是何等的论调!其见解,无异于对天宣布独立。其思想与《天演论》所谓“人定胜天”、“征服自然”(Conquer of Nature)的观念相类。其自然哲学之特色,是天人二元对立的观念与“天人合一”的思想——以人与天属于一元,二者本同体,故人当配合天,以返乎其性之本然。如《中庸》:“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则是不违逆天,随顺天道、天理、天时、天命而行。与“永言配命,自求多福”的观念思维不同,荀子所谓顺应天、利用天、宰制天等,则是站在与天对立的立场上。然而,如“应之以治则吉,应之以乱则凶。强本而节用,则天不能贫。养备而动时,则天不能病;修道而不贰,则天不能祸”云者,是其所以制天命者、应之者与物畜之者,其所以然之故,何一非天理之本然?何者可以越逸天理而外之耶?是故若离开天理而自我做主者,乌见其可乎?荀子《非十二子》评庄子为“蔽于天而不知人”,今套用其语曰,荀子宁非“蔽于人而不知天”哉?

## 五、知识论

### (一)《荀子·正名篇》

今圣王没,名守慢(怠慢,漫无标准),奇辞起,名实乱,是非之形(界限)不明。……若有王者起,必将有循于旧名,有作于新名。然则所为有名,与所缘以同异,与制名之枢要,不可不察也。

正名之原因:圣王没落后,政治、社会一切名物制度漫无标准,从此各种怪说随之而起,名实相乱,是非之界限亦混淆不清,所以治理国家之君王,必须依循旧名,以创作新名。其可分为三点:

### 1. “所为有名”:制名的必要与意义

异形离心交喻,异物名实玄纽,贵贱不明,同异不别。如是则志必有不喻之患,而事必有困废之祸。故知者为之分别制名以指实,上以明贵贱,下以辨同异。贵贱明,同异别,如是则志无不喻之患,事无困废之祸,此所为有名也。

凡不同之物,接触于人心,则必有不同的认知,不同之物名实必互相纠结不清,以至贵贱不明,同异也无分别。如是则心必有不能解之患,而事亦必有困扰之祸,所以智者欲避此弊,故为之详加分别以制定名分,以指明事物之实。上能明辨贵贱之别,下以明辨同异之分。

### 2. “所缘以同异”:制名的依据

然则何缘而以同异?曰:缘天官。凡同类同情者,其天官之意物(臆)也同,故比方之疑似而通,是所以共其约名以相期也(即约定俗成)。形体色理以目异,声音清浊调竽奇声以耳异,甘苦咸淡辛酸奇味以口异,香臭芬郁腥臊洒酸奇臭以鼻异,疾养沧热滑铍轻重以形体异,说故喜怒哀乐爱恶欲以心异。心有征知。征知,则缘耳而知声可也,缘目而知形可也;然而征知必将待天官之当簿(近,接近)其类,然后可也。五官簿(薄)之而不知,心征之而无说,则人莫不然谓之不知,此所缘而以同异也。

借五官之认知各有不同,有此认识的界定,乃是制名的基本依据。

### 3. “制名之枢要”:制名的规则

然后随而命之:同则同之,异则异之。单足以喻则单,单不足以喻则兼;单与兼无所相避则共,虽共不为害矣。知异实者之异名也,故使异实者莫不异名也,不可乱也,犹使异实者莫不同名也。故万物虽众,有时而欲偏举之,故谓之物。物也者,大共名也。推而共之,共则有共,至于无共然后止。有时而欲偏举之,故谓之鸟兽。鸟兽也者,大别名也。推而别之,别则有别,至于无别然后止。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则谓之不

宜。名无固实,约之以命实,约定俗成谓之实名。名有固善,径易而不拂,谓之善名。物有同状而异所者,有异状而同所者,可别也。状同而为异所者,虽可合,谓之二实。状变而实无别而为异者,谓之化,有化而无别,谓之一实。此事之所以稽实定数也,此制名之枢要也,后王之成名,此不可不察也。

此段说明制名的规则:所谓“同则同之,异则异之”,即是名分之界定,乃是物以类聚。由外延之不同,自然内涵亦异。单名,如马;兼名,如白马;大共名:万物;共名:合鸟兽等而为动物,合花草等而为植物;别名:如鸟兽下又可分猫科类、灵长类等,植物下又可分乔木、灌木等。同状而异所:如同为马,而有蒙古马、阿拉伯马等;异状而同所:如鲲、鹏本为一身,毛虫、蝴蝶亦本一身。

以上辟邪,以下显正。

### 1. 惑于用名以乱名

“见侮不辱”(宋子);“圣人不爱己”(墨家);“杀盗非杀人也”。——此惑于用名以乱名者也。

(1)荀子以为斗之起因,在恶与不恶,不在辱与不辱。

(2)“爱人不爱己,己在所爱之中。”——盖以爱己不加于人也。人,是共名;盗,是别名,故“杀盗非杀人也”。

### 2. 惑于用实以乱名

验之所以为有名,而观其孰行,则能禁之矣。“山渊平”(惠施),“情欲寡”(宋子),“刍豢不加甘,大钟不加乐”(墨家)。——此惑于用实以乱名者也。

### 3. 惑于用名以乱实

验之所缘无以同异,而观其孰调,则能禁之矣。“非而谒楹,有牛马非马也。”——此惑于用名以乱实者也。公孙龙《白马论》:“马,所以命形也;白者,所以命色也。命色者,非命形也。故曰:白马非马。”验之名约,以其所受,悖其所辞,则能禁之矣。凡邪说辟言之蛙正道而擅作者,无不类于三惑者矣。故明君知其分而不与辨也。

## (二)《解蔽篇》

凡以知人之性也，可以知物之理也。以可以知人之性，求可以知物之理，而无所疑(定)止之，则没世穷年不能遍也。其所以贯理焉，虽亿万已不足以决万物之变，与愚者若一。学，老身长子而与愚者若一，犹不知错，夫是之谓妄人。故学也者，固学止之也。恶乎止之？曰：止诸至足。曷谓至足？曰：圣也。圣也者，尽伦者也；王也者，尽制者也。两尽者，足以为天下极矣。故学者以圣王为师，案以圣王之制为法，法其法，以求其统类，以务象效其人。向是而务，士也；类是而几，君子也；知之，圣人也。

其知识论从理性出发：“凡以知人之性也”，属能认知；“可以知物之理也”，属所认知之物。而“以可以知人之性，求可以知物之理……”从能认知以求所认知，而无有止尽的话，则将有“没世穷年不能遍”之叹。故“其所以贯理焉，虽亿万已不足以决万物之变”。虽能贯理至于亿万，也不足以应付事物的千变万化，亦有庄子“以有涯随无涯”之叹。故必将有所止(目标)之。其所止者，在“止诸至足”——“圣”——尽伦、尽制者——以礼通其统类与伦类。

## 六、心理学

荀子的心理学思想，主要见于《解蔽篇》。但其所解之蔽的内容，主要以思想、知识为中心，而旁及心理、情绪等。彼此之间，密不可分。为有别于前章的“知识论”，及便于讲解，故以“心理学”命名之。《解蔽篇》言“凡人之患蔽于一曲，而暗于大理(道)”，但思想又受其心理、生理、物理等的影响。故其所谓“蔽”之包括范围很广，有颇为丰富的内涵，而又自成体系，值得讨论一番。

### (一)蔽之原因

《荀子·解蔽篇》：“凡人之患蔽于一曲，而暗于大理。治(纠正)则复经，两疑则惑矣。天下无二道，圣人无两心。今诸侯异政，百家异

说,则必或是或非,或治或乱。乱国之君,乱家之人,此其诚心,莫不求正而以自为也,妬(妒)缪(谬,违背)于道而人诱其所迨(殆,性之近也)。私其所积,唯恐闻其恶也。倚其所私以观异术,唯恐闻其美也。是以与治虽走(离于正道),而是己不辍也。岂不蔽于一曲而失正求也哉!心不使(役)焉,则白黑在前而目不见,雷鼓在侧而耳不闻,况于使者乎!德(得)道之人,乱国之君非之上,乱家之人非之下,岂不哀哉!”

1. 一偏之见:“凡人之患蔽于一曲,而暗于大理。”一般人常被一偏之见所障蔽,而不能知天下之正理,然而“天下无二道,圣人无两心”。天下理只有一种,无有二道。

2. 即使是乱国之君、乱家之人,“其诚心,莫不求正而以自为也。”但往往为其私欲、私见所遮蔽。是故欲求其正,适以蔽己。

## (二)心术之患——“十蔽”

故为蔽:欲为蔽,恶为蔽,始为蔽,终为蔽,远为蔽,近为蔽,博为蔽,浅为蔽,古为蔽,今为蔽。凡万物异则莫不相为蔽,此心术之公患也。

### 1. 综合以上“十蔽”

(1) 欲、恶为蔽:情感与情绪用事;

(2) 始、终为蔽:以始终先后言;

(3) 远、近为蔽:以空间距离言;

(4) 博、浅为蔽:以程度言;

(5) 古、今为蔽:以时间言。《论衡·谢短》:“知古不知今,谓之陆沉;知今不知古,谓之盲瞽。”

### 2. 对治之道

“圣人知心术之患,见蔽塞之祸,故无欲、无恶,无始、无终,无近、无远,无博、无浅,无古、无今,兼陈万物而中县(悬)衡焉。是故众异不得相蔽以乱其伦也。”——远离此“十蔽”,需要借“衡”为标准。

### (三)“心为道衡”<sup>①</sup>

何谓衡？曰：道。故心不可以不知道。心不知道，则不可道，而可非道。人孰欲得恣，其而守其所不可，以禁其所可？以其不可道之心取人，则必合于不道人，而不合于道人。以其不可道之心与不道人论道人，乱之本也。夫何以知？曰：心知道，然后可道；可道然后守道以禁非道。以其可道之心取人，则合于道人，而不合于不道之人矣。以其可道之心与道人论非道，治之要也。何患不知？故治之要在于知道。

人何以知道？曰：心。心何以知？曰：虚壹而静。

此借“衡”，原为重量的标准，以说明道亦有“衡”（标准）。道之“衡”为何？就是心。心何以知道？就是“虚壹而静”，达到大清明之境，不仅可以判断是非，而且可以洞烛万物之真相了。《解蔽篇》：

心者，形之君也，而神明之主也，出令而无所受令。自禁也，自使也，自夺也，自取也，自行也，自止也。故口可劫而使墨云，形可劫而使诘申，心不可劫而使易意。是之则受，非之则辞。

以上说明心的绝对超越性：心与形体不同，本不受任何约束的。《正名篇》：“心也者，道之主<sup>②</sup>宰也。”又曰：“心合于道。”但心所以知道，并非天生如此，必须经过修养始能达成。其修养的方法在于“虚壹而静”，其结果为“大清明”。臻此境界，然后自可以“解蔽”。

心未尝不臧（藏）也，然而有所谓虚；心未尝不两也，然而有所谓壹；心未尝不动也，然而有所谓静。人生而有知，知而有志；志也者，臧（藏）也；然而有所谓虚，不以所已臧害所将受谓之虚。心生而有知，知而有异；异也者，同时兼知之；同时兼知之，两也；然而有所谓一，不以夫一害此一谓之壹。心卧则梦，偷（懈弛）则自

① 《荀子·正名篇》：“心也者，道之工（主）宰也。”

② 梁启雄：《荀子柬释·正名篇》，引用王懋竑曰：“工乃主字之讹。”



行(放纵),使之则谋。故心未尝不动也,然而有所谓静;不以梦剧(烦剧)乱知谓之静。未得道而求道者,谓之虚壹而静。作之,则将须道者之虚则入。将(从)事道者之壹则,尽将思道者静则察。知道察,知道行,体道者也。虚壹而静,谓之大清明。

“虚壹而静”:

1.虚:心可以藏,亦可以志(识,即记忆),亦可以虚。——储藏旧知,不拒新知。

2.壹:心可以兼知,亦可专一——既能兼知,而又能专精。

3.静:心可动、可静——不为烦虑所乱,始能静而察之。经此修养,而后可达“大清明”之境。以上言如何培养“大清明”,以下说明“大清明”之境界,所必须具有之学养、器识。

万物莫形而不见,莫见而不论,莫论而失位。坐于室而见四海,处于今而论久远,疏观万物而知其情,参稽治乱而通其度,经纬天地而材官万物,制割大理而宇宙里矣。恢恢广广,孰知其极? 睪睪广广,孰知其德? 涓涓纷纷,孰知其形? 明参日月,大满八极,夫是之谓大人。夫恶有蔽矣哉!

万物在“大清明”境界之前无所遁形,由此可以参验治乱而通其制度,经纬天地而材官万物,宰制大道,使宇宙各安其位。以下荀子论述有关人类心理的现象,为蔽之原因。

故道经曰:“人心之危,道心之微。”危微之几,惟明君子而后能知之。故人心譬如槃水,正错(措,置也)而勿动,则湛浊在下,而清明在上,则足以见须眉而察理(肤理)矣。微风过之,湛浊动乎下,清明乱于上,则不可以得大形之正也。心亦如是矣。故导之以理,养之以清,物莫之倾,则足以定是非决嫌疑矣。……其为人也,善射以好思。耳目之欲接,则败其思;蚊虻之声闻,则挫其精。是以辟耳目之欲,而远蚊虻之声,闲居静思则通……

凡观物有疑,中心不定,则外物不清;吾虑不清,则未可定然否也。冥冥而行者,见寝石以为伏虎也,见植林以为立人也,冥冥

蔽其明也。醉者越百步之沟,以为跬步之浚也。俯而出城,以为小之闺也,酒乱其神也。厌目而视者,视一为两;掩耳而听者,听漠漠而以为啾啾,势乱其官也。故从山上望牛者若羊,而求羊者不下牵也,远蔽其大也。从山下望木者,十仞之木若箸,而求箸者不上折也,高蔽其长也。水动而景摇,人不以定美恶,水势眩也。瞽者仰视而不见星,人不以定有无,用精惑也。有人焉,以此时定物,则世之愚者也。彼愚者之定物,以疑决疑,决必不当。夫苟不当,安能无过乎?

夏首之南有人焉,曰涓蜀梁。其为人也,愚而善畏。明月而宵行,俯见其影,以为伏鬼也;仰视其发,以为立魅也。背而走,比至其家,失气而死。岂不哀哉!凡人之有鬼也,必以其感忽(恍惚)之间疑玄(眩)之时正(定)之。此人之所以无有而有无之时也,而已正事,故伤于湿而痹(得风湿病,而患痹疾),痹而击鼓烹豚(打鼓驱鬼),则必有敝鼓丧豚之费矣,而未有俞疾(不能治好病)之福也。

试将此段有关人类心理的现象加以分析如下:

### 1. 从心理言

(1)心不静时:如故人心譬如槃(盘)水,正错(措,置也)而勿动,则湛(沉)浊在下,而清明在上,则足以见须眉而察理(肤理)矣。微风过之,湛浊动乎下,清明乱于上,则不可以得大形之正也。心亦如是矣。

(2)心受扰于外物:耳目之欲接,则败其思;蚊虻之声闻,则挫其精。是以辟(避)耳目之欲,而远蚊虻之声,闲居静思则通。

(3)疑神疑鬼之心:如愚而善畏的人,明月而宵行,俯见其影,以为伏鬼也;仰视其发,以为立魅也。背而走,比至其家,失气而死。

### 2. 从物理言

(1)光线:凡观物有疑,中心不定,则外物不清;吾虑不清,则未可定其然否也。冥冥而行者,见寝石以为伏虎也,见植林以为立人也,冥冥蔽其明也。

(2)距离:故从山上望牛者若羊,而求羊者不下牵也,远蔽其大也。从山下望木者,十仞之木若箸,而求箸者不上折也,高蔽其长也。

(3)动静:水动而景摇,人不以定美恶,水势眩也。

### 3.从生理言

(1)醉酒时:醉者越百步之沟,以为跬步之浚也。俯而出城,以为小之闾也,酒乱其神也。

(2)器官受压言:厌目而视者,视一为两;掩耳而听者,听漠漠以为啍啍,势乱其官也。

(3)器官失能:瞽者仰视而不见星,人不以定有无,用精惑也。有人焉,以此时定物,则世之愚者也。彼愚者之定物,以疑决疑,决必不当。夫苟不当,安能无过乎?

以上荀子以非常有系统的方式,从心理、物理、生理等角度,来分析有关人之蔽来源,有多种因素,此蔽之所以有待于解蔽了。解蔽之方法,则在于虚壹而静——至大清明。

## 七、社会学

《荀子·王制篇》:

水火有气而无生,草木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故最为天下贵也。力不若牛,走不若马,而牛马为用,何也?曰:人能群,彼不能群也。人何以能群?曰:分。分何以能行?曰:义。故义以分则和,和则一,一则多力,多力则强,强则胜物。

故人生不能无群,群而无分则争,争则乱,乱则离,离则弱,弱则不能胜物,故宫室不可得而居也,不可少顷舍礼义之谓也。

《荀子·富国篇》:

人之生不能无群,群而无分则争,争则乱,乱则穷矣。故无分者,人之大害也;有分者,天下之本利也;而人君者,所以管分之枢要也。

### (一)荀子以“社会学”眼光视之

人之所以与禽兽不同,乃在人之群性强过禽兽,可以团结(人能

群)和谐合作(和),知道如何尽其职分(义),以分工合作(分)的方式,战胜其他动物,所谓“一则多力,多力则强,强则胜物”。如是,则人之所以优于禽兽者,不在人之具有性灵,而在人能团结合作。此即是以今之社会学观点,以社会性、群性以说明人所以不同于禽兽之故。

## (二)以人性角度作区别

此外,荀子以人之所以异于禽兽在“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故最为天下贵也”。是以非常理性的推理方式判断人与禽兽之不同。

今试与孟子思想比较论之,则荀子此论之特色自见:荀子以人之胜于禽兽,在人能团结,而各尽职分;如此才能战胜禽兽。推察其理,其与弱肉强食之禽兽世界相差者几希?故知其说乃纯从政治学、社会学的角度来看。人之所以为人之可贵,在于人有政治性与社会性,故人只能算是“政治人”、“社会人”。换言之,人不过是具有政治体制及社会群体中的一分子,因此人并没有独立的人格,没有崇高的人性,与孟子不同。孟子所谓“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几希”<sup>①</sup>是从具四端、知仁义的人性崇高处着眼,其中差异自迥然不同。孟子又以“今人乍见孺子将入于井,必有怵惕恻隐之心。非……”所谓“非”者一段,进而进行理性思考。至于“乍见”者,则是先验的、直观的感受,属心灵层次,是与生即有绝对的尊严与灵明觉知之性,具有独立超然的人格。如《大学》所谓“明德之性”,《中庸》“天命之性”、“自明诚”者,《孟子》所谓“天爵”与“良知”、“良能”等,均是也。故知荀孟二人,同属儒家,但荀子思想言性恶,故重外范,而不重内在的自律。故言礼而近于法,此荀子所以接近以国家主义为主的法家之故也。盖法家素以依恃国家、群体的力量来禁止强悍暴虐。

<sup>①</sup> 《孟子·离娄下》：“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几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舜明于庶物，察于人伦，由仁义行，非行仁义也。”盖谓人与禽兽之异，非寻常庶民所能知，惟有君子能知之而战兢惕励以保存之。

### (三) 禁强虐而暴人止的思想

《管子·君臣下》:

古者未有君臣上下之别,未有夫妇妃匹之合,禽兽群居,以力相征。于是智者诈愚,强者凌弱,老幼孤弱不得其所。故智者假众力以禁强虐,而暴人止。

《商君书·君臣》:

古者未有君臣上下之时,民乱而不治。是以圣人列贵贱,制爵位,立名号,以别君臣上下之义。地广,民众,万物多,故分五官而守之。民众而奸邪生,故立法制、为度量以禁之。

《荀子·富国篇》:

无君以制臣,无上以制下。天下害生纵欲,欲恶同物欲多而物寡,寡则必争矣。……群而无分则争,穷者患也,争者祸也。救患除祸,则莫若明分使群矣。强胁弱也,知惧愚也,民下违上,少陵长,不以德为政;如是,则老弱有失养之忧,而壮者有分争之祸矣。……职业无分,如是,则人有树事之患,而有争功之祸矣。男女之合,夫妇之分,婚姻媾内送逆无礼;如是,则人有失合之忧,而有争色之祸矣。故知者为之分也。

试比较荀子之礼与法家以法之起因,无甚差异。法家以“智者诈愚,强者凌弱”,故“禁强虐,而暴人止”。而荀子以“强胁弱也,知惧愚也”,至其“救患除祸”之道,则“莫若明分使群”,二者盖相差无几矣。管子“民众而奸邪生,故立法制、为度量以禁之”,与《荀子·礼论篇》“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相差亦无几。故荀子之所谓礼与法家之所谓法,其性质极相逼近<sup>①</sup>。其与孟子诉诸人性之良知、良能以为人

<sup>①</sup> 参见梁启超《先秦政治思想史》第七章“儒家思想”,96页,中华书局,1962。

伦同为施教之本<sup>①</sup>。社会则以“通功易事,以羨补不足”<sup>②</sup>以避免智诈愚、强胁弱。二者迥不侔矣。总之,荀子的思想,均具有“理性”的特征,但都是外在的、表象的、对立的思考方式,如从社会学的表象以观察人与禽兽的不同。其解决人群之纷乱,只是防止强凌弱、众暴寡而已,并非以发自内心——如同情心、仁心、仁德等所谓人文关怀为基本出发点,此其差之毫厘而谬以千里之处也。

## 八、经济学

《荀子·礼论篇》:

礼起于何也?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则不能无求,求而无度量分界,则不能不争。争则乱,乱则穷。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以养人之欲,给人之求。使欲必不穷乎物,物必不屈于欲,两者相持而长,是礼之所起也。

荀子礼之起因,亦从人性论出发——人的基本需求——合乎经济学的“供求律”(The Law of Supply And Demand)。所谓“以养人之欲,给人之求。使欲必不穷乎物,物必不屈于欲,两者相持而长,是礼之所起也”,即是生产(production)与消费(consumption)之间的供需平衡。而“故制礼义以分之”,则是合理的分配。总之,荀子言礼,不出“以欲言性”<sup>③</sup>之说,不仅不以欲望为戒,且务在满足人之欲望需求<sup>④</sup>;与孟子“养心莫善于寡欲”<sup>⑤</sup>重在形而上者不同。梁启超曰:“荀子从人性不能无欲说起……因此不能不有度量分界以济其穷。剖析极为精审。而

① 参见《孟子·滕文公上》:“后稷教民稼穡,树艺五谷,五谷熟而民人育。人之有道也,饱食、暖衣、逸居而无教,则近于禽兽。圣人有忧之,使契为司徒,教以人伦;父子有亲,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

② 《孟子·滕文公下》。

③ 《荀子·正名篇》:“性者,天之就也;情者,性之质也;欲者,情之应也。以所欲为可得而求之,情之所不能免也。”

④ 《荀子·正名篇》:“心之所可中理,则欲虽多,奚伤于治……心之所可失理,则欲虽寡,奚止于乱。”

⑤ 《孟子·尽心下》:“养心莫善于寡欲。其为人也寡欲,虽有不存焉者,寡矣;其为人也多欲,虽有存焉者,寡矣。”

颇与唯物史观派之论调相近,盖彼生战国末受法家者流影响不少也。”<sup>①</sup>

## 九、荀子学说检讨

荀子之学有如下几点特色:

(一)就整体而言,荀子比较注重归纳、分析、思辨的思考方式,其学说较重推理性,如《正名篇》最为明显。

(二)其所归纳者,多属外在而下的分析与观察,如人性观(以欲言性)、经济思想(见《礼论篇》)和人与禽兽的差异(见《王制篇》),只有《解蔽篇》论及人类心理及大清明属例外。

(三)其思想多系二分法,如《天论篇》的自然哲学观,即站在天人对立的立场思考问题。其人性观中性、伪说亦从对立面说解。

(四)其思想常杂糅诸家学说,如王霸兼采、义利并重。宁非韩愈所谓“大醇而小疵”者欤?

### 有关荀子学说的参考书目

陈大齐:《荀子学说》,华冈出版。

熊公哲:《荀卿学案》,商务印书馆。

杨筠如:《荀子研究》,商务印书馆。

熊公哲:《荀子今注今译》,商务印书馆。

梁启雄:《荀子柬释》,商务印书馆。

北京大学哲学系注释:《荀子新注》,里仁书局。

王忠林:《荀子读本》,三民书局。

韦政通:《荀子与古代哲学》,商务印书馆。

吴康:《孔孟荀哲学》,商务印书馆。

王先谦:《荀子集解》,商务印书馆。

谢墉:《荀子笺释》,商务印书馆。

陈修武:《人性的批判——荀子》,时报文化出版。

<sup>①</sup> 梁启超:《先秦政治思想史》第七章“儒家思想”,93页,中华书局,1962。

## 第三章 墨 家

### 第一节 墨 子

传略：墨子，名翟，姓墨氏，鲁人也。尝习儒业，受孔子之术。后以其礼烦扰，糜财贫民，伤生害事，遂背周道而用夏政。生平行事多不可考，其学以自苦为极。历游齐、卫、宋、楚诸国实践其学说，如鲁人公输般将以楚攻宋，墨子行十日十夜助宋抵御之，其弭乱止战若此者不可胜数。其躬自持守非攻之说者，大率类是。或以孔席不暇暖，墨突不暇黔。孟子曰：“墨子摩顶放踵利天下而为之。”墨者多以裘褐为衣，日夜不休，艰难困顿不倦。其说苦身疾作，力行而无所瞻顾，是其所长。庄子以为墨子虽能独任，但奈天下人何？

墨子学说以兼爱、非攻、天志、明鬼、非命、尚同、非乐、节用等为主。梁启超《子墨子学说》：“利之一字，实墨子学说全体之纲领也。破除此义，则墨学之中坚遂陷，而其说无一成立。”<sup>①</sup> 其学说之要旨，在“兼相爱，交相利”。至其归宿，则一“利”字可以尽之矣。

#### 一、政治思想

##### (一)兼 爱

《墨子·兼爱上》：

---

<sup>①</sup> 梁启超：《子墨子学说》第二章“墨子之实利主义”，18页，商务印书馆，1956。



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也，必知乱之所自起，焉（乃）能治之。不知乱之所自起，则不能治。譬之如医之攻人之疾者然，必知疾之所自起，焉能攻之；不知疾之所自起，则弗能攻。治乱者何独不然？必知乱之所自起，焉能治之；不知乱之所自起，则弗能治。

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也，不可不察乱之所自起。当（试）察乱何自起，起不相爱。臣子之不孝君父，所谓乱也。子自爱不爱父，故亏父而自利；弟自爱不爱兄，故亏兄而自利；臣自爱不爱君，故亏君而自利；此所谓乱也。虽父之不慈子，兄之不慈弟，君之不慈臣，此亦天下之所谓乱也。父自爱也不爱子，故亏子而自利；兄自爱也不爱弟，故亏弟而自利；君自爱也不爱臣，故亏臣而自利。是何也？皆起不相爱。虽至天下之为盗贼者亦然，盗爱其室，不爱其异室，故亏异室以利其室；贼爱其身，不爱人，故贼人以利其身。此何也？皆起不相爱。虽至大夫之相乱家，诸侯之相攻国者亦然。大夫各爱其家，不爱异家，故乱异家以利其家；诸侯各爱其国，不爱异国，故攻异国以利其国。天下之乱物（事），具此而已矣（毕尽于此）。察此何自起？皆起不相爱。

若使天下兼相爱，爱人若爱其身，犹有不孝者乎？视父兄与其君若其身，恶（何）施不孝？犹有不慈者乎？视弟子与臣若其身，恶施不慈？故不孝不慈亡有，犹有盗贼乎？故视人之室若其室，谁窃？视人身若其身，谁贼？故盗贼亡有。犹有大夫之相乱家，诸侯之相攻国者乎？视人家若其家，谁乱？视人国若其国，谁攻？故大夫之相乱家，诸侯之相攻国者亡有。若使天下兼相爱，国与国不相攻，家与家不相乱，盗贼亡有，君臣父子皆能慈孝，若此则天下治。故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恶得不禁恶而劝爱？故天下兼相爱则治，交相恶则乱。故墨子曰不可以不劝爱人者，此也。

兼爱开篇即说“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也，必知乱之所自起，焉（乃）能治之。不知乱之所自起，则不能治。”墨子认为圣人以治天下为事者，正代表了先秦思想家共同的旨趣所在——为救时之弊。而圣人等语，则是指大智的人能深察时弊，而加以救治。故墨子主张如下：圣人乃是治理天下的人，必知天下治乱之所由起，即知天下乱之根源所在，

始能对症下药,而救济之。墨子以为乱之所由起,起于“不相爱”。所谓:“子自爱不爱父,故亏父而自利。……父自爱不爱子,故亏子而自利;兄自爱不爱弟,故亏弟而自利;君自爱也不爱臣,故亏臣而自利。是何也?皆起不相爱。”无论父与子、兄与弟、君与臣等,均是“自爱不爱人,故亏人而自利”,总是以一“利”字为出发点。故其解决之道,在于“使天下兼相爱,爱人若爱其身”,则自会孝、慈,“若此则天下治”。故曰:“天下兼相爱则治,交相恶则乱。”而墨子所谓:“不可以不劝爱人者,此也。”故墨子兼爱,虽以天下为其目的,但其着眼在一“利”字。换言之,而以兼爱为天下之大利所在。因兼相爱则治,交相恶则乱。儒家思想亦以天下为目的,所谓治国、平天下是也。但儒家以伦理的亲疏关系为依归,其伦理关系有等次之别,所谓“亲亲之杀,尊贤之等”,是由亲而疏,由近及远的。所谓“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其亲爱推己而及人,并有移情的作用。如《孝经》云:“不爱其亲而爱他人者,谓之悖德;不敬其亲而敬他人者,谓之悖礼。”“君子之事亲孝,故忠可移于君;事兄悌,故顺可移于长;居家理,故治可移于官。”“资之事父以事母,而爱同;资之事父以事君,而敬同。……故以孝事君则忠,以敬事长则顺。”其于亲而爱<sup>①</sup>,于君而敬等,均由内心天性所使然,推而广之,由孝而忠,由敬而顺,固非求之于外之所谓“利”。所谓对天下有利或无利,是以外在之“利”为考量之标准,而非诚于中形于外那样,属一种自发性的心理与行为,出于情之所不能自己。二者乃大相径庭。诗云:“中心藏之,何日忘之?”固谓藏之于心中,无时或忘也。此儒墨所以势必分而为二也。

## (二)非攻——倡导和平,反对战争

墨子所以提倡“非攻”,盖以战争违反天下之大利——“亏人以自利”。仍不出以一“利”字为思考之依据。

《墨子·非攻上》:

<sup>①</sup> 《礼记·祭义》:“孝子之有深爱者,必有和气;有和气者,必有愉色;有愉色者,必有婉容。”均出于内心之不能已也。

今有一人，入人园圃，窃其桃李，众闻则非之，上为政者，得则罚之。此何也？以亏人自利也。至攘人犬豕鸡豚者，其不义又甚入人园圃窃其桃李。是何故也？以亏人愈多，其不仁兹甚，罪益厚。至入人栏厩，取人马牛者，其不仁义又甚攘人犬豕鸡豚。此何故也？以其亏人愈多，苟亏人愈多，其不仁兹厚，罪益厚。至杀不辜人也……其不义又甚入人栏厩取人马牛。此其故何也？以其亏人愈多，苟亏人愈多，其不仁兹甚矣，罪益厚。当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谓之不义。今至大为攻国，则弗知非，从而誉之，谓之义。此可谓知义与不义之别乎？

杀一人，谓之不义，必有一死罪矣。若以此说往，杀十人十重不义，必有十死罪矣；杀百人，百重不义，必有百死罪矣。当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谓之不义。今至大为不义，攻国，则弗知非，从而誉之，谓之义。情不知其不义也……今有人于此，少见黑曰黑，多见黑曰白，则以此人不知白黑之辨矣；少尝苦曰苦，多尝苦曰甘，则必以此人为不知甘苦之辨矣。今小为非，则知而非之，大非为攻国，则不知非，从而誉之，谓之义。此可谓知义与不义之辨乎？是以知天下之君子也，辨义与不义之乱也。

墨子以层层推进的思考方式，说明战争之不仁不义：自窃人桃李，进而攘人犬豕鸡豚，而取人马牛。至杀不辜，固以为“亏人愈多，其不仁兹甚，罪盖厚”，“其不义又更甚”。而“杀一人，谓之不义，必有一死罪矣”，至“杀百人，百重不义，必有百死罪矣。当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谓之不义”。然而“今至大为不义，攻国，则弗知非，从而誉之，谓之义”，“今有人于此，少见黑曰黑，多见黑曰白，则以此人不知白黑之辨矣。”纯以“逻辑推理”之方式思考此一问题。试细勘墨子的“非攻”理论，亦仅从一“利”字出发，从禽兽以至于人，皆以其“亏人自利”之多寡为依准。至于人，则以杀一人乃至杀百人，其罪亦以次递增。而大至于攻国，其杀人多者反以为义，岂非大谬哉！总其所谓“仁”（仁德）与“义”（合理之事），一律以“利”为根柢所在。其与孟子“善战者服

上刑”<sup>①</sup>乃以发自内在的恻隐之心为动机者，似同而实大有差异。此又不可不加辨析也。

### (三)尚同——一尊主义

《尚同上》：

“古者民始生，未有刑政之时。盖其语，人异义。是以一人则一义，二人则二义，十人则十义。其人兹众，其所谓义者亦兹众。是以人是其义，以非人之义，故交相非也。是以……天下之乱，若禽兽然。

……………

上之所是，必皆是之；上之所非，必皆非之。上有过则规谏之，下有善则傍荐之。上同而不下比者，此上之所赏，而下之所誉也。

所有以“上之所是，必皆是之；上之所非，必皆非之”为基本原则，以一乡言，“乡长之所是，必皆是之；乡长之所非，必皆非之。”以一国言，“国君之所是，必皆是之；国君之所非，必皆非之。”以天下言，“天子之所是，必皆是之；天子之所非，必皆非之。”故墨子是一种中央集权式的统治方式，故其政治组织可谓极为严密。天下不容有异议，不容有个人的自主意识。但又恐在上者因专断而陷于错误，故又以“上有过则规谏之，下有善则傍荐之”作为补救方式。其说特点在于举国上下意志集中，力量集中，就全体效力言，自是非常之高。但是较偏向专制独裁的政治形态，至其虽有让属下补过救偏的规谏责任，至在上者若不听，则又如何？则未加详言了。

### (四)尚贤——贤人之治

《尚贤上》：

<sup>①</sup> 《孟子·离娄上》：“争地以战，杀人盈野；争城以战，杀人盈城。此所谓率土地而食人肉，罪不容于死！故善战者服上刑……”

古者圣王之为政也，言曰：“不义不富，不义不贵，不义不亲，不义不近。”是以国之富贵人闻之，皆退而谋曰：始我所恃者，富贵也，今上举义，不辟贫贱，然则我不可为不义。

故古者圣王之为政，列德而尚贤，虽在农与工肆之人，有能则举之，高予之爵，重予之禄，任之以事，断予之令。曰：爵位不高，则民弗敬；蓄禄不厚，则民不信；政令不断，则民不畏。……以德就列，以官服事，以劳殿（定）赏，量功而分（颁）禄。故官无常贵，而民无终贱，有能则举之，无能则下之；举公义，辟私怨，此若言之谓也。……故得士则谋不困，体不劳，名立而功成，美章（光彩）而恶不生，则由得士也。

其尚贤取德，并以惟才是用，以高爵重禄为尚，而“量功而分”，作为考察之方法。并强调为义始有富贵可言。如是可知其为义也，不过是为富贵而为之耳，仍是一“利”字而已，全是出于外在之诱因——富贵，而使然也。并非视义为吾性分内之事，固为吾人所当为，乃与出于吾心之当然者不同。孟子所云：“修其天爵以要人爵。”二者乃如南辕而北辙。

## 二、墨子宗教思想

### （一）天 志

以为天有意志，欲义而不欲恶，欲富而不欲贫，顺天意则应兼相爱交相利。

《天志上》：

然则天亦何欲何恶？天欲义而恶不义。然则率天下百姓以从事于义，则我乃为天之所欲也。我为天之所欲，天亦为我所欲。然则我何欲何恶？我欲福禄而恶祸祟。若我不为天之所欲，而为天之所不欲，然则我率天下之百姓，以从事于祸祟中也。然则，何以知天之欲义而恶不义？曰：天下有义则生，无义则死；有义则富，无义则贫；有义则治，无义则乱。然则，天欲其生而恶其死，欲其富而恶其贫，欲其治而恶其乱，此我所以知天欲义而恶不义也。

顺天意者，兼相爱，交相利，必有赏；反天意者，别相恶，交相贼，必得罚。

其事上尊天，中事鬼神，下爱人。故天意曰：此之（知）我所爱，兼而爱之；我所利，兼而利之。

其事上诟天，中诟鬼，下贼人。故天意曰：此之我所爱，别而恶之；我所利，交相贼之。

顺天意者，义政也；反天意者，（暴）力政也。……处大国不攻小国，处大家不篡小家，强者不劫弱，贵者不傲贱，多诈者不欺愚。此必上利于天，中利于鬼，下利于人，三利无所不利，故举天下美名加之，谓之圣王。……处大国攻小国，处大家篡小家，强者劫弱，贵者傲贱，多诈欺愚。此上不利于天，中不利于鬼，下不利于人，三不利无所利，故举天下恶名加之，谓之暴王。

我有天志，譬若轮人有规，匠人之有矩，轮匠执规矩，以度天下之方圆。曰：中者是也，不中者非也。……我得天下之明法度以度之。

墨子以为天欲义，不欲不义。如果我为天之所欲，天即亦为我所欲。人莫不欲福禄而恶祸祟。有义则富，无义则乱。则我们要合乎天之意志时，天亦必满足于我的意志。就我个人言，即可得福禄富贵了。就天下言，天欲人“兼相爱，交相利”，如是则天下治；否则，则天下乱。是故吾人当顺从天意，勿违反天意。

而今若顺墨子的逻辑言，固借天以挟持人，以此为福、祸、治、乱攸关之所在，使人不得不从天意。全然是凭借宗教手段作为利诱的方法。其招揽人才，在借富与贵，以引诱人。是否与墨子之尚俭说陷于自我矛盾之中，颇值怀疑。其宗教思想与诉诸人类心灵内在自主性的动机不同。《诗经》云：“永言配命，自求多福。”此固由人配合天命，莫或使之，若或使之者，亦自不同。

## （二）明 鬼

《明鬼下》：

虽有深溪博林幽涧毋人之所，施行不可以不谨，见有鬼神视之。

鬼神之明，不可为幽闲广泽，山林深谷，鬼神之明必知之。鬼神之罚，不可为富贵众强，勇力强武，坚甲利兵，鬼神之罚必胜之。

墨子以为鬼神之明，无幽不烛照之；必无所逃其鉴察，而施可予赏罚之。令人不敢妄为而偷惰。此仍是以宗教思想作为控制手段，令鬼神监察人，而施予赏罚，令人不敢为偷惰。但仍不出实利之范畴。

### (三)非命——力作非命

《非命上》：

命富则富，命贫则贫，命众则众，命寡则寡，命治则治，命乱则乱，命寿则寿，命夭则夭。命虽强劲何益哉？上以说王公大人，下以阻百姓之从事。故执有命者不仁，故当执有命者之言，不可不明辨。

《非命下》：

今也王公大人之所以早朝晏退，听狱治政，终朝均分，而不敢怠倦者，何也？曰：彼以为强必治，不强必乱；强必宁，不强必危；故不敢怠倦。……今也农夫之所以早出暮入，强乎耕稼树艺，多聚菽粟，而不敢怠倦者，何也？曰：彼以为强必富，不强必贫；强必饱，不强必饥；故不敢倦怠也。……

今虽毋在乎王公大人，蕒若信有命而致行之，则必怠于听狱治政矣，卿大夫必怠于治官府矣，农夫必怠乎耕稼树艺矣，妇人必怠乎纺绩织纴矣。王公大人怠乎听狱治政；卿大夫怠乎治官府，则我以为天下必乱矣。农夫怠乎耕稼树艺，妇人怠乎纺绩织纴，则我以为天下衣食之财，将必不足矣。

墨子天命、明鬼两种思想，使百姓不敢妄为。但又怕其因信命、畏鬼神而消极、怠惰，故又极力倡导积力作有益于国计民生。否则，凡执有命之说者，则会消极怠惰于其本业。如信有命，则“王公大人必怠于

听狱治政矣”，以致“卿大夫必怠于治官府矣，农夫必怠乎耕稼树艺矣，妇人必怠乎纺绩织纴矣”。由是而天下衣食之财，将必不足了。故非命的用意，正是救济天命之过失，使二者得到平衡，而无令其失之于偏颇。

### 三、经济观念——节用、节葬

《节用上》：

其为衣裳何？以为冬以围寒，夏以围暑。凡为衣裳之道，各加温，夏加清者芊衽，不加者去之。其为宫室何？以为冬以围风寒，夏以围暑雨。有盗贼加固者芊衽，不加者去之。其为甲盾五兵何？以为围寇乱盗贼。若有寇乱盗贼，有甲盾五兵者胜，无者不胜。是故圣人作为甲盾五兵，凡为甲盾五兵加轻以利，坚而难折者芊衽，不加者去之。

.....

古者圣王制为饮食之法曰：足以充虚继气，强股肱，耳目聪明则止，不极五味之调，芬香之和；不致远国珍怪物。

衣服、宫室取足御寒，甲兵足以御寇乱盗贼，饮食足以充虚继气，而强股肱，使耳目聪明，即适可而止。以能实用于人生，而不必贪图享受。

《节葬下》：

厚葬久丧，实不可以富贫众寡，定危理乱乎！此非仁非义非孝子之事也。为人谋者，不可以不沮也。仁者将求除之天下，相废而使人非之，终身勿为也。

王公大人之有丧者曰：棺槨必重，葬埋必厚，衣衾必多，文绣必繁，丘陇必巨。存乎匹夫贱人死者，殆竭家室。……又相率强不食而为饥，薄衣而为寒，使面目陷阨，颜色黧黑，耳目不聪明，手足不强劲，不可用也。

墨子认为厚葬久丧虚耗日力、人力、物力，所费不赀，天下财用因



而不足也。

#### 四、教育思想——非乐

《非乐上》：

仁之事者，必务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将以为法乎天下，利人乎即为，不利人乎即止。且夫仁者之为天下度也，非为其目之所美，耳之所乐，口之所甘，身体之所安，以此亏夺民衣食之财，仁者弗为也。

是故子墨子之所以非乐者，非以大钟、鸣鼓、琴、瑟、竽、笙之声以为不乐也，非以刻镂华文章之色以为不美也，非以刍豢煎炙之味以为不甘也，非以高台、厚榭邃野之居以为不安也。虽身知其安也，口知其甘也，目知其美也，耳知其乐也，然上考之不中圣王之事，下度之不中万民之利。是故子墨子曰：为乐非也。

使丈夫为之，废丈夫耕稼树艺之时；使妇人为之，废妇人纺绩织经之事。今王公大人唯毋为乐，亏夺民衣食之财，以拊乐如此多也。是故子墨子曰：为乐非也。

墨子并非以乐之为不乐，但以为听乐荒废正事，所谓“以此亏夺民衣食之财，仁者弗为也”。“使丈夫为之，废丈夫耕稼树艺之时；使妇人为之，废妇人纺绩织经之事，今王公大人唯毋为乐，亏夺民衣食之财，以拊乐如此多也。”——是全以实利之眼光视乐。“虽身知其安也，口知其甘也，目知其美也，耳知其乐也。”然则是否合乎人情，颇值得商榷。

#### 五、墨者——墨辩(知识论)

墨家学说之特色是注重实用，在思想上虽曰“爱”(兼爱)，乃是以利为取向，此乃其现实的实用原则。至有关知识论，亦重“智”，但亦以实利、实用为手段。其不事文藻之修饰，更反对诡辩的无裨实际。荀子以为“蔽于用而不知文”。这正是墨子的特色所在。《墨子》书有《经上》、《经下》；《经说上》、《经说下》；《大取》、《小取》六篇，文字简古奥衍

艰于读诵,是墨家的逻辑学(知识论)。在先秦时代有如此完整精细的知识论颇为难得。或以有关墨辩乃墨者思想,非墨子所自著。若视《墨子》为某家之流派,则墨子即墨家之广称,亦未为不可。墨子知识论,盖即所谓“墨辩”是也。

### (一)墨辩之功能

墨子知识论在墨辩,至其所谓“辩”之功能何在呢?当在明是非,辩同异。《小取》曰:“夫辩也者,将以明是非之分,审治乱之纪,明同异之处,察名实之理,处利害,决嫌疑,焉(乃)摹略万物之然,论求群言之比。以名举实,以辞抒意,以说出故。以类取,以类予。”所谓是非、治乱、同异、名实、利害、嫌疑,均有待于辨析清楚,此即有待于辩了。此段有三句:

#### 1. 名

“以名举实。”《经说下》:“所以谓,名也;所以谓,实也。”物必有名,有名则必有以谓之,无名则无以谓之;而物必有实,有实则必有所谓,无实则必无所谓。“名”,是一个名词(term),表达一个概念(concept)。“以名举实”之“举”,即将此概念表示出来。《经上》:“举,拟实也。”《经说下》:“举,告以是名,举彼实也。”如以手指马曰:“这是马。”

#### 2. 辞

“以辞抒意。”“辞”即是“言辞”,亦即逻辑学的“命题”(proposition)。必合二名词为一命题。而抒意,即有“判断”(judgement)之义,如:马是兽。马与兽是二名词,合二者而断之。

#### 3. 说

“以说出故。”“说,所以明也。”《经说上》:“故,所得而后成。”也就是事物所以然的原因(cause)。所谓“说”,即逻辑学所谓“前提”(premise)也。如:因为有“牛是兽”这个判断,而“兽是动物”又是一个判断,“故”由此推论(inference)而得“牛是动物”的结论(conclusion)。

“名”的概念,又可分为:达名、类名、私名。

1. 达名:一切事物的共通之名,亦即共相、共名。相当于荀子“大共名”之称。如:万物。

2.类名:某一类的事或物,属别相,相当于荀子的“共名”。如:动物,不同于植物、矿物等。

3.私名:专有之名,属“共中之别”,相当于荀子的“别名”。如:动物中又可分牛、马等。

故又有“大故”和“小故”。《经说上》:“故。小故,有之不必然,无之必不然。体也,若有端。大故,有之必然,无之必不然。”“故”是原因、理由。小故,乃逻辑学上的“必要条件(或叫必需条件 necessary condition)”,乃理由成立的一部分。如:“人人皆有佛性,故人人皆可以成佛。”人若要成佛,不可缺少的条件是:必须先具有佛性,否则绝不可能成佛。但并非具有佛性,就必然会成佛。因为成佛还须具备其他各种条件,始得成佛。故“人人具有佛性”,是成佛的“可能命题(possible proposition)”,而非“必然命题”(necessary proposition)。因它只是成佛的部分理由,而非全部,故曰“小故”。大故,是逻辑学上的“充分必要条件(sufficient and necessary condition)”:是理由成立的全部且是惟一理由,属“必然命题”且为惟一命题,故曰“大故”。如:加热才能使水沸腾;否则,水绝不会沸腾。<sup>①</sup>

## (二)墨辩的七项法则

《墨经·小取》中,有论辩的七项重要法则:或、假、效、辟、侔、援、推。

### 1.或

“或也者,不尽也。”《经上》云:“尽,莫不然也。”或,既指不尽然,故此“或”,盖指部分言之。是逻辑学上所谓的“特称命题”(particular proposition)。如:今年的考试,有部分学生成绩不及格。

### 2.假

“假也者,今不然也。”假者,指“假言命题”(hypothetical proposition)。如:假如今天下雨,就不上体育课了。

<sup>①</sup> 逻辑学尚有一个“充足条件(或叫充分条件)”:即“有之必然,无之未必然。”如:若吃饭,则会饱。但若不吃饭,而吃面,也会饱。此与“必要条件”相同的是,它们都是原因的一部分而已。故是“必然命题”,而非“惟一命题”。

### 3. 效

“效也者，为之法也。所效者，所以为法也。故中效则是，不中效则非。”效者，“为之法也”，是法则、公式，而为论证的命题。所效者，“所以为法也”，是此命题成立之所以然之故。如：凡人皆有死。是一个法则，亦是一个命题。因凡生，必有死，则是所有然之故。凡是人，如孔子、苏格拉底等，皆是人，皆有死。故中效则是，凡是人，必不能违背此法则。

### 4. 譬

“譬也者，举物而以明之也。”《说苑·善说》中举惠施之故事，诚可谓之巧譬善喻了。

客谓梁王曰：“惠子之言事也，善譬，王使无譬，则不能言矣。”王曰：“诺。”明日见，谓惠子曰“愿先生言事则直言耳，无譬喻。”惠子曰：“今有人于此而不知弹者，曰：‘弹之状何若？’应曰：‘弹之状若弹。’谕乎？”王曰：“未谕也。”“于是更应之曰：‘弹之状如弓而以竹为弦。’则知之乎？”王曰：“可知矣。”惠子曰：“夫说者固以其所知，谕其所不知，而使人知之。今王曰无譬则不可矣。”王曰：“善。”

### 5. 侔

“侔也者，比辞而俱行也。”“辞之侔也，有所至而止。……其然也同，其所以然也不必同。”《公孙龙子·迹府第一》：

龙闻楚王……而丧其弓。左右请求之。王曰：“止，楚人遗弓，楚人得之，又何求乎？”仲尼闻之曰：“楚王仁义，而未遂也。亦曰：人亡之，人得之而已，何必楚？若此仲尼异楚人于所谓人。而非龙异白马所谓马悖。”

此段论楚人与人及白马与马。楚人与白马，不具有人与马的普遍性。换言之，即不能将楚人与人混同，由此可类推出不能将白马与马混同。故有：白马非马之说。又《墨子·非攻》以少见黑曰“黑”，多见黑曰“白”，亦是“侔”的运用。至于辟与侔之别，梁启超以为：“辟，是用那

个概念说明这个概念；侔，是用那个判断说明这个判断。”<sup>①</sup>

### 6. 援

“援也者，子曰然，我独不可以然也。”是一种模拟的推理(analogy)：由此一事，类推彼事。如：见某人犯罪竟然幸免于被法律制裁，乃图犯法，冀望亦能幸免。

### 7. 推

“推也者，以其所不取之，同于其所取者予之也。”推，是归纳法；取，是举例；予，是断案。《小取》所谓：“以类取，以类予”者也。归纳若干同类，得一原则或论证，而举凡同类，必亦如此。此是逻辑学之所谓“内籀(induction)”是也。如：归纳过去凡所见的人，未有不死者，得一结论：凡人皆有死。此结论即成一论证的准则。而由此可推知，现在与未来的人，亦复如此。

以上七项法则，乃墨家所用之论辩的方法，其中亦有所得失之处。《小取》中亦尝加以论述之：

辞之侔也，有所至而止。其然也，有其所以然也；其然也同，其所以然不必同。是故辟、侔、援、推之辞，行而异，转而危(诡)，远而失，流而离本，则不可不审也，不可常用也。

以上七法则中：“或”、“假”，都是在特殊状态下，偶尔用之，不属常态；“效”，属演绎法，颇为实用且常用。“辟”、“侔”、“援”、“推”，均是由一些特殊之事例，作为推论之依据，其比拟仿佛，有时不免失之诡——似是而非。其中惟“推”的归纳方式被运用得最多，而显得重要了。

## (三) 知识产生的起源

从知识论言，知识之起源，在于认知之始。若不从认知本身着手，则知识如何产生？然则人何以能知？

### 1. 《经上》：“知，材也。”

《经说上》：“知材，知也者所以知也，而不必知，若目(“目”字本作

<sup>①</sup> 梁启超：《墨子学案五论理的法则》，中华书局。

“明”，今从《墨经通解》改)。”此说“知”，是人有能知的本能。如眼有能见明的作用，这就是认识的基本，若失此基本，则就谈不到知识了。因知识从根本上来说是从认知开始的。

### 2.《经上》：“知，接也。”

《经说上》：“知，知也者，以其知遇物而能貌之，若见。”与前之所谓“知”而言，“知”是能见的主体，即佛法中所谓“根”（有眼、耳、鼻、舌、身五根）也。“接”者：其所“遇物”，即所见之客体，即佛法中所谓“境”（有色、声、香、味、触等五境）也。“至其‘知’遇物”之‘知’，则是唯识学所谓之“触”，根、境二者相接触也。

### 3.《经上》：“智，明也。”

《经说上》：“智，智也者，以其知论物而其知之也著，若明。”此“智”，相当于唯识学所谓的“识”。盖单单是知，只属于直觉的认知，生理的感觉而已。而“识”则能统合见（视觉）、闻（听觉）、觉（嗅觉、味觉、触觉）、知（思虑）等，具备可以思考的条件。故“知”，仅属于生理层次；而“智”，则属于心理层次。因此智较前知，更为明晰，故曰：“其知之也著。”

### 4.《经上》：“虑，求也。”

《经说上》：“虑，虑也者，以其知有求也。而不必得之，若睨。”虑，是可以发动思考，构成知识的基本条件。统整、判断、分析事理，皆可由此发出。况思虑只是求知的一种，并非全部，尚有其他求知的方式，如《经上》：“知、闻、说、亲。”《经说上》：“知，传受之；闻也，方不障；说也，身观焉，亲也。”试分述之如下。

#### (1) 闻 知

或由读书而得者，或由传受而得者，如得之父母、师长、长老或他人之传授、传闻而知者。但传闻亦可能有误，如古之十口相传。如曾参杀人，闻久遂深信不疑。传闻多属间接得来者，或有得自直接者，如“亲知”即是。

#### (2) 亲 知

由亲身经历而来，乃耳目五官所亲见亲闻者。科学重实验，即属亲知。但亲知仍属有限，况亲知亦有主观的感受，每人不同。如：《大

学》所言“视而不见，闻而不闻，食而不知其味”。又如：《荀子·解蔽篇》“蔽于欲，蔽于恶，远为蔽，近为蔽”等。是故又有所谓“说知”。

### (3) 说 知

《经上》：“说，所以明也。”盖非由亲见或听闻，全从推论而明之者。如：演绎的、归纳的逻辑学，而前文所举论理七法则都是属于“说知”。

胡适之《中国古代哲学史》以为：“亲(知)，即佛家所谓‘现量’；说(知)，即‘比量’；传(知)，近似‘圣教量’而略有不同。”<sup>①</sup>案：

①“现量”者，当下眼前所能量知者，属五官之知。

②“比量”者，非五官所及，乃由推论而得者。如所谓“三支比量”——宗(立宗)、因(原因)、喻(比喻)是也。

③“圣言量”者，由先知先觉，如圣贤亲身体会证悟者称之，如科学家经过实验所得之公式，为后人所依据。若由老师所传授者，或可比拟之。至常人所传言者，则未必可靠了。

以上墨家的知识论充分表现出实验主义精神，其实用思想之浓厚，由此可知了。

### (四) 内涵 (comprehension, intension) 与 外延 (extension)

至其理论的依据，承袭墨子重功利之思想，归结为一“利”字而已。《大取》：“利之中取大，害之中取小。”《经上》：“利，所得而喜也；害，所得而恶也。”《经说上》：“得是而喜，则是利也。”“得是而恶，则是害也。”《经上》：“义，利也。”“忠，利君也。”“孝，利亲也。”“功，利民也。”《庄子·天下》曰：“其生也勤，其死也薄，其道大觳。使人忧，使人悲，其行难为也，恐其不可以为圣人之道，反天下之心，天下不堪。墨子虽独能任，奈天下何！……虽然，墨子真天下之好也！将求之不得也！虽枯槁不舍也！才士也夫。”儒家讲仁尚义，重亲疏伦理，故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其道广大而精微，高明而中庸。所谓大中至正，可大可久之常道也。而墨子学说其行固难为。高矣！奇矣！果合于中庸之道乎！

<sup>①</sup> 胡适之：《中国古代哲学史》(二)第八篇“别墨”，五二页。

### 有关墨子学说的参考书目

梁启超:《子墨子学说》,中华书局。

梁启超:《墨经校释》,中华书局。

梁启超:《墨子学案》,中华书局。

周富美:《救世的苦行者——墨子》,时报文化出版。

方授楚:《墨学源流》,中华书局。



## 第四章 法 家

### 第一节 法家先驱

法家的来源：

《汉书·艺文志》：“法家者流，盖出于理官。信赏必罚，以辅礼治。”理官，是掌刑罚的官，相当于后世的刑部。《尚书·舜典》：“帝曰：皋陶！汝作士。”由上言，皋陶作士，所以在防止“蛮夷猾夏”及“寇贼奸宄”。而“士”的职责是掌兵兼刑的官。当时所谓法，乃兼军事而言之，而法最早是用以对付外族的，如前之所谓“蛮夷”。《尚书·吕刑》：“苗民弗用灵，制以刑，惟作五虐之刑曰法。”苗民冥顽不灵是以用法制之。又云：“伯夷降典，折民惟刑。”民者，古人称异族之名。《说文解字》：“民，众萌也。段注：‘萌，犹懵，无知之貌也。’”又《说文解字》：“氓，民也。”是知民，通氓。《说文解字》“氓”下，“段注：‘盖自他族归往之民，则谓之氓。’”由是以推，民、氓，所以通用者。盖乃作战被俘虏，而归附于我族的异族，因未受教化，故统称之曰“民”。此古兵、刑所以并用之故也。故《左传》曰：“德以柔中国，刑以威四夷。”固谓对本族受过文明教化的人当以德为治。至于未受文明教化的异族而归附者，则称之以民，而以法为治也。《礼记·曲礼》曰：“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此言盖以上大夫，具受文明教化，可以礼相待也。至庶民之辈，则不可以礼仪教化之，故惟有以刑制之。即我族人之不受教化者，乃无异于蛮夷，礼不足以制之，则以法治之，所谓出礼而入刑是也。其后，文明演化，社会变迁，我族与异族通婚频繁，人口孳长而益蕃。以前专用于对异

族的法,概以普施于一般百姓。至于春秋时代应时代所需,法治的观念乃应运而生。如子产断然铸刑书,并说:“惟有德者能以宽服民,其次莫如猛。”法治思想于是慢慢抬头,亦是自然而然的趋势。子产与其后的管仲同为法家的先驱。

## 一、管 子

管子,名夷吾,字仲,齐之颖上人。鲍叔牙荐管仲于齐桓公,任政相齐。使齐对内通货财,与俗同好恶,富国强兵。其政尚法治,慎于权衡政治得失。对外尊王攘夷,善能因祸为福,转败为功。桓公由是乃霸。著有《管子》一书,虽有人怀疑《管子》非其自书,非一人之笔,乃战国时人摭拾当时各家之言而成。虽杂糅各家之说,大抵仍以法家为主。

### (一)法产生的原因

管子以为国家的产生,乃为防止智者欺骗愚者、强者凌弱。故必须要智者书建立法制,以禁止之,为民兴利除害。《管子·君臣下》:“古者未有君臣上下之别,未有夫妇妃匹之合,兽处群居,以力相争。于是智者诈愚,强者凌弱,老幼孤弱不得其所,故智者假众力以禁强虐,而暴人止,为民兴利除害,正民之德,而民师之。”《七臣七主》:“夫法者,所以兴功惧暴也;律者,所以定分止争也;令者,所以令人知事也。”惟其如此,故管子对人性持否定的态度,故以法强制之。《管子·枢言》:“人故相憎也,人之心悍,故为之法。法出于礼,礼出于治,治礼道也。万物待治礼而后定。”管子尚法,并不忘礼,也不忽略教化的重要性。《管子·立政》:“君之所审者三:一曰德不当其位,二曰功不当其禄,三曰能不当其官。此三本者,治乱之原也。”此与《韩非子·定法》:“功不当其事,事不当其言,则罚。”所谓“循名责实”、因材施教之道相仿佛。惟韩非子不讲礼治,不尚德治罢了。而管子<sup>①</sup>虽杂采礼法二者,但法

<sup>①</sup> 管子之书号称博杂,未必是管子自著,但可看出管子所处时代的一类学派或思潮。

治之色彩已颇浓了。《管子·七臣七主》：“法律政令者，吏民规矩绳墨也。夫矩不正，不可以求方；绳不信，不可以求直。法令者，君臣之所共立也；权势者，人主之所独守也。”《管子·七法》：“尺寸也，绳墨也，规矩也，衡石也，斗斛也，角量也，谓之法。”以规矩绳墨比“法”，固韩非子等法家之所常见。至法令为君臣所共立，则为韩非子所未尝言者。至于权势乃人主所独守，则不异韩非子的势治主义。

## （二）法治在于教化百姓与富国强兵

管子之教化之道，在四维：礼、义、廉、耻。《管子·牧民》：“国有四维：一维绝则倾，二维绝则危，三维绝则覆，四维绝则灭。倾可正也，危可安也，覆可起也，灭不可复（错）也。何谓四维？一曰礼，二曰义，三曰廉，四曰耻。礼不逾节，义不自进，廉不蔽恶，耻不从枉。故不逾节则上位安，不自进则民无巧诈，不蔽恶则行自全，不从枉则邪事不生。”而为政之道，在顺民心。“政之所兴，在顺民心；政之所废，在逆民心。民恶忧劳，我佚乐之；民恶贫贱，我富贵之；民恶危坠，我存安之；民恶灭绝，我生育之。”此与儒家“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相同。“故授有德，则国安；务五谷，则食足；养桑麻、育六畜，则民富；令顺民心，则威令行。”此与孔子“足食、足兵、民信”亦相近，只是孔子以德感，管子以威立。《管子·牧民》：“仓禀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则以足食为之先，而孔子曰“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以民信居首者，轻重有所不同。《管子·治国》：“凡治国之道，必先富民，民富则易治也，民贫则难治也。”此亦以富民居首。从上可知管子之学，乃介乎儒、法之间，管子尚处在一个由儒向法的蜕变时期。到了战国时代，法家始纯然以尚法治为主，完全脱离了儒家以德为本、以礼为治的色彩。

## 二、商君——重法派

商鞅，卫之庶孽公子。少好刑名之学，魏不能用，乃入秦。秦孝公时变法图强，秦大治。曾将兵破魏，封于商，号商君。孝公卒，太子立，有告商君谋反，秦惠王车裂商君以殉。《汉书·艺文志》有商君书二十九篇，今存二十四篇。自来以为多法家学者依托其言而成，非商君自

作也。然大抵亦是商君一派之学说。

### (一) 法治的产生

《商君书·君臣》：“古者未有君臣上下之时，民乱而不治。是以圣人……立名号，以别君臣上下之义。……民众而奸邪生，故立法制、为度量以禁之。……法制明则民畏刑。法制不明，则求民之行令也，不可得也。……明王之治天下也，缘法而治，按功而赏。”此从政治伦理出发，认为自古无君臣之分，人民众多，奸邪滋生，而必须有圣人立法制以禁之。此即法家禁暴防奸之说。

### (二) 法制的原因——从时代的演进言(反古之道)

《商君书·更法》：“前世不同教，何古之法？帝王不相复，何礼之循？……及至文武，各当其时而立法，因事而制礼。礼法因时而定，制令各顺其宜。……臣故曰：治世不一道，便国不必法古。汤武之王也，不修古而兴；商夏之灭也，不易礼而亡。然则反古者未必可非，循礼者未足多是也。”《商君书·开塞》：“圣人不法古，不修今。法古则后于时，修今则塞于势。”不同的时代宜有不同的制度，不必蹈习往古，不必因袭既往。换言之，商鞅认为古之道已经过时，故古之道不可行。其说亦可说对古持全然否定的态度，毫无因袭之必要。这是法家的共识，故法家敢于采取断然的措施，无所顾虑。此外，《商君书·更法》更从民俗之厚薄立论：“古之民朴以厚，今之民巧以伪。故效于古者，先德治；效于今者，前刑而法。”

### (三) 制法的理由——从为政者的立场言

《商君书·更法》：“愚者暗于成事，知者见于未萌。民不可以虑始，而可以乐成。……论至德者，不和于俗；成大功者，不谋于众。法者所以爱民也，礼者所以便事也。是以圣人苟可以强国，不法其故；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礼。”试分析此段内容如下：

1. 法之目的有二：强国、利民。只要可以达到此目的，不必依循旧法古礼(就法家而言，礼意味着过时落伍)。

2. 实施法治不必考虑与百姓商量于先(因百姓暗于成事),只可以与他共同享用成果。

3. “成大功者,不谋于众”的理由是——惟智者可以远见于未来,此是商鞅果于力行变法图强而置百姓于不顾的原因。

#### (四) 法制的手段与目的

##### 1. 重 刑

《商君书·开塞》：“王者刑用于将过，则大邪不生；赏施于告奸，则细过不失。……则国治。国治必强。”“去奸之本莫深于严刑。故王者以赏禁，以刑劝，求过不求善。借刑以去刑。”去奸用重刑，至于刑用于将过，赏于告奸，以致求过不求善，与韩非子“不恃人之为吾善，而用其不得为非”固是同一意义。而其用法所以不自觉苛求者，盖借“刑以去刑”。

##### 2. 刑期无刑

“夫明赏不费，明刑不戮，明教不变。……明赏之犹至于无赏也，明刑之犹至于无刑也，明教之犹至于无教也。”明赏、明刑、明教，最终目的乃在刑期于无刑，故不以刑为苛刻也。

##### 3. 富 国

《商君书·农战》：“夫农者寡而游食者众，故其国贫危。……今一人耕而百人食之……”《商君书·外内》：“民之内事，莫苦于农。……食贱则农贫，钱重则商富。……农之用力最苦，而赢利少，不如商贾技巧之人。”故商君重农而抑商，盖商贾以巧取利，不如农致力于本业之务实也。故以农为本，商为末，此富国之本也。

##### 4. 强 兵

韩非子设兵农政策，农者所以富，兵者所以强。其鼓励兵强，则用斩首以迁升官爵之法。《韩非子·定法》：“商子之法，斩一首者爵一级，欲为官者则为五十石之官。斩二首者爵二级，欲为官者则为百石之官。官爵之迁，与斩首之功相称。”此外，重罚私斗，以使民勇于公战，而怯于私斗。

韩非子评论商鞅以为：“公孙鞅之治秦也……赏厚而信，罚重而

必。……故战胜则大臣尊，益地则私封立，主无术以知奸也。故商君虽十饰其法，人臣反用其资。故乘强秦之资数十年而不至帝王者，法不勤饰于官，主无术于上之患也。”其中“主无术以知奸也”乃是“徒法而无术”。韩非子更以为“商君未尽于法”，其评论商鞅“官爵之迁，与斩首之功相称”曰：“今有法曰：斩首者令为医匠。则屋不成而病不已。夫匠者手巧者，而医者剂药也，而以斩首之功为之，则不当其能。今治官者，智能也；今斩首者，勇力也。以勇力之所加而治智能之官，是以斩首之功为医匠也。”固以商鞅虽用法治，但功能不相当，名实不相符，是其为法治仍有未尽，即不能算彻头彻尾的法治思想。

### 三、慎到——重势派

#### (一)论 势

《慎子·威德》：“腾蛇游雾，飞龙乘云，云罢雾霁，与蚯蚓同，则失其所乘也。故贤而屈于不肖者，权轻也；不肖而服于贤者，位尊也。尧为匹夫，不能使其邻家。至南面而王，则令行禁止。由此观之，贤不足以服不肖，而势位足以屈贤矣。”<sup>①</sup> 以上喻王者有势如飞龙乘云，否则无异蚯蚓。言之颇为贴切，简明易懂。

#### (二)法 治

1. 法治所以为天下、为国，而非为天子、为君也。《慎子·威德》：“立天子以为天下，非立天下以为天子也；立国君以为国，非立国以为君也；立官长以为官，非立官以为长也。”此段说明颇为重要，足可针砭自来君主制度纯以君王一人为重心的观念。

2. 法治之必要。“法虽不善，犹愈于无法。”

3. 法可以去私塞怨。《慎子·君人》：“君人者，舍法而以身治，则诛赏予夺，从君心出矣。然则受赏者虽当，望多无穷；受罚者虽当，望轻无已。君舍法，而以心裁轻重，则同功殊赏，同罪殊罚矣，怨之所由生

<sup>①</sup> 此虽与《韩非子·难势》文字略同，但韩非子言势，又与慎到不同。详见下文韩非子势治思想。

也。……所以去私塞怨也，故曰：大君任法而弗躬，则事断于法矣。……是以怨不生而上下和矣。”人君任法能公而去私，法的绝对公正可知。

4. 法为绝对的标准：《慎子·逸文》：“有权衡者，不可欺以轻重；有尺寸者，不可差以长短；有法度者，不可巧以诈伪。”类似的说法亦见于韩非子与荀子的学说中<sup>①</sup>。由是知韩非子有取于慎子者固不仅于势治，且兼及法治。而荀子言礼亦带有浓厚的法家色彩。

### (三) 因 循

《慎子·因循》：“天道因则大，化则细。因也者，因人之情也。人莫不自为也，化而使之为我，则莫可得而用矣。……故用人之自为，不用人之为我，则莫不可得而用矣。此之谓因。”此段文字颇为重要，盖可看出法家利用人性弱点，如好赏恶罚的心理，而善加利用之。此即所谓“因人之情也”。其善巧处在“人莫不自为也，化而使之为我”。如只是为我，而不自为，则是公而无私，舍宗教家，如孔、墨之伦，天下有几人能之？就因人莫不具私心，化而使之为我，则较合情理。其说与韩非子“凡治天下，必因人情。人情有好恶，故赏罚可用”如出一辙，而韩子之说不过是承袭其言而更加善用罢了。

慎子的有关君臣之道，颇为韩非子所采用。《慎子·民杂》：“君臣之道，臣事事而君无事，君逸乐而臣任劳。臣尽智力以善其事，而君无与焉，仰成而已。”其说亦为韩非子用于术治中，如：“明君无为于上，群臣竦惧乎下。明君之道，使智者尽其虑，而君因以断事，故君不穷于智；贤者效其才，君因以任之，故君不穷于能。……臣有其劳，君有其成功。”

<sup>①</sup> 《韩非子·有度》“故审得失有法度之制者，加以群臣之上，则主不可欺以诈伪；审得失有权衡之称者，以听远事，则主不可欺以天下之轻重。”有法度准则，则臣不可欺君而枉法。《荀子·礼论篇》：“礼岂不至矣哉！立隆以为极，而天下莫之能损益也。”“故绳墨诚陈矣，则不可欺以曲直；衡诚县矣，则不可欺以轻重；规矩诚设矣，则不可欺以方圆；君子审于礼，则不可欺以诈伪。”

#### 四、申不害——重术派

申子乃郑之贱臣，以术干韩昭侯，昭侯用为相，内修政教，外应诸侯，终其世国治兵强，诸侯无敢侵韩。申子之学，本于黄老，主刑名法术，《汉书》法家有申子六篇，今其书已佚，惟散见于后人著述中。

##### (一) 术

为君主统御臣下的方法。申子曰：“上明见，人备之；其不明见，人惑之。其知见，人饰之；不知见，人匿之。其无欲见，人司之；其有欲见，人饵之。故曰：吾无从知之，惟无为可以规之。”一曰：“慎而言也，人且和女；慎而行也，人且随女。而有知见也，人且匿女；而无知见也，人且意女；女有知也，人且臧女；女无知也，人且行女。故曰：惟无为可以窥之。”<sup>①</sup> 此即申子论人君应持虚静无为之术。

##### (二) 法

韩非子又说<sup>②</sup>：“法者，见功而与赏，因能而授官。今君设法度而听左右之请，此所以难行也。昭侯曰：吾自今以来知行法矣，寡人奚听矣。”谓人君当因能而授官，见功而行赏。全以法为治道之本，故以法不以贤。

韩非子抨击申不害曰：“申不害不擅其法，不一其宪令，则奸多。故利在故法前令则道之，利在新法后令则道之，利在故新相反，前后相悖，则申不害虽十使昭侯用术，而奸臣犹有所譎其辞矣。故托万乘之劲韩，七十年而不至于霸王者，虽用术于上，法不勤饰于官之患也。”<sup>③</sup> 认为申不害为新旧法令不能统一，致令奸宄之辈能规避取巧，其蔽乃是“徒术而无法”。但韩非子更进一步认为“申子未尽于术”。并举申子之言：“申子言：治不逾官，虽知弗言。”言官在职分内任事，不得逾越权限。韩非子不以为然，他说：“知而弗言，是不谓过也。”“人主以一国

① 《韩非子·外储说·左上》。

② 《韩非子·外储说·右上》。

③ 《韩非子·定法》。



视,故视莫明焉;以一国之耳听,故听莫聪焉。今知而弗言,则人主尚安假借矣。”在韩非子看来,当鼓励人民举发奸宄,无使有幸免于法外者,如此才能无漏网之鱼。而告奸连坐,就由此产生了。

## 第二节 韩非子

传略:韩非子学说之背景与渊源:韩国地处战乱之地,最为削弱。外环强邻,内胁重臣,故亟亟于求富强以自保。故《韩非子·五蠹》曰:“古今异俗,新故异备。如欲以宽缓之政,治急世之民,犹无辔策而御驛马。此不知之患也。”韩非子为韩之诸公子,其学说综合任法派之商鞅、任术派之申不害、任势派之慎到,旁罗儒(荀子性恶、法后王、重今圣,反对儒家之人治,独尚法治)、墨(尚同、尚贤、惟尚功利)、名(刑名)、道(术尚无为,并有《解老》、《喻老》)、兵家(强兵)等,而集其大成(或相反相成或相倚相参)。韩非子并非不知行法有其艰难困苦处,但他以为“法之为道,前苦而后利;仁之为道,偷乐而后穷。圣人权其轻重,出其大利,故用法之相忍,而弃仁之相怜也”。(《六反》)而法家之道在富国强兵,行霸道,此乃人主之大利所在。故曰:“国富则兵强,而霸王之业成矣。霸主者,人主之大利也。”(《六反》)而国之富强亦有赖于法治。故曰:“国无常强,无常弱。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有度》)“明法者强,慢法者弱。”(《饰邪》)

### 一、韩非子的“历史演化观”——唯物史观

所谓历史演化观,关乎一个思想家对历史演进的看法。

韩非子《五蠹》曰:

今有构木钻燧于夏后氏之世者,必为鲛、禹笑矣;有决渎于殷、周之世者,必为汤、武笑矣。然则今有美尧、舜、禹、汤、武之道于当今之世者,必为新圣笑矣。是以圣人不期修古,不法常可,论世之事,因为之备。宋人有耕者,田中有株,兔走触株,折颈而死,因释其耒而守株,冀复得兔,兔不可复得,为身为宋国笑。今欲以先王之政,治当世之民,皆守株之类也。

古者丈夫不耕，草木之实足食也；妇人不织，禽兽之皮足衣也。不事力而养足，人民少而财有余，故民不争。是以厚赏不行，重罚不用，而民自治。今人有五子不为多，子又有五子，大父未死而有二十五孙。是以人民众而货财寡，事力劳而供养薄，故民争，虽倍赏累罚而不免于乱。……

饥岁之春，幼弟不饱，穰岁之秋，疏客必食。非疏骨肉爱过客也，多少之实异也。是以古之易财，非仁也，财多也；今之争夺，非鄙也，财寡也。轻辞天子，非高也，势薄也；重争士橐（官职），非下也，权重也。故圣人议多少、论薄厚为之政。故罚薄不为慈，诛严不为戾，称俗而行也。故事因于世，而备适于事。

故文王行仁义而王天下，偃王行仁义而丧其国，是仁义用于古不用于今也。故曰：世异则事异。……故曰：事异则备变。上古竞于道德，中世逐于智谋，当今争于气力。……人之情莫先于父母，皆见爱而未必治也。虽厚爱矣，奚遽不乱？……且夫以法行刑，而君为之流涕，此以效仁，非以为治也。夫垂泣不欲刑者，仁也；然而不可不刑者，法也。先王胜其法，不听其泣，则仁之不可以为治亦明矣。

且民固服于势，寡能怀于义。仲尼，天下圣人也，修行明道以游海内，海内说其仁、美其义而为服役者七十人。盖贵仁者寡，能义者难也。故以天下之大，而为服役者七十人，而仁义者一人。鲁哀公，下主也，南面君国，境内之民莫敢不臣。民者固服于势，诚易以服人，故仲尼反为臣而哀公顾为君。仲尼非怀其义，服其势也。故以义，则仲尼不服于哀公；乘势，则哀公臣仲尼。今学者之说人主也，不乘必胜之势，而曰务行仁义则可以王，是求人主之必及仲尼，而以世之凡民皆如列徒，此必不可得之数也。

有关韩非子的“历史演化观”<sup>①</sup> 主要在此数段。韩非子以为历史是在不断的演进之中,因此不同的时代,宜有一套不同的制度来因应。故不必墨守成规,遵行古法。故曰:“是以圣人不期修古,不法常可,论世之事,因为之备”,“故事因于世,而备适于事。”如果时代变了,而法不能随之改变,那就会不适合时代的发展。《心度》有一段话,言之颇为明确。“时移而法不易者乱,世变而禁不变者削。故圣人之治民也,法与时移,而禁与世变。”自来法家都有一种反传统、变易古制的观念。此前曾举《商君书·更法》所言,可知此乃法家一贯的主张。若就韩非子“历史演化说”来说,古今时代不同,生活方式与社会背景自然不同,所以要有与古时全然不同的方法与制度来应变。故传统自必随着时间的过去而遭淘汰,不一定非得保留或因袭。今就其所依据之观点来看:

“不事力而养足,民少而财有余,故民不争。是以厚赏不行,而民自治。……人民众而货财寡,事力劳而供养薄,故民争,虽倍赏累罚而不免于乱。”“饥岁之春,幼弟不饱,穰岁之秋,疏客必食。非疏骨肉爱过客也,多少之实异也。是以古之易财,非仁也,财多也;今之争夺,非鄙也,财寡也。”从韩非子所持的理由来看,他是从生活方式与客观环境的改变为着眼点,故韩非子所以要实行断然的手段以实施法治,其说完全复古之道而行,尤其是反对代表传统学说的儒家,自是理所当然了。他认为“仁义用于古不用于今”,故韩非子思想尚法治不尚人治,因为“民固服于势,寡能怀于义”。故讲仁义、尚贤人之治,乃过时的论调。

韩非子的“历史演化观”就正面说,是革新、更新、改造;就反面言,则是革命,是颠覆传统。前者是除旧布新,振兴整顿;后者是变古乱常,非圣无法。此商鞅所以果于变法,讲求效率,令秦因而强大,而终

<sup>①</sup> 此处用“演化观”而不以“进化观”词,盖以“进化”二字,事涉主观的认知。“进化”,有进步的意义。自老子法自然的观点言之,文明的所谓进步,反是退步。故曰:“失道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也。”就是老子言,文明反是不断在退步。今持中性的看法,故用“演化”而取代主观论断的“进化”一词。

至统一六国。惟法治是变古乱常,故李斯因而有焚书坑儒之祸<sup>①</sup>,凡古之道一概否决,并更以法的严苛寡恩,使秦不过二世而亡。岂非惟知有法之“断然”无私,而无礼所谓“人情”之“当然”欤?

## 二、人性观

有关韩非子的人性观,首先当讨论的问题是:韩非子论人性之本质为何?人性观在韩非子思想中占何地位?其人性观与其法与术的思想有何关系?

《韩非子·八经》云:“凡治天下,必因人情。人情有好恶,故赏罚可用;赏罚可用,则禁令可立,而治具矣。”从此可知:韩非子首先强调以法治天下,必当有所依据。依据什么?依据人情之特质,而人性之特质又是什么?人有好赏恶罚的心理,若能善加运用,而后可施行法令,法治乃得建立。若探讨其“因人情”的想法:韩非子乃在利用人性之弱点,而善加利用之。韩非子对人性的观察又如何?

人主之患,在于信人,信人则制于人。人臣之于其君,非有骨肉之亲也,缚于势而不得不事也。故人臣者,窥覘其君心也,无须臾之休,而人主怠傲处其上,此世所以有劫君弑主也。

夫妻者,非有骨肉之恩也,爱则亲,不爱则疏。……丈夫年五十而好色未解也,妇人年三十而美色衰矣。以衰美之妇人事好色之丈夫,则身死见疏贱。而子疑不为后,此后妃夫人之所以冀其君之死者也。……此鸩毒扼昧(绞缢)之所以用也。……医善吮人之伤,含人之血,非骨肉之亲也,利所加也。故与人成舆,则欲人之富贵;匠人成棺,则欲人之夭死也。非与人仁而匠人贼也,人不贵,则舆不售;人不死,则棺不卖。情非憎人也,利在人之死也。(《韩非子·备内》)

且父母之于子也,产男则相贺,产女则杀之。此俱出父母之

<sup>①</sup> 李斯在《上秦王书》中说:“五帝不相复,三代不相袭,各以治,非其相反,时变异也。”就是法家一贯变古乱常的思想。其抨击儒生则曰:“今诸生不师今而学古,以非当世,惑乱黔首。”深不以诸生师古为然。

怀衽，然男子受贺，女子杀之者，虑其后便，计之长利也。故父母之于子也，犹用计算之心以相待也，而况无父子之泽乎？今学者之说人主也，皆去求利之心，出相爱之道，是求人主之过父母之亲也。”（《韩非子·六反》）

“君以计蓄臣，臣以计事君，君臣之交，计也。……君臣也者，以计合者也。（《韩非子·饰邪》）

在韩非子看来，臣与君的关系，乃是“故人臣者，窥覩其君心也，无须臾之休”。臣对君，本非有情义之可言，纯是属于利害关系。盖人君的位置，掌握最高权势，可说是天下大利之所在，故在左右之臣僚，不过俟机窃发而已。即便是亲密如夫妻也未必可靠，因有失宠之虞，随时可能罹鸩毒之祸。至亲如父母，也不免有“产男则相贺，产女则杀之”的事发生。盖“虑其后便，计之长利也”，不过也“犹用计算之心以相待也”。何况其他的人？就社会上一般人而论：“舆人成舆，则欲人之富贵；匠人成棺，则欲人之夭死也。”也不过由于利之所在罢了，所谓“利在人之死也”。由是以观：韩非子认为人性自宫廷内，以至百姓，自君臣以至最密切最亲近的夫妇父母儿女，莫非是以“利”为取向而已。换言之，所有的人际关系，都不外是以“利”字为动机和目的。但韩非子并非对人性失望，也非愤世嫉俗地否定人性，他认为这不过是人性之常而已。以儒家言，当用教化加以矫正。而韩非子却以为我们要顺应人性之常，而善加运用，不必加以否定。故韩非子言人性不以善恶论，而以为当“因人情”，他说：“凡治天下，必因人情。人情有好恶，故赏罚可用。”“因”者，顺应人情好赏恶罚的好利心理。而其所有法治、术治与势治主义都是以其人性观为基石，从而建立起整个韩非子哲学思想。

### 三、“参验说”与“名实观”

#### （一）“参验说”

即“实证哲学”，谓必经考察实证者，方为可信。有征乃信，无征不信。“无参验而必之者，愚也；弗能必而据之者，诬也。故明据先王，必

定尧舜者,非愚则诬也。”荀子讲辨合符验<sup>①</sup>,韩非子讲“参验”。都是强调凡事必经实证者,乃可信据;否则,即是愚人或诬妄事实。此韩非子所以不信先王之道与尧舜之治者也。其次其参验说要落实在法治制度上。“夫视锻锡而察青黄,区冶不能以必剑;水击鹄雁,陆断驹马,则臧获不疑钝利。发齿吻,相形容,伯乐不能以必马;授车就驾,而观其末涂,则臧获不疑弩良。观容服,听言辞,仲尼不能以必士;试之官职,课其功伐,则庸人不疑于愚智。”(俱见《显学》)能者、贤者,不在空言,要在试之于相应官职,以其功效断为能与不能,而赏罚从之。

## (二)“名实观”

法家者,无不以形名法术见称。所谓“形名”者,据《尹文子·大道上》:“大道无形,称器有名。名也者,正形者也,形正由名。……有形必有名,有名未必有形。……故亦有名以检形,形以定名;名以定事,事以检名。察其所以然,则形名以与事物,无所隐其理矣。”形名之用广矣。宇宙万物有形就有名。至于定“君臣之名”:君有庆赏刑罚之分,臣有守职效能之分,君不与臣业,臣不可侵君事。“赏罚之名”:有功则赏,有过则罚,必称其功过之大小。而有“循名责实”之名——“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责实。《定法》所谓:“循名实而定是非,因参验而审言辞。”(《奸劫弑臣》)

## 四、法治思想

韩非子法治思想可以分为以下诸条加以说明之:

### (一)法治之必然性

必然者,即非如此不可,无可妥协之余地。法就是以强制的方法,作断然的措施。偶然之善不足恃,必就法之范围乃可。故曰:“不随适然之善,而行必然之道。”即仁慈如母,亦适足以姑息养奸,而有败家之子;故德厚并不足以止乱,必用威势,乃可以禁止暴乱。故曰:“夫严家

<sup>①</sup> 《荀子·性恶篇》:“凡论者,贵有辨合,有符验。故坐而言之,起而可设,张而可施行。”

无悍虏，而慈母有败子。吾以此知威势之可以禁暴，而德厚之不足以止乱也。”即使能受教化而为善，仍未可恃，要在借强势的要求使其不敢为非作歹。故曰：“不恃人之为吾善也，而用其不得为非也。”（以上见《显学》）因为“民者固服于势，寡能怀于义。……盖贵仁者寡，能义者难也”，故用爱则骄，用威则听。故曰：“民固骄于爱，听于威矣。”（《五蠹》）

## （二）法治之权威性、强制性

法治是要先建立一个绝对的权威性。故“令者，言最贵者也；法者，事最适者也。言无二贵，法不两适。故言行而不轨于法令者，必禁。”（《问辩》）天下最可贵、最适当的莫过于法令。法是绝无两种标准的，举凡言行违反此标准者，在所必禁，此即是必然之道也。“故王术不待外之不乱也，恃其不可乱也。恃外不乱而立治者削，恃其不可乱而行法者兴。故人主之治国也，适于不可乱之术也。”（《心度》）故韩非子认为法治就是恃其不可乱之方法也，有其必然性、权威性与强制性。

## （三）法治之客观性、公正性与制度化

### 1. 客观性

“故明主使其群臣不游意于法之外，不为惠于法之内，动无非法。”为人君者不在法外开恩，也不在法内含糊游移，一举一动皆依法而行。“故审得失有法度之制者，加以群臣之上，则主不可欺以诈伪；审得失有权衡之称者，以听远事，则主不可欺以天下之轻重。”有法度准则，则臣不可欺君而枉法。（《有度》）

### 2. 公正性

“法不阿贵，绳不挠曲。法之所加，智者弗能辞，勇者弗敢争。刑过不辟大臣，赏善不遗匹夫。故矫上之失，诘下之邪，治乱决缪，绌羨齐非，一民之轨，莫如法。”法是绝对客观的，不论贵贱、智勇、臣民、上下，一律平等，无人能与争锋。法能对治一切乱象，决断纰缪是非等。故整齐一国的规范制度，没有比法更好的了。“故明主使法择人，不自举也；使法量功，不自度也。”《有度》即使是明主，也是以法来选择人

才,以法来衡量功过,而不靠自己的主观判断,来举拔人及论断功过。总之,法具有绝对的客观性与公正性,如是才能建立起制度化的法。

#### (四)极端的法治思想

韩非子主张必须要有法治的教育,教育的责任在官吏。故《五蠹》曰:“以法为教,以吏为师。”在他所实行的法治国度中,只尊重两种人:一是农人,一是军人。因农人务实业,增加生产,使国富足;军人作战卫国,使国强。故其法治政策是以兵农为主。其他俱属蠹民,共有五类。故曰:“尊耕战之士,除五蠹之民。”“富国以农,距敌恃卒。”五蠹:儒者、纵横家、游侠、患御者、商工之民。因儒者、纵横家,只徒逞口舌,无裨实际。游侠,以私剑逞勇,徒犯禁令。患御者,只知上下其手,贪货赂弄权。商工之民,牟取暴利,夺农民之利。故此五蠹皆在摒弃之列。

#### (五)法以赏罚为用

《八经·因情》曰“凡治天下,必因人情。人情有好恶,故赏罚可用;赏罚可用,则禁令可立,而治具矣。”其为政也,全系利用人好赏恶罚的心理,而加以运用。《难一》又曰:“夫善赏罚者,百官不敢侵职,群臣不敢失礼。上设其法而下无奸诈之心,如此则可谓善赏罚矣。”《二柄》曰:“明主之所道制其臣者,二柄而已矣。二柄者,刑德也。何谓刑德?曰:杀戮之谓刑,庆赏之谓德。……夫虎之所以能服狗者,爪牙也。使虎释其爪牙而使狗用之,则虎反服于狗矣。人主者,以刑德制臣者也。今君人者释其刑德而使臣用之,则君反制于臣矣。”君所以制臣之道,即是赏罚,如虎之有爪牙。否则,反为其所制。

#### (六)严刑重罚

“赏莫如厚,使民利之……诛莫如重,使民畏之。”(《八经》)“夫严刑者,民之所畏也;重罚者,民之所恶也。故圣人陈其所畏以禁其邪,设其所恶以防其奸。……吾以是明仁义爱惠之不足用,而严刑重罚之可以治国也。”(《奸劫弑臣》)“夫以重止者,未必以轻止也;以轻止者,



必以重止矣。……所谓重刑者，奸之所利者细，而上之所加焉者大也。民不以小利加大罪，故奸必止也。所谓轻刑者，奸之所利者大，上之所加焉者小也。民慕其利而傲其罪，故奸不止也。”（《六反》）“夫重罚者，人之所恶也；而无弃灰，人之所易也。使人行之所易，而无离其所恶，此治之道也。”<sup>①</sup>“公孙鞅之法也，重轻罪。重罪者，人之所难犯也；而小过者，人之所易去也。使人去其所易，而无离其所难，此治之道也。夫小过不生，大罪不至，是人无罪而乱不生也。”（《内储说上》）韩非子厚赏重罚都不外以利害为取向，其原因有二：一、以利害言，重赏则奸之所利者小，故不敢为。轻刑，则奸之所利者大，故敢作奸犯科。二、以重罚加轻罪：以为重罪者，是人之所难触犯；而小过者，是人之所容易去的。而重轻罪，则有“小过不生，大罪不至”的好处。

### （七）用众而舍寡

“为治者用众而舍寡，故不务德而务法。夫必恃自直之箭，百世无矢；恃自圆之木，千世无轮矣。自直之箭，自圆之木，百世无有一，然而世皆乘车射禽者何也？隐栝之道用也。虽有不恃隐栝而有自直之箭、自圆之木，良工弗贵也。何则？乘者非一人，射者非一发也。不恃赏罚而恃自善之民，明主弗贵也。何则？国法不可失，而所治非一人也。”（《显学》）韩非子认为欲统治而整齐天下之民莫若用法治，譬如木匠之用工具——“隐栝之道”，足以通行天下。至于德治，则自善之民难得，故不可贵，那只是适然之善而已。法是针对绝大多数人，而非极少数人。此以简御繁，而使上智与下同其治。至于人君只求中主者，“上不及尧舜，而下亦不为桀纣。抱法处势则治，背法去势则乱。”（《难势》）尧舜桀纣都是千百年而一至，而中主则占绝大多数，故亦是用众舍寡之意。

### （八）以简御繁之道

《用人》：“释法术而任心治，尧不能正一国；去规矩而妄意度，奚仲

<sup>①</sup> 《老子》：“图难于易。”

不能成一轮；废尺寸而差短长，王尔不能半中。”韩非子以为：离开法治，即使贤如尧之君主，亦不能治理一个国家。而只要持守法治，不仅万无一失，还可以以简御繁。《尹文子·大道上》：“万事皆归于一，百度皆准于法。归一者，简之至；准法者，易之极。如此，顽嚚聋瞽可与察慧聪明同其治也。”此简明扼要地说明，只要归一准法，无论智愚贤不肖都可以同其治，如此亦是“用众舍寡”之道。

### (九)去贤巧之所不能，守中拙之所万不失

《用人》曰：“释法术而以心治，尧不能正一国；去规矩而妄意度，奚仲不能成一轮；废尺寸而差短长，王尔不能半中。使中主守法术，拙匠守规矩尺寸，则万不失矣。君人者能去贤巧之所不能，守中拙之所万不失，则人力尽而功名立。”这与上面的论述相辅相成。法治之执行者，不必贤君，但求中主守之即可万无一失。《管子·法法》：“虽有巧目利手，不如拙规矩之正方圆也。故巧者能生规矩，不能废规矩而正方圆。虽圣人能生法，不能废法而治国。”固知此乃法家共同的想法。

### (十)富强主义

《五蠹》曰“治强易为谋，弱乱难为计。”《有度》曰：“国无常强，无常弱。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故当今之时，能去私曲就公法者，民安而国治；能去私行行公法者，则兵强而敌弱。”《饰邪》曰：“明法者强，慢法者弱。”韩非子以为法是国家强弱的关键。而法家主要的目的，就是要富国强兵。只要国强，不论内政或外交，一切政策谋略俱可以施展了。否则，所谓“弱乱难为计”，内外两困，就难以为济了。

## 五、韩非子的势治思想

人主行法，居其位必有其威势，然后其统治权始可以发挥。“势”者，谓人主之位与威与权必共存者也。韩非子论势，有“自然之势”与“人设之势”两种：

《韩非子·功名》：“夫有材而无势，虽贤不能制不肖。故立尺材于

高山之上,则临千仞之溪,材非长也,位高也。桀为天子,能制天下,非贤也,势重也。尧为匹夫,不能正三家,非不肖也,位卑也。千钧得船则浮,锱铢失船则沉,非千钧轻而锱铢重也,有势之与无势也。”《韩非子·难势》以慎子借飞龙乘云,喻君为龙,势如云<sup>①</sup>。但韩非子言势虽有取于慎子,但却以为“夫良马固车,使臧获御之则为人笑,王良御之而日取千里。车马非异也,或至乎千里,或为人笑,则巧拙相去远矣。今以国为车,以势为马,以号令为辔衔,以刑罚为鞭策,使尧舜御之则天下治,使桀纣御之则天下乱,则贤不肖相去远矣。夫欲追速致远,不知任王良;欲进利除害,不知任贤能:此则不知类之患也。夫尧舜亦治民之王良也。”此段论慎子势治之病,在仍有待于贤人乃治,所谓王良、尧舜即是也。韩非子不以为然,认为这是“自然之势”。《韩非子·难势》说:“势必于自然,则无为言于势矣。吾所为言势者,言人之所设也。……故曰:势治者则不可乱,而势乱者则不可治也。此自然之势也,非人之所得设也。”故韩非子主张所谓的“人设之势”则有待于中主。《难势》:“吾所以言势者,中也。中者,上不及尧舜,而下亦不为桀纣,抱法处事则治,背法去势则乱。”故在韩非子看来,势治必有法治相辅相成,才能治;否则,必乱。其对慎子言势,可说一言以蔽之:“慎子蔽于势而不知法。”其势治主义与法治思想本相倚而成。否则,若徒有法治而无权势为之后盾,则一切措施亦必将不能推展了。因据有权势始可以发号施令,具有威信可言。如是施行法治,方能贯彻之。否则,纵有良法美意,亦不过是空谈而已。

赏罚为用:韩非子以为当以杀戮赏罚,为行威固势之手段:

《定法》:

术者……操杀生之柄,课群臣之能者也。此人主之所执也。  
法者……赏罚必于民心,赏存乎慎法,而罚加乎奸令者也。此臣之所师也。

此段谓法术二者均为人主所操纵,其手段则在赏罚。

<sup>①</sup> 详见前文《慎子·论势》。

## 《二柄》：

明主之所道制其臣者，二柄而已矣。二柄者，刑德也。何谓刑德？曰：杀戮之谓刑，庆赏之谓德。为人臣者，畏诛罚而利庆赏，故人主自用其刑德，则群臣畏其威而归其利矣。……夫虎之所以能服狗者，爪牙也。使虎释其爪牙而使狗用之，则虎反服于狗矣。

以上以人主以刑德二柄宰制群臣，因为人臣莫不“畏诛罚而利庆赏”，如虎之能服狗者在于爪牙。此权势之不容假借下移于人臣，否则君反受制于臣矣。此韩非子“势治”之所以要特别强调立威固柄与法术并重！

## 六、术治思想

## (一)法与术之异

《难三》：“人主之大物，非法则术也。法者，编著之图籍，设之于官府，而布之于百姓者也。术者，藏之于胸中，以偶众端而潜御群臣者也。故法莫如显，而术不欲见。是以明主言法，则境内卑贱莫不闻知也。……用术，则亲爱近习莫之得闻也。”又《二柄》曰：“术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责实，操生杀之权，课群臣之能者也。法者，宪令著于官府，赏罚必于民心，赏存乎慎法，而罚加乎奸令者也。此臣之所师也。”

从上可知：

“法”者：具有公开性、普及性、标准性和统一性，见于文法。

“术”者：具有隐秘性、无为性，以虚静为体，以形名为用。

## (二)形名与禁奸

《二柄》：“人主将欲禁奸，则审合刑名者，言异事也。为人臣者陈而言，君以其言授之事，专以其事责其功。功当其事，事当其言，则赏；功不当其事，事不当其言，则罚。”循名责实，因材适任。以至于言大功小、言小功大都罚；典衣、典冠，一失职、一侵官，均在所必罚。“明主之

道,一人不兼官,一官不兼事。”(《难一》)专任责成。“循名实而定是非,因参验而审言辞,是以左右近习之臣知伪诈之不可以得安也。”(《奸劫弑臣》)此乃有效之考核法。《八奸》:“夫术者所以防奸者也。”“八奸”者:同床、在旁、父兄、养殃、民萌、流行、威强、四方。“一曰同床(利用内宠)……贵夫人,爱孺子,便僻好色,此人主之所惑也。托于燕处之虞,乘醉饱之时,而求其所欲,此必听之术也。为人臣者,内事之以金玉,使惑其主,此之谓同床。二曰在旁(利用佞幸)……优笑侏儒,左右近习。……先意承旨,观貌察色以先主心者也。此皆俱进俱退,皆应皆对,一辞同轨以移主心者也。为人臣者,内事以金玉玩好,外为之行不法,使之化其主,此之谓在旁。三曰父兄(利用血缘近亲)……侧室公子,人主之所亲爱也;大臣廷吏,人主之所与计度也。此皆尽力毕议,人主之所必听也。为人臣者,事公子侧室以音声子女,收大臣廷吏以辞言。处约言事,事成则进爵益禄,以劝其心,犯其主,此之谓父兄。四曰养殃(利用声色犬马)……为人臣者,尽民力以美宫室台池,重赋敛以饰子女狗马,以娱其主而乱其心,从其所欲,而树私利其间,此之谓养殃。五曰民萌(挟民众以自固)……为人臣者,散公财以说民人,行小惠以取百姓,使朝廷市井皆劝誉己,以塞其主而成其所欲,此之谓民萌。六曰流行(利用说客)……为人臣者,求诸侯之辩士,养国中之能说者,使之以语其私,为巧文之言,流行之辞,示之以利势,惧之以患害,施属虚辞以坏其主。七曰威强(利用勇力)……为人臣者,聚带剑之客,养必死之士,以彰其威,明为己者必利,不为己者必死,以恐其群臣百姓而行其私,此之谓威强。八曰四方(利用外力)……为人臣者……虚其国以事大国,而用其威求诱其君。甚者举兵以聚边境而制敛其内。薄者数内大使以震其君,使之恐惧,此之谓四方。凡此八者,人臣之所道成奸,世主所以壅劫,失其所守也,不可不察焉。”一、察同床:“明君之于内也,娱其色而不行其谒,不使私请。”二、察在旁:“其于左右也,使其身必责其言,不使益辞。”三、察父兄:“其于父兄大臣也,听其言也必使以罚任于后,不令妄举。”四、察养殃:“其于观察玩好也,必令之有所出,不使擅进擅退,不使群臣虞其意。”五、察民萌:“其于德施也,纵禁财,发坟仓,利民者,必出于君,不使人臣私其德。”六、察流

行：其于说议也，称誉者所善，毁疵者所恶，必实其能，察其过，不使群臣相为语。”七、察威强：“其于勇力之士也，军旅之功无逾赏，邑斗之勇无赦罪，不使群臣行私财。”八、察四方：“其于诸侯之求索也，法则听之，不法则距之。”

### (三)形名与虚静

“故虚静以待，令名自命也，令事自定也。”“故曰：君无见其所欲，君见其所欲，臣将自雕琢。君无见其意，君见其意，臣将自表异。故曰：去好去恶，臣乃见素；去智去旧，臣乃自备。……明君无为于上，群臣竦惧乎下。明君之道，使智者尽其虑，而君因以断事，故君不穷于智；贤者效其材，君因而任之，故君不穷于能；有功则君有其贤，有过则臣任其罪，故君不穷于名。是故不贤而为贤者师，不智而为智者正。臣有其劳，君有其成功。”（《主道》）“君操其名，臣效其形，形名参同，上下和调也。”（《扬权》）

1. 君无为而治，臣下有为而作。惟君无为，乃能无不为，此为人臣者所以克逞其贤智。

2. 君臣各尽其专职本分，既而无侵职之虞，又无推委之患。

3. 君主不必贤且智，而为贤智之师。贤智责之于臣，以尽其虑而效其能。故臣有其劳，君有其成功。

4. 惟其虚静，则形名参同乃可充分施行，而乃能循名实而责其功。

### (四)用众而舍寡

“力不敌众，智不尽物，与其用一人，不如用一国。……下君，尽己之能；中君，尽人之力；上君，尽人之智。”（《八经·主道》）“人主以一国目视，故视莫明焉；以一国之耳听，故听莫聪焉。”（《定法》）“夫为人主而身察百官，则日不足，力不给。且上用目，则下饰观；上用耳，则下饰声；上用虑，则下繁辞。……故舍己能而因法数审赏罚。”“故有口不以私言，有目不以私视，而上尽制之。”（《有度》）君主一人之才力智能，固不能与群臣比，盖寡不胜众。故用众人之智能，而不用一己之智能。且以一人之耳目视察百官，体力、时间亦有所不足。况臣下善于修饰

自己,很难得其真相。故毋宁以一国之耳目来视听观察之,则无所遁其形了。故曰:“舍己能,因法数。”如此自能无为而治了。

总之,韩非子思想无论法、术,都从人性观出发——以人之本性在好利,不论君臣、夫妻、父子等至亲,无有例外。故当善加利用人好利的心理,而以赏罚作为鼓励或挟持之手段;借此则法之运作可得以推行。“凡治天下,必因人情。人情有好恶,故赏罚可用……而治具矣。”至于术之运作,亦在防八奸。所以防奸者,盖人为逞其好利之心,放僻邪侈无不为矣。故用术,杜绝夤缘幸进之徒。又以形名参同,循名以责实,以察举真才。并借天下之力,告讦奸宄,揭发不轨。故法之与术,固相辅为用。而法以有为运作之,术以无为运作之。《老子·第十一章》曰:“有之以为利,无之以为用。”君行其术,而操其名;臣执其法,而效其形。《庄子·天道》曰:“上必无为,而用天下;下必有为,为天下用。”

### (五)七术、六微

《内储说上》:“主之所用也,七术;所察也,六微。”

#### 1. 七 术

一曰众端参观:“观听不参,则诚不闻;听有门户,则臣壅塞。”哀公之“莫众而迷”者,鲁哀公问孔子“群臣莫不一辞而同轨乎季孙氏者”。故必多听不同之意见,以为采择之用。否则,纵然众口一辞,也只不过是一言堂罢了。“竖牛之饿叔孙”者,叔孙相鲁而主断。其所爱者竖牛,擅用其令,因离间叔孙及其二子而杀之。及叔孙病而饿死,无人问。竖牛卷其宝物而奔齐。此不参之过也。“嗣公欲治不知”者,卫嗣公重用如耳,又宠爱世姬,但又恐二人皆因受爱宠而令自己被壅蔽,乃又重用薄疑以对抗如耳,尊龙魏姬以匹敌世姬,曰“以是相参也”。韩非子所谓相参者,不在相对等,而在凡贱者皆可议贵,在下位者皆得控告上位者。否则,相敌者难道就不会相勾结而蒙蔽之?二曰必罚明威。三曰信赏尽能:韩侯藏弊裤,不以赐左右。曰“明主嗔有为嗔,笑有为笑。”必待有功,否则,不徒赏也。四曰一听责下:“一听则智愚分,责下则人臣参。”齐愍王使人吹竽,而一一听之。五曰疑诏诡使:“周主

亡玉簪”者，周主故亡其簪，令吏寻找，三日不得。令己亲信觅而得之。于是吏皆耸惧，以君为神明。六曰挟知而问：“卜皮使庶子”者，卜皮为县令，其御史污秽而有爱妾，卜皮使少庶子佯近其爱妾，而备悉御史阴情。七曰倒言反事：“嗣公过关吏”者，卫嗣公使人伪为客商，而贿守关之吏以金，因知官吏之廉与贪。

## 2. 六 微

一曰权借在下：君王之权势，不可借于人。二曰利异外借：奸臣召外兵以灭除国内之政敌，借外国力量以惑乱人主。三曰托于类似：郑袖言恶臭而新人劓：荆王爱妾，妒王之新宠，故教之掩口以爱悦王。因而中伤之于王，以恶王之臭，致新人被劓。四曰利害有反。五曰参疑内争：晋骊姬杀太子申生。晋献公时，骊姬贵宠，骊姬欲以其子奚齐代太子申生，因诬陷申生而杀之，遂使奚齐得立为太子。晋国为之大乱。六曰敌国废置：晋献公欲伐虞、虢，而二国相为辅车之助。乃赠送名马、美玉、女乐以迷惑虞公，因而亡虢。虢亡而虞随之亦亡。

《八经》：“上君尽人之智，是以事至而结智，一听而公会。听不一，则后悖于前，后悖于前则智愚不分；不公会，则犹豫而不断，不断则事留。自取一，则毋道堕壑之累。故使之讽，讽定而怒。是以陈言之日，必有策籍。结智者事发而验，结能者公见而谋成败。成败有征，赏罚随之。事成则君收其功，事败则臣任其罪。”

## 七、法家学说总评

《史记·太史公自序》论六家要旨云：“法家严而少恩，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不可改矣。”“法家不别亲疏，不殊贵贱，一断于法，则亲亲尊尊之恩绝矣，可以行一时之计，而不可长用也，故曰严而少恩。若尊主卑臣，明分职不得相逾越，虽百家弗能改也。”“夫礼禁未然之前，法施已然之后；法之所用者易见，而礼之所为禁者难知。”

《汉书·艺文志》：“信赏必罚，以辅礼制。《易》曰：‘先王以明罚飭法’，此其所长也。及刻者为之，则无教化，去仁爱，专任刑法而欲以致治，至于残害至亲，伤恩薄厚。”

《礼记·经解》：“故礼之教化也微，其止邪也于未形，使人日徙善远



罪而不自知也，是以先王隆之也。”

### (一) 法家的优点

1. 正君臣上下之分，以尊主卑臣，而政治伦理得以建立。

2. 所谓“信赏必罚，以辅礼制”，可知当以礼为本，而以赏罚为末。其赏其罚，乃在树立法治的制度与权威，而法的施行不过辅助礼制之不足，固不可本末倒置。

3. 法属激烈手段，其见效也速。如齐得管仲而能擅一世之雄，秦经商鞅变法后，一跃成为当时的强国。即其显例。礼之用较缓，所谓：“夫礼禁未然之前，法施已然之后。法之所用者易见，而礼之所为禁者难知。”

### (二) 法家的缺失

1. 无教化，去仁爱，专任刑法，而欲以致治，至于残害至亲，伤恩薄厚。

2. 法家不别亲疏，不殊贵贱，一断于法，则亲亲尊尊之恩绝矣，法家严而少恩。法家主必然，而儒家主当然。若专任法治之必然，而不顾及情理之当然，未有不伤恩薄厚者。

3. 因礼之教化也微，其止邪也于未形，使人日徙善远罪而不自知。故礼禁未然之前，法施已然之后。法之所用者易见，而礼之所为禁者难知。盖礼者，所谓情性之正，行之于平常日用之间，语默动静之际。而法者，礼有不足，则借法以救其失。上医治未病；中医，治已病。礼者，所以防微杜渐，治未病者也。法者，救济其所不足，治已病者也。

4. 子曰：“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儒家所谓养身之正，而法家者，所谓营卫失调而救济之，此本末之不可不分也。故曰：“可以行一时之计，而不可长用也。”若本末倒置，则秦亡之祸可为明鉴。

5. 就韩非子之法治言，制法者何人？中主足以立法吗？可以守法吗？就其术治而言，所谓君无见其欲，无见其意，以至于提出所谓的“七术”、“六微”。其政治涵养行术之权谋，又岂中主所可为呢？“使中

主守法术,拙匠执规矩尺,则万不失矣。”其说果可行吗?这不免使人心存疑虑。

### 有关韩非子学说的参考书目

王先慎:《韩非子集解》,世界书局。

卢瑞钟:《韩非子政治思想新探》,三民书局。

陈奇猷:《韩非子集释》,华正书局。

徐汉昌:《韩非子释要》,黎明文化出版。

陈启天:《韩非子校释》,商务印书馆。

李常传译:《韩非子帝王学》,新潮社。

邵增桦:《韩非子今注今译》,商务印书馆。

吴秀英:《韩非子研议》,文史哲出版。

王静芝:《韩非子思想体系》,辅大文学院。

《国家的次序——韩非子》,时报文化出版。

王邦雄:《韩非子的哲学》,东大图书公司。

## 第五章 名家

名家思想在先秦诸子中颇为特殊，盖其时思想都尚实际，以关心社会民生、济世安民为职志。而名家却注重知识论，以正名论理、逻辑思辨、形而上思考为对象。以近乎玄理之思维，其甚者流为希腊所谓诡辩派哲学。故迄非主流思想，亦未予重视之。虽然如此，但“名”的观念在先秦思想中，尤其在知识论上及伦理思想上，都有着密切的关系。如孔子有正名之说，荀子有《正名篇》，法家以刑与名并举，墨子有“墨辩”，老子有“名可名，非常名”之语。可见“名”的重要，不可全予忽略。名家的代表人物有：邓析、惠施、公孙龙等。

### 第一节 邓析子

邓析，是郑大夫，与子产同时，因“操两可之说，设无穷之辞”。以是为非，以非为是。郑国大乱，子产以其说适足以乱政，故执而戮之。其说有“山渊平，天地比”。自物情见之：山高而渊低。然就道观之：从整个宇宙言，远而视之，则山与渊平；如从地球望月亮，不分山与渊，一平如镜。又就近而视之，天高而地卑；从远望之，日、月、星、辰高挂天际，天地并比成列。故曰“天地比”。《荀子·非十二子》评邓析为：“好治怪说，玩琦辞。”

### 第二节 惠子

惠子，名施，宋人。与庄子同时，梁惠王时曾为相。“惠施多方，其

书五车。”<sup>①</sup> 庄子称其“以善辩为名”。“惠子之口谈自以为贤。”其说散见于《庄子》。尤以《天下》篇所收最丰富。共有十条：

一、“至大无外，谓之大一；至小无内，谓之小一。”至大必无外，始称为大。有外就不能称为大。至小必无内，始称为小。若还有内，则不能称之为小。故天地不能称之为至大，毫末不能称为至小。大小虽异名，但都不能以形论，不能以形论，则大小竟有何别？故曰一。

二、“无厚不可积，其大千里。”无厚者，即无形体，无形又何有积可言，既无可积，譬如，虚空虽无可积，但虚空无所不在，即无所不含，故曰“其大千里”。

三、“天与地卑，山与泽平。”其说与邓析子“山渊平，天地比”意同。以上就空间言。

四、“日方中方睨，物方生方死。”日方中时，正视之为正，侧视之为侧。此方生，彼方死；此方死，彼方生。譬如虫变为蝶，虫死时，正是蝶生之时。物理学所谓物质不灭、能量不灭亦庶几近之。

五、“南方无穷而有穷。”按理说，南方应是无穷尽的，因空间可无限延伸。但就地是方的而言，南方是有限的。今日以地是圆的，南极即是南方的极限，亦可通。

六、“今日适越而昔来。”后之视今，犹今之视昔，如环之相互循环。故以今之往，历若干年，则以为昔矣。自此曰往，自彼则曰来。时间之与空间，来之与往，皆相待而生也。

以上就时间言。

七、“大同而与小同异，此之谓小同异，万物毕同毕异，此之谓大同异。”在天地中，同为万物，而动物与植物各自为类（是小同），但万物与动、植物皆不同，（因外延不同）故曰“大同而与小同异”。但万物同属于物，同在一个天地中，都由微观粒子所构成，故曰“毕同”。而物与物的关系，纵使极类似的二物，终是二物，天下除同一物外，无绝对相同的物，故曰“毕异”。

八、“连环可解也。”连环本不可解，但连环相合必有其合处，则其

<sup>①</sup> 《庄子·天下》。

合处,是其可解处。若不可解,当初又如何合?又连环必有坏之一日,既可坏,则必有其可解处。于是可推知矣。

九、“我知天下之中央,燕之北越之南是也。”燕之北,是极北;越之南,是极南。南、北之中界自是中央了。

十、“泛爱万物,天地一体。”天地之间既然毕同,自属一体,当泛爱万物矣。

《庄子·天下》另载有辩者二十一条,大体是惠施、公孙龙一派之说:

一、“卵有毛”。卵会成毛,在未成毛前,必已具毛之质。否则,不会生毛。故云。

二、“鸡三足”。鸡本只二足,但“行由足发,动由神御”。故二足之外,尚有心神之足。故云。

三、“郢有天下”。郢与天下比,郢小而天下大。但小中具有大之质与形,如土虽小,积土可以成山。一粒沙已具有山之形质。

四、“犬可以为羊”。名乃约定俗成,若命名之始,而呼犬为羊,则犬自不名犬,而名为羊了。

五、“马有卵”。马虽属胎生,但胎生之马,在母体内,也是先有卵而后变为胎的。

六、“丁子有尾”。丁子即虾蟆,虽无尾,但它是从蝌蚪变化而来的,蝌蚪有尾。故云。

七、“火不热”。火之所以热,是由人的主观感觉而生,火本身不会自觉得热,火若会自觉得热,火自己就会受不了,而被自己烧死。

八、“山出口”。口本生于人身上,山怎会有口?今以山而有口,乃喻山如人身之有口。故云。

九、“轮不辗地”。轮只贴近地,其中总有空隙,并未与地辗成一体,若成一体,则轮如何能动转?故云。

十、“目不见”。目之见有待于光线、距离(太近太远皆不成)、注意力及能见的心知等,若徒有目是不能见的。

十一、“指不至,至不绝。”指,只是表物之具。如以手指指月,指只有表月的作用,但指并非即是月;月又非指之所能尽的。

十二、“龟长于蛇”。以身体言，固蛇长于龟；但以寿命言，龟又长于蛇。盖以道观之，万物本无所谓长短，自其长者观之，无物不长；反之，无物不短。故以龟长于蛇，又有何不可？

十三、“矩不方，规不可以为圆。”矩乃为方之具，而非方；规乃为圆之具，而非圆。即使果圆矣，只是相对的圆而已，哪里有绝对之圆？

十四、“凿不围枘”。枘虽在凿中，但凿自凿，枘自枘。凿并无围枘之心，而曰凿围枘者，全是主观意识之作用。

十五、“飞鸟之影未尝动也”。动者，同一时间，由甲点至乙点曰动。而不同时间如：甲时在甲点，而乙时在乙点，则曰静。飞鸟之影，乃不同时间在不同点上。故云。

十六、“镞矢之疾而有不行不止之时”。以形言，矢行虽速但并没有变；以势言，矢行颇速，并未有止。故云。

十七、“狗非犬”。若以犬未长成前曰狗，则犬是全称命题（全部），而狗只是特称命题（部分），部分自不能涵盖全体。故云。

十八、“黄马、骊牛三”。黄马，乃黄，命色；马，乃命形；再加上认知黄马之概念，综合而成三。骊牛，亦然。

十九、“白狗黑”一说：白在命名之初，未尝不可以命名为黑。一说：在白天视之为白，在晚上则视之为黑，全看光线的差别而定。故云。

二十、“孤驹未尝有母”。驹固由其母所生，但既曰孤驹，无母之抚养照顾，与未尝有母同。故云。

二十一、“一尺之捶，日取其半，万世不竭。”一尺之捶虽短，但日取其二分之一，永无取尽之日。

综观以上诸条，惠子之言，虽涉诡辩，而且就当时言，无关治国之宏旨。荀子言其“蔽于辞而不知实”。庄子言其“能胜人之口，不能服人之心”。但就哲学上的省思言，亦多有与现代的思想相合者，惜未能充分发挥而中断，不可不谓一憾事也。

### 第三节 公孙龙子

公孙龙，赵人，少有辩才，好诡异之言。为坚白同异之论，辞穷众口，知困百家，集名家之大成。壮尝游魏，并客平原君家，又往说燕昭王，行遍天下，号为辩者。其说以“白马非马”与“坚白论”最为有名。

《白马论》：

白马非马，可乎？曰：可。曰：何哉？曰：马者，所以命形者也；白者，所以命色者也。命色者非命形也。故曰：白马非马。

∴ 白马 = 命色命形  
       马 = 命形  
       命色 + 命形 ≠ 命形  
 ∴ 白马非马

求马，黄黑马皆可致；求白马，黄黑马不可致。……故黄黑马一也，而可以应有马，而不可以应有白马，是白马之非马，审矣。……马者，无去取于色，故黄黑皆所以应；白马者，有去取于色，黄马者皆所以色去，故唯白马独可以应耳。无去取者，非有去也，故曰：白马非马。

∴ 黑黄马是马  
       白马非黑黄马  
 ∴ 白马非马

此白马非马说，全属一种诡辩方式。就知识论言，不论白马、黑马、黄马，乃特称命题，而马乃全称命题。特称属于全称中的一部分，并不代表全部，故无碍。

《坚白》：

坚白石三，可乎？曰：不可。曰：二，可乎？曰：可。曰：何哉？

曰：无坚得白，其举也二；无白得坚，其举也二。视不得其坚，而得其白者，无坚也；抚之不得其所白而得其坚者，无白也。……天下无白，不可以视石；天下无坚，不可以谓石。坚白石不相外。……得其白，得其坚，见与不见离。见与不见一一不相盈，故离。离也者，藏也。

“坚白石”者，依公孙龙的意思，只可分而为二：白石和坚石，而不可合之为坚白石三者。因目属视觉，故只得石之白，而不得其坚。手属触觉，故只得石之坚，而不得其白。坚与白二者，互不相含。故就目言，只能知白石，而不知其坚；就手言，只能知坚石，而不知其白。故二者，可以离（分而言之）。因二者是可离的属性，其属性都藏在其物质中，不经细辨，是不会为人所察觉的。公孙龙“坚白石”之说，看似单纯的名辞之论，却隐藏着为人所忽略的问题（此正是我们思想上盲点、死角之所在）：若从不同的角度出发，即有不同的认知概念。其说毁之者或以为怪说、琦辞；誉之者以为思辨明晰，颇具哲思。



## 第六章 道家

### 第一节 老子思想

传略：老子，名耳，字聃，姓李。春秋时，楚苦县人。尝为周守藏之史。老子修道德，其学以自隐无名为务。见周之衰，乃遂去。至关（函谷关）关令尹喜以其将隐，强之著书。于是老子乃著书，言道德之意五千言而去，莫知所终。

#### 一、历史观

《老子·第三十八章》：“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无德。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下德无为而有以为。上仁为之而无以为，上义为之而有以为。上礼为之而莫之应，则攘臂而扔之。故失道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夫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老子法自然，而文明的演化过程，在老子来看，乃是一种退化。盖文明越进步，人为的成分就越多，离开自然越远，故道、德、仁、义，乃每况愈下。至于礼者，乃“忠信之薄，而乱之首。”儒家崇尚礼治，自老子言：乃以人为的“礼”，伤害天然的本性之“道”。因老子因任自然，不为形式所拘，故曰：“上德不德”，惟其不以为德，所以不失其德，故曰“有德”。此顺应自然而无心，故曰：“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下德者，作意固守其德，反流于人为，故曰：“下德不失德，是以无德。”因有意于无为，而不觉流于有为，故曰：“下德无为而有以为”。等而下之，“上仁为之”，已是有心于作为了，但尚离自然不远，故曰“无以为”。若更等而

下之，“上义为之”，人为成分更多，故曰“有以为”。至“上礼为之，而莫之应，则攘臂而扔之”。因全是人为成分，涉于勉强，是强人之所难，故莫之应，必攘臂强使之就之而后可。故可知老子的历史观，认为人类文明越发展，即代表越人为化，离自然也就越远，反失去天真朴素之性了。在未失之前，本在道德之中，又何待于道德呢？故庄子曰：“道德不废，安用仁义？性情不离，安用礼乐？（《胠篋》）”故曰：“大道废，有仁义；智惠出，有大伪；六亲不合，有孝慈；国家昏乱，有忠臣。”《老子·第十八章》

## 二、形而上哲学

形而上者，乃相对于形而下而言。《易·系辞上》：“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形而下”者，是有形体可见，具有形象之物，亦谓之“器”。器，是属于“存在”，如举目所见之“万物”即是。“形而上”者，谓无形之物，故不可以形见者，是抽象的，亦谓之“道”。道，可以说是万物存在背后的因素，它是超越形体的存在者。换言之，它是使存在存在之故，亦即是指宇宙万象（器）背后有一个使之存在的原因。它是宇宙万象的规则、原理、原则。故“道”具有普遍性（全体性）、共通性（一致性）、基本性（根本性）等。“普遍性”（全体性），指其外延周遍全体，无一例外——此就全体言。“共通性”（一致性），指万事万物都合此原理——此就个别言。基本性（根本性），指一切存在的基础原理或因素——此就基本言。老子之形上思想——道，就可从以上之定义理解之。

### （一）道者，超越万物形体之表象，难以言说

《老子·第一章》：“道（指形上之道）可道（指言说），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sup>①</sup>。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

<sup>①</sup> 老子此段文，盖就前文“名可名，非常名”，而以“无名”、“有名”相承，文义自顺也。或标点为：“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其以“有”为万物之始，以“无”为万物之母。亦通。

门。”天地间，本无所谓名，而语言、文字等的产生，乃为方便沟通计，故有产生名之必要。宇宙万物有其所以然的道理，就是老子所谓的“道”了。然而要诠释它并不容易，常人总从外形去了解，故仅得其常理而已。老子之所谓“道”，是“形而上”的一种思维，难以言说，即非可以一般常道来解之。而是透视到万物的内蕴，即万象背后所以然的道理。故曰：“道可道，非常道。”

### （二）道本无形，它不可见，不可听

《老子·第十四章》：“视之不见，名曰夷；听之不闻，名曰希；抟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诘，故混而为一。……是谓无状之状，无物之象，是谓恍惚。迎之不见其首，随之不见其后。”“大音希声，大象无形。”（第四十一章）大道是没有声音的、没有形象的。道既看不见，又听不到，且把握不住，它是无形象的状态。因无物之形象状态可言，故道是超越于人类感官之上的。

### （三）道是一切存在的因素

道并非什么都没有。老子又说：“道之为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自古及今，其名不去。”（第二十一章）此谓“道”是“惚兮恍兮”，即似有若无，且是“窈兮冥兮”，深邃冥渺。其中确实“有物”、“有精”，且“其精甚真”。故“道”是确实存在的，它是一切存在、一切现象背后的原因、原理、推动力。然而却隐而不显，不为人所认知。例如：苹果从树上落下来的“现象”，背后有一个“万有引力定律”——“原因”。倘不明此理，则只见苹果向下落，而不知何以至此。

### （四）道的特质

《老子·第二十五章》又说：“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强字之曰道，吾强为之名曰大。”此处“有物”，即是指所谓的“道”。它有几个特质：

1. 它是一种浑然状态；

2. 它先乎天地而存在；
3. 它无声无息；
4. 它独立存在，而且永不改变（超越时空，具有绝对性与永恒性）；
5. 它周遍宇宙且循环不息；
6. 它是天地万物的根源——“可以为天下母”。无以名之，而勉强名之曰“道”及“大”——形容广大无边、无所不在。

### （五）凡人不明道，反大笑之

《老子·第四十一章》：“上士闻道，勤而行之；中士闻道，若存若亡；下士闻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为道。”道既属玄之又玄者，固非俗人所能知。上士闻之，勤奋而行之，知非可以口舌争也。中士闻之，疑信参半，故若存若亡。下士闻之，则嗤之以鼻，故大笑之，其愈笑之，愈见道之可贵，盖此非俗见者所能也。

## 三、知识论

《老子·第十二章》：“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聋，五味令人口爽，驰骋田猎，令人心发狂。”吾人之口耳目心，往往迷惑于外在之五色、五音、五味等，而攀缘贪求不已，故令人失去口耳目心之本能。此五官对境之易于失去正常之机能与作用也。

《老子·第二章》“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天下人都知道美之所以为美，那一定是因为有了丑；都认识到善之所以为善，那一定是因为有了恶。因为“有无相生”。

《老子·第五十六章》：“知者不言，言者不知。”滔滔利口、巧言令色，固足胜人，但此恰为真知者所不为也。《老子·第七十章》：“吾言甚易知，甚易行。天下莫能知，莫能行。”老子以自然为尚，人反以斗智为巧，故其所易者，人反以为难，而莫能知，莫能行。《老子·第七十一章》：“知不知，上；不知知，病。圣人不病，以其病病。夫惟病病，是以不病。”自知自己有所不知者，是为最上者；不自知自己有所不知，才是人们易犯的通病。圣人不会犯这种错误，是因为他知道人常常不自知。而正因为清醒地认识到了这一点，所以他才不会犯这种错误。

《老子·第七十八章》：“天下莫弱于水，而攻强者莫之能先，以其无以易之。弱之胜强，柔之胜刚。天下莫不知，莫能行。”老子善以柔克刚，以弱胜强。如以金属之强，水尚能使之生锈，而腐蚀之，又滴水可以穿石。故曰：“攻强者莫之能胜。”

《老子·第八十一章》：“信言不美，美言不信。善者不辩，辩者不善。知者不博，博者不知。”信实之言，多非花言巧语；而巧言令色反鲜矣仁。故曰：“信言不美，美言不信。”善者之言，真诚无妄，不在多言，亦不必多作自我辩解。善辩者力与人较，以强词夺理，甚或栽赃诬蔑无所不用其极。故曰“善者不辩，辩者不善”。

#### 四、宇宙观

《老子·第五章》：“天地之间，其犹橐籥乎！虚而不屈，动而愈出。”橐籥，冶铸所以吹风炽火之器也。橐，象征太虚，包含周遍之体。籥，像元气，运转流行之用。二者互相作用，生生不已，动而愈出。总之，宇宙间是一种虚无空灵之状态，其作用是灵妙不测，而又无穷竭的，故能运转生发永不休歇。故曰：“动而愈出。”这是由虚空而产生万般变化。所以虚而能动之理，就是宇宙根源之所在了。

《老子·第六章》：“谷神不死，是谓玄牝。玄牝之门，是谓天地根。绵绵若存，用之不勤。”此言道体常存，其体至虚，而又无穷无尽，可以化生万物，是天地的根源所在，至隐至微而又绵绵不绝。

《老子·第十一章》：“三十辐共一毂，当其无，有车之用。埴埴以为器，当其无，有器之用。凿户牖以为室，当其无，有室之用。故有之以为利，无之以为用。”所谓“有之以为利”者，“有”，指实物，物物皆有其利用之意义。“无之以为用”，因有“无”才能以之为用。陈鼓应曰：“本章所说的有、无，是就现象界而言的。第一章所说的有、无是就超现界而言，这是两个不同层次。”<sup>①</sup> 辨析颇精。

《老子·第二十五章》：“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老子以道出于自然。《易·系辞下》云：“古者包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

<sup>①</sup> 陈鼓应：《老子今注今译》，76页，商务印书馆。

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包牺氏仰观者，则所以法天也；俯察者，则所以法地也。而所以谓“人法地，地法天。”盖以地大于人，而天又大于地也。所谓天、地、人，谓之三才，此固天人合一之教，不可不察也。但必仰观、俯察、近取、远取，归纳出万物的原理、规则，乃能通神明之美德、万物的真情。

《老子·第四十章》：“反者道之动，弱者道之用。天下万物生于有，有生于无。”反者，有二解：一者，相反；二者，复返。老子法自然，固与人为者相反，而复返于原来天真朴实之本然者也。其义固兼二者而有之。

## 五、人生观

### (一) 福祸无常，互相倚伏

《老子·第五十八章》：“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祸、福本是互相对立的。是福不是祸，是祸则不是福。但在老子看来，事物总是相互依存，祸福无常。祸隐伏着福，而福中亦隐伏着祸。祸、福固相倚伏也。

### (二) 物极必反，相反相成

《老子·第四十五章》：“大成若缺，其用不弊。天盈若冲，其用不穷。大直若曲，大巧若拙，大辩若讷。”陈鼓应先生以为“若缺、若冲、若曲……都是说明一个完美的人格，不在外形表露，而为内在生命的含藏内敛。”其言颇具参考价值。就常理言，直非曲，巧非拙，辩者滔滔而不讷。然就物极必反之理，如颜回之有若无，实若虚，不正是此理！

### (三) 和光同尘

《老子·第五十六章》：“知者不言，言者不知。塞其兑，闭其门，挫其锐，解其纷，和其光，同其尘。是谓玄同。”《老子道德经憨山解》：“遇物浑圆，不露锋芒，故曰挫其锐。心体湛寂，释然无虑，故曰解其纷。含光敛耀，顺物忘怀，故曰和其光、同其尘。”

#### (四)不出户,知天下

《老子·第四十七章》：“不出户，知天下；不窥牖，见天道。其出弥远，其知弥少。是以圣人不行而知，不见而名，不为而成。”陈鼓应先生以为：“老子不重外在经验知识，而重内在直观自省。……我们的心智活动，如果向外驰求将会使思虑纷杂，精神散乱。一个轻浮躁动的心灵，自然无法明澈地透视外界事物。”故老子要“致虚极，守静笃”。《肇论》卷三：“夫有所知，则有所不知。以圣心无知，故无所不知……是以圣人虚其心，而实其照……虚心亦鉴，闭智塞聪，而独觉冥冥者矣。”

#### (五)图难于易,为大于细

《老子·第六十三章》：“图难于其易，为大于其细，天下难事，必作于易，天下大事，必作于细。是以圣人终不为大，故能成其大。”天下难事多作于易，大事必始于小。处事从易处、细处着手，而大处、难处自然变得容易了。憨山大师解云：“圣人虚心体道，退藏于密。迹愈隐而道愈光，泽流终古而与天地参。”<sup>①</sup>

#### (六)为人、与人,己愈有、愈多

《老子·第八十一章》：“既以为人己愈有，既以与人己愈多。”由此句足征，老子哲学建立在人我一体的观念上。人与己，并非站在对立的立场，而是相辅相成的关系。为人与为己，并不能分而为二。所谓舍之与得，舍即是得。打破二分对立之基本原则，非消极地接受，而是积极地付出。

## 六、修养论

### (一)静的哲学

《老子·第十六章》：“致虚极，守静笃。万物并作，吾以观其复。夫物芸芸，各归其根。归根曰静，静曰复命。复命曰常，知常曰明。不知

<sup>①</sup> 《老子道德经憨山解》，台湾新文丰出版社。

常,妄作凶。知常容,容乃公,公乃全,全乃天,天乃道,道乃久,没身不殆。”老子哲学以静为之根,亦以静为之主。异于一般以知识为哲学者,只以认知外物为手段与目的,而非从认知本身予以净化升华。如“致虚极,守静笃”,乃在求内在心灵的清明、宁静、祥和,由是乃能心无滞碍、无蔽塞。所谓“归根复命”,谓复性命的本真。既具其本,及其发露也,则能“知常曰明”,可以去除成见、心机。动不妄作,必任性情之真而行。遇事宽容、心量恢弘、大公无私。

### (二)曲则全,枉则直

《老子·第二十二章》：“曲则全,枉则直。不自见,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长。夫惟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古之所谓曲则全者,岂虚言哉!”举凡行事正反必相生,阴阳必相济。故不仅人事有然,物理亦有然。如曲为伸的前奏,枉中含有直理。“所谓尺蠖之曲所以求伸”亦是此理。不自是者,所见自不会自我囿限;不自伐者,心胸开阔,而愈彰显其功之可贵与难得;不自骄矜,不致遭忌,自能长存。总之,虚心无为,与物无竞,本无争心,故天下莫能与之争。《老子·第六十六章》：“以其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因既无争心,何有可争之对象?无锋可争,故莫能与之争锋了。

### (三)不自见,不自是

《老子·第二十四章》：“自见者不明,自是者不彰,自伐者无功,自矜者不长。”此章与上章相反,举凡主见强者、自以为是者、自矜伐者,反而与明智、功伐与长久之道不合。

### (四)知人者智,自知者明

《老子·第三十三章》：“知人者智,自知者明。胜人者有力,自胜者强。”凡人多有主观与成见。故明于观人,暗于察己。盖对自我之观照,乃是死角所在,自觉困难。故阳明有言“去山中之贼易,除心中之贼难”。必超越主体,乃能有超越自我的眼光。故知人固可称智者,而自知属反躬内省的功夫,当更为明智。胜人者固为有力,而胜过自己,



能自我超越与提升,才是真正的强者。

#### (五)善行无辙迹,善言无瑕谪

《老子·第二十七章》：“善行无辙迹,善言无瑕谪。”此谓圣人虚己游世,与物相忘。故行不言之教,能不教而化,善行、善言无声无嗅,无有痕迹可循。

#### (六)将欲取之,必固与之

《老子·第三十六章》“将欲歛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废之,必固兴之;将欲取之,必固与之。是谓微明。柔弱胜刚强。”盈虚消长,正负相辅。欲合必张,欲弱必强,欲废必兴,欲取必与。其幽微奥妙,殆难彰显出来。柔弱中含有坚强的韧性,足以克服刚强。

#### (七)塞其兑,闭其门

《老子·第五十二章》：“塞其兑,闭其门,终身不勤。开其兑,济其事,终身不救。”老子认为人浑沌之窍一经开凿,则天真淳朴之性丧失,必致斲丧无余。“塞其兑”者,乃在闭塞孔窍嗜欲之门,终身不受劳扰。否则,开其孔窍嗜欲之门,自以为能利物济事,必致终身劳扰不堪,而无可救药。故《老子·第五十六章》曰：“和其光,同其尘,是谓玄同。”<sup>①</sup>遇事浑厚圆通,不露圭角,含敛光芒才华,乃可臻与物浑同而无迹可见的“玄同”境界。

#### (八)吝的哲学

《老子·第五十九章》：“治人事天,莫若啬。……是谓根深固柢,长生久视之道。”举凡治国、养身、修性,都不外一“吝”字。啬者,在收摄、内敛、保养、爱惜,畜积能量,厚植根基,充实内在生命。故其三宝之一,曰：“俭”。并主张去甚、去泰、去奢,举凡一切过度者,均以为违反

<sup>①</sup> 《老子·第六十七章》：“我有三宝,持而宝之：一曰慈,二曰俭,三曰不敢为天下先。”

自然之道,故在所必去。

## 七、政治哲学

### (一)小国寡民之治

《老子·第八十章》：“小国寡民，使有什伯之器而不用，使民重死而不远徙。虽有舟舆无所乘之，虽有甲兵无所陈之，使民复结绳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乐其俗，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老子的政治理想是一种小国寡民的乌托邦，人民自能各安所居，而乐所业。什伯之器不用，舟舆之具不行，甲兵之利亦无所陈。是无有计较竞争之世，则民自朴实无文而无所不足了。况且不出户，知天下，又何待于远求！

### (二)圣人之治，常使民无知无欲

《老子·第三章》：“是以圣人之治：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常使民无知无欲，使夫智者不敢为也，为无为则无不治。”心安宁清静无有外慕，而民安饱自足，志虑减损而筋骨强健。使民无知识欲求，即使智者亦无所用智，自无所可为而无所不为了。

### (三)大道废，有仁义；智惠出，有大伪

《老子·第十八章》：“大道废，有仁义；智惠出，有大伪；六亲不合，有孝慈；国家昏乱，有忠臣。”失道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正是先失而后可贵。老子重朴实自然，智巧之运用，则是人为之雕琢所致。六亲之不合，反显慈孝之弥足珍贵也。

### (四)绝圣去知，民利百倍

《老子·第十九章》：“绝圣去知，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慈孝；绝巧弃利，盗贼无有。……见素抱朴，少思寡欲。”抛弃智巧文饰，始能返乎纯真朴素之自然。

### (五)法令滋彰，盗贼多有

《老子·第五十七章》：“民多利器，国家滋昏……法令滋彰，盗贼多

有。故圣人云：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以奇技淫巧以诱民，则国反纷扰不安。法令愈繁杂，盗贼愈益多。故惟有以清静无欲治国始为正途。

### 有关老子学说的参考书目

- |                     |                          |
|---------------------|--------------------------|
| 陈鼓应：《老子今注今译》，商务印书馆。 | 慈山大师：《老子道德经慈山解》，琉璃经房。    |
| 焦 竑：《老子翼》。          | 张起钧：《老子》，协志出版。           |
| 余培林：《老子读本》，三民书局。    | 蒋锡昌：《老子校诂》，东升出版社。        |
| 吴 康：《老庄哲学》，商务印书馆。   | 余培林：《生命的大智能——老子》，时报文化出版。 |

## 第二节 庄 子

传略：庄子，名周。宋之蒙人，尝为蒙漆园吏，与梁惠王、齐宣王同时。著书十余万言，大都以寓言出之。其言汪洋自恣横肆无涯，人莫能窥其端际。楚威王闻其贤，使使厚币，欲引以为相。庄周不愿为郊祭之牺牛，宁曳尾于涂中。

### 一、知识论——认识论

庄子对认识的正确与否、对知识的大小局限等看法，颇异于常人。

#### (一)认识的正确与否

##### 1.生有涯而知也无涯之叹

《庄子·养生主》：“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已！”生命是有限的，而知识无限，以有限的生命追求无限的知识，是永远也不会有尽头的。故岂有不困穷之理呢？

##### 2.河伯之叹

《庄子·秋水》：“计人之所知，不若其所不知；其生之时，不若未生之时。以其至小求穷其至大之域，是故迷乱而不能自得也。”此段论理，亦与前文同一含义。而《庄子·秋水》言之更为清晰：

秋水时至，百川灌河，泾流之大，两涘渚崖之间，不辨牛马。于是焉河伯欣然自喜，以为天下之美为尽在己。顺流而东行，至于北海。东面而视，不见水端，于是焉河伯始旋其面目，望洋向若而叹曰：“野语有之曰：‘闻道百，以为莫己若者’，我之谓也。且夫我尝闻少仲尼之闻，而轻伯夷之义者，始吾弗信。今我睹子之难穷也，吾非至于子之门，则殆矣。吾长见笑于大方之家。”北海若曰：“井蛙不可以语于海者，拘于虚也；夏虫不可语于冰者，笃于时也；曲士不可语于道者，束于教也。今尔出于崖涘，观于大海，乃知尔丑，尔将可以语大理矣。天下之水，莫大于海。万川归之，不知何时止而不盈；尾闾泄之，不知何时已而不虚。春秋不变，水旱不知。此其过江河之流，不可为量数。而吾未尝以此自多者，自以比形于天地，而受气于阴阳，吾在于天地之间，犹小石小木之在大山也，方存乎见少，又奚以自多！计四海之在天地之间也，不似罍空之在大泽乎？计中国之在海内，不似稊米之在大仓乎？号物之数谓之万，人处一焉；人卒九州，谷食之所生，舟车之所通，人处一焉；此其比万物也，不似豪末之在于马体乎？五帝之所连，三王之所争，仁人之所忧，任士之所劳，尽此矣。伯夷辞之以为名，仲尼语之以为博，此其自多也，不似尔向之自多于水乎？”

河伯与若二人，河伯是代表俗人之见——站在相对的立场去思考问题。若是代表庄子之见——站在超越相对的观念去突破问题的瓶颈。河伯见百川灌河，两岸之间，不能辨牛马，不免有洋洋得意之情。及其观海时，见海之大，比河更不可以道里计。于是向若自惭其渺小。若大为嘉许，以为知自谦者，乃可以语于大道。海固然比河大得多，但与天地相比，则又显得渺小了。此时若如自以为大，而以河伯为小，则不免蹈于和河伯同样的思考陷阱中。故此番问答，从自以为大生出一番议论，由河伯见海自惭形秽，再经由若借天地、四海，层层推论，总以不自以为大为主。相对于前之“自以为大”是进一层的思考法，由此别开生面发出一番议论。

河伯曰：“若物之外，若物之内，恶至而倪贵贱？恶至而倪小

大？”北海若曰：“以道观之，物无贵贱；以物观之，自贵而相贱；以俗观之，贵贱不在己。以差观之，因其所大而大之，万物莫不大；因其所小而小之，万物莫不小。知天地之为稊米也，知毫末之为丘山也，则差数睹矣。以功观之，因其所有而有之，则万物莫不有；因其所无而无之，则万物莫不无。知东西之相反而不可相无，则功分定矣。以趣观之，因其所然而然之，则万物莫不然；因其所非而非之，则万物莫不非。”

昔者尧舜让而帝，之、咍让而绝；汤、武争而王，白公争而灭。由此观之，争让之礼，尧、桀之行，贵贱有时，未可以为常也。梁丽可以冲城，而不可以窒穴，言殊器也。骐驎骅骝，一日而驰千里，捕鼠不如狸狌，言殊技也。鸱鸢夜撮蚤、察毫末，昼出瞋目而不见丘山，言殊性也。……差其时，逆其俗者，谓之篡夫；当其时，顺其俗，谓之义之徒。

此段谓从物之外表与内涵，如何界定贵贱、大小之差异。自有功用之眼光视之，万物莫不有用；自无功用之眼光视之，万物莫非无用之物。所以物固无贵贱、大小、有用、无用之分别。盖善恶、是非等均随时移事异而有所不同，不可执为定见以自我限囿。故必须先打破固有之成见，才能超越相对之观念。

### 3. 达理明权

河伯曰：“然则我何为乎？何不为乎？吾辞受趣舍，吾终奈何？”北海若曰：“以道观之，何贵何贱？是谓反衍。无拘而志，与道大蹇。何少何多？是谓谢施。……何为乎？何不为乎？夫固将自化。”河伯曰：“然则何贵于道邪？”北海若曰：“知道者必达于理，达于理必明于权，明于权者不以物害己。至德者，火弗能热，水弗能溺，寒暑弗能害，禽兽弗能贼。非谓其薄之也，言察乎安危，宁于祸福，谨于去就，莫之能害也。故曰：‘天在内，人在外，德在乎天。’知天人之行，本乎天，位乎得，踣躅而屈伸，反要而语极。”

由上所言,在相对的世界中,为人处世该当如何去加以取舍?(盖取舍均属相对)如何能超越相对?则在于达理而明权,察乎安危之所在、宁于祸福之际、谨于去就之分,如是则物莫能害(在不以物害己原则下,并非不加取舍,而要取舍得其当耳——达理明权)。在于顺乎天理之自然,不以人为害之。通观全文:庄子虽以为知是有限的、相对的,甚至是无知的,但若善加运用天理之必然,亦能在相对中找到不易的真理——道。

## (二)知识的大小局限

### 1. 知有聋盲之喻

《逍遥游》更有以知为聋盲之喻:“瞽者无以与乎文章之观,聋者无以与乎钟鼓之声。岂惟形骸有聋盲哉?夫知亦有之!”

成玄英疏曰:“至言妙道,惟悬解者能知,愚惑之徒终身未悟,良由智障盲暗,不能照察。”<sup>①</sup>自庄子言“知”者,当广指知觉、知识、认知、智能、思想等,均有盲聋。故吾人之知之不足信赖有如是者,正如《齐物论》所云。

### 2. 知与不知之辨

《齐物论》:

庸讵知吾所谓知之非不知邪?庸讵知吾所谓不知之非知邪?……民湿寝则腰疾偏死,歛然乎哉!木处则惴栗恂惧,猨猴然乎哉?三者孰知正处?民食刍豢,麋鹿食荐,螂蛆甘带,鸱鸦嗜鼠,四者孰知正味?猿獼狙以为雌,麋与鹿交,鳅与鱼游。毛嫱丽姬,人之所美也,鱼见之深入,鸟见之高飞,麋鹿见之决骤,四者孰知天下之正色哉?自我观之,仁义之端,是非之涂,樊然殽乱,吾恶能知其辨?

“庸讵知吾所谓知之非不知邪?庸讵知吾所谓不知之非知邪?”此句为颇令人震撼之语。吾人所谓“知”(包括知觉、认知、知识等),竟然

<sup>①</sup> 郭庆藩:《庄子集释》,台湾世界书局,1955。

是一种“无知”；所谓“不知”，反倒是“知”。此岂非是非颠倒呢？以下列举数例：从我们所居处的客观环境，以至于味觉、视觉，均难有肯定的认知。所谓“孰知正处？”“孰知正味？”“孰知正色？”由是推理，则仁义、是非等认知、辨别亦然，一样难以去界定与判断了。故庄子有言：“人之生也，固若是芒乎？”（《齐物论》）一切哲学本始于怀疑，怀疑为人道之先决条件。

小知所见狭隘，故其知只见其所见（外观的表面），而不见其所不见（内含的精义）。如河伯，故谓“不知”。大知所见者广，如若，不自以为知，而其所知反能不自我拘限，能突破原有固囿之见，其所见既远且广，能深入更深的层面，看到事物的根柢，此谓之“知”。但其道不足与凡俗之见者说，纵然说之，未必能接受。故只言其然，而不言其所以然，能遵行之可耳。是故在六合之内：“圣人论而不议。”至六合之外，更不为众人所信受，甚至加以毁谤诬蔑。此所以要“圣人存而不论”了。难怪老子要说：“下士闻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为道。”

### （三）可与不可，然与不然

可乎可，不可乎不可……恶乎然，然于然。恶乎不然，不然于不然。物固有所然，物固有所可。无物不然，无物不可。故为是举莛与楹，厉与西施，恢诡譎怪，道通为一。……是以圣人和之以是非而休乎天钧，是之谓两行。

凡事均有可与不可，均有然与不然。自某种角度看，是可；换一角度看，又不可。如：梁丽可以冲城，则为可；至于室穴，则为不可。又因时因地而有不同。如：当尧舜之时，以让则为帝；当汤武之际，反因争而王。故所谓可与不可，然与不然，不必固执成见，故曰：“圣人和之以是非而休乎天钧，是之谓两行。”所谓“两行”者，并非谓两者俱可，而无所可否。盖以必有超乎是非之外之器识，此时才不会被是非、可与不可所左右，而后可以知是与非、可与不可之当然矣。是最耐人寻味的深意所在。

既使我与若辩矣，若胜我，我不若胜，若果是也？我果非也邪？我胜若，若不吾胜，我果是也，而果非也邪？其或是也，其或非也邪？其俱是也，其俱非也邪？我与若不能相知也，则人固受其黷闇。吾谁使正之？使同乎若者正之，既与若同矣，恶能正之？使同乎我者正之，既同乎我矣，恶能正之？使异乎我与若者正之，既异乎我与若矣，恶能正之？使同乎我与若者正之，既同乎我与若矣，恶能正之？然则我与若与人俱不能相知也，而待彼也邪？……和之以天倪，因之以曼衍，所以穷年也。……是不是，然不然。是若果是也，则是之异乎不是也亦无辩。然若果然也，则然之异乎不然也亦无辩。

此处论是非之难辨。其情况有四：

1. 使同乎若者正之：既同乎你，其知见必与你同，与你同鼻孔出气，视物必出于主观，当然不能加以辨正。
2. 同乎我者，亦会主观，自亦不能正之。
3. 使异乎我与若者正之：既异乎我与若，则全然为局外人，又焉能正之？
4. 使同乎我与若者正之：既同乎我与若矣，则是当局者迷，亦何能正之？

#### (四) 庄周梦蝶之喻——人生主客之辨

再以庄周梦蝶为例，来看看庄子对人生的认识。

昔者庄周梦为蝴蝶，栩栩然蝴蝶也。自喻适志与？不知周也。俄然觉，则蘧蘧然周也。不知周之梦为蝴蝶与？蝴蝶之梦为周与？周与蝴蝶必有分矣。此之谓物化。

此借庄子梦蝶以说明：是庄周为真以梦蝶？或蝶为真而梦庄周？是以庄周为之主，蝴蝶为客？抑或以蝴蝶为之主，而庄周为客？主之与客，殆难以自明。此对人生之所以然，可说作一深沉之思了。郭象注：“世有假寐而梦经百年者，则无以有今之百年非假寐之梦者也。”又“夫梦觉之分，无异生死之辩也。”故不如两忘而化其道了！成玄英疏：



“昔梦为蝶甚有畅情，今作庄周亦言适志，是以梦觉既无得当，庄蝶岂辩真虚哉？”

### (五) 庄子游于濠梁之上

主客之见：《庄子·秋水》记庄子游于濠梁之上，亦是其有名的认识论哲学。有人以语言逻辑论断之，恐非其原意了。

庄子与惠子游于濠梁之上。庄子曰：“儵鱼出游从容，是鱼之乐也。”惠子曰：“子非鱼，安知鱼之乐？”庄子曰：“子非我，安知我不知鱼之乐？”惠子曰：“我非子，固不知子矣；子固非鱼也，子之不知鱼，全矣。”庄子曰：“请循其本。子曰：‘女安知鱼乐’云者，既已知吾知之而问我，我知之濠上也。”

郭象注云：“今子非我也，而云：‘汝安知鱼乐’者，是知我之非鱼也。苟知我之非鱼，则凡相知者，果可以此知彼，不待是鱼然后知鱼也。故循子安知之云，已知吾之所知矣。”庄子全是以惠子本身犯的认知上的错误，而陷其于自我矛盾，因明学上所谓“自语相违”之过也。成玄英疏云：“惠子非庄子，而知庄子之不知鱼也。……亦何妨我非鱼而知鱼。”一般以为庄子乃以惠子犯语意学上之病驳之，殆皮相之论也。

### (六) 凿开浑沌之窍

《应帝王》：

南海之帝为儵，北海之帝为忽，中央之帝为浑沌。儵与忽时相遇于浑沌之地。浑沌待之甚善，儵与忽谋报浑沌之德，曰：人皆有七窍以视听食息也，此独无有，尝试凿之。”日凿一窍，七日而浑沌死。

“浑沌”，指无孔窍。凡人浑沌未开，乃是天真未凿之时也。“七窍”，指眼、耳、口、鼻等七孔。谓开其浑沌者，谓既与事接，则是以机巧心用事，其耳目口鼻、视听食息所接触者，无非作伪机巧，而天生之朴

诚者，即以雕琢而丧尽天真之本然。夫后天之窍既开，而天真尽失，则浑沌岂有不死之理？

## 二、形上哲学

《庄子·知北游》：“又况体道者乎！视之无形，听之无声，于人之论者，谓之冥冥，所以论道而非道也。”“道不可闻，闻而非也。道不可见，见而非也。道不可言，言而非也。知形形之不形乎！道不当名。”庄子以“道”无形可形，为看不见、听不见，又非言语所能言，故曰：“不可言”、“不当名”。而“所以论道而非道也”，与老子“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之意同。又《大宗师》：“夫道，有情有信，无为无形，可传而不可受，可得而不可见。自本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在太极之上而不为高，在六极之下而不为深，先天地生而不为久，长于上古而不为老。”庄子以为“道”是真实存在的，但是无所作为，又无形体；可以心传，而不可以口授；可得而悟之，但不可以目见。它是宇宙万物的根源，未有天地前，自古就存在。它无所不在，超越时空而独存。

## 三、宇宙观

庄子对宇宙的内涵、本质的看法，是认为宇宙中无不是道。

《知北游》：

东郭子问于庄子曰：“所谓道者，恶乎在？”庄子曰：“无所不在。”东郭子曰：“期而后可。”庄子曰：“在蝼蚁。”曰：“何其下邪？”曰：“在稊稗。”曰：“何其愈下邪？”曰：“在瓦甃。”曰：“何其愈甚邪？”曰：“在屎溺。”……每下愈况，汝唯莫必，无乎逃物。至道若是，大言亦然。

此以每下愈况来比喻：道是无乎不在的，没有贵贱之分，一律平等，即使贱如屎溺，亦莫不有道之存在。换言之，充满宇宙内，无非道也。

《逍遥游》：

小知不及大知，小年不及大年。奚以知其然也？朝菌不知晦

朔，蟪蛄不知春秋，此小年也。楚之南有冥灵者，以五百岁为春，五百岁为秋；上古有大椿者，以八千岁为春，八千岁为秋。而彭祖乃以久特闻……穷发之北有冥海者，天池也。有鱼焉，其广数千里，未有知其修者，其名为鲲。有鸟焉，其名为鹏，背若泰山，翼若垂天之云，抟扶摇羊角而上者九万里，绝云气，负青天，然后图南，且适南冥也。斥鴳笑之曰：“彼且奚适也？我腾跃而上，不过数仞而下，翱翔蓬蒿之间，此亦飞之至也。而彼且奚适？”此小大之辩也。

宇宙之浩渺难穷，非常情所能测度。故小智不能测度大智之渊博，短暂的年寿亦不能知晓年代久远之事。如：朝生暮死的虫，不知一月的变化；夏天生秋天死的蝉，亦不知四季的变化。楚南有冥灵之树，以五百为春，五百年为秋。上古有一大椿树，以八千年为春，以八千年为秋。只活八百岁的彭祖却以长寿著名，岂不可笑。北极的海域有一大鱼，身广数千里，至于其长度无人可知，只知其名为鲲。又有一大鸟，其名为鹏，其背像泰山，其羽翼像遮蔽天空的浮云。如此顺着旋风，直上九万里，穿越云气，背负青天，然后往南而飞。那个小泽中的小鸟，反笑道，我飞腾上下，不过几十丈高，飞起来也颇感自我满足，它们又要飞到哪儿去呢？以上就是小智与大智的差别呀！

#### 四、生死观

庄子对生死抱超然之态度。以为生不足为喜，死不足为忧。所谓：“生而不悦，死而不祸。”是也。如：庄子妻死，鼓盆而歌。及其至楚梦见髑髅之事，可以见出其此类思想。

《至乐》：

庄子妻死，惠子吊之。庄子方箕踞鼓盆而歌，惠子曰：“与人居，长子老身死，不哭亦足矣。又鼓盆而歌，不亦甚乎？”庄子曰：“不然，是其始死也，我独何能无概然！然察其始而本无生，非徒无生，而本无形；非徒无形，而本无气，杂乎芒芴之间，变而有气，气变而有形，形变而有生，今又变而之死。是相与为春夏秋冬夏四

时行也。人且偃然寝于巨室，而我嗷嗷然随而哭之，自以为不通乎命，故止也。”

此借庄子对同甘共苦的妻子的死，说明他对生死的看法。从人本来没有生命，不但没有生命，且没有形体，不但没有形体，且根本没有气。今在恍惚若有若无中，既有了气，而且有了形体，又有了生命，正如“四时之行”，相与为春夏秋冬一样。本是自然之运，如为此而悲伤哀泣，岂不是不通乎命了吗？《至乐》又有一段庄子与髑髅的对话，亦颇耐寻味：

庄子之楚，见空髑髅，骯然有形，撒以马捶，因而问之，曰：“夫子贪生失理，而为此乎？将子有亡国之事、斧钺之诛，而为此乎？将子有不善之行，愧遗父母妻子之丑，而为此乎？将子有冻馁之患，而为此乎？将子之春秋故及此乎？”于是语卒，援髑髅，枕而卧。夜半，髑髅见梦曰：“子之谈者似辩士，视子所言，皆生人之累，死则无此矣，子欲闻死之说乎？”庄子曰：“然。”髑髅曰：“死，无君于上，无臣于下，亦无四时之事，从然以天地为春秋，虽南面王，乐不能过也。”庄子不信曰：“吾使司命复生子形，为子骨肉肌肤，反子父母、妻子，闾里、知识，子欲之乎？”髑髅深颦蹙额曰：“吾安能弃南面王乐而复为人间之劳乎？”

此段“吾安能弃南面王乐而复为人间之劳乎？”是生反不如死之为乐了。《齐物论》亦有同样的看法：“予恶乎知说生之非惑邪？予恶乎知恶死之非弱丧而不知归邪？丽之姬，艾封人之子也。晋国之始得之也，涕泣沾襟，及其至于王所，与王同筐床，食刍豢，而后悔其泣也。予恶乎知死者不悔其始之蘄生乎！”至于对厚葬，庄子亦持反对之意见，亦是对生死豁然之态度所使然。

《庄子·列御寇》：

庄子将死，弟子欲厚葬之。庄子曰：“吾以天地为棺槨，以日月为连璧，星辰为珠玑，万物为赍送；吾葬具岂不备邪？何以加此！”弟子曰：“吾恐乌鸢之食夫子也。”庄子曰：“在上为乌鸢食，在

下为蝼蚁食，夺彼与此，何其偏也。”

庄子将死，以天地为棺槨，万物做陪葬。这虽然是谈论丧葬之事，却表达出庄子对生死的豁达态度。庄子从“生而不悦，死而不祸”至生反不如死之为乐，其中有无矛盾存在？盖以其言乃针对一般人好生恶死而说的。其面对生是否即是以消极之态度处理呢？恐亦未必然。《庄子·大宗师》：“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此谓善加利用生命的意义与价值，则自然能坦然面对死亡了。否则，《庄子·大宗师》中有关如何修养成“不死不生”，就无意义了。而所谓真人、圣人、至人、神人等人格非修养不能有成，此正是“善吾生”的功夫，岂是侥幸随意可得的呢？

## 五、人生哲学

### (一)至乐无乐的人生观

《庄子·至乐》：

天下有至乐无有哉？有可以活身者无有哉？今奚为奚据？奚避奚处？奚就奚去？奚乐奚恶？夫天下之所尊者，富贵寿善也；所乐者，身安厚味美服好色音声也。所下者，贫贱夭恶也；所苦者，身不得安逸，口不得厚味，形不得美服，目不得好色，耳不得音声。若不得者，则大忧以惧，其为形也亦愚哉！夫富者，苦身疾作，多积财而不得尽用，其为形也亦外矣。夫贵者，夜以继日，思虑善否，其为形也亦疏矣。人之生也，与忧俱生，寿者惛惛，久忧不死，何之苦也！其为形也亦远矣。烈士为天下见善矣，未足以活身。吾未知善之诚善邪？诚不善邪？若以为善矣，不足活身；以为不善矣，足以活人。故曰：“忠谏不听，蹲循勿争。”故夫子胥争之，以残其形；不争，名亦不成。诚有善无有哉！

今俗之所为与其所乐，吾又未知乐之果乐耶？果不乐耶？吾观夫俗之所乐，举群趣者，涇涇然如将不得已，而皆曰乐者，吾未之乐也，亦未之不乐也。果有乐无有哉？吾以无为诚乐矣，又俗之所大苦也。故曰：“至乐无乐，至誉无誉。”

天下是非果未可定也。虽然，无为可以定是非。至乐活身，惟无为几存。请尝试言之：天无为以之清，地无为以之宁。故两无为相合，万物皆化生，芒乎芴乎，而无有象乎！万物职职，皆从无为殖。故曰：“天地无为也，而无不为也。”人也孰能得无为哉！

本篇讨论一问题：就人生言，无非在追求至乐及养活身体的方法。但当如何选择？又依据何者加以选择？天下所尊崇的，不过是富贵寿善；所乐者，不过是身享厚味、美服，好声色；所讨厌的，亦不外是贫贱夭恶。倘若不得所愿，则大忧以惧，如此只为形体而劳劳一世，亦未免太愚蠢了。但仔细想来，这都有后遗症。富者，要苦身力作，虽多积财货，而自己却不得尽用其财，这只是外在形体的享受而已。贵者夜以继日，费尽心思，勉强保住其名声，反而疏于对形体之珍爱了。寿命长者，毫无意义地昏昏然活着，久忧不死，无异于行尸走肉。最为人所称道的烈士，却不能自我存活，虽能使他人活下去，但不知其所自以为善的真的善吗？如伍子胥争了一辈子却只是自残其身罢了，又有何意义呢？以上都是俗之所乐，举世奔竞，直欲罢焉而不能，不得已尔。庄子不以此为乐，而以“无为诚乐”——“至乐无乐，至誉无誉。”此与天地同一大乐，而此反是俗人以为为大苦者也。

## (二)材与不材之间

《庄子·山木》：

庄子行于山中，见大木，枝叶盛茂。伐木者止其旁而不取也。问其故，曰：“无所可用。”庄子曰：“此木以不材得终其天年。”夫子出于山，舍于故人之家，故人喜，命竖子杀雁而烹之。竖子请曰：“其一能鸣，其一不能鸣。请奚杀？”主人曰：“杀不能鸣者。”明日，弟子问于庄子曰：“昨日山中之木，以不材得终其天年；今主人之雁，以不材死。先生将何处？”庄子笑曰：“周将处乎材与不材之间。材与不材之间，似之而非也，故未免乎累。若夫乘道德而浮游则不然。无誉无訾，一龙一蛇，与时俱化，而无肯专为。一上一下，以和为量。浮游乎万物之祖，物物而不物于物，则胡可得而

累也。”

此段经文说明：有用与无用及有材与不材并非绝对的，庄子此处是强调无用之用。曰：“周将处乎材不材之间。”而材与不材之间又似是而非，仍未免乎其累，固不如乘自然而游，与时俱化，心无所偏滞。主宰役使外物，而不被外物所主宰役使，则庶可无累了。

### (三)仁义者，乃出乎性的骈拇枝指

《骈拇》：

骈拇枝指出乎性哉，而侈于德；附赘悬疣，出乎形哉，而侈于性；多方乎仁义而用之者，列于五藏哉！而非道德之正也。是故骈于足者，连无用之肉也；枝于手者，树无用之指也。……长者不为有余，短者不为不足。是故凫胫虽短，续之则忧；鹤胫虽长，断之则悲。故性长非所断，性短非所续。

此段所以说明仁义非道德之本然，如骈拇枝指、附赘悬疣般，是出乎本性，而离于自然的。所谓“凫胫虽短，续之则忧；鹤胫虽长，断之则悲”。

### (四)自得其得，自适其适

《骈拇》：

自三代以下者，天下莫不以物易性矣。……故此数子者，事业不同，名声异号，其于伤性以身为殉，一也。臧与谷二人相与牧羊而俱亡其羊。问臧奚事？则挟策读书；问谷奚事？则博塞以游。二人者，事业不同，其于亡羊均也。……天下尽殉也，彼其所殉仁义也，则俗谓之君子；其所殉货财也，则俗谓之小人。其殉一也，则有君子焉，有小人焉。若其残生伤性……又恶取君子小人于其间哉！……是得人之得而不自得其得者也，适人之适而不自适其适者也。……是以上不敢为仁义之操，下不敢为淫僻之行也。

不论君子、小人。“小人则以身殉利，士则以身殉名，大夫以身殉家，圣人则以身殉天下。”“其于伤性以身为殉，一也。”都是“得人之得而不自得其得，适人之适而不自适其适。”

### (五)曳尾涂中而逍遥自在

《秋水》：

庄子钓于濮水，楚王使大夫二人往先焉，曰：“愿以境内累矣。”庄子持竿不顾，曰：“吾闻楚有神龟，死已三千岁矣。王巾笥而藏之庙堂之上。此龟者，宁其死为留骨而贵乎？宁其生而曳尾于涂中乎？”二大夫曰：“宁生而曳尾涂中。”庄子曰：“往矣！吾将曳尾于涂中。”

此借神龟已死三千年，巾笥藏之于庙堂之上，说明毋宁保存自我，曳尾涂中，逍遥自在。

### (六)以梁国相吓

《秋水》：

惠子相梁，庄子往见之。或谓惠子曰：“庄子来，欲代子相。于是惠子恐，搜于国中，三日三夜。”庄子往见之，曰：“南方有鸟，其名为鹓鶵。子知之乎？夫鹓鶵发于南海，而飞于北海；非梧桐不止，非练食不食，非醴泉不饮。于是鸱得腐鼠，鹓鶵过之，仰而视之曰：‘吓！’今子欲以子之梁国而吓我邪？”

此庄子以鹓鶵自喻，以鸱喻惠子，而以腐鼠喻梁国，借以讽刺惠子得腐鼠之梁国以吓庄子，岂知庄子根本不屑一顾！

### (七)天下舐痔之人甚多

《列御寇》：

宋人有曹商者，为宋王使秦。其往也，得车数乘。王说之，益车百乘。反于宋，见庄子曰：“夫穷处阨巷，困窘织屨，槁项黄馘



者，商之所短也。一悟万乘之主而从车百乘者，商之所长也。”庄子曰：“秦王有病召医，破痈溃痤者得车一乘，舐痔者得车五乘。所治愈下，得车愈多。子岂治其痔邪？何得车之多也？子行矣！”

此段借“所治愈下，得车愈多”，以讽刺追名求利者之丑态。读之令人发噱，庄子之幽默可见一斑。

## 六、修养论

### (一)庖丁解牛之喻

《养生主》：

庖丁为文惠君解牛。手之所触，肩之所倚，足之所履，膝之所倚，砉然响然。奏刀騞然，莫不中音，合于桑林之舞，乃中经首之会。文惠君曰：“嘻！善哉！技盖至此乎？”庖丁释刀对曰：“臣之所好者道也，进乎技矣。始臣之解牛之时，所见无非全牛者。方今之时，臣以神遇而不以目视，官知止而神欲行。依乎天理，批大郤，导大窾，因其固然。技经肯綮之未尝，而况大辄乎！良庖岁更刀，割也；族庖月更刀，折也；今臣之刀十九年矣，所解数千牛矣，而刀刃若新发于硎。彼节者有间，而刀刃者无厚，以无厚入有间，恢恢乎其于游刃必有余地矣。是以十九年而刀刃若新发于硎。虽然，每至于族，吾见其难为，怵然为戒，视为止，行为迟，动刀甚微，謦然已解，如土委地。提刀而立，为之四顾，为之踌躇满志，善刀而藏之。”文惠君曰：“善哉！吾闻庖丁之言，得养生焉。”

庖丁谈解牛说：“以神遇而不以目视”，“依乎天理”。批隙导窾，因其固然，其道在“目无全牛”，盖以“彼节者有间，而刀刃者无厚，以无厚入有间，恢恢乎，其于游刃必有余地矣”。善养生者，在不以人为伤其自然之理。其于刀也，不用则将腐蚀之，常用又将钝其器。故作为与不作为，其害均也，都是因人为害之。故其解牛，批隙导窾，不徒在技巧之末，更进乎道矣。此段措意者：就庖丁解牛而言，其与养生固可谓风马牛不相及，而庄子却可借此寓言，说一番大道理。足见知道者当善于观察，洞悉习闻常见之事，其中固无处而非道也。所谓道者无处

不在,由是可知了。

### (二)无情——不以好恶内伤其身

《德充符》:

惠子谓庄子曰:“人故无情乎?”庄子曰:“然。”惠子曰:“人而无情,何以谓之人?”庄子曰:“道与之貌,天与之形,恶得不谓之人?”惠子曰:“既谓之人,恶得无情?”庄子曰:“是非吾所谓情也。吾所谓无情者,言人之不以好恶内伤其身,常因自然而不益生也。”

人既谓之人,怎能没有人情?此问难者怀疑庄子之言违反乎人情,而有是问。然庄子所谓人情之标准在于:“言人之不以好恶内伤其身,常因自然而不益生也。”不伤其身,不益其生,正是因任自然之道也。

### (三)以其知之所知,以养其知之所不知

《大宗师》:

知天之所为,知人之所为者,至矣!知天之所为,天而生也;知人之所为者,以其知之所知以养其知之所不知。终其天年而不中道夭者,是知之盛也。

知天之所为与人之所为,“以其知之所知,以养其知之所不知。”《养生主》以为:“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已!”就理性与经验而言,人是无法得到真理的,必须修养自性,超感官、超理性,提升人性,使之与形而上之道相合,即达到所谓的“天人合一”的境界,才能得到真理与真知。能修养到此,则谓之“真人”,“有真人而后有真知。”

### (四)有真人而后有真知:何谓真人?

下面是《大宗师》对真人的描述:

且有真人而后有真知。何谓真人？古之真人，不逆寡，不雄成……登高不栗，入水不濡，入火不热……古之真人，其寝不梦，其觉无忧，其食不甘，其息深深。真人之息以踵，众人之息以喉……其嗜欲深者，其天机浅。古之真人，不知说生，不知恶死……利泽施乎万世，不为爱人……与其誉尧而非桀也，不如两忘而化其道。夫大块载我以形，劳我以生，佚我以死，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

真人的境界及其修养、器度如上。庄子对生死看法豁达逍遥，“不知说生，不知恶死。”那并非只是理想与观念，即所谓的“理论哲学”而已，庄子同时也在实践着它。

### (五)“坐忘”、“心斋”也都是它的修养方法

#### 1. 坐忘

如《大宗师》：

何谓坐忘？颜回曰：“堕肢体，黜聪明，离形去知，同于大通，此谓坐忘。”

所谓“堕肢体，黜聪明”云云，是外则忘记形体存在，内则摒弃聪明之用，离开形体与去掉心智的机巧，而与大道相合。这就叫做“坐忘”。除坐忘外，另外有“心斋”的修养方法。

#### 2. 心斋

《人间世》：

回曰：“敢问心斋？”仲尼曰：“一若志，无听之以耳而听之以心，无听之以心而听之以气。①听止于耳，心止于符。气也者，虚而待物者也。惟道集虚。虚者，心斋也。”

所谓“心斋”，是心志专一，不用耳去听，而用心去听；不用心去听，

① 成玄瑛：“心有知觉，犹起攀缘；气无情虑，虚柔任物。故去彼知觉，取此虚柔。”

而用气去听。用耳去听,属生理的层次。心有知觉,属心理的情感作用。气无情感,能虚以应物,属形而上的心灵层次。惟修持真道,才能臻此虚灵的境界。

#### (六)至人之用心如镜:至人用心之道,庄子比之用心如镜

《应帝王》:

至人之用心若镜,不将不逆,应而不藏,故能胜物而不伤。

#### (七)安时处顺:调整情绪之道,在于“安时处顺”

《逍遥游》:

安时处顺,哀乐不能入也。

#### (八)以鸟养鸟

他又借养鸟之道,以喻修道。要“以鸟养鸟也”——随顺自然之道。勿“以己养鸟”——以人自己的意识养之,全系人为,就违反自然了。

《庄子·至乐》:

昔者海鸟止于鲁郊,鲁侯御而觞之于庙,奏九韶以为乐,具太牢以为膳。鸟乃眩视忧悲,不敢食一脔,不敢饮一杯,三日而死。此以己养养鸟也,非以鸟养养鸟也。以鸟养养鸟,宜栖之深林,游之坛陆,浮之江湖,食之鳅鲋,随行列而止,逶迤而处。彼唯人言之恶闻,奚以夫尧尧为乎?咸池九韶之乐,张之洞庭之野,鸟闻之而飞,兽闻之而走,鱼闻之而下入,人卒闻之,相与还而观之。鱼处水而生,人处水而死,彼必相与异,其好恶故异也。

#### (九)修道的七个阶段

《大宗师》:

南伯子葵曰：“道可得学邪？”曰：“恶！恶可！子非其人也。夫卜梁倚有圣人之才而无圣人之道，我有圣人之道而无圣人之才。吾欲以教之，庶几其果为圣人乎！不然。以圣人之道告圣人之才，亦易矣。吾犹守而告之，参日而后能外天下；已外天下矣，吾又守之，七日而后能外物；已外物矣，吾又守之，九日而后能外生；已外生矣，而后能朝彻；朝彻而后能见独；见独而后能无古今；无古今而后能入于不死不生。杀生者不死，生生者不生。其为物，无不将也，无不迎也，无不毁也，无不成也。其名为撝宁。撝宁也者，撝而后成者也。”

修道之过程，非一蹴可得，乃分几个阶段：由守一功夫而“外天下”（置天下于度外）——外物（忘切己难忘者）——外生（忘我）——朝彻（死生一观）——见独（见一真性，具独见之胜境）——无古今（超越时间）——不生不死（超越生死），先后经历了七个阶段。此时已臻“撝宁”之境界——历经刻苦，不为尘俗所惑，而达湛然宁定之境界。

### （十）神巫的启示

《应帝王》：

郑有神巫曰季咸，知人之死生、存亡、祸福、寿夭，期以岁月旬日，若神。郑人见之，皆弃而走。列子见之而心醉，归，以告壶子，曰：“始吾以夫子之道为至矣，则又有至焉者矣。”壶子曰：“吾与汝既其文，未既其实，而固得道与？……而以道与世亢，必信，夫故使人得而相汝。尝试与来，以予示之。”明日，列子与之见壶子。出而谓列子曰：“嘻！子之先生死矣！弗活矣！不以旬数矣！吾见怪焉，见湿灰焉。”列子入，泣涕沾襟以告壶子。壶子曰：“乡吾示之以地文，萌乎不震不正，是殆见吾杜德机也。尝又与来。”明日，又与之见壶子。出而谓列子曰：“幸矣！子之先生遇我也！有瘳矣！全然有生矣！吾见其杜权矣！”列子入，以告壶子。壶子曰：“乡吾示之以天壤，名实不入，而机发于踵。是殆见吾善者机也。尝又与来。”明日，又与之见壶子。出谓列子曰：“子之先生不

齐，吾无得而相焉。试齐，且复相之。”列子入，以告壶子。壶子曰：“吾乡示之以以太冲莫胜，是殆见吾衡气机也。”……明日，又与之见壶子，立未定而走。壶子曰“追之！”列子追之不及。反，以报壶子曰：“已灭矣，已失矣，吾弗及已。”壶子曰：“乡吾示之以未始出吾宗。吾与之虚而委蛇，不知其谁何，因以为弟靡，因以为波流，故逃也。”然后列子自以为未始学而归。……雕琢复朴……纷而封哉，一以是终。

此段叙列子从壶子学道，不能有得。而楚之神巫能知人之死生存亡、祸福寿夭，丝毫不爽。于是弃其师，而妄以神巫能测人生死为至道。不知壶子更能自操纵生死，令人莫测。列子以外相上求之，此其所以不能得也。其中宜注意者有以下几点：

1. 真人不露相，露相非真人。壶子属前者，而神巫属后者。

2. 列子仅能见其所见，而不见其所不见。对于“能见其所见”者来说，神巫所为，炫感动人，正足以骇庸众之耳目，能令人共见、共闻。而壶子所为，乃在平易近人，无足深怪。其莫测高深处，正其平易处也。此列子之所以终抛弃震眩人心之技，而“自以为未始学而归”，回到返璞归真的本然。此宁非“见山还是山，见水还是水”的境界呢？

3. 列子重形迹，而未能得之牝牡骊黄<sup>①</sup>之外。此亦常人之通病，列子可谓是其代表者。

4. 是知自古不但人当择师，师亦当择徒。师徒之相知，亦不易得也。而壶子不示怪于前，俟适当时机，善加诱导，此壶子之无愧为人师也。而为人师者之难其人也。

5. 壶子与神巫所示者，有所不同。神巫所示者，在“术”；而壶子所示者，乃在“道”。术者，在媚俗；道者，乃超俗。此神巫之所以能警动人，与道之默默冥冥大有不同。

<sup>①</sup> 《列子·说符》：“秦穆公使九方皋求马，三月而反（返）。穆公曰：‘何马也？’对曰：‘牝而黄。’使人往取之。牡而骊。穆公不说（悦），召伯乐而谓之曰：‘败矣，子所使求相马者，色物、牝牡尚弗能知，又何马之能知也？’伯乐喟然太息曰：‘……若皋之所观天机也。得其精而忘其粗，在其内而忘其外；见其所见，不见其所不见；视其所视，而遗其所不视。若皋之相马者，乃贵乎马者也。’马至，果天下之马也。”

## 6. 所贵乎道者,乃在超乎生死。

## 七、政治哲学

《庄子·马蹄》:

吾意善治天下者不然。彼民有常性,织而衣,耕而食,是谓同德。一而不党,命曰天放。故至德之世,其行填填,其视颠颠。当是时也,山无蹊隧,泽无舟梁;万物群生,连属其乡;禽兽成群,草木遂长。是故禽兽可系羈而游,鸟兽之巢可攀援而窥。夫至德之世,同与禽兽居,族与万物并。恶乎知君子小人哉!同乎无知,其德不离;同乎无欲,是谓素朴。素朴而民性得矣。……道德不废,安取仁义?性情不离,安用礼乐?……夫残朴以为器,工匠之罪也;毁道德以为仁义,圣人之过也。……

夫赫胥氏之时,民居不知所为,行不知所之。含哺而熙,鼓腹而游。民能已此矣。及至圣人,屈折礼乐以匡天下之形,悬跂仁义以慰天下之心……争归于利,不可止也。此圣人之过也。

庄子所谓“至德之世”,盖至治无为之世的生活,大家浑然一体,无所偏私。所谓“含哺而熙,鼓腹而游”,其生活安闲自在,无拘无束,以此为足,无所于求。人与人相处,毫无机心。人与禽类同处,亦无分彼此。因同乎无知无欲,故无有小人与君子之别。盖以民性素朴,人本安住于道德之中,道德既未曾毁坏,又何用后天的仁义呢?天生未凿的真性未尝丧失,又何用人造的礼义呢?总之,此时人与人、人与自然、人与宇宙万物皆一律平等,无分贵贱。这是一幅多么美好祥和的世界蓝图。比儒家大同之治,以人为中心者,又有不同。

## 有关庄子学说的参考书目

王先谦:《庄子集解》,台北三民书局。

钱穆:《庄子纂笺》,香港东南出版社。

黄锦铨:《新译庄子读本》,台北三民书局。

焦竑:《庄子翼》,台北广文书局。

郭庆藩:《庄子集释》,台北世界书局。

罗龙治:《哲学的天籁——庄子》,台北时报文化出版。

刘光义:《庄子的禅趣》,商务印书馆。

释德清:《庄子内篇注》,台北广文书局。

陈鼓应:《庄子今注今译》,商务印书馆。

## 附：诸子百家之优劣得失

### 1.《庄子·天下》

古之人其备乎！……其明而在数度者，旧法、世传之史尚多有之。其在于《诗》、《书》、《礼》、《乐》者，邹鲁之士、缙绅先生多能明之。《诗》以道志，《书》以道事，《礼》以道行，《乐》以道和，《易》以道阴阳，《春秋》以道名分。……百家之学时或称而道之。天下大乱，贤圣不明，道德不一，天下多得一察焉以自好。譬如耳、目、鼻、口，皆有所明，不能相通。犹百家众技也，皆有所长，时有所用。虽然，不该不遍，一曲之士也。……寡能备于天地之美，称神明之容。是故内圣外王之道，暗而不明，郁而不发，天下之人各为其所欲焉以自为方。悲夫！百家往而不反，必不合矣！后世之学者，不幸不见天地之纯，古人之大体，道术将为天下裂。

### 2.《太史公自序》论六家要旨

《易大传》曰：“天下一致而百虑，同归而殊涂。”夫阴、墨、名、法、道德，此务为治也。

(1) 尝窃观阴阳之术，大祥而众忌讳，使人拘而多所畏。然其序四时之大顺，不可失也。

(2) 儒者博而寡要，劳而少功，是以其事难尽从。然其序君臣父子之礼，列夫妇长幼之别，不可易也。

(3) 墨者俭而难遵，是以其事不可遍循。然其强本节用，不可废也。

(4) 法家严而少恩，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不可改矣。

(5) 名家使人俭而善失真，然其正名实，不可不察也。

(6) 道家使人精神专一，动合无形，赡足万物。其为术也，因阴阳之大顺，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与时迁移，应物变化。立俗施事，无所不宜。指约而易操，事少而功多。儒者则不然，以为人主，天下之仪表也：君倡而臣和，主先而臣随。如此则主劳而臣逸。至于大道之要，去健美，绌聪明，释此而任术。夫神大用则竭，形大劳则敝。形神骚动，欲与天地长久，非所闻也。



### 3. 夫儒者以六艺为法

六艺经传以千万数，累世不能通其学，当年不能究其礼，故曰博而寡要，劳而少功。若夫列君臣父子之礼，序夫妇长幼之别，虽百家弗能易也。

法家不别亲疏，不殊贵贱，一断于法，则亲亲尊尊之恩绝矣，可以行一时之计，而不可长用也，故曰严而少恩。若尊主卑臣，明分职不得相逾越，虽百家弗能改也。

名家苛察缴绕，使人不得反其意，专决于名，时失人情，故曰使人俭而善失真。若夫控名责实，参伍不失，此不可不察也。

道家无为，又曰无不为。其实易行，其辞难知。其术以虚无为本，以因循为用，无成势，无常形，故能究万物之情；不为物先，不为物后，故能为万物主。……凡人所生者，神也；所托者，形也。神大用则竭，形大劳则敝，形神离则死。夫礼禁未然之前，法施已然之后。法之所用者易见，而礼之所为禁者难知。

### 4. 《汉书·艺文志·诸子略》

(1) 儒家者流，盖出于司徒之官，助人君顺阴阳、明教化者也。游文于六经之中，留意于仁义之际，祖述尧舜，宪章文武，宗师仲尼，以重其言，于道最为高。孔子曰：“如有所誉，其有所试。”唐、虞之隆，殷、周之盛，仲尼之业，已试之效者也。然惑者既失精微，而辟者又随时抑扬，违离道本，苟以哗众取宠，后进循之，是以五经乖析，儒学浸衰，此辟儒之患。

(2) 道家者流，盖出于史官。历记成败、存亡、祸福、古今之道，然后知秉要执本，清虚以自守，卑弱以自持，上其所长。及放者为之，则欲绝去礼学，兼弃仁义，曰独任仁义，可以为治。则欲绝去礼学，兼弃仁义，曰独任清虚，可以为治。

(3) 阴阳家者流，盖出于羲和之官。敬顺昊天，历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时，此其所长也。及拘者为之，则牵于禁忌，泥于小数，舍人事而任鬼神。

(4) 法家者流，盖出于理官。信赏必罚，以辅礼制，《易》曰：“先王以明罚飭法”，此其所长也。及刻者为之，则无教化，去仁爱，专任刑

法，而欲以致治，至于残害至亲，伤恩薄厚。

(5)名家者流，盖出于礼官。古者名位不同，礼亦异数，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此其所长也。及警者为之，则苟钩瓠析乱而已。

(6)墨家者流，盖出于清庙之守。茅屋采椽，是以贵俭；是以兼爱；是以右鬼；顺四时而行，是以非命；以孝视天下，是以上同。此其所长也。及蔽者为之，见俭之利，因以非礼。推兼爱之意，而不知别亲疏。

(7)纵横家者流，盖出于行人之官。孔子曰：“诵诗三百，使于四方，不能专对，虽多亦奚以为？”又曰：“使乎使乎！”言其当权事制宜，受命而不受辞，此其所长也。及邪人为之，则上诈谖而弃其信。

(8)杂家者流，盖出于议官。兼儒墨，合名法，知国体之有此，见王治之无不贯，此其所长也。及荡者为之，则漫美而无所归心。

(9)农家者流，盖出于农稷之官。播百谷，劝耕桑，以足衣食，孔子曰“所重民食”，此其所长也。及鄙者为之，以为无所事圣王，欲使君臣并耕，悖上下之序。

(10)小说家者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涂说者之所造也。孔子曰：“虽小道，必有可观者焉，致远恐泥，是以君子弗为也，然亦弗灭也。”闾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缀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刍蕘狂夫之议也。

诸子十家，其可观者九家而已，皆起于王既微，诸侯力政，时君世好恶殊方，是以九家之术，蜂出并作，各引一端，崇其所善，以此驰说，取合诸侯。其言虽殊，譬犹水火相灭，亦相生也，《易》曰：“天下同归而殊涂，一致而百虑。”今异家者，各推所长，穷知究虑，以明其指，虽有蔽短，合其要归，亦六经之支与流裔。……若能修六艺之术而观此九家之言，舍短取长，则可以通万方之略矣。

### 5. 荀子《非十二子》

上(尚)功用，大俭约而漫差等……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众，是墨翟、宋钲也。不法先王，不是礼义，而好治怪说，玩琦辞，甚察而不惠，辩而无用，多事而寡功，不可以为治纲纪，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众，是惠施、邓析也。

集部是四部书之一部，也名为“丁部”。《隋书·经籍志》以楚辞、别集、总集属之。自唐、宋以后其中类目，时有变更。直到清《四库全书》所分楚辞、别集、总集、诗文评、词曲等五类。今目录学家大多按此分法。

所谓集部者，是专指文学之部。不是属于经史，也不属于思想、义理论集，更不是考证、训诂、声韵之类，而是专以辞章为名，包括散文、韵文、骈文、诗、词、戏曲、诗文评等，都归属于集部。

经部的文章，是指儒家的经典，如《论语》、《孟子》、《尚书》、《诗经》等。史部书籍，是用以记载有关史料的事，如《史记》、《汉书》、《资治通鉴》等。子部的书，是记载各家思想、义理、考证、艺术等等，如《老子》、《庄子》等，所以别立子部。至于集部未必不记载思想、论理，只是因为它常常没有系统之论，独立成篇，言以文胜，所以不入子部而列入集部。古文家往往如此，所以韩愈的文章不得入子部，而入集部，不同于顾炎武《日知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集部总序》说：

集部之目，《楚辞》最古，别集次之，总集次之，诗文评又晚出，词曲则其闰余也。

因为集部的书以《楚辞》最古，然后是别集，接着是总集、诗文评、词曲，所以集部导读，首先介绍《楚辞》。

第五篇 集 部



# 第一章 《楚辞》导读

## 一、导 言

中国韵文的发展,有两大源头:一是春秋时代流行于黄河的《诗经》;二是稍晚的战国时代,流行于长江流域的《楚辞》。这两种文学对后世都有很深的影晌,而《楚辞》在体制、词汇、用韵方面都与《诗经》有相当大不同,所以不称之为诗,而称之为“辞”。在漫长的流传演变过程中,它产生的特色是:楚人所作,用楚声,记载楚地的名物山水,运用一种新诗体,所以用其地域称为“楚辞”。

梁启超曾说过:“吾以为凡为中国人者,须获有欣赏楚辞之能力,乃为不虚生此国。”(《要籍解题及其读法》)所以我们要先明白《楚辞》的形成、作者、特点等,以及它如何承续《诗经》的文学精神,使受伤、忠贞的灵魂,呕心沥血的诗句,能照耀寰宇,震烁人心。

## 二、“楚辞”的名义

《诗经》十五国风中虽没有楚风,但已出现南方地名,如《周南·汉广》篇的江、汉,《汝坟》篇的汝水等,已属楚国境域,这些诗篇可视为南风,也可算为楚声的先驱,但诗风仍是歌谣体。至于纯粹南方韵文则称为“辞”,因为楚国所特有,故称“楚辞”。“辞”即文词之意,故也写作楚词。从此楚辞既是一部诗歌总集的名称,也是一种文学体制的名称。

屈原的作品,并不全称“楚辞”,只是“楚辞”中最辉煌的一部分。“楚辞”一名,首见于《史记》。《史记·酷吏张汤传》说:

朱买臣，会稽人也。读《春秋》。庄助使人言买臣，买臣以“楚辞”与助俱幸侍中。

《汉书·朱买臣传》说：

会邑子严助贵幸，荐买臣。召见说《春秋》，言“楚辞”，帝甚悦之。

《汉书·王褒传》也说：

宣帝时，修武帝故事，讲论六艺群书，博尽奇异之好。征能为“楚辞”，九江被公，召见诵读。

《汉书·地理志》也说：

始楚贤臣屈原，被谗放流，作《离骚》诸赋，以自伤悼。后有宋玉、唐勒之属，慕而述之，皆以显名。汉兴，高祖王兄子濞，于吴招致天下之娱游子弟，枚乘、邹阳、严夫子之徒，兴于文、景之际，而淮南王安亦都寿春，招宾客著书。而吴有严助、朱买臣贵显汉朝，文辞并发，故世传“楚辞”。

若就文献本身时代考之，司马迁的《史记》初稿完成于武帝征和二年（公元前91年），则可推知公元前91年已有楚辞书名。但就文献中所叙述的时代考之，则《楚辞》一词的出现，大概在汉文帝之时，已有专名，而武宣之世，已与六艺群书并重，且诵读方式已为专业。

前文所提的《楚辞》都是指文体而言，至于《楚辞》一书之编辑，则始于刘向，他负责校订宫中的藏书，整理成形式风格类似的作品，以屈原、宋玉的作品为主，加上西汉文人模仿的作品，称为《楚辞》。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

哀屈、宋诸赋，定名为“楚辞”，自刘向始也。

又在王逸的《楚辞章句》提要介绍《楚辞》编辑经过，以及与王逸本的传承关系：

初向哀集屈原《离骚》、《九歌》、《天问》、《九章》、《远游》、《卜居》、《渔父》，宋玉《九辩》、《招魂》，景差《大招》，而以贾谊《惜誓》、淮南小山《招隐士》、东方朔《七谏》、严忌《哀时命》、王褒《九怀》及向所作《九叹》，共为《楚辞》十六篇，是为总集之祖。逸又益以己作《九思》一篇，与班固二叙为十七卷，而各为之注。

可惜刘向编的集子，已经亡佚，而今传最古的本子是后汉王逸的《楚辞章句》，虽然王书序中明言是根据刘向本所定，但篇次已多次窜订，恐非旧观。到宋朱熹《楚辞集注》出，又增广汉、宋人拟作，共五十二篇，于是《楚辞》一书内容更庞杂。

### 三、“楚辞”命名的意义

“楚辞”命名，有一定的意义，据《隋书·经籍志》说：

楚辞者，屈宋之所作也。……盖以原楚人也，谓之《楚辞》。

然而《楚辞》成书时，已非仅收屈原的作品，如东方朔、贾谊等都不是楚国人，王褒为蜀人，但他们或模仿屈原，或以屈原为歌咏的对象。屈原既是“楚辞体”的开山鼻祖，由他开风气之先，引来后人的模仿，因此产生一系列的作品，而屈原是楚国人，故统名《楚辞》。宋人黄伯思于《翼骚序》就体裁、语言作详尽阐释，其言为：

屈、宋诸骚，皆书楚语、作楚声、纪楚地、名楚物，故谓之《楚辞》。若此、只、羌、悴、蹇、纷、侘傺者，楚语也；悲壮顿挫，或韵或否者，楚声也；沅、湘、江、澧、修门、夏首者，楚地也；兰、茝、荃、药、蕙、若、芷、蘅者，楚物也。（见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引）

黄氏就书中所记语言、水名、地名、植物等，无一不与楚国有直接关系说明，所以楚辞先是狭义“楚辞”之命名，后成为一种广义的文体，乃文人以楚特有音律、词语、事物抒发个人情感的诗歌。

### 四、《楚辞》的内容与各篇作者

《楚辞》一书包括的作品很广，而其中最精华的部分为屈原或宋玉



的作品。据《汉书·艺文志》载屈原赋有二十五篇。见于《史记·屈原贾生列传》的有《离骚》、《天问》、《招魂》、《哀郢》、《怀沙》及《渔父》六篇。王逸的《楚辞章句》，又增列了《九歌》(十一篇)及《九章》中的其他七篇，还有《远游》和《卜居》共二十五篇。二者相合篇数正好和汉志的记载相符。

关于屈原作品的分类，姜亮夫曾分为三类解读：《离骚》、《九章》、《远游》、《卜居》、《渔父》为一组，大都有事可据，是屈原创作的重心，带有自传性，乃因情感与事实的纠合而成篇；《天问》为一组，是屈原思想与学术造诣、批判精神的表现；《九歌》为一组，是对民间祭祀、神乐曲的整理加工，是代人或代神表述，更多显示出楚国文学传统的痕迹。但本文仍按王逸本的次序，一一说明各篇内容大要。

### (一)《离骚》

《离骚》是屈原最伟大的自传政治抒情诗篇，全诗三百七十三行，共二千四百九十字。《离骚》篇名的含义是“遭忧”的意思。他描写自己遭谗，被流放，有志不得伸，一种苦闷灵魂的追求与幻灭。全诗分三个阶段，第一段他自述高尚品质与被放逐的历史，并追叙古代的史事，去批判楚国的政治危机，为了坚持理想与节操，他表现了“九死未悔”的坚定信念。第二段是对未来道路的探索，屈原织入许多神话传说，上天入地、涉水登山地超越现实，去表达自己的愿望和苦痛的心情。第三段描写激烈的情感，转入波折，因为天门不开，陈志无路，只好向灵氛问卜，向巫咸请示，他们都告以远去为吉，于是他乘龙驾凤，日夜兼程，为的是寻求知音，追求理想，忽然从云间望见自己的故乡——楚国，结果仆人悲伤，马不前行，他决心用自己的生命，来殉他的理想与国家。

《离骚》前一部分是屈原对往事的追忆，偏重书写现实；后两部分是诗人对未来的探索，偏重想象，表现诗人内心的挣扎，退隐独善、随俗从流、出国求合等。全篇篇幅之长，文采之美，想象丰富，音韵铿锵，愤世嫉俗，与爱国怀乡之情，生离死别之痛，读来深切感人。

## (二)《九歌》

《九歌》是一套祭祀神鬼的舞曲,是由歌辞、音乐和舞蹈混合而成。《九歌》是乐曲名不是数目名。王逸认为屈原放逐南疆,愁思怫郁,乃就俗人祭祀之乐,作九歌以事神,鸣冤讽谏等等。朱熹《楚辞集注·九歌·序》说:

《九歌》者,屈原所作也。昔楚南郢之邑,沅湘之间,其俗信鬼而好祀,其祀必使巫覡作乐,歌舞以娱神。蛮荆陋俗,词既鄙俚,而其阴阳人鬼之间,又或不能无褻慢淫荒之杂。原既放逐,见而感之,故颇为更定其词,去其泰甚。

所以屈原是运用楚国民间的祭神歌曲,即南方各地流行的巫歌,加以修改补充,每篇各祀一神,完成这整体的《九歌》。

《九歌》共由十一首短诗组成,《湘君》、《湘夫人》、《大司命》、《少司命》、《河伯》、《山鬼》六篇是楚国民间恋歌,《东皇太一》、《云中君》、《东君》、《国殇》、《礼魂》等五篇则是民间祭歌。

第一场《东皇太一》是对尊贵的天神的赞颂,其次是《云中君》写云神,《湘君》、《湘夫人》写巫覡与神之间的恋爱,满怀希望时缠绵悱恻,当其失望时,则忧郁苦闷等;再次是《大司命》、《少司命》写命运之神,《东君》写日神,《河伯》、《山鬼》写河神、山神,最后一场《国殇》追悼阵亡将士的灵魂,《礼魂》则是全剧的尾声,用合唱合乐合舞的表演来送神收场。整首诗的格调自然、明朗而壮丽。

## (三)《天问》

《天问》是屈原作品中较奇特的一篇。无论内容情调,都与屈原其他作品不同。

天问即问天之意。当然天的含意不仅指宇宙天体,也包括“一切远于人、高于人、古于人之事。”(姜亮夫《屈原赋校注》)全篇中对自然现象、神话传说和古代史事,提出一百七十多个问题。全诗三百七十四句,用四言句,一千五百余字写成,为屈原作品中的第二长诗。王逸

在《天问序》中说：

屈原放逐，忧心愁悴，彷徨山泽，经历陵陆，嗟号昊旻，仰天叹息，见楚有先王之庙，及公卿祠堂，图书天地山川神灵，琦玮僂佹，及古贤圣怪物行事。同流罢倦，休息其下，仰见图书，因书其壁，何而问之，以泄愤懣，舒泻愁思。楚人哀惜屈原，因共论述，故其文义不次序云尔。

《天问》是屈原遭放逐后，内心忧郁彷徨，精神上起了剧烈的动摇，旧的信仰崩溃，因此对自然界日月星辰、天文历算、古代的历史政绩、宗教信仰及各种传统，都起了怀疑而发出的种种问题。正如司马迁所说苦极呼天。全文表现了一个陷于怀疑、破灭、苦闷的灵魂。正如王夫之《楚辞通释》所说：

全篇结构极密，盖自天地山川，次及人事，追述往古，未尝无次序存焉。

《天问》在语言的应用上与其他篇章不尽相同，通篇不用“兮”、“些”之类的语尾助词。句式以四言为主，问杂以三、五、六、七言，大致是四句一节，每节一韵，节奏、音韵自然协调。

《天问》写作时间不详。王逸认为作于顷襄王之世屈原再放之后，当今有学者认为也可能是怀王在世的时候，这样《天问》写作似应在《离骚》之后。

#### (四)《九章》

《九章》是九篇诗章汇集后的总称。王逸《楚辞章句·九章·序》说：

《九章》者，屈原之所作也。屈原放于江南之野，思君念国，忧心罔极，故复作《九章》。

诚如朱熹所说：

屈原既放，思君念国，随事感触，辄形于声。后人辑之，得其九章，全为一卷，非必出于一时之言也。

《九章》大体是前后十多年中陆续完成的,是了解屈原两次放逐生活的可靠资料,也是屈原抑郁不平、种种乡愁国恨的痛苦心声,依王逸《楚辞章句·九章》的顺序是:《惜诵》、《涉江》、《哀郢》、《抽思》、《怀沙》、《思美人》、《惜往日》、《橘颂》、《悲回风》等。洪兴祖《楚辞补注》,朱熹《楚辞集注》篇目次相同,到蒋骥《山带阁注楚辞》,到林云铭《楚辞灯》、游国恩《楚辞概》等都有不同的排列,兹依王逸顺序略述其内容:

### 1.《惜诵》

据考当为怀王十六年(公元前 313 年),屈原进谏“绝齐”不听,初次被疏,他放奉行外所,来到汉北。他了解汉北一带先王之庙与公卿祠堂的祭神活动以及民间祭神活动,受到触发,故托问卜以抒发自己的情感。

### 2.《涉江》

屈原在两代楚王的遭遇是不同的。怀王时他只是见疏,并被贬至汉北,但还任三闾大夫,还受命出使齐国。所以屈原对怀王的感情错综复杂,主要是“怨”,怨其是非不分,但仍寄以厚望,盼他重新重用自己。《涉江》是叙其自湖北入湖南的经历。先由鄂渚动身,后来入洞庭,济沅水,经枉渚、辰阳至溁浦。是他流浪江南时艰苦行路的路线,时而乘舟,时而骑马,为研究屈原生活史的重要记录。

### 3.《哀郢》

当为顷襄王二十一年(公元前 278 年),屈原再次被放逐时所作。太史公读《哀郢》时说:“悲其志。”全诗文字忧郁、内心情感沉痛。回忆当年离郢时的眷念之情、痛苦之状,对楚王和佞臣的昏聩误国的斥责,对自己无辜受害、长期被放逐的不满。地点和路程都合于实际,绝非云游想象之作。以《哀郢》命题,除了思乡念家,主要是哀恸郢之将亡,而自己却不得返;如诉如泣。梁启超说:“任凭是铁石人,读了怕都不能不感动。”(《屈原研究》)

### 4.《抽思》

是屈原流放汉北时所作,一方面表达身处异域的孤苦心情,另一方面道出怀王北上之后,自己眷恋不忘的情感,同时又深深地怀念故乡。如:

惟郢都之辽远兮，魂一夕而九逝。曾不知路之曲直兮，南指月与列星。

### 5.《怀沙》

叙屈原从西南的溆浦到东北的汨罗时的作品，归郢无望，最后选择悲愤投江之路，是他的绝命词。满纸怨恨，比任何一篇都激烈。清林云铭《楚辞灯》评介此诗说：“此灵均绝笔之交，最为郁勃，最为哀怨。”

### 6.《思美人》

怀念楚怀王，却不能向他表白心意，可能怀王已死，故有“媒人绝路阻，抒情莫达”之语。回顾当初的心志，至今坚定不移，于是只有洁身自好，至死方休。

### 7.《惜往日》

追述以往怀王之信任而功不遂，谗人高张，国势将倾。自己决心沉尸深渊，内心余怨不能终已。

### 8.《橘颂》

屈原写作最早的一篇。橘是南方一种佳木，性格坚定不移。颂是称颂、赞美。《橘颂》是对橘的礼赞，本篇咏物言志，借橘明理。对于“楚材晋用”、“朝秦暮楚”，当时知识分子不以为耻，反以为荣。屈原不以为然，他以岁寒不凋之橘树自喻，比拟自己受命不迁、横而不流的高洁精神，这正是他一生的悲剧，全力持守自己的人格和对生命的坚持。《橘颂》的形式体制上近于《诗经》，而又无“乱辞”，在形式和思想上，与《离骚》和《九章》不同，故被认定为屈原的最早作品。

### 9.《悲回风》

说明伤怀王入秦不返，祖国败亡无日，自己不再怨恨谗人，也不再嗟叹国事，要以身殉国，自明其志。

《九章》一书特色在于强烈的政治性和浓厚的抒情性，在写作方式上，幻想夸张手法用的比较少，多采用直接反复吟咏来表现奔放的情感。

### (五)《远游》

题屈原作,篇中多表现道家游仙思想,与屈原文风不相似;所举人名(韩众,始皇方士),屈原不能预知。文句多抄袭《离骚》,又像司马相如《大人赋》,所以胡适、陆侃如等撰文指出是后人拟作。

### (六)《卜居》

屈原被放,心中忿恨,不知所从,就去请见太卜。文中更多保留降神、占卜形式,用一问一答,以问为主的句式泄愤明志。

### (七)《渔父》

本篇形式与《卜居》相似,亦是问答形式,表明屈原“行吟泽畔,形容枯槁”,对照渔夫的逍遥自在,有道家思想。近人因其以“屈原既放”开始,而且内容已近散文赋,认为显然不是屈原自作。

### (八)《九辩》

自王逸以来,都以此为宋玉悯其师忠而放逐之作。曹植、焦竑、近人吴汝纶、刘永济等,均以为乃屈原之作。近人游国恩《楚辞概论》以为屈原与宋玉无师生关系,认为此篇乃宋玉自悯而非悯人。篇中借“悲秋”起兴,后人词章,伤春悲秋、多愁善感,尤多取材,描写多运用双声、叠韵、叠字。鲁迅先生说:“虽驰神逞想,不如《离骚》,而凄怨之情,实为独绝。”

### (九)《招魂》

招魂本是楚国民间的风俗。《招魂》是一篇很有特色的作品,他的作者历来说法不一。司马迁说是屈原所作,但王逸说是宋玉作,古人多从王说。直到林云铭始以为屈原自招之议,推倒王逸的说法。其《楚辞灯》说:

是篇自千数百年来,皆以宋玉所作。王逸茫然无考据,遂序于其端。……后世相沿不改,无非以为世俗招魂,皆出他人之口。

不知古人以文滑稽,无所不可,且有生命而自祭者。则原被放之后,苦无可宣泄,借题寄意,亦不嫌其自招也。……玩篇首自叙,篇末乱辞,皆不用“君”字而用“朕”字“吾”字,断非出于他人口吻。……故余决其为原自作者,以首尾自叙、乱辞及太史公传赞之语,确有可据也。

但如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等,都以为是屈原为怀王招魂之作。从作品对建筑、陈设、女乐、珍肴的描写来看,应该是为怀王招魂之说,较符合作品内容。

如《招魂》首尾是序言和乱辞,中间是全篇主体,篇中他叫魂魄不要东西南北乱跑,不要到天堂地狱去。最好回到自己的家乡,下半篇里,他用生动夸饰的笔法,铺叙楚国宫廷华丽的生活,叫魂魄赶快回来。

《招魂》在构思和艺术上也很有特点:

1. 想象丰富。采用楚地招魂的形式,大量吸收古代神话题材,构成浪漫色彩。

2. 铺叙地理和环境。招魂对楚地的地理特征熟悉,对楚国宫殿建筑、饮食、歌舞等等,无不极力表现奢豪华丽特色,词藻华美,此种写法对汉赋有直接而深远的影响。

## (十)其他

《史记·屈原列传》:“屈原既死之后,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皆好辞而以赋见称。”《汉书·艺文志》唐勒有赋四篇,然不见于王逸《楚辞章句》。景差赋则《汉书·艺文志》未著录,后世存留作品者,仅宋玉一人,《汉书·艺文志》著录十六篇,王逸《楚辞章句》,以《九辩》、《招魂》,为宋玉所作,《昭明文选》有《风赋》、《高唐赋》、《神女赋》、《登徒子好色赋》、《对楚王问》五篇,《古文苑》有《笛赋》、《大言赋》、《小言赋》、《钓赋》、《舞赋》、《讽赋》等篇。研究学者均以为不似先秦之作,且其生平亦难考信,而作品大抵都缺失屈原悲愤之精神及华丽文藻。然而在1999年,文津出版社出版的高秋风《宋玉作品真伪考》一书中考证出:除《招魂》、《舞赋》、《招隐士》及《咏赋》不是宋玉所撰外,其余《九辩》、

《风赋》、《高唐赋》、《神女赋》、《登徒子好色赋》、《对楚王问》、《笛赋》、《大言赋》、《小言赋》、《讽赋》、《钓赋》及银雀山出土之《论御》残篇都是宋玉的作品。

## 五、楚辞的特征

### (一)用词的特征

在屈原以前,诗经的句子长短不齐,大体以四言为主,屈原善于吸收楚国民间的语言和南方歌谣中的形式与韵律,他把四言加上“兮”字配合运用,产生许多意义。如“采芳洲兮杜若”,“观流水兮潺湲”,“兮”是拉长音节,使声音曼妙,其实是相当于“啊”;如“带长剑兮挟秦弓,首身离兮心不惩”,“兮”字是“而”意;“传芭兮代舞”,“兮”字是“以”意;“芳菲菲兮满堂,五音纷兮繁会”,“兮”字是“然”意;“采薜荔兮水中,搴芙蓉兮木末”,“兮”是“于”之意。

除了用“兮”字外,《招魂》及《大招》二篇的句末语助词则使用“些”字和“只”字,如“仰望刻桷,画龙蛇些。坐堂始发,临曲池些”。“些”字的文法与诗经“思”字相同,但完全是楚国方言。这种富于地方色彩的新诗体,在诗歌的历史上,开辟了一条大路,给后代文人以极大的教育与启发。

### (二)楚国的宗教

春秋战国时代,北方诸国经过儒家、道家思想的洗礼,神鬼信仰已显得淡薄。但位于南方的楚国,巫术迷信的宗教风气仍非常盛行。一方面受到殷商文化的影响,同时也是因为南方高山大泽云烟变幻的自然环境,适合那种鬼神思想与宗教迷信的保留与发展。这种巫术迷信中孕育着各种各样的神话传说,养成人们丰富的想象力,许多美丽的歌辞和乐舞也伴着发展起来,这些都是楚辞文学的养料与特征。《九歌》中的巫灵,《离骚》中的天国,《招魂》中的幽都,《天问》中的玄想,都要追溯到楚国特有的宗教思想基础上。

### (三)南方的音乐

殷人最迷信,而楚国与直接保存殷商文化的宋国相近,于是迷信



色彩也为楚人接受。所以楚人“信巫鬼，重淫祀”。（《汉书·地理志》）《楚辞》中有浓厚的巫风，像《九歌》、《招魂》及《离骚》中一部分皆是。其次南方的音乐与北乐有很大的不同，它是一种富于幻想，变化曲折、悦耳动听的乐歌，也是后来所谓的楚声。这种楚声或南音，对于楚国的诗歌，无论是在形式上还是情调上都是有影响的。像《九歌》诸篇大部分是当时的民间歌曲，是楚国的巫风和南音的结晶，由屈原加工再创造而成。再者，楚国在江淮一带，土壤肥沃，物产丰富，加上风景秀丽，它有九岳、衡岳的高山，有江、汉、湘的长流，有九百里方圆的云梦大泽，有洞庭等。在精神方面，有富于幻想和爱美的浪漫气息，这种精神影响体现在哲学与文学方面，成就了楚辞的浪漫特质。“屈平所以能洞鉴风、骚之情者，抑亦江山之助乎！”

#### （四）人格特质

屈原的人格特质，他为了正义和理想时，毫不顾及个人利益与安危，勇往直前向前迈进，《离骚》中剖露他个人的品德：

帝高阳之苗裔兮，朕皇考曰伯庸。摄提贞于孟陬兮，惟庚寅吾以降。皇览揆余初度兮，肇锡余以嘉名。名余曰正则，字余曰灵均。纷吾既有此内美兮，又重之以修能，扈江离与辟芷兮，纫秋兰以为佩。

又说：

余既滋兰之九畹兮，又树蕙之百亩。畦留夷与揭车兮，杂杜衡与芳芷。

都可看出他的人品高洁，虽贵族佞臣设法排挤、陷害他，他决不妥协，他说：

宁溘死以流亡兮，余不忍为此态也。

又说：

伏清白以死直兮，固前圣之所厚。（《离骚》）

吾不能变心而从俗兮，固将愁苦而终穷。（《涉江》）

这种宁死不屈，金石意志，奋斗的精神，形成屈原崇高的人格，加上他运用神话的材料，使得浪漫与现实结合，发出灿烂的光辉。丰富的幻想，炽烈的情感，形成屈原诗歌独特的风格。故王逸《离骚·序语》说：

其词温而雅，其义皎而朗，凡百君子莫不慕其清高，喜其文采，哀其不遇，而愍其志焉。

## 六、《楚辞》与《诗经》的区别

### （一）就产生时代与环境而言

《诗经》流行以黄河流域中下游为主，作品产生时代大约是在西周初年至东周春秋中叶，代表早期北方征伐时代的作品。《楚辞》则以汉水、长江流域为中心，作品产生大约是在战国末年，是次于《诗经》之南方混乱时代的作品。

### （二）就作者而言

《诗经》的作者，特别是《国风》大多佚名，作者有平民，有贵族。楚辞的作者则大多是贵族诗人，并留存有姓名。

### （三）就风格而言

《诗经》都取材于中原地区的风土民情、日常生活，质朴而写实。《楚辞》则有鲜明的南方色彩，在风俗、自然景物上，有楚地特征。作者想象丰富，描写个人情志与幻想，铺张而浪漫。

### （四）就篇章、词句而言

《诗经》句子虽然长短不齐，但是以四言短句为主，在用词遣字的技巧上则擅长以双声叠韵的连绵句和叠字叠句的各种形式，来增加诗歌韵律和修辞美，以表达细致曲折的情感。楚辞则是吸收楚国民间的语言和南方歌谣中的形式与韵律，使用“兮”或“些”字作语气词，使用

长句以及骈句,铺陈雄大的诗篇,展现浪漫唯美的情感。

### (五)就内容而言

《诗经》是普遍社会的反映,多写人事。《楚辞》多为个人情志的抒发,多以神话寄情。

### (六)就表现手法而言

《诗经》多用比、兴手法增进诗歌的形象性。《楚辞》继承《诗经》手法外,还进一步把比兴发展为象征手法,使诗歌形象更丰富。

### (七)就音乐性而言

《诗经》大多是简短歌谣,反复唱叹。楚辞则是短则数百字,长则数千字的韵文,除《九歌》可能合乐,其余大都“不歌而诵”。

## 七、楚辞对后世的影响

### (一)对辞赋的影响

《文心雕龙·诠赋》：“赋也者，受命于诗人，拓宇于楚辞也。于是荀况《礼》、《智》，宋玉《风》、《钓》，爰锡名号，与诗画境。六义附庸，蔚成大国。”又《文心雕龙·时序》称西汉：“世渐百龄，辞人九变，而大抵所归，祖述《楚辞》，灵均余影，于是乎在。”汉初宫廷好楚声，辞人才士，喜欢模仿骚辞以写哀痛。孝武之后，世连承平，国威远播，皇帝又爱华艳夸饰之辞，终于形成汉赋的盛况。所以后来魏晋、南北朝以至宋唐的赋篇，莫不是楚辞的嫡系。

### (二)骈文的发展

骈文首重对仗、排偶。而先秦古籍中虽有用排偶的句子，但大抵质朴无华，直到楚辞文体出，才有清华朗润的骈体词句。刘勰《文心雕龙·丽辞》所说的“言对”、“事对”，洪迈《容斋随笔》中所谓“当句对”，在《离骚》、《九歌》中都屡用不鲜。所以《楚辞》中有些绝佳的骈辞丽句都是骈文家所推崇的。

### (三)促成五、七言诗的发展

骚体的本源,实在是五言,加上虚字抑扬,变成六、七言之句。故论者谓《楚辞》实为五言诗之经典。而七言诗句在《诗经》上偶然出现,到了《楚辞》渐渐增多,如《九歌》中的《山鬼》、《国殇》,两篇竟全是七言古风,《招魂》中的“些”字去掉,也成了七言古诗。到了汉高祖的《大风歌》、李陵的《别诗》和张衡的《四愁诗》,虽是七言诗的酝酿时期,但作品大都是七言的“骚体”。甚至是唐人的七言诗,如李白的《梦游天姥吟留别》诗篇,吸收《楚辞》精华,实在明显,“兮”字杂在其中。因此研究七言诗的产生与发展,《楚辞》的影响是不可忽视的。

### (四)发扬爱国思想

屈原作品中,表现出很强烈的爱国思想。他的伟大处在于他的崇高品格与爱乡爱国的情操,深深鼓舞着人心。这种精神到南宋时代表现强烈,如辛弃疾称:“我是卜居者,岁晚望三闾”(《水调歌头》),“手把《离骚》读遍”(《水调歌头》),“细读《离骚》还痛饮。”(《满江红》)刘过:“读遍《离骚》,酒香犹在,常觉人间小。”吴文英:“伤心千里江南,怨曲重招,断魂在否?”(《莺啼序》)至于岳飞、陈亮、文天祥等等,都是屈原精神的延伸与再现。

### (五)不屈不挠的奋斗精神

屈原一生的历史,是与腐败贵族斗争的历史。他痛恨出卖国家的小人,为了理想正义与国家的安危,他绝不妥协。经过长期流放的痛苦岁月,终于走上自沉之路,屈原仍矢志不改。他说,“吾不能变心而从俗兮,故将愁苦而终穷”(《涉江》),“亦余心之所善兮,虽九死其犹未悔”(《离骚》)。这种在逆境中仍坚持奋斗、宁死不屈的精神,支持、鼓舞着多少在苦难中仍坚持理想的心灵。

屈原的作品除在中国文学史上、文化思想上占有重要地位外,早在日本奈良、平安两朝盛行的《文选》即被收入;又日僧遍照金刚(774—835)所著《文镜秘府论》多次提到“屈宋”、“风骚”,可见屈原已为

日本学者所了解。近代日本学者研究屈原的很多。1852年维也纳也有《离骚》德文译本,以后法、英、意、俄等国译文亦纷纷出现,可见屈原影响力之深之远。

## 八、研究《楚辞》的参考读物

后世注释及研究《楚辞》的人极多,列举重要诸家介绍如下:

### (一)《楚辞章句》:东汉,王逸注

王逸(生卒年不详),字叔师,南郡宜城(今湖北宜城)人。《楚辞章句》是现存最早、最完整的《楚辞》注本。《楚辞》原为刘向所编,前十六卷依次为屈原、宋玉、景差、刘向等人所作。王逸又加上己作《九思》一篇,编于卷末,共成十七卷。每篇前有小序,指明作者和写作时间,阐明题意和内容,然后对每一篇逐句作注,先训文字,再诠释大义,后证以实事并列举众说。因王逸为楚人,又去楚未远,书中保存有大量前代注家的研究成果,如西汉刘安的《离骚传》,刘向的《天问解》,以及扬雄、班固、贾逵等人的著作。所注保存了不少古义,释文多简要可信,名物训诂方面也接近原意。其注与《楚辞补注》合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介说:“逸注虽不甚详赅,而去古未远,多传先儒之训诂,故李善注《文选》,全用其文。”有《四部备要》和《四部丛刊》本,1974年艺文印书馆再版。

### (二)《楚辞补注》:宋,洪兴祖注

洪兴祖(1090—1155),字庆善,丹阳(今陕西、河南之间的丹江以北)人。兴祖见汉人注书,大抵简质,往往举训诂不详加考据。因此此书据王逸《楚辞章句》卷帙次第,逐篇补注,并补其不足,考证详实,名物训诂,条析无疑,而且洪氏在注释中往往对屈原的人格有所阐述。书中考证详实,征引宏富,注文中所引的群书,有的已经失传,有的与今传本不同。最可贵者郭璞的《楚辞注》、徐邈的《楚辞音》以及无名氏的《楚辞释文》,赖此书引用,使读者可窥其梗概。此书所录《楚辞异文》极富,因他引用近二十种本参校(见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四

库全书总目提要》评此书是：“于楚辞诸注之中，特为善本，故陈振孙称其用功之勤，朱子作集注，亦多取其说。”此书今有1983年北京中华书局点校本。

### (三)《楚辞集注》：宋，朱熹注

朱熹(1130—1200)，一字仲晦，晚号晦翁，又号云谷老人、沧州遁叟，婺源(今江西)人。此书包括《楚辞》八卷，辩证两卷，后语六卷，朱熹手定，其孙朱鉴刊于宋理宗端平乙未年(公元1235年)，是我们今天所见《楚辞》最古最完整的刻本。朱熹以王逸《楚辞章句》为底本，删去《七谏》以下四篇，认为它们无病呻吟。另增收贾谊《吊屈原赋》、《鹏鸟赋》，以为二赋尤精。注释的体例是将原作分成若干章，然后逐章为注，又每章均标出赋比兴等字，如《毛诗传》之例。该书的弊端是以义理求解，故难免造成一些弊端。然有些注释力求简要，梁启超《要集解题及读法》评云：“后世读者往往不为文学而从事文学，而恒谬托高义于文学之外，皆由误读《楚辞》启之，而注家实不能不任其咎。朱子对于此等曲说颇有芟汰，较为洁净。”此书今有1979年上海古籍出版社点校本。

### (四)《楚辞灯》：清，林云铭撰

林云铭(生卒年不详)，字西仲，闽县(福建)人。是编四卷，单取屈原所作加《招魂》、《大招》二篇，逐句诠释，又每篇为总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其词旨浅近，乡塾课蒙之本，然亦不必尽然。书中于《九章》篇次，自《涉江》以下，跟旧本都不同，以与《史记》本传相配合，这种说法是采明黄文焕《楚辞听直》别篇章次之作，不是独创。此书在1963年由广文出版社出版。

### (五)《山带阁注楚辞》：清，蒋骥撰

蒋骥(生卒年不详)，字涑旌，武进(江苏无锡)人。此书六卷，是作者一生的心血。书中首先考述屈原生平事迹，又绘《楚辞地图》五图，以标屈原行踪之先后，这在楚辞注释中是首创。此书又于篇目附记中

以己意推断各篇先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说：“所注据事实之年月、道路之远近，以定所作之时也。虽穿凿附会，所不能无，而征实之谈，终胜悬断。”附录论两卷驳正注释的得失、考证典故之同异，虽多冗芜，亦有精要处。此书有195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点校本。

#### (六)《楚辞概论》：今人，游国恩撰

游国恩(1899—1978)，字泽承，江西临川人。《楚辞概论》分六章二十三篇。第一篇总论，凡五章，论及《楚辞》的名称，《楚辞》与北方文学的关系、南方文学的关系，《楚辞》与楚国的关系，《楚辞》在文学史上的地位。第二篇《九歌》，凡三章，论《九歌》历史与分章、作者与时代、意义与艺术。第三篇屈原，凡九章，论述屈原生平与作品，云《九歌》、《渔父》、《卜居》都非屈原作品。第四篇宋玉，凡二章，论述宋玉生平与其作品《九辩》，第五篇《楚辞》余响，凡四章，论述后代骚赋作家。起自贾谊、淮南小山，结于刘向、王逸。第六篇《楚辞》的作家。此书为游国恩就读北京大学时所作。陆侃如在《序言》中称赞此书：“最大的特点是把《楚辞》当做一个有机体，不但研究它本身，还研究它的来源与去路，这种历史的眼光，是前人所没有的。”此书1926年由北新出版社初版，1978年由九思出版社再版。

#### (七)《楚辞通故》：今人，姜亮夫撰

姜亮夫(1902—?)，原名姜宣清，字言夫，云南昭通人。《楚辞通故》分四辑、十部、五十六类，八十卷，一百八十万字。第一辑天事与地、人事部；第二辑历史、意识、制度部；第三辑文物、博物、书篇部；第四辑词部。总计条目三千零七十条，图谱四百余幅，凡出土文物与《楚辞》相关者，都收括在内。该书借助各门科学，如天文学、民族学、社会学、古器物、考古学等等，综合进行研究、探讨，务求真实地解释楚文化的信息。在楚辞研究学史上，无论是深度、广度、体制、规模，都是集大成者。此书1987年由天津古籍出版社重新修订出版。

## 近人研究《楚辞》著作

- 游国恩:《楚辞论文集》,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
- 刘永济:《屈赋通笺》,北京中华书局,1961;台北九思出版社,1977。
- 游国恩:《楚辞纂义》,台北明文出版社,1980。
- 蒋天枢编:《楚辞论文集》,陕西人民出版社,1982。
- 姜书阁:《先秦辞赋原论》,济南齐鲁书社,1984。
- 姜亮夫:《楚辞学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
- 姜亮夫:《楚辞书目五种》,台北明伦书局,1985。
- 马茂元等:《楚辞注释》,湖北人民出版社,1985。
- 朱碧莲:《楚辞论稿》,上海三联出版社,1993。
- 黄震云:《楚辞通论》,湖南教育出版社,1997。
- 高秋凤:《宋玉作品真伪考》,台北文津出版社,1999。



## 第二章 别集

“集”有集合的意思。“别集”者，一家之所著述，亦即个人诗文集，而非经史传注、考订、义理之作，凡纯为词章之学，都可称之为“别集”。而别集的名称，是东汉以后所创设的，至于别集演进之过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

集始于东汉，荀况诸集，后人追题也。其自制名者，始于张融《玉海》。其区别部帙，则江淹有《前集》，有《后集》。梁武帝有《诗赋集》、有《文集》、有《别集》。梁元帝有《集》、有《小集》。谢朓有《集》、有《逸集》，与王筠之一官一集，沈约之《正集》百卷，又别选《集略》三十卷者，其体例均始于齐梁。盖集之盛，自是始也。唐宋以后，名目益繁。

所以凡是一家所为诗文词曲，无论有韵无韵，成集者皆可自命名，而统称为别集。现择要叙述如下：

### 一、汉魏六朝别集

#### (一)《司马文园集》：汉，司马相如撰

司马相如(前 179—前 117)，字长卿，原名犬子，蜀郡成都(今成都市)人。是著名的汉赋家，开创汉赋“劝百讽一”的传统，所写的赋结构严谨，文藻富丽。他的散文苍劲沉雄，不失西汉文本色。司马相如的作品，《汉书·艺文志》著录赋二十九篇，已散佚。赋尚存《子虚赋》、《上林赋》、《哀二世赋》、《大人赋》、《美人赋》，另有《长门赋》载《文选》及《艺文类聚》卷三十，何义门以为伪作，但根据不足。散文有《喻巴蜀檄》、《难蜀父老》、《上书谏猎》、《封禅文》四篇，收入《史记》、《汉书》本

传及《昭明文选》中。另有诗《琴歌》二首,见于《玉台新咏》。明人辑有《司马文园集》两卷,见张溥《汉魏六朝一百三家集》。

今有金国永《司马相如集校注》,1993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是根据明末娄东张氏刊本《汉魏六朝一百三家集》之《司马文园集》为底本,以明万历间新安汪士贤校《司马长卿集》参校,并参校他本。另有李孝中《司马相如集校注》,2000年成都巴蜀书社出版,以上海涵芬楼黄善夫刻本《史记》作底本,以《四部丛刊》本、《汉书》及中华书局影印胡克家《文选》为主要参校本。

### (二)《蔡中郎集》:汉,蔡邕撰

蔡邕(132—192),字伯喈,陈留圉(今河南杞县)人。蔡邕于初平元年(公元190年),拜左中郎将,故世称“蔡中郎”。其文典雅清正,多骈词偶句,反映汉末文风的转变。其赋多为短篇咏物之作,以体物精细为特点。其碑铭文颇负盛名,以《郭有道碑》最有名。原集久佚,今存皆后人辑本,分卷各有不同。较好的辑本是清聊城杨氏《海源阁丛书》本,分十卷,外纪一卷,外集四卷,《四库备要》本即据此本排印;《十万卷楼丛书》本题作《蔡中郎文集》,分十卷,外传一卷,《四部丛刊》本即据此影印。清雍正中,陈留刊本分六卷,《四库全书》据此本过录。

### (三)《曹子建集》:魏,曹植撰

曹植(192—232),字子建,沛国谯(今安徽亳县)人。曾封陈王,死后谥思,故称陈思王。才思敏捷,为曹操第三子。早期的诗歌表现政治抱负,向往建立功业,后期的诗歌揭露曹丕等人的残酷,也表现出对自由的渴望。《诗品》说他“骨气奇高,词采华茂”。他吸取民歌中清新流利质朴自然的气质,加以创造发展,形成“文采缤纷而不离闾里歌谣之质”(黄侃《诗品义疏》)的艺术风格。曹植生前曾自编过作品《前录》七十八篇,死后魏明帝曾为之辑录百余篇,原集在北宋末已佚,清人丁晏所编《曹集论评》十卷为最善。赵幼文《曹植集校注》即以之为底本,再参校丁晏未见版本,刊正颇有发明。全书共三卷,以五言古诗最佳。他的乐府歌行“意厚词贍,气格雄浑”,颇为杜甫、韩愈所推崇。除赵幼

文《曹植集注校注》1984年由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外,黄节《曹子建诗注》,古直《曹植诗笺》亦可供参考。

#### (四)《嵇中散集》:魏,嵇康撰

嵇康(223—262),字叔夜,谯郡铨(今安徽宿西县)人,崇尚老、庄,富于正义感,尚奇任侠,嫉恶如仇。反对虚伪的礼教和礼法之士,对当时政治黑暗深为不满。《嵇中散集》“在梁有十五卷、《录》一卷。至隋佚两卷。唐世复出,而失其《录》。宋以来乃仅存十卷”。(鲁迅《嵇康集序》)至明始有刻本。集中有诗、书、赋、箴、诫等作品,其诗歌以四言诗为多,表现清逸脱俗的境界,现存五十多首诗,四言诗艺术成就高于五言诗。现存最早刊本是明嘉靖间黄省曾辑刻的十卷本,凡诗一卷、文九卷,1973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鲁迅辑校《嵇康集》十卷,收诗五十三首,及各体文章,较为完善。另有戴明扬《嵇康集校注》,1962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 (五)《陆机集》:晋,陆机撰

陆机(261—303),字士衡,吴郡(今江苏吴县)人。词藻富丽,所为文赋,尤为文家所美。据《隋书·经籍志》记载陆机的诗文作品在两晋、南北朝时,至少有五十卷。到隋时,散佚已多,仅只有十五卷。宋以后据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和《宋史·艺文志》著录仅只有十卷。今宋刊十卷本已亡。现存集中有赋、诗、颂、论、碑等共十卷。有《四部丛刊》影印明正德刻本,及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排印本。今有金涛声《陆机集》校点本,1982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六)《陶渊明集》:晋,陶潜撰

陶潜(372—427),或云渊明,字元亮,浔阳柴桑(今江西九江)人。志行高洁,诗风平淡自然,朴素清新,文亦超逸高古。《陶渊明集》有昭明太子萧统编的八卷本,北齐阳休之编的十卷本。集中有四言诗、五言诗、赋辞等。清陶澍注《靖节先生集》是较好的注本。近人王瑶编次《陶渊明集》一改旧刊本的编排,全集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收诗,第二部

分是收辞、赋、杂文等。按作品写作时间先后排列,方便读者阅读研究。另有逯钦立校注《陶渊明集》,七卷,以善本参校编订笺注,1979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龚斌《陶渊明集校注笺》,以陶澍本为底本,书末附《陶氏宗谱节录》、《陶渊明年谱简编》、《陶渊明评论辑要》等等,方便对陶渊明的研究,1996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七)《谢康乐集》:刘宋,谢灵运撰

谢灵运(385—433),陈郡阳夏(今河南太康)人,袭封康乐公,世称谢康乐。大量创作山水诗,诗中却缺乏深刻的社会内容,某些篇章反映自然美,给人清新开朗之感,但刻画景物逼真细腻,过于雕琢堆砌,虽不乏名句,但少佳篇。《隋书·经籍志》著录二十卷,早已散佚。明万历年间,李献吉、黄勉之、沈道初诸人,先后集散见《昭明文选》、《乐府诗集》、《宋书》及诸类书中谢灵运诗文,编排成书,由焦竑刊刻,共四卷,赋两卷,乐府、诗一卷,文一卷。近人丁福保辑本五卷,较完善。黄节据焦竑本诗歌部分重编为四卷,补遗一卷,书名《谢康乐诗注》,是较完善的注本。另有李运富点校《谢灵运集》,1999年长沙岳麓出版社出版。

### (八)《鲍参军集》:刘宋,鲍照撰

鲍照(约414—466),字明远,东海(今江苏涟水)人。曾任临海王刘子顼前参军,故世称鲍参军。诗风奇警紧迫,气魄纵横,丰神健骨。语言富于创造性,得力于前人乐府。《拟行路难》是其代表作。沈德潜说他的乐府诗“如五丁凿山,开人世所未有”(《古诗源》卷三)。赋以《芜城赋》最为有名。鲍照的散文、骈文成就亦可观,情融于景、笔力雄健,辞藻绚丽。鲍照死后,遗文零落,南朝齐时,卢炎始为编次成集,共十卷,赋两卷,诗六卷,文两卷。明张溥刻《鲍参军集》两卷。黄节有《鲍参军诗注》四卷,是较好的旧注本。叶菊生校订《鲍参军诗注》,1975年台北华正书局出版。钱仲联《鲍参军集注》,在黄注基础上增补集说校,并进一步补充,书附《鲍照年表》和诸家评论,是较详备的注本,1980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九)《谢宣城集》:南朝齐,谢朓撰**

谢朓(464—499),字玄晖,陈郡阳夏(今河南太康)人。是“竟陵八友”之一,也是八友之中成就最高者。工五言诗,山水诗成就高,摆脱玄言诗的影响。沈德潜说:“玄晖灵心秀口。每诵名句,渊然冷然,觉笔墨之中、笔墨之外,别有一段深情妙理。”(《古诗源》卷四)原集十二卷早散佚,至宋时存十卷。南宋时楼照取其中五卷:赋、乐府、诗刻之,名曰《谢宣城诗集》;余有五卷散文未刻,已散佚。今有影印明依宋钞本。另有嘉庆间,吴騫辑《拜经楼丛书》本,《谢宣城集》五卷,校勘较精。洪顺隆《谢宣城集校注》,1969年台北中华书局出版。又有曹融南《谢宣城集校注》,1991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今有陈冠球编注《谢宣城全集》,1998年大连出版社出版。

**(十)《江文通集》:南朝梁,江淹撰**

江淹(444—505),字文通,济阳考城(今河南)人。善仿真,著名的《杂体诗三十首》分别仿真自汉至宋的三十个诗人,诗中缺乏艺术独创性,却能体会和表达不同诗人的风格特征。抒情赋也有较高的艺术成就,但内容狭隘,思想性不高,其中以《恨赋》及《别赋》最有名。《隋书·经籍志》著录梁时有《前集》二十卷,《后集》十卷,今已散佚。今存《江淹集》版本有十多种。《四部丛刊》影印明翻宋本,十卷,附校勘记一卷。明胡之驥注、李长路、赵威校点《江文通集汇注》,1984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是江淹作品目前唯一注本。

**(十一)《庾子山集》(又名《庾开府集》):北周,庾信撰**

庾信(513—581),字子山,南阳新野(今属河南)人。自幼出入梁朝宫廷,与徐陵同时写作绮丽淫靡的宫体诗,世称“徐庾体”。出使后,梁亡,被强留长安,由于国破家亡,内心痛苦,后期诗赋大都抒写乡关之思及身事北朝的痛苦。《隋书·经籍志》著录:“《庾信集》二十一卷并录。”新、旧《唐志》及宋时的公私书目均记载其有集二十卷。元以后二十卷《庾信集》实际已亡佚。现传各本,皆后人所辑。在艺术表现上,

他特别讲究形象、声色,长于骈俪、用典,是六朝的集大成之作家,又是唐诗的先驱者,在文学史上起承先起后的作用。《四部丛刊》影印明刻本,十六卷无注,《四部备要》排印本有注。清倪璠注《庾子山集》十六卷,1959年新兴书局出版。许逸民《庾子山集》校点本,1985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亦可供参考。

### (十二)《徐孝穆集》:陈,徐陵撰

徐陵(507—583),字孝穆,东海郟(今山东郟城)人。陵文章典丽,为一代文宗。诗歌语言简洁,近于唐人的律诗,在推动诗体的发展上有一定作用。《隋书·经籍志》著录《徐孝穆集》三十卷早已散佚。后人从《艺文类聚》、《文苑英华》诸书采掇而成,得六卷。今有《四部丛刊》影印明屠隆刻本,十卷。计赋、诗各一卷,文九卷。又有明张溥刻本,一卷,名《徐仆射集》。另《四部备要》印清吴兆宜的《徐孝穆集笺注》,六卷。吴兆宜仅完成前五卷的笺注,第六卷为徐文炳续笺,名《备考》,附于六卷之末。

## 二、唐五代别集

### (一)《王子安集》:唐,王勃撰

王勃(647—675),字子安,绛州龙门(今山西河津县西)人。王勃与杨炯、卢照邻、骆宾王并称“初唐四杰”。以勃文为冠。善为骈四俪六之文,促进了五言律诗的发展。《滕王阁》一诗,气势雄放,风格高昂。文章重视以文言志,以《滕王阁序》最负盛名。《旧唐书》和《新唐书》载王勃集三十卷。而杨炯《王勃集序》称“分为二十卷”,宋洪迈《容斋随笔》亦称今存二十卷,以后其集亡不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明崇祯年间,张燮搜辑《文苑英华》诸书,编其集为十六卷。又张逊所刊王勃诗集为两卷,亦非足本,清蒋清翊重加编次辑补注说,共二十卷,是较完善之本。今有何林天《重订新校王子安集》,内收集他本所无之王勃残卷,1990年山西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 (二)《骆临海集》:唐,骆宾王撰

骆宾王(生卒年不详)。婺州义乌(今浙江)人。他曾参加反对武

则天的活动,写下著名的《为徐敬业讨武曌檄》。四杰中以他的诗最多,他擅长七言歌行。也曾久戍边城,写过不少边塞豪情壮志的诗。明清以来,有编为四卷、六卷,亦有编为十卷者,然所编收篇目,大略相同。《四部备要》排印初唐四杰集本四卷。清陈熙晋把旧本漏收散见于《全唐诗》、《全唐文》、《文苑英华》等骆宾王诗文都加采辑,并校补旧本,亦分为十卷,1974年台北华正书局印行,是现今较完善之本。1994年上海古籍出版社亦有出版,书名改为《骆宾王文集》。

### (三)《陈子昂集》:唐,陈子昂撰

陈子昂(661—702),字伯玉,梓州射洪(今四川)人。唐初文章承齐梁余风,竞为骈丽,至子昂主张复古,始归雅正。韩文公诗说:“国朝盛文章,子昂始高蹈。”卢藏用《陈伯玉文集序》:“合采其遗文可存焉,编而次之,凡十卷。”《陈伯玉文集》十卷,明弘治杨澄刊本。《四部丛刊》影印本。又《四库全书》收《陈拾遗集》十卷。《四部丛刊》本分前后集,五卷以前为前集,将诗前小序择出,集末附录载《唐书》列传、卢藏用《陈氏别传》、《旌德碑》、《祭文》等。徐鹏校《陈子昂集》,以《四部丛刊》影印明本为底本,再校以《全唐诗》、《全唐文》等辑得诗文十三篇为补遗,并调整编次不当之诗,1960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四)《孟浩然集》(又名《孟襄阳集》):唐,孟浩然撰

孟浩然(689—740),荆州襄阳(今湖北襄阳)人。《孟浩然集》四卷,诗存二百六十多首,五言律诗近二百首,以五言专长,清空淡雅,短篇最胜。诗风中年近谢,早晚年近陶。他的诗与王维并称自然诗派。孟浩然较重格律,恬适之中,不免幽怨。《孟浩然集》是由王士源在孟浩然死后不久,于天宝四年(公元745年)編集而成。现存宋蜀刻本,题名《孟浩然诗集》,收诗二百零一首。元明后刊刻者许多。《四部丛刊》据江南图书馆藏明刊本影印,共四卷,分体编次,收二百六十三首诗。1982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宋蜀刻本《孟浩然诗集》。今有佟培基《孟浩然诗集笺注》,2000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五)《王右丞集》:唐,王维撰**

王维(701—761),字摩诘,太原祁(今山西祁县)人。王维在张九龄执政时,任右拾遗。张九龄失势后,王维逐渐走上隐居的道路。诗风幽静、闲淡,世称诗佛。以五绝、七绝、五律最为有名。喜写田园山水,恬淡高灵,独具风韵,被誉为“诗中有画,画中有诗”。王维诗文书以清赵殿成的笺注本最好。集中之诗,依古诗、近体分编,析为二十八卷。十四卷以前为诗,十六卷以下为文。书首为“弁言”,共十九条,书末为诗评、画录、年谱。此书于1961年由北京中华书局据乾隆刻本出版,将“弁言”及书序皆移至书末,与书评、画谱、年谱合并,作为“附录”,又校正错字,写成《校后记》。另有赵殿成《王右丞笺注》,1984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1992年再版。陈铁民《王维集校注》,1997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可供参考。

**(六)《李太白全集》:唐,李白撰**

李白(701—762),原籍陇西成纪(今甘肃天水)人。生长四川昌明青莲乡,故号青莲居士。太白作诗,主张复古,反对绮靡,长于乐府、五七言歌行及绝句。诗风雄放豪迈,亦清新俊逸,充满浪漫色彩,以才情取胜,被誉为诗仙。写作内容,题材丰富,有咏怀、咏史、游仙、哲理、田园、山水、饮酒、宫体等无所不包,表现手法又变化多端,情感丰富。《李太白全集》三十卷,首卷载诸序碑记,下则歌诗二十三卷,杂著六卷。其注本有宋杨齐贤集注《分类补注李太白集》,元萧士贇为之删补。明有胡震亨注。前二十五卷为古赋、古诗、乐府及古近体诗,后五卷为杂注及诗文拾遗。至清王琦《李太白全集》,在三家注本基础上删补、析疑匡谬,重加编订,并增附录六卷,是最好的旧注本。今有瞿蜕园、朱金城校注《李白集校注》,总结王琦以后研究成果,并纠正王琦本校注错误,可为研究者参考,1982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另有安旗《李白全集编年笺注》,1990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詹锳《李白全集校注汇释》,1996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七)《高常侍集》:唐,高适撰**

高适(706—765),字达夫,渤海蓆(今河北沧州)人。长于七言歌行体,写边塞风光和征夫豪情,风格悲壮。代表作为《燕歌行》。七言绝律亦佳,七绝以《赠董大》一首为最有名;七律以《送李少府贬峡中王少府贬长沙》为著。《旧唐书·高适传》称适“有文集二十卷”,《新唐书·艺文志》载“《高适集》二十卷”。晁公武《读书志》称“《高适集》十卷,集外文两卷,别诗一卷”,则晁氏所见已非原本。《高适集》常见版本为《四部丛刊》影印上海涵芬楼所藏明活字本,计八卷;又清末上海同文书局石印《唐四家集》中之《高常侍诗集》十卷(诗八卷,文两卷)。今有刘开扬《高适诗集编年笺注》,1981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八)《杜工部诗集》:唐,杜甫撰**

杜甫(712—770),字子美,其先为襄阳人,后因其曾祖迁居巩,故称巩(河南巩县)人。杜甫是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他关心民生疾苦,有爱国情怀,伤时悯乱。集中众体兼备,集古典诗歌的大成,无论五言、七言、律诗、绝句,无不擅长。以古诗、律诗为最佳,曾自谓“晚岁渐于诗律细”。世号其作为诗史,又称其为诗圣。《杜工部集》原集六十卷,早已亡佚。由宋王洙编纂而成。集中“有千四百有五篇,古诗三百九十九,近体千有六,起太平时,终湖南所作,视居行之次,若岁时为先后,分十八卷,又别录赋笔杂注二十九篇为两卷,合二十卷”。(王洙《杜工部集序》)历来注本甚多,宋有蔡梦弼《杜工部草堂诗笺》;明有王嗣奭《杜臆》;清代钱谦益的《杜诗钱注》又名《杜工部集笺注》;仇兆鳌的《杜诗详注》二十五卷,附编两卷;浦起龙的《读杜心解》;杨伦的《杜诗镜铨》二十卷,依年代编诗,详加注释校勘,是杜诗注释之善本。

**(九)《岑嘉州集》:唐,岑参撰**

岑参(715—770),南阳(今河南)人。少孤贫,笃于学。岑参诗早期有渊明风味,后期则为边城远塞之作。长于七言歌行体,风格险谲雄奇。代表作为《走马川行奉送出师西征》,七言小诗也有好的作品,与

高适同为边塞派诗人。《岑嘉州集》七卷,明刻本。清阮元辑《宛委别藏》中所收写本八卷。陈铁民、侯忠义《岑参集校注》,1981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刘开扬《岑参诗集编年笺注》,1995年成都巴蜀书社出版。

#### (十)《韦苏州集》:唐,韦应物撰

韦应物(约737—?),京兆长安(今陕西)人。性高洁,诗风澹远清瑟,风韵天成。善写田园山水,昔人以比陶潜、王维。近体不如古体。五言古体源出于陶而融化于三谢,故真而不朴,华而不绮。七言不如五言诗,后人以“陶韦”或“王孟韦柳”并称。《韦苏州集》为宋王钦臣编,十卷。录赋一首及古体诗,分为杂拟、燕集等十五类。宋人又增补遗诗八首。今传有《韦苏州集》十卷,附录一卷,有毛氏汲古阁本、明刊本、《四部丛刊》影印清嘉庆十卷本。陶敏、王友胜《韦应物集校注》,199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十一)《韩昌黎全集》:唐,韩愈撰

韩愈(768—824),字退之,邓州南阳(今河南)人。昌黎实为其郡望,世称韩昌黎。韩愈以古文为最为有名,是唐古文运动的主要人物。反对魏晋南北朝以来的骈体文,提倡以气势为主的散文,力主文以载道,为“唐宋八大家”之一,苏轼称赞他“文起八代之衰,道济天下之溺”。韩文变化无端,精练有力,气势雄伟,条理通畅。明茅坤编《唐宋八大家文钞》录韩、柳、欧、曾、王、苏八大家,则以韩愈为首。诗亦浑厚古朴,堪称大家。《韩昌黎全集》四十卷,外集十卷,遗文一卷,清马其昶校注、马茂元编次《韩昌黎文集校注》,1957年古典文学出版社出版,可供参考。今有钱仲联《韩昌黎诗系年集释》,书分上、下二册,是一本系年著作,考订精审,汇集历代研究韩诗材料的书,1975年古典文学出版社出版。

#### (十二)《刘宾客文集》(《刘宾客集》):唐,刘禹锡撰

刘禹锡(772—842),字梦得,中山无极(今河北)人。五言成就高,

作品有民歌特色,与白居易合称“刘白”。文章以论说文成就大,说理透辟。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刘宾客集》三十卷,外集十卷,然宋初佚其十卷。宋敏求搜其遗诗四百零七篇、杂文二十二首为外集,然外集未必皆所佚十卷中作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今所传《刘宾客文集》乃清缪荃孙所藏朱子涵旧藏明蓝格钞本,加重金另购得外集十卷。今《四部备要》之《刘宾客文集》即据此刊印。民国初年,董康在日本发现宋版《刘梦得集》,并用珂罗版影印百部。《四部丛刊》即据此影印。瞿蜕园《刘禹锡集笺证》,据清光绪年间朱正澄《结一庐剩余丛书》本点校《刘禹锡全集》,1998年上海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 (十三)《白氏长庆集》:唐,白居易撰

白居易(772—846),字乐天,其先太原人,后迁居下邳(今陕西渭南)。白居易是中唐著名社会诗人,前期的作品“志在兼济天下”,有《秦中吟》和《新乐府》等讽谏诗;后期作品逐渐糅合儒、道、释借以明哲保身,而写出大量的“闲适诗”、“感伤诗”。他的文章不刻意求工,自然流畅。诗存近三千八百多首,数量居唐人之冠,元和、长庆间,与元稹唱和,世称“元白”,时称其诗为“长庆体”。又与刘禹锡齐名,并称“刘白”。白居易生前三次编订自己的诗文集,《白氏集后记》自述:“白氏前著《长庆集》五十卷,元微之为之序;后集二十卷,自为序;今又续后集五卷,自为记。前后七十五卷,诗笔大小凡三千八百四十首。”今所见仅七十一卷,以宋绍兴间之《白氏长庆集》为现存最早刻本。集中《长恨歌》、《琵琶行》等诗,几为人所诵读,另《与元微之书》等文亦有名。今有顾学颉校点《白居易集》,校勘精要,附佚诗文两卷,1979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另有朱金城《白居易集笺校》,是第一部较完备的校注本,198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同年巴蜀书社出版朱金城《白居易集导读》,全书分导言、诗选、附录三部分。又有丁如明、聂世美点校《白居易全集》,1999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十四)《柳河东全集》:唐,柳宗元撰

柳宗元(773—819),字子厚,河东(今山西永济)人。因遭贬谪,身

居蛮瘴,忧郁之情发为文辞,反映社会生活,同情民生疾苦,益加感人。柳文长于政论、寓言、山水游记,立意清新,章法严谨,语言精练,雄深雅健,似司马子长,与韩愈并称“韩柳”,为“唐宋八大家”之一。诗亦清绝。《柳河东全集》是柳宗元死后,刘禹锡为他编的,共三十卷。宋代彩堂刻《柳河东全集》四十五卷,外集两卷,它在诠释史实与说明作品历史背景上很详尽。在明刻本中蒋之翘辑注的《柳河东集》的《四部备要》本较有价值。章士钊《柳文指要》,涵盖面广,1981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台北华正书局改名《柳文探微》,书中扬柳抑韩。现在较完备的是1979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的,由吴文治校刊以百家注本为底本的《柳宗元集》,台湾洪京书局曾翻印。高文、屈光选注《柳宗元选注》,1992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及王国安《柳宗元诗笺释》,1993年出版。

#### (十五)《樊川诗集》:唐,杜牧撰

杜牧(803—852,一说853),字牧之,唐京兆万年(今陕西长安)人。牧擅长诗文,诗多绮丽,大体风骨出于元白之上。他的律诗与绝句很精彩,尤以七律和七绝,有不少富于现实意义的作品,借古讽今,意味深远。

《樊川文集》原本有二十卷,载诗文四百五十首,至宋,则另有《外集》、《别集》,其中杂入不少他人之作。而冯集梧只注《樊川集》中的诗歌,于《外集》、《别集》作品则存而不论,故定书名为《樊川诗集注》,共四卷。凡诗中的名物、舆地、典故、难解的字词,唐朝典章制度,注者都花很大的气力去批注,有《四部备要》本。冯集梧《樊川诗集注》,增加缪钺所作《前言》及《杜牧卒年考》,又据《全唐诗》增补杜牧诗四十余首,并附《杜牧诗评述汇编》供研究者参考,1962年中华书局出版。今有陈允吉《杜牧全集》校点本,1997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樊川诗集注》,199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十六)《李义山诗集》:唐,李商隐撰

李商隐(812—约858),字义山,号玉溪生,怀州河内(今河南沁阳)

人。与杜牧齐名,号称“小李杜”。词采华艳,与温庭筠接近,后世又称为“温李”。其诗构思缜密,多用含蓄象征的手法,精工富丽的词采,婉转和谐的韵调,曲折细微地表现深厚真挚的感情。宋初杨亿、钱惟演等仿作其诗,世称“西昆体”,成《西昆酬唱集》。明以前《李商隐诗集》全佚。今有清冯浩笺注《玉溪生诗集笺注》三卷,博采诸本,斟酌字句,对诗歌中涉及之人物故事、典章制度、词与出处,加以考证,颇为精审。在笺注方面,能吸收前人成果,疏漏之处,张尔田《玉溪生年谱会笺》为之纠正。《四部丛刊》影印《李义山文集》五卷,无注。顾易生、蒋凡标点《玉溪生诗集笺注》,以聚德堂乾隆庚子重刻本为底本,参照明嘉靖本、汲古阁本等校改,1983年汉京出版社出版。刘学锴《李商隐诗歌集解》,1998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十七)《温飞卿集》:唐,温庭筠撰

温庭筠(812—约870),字飞卿,太原(今属山西)人。温庭筠诗文为晚唐唯美文学的代表。诗与商隐齐名,以应酬写景之作为多。词则华艳婉约,为“花间派”鼻祖。清有顾益注、顾予咸补注、顾嗣立重校《温飞卿诗集笺校》。顾嗣立在《后记》称:“《唐书·艺文志》载庭筠有《握兰》三卷,又《金荃集》十卷,明焦竑《经籍志》亦同。今所见宋刻止《金荃集》七卷,《别集》一卷,《金荃词》一卷……”故其所笺注之《温飞卿诗集》亦从宋本,分为《诗集》七卷,《别集》一卷,为之笺注。又采于《文苑英华》、《万首唐人绝句》诸本中,订为《集外诗》一卷,亦加注释。今有曾益《温飞卿诗集笺注》,注解详明,考核精审,198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三、宋别集

### (一)《小畜集》:宋,王禹偁撰

王禹偁(954—1001),字符之,济州钜野(今山东)人。王禹偁反对北宋初年承袭五代的浮华文风,提倡“韩柳文章李杜诗”,其作品古朴淡雅,文从字顺,奏疏尤极剝切,议论英伟可观,对北宋诗文革新运动起了开拓作用。《小畜集》是以《易》之小畜卦为名,共三十卷。今有影

印宋本,附张元济写的《校勘记》一卷。另有《小畜外集》二十卷,是王禹偁的曾孙王汾所编,已残缺。今存诗不足一卷,文不足六卷,有影印抄写宋残本。明后只有写本。另有《四部丛刊》本,《四库全书》本。

### (二)《范文正公集》(又名《文正集》):宋,范仲淹撰

范仲淹(989—1052),字希文,吴县(今江苏)人。范仲淹人品事业卓绝一时,关心国计民生,是北宋前期政治运动的领袖。凡所论著文章,一一皆有本之言,并非虚饰词藻而已。《范文正公集》文集二十卷,别集四卷,奏议两卷,尺牍三卷。附录二十卷,包括《年谱》一卷,《年谱补遗》一卷,《言行拾遗事录》四卷,《鄱阳遗事录》一卷等,有影印明翻元刻本。清康熙年间的范时崇刻本,又收入范仲淹之子范纯仁(谥忠宣)的《范忠宣公集》,计二十五卷。

### (三)《欧阳永叔集》(又名《欧阳文忠集》):宋,欧阳修撰

欧阳修(1007—1072),字永叔,号醉翁、六一居士,庐陵(今江西吉安)人。他在学术上和文学上有多方面的成就。他继承韩、柳提倡古文,以“明道”、“致用”为主旨。他的文章明白晓畅,叙事明晰,说理信达,抒情真挚,深得阴柔之美。陈师道称他善叙事,不用故事陈言。诗文兼韩愈、李杜之长,为北宋古文运动的领袖。《欧阳文忠集》共一百五十三卷,附录五卷。其中包括《居士集》五十卷,分古诗、律诗、赋、杂文、论等;《易童子问》三卷;《外制集》三卷,为欧阳修外任地方官时,整理以前在朝中时起草的文告;《内制集》八卷,是在翰林供职时起草的文稿;《表奏疏启四六集》七卷;《奏议集》十八卷;《归田集》、《诗话》、《长短句》等十九卷;《集古录跋尾》十卷;《书简》十卷。书前有年谱。集中《居士集》是欧阳修自定,余为后人编刻而成。另有《四部丛刊》本,称《欧阳文忠集》,《四部备要》本称为《欧阳文忠文集》。今有《欧阳修全集》,1975年河洛书局出版。李逸安《欧阳修全集》点校本六册,2001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四)《嘉祐集》:宋,苏洵撰

苏洵(1009—1066),字明允,眉山眉州(今属四川)人。洵为古文

善议论,博综经史,重锻炼字句,古朴简质,闳肆有力,而主旨在于经世。欧阳修称其六经论似荀卿。与子苏轼、苏辙合称“三苏”。“嘉祐”是宋仁宗年号。此集《四库全书》收宋绍兴十七年(公元1147年)婺州刊本十六卷,附录两卷。《四部备要》本有十五卷。卷一至十四,收载有:几策、权书、衡论、书、记、铭等;卷十五,杂诗。近代罗振常辑《经进三苏文集事略》中的《老泉先生文集》十二卷,有郎晔注。并附《考异》一卷,补遗两卷。今有曾枣庄、金成礼《嘉佑集笺注》,1993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五)《传家集》(又名《司马文正集》):宋,司马光撰

司马光(1019—1086),字君实,陕州夏县涑水(今山西夏县)人。在政治上和王安石是对立的。在学术上他支持二程的理学,反对王安石的新学,他的文章朴实明畅,不讲修饰,不尚对偶。集中有赋、诗、杂文、碑、行状、墓表、哀辞等。其古文王安石誉之为“类西汉语”。在史学上他编了一本著名的编年通史——《资治通鉴》。《司马文正集》八十卷,是司马光所作诗文之汇集,有赋、各体诗、表、论等。有《四部丛刊》影印宋本、《四部备要》排印本。

#### (六)《元丰类稿》:宋,曾巩撰

曾巩(1019—1083),字子固,建昌南丰(今江西南丰)人。曾巩的散文与欧阳修、王安石等齐名,所作从容周详,雍容平易,而有条理。风格似刘向、班固,甚为欧阳修所称赏。因为文中卫道浓厚,南宋朱熹也很推崇他的文章。《宋史》称他:“上下驰骋,愈出而愈工,本原六经,斟酌于司马迁、韩愈,一时工作文词者,鲜能过也。”诗亦淳厚可读。此集因编于宋神宗元丰年间,故名《元丰类稿》,共五十卷。其中卷一至卷五,古诗;卷六至卷八,律诗;卷九至卷五十为文,有论、传、序、书、记、表、疏等等;续附一卷。有《四部丛刊》影印元大德刊本。另有《四部备要》本,是根据明成化六年(公元1470年)南丰知县杨参刊本校刊。陈吉珍、晁继周《曾巩集》,1984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七)《临川集》:宋,王安石撰**

王安石(1021—1086),字介甫,号半山,临川(今江西)人。王安石是杰出的政治改革家,也是具有多方面才能的文学家。主张为文须“有补于世用”,凡所写作,内容充实,艺术上也有独特的风格。他的散文大多数是政论文,抨击时政,指责时弊,多简劲锋利,精辟中肯,富于说服力。他的诗壮年雄奇豪放,晚年日趋淡泊,雅丽精绝,有一定的成就。《临川集》一百卷,有《四部备要》本。《王荆公诗注》五十卷,南宋李壁为他的诗笺注。清沈钦韩为他的文笺注,并补定李壁所注王诗的缺误。《临川先生文集》,1975年台北华正书局出版。今有秦克、巩军标点《王安石全集》,1999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八)《苏轼全集》:宋,苏轼撰**

苏轼(1037—1101),字子瞻,号东坡居士,眉山眉州(今四川)人。苏轼是有多方面成就的作家,散文、诗、词都很有名,豪放俊逸是其诗文的特点。他自称作文如行云流水,初无定质,但常行于所当行,止于所不可不止,文理自然,姿态横生。《宋史》评为“浑涵光芒,雄视百代”,诚非过誉。作品保存一百一十卷,收入《东坡七集》。南宋郎晔把他的文章选出四百多篇,编成六十卷,并作注,定名为《经进东坡文集事略》。1986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孔凡礼《苏轼文集》点校本。关于诗,有宋施元之的《施注苏诗》、清王文诰的《苏诗编注集成》、翁方纲的《苏诗补注》等。今有孔凡礼编《苏轼诗集》点校本,1982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关于词有石声淮、唐玲玲《东坡乐府编年笺注》,共存东坡词三百四十八首,是在朱祖谋《东坡乐府》及龙榆生《东坡乐府笺》基础上,并参校其他本而成,又在某些词后作《附考》,说明词的大意、写作背景和相关事迹。今有傅成、穆侔《苏轼全集》,2000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是目前最完备的本子。

**(九)《栾城集》:宋,苏辙撰**

苏辙(1039—1112),字子由,自号颍滨遗老,眉山眉州(今四川)



人,轼弟。性澹定缜密,为文汪洋简洁,如其人深藏不露,但秀杰高妙之气,仍不能遮掩。他的策论修辞精确,与苏轼实堪伯仲。因曾官中奉大夫护军栾城,故集名《栾城集》。正集五十卷,为元祐以前作品,包括诗十六卷,赋一卷,文三十三卷;《栾城后集》二十四卷,为元祐九年至崇宁四年的作品,包括诗四卷,《孟子篇名解》、《历代论》、《颍滨遗老传》等文二十卷;《栾城三集》十卷,为崇宁五年至政和元年的作品,包括诗四卷,文六卷;《栾城应诏集》十二卷,为所进策论及应试诸作品。前三集现有《四部备要》本。《栾城应诏集》有影印宋钞本。今有陈宏天、高秀芳点校《苏辙集》,1999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十)《山谷集》:宋,黄庭坚撰

黄庭坚(1045—1105),字鲁直,分宁(今江西修水)人。《豫章先生传》:“尝游灊皖,乐山谷寺石牛洞之林泉,因自号山谷老人。”黄庭坚主张作诗要有活的仿真,所以倡“夺胎换骨”、拗的格律,又力求去陈反俗、好奇尚硬的作诗准则,形成“江西诗派”。在此理念下,黄诗的佳作,呈现出诗境的开拓,风骨绝高,但矫枉过正的结果,使其作品难免乏情寡味。其诗长于七言,短于五言。与苏轼合称“苏黄”。《山谷集》包括《内集》三十卷,《外集》十四卷,《别集》二十卷,《词》一卷,《简尺》两卷,《年谱》三卷,共七十卷。《内集》由黄庭坚外甥洪炎所编,作者手定。《外集》为李彤所编。《别集》、《年谱》为黄庭坚之孙黄雷编写。较早的版本是明弘治年间叶天爵刻、嘉靖六年(公元1527年)重修本,此外有义宁陈三立影印宋本、《四部备要》本。注释以宋任渊《山谷内集诗注》二十卷,最为精当。今有严寿澄校点《山谷词》,198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十一)《淮海集》:宋,秦观撰

秦观(1049—1100),字少游,号淮海居士,扬州高邮(今属江苏)人。秦观是“苏门四学士”之一,苏轼以为有屈宋才。诗清新婉丽,文亦自成一家。词是属婉约一派,风格凄婉,以情韵见长。他继承唐五代词妍丽婉美的词风,又摒弃其纤巧轻佻、无病呻吟的恶习,词中表现

个人的真实情感。柳永慢词中的排比铺叙以及民间情调,影响到秦词,且秦词显得更典雅格高。他的音律与炼句,以工丽见称,又与周邦彦相近。《淮海集》四十卷,后集六卷,长短句三卷。前人无注。今有徐培均《淮海集笺注》三册,以宋乾道癸巳高邮军学刻《淮海集》为底本,校以宋、明、清刻本,并从前人别集、选集、诗话、地方志等辑得佚诗三十七首、文十六篇,联句一首,逸句七则。本书附有《秦观年谱》,年代可考作品,均已系年,校注严谨,1994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另有徐培均校注《淮海居士长短句》,1985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为研究秦观词较好的版本。又有周义敢、程自信、周雷编注《秦观集编年校注》,2001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 (十二)《后山居士文集》:宋,陈师道撰

陈师道(1053—1102),字无己,又字履常,号后山,彭城(今江苏徐州)人。受业曾巩之门,学诗于黄庭坚。师道为诗步武山谷而风格有异,大体律诗学杜甫,古诗学韩愈、黄庭坚。古文虽不擅名,然不失为大家。陈师道去世后,其子将遗稿交给门人魏衍之刊刻。陈师道诗文刻本现存以绍兴二年(公元1132年)蜀刻大字本《后山居士文集》二十卷最早。现有《后山集》二十四卷,《四部备要》本。1954年,上海古籍出版社据北京图书馆藏宋蜀刻大字本影印《后山居士文集》,二十卷。书前有谢克家序,书后有薛殿玺跋,是现存最好的刻本。此书原缺第六卷第二十二页,印时据宋刻本《后山诗注》补录于书后。任渊《后山诗注》,1982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任渊注、冒广生、冒怀辛《后山诗注补笺》,1995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十三)《李清照集》

李清照(1084—约1151),号易安居士,济南(今山东)人。李清照的作品,根据《宋史·艺文志》著录,有《易安居士文集》七卷,又《易安词》六卷。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明陈第《世善堂藏书目录》也著录《李易安集》12卷,但这些都亡佚。王鹏运四印斋辑本《漱玉词》,收词五十首,近人赵万里《校辑宋金元词·漱玉词》收词六十首(其中正编四

十三首,存疑九首,伪作八首)。又有李文辑本《漱玉词》五卷,收词七十八首,诗十八首,文五篇。李本所收词多伪作,赵本较精审。今有王延梯《漱玉集注》,据李本体例,词以赵本为主,再参照他本,共收词六十首,又从《永乐大典》辑出《偶成》一首,1963年山东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王延梯《漱玉集注》修订本,作者对注文作较大修订,1984年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

王延梯、丁锡根和胡文楷所编《李清照集》,收集词七十八首(其中三十五首历来怀疑非其作品),诗十五首,文三篇及《打马图经》之赋、序等等,1962年上海中华书局出版。另何广棫《李易安集系年校笺》,凡词八十五首(其中四十二首为存疑或伪作)、诗十八首、文七篇、逸句十九(其中二首为伪作)、逸文二则,1980年台湾里仁出版社出版。

#### (十四)《陆放翁集》:宋,陆游撰

陆游(1125—1210),字务观,号放翁,山阴人(今浙江绍兴)人。陆游有大量的爱国诗词,反映“气吞残虏”的雄心壮志和“胡未灭,鬓先秋”的感慨不平,诗长于七律。留蜀十年,乐其风土,题诗集为《剑南诗稿》,收录诗歌九千三百余首。《渭南文集》是因陆游曾封渭南县伯,故以名集。《陆放翁集》是由陆游的《剑南诗稿》八十五卷和《渭南文集》五十卷合编而成。1976年北京中华书局以汲古阁刻本《剑南诗稿》为底本,参照残本校勘;又用北京图书馆藏宋嘉定十三年溧阳刻本《渭南文集》作底本,以明活字本、汲古阁刻本作校补,书后并附录:孔凡礼撰写《陆游佚注辑存》一文。有关陆游诗词全集校注,今有钱仲联《剑南诗稿校注》,分三部分:一题解,二注释,三校记,1985年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夏承焘、吴熊和有《放翁词编年笺注》,1981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是目前最好的陆游笺注本。

#### (十五)《范石湖集》:宋,范成大撰

范成大(1126—1193),字致能,吴郡(今江苏苏州)人。范成大是个爱国者,关心民生疾苦。工于诗,与尤袤、杨万里、陆游齐名,称“南宋四大家”。他最有价值的爱国诗篇,是使金时的七十二首绝句,晚年隐

居石湖,《范石湖集》包括《范石湖诗集》三十四卷、《石湖词》一卷。范成大的诗文作品,早有全集刊行,共一百三十六卷。其中只有诗(包括辞赋)、词两部分,因清人先后重刊、辑刻,尚得流传,其余除几部单行的专著外现大都亡佚,仅有孔凡礼辑《范成大佚著辑存》一书,可窥一斑,1983年由北京中华书局出版。今有《范石湖集》点校本,书中诗以清顾嗣立本为底本,校以清黄昌衢刻本及《宋诗钞》所收石湖诗。词以《知不足斋丛书》为底本,校以《强村丛书》本的《范石湖集》,1962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1981年上海古籍出版社重作校刊,并于校记中略加判断。

#### (十六)《陈亮集》:宋,陈亮撰

陈亮(1143—1194),字同甫,又称龙川先生,婺州永康(今浙江)人。有用世精神,为求抗金,四处奔走,两次下狱,几至于死。51岁中进士,52岁派官,未上任就去世,一生不幸。陈亮文章雅健雄厚,善于分析,大抵议论之文。词豪气纵横,疏宕有致。原有集四十卷,今传各本均为三十卷。今有以清代退补斋本《龙川文集》为底本,校以成化本、清同治永康应宝时重刊本和清光绪湖北崇文书局的《陈亮集》,并加以辑录四十四首词补入卷十七中,而将原卷十七的表、启并入卷十八。并附录叶适、辛弃疾所写的有关诗文;陈亮生平记载;有关的序跋。《陈亮集》点校本,1974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1983年,台湾汉京文化事业公司翻印。另有《龙川词校笺》,夏承焘校笺,牟家宽注书分上下两卷,外有补遗,共收词七十四首,1961年中华书局出版。1982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修订本。另有姜书阁《陈亮龙川词笺注》,书之编次,上卷三十首,按年代编次,其中二十首可考订写作年代,九首姑以疑年排列,余一首决不可考者放在最后。下卷三十四首,几乎无法考订年代,故次序与夏笺同,1980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后唐圭璋《全宋词》出,较此书多十多首,又补辑于下卷之末,名曰“拾遗”。1998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再版,姜书阁《陈亮龙川先生笺注》,已收入“拾遗”。

#### (十七)《龙洲集》:宋,刘过撰

刘过(约1154—1206),字改之,号龙洲道人,江西卢陵(吉州太和)

人。刘过词慷慨悲愤。作品散佚者不在少数,其弟刘澥说他“每有作,辄伸尺纸以为稿,笔法迻纵,随好事者所拾,故无钞集。诗章散漫人间,无从会萃”。(《龙洲集》原序)刘过活着时,不曾编订自己的集子,他的词也遗失极多。刘过死后,他的友人和刘澥都曾收集过他的作品,编成十五卷,今不传。南宋书商陈起曾汇刻其诗于《江湖集》。明沈愚又曾辑录其词及宋元明人祭吊他的诗文,编成《怀贤录》。《四库全书》收《龙洲集》十五卷、附录两卷,及《龙洲词》一卷。又有《强村丛书》收《龙洲词》两卷、《补遗》一卷、《校记》两卷,共五十一首词。今有杨海明校编《龙洲集》,十二卷,诗以邵晋涵校本为底本,词共收八十七首,以蟬隐庐丛书《刘龙洲词》为底本,文以萧作梅刊本为底本,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十八)《诚斋集》:宋,杨万里撰

杨万里(1127—1206),字廷秀,吉水(今江西吉安)人。张浚曾勉以正心诚意之学,遂名其室曰“诚斋”,并以为号。其诗先自江西入手,再学王安石和晚唐诗,最后形成风格独特的“诚斋体”。其诗诙谐幽默,并以俚语白话入诗,所作之富仅次于放翁,曾作两万多首,现诗存四千余首。《诚斋集》是其子长儒于嘉定元年(公元1208年)所编。《四部丛刊》本一百三十三卷,分为诗四十二卷,赋三卷,文八十七卷,附录一卷。另《四部备要》本(即清乾隆间其裔孙杨振重刻《杨文节公诗集》)《诚斋诗集》四十二卷,集中有《江湖集》、《荆溪集》、《西归集》、《南海集》、《朝天集》、《江西道院集》、《朝天续集》、《江东集》、《退休集》。清嘉靖徐达源校刻《诚斋诗集》十六卷。

#### (十九)《稼轩长短句》:宋,辛弃疾撰

辛弃疾(1140—1207),字幼安,历城(今山东)人。曾自谓“人生在勤,当以力田为先”,故以稼轩为号。辛弃疾人格高洁,具有深厚的爱国情操。他的词慷慨激昂,有不可一世之气概,具有广阔的社会内容,风格多样,用字遣辞,别出心裁,既能雄放,也能清新。陈廷焯《白雨斋词话》说:“辛稼轩词中之龙也。气魄极雄大,意境却极沉郁。”《稼轩长

短句》一为四卷本，一为十二卷本，今人邓广铭依据这两种版本合勘，又加上清法式善、辛启泰所辑的《辛词补遗》，以及《永乐大典》书中补辑数首词，共得六百二十六首词，加以笺注，成为《稼轩词编年笺注》七卷本，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至1993年增订第三版，又增加了三首词，至此《稼轩词编年笺注》已成为收录辛词最多，且编年最为适当，校勘、笺注最为精详的辛词版本。另邓广铭辑校审订、辛更儒笺注《辛稼轩诗文笺注》，书中收集辛稼轩的文章因写作年代都已明确，只考证写作《美芹十论》的年代，诗的部分，辛更儒都作编年，1995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二十)《白石诗词集》：宋，姜夔撰

姜夔(约1155—1221)，字尧章，鄱阳(今江西)人。寓居武康，与白石洞天为邻，因号白石道人。工诗词，诗风格奇秀，词则承袭周邦彦的词风，尤善自度新腔，重视音律，雕琢字句，用典咏物，意境清空，格调高远，形成南宋以格律为主的词派。赋梅名作有《暗香》、《疏影》两词。《白石道人歌曲》版本很多，以朱祖谋《强村丛书》本最善。夏承焘以此为底本，校以张奕枢、陆钟辉两刊本，亦偶采宋、名诸选本，一一补校，编成《姜白石词编年笺校》六卷，书前有夏承焘撰写的《论姜白石的词风》(代序)、辑传及白石词编年目。书后附辑评、版本考等参考资料，是各本中最善者，1961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1967年台北中华书局翻印。

### (二十一)《后村词》：宋，刘克庄撰

刘克庄(1187—1269)，字潜夫，号后村居士，莆田(今福建)人。刘克庄的词，风格慷慨悲壮，有一些是忧念国事、同情百姓的作品。保存数量最多的是《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一八七至卷一九一的长短句，共二百五十八首。今有钱仲联《后村词笺注》，用朱孝臧《强村丛书》本为底本，并参用汲古阁本、《四库丛刊》影印《大全集》赐砚堂旧钞本作校，增加校记。把明确能考订作品写作年月的按编年排列，计两卷，词一百三十首；无法确定的仍按《强村丛书》本原次序，《全宋词》所辑词六首，

附在后,计两卷,词一百三十四首。共计两卷,词二百六十四首。书前有钱仲联的《前言》,书后附录:行状、墓志铭、县治本传、《后村别调》、《后村长短句》、《后村居士诗馀》三本目次,《全宋词》后附的存词目等,1980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这是目前较好的刘克庄词注本。

### (二十二)《文山先生全集》:宋,文天祥撰

文天祥(1239—1283),字宋瑞,字履善,号文山,庐陵人(今江西吉安人)。文天祥平生大节,照耀古今。早期诗歌不脱江湖派气息,多为咏物、应酬之作,佳篇不多。后期学杜甫,诗文慷慨沉郁,表现爱国热情和民族气节,不雕自工。《正气歌》、《金陵驿》等皆为名作。其散文《指南录后序》记录他作为宋使到元营谈判被拘,以及逃归的过程,情辞哀苦,悲愤激昂。《文山先生全集》二十一卷,有《四部丛刊》影印明刊本。1985年,北京中国书店出版《文天祥全集》。

## 四、金元明别集

### (一)《元遗山诗文集》:金,元好问撰

元好问(1190—1257),字裕之,号遗山,太原秀容(山西忻县)人。才雄学赡,古文宗韩愈、欧阳修,为文绳尺严密,众体兼备。诗学杜甫,讲究真实情感。《四库题要》称他:“气象深邃,风格迥上,无江湖诸人之习,亦无江西派生拗粗犷之失。”集中有《论诗绝句》三十首,极推刘琨的悲壮、陈子昂的豪迈。词法周邦彦。元好问诗文集在元中统三年(公元1262年)即有全集刊行,题名《元遗山诗文集》,今已佚。现通行版有《四部丛刊》影印明弘治本《元遗山先生集》共四十卷,凡诗、赋十四卷、文二十六卷,附录一卷。元好问诗今存一千三百六十二首,题材多样,内容丰富。今传世重要刻本有道光三十年(公元1850年)张穆刻本,是收集诗文最完备的本子。诗集单行的是明汲古阁本,潘是仁校本。清施国祁《元遗山诗集笺注》有《四部备要》本,1988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 (二)《湛然居士集》:元,耶律楚材撰

耶律楚材(1190—1244),字晋卿,契丹族,辽皇族子孙。仕元三十

年,曾西征达六万余里,塞外风光景色、风俗人情,所见甚广,体会很深,发之于诗,其诗语皆本色,唯以吟咏寄意,不以研炼为工,富于雄奇苍凉的情调。律诗颇多佳作。今存《湛然居士集》,有纪昀家藏本,十四卷,集中诗文没有按体裁编类。今有谢方《湛然居士集》点校本,以《四部丛刊》影印本为底本,并以清光绪二十一年(公元1895年)浙西村舍刊本参校,并附有王国维《耶律楚材年谱》等传记资料,1986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是目前较完备的本子。

### (三)《铁崖先生古乐府》:明,杨维桢撰

杨维桢(1296—1370),字廉夫,号铁崖、东维子,诸暨(今属浙江)人。在元末有诗坛领袖的地位,其诗号为“铁崖体”,古乐府尤有名。在语言与格调中,出入卢仝、李贺之间,流于奇诡怪僻。《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云:“其高者或突过古人,其下者亦多堕入魔趣。故文采照映一时,而弹射者亦复四起。”《铁崖先生古乐府》为杨维桢门人吴复所编。编次杨所作古、杂诗凡十卷,计四百零九首,每诗之后多有吴所加之评注。《铁崖先生古乐府》有影印明成化五年(公元1469年)刻本,《四部丛刊》据以影印。1994年,浙江古籍出版社出版《杨维桢诗集》,可供参考。

### (四)《宋文宪全集》:明,宋濂撰

宋濂(1310—1381),字景濂,号潜溪,浦江(今浙江)人。学问渊博,宗法唐、宋,文章曲折畅达,雍容浑穆,以辞达、明道、养气为宗旨,被称为明代第一大作家。传记用笔细腻而简练,成就较高。宋濂著述版本极多,有《宋学士文集》七十五卷,收文九百余篇,为宋濂自编,命其子宋燧缮录。《四部丛刊》据此刻本影印。目前较全备本子为清嘉靖刻本,严荣编辑《宋文宪全集》,共五十三卷,包括元末之作,计收文一千四百余篇,为最完备刻本。《四部备要》据此刻本铅排行世。现有《宋濂全集》共四册,1999年浙江古籍出版社出版。

### (五)《诚意伯文集》:明,刘基撰

刘基(1311—1375),字伯温,封诚意伯,青田(今浙江)人。博通经



史,学识渊博,文章俊迈。明史称他:“所为文章,气昌而奇,与宋濂并为一代之宗。”诗亦包罗古今各体,沉郁顿挫,自成一家,一反元末纤细的诗风与高启齐名,风格上类似杜甫、韩愈。沈德潜推他为一代之冠。刘基的著作有《覆瓿集》,只收元末诗文;《犁眉公集》,乃晚年所作诗文;《写情集》,收词二百二十三首;《郁离子》,乃寓言专集,共十八章一百九十五则;还有《春秋明经》等五种。后人更定次序,重编为《诚意伯文集》二十卷,今有《四部丛刊》影印隆庆本,除《写情集》、《郁离子》外,计收文二百二十篇,诗一千一百八十四首。今有《太师诚意伯刘文成公集》,1999年,台湾“中央”研究院出版。又有林家骊《刘基集》校点本,1999年浙江古籍出版社出版。

#### (六)《高青丘集》:明,高启撰

高启(1336—1374),字季迪,号青丘子,长洲(今江苏苏州)人。曾官翰林院国史编修,故称“太史”。与刘基、张羽、余贲齐名,高启为之冠。高启诗虽有拟古倾向,但他才情丰富又不满现实,诗中颇多寄托,而兼古人之长。诗作内容同情关心农民生活,古文则犹有前辈轨度。高启著述,最早有永乐间梓刻的《缶鸣集》十二卷,共录九百余首诗,乃高启生前所自订之诗。由他的内侄周立于永乐元年印行,这是高启诗集最早的版本。今《高太史大全集》十八卷,皆为诗歌,有《四部丛刊》影印明景泰年间徐庸刊刻本。清雍正年间金坛辑注的《高青丘诗集注》,历来被认为是最完备的本子。收集许多佚书并附录作者本传、图赞、年谱、时人的哀诔、祭文和后人对他的诗评、杂记;书后有补遗、《扣舷集》、附录、《凫藻集》等。徐澄宇、沈北宗校点《高青丘集》,以金坛辑注的《高青丘诗集注》为底本,再校以他本,1985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是最完备的本子。

#### (七)《逊志斋集》:明,方孝儒撰

方孝儒(1357—1402),字希直,一字希古,宁海(今浙江)人。以文章理学著称当时,他的论文和宋濂相同,倡言明道宗经。他的文章纵横豪放,出入于东坡、龙川间,志高气锐,词锋浩然,为明初古文大家。

孝儒死后遗稿收藏在门人王稔处,后由黄孔昭、谢铎编定为三十卷,拾遗十卷。明正德间顾璘重编二十四卷本。明嘉靖四十年,王可大、范惟一、唐尧等重加审订删补,仍定为二十四卷。现有《四部丛刊》即据此本影印二十四卷附录一卷。《四部备要》据明刻本的校刊本共二十四卷。今有徐光大《逊志斋集》校点本,1996年宁波出版社出版。

#### (八)《徐渭集》:明,徐渭撰

徐渭(1521—1553),字文长,号天池山人、青藤道士,山阴(今浙江绍兴)人。性豪放不拘,鄙弃礼法。尝自谓:“书第一、诗二、文三、画四。”诗文超越同辈,所作诗文注重抒发真实情感,风格略似李贺。晚年佯狂,诗文益奇。论曲重视南戏,提倡本色,不拘泥音律。他的文学思想对汤显祖、袁宏道及弟子王骥德有很大的影响。1983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徐渭集》,共四册,七个部分,第一至第三部分收徐渭诗词,第四、第五部分收杂剧,第六部分补编,第七部分附录,为研究徐渭及其创作的重要资料。1999年,北京中华书局再版。另有《四库全书存目·徐文长先生文集》,1998年,台湾庄严出版社出版。

#### (九)《震川先生文集》:明,归有光撰

归有光(1507—1570),字熙甫,昆山(今江苏)人。反对模仿秦汉古文的“后七子”,主张继承唐宋散文优良传统。他长于记叙抒情,文章清淡自然,能用简约平凡的字句,表现真挚的情感。写家庭骨肉琐事,委婉传神,情韵洋溢,是明代散文大家。《震川文集》原有福建刻本,失传。后又有其族弟归道传所刻常熟本,二十卷;其子子祐、子宁所刻的昆山本,三十二卷。二刻皆不全。其孙归昌世和钱谦益合刻四十卷本;现通行的本子是其曾孙归庄在康熙年间,以家藏本互相校勘,又补未刻之文,成《震川先生文集》。《四部丛刊》据此本影印本。嘉靖元年(公元1522年),玉钥堂刻《震川先生文集》校正归庄本的错字。今有周本淳《震川先生集》,是根据归本为底本,再校以玉钥堂刻本的点校本,1981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十)《袁中郎全集》:明,袁宏道撰

袁宏道(1568—1610),字中郎,号石公,公安(今湖北)人。他反对七子的复古主义,主张文学有它的时代性,所以不要贵古贱今,必须独抒胸臆,并提高诗词戏曲小说的地位。《袁中郎全集》文集四十卷,诗集十五卷。有明万历间刻本。今有钱伯诚《袁宏道集笺校》,钱氏以佩兰居四十卷为底本,并参校他本,全部按年、按集重编。其分集分卷体例,均依作者生前手定各集名称及卷次,编年也按各集次序,原集编年次序有误者则加以考订改正,作者未及编入的遗文,另编为《未编稿》。如《桃源咏》一卷,虽作者编定,但曾单行,已编入《潇碧堂集》,不再另编。《狂言》、《续狂言》为贻书,不再收入。故新编共有五十五卷。另附录三卷,为有关的研究资料。1981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书中笺注详尽,这是有关《袁中郎全集》的第一部精湛的笺校本。

## 五、清代别集

### (一)《牧斋有学集》:清,钱谦益撰

钱谦益(1582—1664),字受之,号牧斋,常熟(今江苏)人。才力富健,学养宏厚,以文章标榜东南。他的诗才藻艳发,吐纳风流,擅长歌行一体。他的文学思想接近公安派,反对明代王(世贞)、李(梦阳)所标榜的“诗必盛唐”,而提倡宋、元的诗,推崇苏轼与元好问,成为后来专尚宋诗的先导。《牧斋初学集》五十卷,收作者入清以后的作品,康熙三年(公元1664年)邹铤所刻,钱谦益自编。前十三卷为诗,按年编排,起自顺治乙酉(公元1645年),迄于康熙癸卯(公元1663年)。卷十四至卷五十,为序、记、墓志铭、祭文、疏、杂文、题跋等。书后有《牧斋有学集补》,收散佚文若干编,并附有校勘记,此书收入商务印书馆编印的《四部丛刊》初编集部中。钱仲联《牧斋有学集》点校本,1996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钱谦益另有《牧斋初学集》,共一百一十卷,收作者写于明代的作品,为作者自编,门人瞿式耜刻于崇祯十六年(公元1643年),收入商务印书馆编印的《四部丛刊》初编集部中。钱仲联《牧斋初学集》点校

本,1985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是目前最完备的本子。

### (二)《吴梅村全集》:清,吴伟业撰

吴伟业(1609—1671),字骏公,号梅村,太仓(今江苏)人。才华艳发,多情善感。阅历兴亡,欲以诗歌存故国史实,与杜甫、元好问均同有诗史之誉。歌行一体,藻思绮合,情韵缠绵,苍凉顽艳,尤推绝调。此书四十卷,康熙刻本。《四部丛刊》影印《梅村家藏稿》五十八卷,补遗一卷,年谱四卷,《吴诗集览》二十卷,《谈薮》一卷。清靳荣藩注,有《四部备要》本。今有清程穆衡原笺、杨学沆补注《吴梅村诗集笺注》,全诗共十二卷,共收古近体诗一千零三十一首,附有“诗谗”,书后附杨学沆《梅村诗话》一卷,1983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另有李学颖《吴梅村全集》点校本,1990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是目前较完整的全集。

### (三)《亭林诗文集》:清,顾炎武撰

顾炎武(1613—1682),字宁人,初名绛,后改名炎武,世称亭林先生,又名蒋山佣,昆山(今江苏)人。学宗程、朱,笃志六经,旁涉国家典制,郡邑掌故,以及天文仪象、兵农、河漕之属。专务敛华就质,探究原委。晚年精研考证。诗反对傍依古人,必须有益世道人心,多国家民族兴亡、慷慨伤怀之作。亭林诗文由弟子潘耒编刻,因迫于当时的压力,潘氏对他的诗文有所删改。全书按《亭林文集》《亭林余集》、《蒋山佣残稿》、《亭林佚文辑补》、《亭林诗集》五部分排列。今有吴丕绩标校,王蘧常辑注《顾亭林诗集汇注》,以潘耒手抄本《亭林诗文集》为底本,笺注部分则以徐嘉《顾诗笺注》二十卷为基础,全书广征博引,注释详赡,1983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是目前最好的版本。1984年,台湾学海书局翻印。另有王冀民《顾亭林诗笺注》,1998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四)《壮悔堂集》:清,侯方域撰

侯方域(1618—1655),字朝宗,商丘(今河南)人。方域天才英发,

吐气自华,古文取法韩欧,为清初散文大家。他的散文流畅通达有余,深厚蕴藉不足。集中如《马伶传》、《李姬传》描写人物都表现出其散文特色。壮悔堂为其读书治学之所。此集为其友人徐作肃所编选;只收作者散文,共十卷、遗稿一五十四卷。早期刻本为清康熙五十一年(公元1712年)本。卷首有徐邻唐序、徐作肃顺治九年(公元1652年)序、胡介祉康熙三十四年所作侯方域年谱。本集另有乾隆二十三年(公元1758年)重刊本、光绪四年(公元1878年)《赵氏藏本》本和《四部备要》本。今有周法高、王树林《侯方域集校笺》,1992年中洲古籍出版社出版。

#### (五)《陈迦陵文集》:清,陈维崧撰

陈维崧(1625—1682),字其年,号迦陵,江南宜兴(今江苏)人。一生在激愤、郁闷、困苦、干求和矛盾中生存。他的词、骈文最为有名,有气象雄远、沉痛悲悼,也有流利清新的风格。《陈迦陵文集》共五十四卷,近七十万言,前六卷是各体散文,其后是《俚体文集》十卷,其后是《湖海楼诗集》八卷。按年代编排,起于顺治辛丑(公元1661年),迄于康熙壬戌(公元1682年),共收诗七百七十八首。最后为《迦陵词全集》三十卷。按小令、中调、长调分,共收一千六百二十九首。《陈迦陵文集》收入商务印书馆编印的《四部丛刊》初编集部中。《湖海楼诗集》、散文未见注本。今有周韶九选注《陈维崧选集》,注解词一百一十二首,诗编年三十三首,不编年十八首,《湖海楼骈文》十四篇,《湖海楼散文》八篇,1994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六)《曝书亭集》:清,朱彝尊撰

朱彝尊(1629—1709),字锡鬯,号竹垞,秀水(今浙江嘉兴)人。彝尊除精古文学外,诗与王士禛并称,朱诗以学力,词藻见长,务求典雅,并喜用险韵、论诗崇唐,鄙薄南宋。词与陈维崧齐名,体近姜(白石)张(玉田),格律精巧,辞句工丽,成为一代宗师。朱彝尊生前以先后刻《南车集》、《竹垞文类》等,本集是在康熙四十八年作者去世前夕在上述基础上进行增删、重新编订而成。计收赋一卷,诗二十二卷,词七

卷,文五十卷,附录散曲,《叶儿乐府》一卷,共八十一卷,卷末附其子朱昆田《渔笛小稿》十卷。《四部丛刊》影印原刻本。本集遗漏之作不少,后人辑有《曝书亭外稿》等。集内诗歌先后有江浩然《曝书亭诗录笺注》十二卷(选注)、词则有李富孙的《曝书亭词笺注》七卷行于世。

### (七)《渔洋山人精华录》:清,王士禛撰

王士禛(1634—1711),原名士禛,后因避讳,改为士正,乾隆时诏命改为士禛。字贻上,号阮亭,又号渔洋山人,新城(今山东)人。学诗于钱谦益,然并不承其衣钵,反采严羽诗重妙悟的理论,创神韵一派,以诗的神情韵味为最高境界。反对重雕琢、掉书袋、发议论、无生气的作品,最爱自然澹远、清新蕴藉的情调。《渔洋山人精华录》相传乃王士禛自定,然托其门人曹禾、盛符升仿任渊《山谷精华录》之例钞为此录。凡十卷,选诗约一千六百余首,影响极大。它刊刻于康熙三十九年(公元1700年),《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著录王渔洋诗文,只用此版本,余皆列入《存目》。

王士禛的作品较通行的有:雍正年间金荣《渔洋山人精华录笺注》十二卷,乾隆年间惠栋撰《渔洋山人精华录训纂》十卷,并附年谱两卷,及金氏《渔洋山人精华录笺注辨讹》一卷,有台北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今有伍铭点校、韦甫参订《渔洋山人精华录笺注》,1992年齐鲁书社出版。又有李毓英、牟通、李茂肃整理《渔洋山人精华录集释》,1999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八)《望溪文集》:清,方苞撰

方苞(1668—1749),字望溪,桐城(今安徽)人。倡古文义法,主张文章要言之有物,文章要有内容;言有序,文章要有条理,有方法。在用语上追求雅洁。集中多说经之文,文学韩欧,为桐城派始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仅著录《望溪集》八卷,认为他于经学研究较深。方苞文集行世,多非全帙。咸丰元年(公元1851年)年戴钧衡编刻《方望溪先生全集》十八卷,集外文十卷,补遗两卷,年谱一卷。本集有《四部丛刊》影印戴本,及《四部备要》本。今有刘季高《方苞集》点校本,1983年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九)《樊榭山房集》:清,厉鹗撰**

厉鹗(1692—1752),字太鸿,号樊榭,浙江钱塘(今杭州)人。性孤直,刻苦自励,博览群书。其诗属宋派,娴雅隽妙,自成一格。词属浙派,语言清隽,琢句炼字,特见工力。《樊榭山房集》二十卷。前集十卷收诗词,按年代编排。续集收诗八卷,编例如前集。卷九、卷十收词曲,为作者手定。其中《樊榭山房文集》八卷,为厉鹗门人汪沆所编。尚有《樊榭山房集外诗》上、中、下三卷,皆为七绝。《樊榭山房集外词》四卷,《樊榭山房集外曲》两卷。《樊榭山房集》有广州重刻汪氏刻本,《四部丛刊》影印汪本和《四部备要》本。今有《樊榭山房集》点校本,1992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十)《小仓山房集》:清,袁枚撰**

袁枚(1716—1798),字子才,号简斋,又号随园老人,钱塘(今浙江)人。曾筑园于江宁(今南京)小仓山,并题其室为“小仓山房”,并据此以题集名。为诗主性灵,语言通晓明畅,风格幽默风趣,古文骈体亦自成一格。《小仓山房集》计有诗集三十七卷,按年编排。《诗集补遗》两卷,文集三十五卷。按体编排,有赋、碑、序跋等。外集八卷,有表序书启等文章。收入《四部备要》本。198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周本淳《小仓山房诗文集》点校本,卷首有编者《前言》及作品细目。《袁枚全集》,计八册,1993年江苏古籍出版社出版,是今收录最完善的袁枚诗文集。

**(十一)《瓯北集》:清,赵翼撰**

赵翼(1727—1814),字云崧,号瓯北,阳湖(今江苏常州)人。长于史学,尤精于考订史事。又工诗,诗与袁枚、蒋士铨齐名,号称“乾隆三大家”。他不满王士禛的神韵说,沈德潜的格调说,论诗反模拟因袭,强调创新,不以宋诗标榜,但其精神风格,深受宋诗影响,而又有自己的特色。《瓯北集》包括《廿二史札记》三十六卷,附录一卷;《陔余丛

考》四十三卷;《檐曝杂记》六卷;《皇朝武功记盛》四卷;《瓯北诗钞》十七卷;《瓯北诗话》十卷,续集两卷;《瓯北集》共五十三卷,有嘉庆间池贻堂刊本及光绪刊本。又《廿二史札记》、《陔余丛考》、《瓯北诗话》均有单行本。今有李学颖、曹光甫《瓯北集》校点本,1997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十二)《惜抱轩全集》:清,姚鼐撰

姚鼐(1731—1815),字姬传,一字梦谷,桐城(今安徽)人。家有惜抱轩,世称惜抱轩先生。鼐私淑方苞,从学刘大櫟。讲学强调义理、考据、辞章,三者不可偏废。欲兼采汉、宋儒者之长,发为司马迁、韩愈之文章,其为文高简渊雅,结构严谨,与方苞、刘大櫟同乡,持论多同,世称“桐城派”。《惜抱轩全集》先后有清道光元年(公元1821年)、同治五年(公元1866年)刊本,以后者收集较完备,文集十六卷,文后集十卷,诗集十卷,诗后集(包括词)一卷,诗外集一卷。《四部丛刊》影印原刊本。今有边仲仁《惜抱轩全集》点校本,1988年长沙岳麓出版社出版。

#### (十三)《述学》:清,汪中撰

汪中(1745—1794),字容甫,江都(今江苏扬州)人。学问渊博,识见超群,对礼教传统思想,敢于批驳。为古文不取韩欧,以汉魏六朝为法则。有《述学》六卷,分《述学内篇》三卷,收学术著作;《述学外篇》一卷,补遗一卷,别录一卷,收考据、文字和书信、传记。收入《四部丛刊》影印家刊本,稍后亦收入《四部备要》本。另有《汪容甫遗诗》五卷,为其子汪喜孙就作者与作者友人刘台拱写定的诗集,再加以搜集而编辑,共收诗百余首。今亦收入《四部丛刊》中。1924年,古直从《述学》选出汪文名作十五篇,加以校注,名《汪容甫文笺》三卷,1977年,台湾广文出版社出版。

#### (十四)《两当轩集》:清,黄景仁撰

黄景仁(1749—1783),字汉镛,一字仲则,江苏武进(今常州)人。



家境贫困,长年漂泊江湖,贫病交加,形成多愁善感的气质,发之于诗,多愤世悲凉之音。黄景仁离世时仅35岁,其作品全靠翁方纲、赵希璜及其孙黄志述夫妇多方收集选刻印行。今有李国章笺校《两当轩集》,二十二卷,共收诗一千一百七十首,词二百一十六首和若干散文。卷一至十六收古近体诗,以年系诗。卷十七至十九收词,也以年系词。卷二十为“遗文”,只收书、序、跋、诗评若干则,卷二十一至二十二为补遗。该书卷首有编者《前言》、黄景仁《自叙》、卷末附有《考异》上下两卷和《考异补》,且附录诸刊本相关序跋、黄景仁传记、年谱、诸家题赠等资料,编为七卷,1983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1998年此书再版。

#### (十五)《大云山房文稿》:清,恽敬撰

恽敬(1757—1817),字子居,号简堂,阳湖(今江苏武进)人。治古文得力于韩非子、李斯,与苏明允不相上下,近法家言,世称“阳湖派”。《大云山房文稿》包括《初集》和《二集》。前者四卷,嘉庆十年(公元1805年)刻,收各体杂文一百六十篇。后者四卷,嘉庆二十年(公元1815年)刻,收各体杂文九十六篇。此后收有《言事》两卷,收信札六件。书末附有《补编》一卷,收各体杂文十七篇,存目四篇。《四部丛刊》影印同治刊本。《四部备要》亦收入,名为《大云山房全集》,内容全同。

#### (十六)《茗柯文编》:清,张惠言撰

张惠言(1761—1802),字皋文,阳湖(今江苏武进)人。少为词赋,尝拟司马相如、扬雄之文。及壮又效韩、欧。其学深于《易》、《礼》,《礼》宗郑玄,《易》主虞翻。古文与恽敬并称阳湖派领袖。《茗柯文编》五卷。按年代编排。包括《初编》一卷,文章十八篇,主要是赋、序。《二编》分上、下两卷,为序、传等文章。《三编》一卷,文章三十篇,多数为赋、序。以上三集为作者自编。《四编》一卷,收文章十四篇,多为序、传。为作者外甥董士锡按作者原意编。书后有《茗柯文补编外编》。《补编》分上下两卷,《外编》亦分上下两卷,多数为代笔撰写,为门人陈善所辑。《茗柯文编》收入《四部丛刊》,《四部备要》亦收《茗柯

文编》(收《初编》《四编》),后附《茗柯词》四十六首。今有黄文新《茗柯文编》校点本,1986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十七)《龚自珍全集》:清,龚自珍撰

龚自珍(1792—1841),字璚人,号定盦,浙江仁和(今杭州)人。是我国近代思想史、文学史上新风气的开创者。他不满当时黑暗腐朽的统治,反对专制思想和旧学术的束缚,他的文学思想“尊情”、“贵真”,反对无病呻吟。论诗主张平易近人,诗文皆求新求变,表达对当时黑暗社会的不满,并精通经、史、文字之学。《定盦文集》三卷,续集四卷,补文一卷,诗两卷,杂诗一卷,《无著词选》一卷,《小奢摩室词选》一卷。有《四部丛刊》本。1975年,上海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龚自珍全集》,共分十一辑,附有吴昌绶《定盦先生年谱》和诸家序跋。是书乃据多种龚自珍文集的刻本,以及诸书引载和公私诸家旧藏佚文等编辑整理而成的善本,是目前最完整的本子。另有刘逸生、周锡馥《龚自珍编年诗注》,1995年浙江古籍出版社出版。

### (十八)《人境庐诗草》:清,黄遵宪撰

黄遵宪(1848—1905),字公度,嘉应州(今广东梅县)人。遵宪写作不遵旧法,官书、令典、俗谚及古人未有之物、未辟之境皆可入诗,全以新鲜事物为题材、不避俚俗的语言,反映时代。集中富爱国热情,有深刻的现实性。《人境庐诗草》最早的版本是宣统三年(公元1911年)本,线装四册,由梁启超题签,卷首有作者像,及梁启超《嘉应黄先生墓志铭》,卷末有黄遵楷《跋》,共十一卷,为作者自编,收同治三年(公元1864年)至光绪三十年(公元1904年)编年诗六百余首。1930年,北平文化学社铅印发行高崇信、尤炳圻校点《人境庐诗草》十一卷,此书是《人境庐诗草》第一部校点本。另有《人境庐诗草笺注》十一卷本,钱仲联笺注,有三种版本:1936年,商务印书馆初版,线装三册,署名钱萼孙笺注;1957年,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铅印本,平装一册,此为商务印书馆初版的修订本;1981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钱仲联《人境庐诗草笺注》,按原卷次笺注、考辨,并增作者《自序》、康有为《序》。还将集外

《日本杂事诗》两卷附录,又附录有钱仲联撰《黄公度先生资料年谱》及评论黄遵宪诗的诗话资料。

## 六、别集评述

### (一)优点

别集集合一家之作品,所收集的内容最为齐全,欲观赏或研究一家作品或文章之体势及作家之生平思想,非由别集不可。因此对保存文学及相关史料,别集有很大的贡献。

### (二)缺点

各家文集,既无一定体裁,又无一定收集标准,有时词集亦不收在全集中,故不是内容太广、良莠不齐,就是有时遗漏、缺收。一些学术性或非文学性的杂文亦全罗列,对学术研究或许有用,对文学欣赏者则为多余。有些别集没有编目,若作品数量庞大,常感应用不便。

### 第三章 总集

总集者，编辑多家诗文而成集者，称为总集。总集的编录，因历代文集日多，散乱而无条理者亦多，为了研读方便，汇录多人之诗文为一集，称总集，有别于个人之别集。总集的名称出现在六朝，是阮孝绪提出的。孝绪《七录·序目》：“文集录第三曰总集部，十六种；第四曰杂文部，二百七十三种。两部并计二百八十九种。”《隋书·经籍志》云：

总集者，以建安之后，辞赋转繁，众家之集，日以滋广。晋代挚虞，苦览者之劳倦，于是采摘孔翠，芟剪繁芜，自诗赋下，各为条贯，合而编之，谓为“流别”。是后文集总钞，作者继轨，属辞之士，以为覃奥而取则焉。

把两部合为总集一类，自此以后，唐、宋、元、明诸史的《经籍志》或《艺文志》相继采用，于是总集一名通行至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

三百篇既列为经，王逸所裒又仅《楚辞》一家，故体例所成，以挚虞《流别》为始，其书虽佚，其论尚散见《艺文类聚》中。

可见总集之作，从《诗经》开始，接着是《楚辞》。而《诗》列为经部，《楚辞》又别列一家，不在总集之内。挚虞编选杰出作品，删除芜乱篇章，自辞赋以下，各为条贯，合编为《文章流别集》四十一卷，称为总集的模板，但挚虞的书已经亡佚，现在所见到的总集，以昭明太子萧统所编录的《文选》为最古。历代总集数量可观，现在按编选者、作者时代或成书年代为次，若是编选者或作者生平已于别集中介绍者，不再复

述,现择要介绍如下:

## 一、总集文之类

### (一)《昭明文选》:南朝梁,萧统编

萧统(501—531),字德施,小字维摩,谥昭明,南兰陵(今江苏常熟西北)人,为梁武帝长子。所编选之《昭明文选》亦简称《文选》,为古今诗文总集之祖。据近人考证,萧统做太子时,曾聚集许多著名文人,其中刘孝绰、王筠、殷芸等,大都曾参与编纂。所以《文选》实出于众人之手,只是书成由萧统署名。书中选录上至秦、汉,下逮齐、梁,一百三十位知名作者和少数佚名作者诗文辞赋七百余首。分三十八类,共三十卷。选录作品以“事出于沉思,义归乎翰藻”为标准,意思是要求文质并重。但因为时代影响,所选作品仍注重辞藻、骈俪,所以楚辞、汉赋、六朝骈文,谢灵运、颜延之的作品选录较多,而质朴作品选录较少。

《昭明文选》以李善注释音训最详析,为六十卷。到唐开元六年(公元718年),又有吕延祚将五臣(吕延济、刘良、张铣、吕向、李周翰)注《文选》进表呈上,从此又有五臣注《文选》本流传。后人又将李善注和五臣注合刻,成为“六臣注”本。清孙志祖有《文选李注补正》,高步瀛有《文选李注义疏》,均称详博。

### (二)《文苑英华》:宋,李昉等编

李昉(925—996),字明远,深州饶阳(今河北)人。宋太平兴国七年(公元982年),李昉、扈蒙、徐铉、宋白等二十人奉敕编纂,雍熙四年(公元987年)完成,共一千卷,取名《文苑英华》。与《太平御览》、《太平广记》、《册府元龟》,同称“宋四大书”。此书上续《文选》,收录自南朝梁末至唐五代二千二百位作家,所收文章,唐朝占十分之九强,南北朝只占十分之一弱,共近二万篇作品,分赋、诗等五十五类作品。以后明、清两代所编的诗文总集,如《古诗纪》、《文纪》、《全唐诗》、《全唐文》等,大都从中取材。此书因为卷数太多,难以遍检,因此脱漏、重复、颠倒等错误极多。南宋宁宗时,周必大与彭叔夏重校,并于宋宁宗和明万历间两次刊刻。卷末附南宋彭叔夏《文苑英华辨证》十卷,清劳格

《文苑英华辨证拾遗》，并附录作者姓名索引以备检索，1966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三)《古文苑》：宋，不著编者

此集不著编者名氏。陈振孙《书录解题》称此为唐人旧藏，北宋孙洙于佛寺经龕中得之。所录诗赋杂文，自东周迄南齐凡二百六十余首，分二十类，皆史传文选所不载。南宋淳熙年间，韩文吉编为九卷，之后章樵为之补遗勘误并注释，编成二十一卷，《四部丛刊》影印明成化本。唐以前散佚之文，赖是以传。钱熙祚写成《古文苑·校勘记》后三十多年，孙星衍又辑金石、传记、地志和类书中的遗文，所收自周至元的钟鼎之铭、地志，以至碑刻之文，或古文集所无而见于类书者，亦一一罗致，以补《古文苑》之遗，编成二十卷，书名叫《续古文苑》。每篇文下均注其出处，校正其异同，并解析困难的章句。有嘉庆年间《平津馆丛书》本，1985年，收入台湾新文丰书局出版的《丛书集成新编》中。

### (四)《唐文粹》：宋，姚铉编

姚铉(968—1020)，字宝臣，庐州合肥(今安徽合肥)人。此书一百卷，作者自序：“《文粹》谓何？纂唐贤文章之英粹者也。”就是说，书中所选都是唐代文章的精华。选文标准是“以古雅为命，不以雕篆为工，故侈言蔓辞，率皆不取”，其诗文主张与宋初古文运动先驱穆修、柳开相呼应。故此书为救五代之文弊而编纂，删掇《文苑英华》而稍附益之。文章赋篇惟取古体，而不录骈偶，诗歌惟取古体，不录五七言律。鉴裁精审，去取谨严，论唐文者，终以是集为总汇。全书编选古赋九卷、诗九卷、颂四卷、赞两卷等十六类，共一百卷，二千零六十七篇。是书影响宋、元、明、清极大。但此书在体例上分十六大类，类中又细分子目，过于繁琐，在文字上又妄意删改字句。顾广圻校刻本及影印明嘉靖本，附校记一卷最善，1994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五)《宋文鉴》：宋，吕祖谦编

吕祖谦(1137—1181)，字伯恭，婺州(今浙江金华)人。《宋文鉴》一

百五十卷,南宋吕祖谦奉敕编选。吕祖谦文词闳肆辨博,凌厉无前。深究经史,故词多根柢。《宋文鉴》又名《皇朝文鉴》,是为反映他“文以致道,必切于世”的文学思想,合乎义理是他编书的尺度,因此他所选诗文,只考虑作者的贤名德性和所述义理,缺乏艺术性。全书仿《文选》体例成书,分赋、诗、诏、奏疏、碑文、墓志等六十一类,共选录二千五百余篇诗文。宋代诗文没有一部如《全唐文》、《全唐诗》那样汇集完整的总集,《宋文鉴》虽有缺陷,但它却是研究宋代诗文不可缺少的资料。

《宋文鉴》的刻本有两个系统:一是嘉泰四年(公元1204年),新安郡守沈有开及郡博士袁某得吕氏家本,经与建宁书坊刻本对勘而刻郡斋的“嘉泰”本,这是现今最常见的本子;另一是明顺天年间严州太守邵龄据宋本重刻的“严州”本。现还有《四库全书》本。

#### (六)《元文类》:元,苏天爵编

苏天爵(1294—1352),字伯修,真定(河北正定)人。原名《国朝文类》,共七十卷,目录三卷,四十三类之细目,共采元人诗文八百四十三篇。所著录文章自元初迄延祐,正是元文极盛之时。所收标准是“所取者,必其有系于政治,有补于世教,或取其雅制之足以范俗,或取其论述之足以辅翼史氏,凡非此者,虽好弗取也。”(陈旅《元文类·序》)因去取极为精审,故与姚铉《唐文粹》、吕祖谦《宋文鉴》,并称“三大书”。《元文类》最早刻本是至元年间西湖书院刻本。1936年,商务印书馆将此书编入《国学基本丛书》,1958年重印,台北世界书局亦有刊行。

#### (七)《古文观止》:清,吴乘权、吴大职编

吴乘权(生卒年不详),字楚材;吴大职(生卒年不详),字调侯,皆浙江山阴(今绍兴)人。“观止”二字语出《左传》。《左传·襄公二十九年》:“(吴季札)见舞韶箭者曰:‘观止矣。’”意思是所选皆尽善尽美之文。是书所选上自东周,下迄明末,共选辑文章二百二十篇,除散文外,还有少数骈文。书中体例是以时代为经,作家为纬,不按文体分类。所选的大部分文章,思想性艺术性都比较高,而且照顾到文章的

体裁、风格的多样化。每篇文章都有扼要的注释与评论,可供读者学习。然而它仍有少数缺点,包括对名物的训诂有不正确或错误的地方。今有王文濡精校评注《古文观止》,1961年台北中华书局出版。钱伯诚《古文观止新编》,198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八)《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清,严可均编

严可均(1762—1843),字铁桥,浙江人。共七百四十六卷。编者花费二十七年完成此书,此书起自上古,下迄于隋,共收三千七百四十余人的单篇散文和孤句残文,其文以时代顺序,分类编次,主要以明张溥《汉魏六朝百三家集》、梅鼎祚《历代文纪》二书为蓝本外,还广采多方面资料,内容十分丰富,是一部了解研究唐以前历史和文化较完备的资料书。但书中仍有不少误收、漏收、重收、窜乱之作。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有王毓藻光绪二十年刊本和近人丁福保加校语影印本,并另编篇名目录及作者索引,1965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又有陈延嘉等主编《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为全文标点,删重文、伪托之作,共十册,1997年河北教育出版社出版。

#### (九)《古文辞类纂》:清,姚鼐编

姚鼐生平见别集《惜抱轩诗文集》。《古文辞类纂》共七十五卷,选录战国至清初古文七百七十四篇及少量韵文,按文体分成十三类。姚鼐是桐城派集大成者,故所选文章主要为《战国策》、《史记》、两汉散文、唐宋八大家,以及明归有光、清方苞、刘大櫆等人作品,至于先秦《左传》、《国语》、《孟子》、《庄子》等名篇,及南宋、元、明中期作家都未入选,汉魏六朝骈文更是不选。书中对所选文章,考核、审校较详,书首有序目,对各类文体的特点、源流等,皆作简明介绍。清王文濡评注《古文辞类纂》,于选文之末附各家评语及自己见解。

《古文辞类纂》初稿成于乾隆四十四年(公元1779年),当时姚氏正主讲于扬州梅花书院。乾、嘉年间学者所见都是传抄本,到嘉庆时姚氏门人康绍镛才在广东刊刻。道光时,吴启昌重刻本及光绪间李承渊刊本,其底本是姚氏晚年主讲钟山书院所定。姚书问世以后,评者、



续者、注者纷然并起,有王文濡《古文辞类纂评注》,1923年上海中华书局出版;1956年,台北中华书局出版。吴孟复、蒋立甫《古文辞类纂评注》,1995年安徽教育出版社出版。

### (十)《唐宋文举要》:民国,高步瀛编

高步瀛(1873—1940),字阆仙,霸县(今河北)人。本书分甲乙编。甲编是散文,凡八卷,前五卷选唐文一百篇,计二十六家,后三卷选宋文七十八篇,计十四家,合计一百七十八篇;乙编是骈文,凡四卷,前三卷选唐文四十六篇,计二十九家,后一卷选宋文二十四篇,计七十篇,四十九家。选文基本按照桐城派观点,但也有突破桐城派樊篱的地方,骈散并录。大多以“唐宋八大家”作品为主,且各种风格都有兼顾,从所选文章可以看出唐宋古文运动发展脉络。本书注释详博严谨,多征引原典,引书注明出处,而且有编者精准的判断、审订,便于阅读。

## 二、诗总集之部

### (一)《玉台新咏》:南朝陈,徐陵编

徐陵生平见别集《徐孝穆集》。《玉台新咏》又名《玉台集》,凡十卷,为徐陵仕梁时所编。据徐陵序文中“周王璧台之上,汉帝金屋之中”等句看,所谓“玉台新咏”,即供后庭歌咏,为宫体诗张目而编的诗集。收录汉至梁代诗歌六百九十首。前八卷选自汉至梁的五言诗,第九卷为歌行,第十卷为五言二韵之诗,虽选有绮罗脂粉的作品,但因去古未远,仍遗有温柔敦厚的精神,并保存有反映妇女婚姻爱情悲剧的诗篇。特别是长篇《古诗为焦仲卿妻作》最初仅著录于此书,才被保存下来。《玉台新咏》是继《诗经》、《楚辞》之后最古的一部诗歌总集,因此还可利用此书来校订其他总集。此书的各种版本,所收篇数、字句、题目、作者彼此有歧异。目前以程琰删补、吴兆宜注,穆克宏点校《玉台新咏笺注》,分上、下册,1985年北京中华书局据1935年世界书局版影印之版本为最佳。

### (二)《乐府诗集》:宋,郭茂倩编

郭茂倩(生卒年不详),郓州须城(山东东平县)人。此书总括历代

乐府歌辞,上起陶唐,下迄五代,一百卷,分为12类:1.郊庙歌辞;2.燕射歌辞;3.鼓吹曲辞;4.横吹曲辞;5.相和曲辞;6.清商曲辞;7.舞曲歌辞;8.琴曲歌辞;9.杂曲歌辞;10.近代曲辞;11.杂歌谣辞;12.新乐府辞。网罗赅博,各类有总序,每曲解题述源,考订详备。《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征引浩博,援据精审,宋以来考乐府者,无能出其范围。”编次,每题以古辞居前,历代仿作依次列后,源流分明,资料丰富。郭茂倩选录有歌功颂德的乐章,但也选入一些民间创作的诗篇,使之流传。故言乐府者,多宗奉之。有《四库备要》、《四库丛刊》本。今有《乐府诗集》校点本,1979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1980年,台湾里仁出版社翻印。又有王运熙、王国安《乐府诗集导读》,1999年巴蜀书社出版,方便读者阅读。

### (三)《万首唐人绝句》:宋,洪迈编

洪迈(1123—1202),字景卢,别号野处,鄱阳(今江西)人。洪氏《重华宫投进札子》曾提及编辑此书的经过:“臣顷岁备数禁廷,得侍清闲之燕,因及手写唐人绝句诗,及蒙圣旨,许令进入。是时才有五十四卷。去年守越,尝于公库镂板,未及了毕,奉祠西归。家居无事,又复搜讨文集,傍及传记小说,遂得满万首,分为百卷。”《万首唐人绝句》原本一百卷,每卷一百首,凡七言绝句七十五卷,五言绝句二十五卷,末附六言绝句一卷,仅三十七首。收入《四库全书》者九十一卷。书之编次,先七言,后五言。由于绝句的形式短小,易于成诵,为读者所喜爱,故许多绝句赖此辑本广传。但洪氏为凑及万首,把少数非唐人绝句亦收入。

1955年,文学古籍出版社据嘉庆本《万首唐人绝句》重新整理,删去谬误者二百一十九首,又有增补,共得一万零四百七十七首。1983年,北京中华书局重新编排,保留原序跋,书前有李长路撰写的《万首唐人绝句新印本前言》。

### (四)《瀛奎律髓》:元,方回编

方回(1227—1307),字万里,号虚谷,歙县(今安徽)人。是元代惟

一的江西派诗人,亦是江西诗派的集大成及结束者,倡“一祖三宗”之说,确立江西派诗人的正统地位。他选评唐宋律诗为《瀛奎律髓》,全书大致按作品题材分为四十九类,合共四十九卷。书名由来,见其自序言:“律者何?五、七言之近体也。髓者何?非得皮得骨之谓也。”“文之精者为诗,诗之精者为律。所选,诗格也。所注,诗话也。学者求之,髓由是可得也。”又谓取十八学士登瀛洲五星聚奎之义,故曰“瀛奎”。清纪昀曾细加点刊,并加眉批,命曰:《瀛奎律髓刊误》,后由李约斋刊刻,即《纪评瀛奎律髓》本。另有吴汝纶编《桐城吴先生评选瀛奎律髓》四十五卷。今有李庆甲《瀛奎律髓汇评》,1986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五)《宋诗钞》:清,吴之振、吕留良编选

吴之振(1640—1717),字孟举,石门(今浙江崇德县)人。吕留良(1629—1683),字庄生,又名光纶,字用晦,号晚村,也是石门人。二人都是宋诗的鼓吹者。鉴于宋诗一向无总集,无专选,而明代的公安、竟陵又多尊唐抑宋,此书采掇英华,删除冗赘,每集之首,各系以小传,对所选作品不加品题及批点。凡本无专集,或有集而所选不满五百首者,均不收。在作者小传、编次、选录上有一些错误,所选百家尚不能反映宋诗全貌。商务印书馆本有一百零六卷,目录收诗人一百家,然实收八十四家作品。1984年,中华书局用上海涵芬楼影本(清康熙十年刊本)为底本,出版《宋诗钞》。今有管庭芬、蒋光煦《宋诗钞》校点本,1986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六)《古诗源》:清,沈德潜编

沈德潜(1673—1769),字确士,号归愚,长洲(今江苏苏州)人。沈氏认为“诗至有唐为极盛”,“古诗又唐人之发源也”(《古诗源序》),故书名《古诗源》。共十四卷,沈德潜在王士禛《古诗选》基础上加以删补,除收五七言,兼采三四言及长短句,所收从陶唐氏起,至隋代止,自郊庙乐章,至童谣里谚,无不备采,收诗近八百首。作者自谓:“古诗之雅者,略尽于此,凡为学诗者导之源也。”(《古诗源》序)虽自称探其源,

但无暇沿其流。他注意每个阶段承先启后的诗人,评论诗人得失与诗歌艺术性有许多精道见解。此书可为研究古诗歌的参考。1957年文学古籍出版社出版,1963年、1977年北京中华书局重印。

#### (七)《唐诗别裁》:清,沈德潜编

沈德潜生平见总集《古诗源》。《唐诗别裁》选录唐诗一千九百余首,共二十卷。他含蓄地批评王士禛所编的《唐贤三昧集》,排斥杜甫所谓“鲸鱼碧海”、韩愈所谓“巨刃摩天”那样的雄阔之作,因此编成此书,以“备一代之诗,取其宏博”。并截取杜甫“别裁伪体亲风雅”句,以“别裁”名书。因此编选的标准,以典雅合律为宗,并配合温柔敦厚的诗教,对激烈批评时政的作品未敢多选。1973年,中华书局据乾隆二十八年(公元1763年)教忠堂重订本缩印。

#### (八)《明诗别裁》:清,沈德潜编

以明陈子龙等《明诗选》、钱谦益之《列朝诗集》、朱彝尊之《明诗综》等为基础,去其轻浮,删其类似,名之别裁,选录明人三百一十四位作家、诗一千余首,共十二卷。由于编选者尊唐、复古的原则,遵循儒家“温柔敦厚”的诗教,同时注重格调,故前后七子的诗人选较多,而“公安派”则受到排斥,书中未选“竟陵派”的诗作。另书中取材“不因人存诗”,不收“雷同因袭、浮艳淫靡”之作,从某些角度亦能反映明的社会现实。今有周准《元诗别裁》校点本,1979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九)《清诗别裁》:清,沈德潜编

沈德潜生平见总集《古诗源》。《清诗别裁》原名《国朝诗别裁》,三十六卷,后经删定为三十二卷。选录清初至乾隆时期作者九百余人的作品,共收诗三千多首。虽编选者标榜儒家“温柔敦厚”的诗教,强调诗歌为统治者服务,但书中仍选人吴伟业、宋琬、吴嘉纪等人的好诗,有一些反映社会现实和民生疾苦之作。有些人诗集已亡佚,本书可提供研究资料。今有《清诗别裁》校点本,1984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十)《宋诗别裁》:清,张景星、姚陪谦、王永琪合编**

张景星(生卒年不详),字行之,奉新(今江西)人。姚陪谦(生卒年不详),字平山,雍正中保举人才。王永琪生平不详。《宋诗别裁》一名《宋诗百一钞》,盖谓“尝鼎一脔,窥豹一斑,亦可见宋诗宗派”(《宋诗别裁》序)。全书八卷,共收宋诗人一百三十七家,共收诗六百四十三首。所选不同流派作者、作品,反映宋诗各种流派、体裁、发展变化情况。由于编选者崇奉理学,故书中多选理学家作品,甚至提及周敦颐、朱熹等人时,尊称为“周子”、“朱子”,书中也选人不少歌功颂德的诗。今有蒋天枢据乾隆二十六年(公元1761年)涵芬楼刊本加以校点的《宋诗别裁》,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十一)《元诗别裁》:清,张景星、姚陪谦、王永琪合编**

《元诗别裁》又称为《元诗百一钞》,八卷,附《补遗》一卷。共收元诗人一百五十二家,六百二十九首诗。主要编辑者为张景星。以后他们还合编有《宋诗百一钞》,后人将这两本诗选与沈德潜选的《唐诗别裁》、《明诗别裁》、《清诗别裁》合刻,称“五朝别裁”。《元诗别裁》收录作家作品比较广泛,反映出元代诗歌风貌,对了解元诗歌发展、体裁、流变,有参考价值。不过所选诗歌大都是反映士大夫的思想、生活、感情,有时还诬蔑百姓的反抗行动。今有《元诗别裁》校点本,1979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十二)《全唐诗》:清,清盛祖敕编**

《全唐诗》的编纂,始于康熙四十四年(公元1705年)五月,成于康熙四十五年(公元1706年)。由彭定求等编,曹寅校勘,以胡震亨《唐音统签》和清初季振宜汇集的《全唐诗》作为稿本,并旁采残碑、稗史、杂书,加以删补,采二千二百余家,诗四万八千九百余首,合九百卷。大体依季氏书编次,不分初、盛、中、晚,并删去《统签》篇末《章咒》四卷、《偈颂》二十四卷。对研究唐文化、历史、经济有很大帮助。然亦有考核未精,误收、漏收以及作家作品重出之处。

《全唐诗》有扬州局初刻本、双峰草堂刻本和同文馆石印本。1960年,中华书局用扬州本为底本校点排印,概以卷分,在每一分册前面有诗篇目录,全书末后编加作者索引,方便读者阅读。后录日人上毛河世所辑《全唐诗逸》三卷。全书七百零五万一千字。1982年再版,又收入王重民、孙望、童养年三人所辑者为《全唐诗外编》,附《作者索引》一册。另有陈尚君《全唐诗补编》,1992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十三)《唐宋诗举要》:近人,高步瀛编

高步瀛生平见《唐宋文举要》。《唐宋诗举要》八卷。主要依据王士禛的《古诗选》、《唐人万首绝句选》和姚鼐的《今体诗钞》,是三种书的再选本,共精选唐人八十四家,诗六十一首,宋金诗人十七家,诗一百九十七首。其中李白、杜甫诗占二百余首。书的体例与《唐宋文举要》相似,因高氏在学术上继承桐城派,因此注释大量引用刘大櫟、姚鼐等人的评论,虽缺乏诗学理论的阐发,但本书的特色表现在评注方面仍有学术水准。作家评传、作品题解、各体诗的源流,都采用集注、集评方式,资料丰富,并订正旧注讹误处,态度严谨。台湾艺文、广文、学海书局皆有影印本。

## 三、总集词曲类

### (一)《花间集》:后蜀,赵崇祚辑

赵崇祚(生卒年不详),字宏基,籍贯不详。《花间集》是我国最早的一部词集,十卷。收唐五代十八家,词五百首,词调七十七个。其风格分别以温庭筠、韦庄为代表。温词秾丽绮艳、韦词清淡白描,内容都是用艳辞描写恋情、游乐、离绪,反映上层社会的生活。陆游曾赞其为“近代倚声填词之祖”。此集最早刻本,为南宋绍兴十八年(公元1148年)晁谦之建康郡斋刻本。今有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李一氓校本,该本除用晁本外,又据明汲古阁本、清四印斋本、《四库全书》本互校。集后有校后记,论述版本源流及诸刻得失,又于书末附录有关《花间集》的前人叙、跋、题要等资料。注释本有1936年,上海开明书局出版,李冰若《花间集评注》。1993年人民文学出版社据此影印出版。另有华

钟彦《花间集注》，1983年中州书画社出版。

### (二)《乐府雅词》:宋,曾慥编选

曾慥(生卒年不详),字端伯,号至游居士,晋江(今福建)人。本书编成时间,据曾慥自序,为“绍兴丙寅上元日”,即宋高宗绍兴十六年(公元1146年)。编录宋代三十四家作品,词七百余首,共三卷,上卷《转踏》中所录宫中传出的无名氏《调笑集句》、无名氏《九张机》、《大曲》所录董颖《道宫薄媚西子词》,均为他书罕载,可见宋代歌舞剧的面貌。下卷录周邦彦、陈与义等诸家词,所选限于北宋与南渡作家,是最早的一部“宋人选宋词”,因以“雅正”为标准,故删除戏谑之词,并把谬托于欧阳修的艳词全部删去,只要调雅,虽女流亦不废。此书收入《四库全书》本。今有陆三强《乐府雅词》校点本,1997年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

### (三)《绝妙好词》:宋,周密编

周密(1231—约1298),字公瑾,号草窗、苹洲,又号四水潜夫、弁阳老人。本济南人,后寓居吴兴弁山(今浙江)。《绝妙好词》是最早的一本完整断代词选。收录除极个别者如卷二录及金蔡松年外,全是南宋歌词,始于南宋初期张孝祥,终于宋末元初仇远。全书七卷,共一百三十二家,词三百九十首,去取谨严,而宋人词集今多不传,散篇皆赖此以存,是书于词选中最为善本。但此书“在元时已为难得,有明三百年乐府家未曾见其只字”。(厉鹗跋)清乾隆年间,查为仁、厉鹗同为之笺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或因词而考证其本事,或因人而附载其佚闻。”搜罗极详,极便参阅。嘉庆、道光年间,余集从宋人杂著中辑录周密未收之作,另成一卷;后徐楹又从《武林旧事》等书中采录一些,再成一卷,共增近五十首,遂成为现通行的《绝妙好词笺》七卷,《续钞》两卷。有《四部备要》本。1984年,上海古籍出版社据华东师范大学所藏道光八年徐楹爱日轩刻本影印出版。书前增一总目,以便翻检。

### (四)《花庵词选》:宋,黄昇编

黄昇(生卒年不详),字叔旸,号玉林,又号花庵词客。《花庵词选》

共二十卷。系词人选词,体例非常精善。前十卷,名《唐宋诸贤绝妙词选》,首有胡德方序,时为“淳祐己酉”即宋理宗淳祐九年(公元1249年),为此选本结集之年,选录唐、五代、北宋人作品。后十卷,名《中兴以来绝妙词选》,亦同时成书,选南宋人作品。全书计收唐五代至南宋后期词家二百二十三家,词一千二百七十七首,附录黄昇自作词三十八首,编者对所选各家均注明字号,作者风格,或词集名称,或注词调异名,每首下亦兼附评语,可资参考。《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此集:“观(黄)昇自序,其意盖欲以继赵崇祚《花间集》、曾慥《乐府雅词》之后,故搜罗颇广。”有汲古阁《词苑英华》本。《中兴以来绝妙词选》有陶湘影宋本。商务印书馆影印明万历本,收入《四部丛刊》中。今有王雪玲、周晓微《花庵词选》校点本,1997年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

#### (五)《词综》:清,朱彝尊、汪森编

朱彝尊生平见别集《曝书亭集》。汪森(1653—1723),字晋贤,号碧巢,浙江桐乡人。《词综》共三十六卷,其中二十六卷是朱彝尊编选,另外十卷是汪森增补,并改正错字和补入一些遗漏之字。修订后最早刻本于康熙三十年(公元1691年)刊成。全书选录唐至元词,计唐词六十八首,五代词一百四十八首,宋词一千三百八十六首,金词六十二首,元词二百一十七首。又补宋词金词数百首,作者六百五十九人。取录丰富,采择亦精。因为朱彝尊是浙西派的开山祖师,所选词难免因个人求雅正的词学观念有所偏废。虽然如此,本书编取自唐至元,自唐之始,终词之微,择精取要,俱见流变。《词综》自传世以来,有三种不同版本。1.清康熙十七年汪氏裘杼楼三十卷刻本。《四库全书》及《摘藻堂四库全书荟要》所收之《词综》,即此版本;2.清康熙三十年汪氏裘杼楼增补三十六刻本,现通行即此本;3.清嘉靖九年,王昶续补两卷,合为三十八卷。补词一百一十五首,补词人二十八位。王昶又辑得《明词综》十二卷,《国朝词综》四十八卷、二集八卷,同时付梓,合称《历朝词综》。此版本有《四部备要》本,1971年、1980年台北世界书局两次再版。



#### (六)《全宋词》:现当代,唐圭璋编

唐圭璋(1901—1990),字季特,江苏南京人。全书主旨在汇集宋一代词作。辑录宋代词人一千三百三十余家,词一万九千九百余首,残篇五百三十余首。是编以作者为经,时代先后为序,并广采现存词集,详加校订。每一作者名下,皆作一小传。词作编次,凡所据为现存词集,则一仍其旧;凡搜集所得,则以所出书成书之先后为次。1940年,商务印书馆于长沙出版线装本,是我国第一部断代词总集。1976年,台北世界书局出版,1984年再版。孔凡礼据明钞本《诗渊》辑《全宋词补辑》,共收一百四十余人,词四百三十余首,1981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七)《全金元词》:现当代,唐圭璋编

唐圭璋生平见《全宋词》。此书編集意在网罗散佚,保存资料,即使零星断句亦收录。“以供编写词史者之一助,又录《道藏》中金元道士词,以供研究词乐、词律、词韵以及词曲变者之参考。”(编者前言)书中收录金元两代词人二百一十二位,词作三千七百二十一首。编排体例与《全宋词》相同,以作家时代先后为序排列,各家之下,附以小传。本书是当前搜集金元词最完备的总集,书后附作者索引,方便检索,1979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八)《全元散曲》:现当代,隋树森编

隋树森(1906—1989),山东招远人。编辑《全元散曲》主要是因为元曲不为当时正统文人所重视,曲集、曲选、刻本甚少,精刊更少。而且元曲原比唐诗、宋词少,又零散在诸书中,因此汇集现存元曲。本书除残曲外,全书共辑得元人小令三千八百五十余首,套数四百五十七套,在编排上“以作者为经,以时代为纬”。每家之曲“先列小令,后列套数”。宫调曲牌次第,北曲依李玉《北曲广正谱》,南曲依沈璟《南曲谱》。《全元散曲》的编辑,不仅汇集现存所有元人散曲,而且校勘仔细,有助研究者及读者了解元人散曲的全貌。1964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 第四章 诗文评论

所谓诗文评论者,就是评论诗文的文字。《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诗文评类》云:

文章莫盛于两汉,浑浑灏灏,文成法立,无格律之可拘。建安黄初,体裁渐备,故论文之说出焉。《典论》其首也,其勒为一书,传于今者,则断自刘勰、钟嵘。究文体之源流而评其工拙;嵘第作者之甲乙而溯厥师承,为例各殊。至皎然《诗式》,备陈法律;孟棻《本事诗》,旁采故实;刘攽《中山诗话》、欧阳修《六一诗话》,又体兼说部。后所论者,不出此五例矣。

就《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归纳的诗文评论不外五类:第一类,究文体之源流而评其工拙;第二类,第作者之甲乙,而溯厥师承,为例各殊;第三类,备陈法律;第四类,旁采故实;第五类,体兼说部。

从历代的诗文评论内容来看,中国的诗文批评,属于直觉式的批评,也就是阐述个人的感动与看法,因此评语较抽象,体例也前后不一。一、有的是品评诗人诗作,考订字句名物,诠释名篇佳句,探讨诗歌源流、体制和作法,着重“评论”;二、有的是记载诗坛典故、诗歌本事和诗人遗文逸事,着重“记述”。如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说,前一类就是,“究文体之源流而评其工拙”,“第作者之甲乙而溯厥师承”,以及“备陈法律”;后一类就是“旁采故实”和“体兼说部”。

不管如何分类,就一般诗文评论的内容和范围来看,无论是“评论”或“记述”,通常是综合性居多。有漫谈式的,凡与诗歌有关的,上下古今,天南地北,无所不谈,如欧阳修的《六一诗话》,是他“退居汝阴

而集以资闲谈”之作。有专门性论诗著作：有的以时代分，如尤袤的《全唐诗话》专论唐代，朱彝尊的《静志居诗话》专论明代；有的以作家分，如蔡梦弼的《草堂诗话》专论杜甫；有的是以事分，如朋九万的《乌台诗案》专论苏轼乌台诗案；有的以风格分，如皎然《诗式》等等；有评等第的，如钟嵘《诗品》。有时诗文评论的书，诗文常不易分开讨论，如刘勰《文心雕龙》论文也论诗，王世贞《艺苑卮言》论诗者十之七，论文者十之三，刘熙载《艺概》兼论词、曲等。然而从诗文评论中，可见古人的文学技巧、情感表达的丰富及文辞的优美。

综观以上所有的评鉴方法可以发现：

1. 不论以何者为重心，批评者的客观标准都不易确立。
2. 批评家真能运用自己的分等法，如钟嵘、张戒等，从事大规模实际批评的批评家很少。
3. 若批评家以时代分等者，往往受拘于贵古贱今的观念，极少例外。
4. 分等太少，又失之粗疏；分等太多，又失之紊乱。
5. 有甲批评家置于上等者，乙批评家反置于中下，此乃见仁见智，中外批评家均时有所见。

中国文体虽很多，大体可归并为诗文两大类，因为有些专著是不只论文或只论诗，而是诗文兼论，实在不易分类，因此就作者时代先后分，并兼及词话、曲话。

## 一、诗文评论

### (一)《典论·论文》：魏，曹丕撰

曹丕(187—226)，字子桓，曹操次子，沛国譙(今安徽亳县)人。《典论》为曹丕学术专著，作于他即位之前。原书已佚，残存零篇，本文见《昭明文选》。《典论·论文》在文学批评史上有划时代的意义。曹丕提出“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的主张，充分肯定文学的社会政治作用。他提出：

#### 1. 批评者的态度

因为文人相轻，故品评文学，难得持平之论。所以要克服“贵远贱

近,向声背实;暗于自见,谓己为贤”,即贵古贱今、文人相轻的不良风气。

## 2. 论文气

他提出“文以气为主”,而“气之清浊有体”,因为人的气质、个性不同,在文学的风格上便表现出“各有所长”,所以各家作品都有自己的独特风格。并据此品评建安七子的优劣得失。

## 3. 论文学特点

由于文学体裁和性质的特点,不同文体表现出不同的要求:“奏议宜雅,书论宜理,铭诔尚实,诗赋欲丽。”曹丕的理论影响到以后的文体研究。《典论·论文》可参考郭绍虞主编《中国历代文论选》第一册,内有详尽批注和分析。

### (二)《文赋》:晋,陆机撰

陆机生平见别集《陆机集》。《文赋》是魏晋文学理论的重要著作,它是一篇完整而系统的文学理论,用辞赋形式分析文学创作的过程,提出重要问题,对刘勰的《文心雕龙·神思》和《诗品》都有很大的启发:

#### 1. 内容与形式并重

陆机认为作家构思要聚精会神,而写作的难处正在“意不称物,文不逮意”。作家的“意”应力求与所欲表现的外物相符合,还要正确地用文辞贴切表达。所以文章内容虽然可贵,但形式也不可忽略。所以“逮意”和“称物”,就是把外物、内思和形式结合在一起。由于他片面地强调感情和重视形式的绮靡,容易使人忽视诗歌的思想内容,助长浮艳诗风。

#### 2. 感受与想象的重要

他认为作者的情感易受自然界四时的刺激,因此应加强对社会事物的敏感,提高写作技巧,还要有文学的想象力,作品才能感染人心。

#### 3. 贵独创、反模拟

他认为文学如果是抄袭,价值一定不高。他说“虽杼轴于予怀,怵他人之我先”。他主张发前人之所未发,言前人之所未言,所以说“谢朝华于已披,启夕秀于未振”。

此外他又论述写作技巧和文章利病,内容与形式兼顾,论文体则列举诗、赋、碑、诔、铭、箴、颂、论、奏、说十体,辨明性质,说明特点,比曹丕《典论·论文》四体多有发展。1984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张少康《文赋集释》一书,对旧注收集甚为用力,可供参考。1987年,台湾汉京出版社翻印。

### (三)《文心雕龙》:南朝梁,刘勰撰

刘勰(?—约520),字彦和,东莞莒(今山东沂水)人。《文心雕龙》分十卷,每卷五篇。上下编各为二十五篇。每篇都用二字标题,文长五百余字到一千八百余字不等。全书三万七千多言,是我国最早且系统又完备的古代文学评论集。所谓“文心”之作,是刘勰以圣人之道并参照《纬书》和《楚辞》进行创作与批评。《文心雕龙》自《原道》以下二十五篇,论文章体制。下编《神思》以下二十四篇论文章工拙,最后一篇《序志》,为全书自序。《序志》说明书的命名、著述动机、写作态度、对前人文章的抑扬、后世读者的期望等等。而上编开头的《原道》、《征圣》、《宗经》、《正纬》、《辨骚》五篇是“文之枢纽”,即是全书的总纲。其他如《明诗》、《诠赋》诸篇,着重论述各体作品的特征与历史演变,分类相从,条理明晰。下编自《神思》、《体性》、《风骨》、《通变》、《定势》、《情采》、《镕裁》是创作论,而《声律》、《章句》、《丽辞》、《比兴》、《夸饰》、《事类》、《练字》、《隐秀》、《物色》、《指瑕》属修辞学。以下《养气》为《神思》的余义,在补作者情志的不足。《镕裁》镕义裁辞,乃艺术的加工,这些都是刘勰的文学创作论,都是从多种作品和历代作家的写作实践中归纳出的各种文体的源流、特色、创作经验和写作方法等。卷十的前四篇《时序》、《才略》、《知音》、《程器》等,是刘勰的文学批评论。刘勰此书体大思深,议论中肯。全书提到的文学中重要问题有:

1. 抨击片面追求形式主义的文风,主张文质并重。
2. 讨论文学与社会、政治环境的关系。有时气候、地方色彩等会影响作家创作动机与风格。
3. 提出批评家的修养、态度与标准,要有广博学识。批评家的态度,不能贵古贱今、不能崇己抑人,必须放弃主观好恶成见。批评家的

标准,应避开主观的偏见与印象的褒贬等。

《文心雕龙》是我国古代文学批评史上的杰出著作。自明清以来开始受重视,已成为学者竞相研究的文学理论遗产。注释者甚多,较重要的有:

范文澜:《文心雕龙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

黄侃:《文心雕龙札记》,北京中华书局出版,1962。

刘永济:《文心雕龙校释》,北京中华书局出版,1962。

周振甫:《文心雕龙注释》,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1981。

杨明照:《文心雕龙拾遗》,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

王利器:《文心雕龙校证》,台北明文书局出版,1982。

王更生:《文心雕龙导读》,台北华正书局出版,1988。

赵仲邑:《文心雕龙译注》,台北贯雅文化事业公司出版社,1991。

王更生:《文心雕龙新论》,台北文史哲出版社出版,1991。

王元化:《文心雕龙讲疏》,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1992。

王忠林:《文心雕龙析论》,台北三民书局出版,1998。

#### (四)《诗品》:梁,南朝钟嵘撰

钟嵘(约468—518),字仲伟,祖籍颍川长社(今河南长葛)人。《诗品》,《梁书·钟嵘传》称此书为《诗评》,《隋书·经籍志》则称《诗评》,或曰《诗品》,可知此书在隋唐时代已有两种名称,到现在只流行《诗品》之名。

《诗品》分三卷,上、中、下各一卷。三卷前皆有序言,清何文焕辑《历代诗话》将其合为书首总序,此后便成通行格式。序言指陈诗歌的性质、作用、思想艺术特色等问题,说明《诗品》的缘起与体例、特色。

此书专论五言诗,主要探讨作家与作品的流别,同时又列各家的来源得失。他用两种方法:1.从汉至齐梁时代的一百二十二位诗人,分上、中、下三品。2.他对于各家的作品,往往肯定其源出于某人与某体。标出《国风》、《小雅》、《楚辞》为五言诗的三大系统。然而作品作家的价值,我们可以分析,但很难评定等级,因易流于主观。论到各家源流,更有附会之处。

《总论》反映他的文学主张是：

1. 反对用典,他认为“吟咏情性,何贵于用事”;
2. 反对声病,深恐“永明”诗风泛滥;
3. 反对玄风,并探讨作家遭遇与文学的关系。

《诗品》有《说郛》一百二十卷本,《四部备要》本。江宁陈延杰《诗品注》把文中所论到作品都辑录附在正文后,供读者参考。另有重要注本如下:

赵仲邑:《钟嵘诗品译注》,广西人民出版社,1987。

王叔岷:《钟嵘诗品笺证稿》,“中研院”中国文哲研究所出版,1992。

曹旭:《诗品集注》,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1994。

#### (五)《诗式》:唐,皎然撰

皎然(约721—804),俗姓谢,名书,字清书,皎然为其法号,原籍阳夏,晋世南渡,先世迁来江左,遂移籍会稽(今浙江)。

自盛唐到晚唐五代,陆续出现不少诗格一类的作品,皎然《诗式》是其中较有特色者,现存有五卷本和一卷本,约成于贞元初,采究两汉及唐诗人之名篇丽句,摘而录之,分为五格。又根据诗之外章的格律及内蕴的体式,概括以为十九体,这十九体便称为“式”。由于皎然是僧人,重视自然,因此《诗式》中对于“高”、“逸”两种,有精辟的见解。

皎然讨论风格时,认为风格决定于内在因素——才性与品德;外在因素则决定于取境。取境是对物象的观照态度,同一物象,因诗人所取不同,赋予物象的意义也不同,所以有高、逸不同的风格。

他在创作意念上有:

1. 贵独创;
2. 重比兴;
3. 明作用;
4. 善取境。

皎然《诗式》提倡“文外之旨”说,将诗道的极至立于语言文字之外,被司空图、严羽、王士禛等一脉相传,以“神韵”为重的诗观,成为中

国诗论一大主流。《诗式》收入清人何焕编《历代诗话》中。

#### (六)《诗品》:唐,司空图撰

司空图(837—869),字表圣,自号知非子,晚年又自号耐辱居士。原籍泗州(临淮郡,今安徽泗县),寄寓蒲州虞乡县。他的《诗品》,开启四言诗文学批评的先河。他将诗歌风格分为雄浑、冲淡、纤秣等二十四品,各以四言韵语十二句描绘其特征。

司空图在《诗品》中以诗论诗,充满玄虚。不仅论述风格,也讨论诗歌境界、形象、题材及作法。如“含蓄”中所说“不着一字,尽得风流”,是他诗论的核心。此外他在《与李生论与诗书》中提出的“韵外之致”、“味外之旨”和《与极浦书》中所说“象外之象,景外之景”,都和这八字相印证。因此他以为诗的表现过程及手法均应力求自然,反对做作。而且他偏爱平淡,哪怕是“绮丽”一品,也强调“浓尽必枯,淡者屡深”。

他的诗论的缺点,是将消极的世界观融入诗论,把诗歌引入空虚的境界。他尊崇王、韦的澄澹精致,而贬低元、白“乃都市豪沽耳”。书中虽言“诗贯六义”,首标讽谕,实则只谈韵味,如论雄浑,也要“超以象外,得其环中”。追求韵味与超脱,是诗品的共同倾向。

司空图的理论影响到严羽的“妙悟说”、王士禛的“神韵说”,袁枚的《续二十四品》也仿效他的四言韵语形式。郭绍虞有《诗品集解》汇集前人注解并附己见。

《诗品》另有唐人伪作之说,见《唐代文学研究》中陈尚君、汪涌豪《司空图二十四诗品辨伪》一文。

#### (七)《六一诗话》:南朝宋,欧阳修撰

欧阳修(1007—1072),字永叔,晚号醉翁,又号六一居士,庐陵(今江西吉安)人。欧阳修是当时古文运动的盟主,诗话的形式是由《六一诗话》始创的。欧阳修自称:“退居汝阴而集以资闲谈。”熙宁四年(公元1071年),整理旧稿完成,第二年欧阳修即过世。全书共二十八条,多属诗人故事的记载与诗句的品评,也陈述一些较好的见解。他以



为：

1. 诗作“穷者而后工”，他从事例中阐述社会现实和生活经历对于诗人的创作有很大的关系，经历过困苦才能了解下层人民的生活。

2. 重自然平淡、意新语工的意境创造。他认为诗人成功的创作，表面是“率意”而为，其实是千锤百炼的结果，而后趋于平淡与自然。

3. 提倡艺术风格多样化，要求诗人写出自己的个性特色。他比较梅尧臣与苏舜钦的诗风异同，使后来的诗话家等批评梅尧臣与苏舜钦都受他的影响。

《六一诗话》收入清人何文焕编《历代诗话》中。近人郑文校点注释。

#### (八)《碧鸡漫志》：宋，王灼撰

王灼，字晦叔，号颐堂，遂宁（今四川）人。本书著于公元1145年—公元1149年，当时王灼寓居四川成都碧鸡方妙胜院，因取名《碧鸡漫志》，书共五卷。初为即兴随笔之作，经过整理补充而颇具规模，综论上古至唐宋声歌的递变发展，历评宋代诸家词人、词风特色，对许多曲调的缘起沿革进行考订，可谓宋代的第一部有系统的论词专著，但此书体例不够严谨，在讨论词曲过程中兼杂轶事传闻。

此书被收入唐圭璋《词话丛编》本，1983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1988年台湾新文丰出版社翻印。

#### (九)《文则》：宋，陈骙撰

陈骙（1128—1203），字叔进，宋台州临海（今浙江）人。今存宋人谈文专书，当以《文则》最早。书中自序成于孝宗乾道庚申（公元1170年）年间，全书分上下两卷，甲、乙、丙、丁等十类，就“诗、书、二礼（实际包括三礼：《礼记》、《周礼》、《仪礼》）所载，丘明（指《左传》左丘明著）、高（指《公羊传》公羊高撰）、赤（《穀梁传》谷梁赤撰）所传，老、庄、孟、荀之徒所著”（作者自序）的资料，勾勒写作的方法与经验及修辞文法的问题，如论助辞、论倒言、论辞有病疑缓急轻重，论十喻等，分门别类琐细。1998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王利器《文则》校点本。

**(十)《岁寒堂诗话》:宋,张戒撰**

张戒(生卒生不详),字定复,正平人。张戒是南宋主战派,受朝廷主和派的压迫,生活不顺,遂把热情转向文学。《岁寒堂诗话》书名源于《论语·子罕》:“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也。”可见作者的高风亮节。由此推测诗话当做于被贬赋闲的晚年。原书已佚,后代如《澹生堂书目》等图书目录所载,均为一卷,如《说郛》诸本,皆为残本。清代武英殿本据《永乐大典》所载复益以《说郛》本,并厘为上下两卷。上卷为诗歌理论综述,下卷专论杜甫诗歌,主要的诗歌理论如下:

1.言志为本。张戒注重诗歌的内容,轻咏物重言志。

2.贵含蓄。张戒认为作诗以含蓄为贵,余蕴为高,不要清水见底略无余蕴,他指出白居易、元稹诸人的弊病,就在词意的浅露。他对宋诗人大发议论,当然更不满意。

3.正确地学习杜甫。在《岁寒堂诗话》里,论古代诗歌,尊风骚、魏晋曹植、陶渊明,于唐尊李、杜,而尤推崇杜甫。他指出杜甫诗歌内容宽广,反应生活层面深广,风格多样。

《岁寒堂诗话》对严羽《沧浪诗话》有启示作用。《岁寒堂诗话》收入丁福保《续历代诗话续编》。

**(十一)《唐诗纪事》:宋,计有功撰**

计有功(生卒年不详),字敏夫,自号灌园居士,成都府路邛州(今四川)人。《唐诗纪事》是研究唐诗的重要参考书。其书八十一卷,以时序先后排列诗人,其汇编包括诗话以外大量资料,大致有作品选录、写作动机与背景、知人论世及鉴赏品评等内容,共计一千一百五十家。

本书主要贡献在于:

1.保存史料方面。胡震亨说:“计氏此书,虽诗与事迹、评论并载,似乎诗话之流。然所重在录诗,故是编辑家一巨撰。收采之博,考据之详,有功于唐诗非细。”(见《唐诗癸签》卷三十一)唐人诗集不传于世者,多赖此书而得以考见。编者对李白、杜甫、白居易都很重视,但不收杜诗“三吏”、“三别”和白居易的《新乐府》和《秦中吟》。

2. 计氏从数百种前人著作中收集唐诗资料,对研究唐诗人生平作品有很大参考价值。

此书开创断代诗话之体,后代如厉鹗《宋诗纪事》、陈衍《辽金元诗纪事》、陈田《明诗纪事》、钱仲联《清诗纪事》等,无不受其启迪。书中具有诗史的眼光,成为后代文学史研究的重要参考著作,并进一步促进了人们对诗歌与现实关系的探索。

《唐诗纪事》最早刻本是南宋嘉定十七年甲申(公元1224年)王禧刊本,明嘉靖乙巳二十四年(公元1545年)洪楩和张子立又据王禧本翻刻,有《四部丛刊》影印本。台北本铎出版社影印本两册,是据洪楩本为底本,以汲古阁本及《全唐诗》、《全唐文》和有关诗文、笔记参校。台湾成文出版社所印哈佛燕京学社《唐诗纪事著者引得》,可备查检之用。

## (十二)《苕溪渔隐丛话》:宋,胡仔撰

胡仔(约1108—?),字符任,南宋徽州绩溪(今安徽)人。休官后退居吴兴苕溪,自号苕溪渔隐。《苕溪渔隐丛话》是上继宋人阮阅《诗总》(后改名《诗话总龟》)而纂辑的诗话选集。前者编成于绍兴十八年(公元1148年),后者编成于乾道三年(公元1167年),两者相差二十年。《诗总》偏重搜集传闻轶事;此书则偏重评论文义,凡《诗总》已引者,本书概不重复。本书的编排体例,按时代先后,以人为纲,而知人论世,又增设长短句、借对、的对等门类,方便检索。后出的《唐诗纪事》和《全唐诗话》都仿效它的体例。

全书分前后二集。前集共六十卷,在搜集资料方面,胡仔时有考辨,态度严谨,要言不繁,是非自明。在诗歌理论上,揭示诗歌艺术与现实生活和个人思想修养的关系,具体说明诗人写作的甘苦与学习启示了诗人的思想。后集四十卷,内容体例与前集略同。

清乾隆五年(公元1740年)至乾隆六年(公元1741年),杨佑启耘经楼依宋版重雕《苕溪渔隐丛话》,廖德明用此为底本,以宋残本等对校。由台北木铎出版社出版,全书五十二万五千字,分前后册。

**(十三)《白石诗说》:宋,姜夔撰**

姜夔生平见其别集。《白石诗说》又名《白石道人诗说》、《姜氏诗说》,1卷,共三十多条。主要论诗法与诗病。他论诗:

1.认为要“精思”和“独创”,他要求诗人写作要深思,反复推敲。而且要有独创精神。他说:“作者求与古人合不若求与古人异。求与古人异,不若不求与古人合,而不能不合,不求与古人异而不能不异。”

2.贵高妙,高是高远,妙是巧妙。他说:“诗有四种高妙:一曰理高妙,二曰意高妙,三曰想高妙,四曰自然高妙。”以自然高妙为艺术最高成就,主旨在强调诗歌的内容与构思。

3.贵风格,风是风味,格是格调。风味要悠长含蓄,格调要高古不卑。他说:“一家之语,自有一家之风味。如乐之二十四调,各有韵声,乃归宿处。模仿者虽似之,韵亦无矣。”可见他是反对专求字句精巧与形似的因袭模拟。

他的作品虽未能实现自己的理论,却能扫除江西诗派的习气,直接影响严羽的“妙悟说”。1962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白石诗说》,郑文校点本。

**(十四)《沧浪诗话》:宋,严羽撰**

严羽(生卒年不详),字仪卿,一字丹丘,自号沧浪逋客,由于生平未尝出仕,所以名不见史籍。《沧浪诗话》是宋以来最有系统的一部诗话论著,约一万字左右。诗话分五部分,《诗辨》(一作辩)、《诗体》、《诗法》、《诗评》及《诗证》。卷末附《与吴景仙论诗书》。其要义包含在《诗辨》中,阐述自古以来诗的风格、学习、创作问题。他提出:

**1.崇盛唐**

严羽主张取法乎上,“以汉魏晋盛唐为师,不用作开元、天宝以后人物”,而入手的具体步骤是“先熟读《楚辞》,朝夕讽咏以之为本”,次及于汉、魏、古诗、乐府,再沉潜于李杜二集,然后“博取盛唐名家,酝酿胸中,久之自然悟入”。他尊盛唐,因盛唐诗“惟在兴趣,羚羊挂角,无迹可求”。

## 2. 主妙悟

(1)以禅喻诗,始于苏轼。韩驹、吴可正式提出“学诗如学禅”的主张,姜夔的高妙说,也有此意。严羽主妙悟更进一层。他以禅喻诗,认为“禅道惟在妙悟,诗道亦在妙悟”,只有悟才是“当行”、“本色”。

(2)悟的程度“有浅深、有分限、有透彻之悟、有但得一知半解之悟”。至于一知半解之悟,可能是酝酿欠成熟,将诗材生吞活剥,或诗意根本贫乏,或诗才不足。

(3)所谓“妙悟”,照字面说,是心领神会,彻底理解之意。他也提到诗歌阅读与写作的问题,前者严羽主张取法乎上,后者即诗的艺术实践,他说:“夫诗有别材,非关书也,诗有别趣,非关理也。然非多读书,多穷理,则不能极其至。所谓不涉理路,不落言筌者,上也。”这是正确的。

## 3. 反议论用典

因为严羽主妙悟,主人神,所以反议论与用典。他说:“诗有词理意兴,南朝人尚词而病于理,本朝人尚理而病于意兴,唐人尚意兴而理在其中,汉、魏之诗,词理意兴,无迹可求。”这段话对宋诗有正确评价。

严羽论诗要求高,创作成就却并不高,但明前后七子的“诗必盛唐”、王士禛的“神韵说”、袁枚的“性灵说”无疑都受到他的影响。然而强调入神、兴趣,使诗歌陷入纯艺术立场,也导致了漠视盛唐诗歌的现实意义。1983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郭绍虞《沧浪诗话校释》。

### (十五)《诗人玉屑》:宋,魏庆之撰

魏庆之(生卒年不详),字醇甫,号菊庄,建安(福建)人。宋人喜作诗话,亡佚颇多,魏氏此书,在宋人论诗中,便显得重要。《诗人玉屑》通行本为二十卷,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排印校以日藏宽永十六年刻本,增《中兴词话》一目共二十一卷。以格法分类,前十一卷讨论诗法、诗体、命意、造语、用事、押韵,脱胎换骨,以及含蓄、平淡、绮丽等作诗风格技巧及学诗宗旨等问题,对于研究唐诗艺术技巧有很大参考价值。十二卷后,品藻古今诗人得失,分目以人以时为主。《诗人玉屑》与《苕溪渔隐丛话》齐名,后者作于高宗时,偏重编录北宋资料。《诗人

玉屑》作于度宗时,偏重编录南宋资料,采摭颇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谓其“颇失拣择”,但“披沙拣金、往往见宝”,故论宋诗者,每多参阅此编,以明宋诗梗概。

### (十六)《词源》:宋,张炎撰

张炎(1248—1320),字叔夏,号玉田,又号乐笑翁,原籍西秦人,南渡时,迁寓临安(今杭州)。南宋初期名将张后六世孙。晚年所著《词源》两卷,为王灼《碧鸡漫志》后词作最有系统的鉴赏与作法专著。《词源》上卷为音乐论,下卷为创作论。张炎主张:

#### 1. 协音合律

他讲究音律,有时宁可追求协音而改变意义。

#### 2. 雅 正

他觉得词要雅正:(1)要协音;(2)要隐意;(3)要修辞。

所谓隐意就是含蓄,不要明说。所以提倡用典,以影射象征方法,来表达情意。要修辞,就是雕琢字句,《词源》中所论“字面”、“清空”、“句法”、“虚字”,都属于这方面的技巧。

#### 3. 清 空

他说“要清空,不要质实。清空则古雅峭拔,质实则凝涩晦昧”。他所说的清空是神韵空灵清新。张炎对姜夔倾心折服,其他词人除不满柳永的词外,连苏轼、辛弃疾的词都不算为雅词、正宗,虽然他对音律研究作出贡献,但已脱离群众需求。近人夏承焘将《词源》上卷删除,下卷略加删节,重新校注,定名《词源注》。

### (十七)《乐府指迷》:宋,沈义父撰

沈义父(生卒年不详),字伯时,一字时斋,震泽(今江苏无县)人。他论词有四大标准:“音律欲其协,不协则成为长短之诗”,“下字欲雅,不雅则近乎缠令之体”,“用字不可太露,露则直突而无深长之味”,“发意则不可太高,高则狂怪而失柔婉之意。”他以此为准绳,评价当时词人的得失,分析词的创作问题。他认为词是音乐文学,要有可歌性。他最推崇周邦彦,认为“凡作词,当以清真为主”,对柳永、姜夔、吴文英

诸人则有微词。

《乐府指迷》二十九则,前则为总论,下二十八则,每则或数语,或数十语,而含义颇广。此外他还论造句、四声、押韵、词腔等等。因为作者是词人,有创作经验,因而论词的创作问题具体而深切,特别是分析词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剖析微芒,最为精核。”《乐府指迷》有近人蔡嵩云校注本,引证赅博,对原作有许多阐发,且为各段加小标题。1963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夏承焘校注、蔡嵩云笺释《词源注、乐府指迷笺》,1981年再版。1982年,台湾木铎出版社翻印。

### (十八)《溇南诗话》:金,王若虚撰

王若虚(1174—1243),字从之,号溇南遗老,藁城(今河北)人。诗学白乐天。《溇南诗话》分上、中、下三卷。大抵就诗论诗,没有严密系统,所论以唐诗居多。王若虚不满当时文坛形式主义,对黄庭坚和江西诗派抨击尤烈。他的理论有:

#### 1. 辞达理顺

他说“天生好语不待主张”,意主于内,辞达于外,诗文之道在辞达,一切均应本于自然,反对形式主义。所以论评诗不可以辞害义、不可牵强附会。

#### 2. 不事雕琢

他反对“夺胎换骨”、“点铁成金”的手法。诗歌肯定杜甫、白居易的现实主义创作,词肯定苏轼突破浮艳词的贡献。王若虚主张“辞达理顺”,故所论平实,重情意,主自然,在内容与形式的关系上颇多知本之论。但对诗文的艺术风格、韵趣等不屑多谈,故不免片面之言,对历代诗文名家遣词用典的失误指摘过苛,流于琐屑。《溇南诗话》有近人霍松林等人的校点本。

### (十九)《唐音癸签》:明,胡震亨撰

胡震亨(1569—1645),字君鬯,后改字孝辕,自号赤城山人,海盐(今浙江)人。《明史》无传。《唐音癸签》三十三卷,卷一《体凡》,言诗体变迁及声病。卷二至四为《法微》言诗歌写作一般规则和分体研究。

卷五至十一为《评汇》，按年代、体裁和题材等方面评论唐代诗人及作品。卷十二至十五为《乐通》，言诗与乐舞的关系。卷十六至二十四，为《诂笺》，说明唐诗中词语典故。卷二十五至二十九《谈丛》，专论唐人遗文逸事。卷三十至三十三为《集录》，分别介绍唐代的别集、选集、诗话和金石墨迹等。胡震亨最大的成就是在三百多年前用个人的力量，完成了編集唐诗集成的工作。《唐音癸签》共一千零二十七卷，用天干编次的，由甲至癸签，所录都是唐诗人创作。《癸签》则是有关唐诗的研究资料，对唐诗渊源变革、风格、作家长短等资料都有交代，这也是《唐音癸签》的得名由来。它后来成为编辑《全唐诗》的蓝本。《唐音癸签》以孟子的“知人论世”、“以意逆志”的观点，看重诗人的品德修养，强调诗人的风格差异。周本淳据多种版本校对，并对出入较大者作校纪，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 (二十)《原诗》：清，叶燮撰

叶燮(1627—1703)，字星期，号己畦，学者称之为横山先生，吴江(今江苏)人。《原诗》内外篇四卷，内篇为从理论上阐述文学思想，外篇杂论诗歌创作的一些具体问题。他论诗以杜、韩、苏三家为宗，溯本追源，自成一家。他的诗歌发展主张，是针对历代诗歌的流变与当时诗坛流弊所提出的，重要诗学理论有：

#### 1. 论源流

他认为“有源必有流，有本必达末”，诗歌的源流本末正变盛衰，互为循环，并需辨别古今作者的心思、才力、深浅、长短。这种观点极具历史眼光，他并因此反对明代前后七子泥古不化的诗风。

#### 2. 论原理

他认为诗歌表现的客观对象，应以“理、事、情”三者的轻重、大小、上下而加以安排变化。诗歌创作的主观条件，应以“才、识、胆、力”为主。两者结合得好，诗就写得成功。

叶燮能兼得格调、神韵、性灵三派之长，运用自如。《原诗》收入了福保辑的《清诗话》中。



### (二十一)《渔洋诗话》:清,王士禛撰

王士禛生平见别集《渔洋山人精华录》。王士禛曾一度学两宋诗,认为流弊甚多,只有尊唐才能走上诗歌正道。不过他的尊唐,并不是尊杜甫、白居易,而是尊王维、孟浩然。他以“神韵”立说,影响一代诗学甚巨。他受《沧浪诗话》的启发,以神韵解“兴趣”、“入神”,而妙悟自在其中。王士禛论诗,本司空图、严羽之说,主妙悟,创神韵一派。《渔洋诗话》三卷,主张有:

1. 诗主盛唐,以神情韵味为最高境界,他最欣赏司空图的“不着一字,尽得风流”,故强调“象外之言,弦外之音”。

2. 反对重雕琢、掉书袋、发议论、无生气的作品,爱自然澹远、清新蕴藉的情调。

3. 自然天成:不假雕饰,肖妙自然,是神韵的重要内容。王士禛对司空图的“自然”中的“俯拾即是,不取诸邻”十分赞赏,强调诗歌的天成之美,反对矫揉造作的习气。《渔洋诗话》中说:“律句有神韵天然,不可凑泊者”,“诗答问”又称王维“天然而工”。所以他推崇近体,以字数有限,始能真正做到神韵天成。

王士禛的神韵说自有其优点,但若以此要求各种诗,势必会贬低反映社会生活和富于现实意义的作品的价值,使诗歌脱离实际,而形成内容贫乏的缺点。

### (二十二)《词苑丛谈》:清,徐钊撰

徐钊(1636—1708),字电发,吴江(今江苏)人。《词苑丛谈》与朱彝尊《词综》都成书于康熙四十七年(公元1678年)。《词苑丛谈》共十二卷,分体制、音韵、品藻、纪事、辨证、谐谑、外编七门,取材丰富,引书一百五十多种,叙述详明,较之一般词话更有系统和条理。但初辑时未注出处,后虽经补叙,但也仅补注十之一二。此书保留大量时贤词话,为后之《历代词话》等书蓝本。又确立“体制”、“品藻”、“谐谑”三词在词话史上的地位。1988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王百里有《词苑丛谈校笺》,以康熙二十七年刻本(及初刻本)为底本,与道光二十七

年《海山仙馆丛书》本及其他总集、别集互校,为之校正脱误处并补注三百一十条。

### (二十三)《说诗碎语》:清,沈德潜撰

沈德潜(1673—1769),字确士,号归愚,长洲(今江苏)人。他早年困于场屋,屡试不第,直到67岁始登第。沈德潜少受法于叶燮,深得叶氏影响,尊盛唐,主格调,对明七子多加偏袒,对公安、竟陵、钱谦益及王士禛俱表不满。他的《说诗碎语》共两卷。上卷从《诗经》至唐诗,下卷从宋诗至明诗,对每个时期的重要诗人和一些代表作品做出简要评论,也论及诗歌发展的因承流变。他的理论是清朝格调派的代表。

#### 1. 诗的功能

他首标“诗教”,强调言之有物,确定“诗之为道、可以理性情、善伦物、感鬼神,设教邦国,应对诸侯”。他认为诗可以陶冶个人性情,调剂人际关系,治国平天下,又可以作外交、宗教的工具,是彻底的载道致用文学观,因而也忽视文学美感与作用。

#### 2. 风格方面

为达成诗歌有益人心的目的,沈德潜特别提倡儒家“温柔敦厚”的诗教原则。亦即诗歌无论写欢乐或是悲伤都不能过分宣泄情感,而要平静克制,委婉含蓄。他认为含蓄富有余味的诗,言浅情深,易于动人;认为“质直敷陈,绝无蕴藉”的作品,缺乏感染力。并认为“唐诗蕴藉,宋诗发露;蕴藉则蕴流言出,发露则意尽言中。愚未尝贬斥宋诗,而趋向旧在唐诗,故所选风调音节,俱近唐贤,从所尚也”。可见他尊唐贬宋,是由风格和表现方法而言,因为唐诗蕴藉,宋诗发露,在蕴藉和发露之中,表现出不同的格调。

沈德潜在对诗人的具体评价中有独到的见解。而他的作品,一般模拟汉魏、盛唐,多有肤廓空疏之弊。由于他过于强调温柔敦厚和圣道伦常,他的诗一面写民生疾苦,一面歌颂皇帝,因而减低了诗歌的积极意义。

### (二十四)《宋诗纪事》:清,厉鹗编

厉鹗生平见别集《樊榭山房集》。厉鹗有感于明人剽窃唐诗过甚,

而于宋诗置之不问,因而宋诗流传不广,于是发愤从宋人文集、诗话、笔记、地志等文献中去发掘宋诗。《宋诗纪事》一百卷,入选诗人三千八百一十二人,数目远超吴之振《宋诗钞》。全书先帝王,后诸家,大抵以人系诗,以年代为序。此书虽以“纪事”名篇,但“纪事”甚少,多数只录诗而无相关轶事,名实已乖,且采摭既繁,误植、失考处在所难免。此书之后尚有陆心源的《宋诗纪事补遗》、宣古愚等人的《补遗》与《拾遗》,于宋诗搜集都有贡献。

### (二十五)《论文偶记》:清,刘大櫟撰

刘大櫟(1698—1779),字才甫,一字耕南,号海峰,桐城人。他善为古文,刻苦自学,深为方苞推许,又是姚鼐的老师,故成为“桐城派三祖”。他在桐城派的古文理论发展中,是承先启后的人物。《论文偶记》为桐城派初期古文理论代表作。全书一卷,共三十一条。方苞讲“义理”,刘大櫟论文以神为主。然而神气毕竟太抽象,他又提出:“义理、书卷、经济者,匠人之材料也。”“古人文章可告人者惟法耳。”法就是音节字句。刘大櫟认为注意遣词用句的阴阳平仄、起承转合,才能显出神气和奇变。他又提出,文贵奇、高、大、简、疏等,不外从形式上刻意求精,而对内容则重视不够。1998年,舒芜《论文偶记》校点本由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 (二十六)《随园诗话》:清,袁枚撰

袁枚(1716—1798),字子才,号简斋,又号随园老人、仓山居士,钱塘(今浙江)人。他的思想有强烈的反传统倾向,不满当时或稍前诗坛的所谓神韵、格调、肌理及其他诗说。他的《随园诗话》十六卷,补遗十卷。其中大部分记载文坛掌故,有助了解清代前期诗歌的发展。他的主张是:

#### 1. 性灵说

袁枚对于性灵没有明确的界定,当代学者解释时或强调诗歌表现性情的特征,或提倡灵感在创作中的作用,或注重自然风趣等。总之性灵两字较明快的解释是“才情”,而不是片面追求格调、夸耀学问的

作品。应当在性情中运用格律,而不能在性情外追求格律。他说:“自三百篇至今日,凡诗之传者,都是性灵,不关堆垛。”诗三百篇之所以有价值,是因为它抒发劳人思妇的真实性情,才能成为后人的典范。

### 2. 诗歌是抒发性情之作

他说:“诗者,人之性情也。”因此不能专为载道、明道、卫道的工具。它可以抒发德行、伦常之情,也可以抒发男女、山水之情、今昔之感、生死之别。所以他反对删去集内缘情之作,认为男女之情是诗歌的重要内容,而且不与人品名节相抵牾,如上官仪、韩偓都写过艳诗,却不妨害他们的人品名节与政治地位。他也反对文学成为伪道学的宣传工具。在当时充满传统道德压力的环境下,表现出他大胆的态度与反传统的精神。

### 3. 诗歌只有工拙之分,不能以古今定优劣

他反对“宗盛唐”、“学七子”、“讲家数”等偏见。他说:“尝谓诗有工拙而无古今,自葛天氏之歌至今日,皆有工拙,未必古人皆工,今人皆拙,即三百篇中,颇有未工不必学者,不徒汉晋唐宋也。今人诗有极工极宜学者,亦不徒汉晋唐宋也。”在当时诗坛,尊宋者必抑唐,尊唐者必抑宋,袁枚对此门户之见颇不满。

袁枚论诗,在理论上具有反传统、破偶像、反模拟、求创新的浪漫精神,对于他人指摘《随园诗话》“收取太滥”,袁枚则答“集思广益,显微阐幽,宁滥毋缺”。袁枚的创作并不符合他的理论。他一味强调性灵,而内容却是士大夫的闲情逸致,故不少作品流于轻浮,而内容也贫乏。1982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顾学颉《随园诗话》点校本。1996年,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汪静苇《随园诗话补遗》,可供参考。

### (二十七)《历代诗话》:清,何文焕辑

何文焕(生卒年不详),字也夫,嘉善(今浙江)人。原书有乾隆庚寅年(公元1770年)自序,编成于乾隆三十五年(公元1770年),是我国最早的一部诗话丛编。何文焕有感于“前贤小品,每易散遗”(凡例),于是汇辑南朝钟嵘《诗品》至明代顾元庆《夷白斋诗话》共二十八种:唐皎然《诗式》、司空图《诗品》;宋欧阳修《六一诗话》、司马光《温公续诗

话》、刘邠《中山诗话》、陈师道《后山诗话》、魏泰《临汉饮居诗话》、周紫芝《竹坡诗话》、吕本中《紫微诗话》、许颢《彦周诗话》、叶梦得《石林诗话》、强行父《唐子西文录》、张表臣《珊瑚钩诗话》、葛立方《韵语阳秋》、周必大《二老堂诗话》、姜夔《白石诗说》、严羽《沧浪诗话》、尤袤(或廖莹中)《全唐诗话》;元蒋子正《山房随笔》、杨载《诗法家数》、范梈《木天禁语》、《诗学禁脔》及明徐祯卿《谈艺录》、王世懋《艺辅擷余》、朱承爵《存余堂诗话》、顾元庆《夷白斋诗话》等。《历代诗话》按年代先后编排,后附已作《历代诗话考察》一种。所收多为历代比较重要的代表性诗话著作,选择精当。但也有缺陷,一些重要诗话如《淳南诗话》、《升庵诗话》、《苕溪渔隐丛话》、《四溟诗话》等却没有收入,校勘也比较粗疏。1981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校点本。

#### (二十八)《石洲诗话》:清,翁方纲撰

翁方纲(1733—1818),字正三,号覃溪,又号苏齐,直隶大兴(今北京)人。《石洲诗话》完成于乾隆三十三年(公元1768年),共八卷。首两卷品评唐诗,三、四卷评宋诗,卷五评金、元诗,第六卷为“渔洋诗社摘记”,七卷评元好问《论诗绝句》中的十八首,卷八评王士禛的《论诗绝句》的十六首。翁方纲虽推崇王士禛,但不满意神韵说的空虚。他在《神韵论》中说:“今人误执神韵,似涉空言,是以鄙人之见,欲以肌理之说实之。”因此创“肌理说”以救神韵之弊。所谓“肌理”就是指诗歌的义理与文理。他主张诗歌应以神理和实际并重,做到内容质实而形式雅丽。杜甫《丽人行》有“肌理细腻骨肉匀”之句,翁方纲取之喻诗,矫正神韵派宗唐之弊,提倡以学问为诗,师法清之朱彝尊和宋之黄庭坚,力避空疏无切实内容。1985年收入新文丰《丛书集成新编》,1981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 (二十九)《词林纪事》:清,张思岩撰

张思岩(生卒年不详,约康熙、乾隆时人),字宗楠,字咏川,清海盐人。《词林纪事》二十二卷,辑录前人所写唐、五代、宋、金、元四百二十二位词人,按时代先后,介绍他们的事迹、轶闻及有关词的评词、考略、

引书近四百种,辑者自己又作不少精确的按语,虽然其中有一些牵强附会的资料,但仍是研究我国古代词人及其作品的一部很好的资料参考书。199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清张思岩《词林纪事》编、杨宝霖《词林纪事补正》合编。杨氏前后花十九年时间,致力收集,先录《纪事》原文,以《补正》逐条附其后,或以为无遗可补,无误可正,亦录《纪事》原文,使读者窥其豹。补词人二百三十三家,补词九百五十七首,补词之本事及评论一千六百八十四条,资料宏富。

### (三十)《艺概》:清,刘熙载撰

刘熙载(1813—1881),字融齐,江苏兴化人。《艺概》自序作于同治十二年(公元1873年),可知撰定于其晚年。《艺概》八卷,析论文艺涉及范围极为广泛,全书包括《文概》、《诗概》、《赋概》、《词曲概》、《书概》、《经义概》六卷,后两卷论述书法和八股文。刘熙载善用精练的语言、简短的文字阐述作家的风格特点。其方法是“举此以概乎彼,举少以概乎多”。书名即由此而定。刘熙载在批评文学时,常有精辟的见解,他不仅强调文学作品要有充实的内容,而且“诗品出于人品”,作者的思想与品德紧紧相连,作品的价值与作者的品格有关。他赞扬“独抒己见”、富有创造性的作家。《词概》出自《词曲概》,是清末词论最著名的一部。前半论词源流,品评宋、金、元词人词作,认为“论词莫先于品”,重视词人品德,以及反映词作中的思想内容。誉苏、辛为词中李、杜,是“至情至性”之人。后半部论词的作法,涉及字法、句法、章法、用事、用韵、风格、意境等,总结前人创作经验,也多发前人之所未发。1985年,台北华正书局出版。

### (三十一)《历代诗话续编》:近人,丁福保辑

丁福保(1874—1953),字仲,号畴隐居士,别署济阳破衲,江苏无锡人。此书刊行于公元1938年,是继何文焕《历代诗话》之后的重要诗话。此书汇辑孟棨《本事诗》至明陆时雍《诗镜总论》共二十八种,如杨慎的《升庵诗话》向无善本,丁氏参校各本,删其重复,编成新本收入(仍有疏漏)。1983年,北京中华书局重加校勘,重新编排,书后并附

《历代诗话续编人名索引》，确实极便批阅，本书是对何文焕《历代诗话》的补充。两书合共收入诗话五十六种，明代和明代以前传世的诗话多数已收集在其内。

### (三十二)《清诗话》：近人，丁福保辑

此书亦刊行于公元1916年，专辑清人诗话，共收王夫之的《姜斋诗话》至袁枚的《续诗品》共四十三种，清代诗话较重要者都收入，但也有遗漏，如袁枚的《随园诗话》、赵翼的《瓯北诗话》、翁方纲的《石洲诗话》、洪亮吉的《北江诗话》。此外版本的选用与文字的校勘，也有一些疏失。但总体而言，辑集之功不可抹灭。195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有郭绍虞撰写的前言，对诗话的源流及介绍入选的各诗话加以介绍。原有附辑的《挥尘诗话》，因非清人所著，重印时删去。

### (三十三)《人间词话》：近人，王国维撰

王国维(1877—1927)，字伯隅，号静安、观堂，浙江海宁人。为一代大学者。他精通中国文学，喜爱尼采与叔本华的学说，他融合中国古代的文论和西方现代美学，对我国文艺研究与词学产生重大的影响，可谓开一代风气之先。他的《人间词话》最初只有上卷，刊载在1908年的《国粹学报》上，分三期登完。民国二十五年(公元1936年)才有俞平伯、朴社书社的单行本。民国十六年(公元1927年)赵万里又辑录他的遗著未刊稿，刊载于《小说月报》上，题为《人间词话未刊稿及其他》，民国十七年(公元1928年)罗振玉编印他的《遗集》，便一并收入，共上下两卷。民国二十八年(公元1939年)开明要重印，徐调孚就《遗集》中再辑集他有关论词的片段文字，作为补遗附后，即现在印行的本子。《人间词话》旨趣为：

#### 1. 词以境界为高

他说：“有境界则自成高格，自有名句。五代北宋之词所以独绝者在此。”境界是真景物、真感受，构成情景交融的艺术形象。他要求词人要心中先有真景物、真感情，才是有境界。

#### 2. 有造境有写境

主观诗人注重抒情，是理想家，在文学上属于理想派；客观诗人长

于描写,是写实家,属于写实派。他认为“客观之诗人,不可不多阅世。阅世愈深,则材料愈丰富,愈变化,如《水浒传》、《红楼梦》之作者是也。主观之诗人,不必多阅世,阅世愈浅,则性情愈真,李后主是也”。他又说:“二者颇难分别,因大诗人所造之境,必合乎自然,所写之境,亦必邻于理想故也。”

### 3. 有有我之境,有无我之境

他解释说:“‘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可堪孤馆闭春寒,杜鹃声里斜阳暮’,有我之境也;‘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寒波澹澹起,白鸟悠悠下’,无我之境也。有我之境,以我观物,故物皆着我之色彩;无我之境,以物观物,故不知何者为我,何者为物。”

### 4. 对南宋词抱否定的态度

他认为:“南宋词人,白石有格无情,剑南有气而乏韵。其堪与北宋颉颃者,惟一幼安耳。”又说:“词之最工者,实惟后主、正中、永叔、少游、美成,而后此南宋诸公不与焉。”品评不尽恰当,唐圭璋曾说:“海宁王静安氏,曾著《人间词话》,认识论精到,夙为人所传诵。然其评诸家得失,亦间有未尽当者。”王国维在词学史上,第一个将西方哲学、美学引入词学批评,故《人间词话》在我国文学批评史上有重大影响。1981年,滕咸惠据原手稿重新编注《人间词话新注》,由齐鲁出版社出版。

## 二、重要曲话

有关元曲的批评论文或专著,乃兴起于元代,发展于明清,其重要者如下:

### (一)《南词叙录》:明,徐渭撰

徐渭(1521—1593),字文长,别号田水月、天池山人、青藤道士等,浙江山阴人。是明中叶以后具有多方面文学艺术才华者。他自己说:“吾书第一,诗二,文三,画四。”戏曲不过是余技偶尔为之,但仍有很深造诣。他的《南词叙录》对南戏的源流、发展情况、风格特色、南戏声律、方言考释等多方面均有论述,对作家作品均有评论,并附剧本目录。他的主张:反对在曲中偏重寻宫数调的风气,若过分穷究宫调,



会陷入追求形式的弊病。反对在创作上掉书袋、无才情、不能触发观众心灵共鸣,提倡真实感人的思想、内容、语言的本色论。曲文不在文雅,而以本色为贵,也不可过于俚俗。他的戏剧理论影响到王骥德的《曲律》。汤显祖从抒写真情方面发展他的曲论,而沈璟则发展了徐渭的通俗。《南词叙录》是后人研究南戏的重要参考书。

### (二)《戏说》:清,焦循撰

焦循(1763—1820),字理堂,江都(今江苏)人。《戏说》共六卷。是辑录历代散见各书的有关论曲、论剧之文而编订的。焦循摘录唐宋以来一百六十六部书籍(据本书《引用书目》,实际当不止于此)有关戏曲的资料,其中有些今已失传。焦循并引用资料加以评析,兼有考辨,言而有据,内容包括戏曲的起源、流变、剧情取材本事、剧本演出盛况和反响、角色扮演、道具使用、戏曲作者和演员生平等等,包罗万象,足供今人研究古典戏曲之用。所不足的是资料缺乏分类编排。

### (三)《李笠翁曲话》:清,李渔撰

李渔(1611—1160),字笠鸿,又字谿凡,别署笠翁、笠道人、随庵主人等等。原籍浙江兰溪,出生于雒皋(今江苏)。《闲情偶记》十六卷,内容广泛,研讨饮食、玩好、花木、声音、词曲等学问。书中词曲部、演习部是论戏曲方面。词曲部是专门研究戏曲艺术创作及角色出场安排等,演习部主要谈戏曲导演与教习。这两部分曾单独刊印,名曰《李笠翁曲话》。词曲部分包括:

1. 结构,有戒讽刺、立主脑、脱窠臼、密针线、减头绪、戒荒唐、审虚实七项;

2. 词采,有贵显浅、重机趣、戒浮泛、忌填塞四项;

3. 音律,有恪守曲韵、凛遵曲谱等九项;

4. 宾白,有文贵洁净、少用方言等四项;

5. 科诨,有戒淫褻、贵自然等四项;

6. 格局,有家门等五项。

演习部分有:

1. 选剧,分冷热两类,不应只选热门剧;
2. 变调,有缩长为短、改变剧中科诨、说白;
3. 授曲,如选角色应凭声音决定;
4. 科白,用方言需节制;
5. 脱套,除去不必要的剧场成规等。

关于实际表演,李渔固已注意到导演的功能,但似未特别顾及演员动作的演练指导。

#### (四)《宋元戏曲史》:近人,王国维撰

王国维生平见词评《人间词话》。《宋元戏曲史》原名《宋元戏曲考》,全书十六章。首章述上古至五代的戏剧,二章以下,述宋之滑稽戏、小说、乐曲、杂剧段数等。八章以下述元杂剧的渊源、时地、存亡、结构、文章及元院本、南戏之渊源及时代等。此书阐述上古至元代我国戏曲的起源、发展、形成的过程,而以宋、元两代为主。重点是论述宋、金、元戏剧的渊源,戏曲文学的地位影响,并对现存的元杂剧作家做概括介绍,论述其艺术特点与成就,王国维把元曲提高到与诗、词并列的地位。《宋元戏曲史》对南戏渊源的考证也有很大的启发,指出南戏早于元杂剧及其与温州的关系,是中国戏曲艺术研究的开山之作,对国内外戏曲研究影响很大。1915年上海商务印书馆编印《文艺丛刻》,将此书列入甲集,改名为《宋元戏曲史》。

### 三、中国诗文评论的特色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六朝以至清代,诗文评论不出五例,涵盖面甚广,对文学渊源、文体因革、文艺致用,乃至创作、鉴赏及作家知人、论世等文无所不包,今综合其主要特色有三:

#### (一)偏重经验直觉

我国是个偏重经验、直觉的民族,所以在一般人民的生活上、学习上,都展现出自然而然的形态。在做学问上,也是只重视经验而不重理论,始终以模拟的办法,自己摸索、体会,久而久之,自可豁然开通。

这种不经分析归纳,或排斥辩证的直觉领悟,常会导致“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在这种文化背景下,批评者往往是个人主观意念的表达,而少有客观的衡量、理论依据与批评方法。

### (二)评语概念抽象

我国比较重视文学理论,不重视文学批评,而且中国文学批评者缺乏西方人治学的批评方法,缺乏有系统的批评理论,因此在下评语时,往往依主观的感受来加以批评。然而批评者的角度不同、时代不同、方法不同、视角不同,所得的结论也就不同。所以诗文评论者的批评,往往不是过于空疏,便是抽象,难以持之有故,言之成理。

### (三)批评体例不一

历代文话、诗话虽多,但写作方式与体例分歧不一,或单独成篇,附于个人文集;或笔记短札,兼有诗文评论与笔记小说特点;或集篇出书,如《文心雕龙》、《诗品》之类;更多的文论、诗评,则为只言片语,附于作品之后,或以评点方式表达,因为零星分散,很难构成有系统的批评理论。

## 第五章 诗学导读

我国文化悠久,是具有诗歌传统的国家,从《诗经》、《楚辞》一直到现今的现代诗,诗歌中的现实主义与浪漫思潮深受人们的喜爱,给后世以极大的影响。历代的名篇佳作,丰富了我国的诗坛。而诗歌是如何产生的呢?《诗·大序》说:

诗者,志之所之也,在心为志,发言为诗。

朱自清《经典常谈》说:

诗的源头是歌谣。上古时候没有文字,只有唱的歌谣,没有写的诗。一个人高兴的时候,或悲哀的时候,常愿意将自己的心情诉说出来,给别人或自己听。日常的语言不够劲儿,便用歌唱,碰到节日,大家聚在一起酬神作乐,歌唱的机会更多。

这里提到的是心灵的自然感动,包括喜、怒、哀、乐、好、恶、欲等情绪,一定要宣泄出来,借着精练的文字及和谐的音韵节奏表现出来,就成为了诗歌。

远在《诗经》以前,就有一些口耳相传的诗歌,如《击壤歌》、《卿云歌》等。

《诗经》作为我国最早的诗歌总集,和南方的《楚辞》相互辉映。

到了汉朝,武帝成立“乐府”,促进了乐府诗的发展,本章所论只限乐府、古、近体诗。

## 第一节 乐 府

### 一、乐府的由来

乐府本为官署名称,也是民歌的代称,其后文人大量仿作,使其成为我国主要的诗体之一。与“古体诗”、“近体诗”共同构成我国古典诗歌的主要形式。乐府名称的记载始于《汉书·礼乐志》,称孝惠帝二年,任夏侯宽为乐府令,乐府令是掌管朝廷宗庙祭祀、君臣宴饮用乐的长官,本属于奉常的太乐或太乐令,是六令之一,景帝时将前朝的奉常改为太常。

到西汉武帝时,汉帝国空前繁荣强盛,随着西域通商,外族音乐传入中原,由于国家统一,交通便利,各地民间歌谣广泛地流传。由于统治者需要制礼作乐,点缀太平,于是汉武帝便设立乐府。《汉书·礼乐志》:

至武帝定郊祀之礼……乃立乐府。采诗夜诵,有赵、代、秦、楚之讴,以李延年为协律都尉,多举司马相如等数十人造为诗赋,略论律吕,以合八音之调,作十九章之歌。

《汉书·艺文志》更有明确的记载:

自孝武立乐府而采歌谣,于是有赵、代之讴,秦、楚之风,皆有感于哀乐,缘事而发,亦可以观风俗,知厚薄云。

这两段话说明乐府机关的主要任务有两个:一是制礼作乐,为统治阶级宴飨、祭祀所服务;二是收集民歌,其目的是想通过民歌“观风俗、知薄厚”。了解人民的思想感情,检讨政治措施的得失,以调整统治政策。

汉代乐府机关的规模很庞大,据《汉书·礼乐志》的记载,其人员竟有八百二十九人之多。其中有专门负责郊祀乐、雅乐的,这是少数;大多数人负责演奏歌唱各地的民歌。乐府的采集方法有二:或采民间歌

谣入乐,或以文人诗诵入乐。从此民间歌谣得以写定,文人亦得与民间接触,并进而仿作。是以乐府的内容约可分为两种:一为贵族所作的颂歌,如唐山夫人的《房中歌》、司马相如的《郊祀歌》属之;一为民间的歌辞,如《相和歌》。哀帝时裁减乐府,留下部分掌管郊庙乐章的人,但仍未阻止民歌的发展。

## 二、乐府诗的分类

关于乐府诗的分类,西汉是依采集的地区而分,有赵、代、秦、楚之讴,分类不很显著。东汉时,明帝依用乐的性质与礼仪的配合等关系而有四品之分,郑樵《通志·乐略·乐府总序》记载:

及明帝定四品,一曰大予乐,郊庙上陵用之;二曰雅颂乐,辟雍享射用之;三曰黄门鼓吹乐,天子宴群臣用之;四曰短箫镜歌,军中用之。

他的分类纯以贵族立场为据,所以来自民间之相和、清商等歌辞均未见列。旧题唐吴兢撰《乐府古题要解》分乐府为八类:有相和歌、拂舞歌、白纻歌、铙歌、横吹歌、清商曲、杂曲、琴曲。其后因革,至宋郑樵《通志乐略》以古今乐章分隶正声、别声、遗声三者,又区别甚多类目,到南宋郭茂倩编《乐府诗集》一百卷,总括历代乐府歌辞,上起唐虞,下迄五代,共分十二类,包括了时代、用乐性质产生区域、乐曲的流变等,较前均详备,兹就宋氏《乐府诗集》分类并参酌近代学者意见,将汉乐府分为宫廷乐府、民间乐府及外来乐府三大类:

### (一) 宫廷乐府

可分为郊庙歌、燕射辞、舞曲三种。郊庙歌、燕射歌属于宫廷乐府,源自《诗经》的雅颂,其中亦熔铸了《楚辞》技巧及汉人创意。舞曲用于宫廷较多,其中亦有民间的乐府。

1. 郊庙歌:包括祭天地的郊乐和祭祖先的庙乐。
2. 燕射歌辞:朝廷享宴用的歌辞。

## (二)民间乐府

这类乐府大都以通俗语言,写恋爱、战争、社会问题、神仙故事等等,质朴真挚,凄婉动人。

### 1.相和歌

即《宋书·乐志》所谓“丝竹更相和,执节者歌”的意思。为汉代街陌的歌谣,是本土的主要俗乐。古有十七曲,今存七曲,其中以《薤露》、《蒿里》最为有名。

### 2.清商曲

为东晋南朝流行的清商新声,可分为平调、清调、瑟调、楚调、侧调、大曲六种,总称清商曲,为长江流域民间歌谣。

### 3.杂曲歌辞

历代都有,不详其声调,大都无一定的乐器。可能徒诗,不能入乐。不能明确归属何类的歌辞,或缘于佛老,或出自夷虏,兼收备载,总称为杂曲。据《乐府诗集》记载有杂曲十五篇。其中的《孔雀东南飞》是中国第一首长篇叙事诗。鼓吹曲辞:原为军乐歌辞,后用于朝会、道路。汉《铙歌十八曲》属此。

## (三)外来乐府

这类乐府合唱的乐器来自外国人。有鼓吹曲和横吹曲,均为军中乐府,陈述故事,气势雄伟。

### 1.鼓吹曲

汉代鼓吹曲,仅有短箫铙歌,其乐器以箫、笛为主,现只传《铙歌十八曲》,多颂天子武功或万寿、恋情、战争、田猎等,间也采自民歌。

### 2.横吹曲

军事歌辞,以鼓、角为乐器,马上吹奏,是张骞从西域带回中国的,歌辞均已佚。梁《鼓角横吹曲》属此。

此外乐府又名歌行体,是诗与音乐的结合,因此在诗歌标题的命名上,也可区别是乐府诗与否。一般乐府诗的标题,常用“歌”、“行”、“唱”、“引”、“操”、“弄”、“乐”、“曲”、“篇”、“吟”、“叹”、“调”、“辞”,如

《怨歌行》、《子夜歌》、《白头吟》、《江南弄》、《采莲曲》等,因此只要看诗题,便可判断是乐府诗还是古体诗。

### 三、乐府的发展

#### (一)两汉乐府

“乐府”虽设立于武帝时,乐歌其实早孕育于楚、汉之际,项羽之《垓下歌》悲壮沉雄,可为乐府的先驱。高祖好楚声,所作《大风歌》,及唐山夫人的《房中乐》,虽为汉代最早的诗歌,但皆模仿诗骚之体,不脱贵族个人气息,难以与表现社会生活的平民文学同列。至武帝设专官,一面制作郊庙宴会的乐章,一面广征民间歌辞入乐,并采外邦乐曲配辞,于是乐府始为我国诗歌的正统。

两汉乐府大抵为哀怨悲凉的楚声,其内容主要有:

#### 1. 对战争残酷及徭役的控诉

汉自武帝后长期对外争战,徭役频繁,人民忿恨,控诉于乐府者有《战城南》、《十五从军征》、《饮马长城窟》等篇。

#### 2. 对地主剥削及官吏掠夺的反抗

汉代土地兼并激烈,租税赋敛苛暴,农民惨遭剥削,生活濒临绝境。因此在乐府中充满对饥饿贫乏的血泪呼号,如《妇病行》、《孤儿行》。

#### 3. 抨击统治者与权贵的奢淫

东京桓灵时代最为腐败,卖官鬻爵,商人结交贵族,操纵物价,百姓生活困苦,反映在乐府民歌者,有《长安有狭邪行》、《陌上桑》、《羽林郎》。

#### 4. 咏叹男女恋歌与婚姻悲剧

汉代民歌反映婚姻爱情虽然不少,如《上邪》、《有所思》。但多数是对妇女不幸命运的悲歌,如《上山采蘼芜》、《白头吟》。写家庭伦理悲剧的则有《孔雀东南飞》。

#### 5. 歌颂游仙理想与颓废生活

时逢战乱,社会腐败,知识分子既不能改造时世,精神苦闷,对人生悲观,写游仙旷达者,有《王子乔》等,写颓废思想有《驱车上东门



行》等。

两汉乐府诗,上承《诗经》传统,开拓了“感于哀乐,缘事而发”的写实精神,下启魏晋乐府绮靡浪漫的诗风。这种精神一直贯串,从建安到唐代诗歌,俨然形成以乐府为系统的现实主义传统。它们之间一脉相传的关系如下:

缘事而发(汉乐府民歌)→借古题写时事(建安曹操诸人的古题乐府)→即事名篇,无复依傍(杜甫创作的新题乐府)→歌诗合为事而作(白居易所倡导的新乐府运动)

由借用汉乐府旧题到摆脱旧题而自创新题,由少数人的拟作到形成一个流派、一个运动,说明汉乐府民歌的现实主义精神对后代的影响是很深远的。

## (二)魏晋南北朝乐府诗

魏晋时代,曹士父子雅好诗章。曹操虽驰骋疆场,所作乐章皆能被管弦。今所存者,共二十三首,有名者如《短歌行》。同时代诗人还有王粲、陈琳、阮瑀、蔡琰等。

南北朝民歌虽是同一时代,但由于南朝和北朝长期对峙,北朝受鲜卑统治,因此政治、经济、文化及民族风尚、环境都不同,因而南北民歌呈现不同的风采。大抵北方男儿多高唱轻生尚武,故其乐府多为“鼓吹”。“鼓吹”为北方民歌,多以战争杀伐为题材。即使写恋情,也多慷慨爽朗的英雄气息。

南方女子好低吟,多愁善感,故其民歌多为“清商”。“清商”为南方民歌,多以少哀怨莫为题材。即使有咏物伤时之怀,仍不免婉转温柔的儿女情长。《乐府诗集》所谓“艳曲兴于南朝,胡音生于北俗”,正说明了这种情形。总而言之,南风民歌玲珑活泼,但内容较为单调,几乎全为情歌;北方民歌内容较为广阔,风格亦较遒劲。

南朝乐府民歌,以《乐府诗集·清商曲辞》中的“吴歌”和“西曲”为主,前者收录计三百五十五首,后者凡一百七十六首。而神弦曲是歌舞媚神的民间祭曲,共存十来首。至于北朝民歌,现存六十六首。

1.“吴歌”就是吴地民歌,流行于长江下游及五湖间,六朝人称之为“吴声歌曲”,以《子夜歌》、《子夜四时歌》、《华山畿》、《读曲歌》、《懊侬歌》数量最多,大都是五言四句的小诗,写妇女的爱恋、相思、失恋、送别等等。

2.“西曲”即荆楚西声,是长江中游和汉水之间的民歌,又称为“西曲歌”。充满水上船边的情调与旅客商妇的别情,反应南方商业经济繁荣的社会面貌,在表现上比“吴歌”更为勇敢热烈。

在艺术的表现上,吴歌西曲有以下特点:

1.体裁短小,绝大多数是五言四句的整齐句法,其他偶有杂言和七言的现象。

2.语言清新,音韵婉转流利,比喻巧妙丰富自然,如《子夜歌》:

依作北辰星,千年无转移。欢行白日心,朝东暮还西。(《子夜歌》)

忧思出门倚,逢郎前溪度。莫作流水心,引新都舍故。(《前溪歌》)

用北极星比喻自己的专一爱情,而以朝东暮西的白日、引新舍故的流水,比喻男子的易变心。

3.大量使用双关语:

(1)取同音字作为谐音,如:

春蚕不应老,昼夜常怀丝。(《作蚕丝》)以“丝”谐“思”。

果得一莲时,流离婴辛苦。(《子夜歌》)以“莲”谐“怜”。

(2)以同字别义双关,如:

飞龙落药店,骨出只为汝。(《读曲歌》)以药物的“骨”谐因消瘦而出之“骨”。

摘门不安横,无复相关意。(《子夜歌》)以关门的“关”,谐关怀的“关”。

4.使用夸张的手法,如《华山畿》:

啼着曙，泪落枕将浮，身沉被流去。  
相送劳劳渚，长江不应满，是侬泪成许。

5. 多男女赠答的歌词，吴歌比西曲多，可能是西曲舞曲较多的缘故。如《子夜歌》：

男唱：落日出前门，瞻瞩见子度；冶容多姿鬓，芳香已盈路。  
女唱：芳是香所为，冶容不敢当；天不夺人愿，故使侬见郎。

这些特色对后代诗歌影响很大，给唐诗带来新的局面，小诗的勃兴，造成唐人近体诗律化的完成。

### (三) 隋唐五代以后乐府

隋承北周之后，初沿周乐、太常雅乐，也多用胡声。开皇初，设置七部乐，后扩至九部乐，都是俗乐所用曲。九部乐，包括清商乐、西凉乐、天竺乐、高丽乐、胡旋乐、龟兹乐、安国乐、疏勒乐、康国乐。隋代乐曲分雅乐、俗乐，以清商和夷乐为主。

唐代国家统一，疆域扩大，文化繁盛，生活的需要促进了音乐的变革。隋代和唐初经过几次整理，于太宗时设十部乐。其中除“燕乐”、“清商乐”外，其余八部，都是边境各族和国外音乐。唐代是诗歌的黄金时代，朝野时有许多新曲制作，况且太宗、玄宗、宣宗等雅好歌乐，造成唐朝诗歌鼎盛之局面。

隋唐五代乐府，以民间歌谣为主。唐民歌现存的资料，有郭茂倩《乐府诗集》收录的无名氏乐府八十一首；其次是清康熙年间所编《全唐诗》，也收录唐无名氏诗作一百零三首。又有敦煌文库所发现的《敦煌曲》，今有王重民的《云谣曲》三十首，任二北的《敦煌曲校录》，收录五百四十五首，这些都是研究唐五代民歌的原始资料。

宋以后的民间歌谣，只有一小部分留在笔记小说中。其次因为词的兴盛，一些民歌喜用词来表现。辽金元的民歌，称为“街市小令”，因为元朝流行散曲，作品已经俚俗，所以这期间保存的民歌较少。明清时也有丰富的民歌，因为正统文人一向不重视民歌俚曲，所以一些活泼的民歌往往没有收集而亡佚，实在可惜。

#### 四、乐府含义的演变

“乐府”在两汉时是音乐机关的名称，“乐府”这一名称是到西汉初年才出现的。汉朝人的看法认为乐府就是音乐机关，它的任务是掌管皇帝祭祀天地祖宗和朝会宴飨、道路游行时所用的歌曲和舞曲，也负责收集各地的民歌。

六朝时把曾在乐府里合过乐、能唱的诗叫“乐府”，这样“乐府”便由音乐机关的名称一变而成为一种诗体的名称了，这一变使“乐府”取得了文学的身份，和诗经、楚辞、汉赋等一样，成为一种文学体裁。刘勰《文心雕龙》在《明诗》外又特别写了一篇《乐府》，并且为乐府下了一个新的定义：“乐府者，声依永，律和声也。”萧统《文选》在骚赋诗外另立乐府一门。这些都表明，“乐府”的含意发生了变化，由音乐机关的名称，变为一种诗体的名称。

六朝人把乐府看成是一种诗体，还着眼在音乐上。到了唐代就撇开了音乐，注重诗的内容实质，把一种有强烈社会政治内容、在形式上不受格律限制的讽喻诗叫做乐府。

白居易在《新乐府序》中说：

篇无定句，句无定字，系于意，不系于文，首句标其目，卒彰显其志，诗三百之意。

元稹在《乐府古题序》中说：

近代为诗人杜甫《悲陈陶》、《哀江头》、《兵车行》、《丽人行》等，凡所歌行，率皆即事名篇，无复依傍。予少时与友人乐天、李公垂辈谓是为当，遂不复拟赋古题。

唐朝人这种看法是对乐府诗本质的一种进步的看法，它揭示了汉代乐府诗反映社会现实的现实主义精神。白居易等人继承发扬了这种精神，把乐府诗提高到一个自觉地反映现实的新阶段。

宋元以后，又恢复了六朝人的纯音乐观点，它们把合乐能唱的词曲也叫做乐府。

元代以后散曲盛行,又称散曲为乐府,别集如张可久的《小山乐府》,选本如杨朝英的《太平乐府》等。这都说明乐府一词的含义是不断变化的。

## 第二节 古体诗

古体诗简称古诗,自汉代以来,继《诗经》、《楚辞》以后所发展的一种新体诗。在汉代它与乐府同时发展,古体诗是文人所写的诗,只可吟诵而不能歌;乐府是民间流行歌,合乐可歌的诗。二者互相影响,以致后人常常混淆。

古诗之名,最早见于《汉书·艺文志·诗赋略》:“咸有恻隐古诗之义”一语,但这里的“古诗”是指诗三百篇而言,而以古诗称汉五七言诗的是刘勰《文心雕龙·明诗篇》“古诗佳丽,或称枚叔”这句话。以汉代古诗著录于文学总集者,莫先于《昭明文选》与《玉台新咏》。至李唐“古诗”成为别于绝律的“古体诗”的简称,它与近体诗是对立的名称,又称为“古风”。袁枚曾说:

严沧浪借禅喻诗,所谓羚羊挂角,香象渡河,有神韵可味,无迹象可寻,此说甚是,然不过诗中一格耳。阮亭奉为至论,冯顿吟笑为谬谈,皆非知诗者。诗不必首首如是,亦不可不知此种境界。如作近体短章,不是半吞半吐,超超元(玄)箸,断不能得弦外之音,甘余之味,沧浪之言,如何可诋?若作七言长篇,五言百韵,即以禅喻,自当天魔献舞,花雨弥空,虽造八万四千宝塔,不为多也,又何能一羊一象,显渡河挂角之小神通哉?(《随园诗话》卷八)

袁枚之言,对近体、古体诗有些比较。以篇幅而言,近体诗较短小,古体则长篇巨幅,虽有短章,亦多于近体;以风格论,近体诗含蓄隽永,神韵高超,而古体则纵横变化,气势雄伟。综合前人之见,古体、近体之别主要有:

1. 篇幅:古体诗可长可短,近体则有绝句四句、律诗八句的限制。
2. 句法:古体诗可长可短,甚至五七言交错。近体则五言、七言有

别,不能混用。

3.用韵:古体诗可以换韵,通韵,每句都可用韵。近体诗不能换韵。

4.平仄:古体诗平仄无定,不求对仗。近体诗严守平仄,律诗要对仗。

5.句式:古体诗极为自由,五言无上二下三,七言无上四下三限制。近体诗有限制。

### (一)五言古诗

关于五言诗起于何时,有两种说法:

#### 1.起于枚乘

徐陵编《玉台新咏》时,将九首五言古诗指为枚乘所作。刘勰《文心雕龙·明诗篇》也说:“古诗佳丽,或称枚叔。”枚乘是西汉文、景时代人,若此说可信,为何《枚乘传》、《汉书·艺文志》都不载,且当时有名的文人没有这种作品。

#### 2.起于李陵

《昭明文选》录有李陵五言诗三首,钟嵘《诗品》亦以李陵为古诗第一家。以上两说,文学家都认为可疑。他们认为西汉没有《古诗十九首》那样完整成熟的作品,但已有五言诗,如《汉书·吕后传》载的《戚夫人歌》,又《李夫人传》载李延年《佳人歌》,又《铙歌十八曲》的《上邪》、《有所思》等,这些都具备五言诗的雏形。由西汉这种尚未成熟的五言诗继续演进,到东汉时,完整的五言诗才出现,如应亨《赠四王冠诗》和班固的《咏史》。总之西汉是五言诗的酝酿时期,班固、张衡时代是五言诗的形成时期,建安前后是五言诗的成熟期。

五言古诗以汉魏时代的《古诗十九首》、建安七子作品为风格典范。其后诗家辈出,如阮籍、嵇康、陆机、潘岳、左思、郭璞、刘琨、陶渊明、谢灵运、鲍照、谢朓、庾信……至唐代的陈子昂、张九龄、王维、孟浩然、李白、杜甫、韦应物、柳宗元,韩愈、孟郊等,都有很高的成就。

五言古诗的体制是:

#### 1.每句都是五个字;

2. 篇幅可长可短,但总以偶数为句;

3. 可以用平声韵,也可以用仄声韵,并且可以换韵,不必一韵到底;

4. 一般不用对偶,即使对仗也出乎自然。

本来古体诗的声调是一种自然的节奏,不需要去规定它的平仄。但是发展到后代,大约是明清时,诗学家开始全面地检视诗法,因此对五言古诗的平仄格律也给出了规范。

清赵执信《声调谱》就判定:“五言古诗,在两句一联中,断不得与律诗相混。”即五言古诗原则上是不应出现合格律的句子。一联两句中,即使有一句可以通融,绝不可两句同时合律。

虽然明清以来的诗学者对五言古诗做出这样确定的规范。但是从五言古诗原始的音乐性而言,其实不必刻意死守“不杂律句的规定”,自然去做,自然成诗,偶杂律句亦可。

## (二)七言古诗

七言古诗的形成较五言古诗晚,但它的起源很早,同五言诗一样来自民间。有人以为七言古诗起于汉武帝时《柏梁台联句》,这首诗作者共二十六人,每人各赋一句七言,在内容上,除东方朔的“迫窘诘屈几穷哉”是出于诙谐,其余皆就自己职分而咏,有的还寄寓规谏之意。顾炎武《日知录》、沈德潜《古诗源》都已考证是后人拟作,对于这点现今仍有争议。

到了汉代,楚风鼎盛,如项王的《垓下歌》、汉高祖的《大风歌》都是汉代七言诗的滥觞,至于七言诗的形成,要到东汉张衡的《四愁诗》。可惜《四愁诗》每篇首句第四字均用兮字,未脱楚歌影响。因此七言诗的成熟,不得不推曹丕的《燕歌行》。《燕歌行》有两篇都是七言,与曹丕同时代的文人,都没有类似的作品,就是到两晋,这类作品也很少,直到南北朝,才逐渐发展起来。宋代的鲍照所写的乐府诗,七言占了不少,他是我国第一个大量写七言诗的人。其他如谢惠连,也写过一些七言诗,七言诗已形成一定规模。

一直到唐朝,才将七言古诗发展到极致。唐初七古仍不脱六朝靡

丽之风,到李白、杜甫、岑参、高适、李颀等一出,七言诗才真正达到了成熟的巅峰。

七言古诗的体制与五言古诗大致没有分别。清王士禛论七古平仄:“七古自有平仄,若平韵到底者,断不杂以律句。”七古的平仄也和五古一样,以下三字为主,下三字的四种例程,平平平、平仄平、仄平仄、仄仄仄。又可以有仄仄平、仄平平、平仄仄、平平仄,只需上四字配起来不入律。不过七古比五古多两个字,所以变化较多。如李白《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

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乱我心者,今日之日多烦忧。长风万里送秋雁,对此可以酣高楼。蓬莱文章建安骨,中间小谢又清发,俱怀逸兴壮思飞,欲上青天揽明月。抽刀断水水更流,举杯消愁愁更愁,人生在世不称意,明朝散发弄扁舟。

又如岑参《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

北风卷地白草折,胡天八月即飞雪。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散入珠帘湿罗幕,胡裘不暖锦衾薄。将军角弓不得控,都护铁衣冷犹着。瀚海阑干百丈冰,愁云惨淡万里凝。中军置酒饮归客,胡琴琵琶与羌笛。纷纷暮雪下辕门,风掣红旗冻不翻。轮台东门送君去,去时雪满天山路,山回路转不见君,雪上空留马行处。

### 第三节 近体诗

所谓近体诗是与古体诗相对而言,也是唐人所完成的一种新体诗,唐人称之为“新诗”或“新体诗”,是指绝句和律诗。它的字数、句数、平仄都有严密的格式和规律,所以后人也称为格律诗。律诗与绝句一样,在南朝齐梁就已出现了这种形式,只是格律未完整。当时的沈约就写过一首五言八句诗《八咏》,后人称为最早接近五律的诗。梁简文帝萧纲作的《乌夜啼》,是用平声韵脚七言八句。以后陈朝江总



写的七言八句诗不少,但从格律来要求,还不算是七律,直到武则天时,七律才真正形成。“律诗”这种称呼是初唐才有的。

律诗通常只有平声韵,而少有仄声韵的诗,因此律诗的定式比绝句的定式少了两种。诗每两句为一联,上句叫“出句”,下句叫“对句”。律诗有联对的变化,所谓联对,“对”是每联出句的第二字、第四字、第六字与对句的第二字、第四字、第六字的平仄相反,否则称为“失对”。“黏”是下联出句的第二字、第四字、第六字与上联对句第二字、第四字、第六字的平仄相同,否则称为“失黏”。律诗中平仄未依定式者,称为“拗体”,也称为“折腰体”。因此绝句与律诗格律相当严格,在音韵、声调、措辞、塑句上,近体诗堪称完备,也是最精美的诗体。

律诗通常是用平声韵脚。但唐人刘长卿、白居易、韩愈和宋苏轼、黄庭坚曾写过少数的仄声韵脚律诗,因不多见,所以这里只讨论平声韵脚的格律。所谓律诗是指:1.限定句数;2.平仄规律化;3.讲求对偶;4.固定押平仄韵。唐代五言律诗人除了上述以外,著名的还有陈子昂、杜审言、王维、孟浩然、李白,其中尤以王维、孟浩然、李白、刘长卿、李商隐最为优异,而杜甫的五律不管内容、格律、技巧都变化无穷,对后代影响很大。

律诗的格律,主要分为:

### (一)用 韵

律诗有八句,用韵的地方,是每一首诗的第一、第二、第四、第六、第八句的末一字,用同一韵目作韵脚。第一句也可以不用韵(通常的情形,五言律诗第一句多数不用韵,七言律诗第一句多数用韵);如果不用韵,句末的字一般用仄声。至于第三、第五、第七三句不用韵末一字,限定用仄声字。由于第一句可以不用韵,只有第二、第四、第六、第八句用韵,所以习惯称律诗为“四韵诗”。

### (二)平 仄

律诗的格律和绝句一样。要求一句之中,节拍字平仄交错;第一、第二句之间,第三、第四句之间,第五、第六句之间和第七、第八句之间

平仄对立;第三句和第二句之间,第五和第四句之间,第七和第六句之间,平仄相黏。

### (三)对 仗

律诗与绝句最大的不同是对仗,因为绝句可有对可无对。律诗由八句组成,每两句称一联:第一、第二句称为“首联”或“起联”,第三、第四句称为“颌联”;第五、六句称为“颈联”(又称为“腹联”),第七、第八句称为“尾联”。其中“颌联”和“颈联”规定要对仗。

所谓对仗是指两句中词性和结构相同,平仄对立,除少数变格外,出句和对句的字不能重复。律诗的对仗方式有许多,较常见的有工对、宽对、流水对、实字对、虚字对、假借对等。

#### 1.工 对

词性、词类相同的词相对仗,称为工对。古时把名词分为天文、时令、地理、器物、衣饰、饮食、文具、文学、草木、花果、鸟兽、虫鱼、形体、人事、人伦等门类。如:

青山横北郭,白水绕东城。(李白《送友人》)

疏松影落空潭静,细草春香小洞幽。(韩翃《同题仙游观》)

第一例“青山”对“白水”,“北郭”对“东城”,山、水,郭、城都是属地理类。

第二例“疏松”、“细草”相对,“空潭”、“小洞”相对。松、草同为草木类,潭、洞是地理类。

#### 2.宽 对

比较宽松的对仗,与工对相对而言。凡一联中,只要词性相同,便可对仗,不必拘泥在同一类门。如:

饮马鱼惊水,穿花露滴衣。(元稹《早归》)

上例“马”与“花”相对,马是鸟兽类,花是花果类;“水”与“衣”相对,水是地理类,衣是衣饰类。这是不同类门相对,称为“宽对”。

#### 3.流水对

所谓流水对,就是对仗有如流水一样,也就是一句话分成两句话

说,上句是因,下句是果,这种对式,名为流水对。如:

惟将迟暮供多病,未有涓埃答圣朝。(杜甫《野望》)

这一联的意思是上下连贯,上句言老年多病是因,下句言没有一点儿功劳报答朝廷是果。此种对仗方式,全在“惟将”、“未有”,虚字的运用,才把上下两句的意思连贯起来。

#### 4. 实字对

所谓实字对就是诗中上下句中的用字以实字占多数,而且每句中用两个以上的名词或形容词、代名词,此种对仗方式,称为实字对。如:

雨中黄叶树,灯下白头人。(司空曙《喜外弟卢纶见宿》)

上例每句仅五字,多为实字,上句中的雨、中、叶、灯,下句的灯、下、头、人均均为名词,而黄、白又是形容词,此种对仗方式,称为实字对。

#### 5. 虚字对

所谓虚字对就是诗中上下句中的用字以非名词的虚字占多数,此种对仗方式与实字对相反,称为虚字对。如:

乍见翻疑梦,相悲各问年。(司空曙《云阳馆与韩申宿别》)

上例两句仅“梦”、“年”为实字,其余皆是虚字,此种对仗方式称为虚字对。

#### 6. 假借对

所谓假借对就是本无其字,所以对仗的词语,采用的是借字、借声、借义等三种方式。如:

厨人具鸡黍,稚子摘杨梅。(孟浩然《裴司士员司士见寻》)

上例“鸡黍”与“杨梅”成对,鸡与杨不同类,但“杨”声音与“羊”谐同,取其音对鸡。

马骄珠汗落,胡舞白蹄斜。(杜甫《秦州杂诗》)

上例取“珠”为“朱”，与“白”相对。

酒债寻常随处有，人生七十古来稀。（杜甫《曲江》）

上例“寻常”与“七十”相对，因“八尺”为寻，“两寻”为“常”，取其义为数目，恰与“七十”相对。

## 一、五言律诗

五言律诗的格式，分平起不入韵式、平起入韵式、仄起不入韵式、仄起入韵式等四种。

### （一）平起不入韵式

例如王维《过香积寺》：

首联：(平)平平仄仄	(仄)仄仄平平(散句)
不知香积寺，	数里入云峰。
颌联：(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对仗)
古木无人径，	深山何处钟。
颈联：(平)平平仄仄	(仄)仄仄平平(对仗)
泉声咽危石，	日色冷青松。
尾联：(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散句)
薄暮空潭曲，	安禅制毒龙。

### （二）平起入韵式

只需将平起不入韵式第一句尾三字的“平仄仄”改为“仄仄平”，其余各句不变。例如张籍《没蕃故人》：

首联：(平)平(仄)仄平	(仄)仄仄平平(散句)
前年戍月支，	城下没全师。
颌联：(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对仗)
蕃汉断消息，	死生常别离。
颈联：(平)平平仄仄	(仄)仄仄平平(对仗)

无人收废帐，	归马识残旗。
尾联：(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散句)
欲祭疑君在，	天涯哭此时。

### (三)仄起不入韵式

例如杜甫《旅夜书怀》：

首联：(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散句)
细草微风岸，	危樯独夜舟。
颔联：(平)平平仄仄	(仄)仄仄平平(对仗)
星垂平野阔，	月涌大江流。
颈联：(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对仗)
名岂文章著，	官应老病休。
末联：(平)平平仄仄	(仄)仄仄平平(散句)
飘飘何所似，	天地一沙鸥。

### (四)仄起入韵式(首句押韵)

只要把仄起不入韵式尾三字的“平平仄”改为“仄平平”，其余七句不变。例如杜甫《月夜忆舍弟》：

首联：(仄)仄仄平平	平平(仄)仄平(散句)
戍鼓断人行，	秋边一雁声。
颔联：(平)平平仄仄	(仄)仄仄平平(对仗)
露从今夜白，	月是故乡明。
颈联：(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对仗)
有弟皆分散，	无家问死生。
末联：(平)平平仄仄	(仄)仄仄平平(散句)
寄书长不达，	况乃未休兵。

## 二、七言律诗

七言诗形成本来就比五言诗晚。在南朝梁时就出现了这种形式，只是格律不完备，不用韵，只有二、四、六、八句四句用韵，所以习惯上称律诗为“四韵诗”。

七言律诗与五言律诗相同，由八句组成，每两句称一联：一、二句称为“首联”或“起联”，第三、四句称为“颔联”；第五、六句称为“颈联”（又称为腹联），第七、八句称为“尾联”。其中“颔联”和“颈联”规定要对仗。以下举四例说明：

### （一）平起入韵式

例如秦韬玉《贫女》：

首联：(平)平(仄)仄仄平平	(仄)仄(平)平仄仄平(散句)
蓬门未识绮罗香，	拟托良媒益自伤。
颔联：(仄)仄(平)平平仄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对仗)
谁爱风流高格调，	共怜时世俭梳妆。
颈联：(平)平(仄)仄平平仄	(仄)仄(平)平仄仄平(对仗)
敢将十指夸针巧，	不把双眉斗画长。
尾联：(仄)仄(平)平平仄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散句)
苦恨年年压金线，	为他人作嫁衣裳。

### （二）平起不入韵式

只要将平起入韵式第一句尾三字的“仄平平”改为“平平仄”，其余各句不变。例如韦应物《寄李儋元锡》：

首联：(平)平仄仄平平仄	(仄)仄平平仄仄平(散句)
去年花里逢君别，	今日花开又一年。(韵)
颔联：(仄)仄平平平仄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对仗)
世事茫茫难自料，	春愁黯黯独成眠。(韵)
颈联：(平)平仄仄平平仄	(仄)仄平平仄仄平(对仗)

身多疾病思田里， 邑有流亡愧俸钱。(韵)

尾联:(仄)仄(平)平仄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散句)

闻道欲来相问讯， 西楼望月几时圆。(韵)

### (三)仄起入韵式

例如李商隐《无题》:

首联:(仄)仄(平)平(仄)仄平 (平)平(仄)仄仄平平(散句)

昨夜星辰昨夜风(韵)， 画楼西畔桂堂东。

颌联:(平)平(仄)仄平平仄 (仄)仄(平)平仄仄平(对仗)

身无彩凤双飞翼， 心有灵犀一点通。

颈联:(仄)仄(平)平平仄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对仗)

隔座送钩春酒暖， 分曹射覆蜡灯红。

尾联:(平)平(仄)仄(平)平仄 (仄)仄(平)平仄仄平(散句)

嗟余听鼓应官去， 走马兰台类转蓬。

### (四)仄起不入韵式

只要将仄起入韵式第一句尾三字的“仄仄平”改为“平仄仄”，其余各句不变。例如元稹《遣悲怀》:

首联:仄仄(平)平平仄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散句)

昔日戏言身后意， 今朝都到眼前来。

颌联:(平)平仄仄平平仄 (仄)仄平平仄仄平(对仗)

衣裳已施行看尽， 针线犹存未忍开。

颈联:仄仄(平)平平仄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对仗)

尚想旧情怜婢仆， 也曾因梦送钱财。

尾联:(平)平仄仄平平仄 (仄)仄平平仄仄平(散句)

诚知此恨人人有， 贫贱夫妻百事哀。

### 三、五言绝句

绝句来自汉魏六朝的乐府小诗,假如以“五言”、“四句”这种形式去判断,那么可称之为绝句的作品出现的很早。首先说明一下绝句的形式。绝句共四句,四句具有“起、承、转、合”的关系。首句为起,或写景或叙事起,都要切合题旨;次句是承,要承首句之意。第三句是转,要转的生动、巧妙;第四句为合,要结束全诗,又要有言外之意。因此绝句的佳句,往往出现在转合二句之上,如:王之涣的《登鹳雀楼》:“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李端的《听筝》:“欲得周郎顾,时时误拂弦。”李益《江南曲》:“早知潮有信,嫁与弄潮儿。”

绝句的格律,主要分为:

#### (一)用 韵

诗中要用韵,一般称“押韵”。也就是说每一首诗的第一、二和第四句的末一字,用同一韵目作韵脚,而且同是平声。第一句也可以不用韵,如果用了不同韵目的字作韵脚,就叫“出韵”或“落韵”,是违反格律的。七绝第一句用韵较多,可以增加音乐的美感。五绝因为少七言两字,第一句有没有用韵,音乐影响不太明显,所以五绝第一句用不用韵都可以,但以不用韵居多。此外,一首诗韵脚的字是不能重复的。

#### (二)平 仄

诗中第一句的平仄,都有一定的规则。五言诗句的第二、四字和末一字是它的节拍音,七言诗句的第二、四、六、末一字是它的节拍音,平仄与节拍的关系是:

每句的节拍所在(不包括末一字),平仄声要交错使用。第一句和第二句之间、第三句和第四句之间,句中的每个节拍(不包括末一字)用的平仄声都要对立,不能相同;第二、三句之间,句中节拍的平仄声字(不包括末一字),两句要相同。

#### (三)格 式

五言绝句分平起式与仄起式两种格式。所谓平起式又有第一句



用韵和不用韵的区别。所谓平起式是第一个节拍(第二字)用平声字;仄起式则用仄声字。平起式是第一个字用韵称为平起入韵式,第一个字不用韵称为平起不入韵式;仄起式第一个字用韵称为仄起入韵式,第一个字不用韵称为仄起不入韵式。这种叫法适用于七言绝句、五言律诗、七言律诗。

今将五言绝句的定式列举如下:

### (一)平起不入韵式

例如王维《送别》:

(平)平平仄仄	(仄)仄仄平平
山中相送罢,	日暮掩柴扉。(韵)
(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
春草年年绿,	王孙归不归?(韵)

### (二)平起入韵式

只要把平起不入韵式第一句尾三字的“平仄仄”改为“仄仄平”,其他三句不变。例如苏颋《汾上惊秋》:

(平)平(仄)仄平	(仄)仄仄平平
北风吹白云,(韵)	万里渡河汾。(韵)
(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
心绪逢摇落,	秋声不可闻。(韵)

### (三)仄起不入韵式

例如王之涣《登鹳雀楼》:

(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
白日依山尽,	黄河入海流。(韵)
(平)平平仄仄	(仄)仄仄平平
欲穷千里目,	更上一层楼。(韵)

#### (四)仄起入韵式

只要把仄起不入韵式第一句尾三字的“平平仄”改为“仄平平”就可以,其他三句不变。例如民歌《哥舒歌》:

(仄)仄仄平平	(平)平仄仄平
北斗七星高,(韵)	哥舒夜带刀。(韵)
(平)平平仄仄	(仄)仄仄平平
至今窥牧马,	不敢过临洮。(韵)

### 四、七言绝句

七言绝句只是比五言绝句每句开头多两个字,与五言绝句的格律全都相同。七言绝句与五言绝句一样,也分平起入韵式、平起不入韵式和仄起入韵式、仄起不入韵式四种。其中第一句入韵比较常见。

#### (一)平起入韵式

例如王昌龄《闺怨》:

(平)平(仄)仄仄平平	(仄)仄平平(仄)仄平
闺中少妇不知愁,(韵)	春日凝妆上翠楼。(韵)
(仄)仄平平平仄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
忽见陌头杨柳色,	悔教夫婿觅封侯。(韵)

#### (二)平起不入韵式

只要将平起式入韵第一句尾三字的“仄平平”改为“平平仄”,其他三句不变。例如杜甫《江南逢李龟年》:

(平)平(仄)仄平平仄	(仄)仄平平(仄)仄平
岐王宅里寻常见,	崔九堂前几度闻。(韵)
(仄)仄平平平仄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
正是江南好风景,	落花时节又逢君。(韵)

### (三)仄起入韵式

例如贺知章《回乡偶书》:

(仄)仄(平)平仄仄平	(平)平(仄)仄仄平平
少小离家老大回,(韵)	乡音无改鬓毛衰。(韵)
(平)平(仄)仄平平仄	(仄)仄(平)平(仄)仄平
儿童相见不相识,	笑问客从何处来。(韵)

### (四)仄起式不入韵

只要将仄起式韵式第一句三字尾的“仄仄平”改为“平仄仄”,其他三句不变。例如李益《夜上受降城闻笛》:

(仄)仄平平(平)仄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
回乐峰前沙似雪,	受降城外月如霜。(韵)
(平)平(仄)仄平平仄	(仄)仄平平(仄)仄平
不知何处吹芦管,	一夜征人尽望乡。(韵)

## 五、结 论

我国诗歌源远流长,风、雅、颂三百篇,开启了诗歌源头,后来的诗歌均受到《诗经》的影响。到汉代的五言诗,以及唐的七言诗的发展,每个时代,由于诗人们的努力,均开拓出新的诗歌领域。就诗体而言,有歌谣、乐府、杂言、七言、五古、七古、五律、七律、五绝、七绝等体式。

本篇意在说明乐府诗、古体诗、近体诗的由来与发展,并说明各种诗体的形成、结构。近体诗的律体与绝句,虽然限制较严,但前人作品中,很多是千锤百炼、匠心独运的佳作,故初学者必须详加研读,揣摩前人的写作技巧,并培养欣赏能力。

诗歌是音乐文学,也是真情的流露和生活的写照,借着诗歌可以传递感情,提高生活品质,抚慰现代人忙碌苦闷的心灵,达到真善美的境界。如果要更深地研究诗学理论,可多参考诗话、诗法或诗史等书。

## 第六章 词学导读

### 一、词的起源与流变

词是格律严密、句式长短不齐、与音乐有密切关系的一种诗歌形式。在宋代达到了它的鼎盛时期。从诗进入词，它们之间的相异处是，诗通常只供吟咏，词是用来歌唱；诗的句法严整，而词句法长短不齐；诗在风格上端庄典雅，词则柔媚婉约。

通常诗与乐的结合，是以乐配合诗，但是词则不同，大多是先有乐，然后再按乐填词，因此它在句式、用韵、字数、平仄方面，都要受到乐律的影响，所以形成不同的形式、不同的词调，而每一首词却又都有它固定的格式。关于词的起源，自宋以后，多有论述，概有以下几种说法。

(一)主张词源于《诗经》，如彭孙通《词统源流》、丁药园《药园闲话》、田同之《西圃词说》等，他们认为《诗经》中已有许多长短之句。

(二)主张词源于古诗，如汪森、王昶的《词综序》。

(三)主张词由乐府演变而来，如王灼《碧鸡漫志》、王世贞《艺苑卮言》、顾炎武《日知录》、张惠言《词选序》等，王应麟在《困学纪闻》中说：“古乐府者，诗之旁行也；词曲者，古乐府之末造也。”因为词与乐府都是配乐而歌，又是参差不齐的长短句，形式很相近。

(四)主张词源于六朝杂歌，如杨慎《词品》、徐钊《词苑丛谈》等，因两者都是参差不齐的长短句，形式很相近。

(五)主张词源于绝句，如俞彦《爱园词话》、宋翔凤《乐府余论》。

(六)虚声填实字说，以为五七言诗句法整齐，缺乏变化，非增字不

足以造成声音的和谐,便在诗句间加上衬字,如“贺”、“何”之类,即沈括《梦溪笔谈》与全唐诗所谓的“和声”,有时只有声音而没有文字,就是《朱子语类》所谓的“泛声”,吴衡照《莲子居词话》所说的“虚声”,方成培《香研居词麈》所谓的“散声”。以上诸说都各执一端。

另外的说法是词的兴起与音乐有密切关系,尤其是外来音乐。因为战争、通商、宗教、通婚的缘故,外族音乐逐渐传入。它们用不同于中国传统的乐器进行演奏,如琵琶、箜篌、筚篥,国人因新乐曲曲调之美,产生新奇喜悦之感,然而不了解曲词的意义,于是乐工或采用诗人作品,或自度新词,以配合外来音乐抑扬顿挫、粗犷、活泼富于变化的旋律,比传统音乐更适合表现复杂强烈的感情,因此一传入乐工歌妓之中,便很快被接受。《旧唐书·音乐志》说:“自开元以来,歌者杂用胡夷里巷之曲。”

一般认为,词是隋唐时兴起的一种新文学样式,开始时是为配合隋唐以来流行的、以西域“燕乐”为主体的音乐而作的歌词。

大体了解词的兴起之因后,我们再来看看词究竟起于何人何时?南宋黄昇《花庵词选》曰:“太白《菩萨蛮》、《忆秦娥》二词,为百代词曲之祖。”一般人因为《菩萨蛮》起于晚唐(约宣宗大中初年,见苏鹗《杜阳杂编》),都以为是伪作。虽然玄宗时崔令钦的《教坊记》附录曲名表有《菩萨蛮》,但可能是后人求备加上去的。而且从词的风格来看,《菩萨蛮》之“平林漠漠”,《忆秦娥》之“箫声咽”,意境高古,意绪苍凉,不像唐朝初期的作品。

但从敦煌石室中发现的十八首《菩萨蛮》词中,至少有两首可考定作于德宗贞元以前,足证《杜阳杂编》所言不可信。再自《全唐诗》中发现,初唐人长孙无忌、王勃,盛唐人如唐玄宗、戴叔伦等,都有长短句之作,可见词的发展必在民间流行许久,直到盛唐已经蓬勃。至于确切时间已经不可考。

第一批被公认为最早填词的文人是唐肃宗、代宗时的张松龄、张志和兄弟以及戴叔伦、韦应物、王建等人。

早期词人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刘禹锡和白居易。他们现存词七十首,其中像《忆江南》等不但内容清新,形式上也已摆脱了近体诗的

束缚。

词体经过唐人的努力经营,到五代已进入成熟期。长江上游的西蜀,汉水下游的南唐,是当时的两个文化重心。西蜀有赵崇祚编的《花间集》,收入温庭筠、韦庄等十八人的作品。他们的作品大多浮艳绮靡,后来人们便把写艳情闺思的词人称为“花间派”。南唐词人中有李璟、李煜和冯延巳,可惜无人结集出书。李煜因经过国破家亡,故作品有身世之感和家国之痛,后期作品无论思想、艺术都超越了同代与前代词人的境界。所以王国维说:“词至后主,眼界始大,感慨遂深,遂变伶工之词,而为士大夫之词。”

词的全盛期是两宋,几乎各阶层的人都喜爱填词,有帝王、将相,如宋徽宗、晏殊、范仲淹、欧阳修、王安石等;也有文人学士,如柳永、苏轼、秦观、黄庭坚、周邦彦;也有爱国志士,岳飞、陆游、辛弃疾、陈亮、刘克庄、文天祥等;也有道学家如朱熹等;也有闺阁妇女,如李清照、朱淑贞等。作品丰富,题材多样。

近人唐圭璋辑录的《全宋词》,宋代词人一千三百三十余家,词一万九千九百余首,残篇五百三十余首。再加上孔凡礼辑《全宋词补辑》,共收一百四十余人,词作四百三十余首。可见词已是宋文学的主流,达到了其巅峰的状态。

北宋柳永是全力作词的人。在他和张先以前,词的体制都是简短的小令、中调。

柳永懂得音乐,工于铺叙,擅长白描,了解下层人民的生活,他的词脍炙人口,叶梦得《避暑录话》说:“凡有井水饮处,即能歌柳词。”他的词铺叙委婉,改制和创作了一些词调,特别是长调,丰富了词的生命。柳永写作的内容大都是都会男女生活、羁旅行役、闺怨相思,题材较狭窄。

在词风、内容上有更大突破的是“指出向上一路,新天下耳目”,“曲子中缚不住”的苏轼。他的特色是词与音乐的分离,他精通音律,却是为文学而创作词,不受音律羁绊。他的词作题材广阔,内容有说理、感怀、谈禅、记游等等,冲破了词为“艳科”的樊篱,以写诗的方式填词,形成了豪放的风格,但他仍有清新婉约的词作。

苏诗开辟豪放词风,却不为时人接受,被视为别格。连号称“苏门四学士”的黄庭坚、秦观、晁补之、张耒,都沿继五代宋初词风。当时公认词的正宗代表人物是周邦彦。他精通音律,又掌管着制作宫廷音乐的大晟府。他改革词律、发展词乐,锻炼字句,功不可没,然而他的词内容贫乏。南北宋之交的李清照,后半生生活坎坷,她的词论主张词“别是一家”,既反对柳永式的“轻薄”,也反对苏轼的豪放,她的词论对后世颇有影响。

词发展到南宋,因为中原动荡,南宋初年忧国忧民的词人,如岳飞、张元幹、张孝祥、陆游、辛弃疾、陈亮等,将词作为他们宣泄情感,主张收复失地、渴望统一,寄托言志的工具。其中以辛弃疾为代表,他的词写作形式自由,将诗文词合流,扩大了词的题材与境界,气势恢弘、慷慨激昂。至南宋中晚期,一部分人如刘克庄、刘辰翁、文天祥等,因眼见国事衰颓,遂仍沿着辛弃疾等人开辟的道路,写忧时爱国的作品。

另一部分人,如姜夔、吴文英、史达祖,张炎、周密、蒋捷等,他们的词作风格细腻婉约、温柔含蓄,延续着柳、周的词风,更讲求音律。其中以姜夔为代表,他精通音律、词乐,自度曲十七首,善于咏物,雕琢字句,是南宋词人的集大成者。

词到南宋末,无论形式、内容,都难有突破。元、明二代,词日趋衰颓,至清稍有复兴,其中有陈维崧风格豪放的阳羨派,朱彝尊、厉鹗等风格婉约的浙西派,张惠言、周济等言寄托的常州派,到清末的蒋春霖、王鹏运、朱孝臧、况周颐等,名家尽出,各有成绩,但词的鼎盛时期已如夕阳西下般逝去。

## 二、词的体制与特征

词一名“诗馀”(就文学发展而言),一名“曲子词”(就音乐性),一名“长短句”(就本身形式言),是一种特具规律性与音乐性的韵文,讲究格律。所谓格,是韵文的体制、格式,如句子的长短、句法的整齐参差,句式的规矩,字音的平仄,用韵的整齐划一或是错综自由。律就是法则,规律。所以从词的格律就能区分出它与其他韵文文体的不同。因此从广义说,词是诗,也是曲;从狭义说,它既不是诗,也不是曲,它

有自己的特征与体制。

首先我们要明白词的体制：

### (一) 词调与词牌

#### 1. 词调的来源

词调是怎么来的？现存的词调，就其乐曲来源，约有四种情形：

##### (1) 由民歌加工和民间歌者创作

崔令钦《教坊记》所举词调很多就是来自民歌，如《竹枝词》就是四川民歌。词的演唱地点多在歌楼酒肆，其中的乐工歌伎，多精通音律，故常自创新调，如《雨霖铃》出自乐人张野狐之手。

##### (2) 文人自作者

即所谓的“自度曲”，如柳永、周邦彦、姜夔等人都能自制词调。《扬州慢》、《长亭怨慢》、《凄凉犯》等就是姜夔的自度曲。

##### (3) 音乐机构所制

唐宋两代都设有音乐机构，宋徽宗设立大晟府整理、制作乐曲。根据张炎《词源》，大晟乐府是“讨论古音，审定古调。沦落之后，少得存者，由此八十四调之声稍传。而美成诸人，又复增演慢曲、引、近，或移宫换羽，为三犯、四犯之曲。按月律为之，其曲遂繁”。

##### (4) 由大曲、法曲制成

大曲、法曲都是唐宋时大型的歌舞曲，结构复杂，全部演奏不易。有的截取大曲、法曲最好听的一段乐曲而制单谱单唱，称为“摘遍”。摘自大曲、法曲的词调，可考的已近三十调，如《水调歌头》、《法曲献仙音》、《法曲第二》。

##### (5) 来自边境各族

如《苏幕遮》、《梁州令》、《婆罗门引》等。《苏幕遮》原是今新疆吐鲁番(古高昌)一代传来的浑脱(囊袋)舞。据说舞者跳舞时，要从浑脱中取水，互相泼洒，而表演者怕水浇头面，便戴一种涂油的帽子，高昌话叫“苏幕遮”，因此乐曲叫“苏幕遮”，人们为这个舞曲填写歌词，也叫“苏幕遮”。

#### 2. 词调的定名

词调就是词牌，调名的缘起，约有以下数端：



(1)缘题制名。词在初起时,还没有题,调名就是题意,如《渔歌子》、《女冠子》、《河渌神》等,到北宋词有题目,调名与词的内容就不合了。

(2)以地名为调名,如《武陵春》、《扬州慢》,因姜夔过维扬有感而作。

(3)以人为调名,如《念奴娇》,唐玄宗时有歌伎名念奴。

(4)以物名为调名,如《一斛珠》,唐玄宗以珍珠一斛赠梅妃,梅妃不受,回诗:“长门终日无梳洗,何须珍珠慰寂寥。”唐玄宗请乐师度新声,命为《一斛珠》。

(5)取自诗赋中语,如《蝶恋花》取自梁元帝“翻阶蛱蝶恋花情”。

(6)因词中佳句得名,如《贺新郎》,后人因苏轼词中有“晚浴新凉”句改称《贺新凉》,又有“乳燕飞华屋”句,改称《乳燕飞》。后来叶梦得《贺新郎》词有“谁为我,唱金缕”句,又改称《金缕曲》。

(7)用宫调名,如《征招》、《角招》等。

(8)依体制名,如《十六字令》,因为有十六个字。

(9)以动物名,如《鹧鸪天》。

无论是上述哪种情况,现存大多数词牌与词的内容已经没多大关系了。因为乐谱的亡佚,词人填词只考虑创作需要,没法考虑旋律与内容是否贴切,因此会出现同一词牌,有的内容凄婉,有的却活泼快乐,如《念奴娇》,苏轼写“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李清照却写“萧条庭院,又斜风细雨重门须闭”。《相见欢》的词牌,李后主写“剪不断,理还乱,是离愁,别是一般滋味在心头”,内容是悲伤的,而向子諲写“花如颊,眉如柳,语如簧,微笑微颦相恼过回廊”,内容迥不相同。

### 3. 词调与字数的关系

大体而言,词自初期时,为便于歌楼欢唱,乐曲多短小轻快。北宋中叶经柳永、苏轼、周邦彦、姜夔等人的发展,制造了许多长调,到了南宋末年,最长的词调是吴文英的《莺啼序》,共二百四十个字。所以词调的类别,从宋《草堂诗谿》起,往往依字数分小令、中调、长调三种。清宋翔凤《乐府余论》说:“以小令微而引之曰引;以调音相近,从而引之曰近;引而愈长者则为慢。”清毛先舒具体规定为:“五十八字以内为

小令,五十九字至九十字为中调,九十一字以上为长调。”但这说法无据,如百字令就有一百个字。所以我们先要认识以下几个名词。

### (1) 令、引、近、慢

词调“令”、“引”、“近”、“慢”的名称都是出于大曲。它们之间的区别,在于乐度不同,节奏各异。一般而言,

①“令”:又称小令、歌令、令曲,盖出于唐宴席行酒令。歌令一般调短字少,因此小调短曲盖称令。令词句短韵密,最少的有《十六字令》,只有十六个字。最多的《六么令》,九十四个字,而《百字令》是《念奴娇》的别名。

②“引”：“引”本是古代乐曲的名称,在曲中有前奏曲、序曲的意思。最短的是《翠华引》、《柘枝引》,各二十四个字。最长的是《迷神引》,九十九个字。

③“近”:近词韵密音长,近词最短的是《好事近》,四十五个字;最长的是《早梅芳近》,八十二个字。另有《石州近》一百零三个字,又名《石州慢》,已是慢词。

“引”与“近”两类曲调,其长短、字数大都介于小令与慢词间,后来被视为中调。其实引与近在大曲中处于不同乐段,而且其节拍也有区别,所以宋时都加以区分,不容相混。

④“慢”:慢词字多韵疏调长,引词近于慢。慢词最短的是《卜算子慢》,八十九个字。最长的《莺啼序》共二百四十个字。

词的演进是由简而繁。

### (2) 摊破、减字、偷声、促拍及其他

①“摊破”:就原调某些句子一破为二,使某些句子的字数或全首词的字数、句数略有增加,如李璟《摊破浣溪纱》,“摊破”也可叫“摊声”,有时“摊破”的格式全同于“添字”,但也有略异的,如李清照的《添字丑奴儿》便与赵常卿的《摊破丑奴儿》稍异。“摊破”是从音乐的角度说的“添字”,只是从词句的角度说的。

②“减字”、“偷声”都是在原调的基础上减去若干字数,另成新调。如《减字木兰花》是将《木兰花》本调第一、三、五句七言减为四言,并且两句一换韵。《偷声木兰花》是将本调上下片第三句各减去三字,另偷

平声。

③“促拍”：在原调上增加字或句，所以歌唱时节奏短促，亦即如今的“快板”。

### (3) 转调和犯调

①“转调”：又称转声（现在称为移调），是与本调相对而言。转调有三种情形：一是转换宫调，并不变动字句，如《转调蝶恋花》；二是转换宫调，同时变动字句，如《踏莎行》原词五十八个字，《转调踏莎行》则有六十六个字；三是转换宫调，字句不变动而叶韵转变，如《满庭芳》本押平韵，《转调满庭芳》则押仄韵。

②“犯调”：犯调同转调一样也是移宫换羽的方式之一。不过，转调是整个曲子由一个宫调转换至另一个宫调，犯调则是一个曲子内两次以上转调，即一曲子用两个以上的宫调。不同宫调之间，音高不一致，演奏时会发生冲突，所以会发生犯调。犯调有两种情形：一、犯别调的音律；二、犯别调的词句。犯别调有一定的规矩，就是“住字”相同，才可以相犯。“住字”就是煞声、结音，一个调式的基音、主音。住字同就是不同宫调之间，有个共同的主音为基础，这样就可以联结或组合成一曲。若是住字不同，不同宫调之间就没有共同基础，不可以相犯。

所以宫调相犯是运用变调演奏的方式创制新调，词调相犯不过是利用原有旧调，将其悦耳的乐段、字句组合成曲。而宫调相犯以三犯、四犯较多。

### 4. 单调、双调、三叠、四叠、换头、不换头、双拽头

①单调：词不分片，称“单调”或“单遍”。单调字数较少，韵脚较密，比较接近民歌和近体诗。如《十六字令》、《调笑令》、《如梦令》、《忆江南》。

②双调：词分二片，在词中最常见，又称“双叠”。二片词的前一段叫上片或上阕，后一段叫下片或下阕。此类二片词，有以下情形：上下两片字数、格式全相同，这是标准的双调。如《卜算子》、《蝶恋花》等。上下片字句不同，如《忆秦娥》、《贺新郎》。

③三叠：词分三片，如《兰陵王》、《瑞龙吟》、《宝鼎现》。

④四叠：词分四片，如《莺啼序》。三、四片词，都是宋以后文人之作，字数多、节奏缓、韵脚疏，一般词人较少采用。

⑤换头：双调上下片首句字数、平仄不同称换头。如李后主《相见欢》上片首句为“林花谢了春红”，下片首句为“胭脂泪”，字数、平仄不同，故称换头。

⑥不换头：双调上下片首句字数、平仄相同称不换头。如欧阳修《蝶恋花》上片首句为“庭院深深深几许”，下片首句为“雨横风狂三月暮”，字数、平仄相同，故称不换头。

⑦双拽头：三叠词前二片较短，而且字数完全相同，不啻为第三片的双头，称“双拽头”，如周邦彦《瑞龙吟》第一片首句为“章台路”，第二片首句为“暗凝伫”，便称“双拽头”。凡三片的词，前二片字句不相同的，就不能称为“双拽头”。

#### 5. 填词者如何选择词调？

词调、节奏的不同，表达出不同的思想情感，给人的感受也是不同的。基本上，词调及词的旋律与词的内容是相互关联的。最早选择词来寄托情感思想的人，大多是懂得乐理的。他们根据词调的旋律性质，来表达自己的情感，会作曲的人也根据词的内容来创作曲调。

唐五代的词，调名就是题意，如《渔歌子》等。然而“经唐末五代之乱，乐工四散，唐代遗曲大抵灭亡”（林谦三《隋唐燕乐调研究》），留下的乐曲渐少，加上工尺谱的亡佚，而宋以后填词的人愈多，有些只根据前人填词的格式照样填，导致有些词的旋律与内容完全不相合。虽然如此，宋以后的词人也不是随意选择词调填词，就多数词看来，词人择调仍有一定的原则。

根据唐宋人对某调音律和感情的描绘来择调。

(1) 根据唐宋词人对同一词调的大多数作品加以分析，推知应表达的思想情感。如《贺新郎》，依杨湜言本名《贺新凉》，是唐代边地以凉州为名的的大曲，于唐代天宝年间传入，“曲遍声繁”，苏轼所作是根据北宋中期曲调。南宋以来词人多用此调抒发慷慨激昂与悲壮苍凉之情感。如张元幹两首《贺新郎》，可谓石破天惊。辛弃疾二十多首《贺新郎》，反映辛弃疾想报国统一的慷慨情怀，一直到清陈维崧填《贺新

郎》一百三十多首，“每章俱于苍莽中见骨力，精悍之色，不可逼视。”（陈廷焯《白雨斋词话》）可见这调子是适合表达豪迈激昂的感情的。

又如《蝶恋花》本名《鹊踏枝》，是唐西北民间流行的敦煌曲子词（据任半塘《敦煌歌词总编》上考证）。词史上最早的《鹊踏枝》词，是冯延巳所作《鹊踏枝》十四首。南唐李后主易名为《蝶恋花》，取自梁简文帝“翻阶蛱蝶恋花情”。此调是唐教坊曲，是商调，“凄怆怨慕”，上下阕共十句，八句皆用韵，可见韵脚极密。句式以七言句为主，另有四言句与五言句各两句，形成激越低徊的声情。

以其内容看，《蝶恋花》大都表现春情相思、离愁别恨、怀人悼亡、咏物述志，所以词人选择此调，不会用它来表达雄壮、慷慨激昂的内容。欧阳修的《蝶恋花》：

庭院深深深几许，杨柳堆烟，帘幕无重数。玉勒雕鞍游冶处，楼高不见章台路。

雨横风狂三月暮。门掩黄昏，无计留春住。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

宋以后词人自制的曲调，只要分析最初一首词的内容、情调，就约略可知它适宜表达什么情感了。

(2)根据词调、词律。如：字声的舒促、韵脚的疏密、仄韵等，分析出原调的情感。一般而言句子较短，韵脚较密，所用的韵响亮（如阳声一、二部）或急促（如十五、十六部），感情大多悲壮、激昂；反之，长句较多，用韵较疏，所用韵较弱或低沉（如四部），情调就低沉悲凉。如果词中换韵许多次，也表示情感激昂。

(3)根据词调的长短。短调宜于抒情，长调适于铺叙，句子的奇数偶数句，或是词的平仄四声也与表达情感有关：平仄和谐表现的是缠绵、悱恻、哀婉之情，平仄拗怒（仄声字多、拗句多），表现的则是悲壮、慷慨、激昂、豪放等情感。观察所属宫调，如元周德清《中原音韵》就元曲的六宫十一调加以分析，指出“正宫，惆怅悲壮”，“商调，凄怆怨慕”等等，这些也可以参考。

## (二) 词的用韵

我们现在使用的词韵是清戈载的《词林正韵》，一共有十九部韵，平上去合部，分十四部，入声独立分五部。词的叶韵情形如下：

### 1. 押同部韵

(1) 押同部平韵，如：

细雨斜风作小寒，淡烟疏柳媚晴滩，入淮清洛渐漫漫。  
雪沫乳花浮午盏，蓼茸蒿笋试春盘，人间有味是清欢。  
(苏轼《浣溪纱》)

(2) 押同部仄韵，如：

缺月挂疏桐，漏断人初静。惟见幽人独往来，缥缈孤鸿影。  
惊起却回头，有恨无人省。拣尽寒枝不肯栖，寂寞沙洲冷。  
(苏轼《卜算子·黄州定惠院寓居作》)

(3) 押同部平仄韵，这种押韵方式，万树《词律·发凡》称平仄通叶，如：

问讯何边春色，重来又是三年。东风吹我过湖船，杨柳丝丝拂面。世路如今已惯，此心到处悠然。寒光亭下水连天，飞起沙鸥一片。(张孝祥《西江月》)

### 2. 中间换韵

同一首词用几个韵部的字有规律地间错押韵，每换一个韵，意思便有转折、变化。一词数韵的，如：

四月十七，正是去年今日，别君时。忍泪佯低面，含羞半敛眉。  
不知魂已断，空有梦相随。除去天边月，没人知。(韦庄《女冠子》)

平林默默烟如织，寒山一带伤心碧。暝色入高楼，有人楼上愁。  
玉阶空伫立，宿鸟归飞急。何处是归程，长亭连短亭。  
(李白《菩萨蛮》)

### 3. 押入声韵

有些词调严格规定必押入声韵。根据戈载《词林正韵》所载,有《兰陵王》、《暗香》、《疏影》、《淡黄柳》、《雨霖铃》、《惜红衣》、《解连环》等二十六调。

我们欣赏古人的词,如何从韵位疏密辨别声情词情?夏承焘主张:根据唐宋人的记载;根据唐宋词的内容风调;根据词中所用的字句与声韵。韵位的疏密与思想情感大抵是有关系的。

五代以前,韵位较密,每句押韵者较多,宋代词人新创词调,用韵较疏。词是合乐的,乐调的高低抑扬,支配着乐词字调高低、轻重、长短、急徐的变化。韵位较均匀的,其声调较舒缓,适于表达较愉快、安适和柔婉的情感。不断的转韵或每句押韵,其声调急促、沉重,适于表达较激昂、忧愤的思想情感。

不同的声韵具有不同的效果。用平声韵的词,大抵和平婉转,声情宽舒;上声的词,慷慨激昂,声情高亢;去声韵的词,拗怒幽怨,声情沉着;入声韵的词,清劲激切,声情通峭。用韵均匀,声情宽舒;用韵过疏,声情弛缓;用韵过密,声情急促。

(1)凡一韵到底的词调,声情比较单纯;词中常换韵,声情则较曲折。如《钗头凤》:

红酥手,黄滕酒,满城春色官墙柳。东风恶,欢情薄,一怀愁绪,几年离索。错!错!错!春如旧,人空瘦。泪痕红浥鲛绡透。桃花落,闲池阁,山盟虽在,锦书难托。莫!莫!莫!

上片“手”、“酒”、“柳”三个上声,转叶“恶”、“薄”、“索”、“错”四个人声韵,“错”又重叠两次,表达哀怨之情,下片再转“旧”、“瘦”、“透”三个去声韵,又转“落”、“阁”、“托”、“莫”四个人声字,“莫”又重叠两次,悲怨之情,已达极点。

(2)多用三、五、七字句相间的词,声情较和谐;多用四、六字句的词,声情比较沉重。

(3)词中字句平仄和谐,适宜表现缠绵、温柔、感伤之情;词中仄声多拗句多,则宜表现豪放、激昂、悲壮之情。

### (三)词的句式与领字

#### 1.句型变化多端

词中的句型变化多端,最短只有一个字,最长可到十一个字。各类句子都要有一定的平仄格式。

##### (1)一字句

一字句,这种句式,只有《十六字令》的首句用之,另有叠字成句而实为一字句者,如陆游《钗头凤》的“几年离索。错!错!错”。其他皆用做领字,未有用作断句。

##### (2)二字句

二字句多用于叠句或过片中,以“平仄”式最多。叠句如“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李清照《如梦令》),用于过片处者如“凄恻,恨堆积”(周邦彦《兰陵王》)。亦有用“平平”、“仄仄”式者,用“平平”式者如“销魂,当此际”(秦观《满庭芳》),用“仄仄”式者如“柳陌,新烟凝碧”(周密《曲游春》)。

##### (3)三字句

三字句多用于起首、换头或结尾。以“仄平平”最多,其次是“平平仄”、“平仄仄”。拗句有“仄平仄”、“平仄平”、“仄仄仄”、“平平平”。用于起首者,如温庭筠《更漏子》“玉炉香,红蜡泪”;用于换头者,如李后主《相见欢》“剪不断,理还乱”;用于结尾者,如苏轼《江城子》“明月夜,短松岗”。用的地方不同,与其他句型配合,在词中便会产生不同的音感。

##### (4)四字句

四字句的律句为五、七言近体诗的前四字,故以“平平仄仄”、“仄仄平平”最普遍。

##### (5)五字句

五字句的律句与五言诗的句式相同,其中以“仄平平仄”和“仄仄平平”句式最常见。

##### (6)六字句

六字句的意义节奏以二、二、二(包括二、四或四、二)为常,如:



是处红衰翠减。(柳永《雨霖铃》)

花外漏声迢递。(温庭筠《更漏子》)

敲枕钗横鬓乱。(苏轼《洞仙歌》)

也有作三、三。如：

无情水都不管。(辛弃疾《木兰花慢·滁州送范》)

六字句以上,可算为长句,其中六、七句常见,其变化有多种。七字句的平仄,律句是近体诗的句式。八言句格,正格有上三下五,如：

但屈指——西风几时来。(苏轼《洞仙歌》)

误几回——天际识归舟。(柳永《八声甘州》)

变格有上二下六的,如：

花好——又怕飘零难保。(程垓《宴清都》)

有上四下四的,如：

应是良辰——美景虚设。(柳永《雨霖铃》)

又有上一下七的,如：

对——潇潇暮雨洒江天。(柳永《八声甘州》)

八、九字句以上至十一字都是复合句,可说是两句复合而成。

## 2. 词中的领字

在长调词里,副词可以提到主词前面,如王安石《桂枝香》：“正故国晚秋,天气初肃。”这种以一个领字或数字领起以下字句者,叫领句。做领句之字,有的是动词,有的是虚字。领字在慢词中地位重要,往往一字精,全篇生色。就音乐而言,此字要领起以下数字,音声须响亮,故绝大部分用仄声,尤以去声为多,因为去声激厉劲远,最有跌宕之感。最常见的领字有“任”、“试”、“叹”、“待”、“纵”、“问”、“又”、“奈”、“似”、“但”、“算”、“料”、“怪”、“恨”、“若”、“渐”、“记”等;两个字的有“还叫”、“似觉”、“休说”、“惟有”;三字的有“算只有”、“更那堪”、“漫赢

得”等。

词中有领一句的,如“料不啼清泪长啼血”,其中“料”字便是。领二句的有“念月榭携手,露桥闻笛”(周邦彦《兰陵王》)中的“念”字;领三句的有“渐霜风凄紧,关河冷落,残照当楼”(柳永《八声甘州》)中的“渐”字;领四句的“念腰中箭,匣中剑,空埃蠹,竟何成”(张孝祥《六州歌头》)中的“念”字。

#### (四)词的对仗

词的对仗与近体诗不同,其不同点在于:

1.诗对仗有固定的位置,词则不限,有在起句,有在结句,有在下片起句,有在句中,其数不限,依律而定。

2.词的对仗是艺术手法,不是格律的要求。同一词牌的词、同一作者、同一位置,有的对仗,有的不用对仗。用与不用,全看内容与表达的需要。

3.领字下字数相同或相连的两句,字数相同大都对句,如:

似落梅铺缀,雁齿斜桥,裙腰芳草。(吕渭老《醉蓬莱》)

念两处风情,万重烟水。(柳永《卜算子》)

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柳永《望海潮》)

念柳外青骢别后,水边红袂分时。(秦观《八六子》)

4.词的对仗不限平仄相对,甚至对仗的句脚也可以俱平或俱仄。如:

左牵黄,右擎苍。(苏轼《江城子》)

心在天山,身老沧州。(陆游《诉衷情》)

波似染,山如削。(柳永《满江红》)

柔情似水,佳期如梦。(秦观《鹊桥仙》)

5. 词的对仗,除了韵脚可以相对,允许同字相对。如:

过窈娘堤,秋娘渡,泰娘桥。(蒋捷《行香子》)

### 三、词集、词话、词谱

#### (一) 词 集

词集大略可分“总集”、“选集”、“别集”三类。

##### 1. 总 集

“总集”或称“汇刻”、“汇编”,是后人缀集前代若干名家的词作,分集、分卷或分类编辑而成的,对所辑各家词力求完备,一般卷帙较多。宋人已开始编辑词的总集,著名的有《百家词》、《琴趣外编》、《六十家词》、《典雅词》等。但这些总集大多散佚,仅存《琴趣外编》五种、《典雅词》十九种。

明人汇编的总集保存得较好,其中有吴讷编《唐宋名贤百家词》,现存七十家,因篇卷繁多,未尝付梓,故流传不广。毛晋编《宋名家词》,又称《宋六十名家词》,存六十一家,因财力不足,许多名家未能收入,且校刊不精,因为此书是现存较早宋词丛刻之一,故仍受学者重视。

到清朝,特别是晚清,词学在士大夫中得到提倡,汇刻之风盛极一时,出现了不少总集。其中有康熙敕编《全唐诗》所附《唐五代词》十二卷,收词人六十七家,词作八百五十四首。王鹏运所编《四印斋所刻词》,广搜宋元善本,详加校订。以后又刻《宋元三十一家词》,由于校勘精审,又存宋元善本之真,故极为重要。朱孝臧编《强村丛书》,包括唐、五代、宋、金、元人词总集五种,别集一百七十四种,共一百七十九种,皆搜善本精校,是丛刻中最完善的一种。

民国以后,编辑总集力求完备,如林大椿辑《唐五代词》,得八十一家,一千一百四十首,超过《全唐诗》附录近三百首,后台北世界书局印行,改称《全唐五代词》。

唐圭璋辑《全宋词》,三百卷,收词人一千三百三十余家,词作一万九千九百余首,残篇五百三十余首,搜集全备,篇幅之大,考订之精审,

都是“前无古人”。其后孔凡礼又由明钞本《诗渊》中辑得宋词四百首，编为《全宋词补辑》。

敦煌石窟发现以后，王重民辑校《敦煌曲子词集》收四十六调，一百四十一曲，又其他十三曲。任二北辑校《敦煌曲校录》，收曲词五百四十五首，对研究词的起源、演变和唐五代民间词曲有很大价值。

## 2. 选 集

宋初已开始有词选出现，选录部分作家作品，或加以注析，或考订而编集成册。

现存最早是后蜀赵崇祚选编的《花间集》，接着是未署编者的《尊前集》。黄昇所编《花庵词选》收唐五代词二十六家，北宋词一百零八家，后十卷为《中兴以来绝妙好词》，收南宋词人八十九家。周密选编的《绝妙好词》，七卷，专录南宋人词。

元代以后，比较著名的有陈耀文选编的《花草粹编》，二十四卷，附《乐府指迷》一卷。清有朱彝尊选编的《词综》，三十六卷，共收唐五代词制金元词六百五十余家。朱氏为浙西派之主要人物，论词以骚雅、清空为主，对词学有很大的影响。

张惠言所编《词选》，两卷，六十八首。张惠言是常州词派祖师。论词主张“意在言外”，重“寄托”。朱祖谋选编的《宋词三百首》，选词以“浑成”为准。另有龙榆生《唐宋名家词选》、夏承焘《唐宋词选》、胡云翼《宋词选》等。

## 3. 别 集

是指某一作家的词集，现存的词专集中，凡是作者生前已经出版或死后辑刻成书的，都是北宋中叶以后的作品。如周邦彦的《片玉集》、辛弃疾的《稼轩词》、姜夔的《白石道人歌曲》等。大多数唐、五代、北宋作家别集都是后人由各种书刊资料中辑录而成，大多编入“汇刻”，成为总集的一部分。现在有许多词集是由今学者认真校勘、笺注、辑佚而成的，可以帮助我们欣赏阅读与研究。

## (二) 词 话

词话与诗话一样，是对词的源流、流派、作家作品的成就、优缺点

以及词的作法、格律、语言等进行评论或介绍。词话作者因为受到时代及个人喜好的影响,评介的角度与标准有时难免会有偏差,不过仍有助于我们了解词人作品。

现存的词话类著述,最早的为宋代,明、清乃至民国以后也不断出版了一些重要词话。唐圭璋曾辑录历代词话五十八种,编为《词话丛编》。吴梅曾为之序,称“此书洵词林之巨制,艺苑之功臣矣”。以后编者又增订,辑入词话二十五种,连同旧编共八十多种。除了有《碧鸡漫志》,宋王灼著;《词源》,南宋张炎著;《人间词话》,王国维著,此三种前已介绍过。另外尚有:

《白雨斋词话》,陈廷焯撰。全书十卷,陈廷焯论词初宗浙西派的朱彝尊,不久即宣扬常州词派张惠言主张寄托、言比兴的观点。《白雨斋词话》推崇杜甫诗歌“沉郁顿挫”的风格特色,对词亦提出“沉郁”的要求。自序称“温厚以为体,沉郁以为用”为作词的标准。他认为诗可赋比兴并用,而词篇幅短小,应以比兴为主。而比兴欲深,则必须讲求沉郁,即深沉凝练,否则词就易流于浅露平淡,此则所谓“沉则不浮,郁则不薄”(卷一)。陈廷焯还要求“情理两融”,及要求艺术的真实性和形象的统一完美。

《蕙风词话》,况周颐著。全书论词之创作与历代词人。其论词之创作,提出三要,曰重、拙、大。所谓“重”要求创作风格严肃、沉着,重在表现思想。所谓“拙”,当指表现方法要“朴厚醇至”,自然、不要造作。所谓“大”,即必须“大气真力”。他主张词境要做到重、拙、大,“寄托”是重要的基础。他论词也着重真情实感,突出性灵。他认为词有“词心”,“以吾言写吾心,即吾词。”此外,他论述词境、词笔、词律、学词途径、读词之法以及剖析名篇,也常有独到见解。

此外,南宋沈义父的《乐府指迷》,主张论词有四标准:即“音律欲其协”,“下字欲其雅”,“用字不可太露”,“发意不可太高”;清刘熙载《词概》,本书是《艺概》、《词曲概》,主要论述唐宋金元词以及词之源流与创作。他品评唐宋金元词,强调词要有充实内容与价值,这同词人品格密不可分。论词之流变也有创见,如说苏辛词绝非“变调”、“别调”等等。清张宗楠《词林纪事》,共收词家四百二十二,保存唐宋元

金许多词人的掌故。这些词话大都值得一看。

### (三) 词 谱

词谱是填词者的工具书,把前人所填的同词调词加以整理比较、分析、归纳,整理出一套标准格式,给后来的填词者一个可依据的模板,即是词谱的功用。

周密《齐东野语》记载,南宋时已有《乐府混成集》,“古今歌词之谱,靡不俱备”。这书早已失传,原本面目不得而知。现存最早的词谱是明张缜的《诗馀图谱》,共三卷。各图平仄列于前,缀唐宋人词一首于后,在每篇作品旁用黑圈、白圈标明平仄。这本书虽有许多疏漏,但后世词谱却没超出它创立的体例,且论词首创“豪放”、“婉约”之说。

现今较通行、影响较大的词谱是:

《词律》,清万树撰,二十卷,共收词调六百六十调,一千一百八十余体。书成于康熙二十六年(公元1687年),稍早于《钦定词谱》。《词律》订正了许多旧词谱平仄的错误,再考订调名,分辨词、曲,核校平仄四声,斥责明人自度腔之谬等,在许多方面都有独到的见解,为倚声家之准则。

2.《钦定词谱》,王奕清等奉康熙旨撰,共四十卷,收词调八百二十六调,二千三百零六体。书成于康熙五十四年(公元1715年),编者认为以前的词谱皆有遗漏之处,故在全面编辑《历代诗馀》的基础上,编成此书。按词调字数多少为次,注明各调的源流、异名情况、各体异同,并标明每句的叶韵、每字的平仄,校订旧籍的错误,备载宋人词集中所存的宫调。间收北曲小令,末附唐宋大曲一卷。剖析异同,考订颇详,是最完备的一部有关谱律的书。

3.《唐宋词格律》,龙榆生所编,收录较常见的词调一百五十三种,一百九十六格,分平韵、仄韵、平仄韵转换、平仄韵通叶,平仄韵错叶等五格。每一词牌都说明产生来历与演变情况,附有“正格”、“变格”,并标明句读、平仄、韵位,各调以下举名作一至数首为例。书后附张珍怀据《词林正韵》分部改用佩文韵标目的《词韵简编》。是书选调、定格、举例、说明都比较严谨,有助于读词与填词。

4.《词律词典》，潘慎主编，收一千二百四十二调，词三千七百七十三首，本书以《钦定词谱》为基础，每词调项下，分词调介绍；调略，略举调之字、句、韵；举例；说明，解释该词的创作手法，对词论家的论述校订错误。本书不似其他词谱以字数序列，而用汉语拼音，在检索上较方便。

## 第七章 曲学导读

大凡一种文体的兴起,一定和时代背景及文学发展有密切的关系。曲盛于元,而相继于明清。吴梅《中国戏曲概论》说:“乐府亡而词兴,词亡而曲作。大率假仙佛、里巷、任侠及男女之辞,以舒其磊落不平之气。”曲取代词而成为元代文学的主流,除了南宋末期词的僵化,政治因素、外来音乐、文体的发展等因素外,曲的产生和最终取代词的地位,有其必然性。本文主要引导初学者进入曲的园地,说明曲的渊源、特质、南曲北曲、散曲戏曲及曲律曲谱等。

### 一、曲的起源和特点

#### (一) 曲的起源

曲的产生,就时代而言是在元朝,所以论到曲的发生背景,一定与元代的历史有关。元代是由蒙古民族统治中国,蒙古人尚武轻文,轻视汉人,废科举、阻仕进,士人难跻身朝列,便致力发展民间词曲、杂剧,一方面发抒胸中的愤懑,一方面远避灾害。因此曲在元代就蓬勃发展。正如王国维在他的《宋元戏曲考·自序》中所说:“凡一代有一代之文学:楚之骚、汉之赋、六代之骈语、唐之诗、宋之词、元之曲,皆所谓一代之文学,而后世莫能继焉也。”

从韵文的发展来看,诗三百,孔子皆弦歌之;楚辞九歌,是湘沅一代的祀歌;直到汉乐府、唐诗、宋词,无不被管弦。曲独得乐曲之名,它与音乐的关系,比乐府、诗词更加密切。它将中国的语言文字运用得生动而又充满妙趣。以音乐观点来说,曲拥有最多的文学表现技巧,



所讲究的是音乐旋律与语言旋律的融合无间,是韵文学发展的极致,它承诗词涂绪而来,但比诗词更广阔,格律更精致。宋代倚声而作的词,其形式到宋末已经凝固而定形,并且多数失去了音乐性,只供案头欣赏。而音乐是不断地在变化,人之情感越趋丰富复杂,民间就不断有新的乐曲产生,如诸宫调、鼓子词不断兴起,加上外来音乐的影响,因此词已经无法适应当时社会歌舞的需要,而完全被曲这种新的文学形式所取代。正如王国维先生所说:“以为能道人情,状物态,词采俊拔,而出乎自然,盖古所未有,而后人所不能髣也!”(《宋元戏曲史·自序》)

## (二)曲的特质

有人称曲为“词涂”,这是就它产生的渊源来命名的,但它本身的性质上为何有此名称?就卢冀野先生所说:

曲的意义,就是区区折折的情意,直直爽爽地说出来,在诗词所不能表现的,都可以从曲表现。

由此可知曲的本质,乃措意深而用字浅,即是“深入浅出”,使读者欣赏之后,感到它的直率、明朗,也感到它的丰富辽阔。诗词无法包含的,都能从曲表现。一般来说,诗有古体、近体。近体又分五言、七言,特别是绝句与律诗,为人们所常见,字数都不会太多。古体有杂言,而且可自由延伸,但最长的《孔雀东南飞》不过一千七百四十五字,故和曲很容易区分。词有单调、双调、三叠、四叠词之分。《莺啼序》最长不过是二百四十字。词曲都是按谱歌唱,都是长短参差。要分辨词曲比较不易,因此本文就从衬字、声韵、语言、题材与风格方面,探讨曲的特质。

### 1. 衬 字

写曲与填词一样都要照曲牌的规定,每个曲牌的字数、句式、平仄押韵,都有规定。从这些方面看,曲与词是相似的。但曲与词仍有很明显的不同之处,词不可任意加衬字,但曲可以有衬字,也就是说曲牌对每句的字数有规定,但如果作者认为需要,可以在规定的字数之外,

增加衬字,形式比较活泼自由。如关汉卿的《南吕一枝花·不伏老》套中的“尾”为:

我是个蒸不烂、煮不熟、搥不扁、炒不爆、响珰珰一粒铜豌豆。恁子弟每,谁教你钻入他锄不断、斫不下、解不开、顿不脱、慢腾腾千层锦套头。我玩的是梁园月,饮的是东京酒,赏的是洛阳花,攀的是章台柳。我也会围棋,会蹴鞠,会打围,会插科;会歌舞,会吹弹,会咽作,会吟诗,会双陆。你便是落了我牙,歪了我嘴,瘸了我腿,折了我手,天赐与我这几般儿歹症候,尚兀自不肯休。则除是阎王亲自唤,神鬼自来勾,三魂归地府,七魄丧冥幽。天哪!那其间才不向烟花路儿上走。(《雍熙乐府》卷十)

这段曲文如果去掉衬字便成为:

我是一粒铜豌豆,子弟钻入锦套头,梁园月,东京酒,洛阳花,章台柳,会双陆。便折我手,天赐症候不肯休,阎王唤,神鬼勾,归地府,丧冥幽,不向烟花路上走。

虽然曲义完整,但不如原曲生动传神。又如周文质《正宫·叨叨令·悲秋》:

叮叮当当铁马儿乞留玎琅闹,啾啾唧唧促织儿依柔依然叫,滴滴点点细雨儿浙零浙留哨,潇潇洒洒梧叶儿失流疏刺落,睡不着觉也么哥,睡不着觉也么哥,孤孤另另单枕上迷彪模登靠。

又如佚名《正宫·叨叨令》:

东来的也写在墙儿上,西来的也写在墙儿上,南来的也写在墙儿上,北来的也写在墙儿上,兀的不羞杀人也么哥,不羞杀人也么哥,再来的休写在墙儿上。

这种曲中随意加衬字,词中是没有的。所以衬字又可分为两类:

#### (1)文义上的衬字

如关汉卿这首曲的衬字“蒸不烂”、“搥不扁”都是有意义的衬字。

有的是无意义的衬字,如周文质《正宫·叨叨令·悲秋》的“叮叮当当”只是状声词。

## (2) 格律上的衬字

也分两类:①格律上无意义的衬字,如《正宫·叨叨令》第五、第六句,须加上“也么哥”或“也末哥”三字,这些字本身没有意义,可是在曲的格律上定要加添上,这称为“格律上所需无意义的衬字”。②格律上有意义的衬字,如《仙宫·一半儿》末句须嵌入两个“一半儿”,成为“一半儿○○一半儿○”,这一类的衬字,本身具有含义,而且格律上不可缺少。

衬字在歌唱时,一般是轻轻带过,不占重要拍子。衬字大都用在句首,不用在句末。何句可用衬字,每句衬字多少,没有一定。一般来说,小令衬字少,套曲衬字多;南曲衬字少,北曲衬字多。通常文字典雅的小令衬字少,运用俗语俚语入曲的衬字多。

## 2. 声 韵

诗词曲的音律是不同的。首先谈谈声的不同:诗之古体只讲求押韵,近体加上平仄和对偶,词则分四声,曲则更讲究阴阳,四声是阴平、阳平、上、去,没有入声。

从押韵而言,诗、词、曲韵各不相同。诗的押韵是平声与平声押、上声与上声押、去声与去声押、入声与入声押,即四声各自押韵,不能互相通融。词则平声独用、入声独用、上去两声独用通用亦可。词中平仄通押,必须换韵,只有《西江月》、《渡江云》、《换巢鸾凤》等少数几个词牌,可以平仄通押。曲的押韵则阴平、阳平、上、去三声通押,可使音调产生高低抑扬的变化,增加节奏的美感。南曲押韵大致相同。但平上去通押的情形远较词为多,则又近于北曲。曲在音律上有较诗词严谨的一面,也有较宽松的一面。严谨的是平仄律,宽松的是协韵律。

曲中北曲曲韵以元人周德清的《中原音韵》为依据,分为十九个韵部,凡入声韵都派入平、上、去三声字之中,这是和词韵不同之处。南曲用韵,明人多根据明代的《洪武正韵》,平、上、去三声的字各分为二十二韵部,入声十韵部,共七十六个韵部。曲的用韵比较密,有的曲子甚至句句叶韵。曲一般不忌重韵(有两个以上相同的韵脚),而诗词一

般忌重韵。曲中小令一般是不随便重韵的,散曲套数中,各曲之间可以重韵,但一曲之中一般不重韵。

### 3. 语 言

诗的语言大抵比较端庄典雅,词比较柔媚婉约,曲则讲求明白、通俗浅显、接近口语。曲盛行于元代,是白描的、平民化的文章,充满生命力。明人王骥德《曲律》卷四:

诗与词,不得以谐语方言入,而曲则惟吾意之欲至,口之欲宣,纵横出入,无之而无不可也。

可见诗、词典雅,不可用俚语,而曲则不忌俚俗。清人李渔《一家言》卷八之《窥词管见》第三则:

如闺人口中自呼为妾,呼婿为郎,此可词可曲之称也。若稍异其文儿自呼为奴家,呼夫婿为夫君,则只宜在曲,断断不可混用于词矣。如称彼此二处为这厢、那厢,此可词可曲之文也。若略换一字为这里、那里,亦只宜在曲,断断不可混用于词矣。

清人徐大椿《乐府传声》说:

(元曲)与诗词各别,取直而不取曲,取俚而不取文,取显而不取隐。

诸如此类说法极多,总结起来就是曲的用语要通俗、口语化。兹举数例如下:

《蟾宫曲》 卢 挚

想人生七十犹稀。百岁光阴,先过了三十。七十年间,十岁顽童,十载尪羸,五十岁除分昼黑。刚分得一半儿白日,风雨相催,兔走乌飞。仔细沉吟,都不如快活了便宜。

《朝天子》 张养浩

自劾,退归,用不着风云气。疏狂迂阔拙又痴,今日才回味。玩水游山,身无拘系。这的是三十年落的,翠微,更奇,知道我闲居意。

曲中也有用土语、俚语的,如《羊诉冤》中的

《耍孩儿》 曾褐夫

从里河边赶我到东吴内,我也测望前程万里。想到是物离乡贵,有些峥嵘。撞见个主人翁少东没西,无抖喂,把肠胃都抛做粪,无水饮,将脂膏尽化作尿。便似养虎豹监系,坐守行随。

以上所举之例都是曲所用的语言,和诗词是不同的,由此产生的风格也不相同。

#### 4. 题材与风格

词曲原来自民间,但词一变为雅,成为主流,文人皆遵守,而曲则遵守它的俚俗。由于文体的不同,所能表现的内容自然就有差异。词含蓄婉约,含不尽之意于言外,所以抒情写景的题材远多于记事说理。曲则以白描通俗为主,所以取材广泛,可自由表现各种内容。任中敏的《散曲概论》卷二说:

我国一切韵文之内容,其驳杂广大,殆无逾于曲者。剧曲不论,只就散曲以观,上而时会盛衰,政事兴废,下而里巷琐故,帙闼秘闻,其间形形式式,或议或叙,举无不可于此体中发挥之者。……以言人物,则公卿士夫,骚人墨客,固足以写。贩贾走卒,娼女弄人,亦足以写。……大而天日山河,细而米盐枣栗,美而名姝胜境,丑而恶疾畸形,殆无不足以写。……材料所收,固古今上下,文质雅俗,恢恢乎从不知有所限,从不辨孰者为不能,而孰者为不可能,孰者为能容,孰者为不能容也。其涵盖之广,固诗文之所不及……

可见从题材上说,曲不论古今,不管公卿、俗夫,不限国事、琐事,内容无所不包,描写了十分宽广的社会生活。

由于体制、语言、音律、题材的不同,风格自然有异。郑因百先生在《词曲的特质》一文中认为,词、曲的风格都是偏于潇洒轻俊美秀疏放,而缺乏庄严厚重雄俊。所不同的是词是翩翩佳公子,曲则多少有点恶少气味。他又以为曲之所以不登大雅是有颓废、鄙陋、荒唐、纤佻

四弊。

此外,就表现的方式,诗词大抵采叙述口吻,主词往往不明,故既质直而又委曲,深厚蕴藉而有致。曲则采代言体,或批评体,无不随口而成,满心而发。所以曲可以铺写广阔的社会生活,而不受任何限制。

## 二、南北曲的分野

### (一)南北曲的形成

曲,是指宋金以来的南曲、北曲,它包括了散曲和戏曲两大类。这种文体盛于胡金,至明而大备。

文学分南北,由来已久。我国幅员广大,山川阻隔,加上南北地利、气候有异,以至形成南北风格的不同。总括说来,南方文学特色是音调柔和,意境绵远,文字清丽。北方文学的特色是音节高亢,意境雄浑,文字浑朴。北方质胜于文,南方文胜于质。

散曲通常以地域分,有南曲、北曲。北曲是宋元时期北方的散曲、剧曲所用的各种曲调的统称;南曲是南方的散曲、剧曲所用的各种曲调统称。南曲北曲合称南北曲,它们是两种不同的曲调,所以又称为南调北调。北曲是中州音调,南曲是大江以南的音调,现今所谓元杂剧与元人散曲皆属北曲,而徐渭《南词叙录》所引宋元旧篇剧目,有六十余种之多,皆可谓南曲。当北曲传到南方时,南方人士都苦于北方方言及声韵的地方色彩太浓,与南方情调不合适。王世贞说:

大江以北,渐染胡语,时时采入,而沈约四声遂失其一。东南之士,未尽顾曲之周郎,缝掖之间,又稀辨挝之王应,稍稍复变新体,号为南曲。

这是南曲产生的原因。而南曲的成熟在明代。明嘉靖间,昆山魏良辅初学北曲,总不及北人王友山,就专心研究南曲,足不下楼有十多年。用实际的演唱,把每一个调作成新谱,高低清浊快慢,完全以音乐为准,将唇齿之音分辨清楚,腾腔落板,常用长音助长其凄凉的情调,南曲便在这种艰难的情况下完成。

## (二)南北曲的特色

关于南北曲的特色,从明清两代的曲学家的描述,可略知梗概:

明徐渭《南词叙录》说:

听北曲使人神气鹰扬,毛发洒淅,足以作人勇往之志,信胡人之善于鼓怒也,所谓“其声噍杀以立怨”是已。南曲则纤徐绵眇,流丽婉转,使人飘飘然丧其所守而不自觉,信南方之柔媚也,所谓“亡国之音哀以思”是已。

明王世贞《曲藻》说:

凡曲:北字多而调促,促处见筋,南字少而调缓,缓处见眼;北则辞情多而声情少,南则辞情少而声情多;北力在弦,南力在板;北宜和歌,南宜独奏;北气易粗,南气易弱。此吾论曲三昧语。

明魏良辅《曲律》说:

北曲以遒劲为主,南曲以宛转为主,各有不同。至于北曲之弦索,南曲之鼓板,犹方圆之必资于规矩,其归重一也。

综合以上说法,可知南北曲的特色:

### 1. 声 韵

北曲用周德清的《中原音韵》,分十九韵部,只有平上去三声。南曲用韵,明人多根据《洪武正韵》,平、上、去三声各分为二十二韵,入声单独分成十韵,共七十六韵。曲韵较密,有的曲子甚至句句押韵。曲不忌重韵,而诗词忌重韵,小令一般不重韵,但套曲可以重韵。

### 2. 腔 调

中国文学作品往往是“北刚南柔”,南北曲的风格也是如此,故王骥德《曲律》中记康德涵的话:

南词主激越,其变也为流丽;北曲主慷慨,其变也为朴实。惟朴实,故声有矩度而难借;惟流利,故唱得宛转而易调。

北曲字多调促,用的是七声音阶,即宫、商、角、变徵(徵的低半音)、徵、羽、变宫(宫的低半音),由于多两个半音,又没人声字,平声分阴阳,所以发音较高,加上节奏紧促,所以遒劲。南曲字少调缓,用五声音阶,即宫、商、角、徵、羽,又四声俱全,行腔缓慢,韵部较细,所以婉转。

### 3. 乐 器

北曲伴奏以弦索为主(基本上是弹乐器),鼓板是依弦索所发出的旋律来按拍。南曲的伴奏有鼓板,有箫管(基本上是吹奏乐器)。南北曲伴奏乐器不同并非绝对。在宋元时,北曲就有用笛伴奏的,元明时,南曲则有用弦索(琵琶)伴奏的。

### 4. 板眼衬字

唱曲时,常用鼓板按节拍,凡强拍都击板,所以这拍为“板”。次强拍和弱拍用鼓签敲鼓或用手指按拍,分别称为“中眼”、“小眼”(在四拍子中前一弱拍称“头眼”,后一弱拍称“末眼”),眼就是鼓声,总称“板眼”。北曲较为宽大,衬字较多。南曲较为严正,除散板外,所有曲牌,每具板有定数,有定所,不能随意移动,成为死板。南曲加衬字时,只可借眼,不能占板,所以南曲衬字少,有“衬不过三”的说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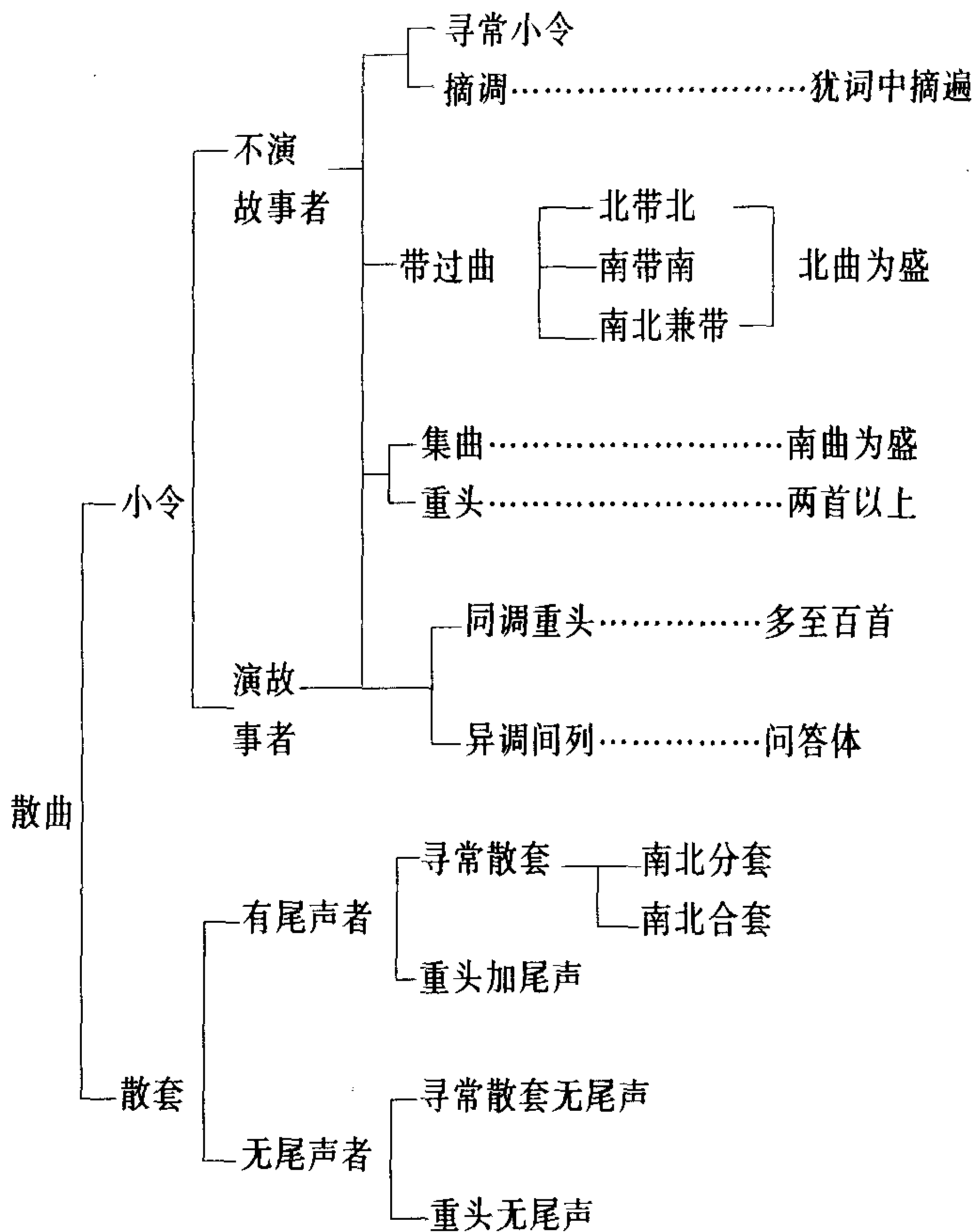
### 5. 演 出

北曲限一人独唱,以正末为男主角,北曲每折用曲一套,每套用一个宫调,一韵到底。南曲则各种角色均唱,以生为男主角,南曲较自由,可以换韵。

## 三、散曲与戏曲

曲分散曲、剧曲两大类。散曲无科白,剧曲有科白。所谓科白即动作和宾白。散曲又分为散套与小令,小令还可分寻常小令、重头、带过曲、集曲四种;散套分为北曲散套、南曲散套、南北合套三种。剧曲又可分南戏与北剧。散曲的体制,现根据任讷《散曲概论》列其名称,而后一一说明:





### (一) 散 曲

散曲又叫清曲,因为只用来清唱,是对剧曲而言。剧曲有宾白,而散曲则无,所以称为“散”或“清”。在散曲中无论南北曲,它本身的结构都可分为两种不同形式,即“小令”与“散套”。

散曲名称,最早见于明朱有燉的《诚斋乐府》。《诚斋乐府》共分两卷,前卷题名“散曲”,专收小令;后卷是“套数”。由此看来,朱有燉所收的“散曲”,是对套曲而言。然而一般学者以为,“散曲”是对“剧曲”而言。“散曲”发展与宋词有密切的关系,所以又称为“词馀”,更有文人称它为“乐府”或“今乐府”,下面我们加以详细的说明:

#### 1. 小 令

小令的体制比较短小,一般以一支曲子为单位,重头和带过曲虽

然是两支以上的曲子,但也不是成套的曲子,所以称小令。词的小令,是指体制短小的词;曲的小令,是相对成套的曲子而言。

### (1) 不演故事者

所谓不演故事,指曲的内容只是单纯叙述感慨,或者描述事物景观,并不是在编演故事,这种不演故事的小令,可分:

①寻常小令:指单调之曲,在曲中体制最简单短小,相当诗中的一首或词中的一阕,大都一韵到底。如:

#### 《落梅风》 马致远

云笼月,风弄铁,两般儿助人凄切。剔银灯欲将心事写,长嘘气一声吹灭。

#### 《庆东原》 白朴

忘忧草,含笑花,劝君闻早官宜挂。那里也能言陆贾,那里也良谋子牙,那里也豪气张华。千古是非心,一夕渔樵话。

②摘遍:是把套数中的一二精粹之调,如果不是在尾声,便把它从套内摘出单独唱,有如词中的摘遍。如《薄媚摘遍》就是摘取《薄媚大曲》入破第一的一篇,以供传唱。

③带过曲:作者填一首后,意犹未尽,再继续拈一他调,而此两调之间,音律必须能衔接。带过曲一般填写到三支为止。带过曲可以用“带过”两字,如《雁儿落带过得胜令》,还可以用“带”字、“过”字或“兼”字,如《雁儿落带得胜令》、《雁儿落过得胜令》、《雁儿落兼得胜令》。但也有的带过曲不用“带过”、“兼带”、“带”、“过”、“兼”等字,只把几个曲牌连写在一起,如《骂玉郎感皇恩采茶歌》。带过曲起初只有北曲小令有,以后南曲小令中和南北曲合套也有仿效的,所以带过曲有“北带过曲”(北带北),如《正宫·脱布衫带小凉州》,“南带过曲”(南带南),如《朝元歌带朝元令》,以及“南北兼带”,即一首南曲带一首北曲,如《南楚江情带北金字经》。

④集曲:集曲是将几支甚至数十支不同的曲调,在每一个曲调中截取一句或数句,组成一新曲。此南曲为盛,如集曲《梁州新郎》的曲调名就是在原曲调《梁州序》和《贺新郎》中各取两个字组成。如《罗江

怨》(一名《楚江情》),便摘合了《香罗怨》、《皂罗袍》、《一江风》三调中各数句。又如《南仙吕·月云高》是集合《摊破月儿高》和《渡江云》两支曲调而成,所以集曲曲调名《月云高》。集曲犹如词中的犯,所以也叫“犯曲”。集曲的形式好像带过曲,其实两者是不相同的。带过曲是保留原来曲名,集曲是集合不同曲调中的零句而组成一支新曲调,另取一个名称。一般认为,第一个用集曲的是明人梁辰鱼。

⑤重头:即声调格律完全相同的曲调,一再重复使用,有如诗词中的联章。如:

### 《山坡羊·怀古九首》(录三) 张养浩

天津桥上,凭栏遥望,舂陵王气都凋丧。树苍苍,水茫茫,云台不见中兴将。千古转头归灭亡。功,也不久长,名,也不久长。  
(《洛阳怀古》)

峰峦如聚,波涛如怒,山河表里潼关路。望西都,意踌躇,伤心秦汉经行处。宫阙万间都做了土。兴,百姓苦。亡,百姓苦。  
(《潼关怀古》)

三杰当日,俱曾此地,殷勤纳谏论兴废。见遗基,怎不伤悲,山河犹带英雄气。试上最高处闲坐地。东,也在图画里,西,也在图画里。(《未央怀古》)

重头是填写多少首没有限定,有的两首,有的多至百首,如明李开先、王九思的百首《傍妆台》。

### (2)演故事者

所谓演故事者,乃是用若干小令来叙述一个故事的各个情节,合成一个故事,这又分为:

①同调重头:由许多重头小令构成。如《雍熙乐府》卷十九的《摘翠百咏小春秋》,就是用一百首《小桃红》,来叙述《西厢记》中从张生离洛阳,直至崔张团圆,一同赴官的每个情节。

②异调间列:是以不一样的曲牌小令,来叙述一个故事,现存只有《乐府群玉》卷二所录明王晔所作《双渐小卿问答》十六首,这十六首是:

《庆东原》黄肇退状	《天香引》问苏卿
《天香引》苏卿答	《风引雏》再问苏卿
《风引雏》苏卿再答	《凌波仙》驳
《凌波仙》冯魁答	《天香引》问冯魁
《凌波仙》冯魁答	《天香引》问双渐
《凌波仙》双渐答	《天香引》问黄肇
《凌波仙》黄肇答	《天香引》问苏妈妈
《凌波仙》苏妈妈答	《凌波仙》议拟

因为《乐府群玉》只收小令,这十六首小令押韵、曲调都不一样,所以称异调间列。

## 2. 散 套

曲中的套曲又叫套数,它有三种特性:(1)是一种用同一宫调内若干曲牌连续书写一件故事的曲子名称;(2)除了特殊情形,每套都有尾声,而尾声放在套尾,全套至此便结束;(3)全套必须一韵到底,不能换韵。套曲有人称为“大令”、“散套”。散曲套曲,可以分为北散套、南散套、南北合套三种:

### (1) 北曲散套

北曲散套由支曲和尾声两部分组成。用两支或两支以上同一宫调或不同宫调但笛色相同的曲子相联,末尾加上尾声,就成为一套北曲散套。如《仙吕点绛唇》,即是由《混江龙》、《油葫芦》、《天下乐》、《哪咤令》、《鹊踏枝》、《寄生草》、《煞尾》组成。其中《仙吕点绛唇》为首曲、《煞尾》为尾曲、《混江龙》等六首为正曲。

### (2) 南曲散套

南曲散套由引子、正曲(过曲)和尾声三部分组成。例如《商调引字绕池游》、《商调过曲字字锦》、《不是路》、《满园春》、《前腔》、《尾声》。

### (3) 南北合套

南北合套是一南一北相间不乱,即在同一宫调内,选取若干音律相互和谐的南曲曲调和北曲曲调,交错排列,成为一套南北合套。如《北仙吕·赏花时》、《南排歌》、《北哪咤令》、《南排歌》、《北鹊踏枝》、《南桂枝香》、《北寄生草》、《南安乐神》、《北六么序》、《南尾声》。

### 3. 作家和作品

元曲的作家,据隋树森《全元散曲》记载有二百一十三人。以时代为限可分作前后二期,前期从金末(约公元1300年)到元大德年间(约六十年),相当于钟嗣成《录鬼簿》的“前辈名公”时代。后期从大德年间至元末(公元1367年)六十余年,相当于钟嗣成《录鬼簿》时代。

近人对散曲的分类,大抵举豪放与清丽两派,前期属于清丽派的作家有关汉卿、王实甫、元好问、姚燧、白朴、卢挚等,属于豪放的重要作家有:马致远、张养浩、鲜于枢,刘致、邓玉宾、贯云石。后期属于清丽的作家有:张可久、乔吉、徐再思、郑德辉、睢景臣、周德清等,属于豪放的重要作家有:杨朝、钟嗣成、刘庭信三人。当然作家的分派,只是举其大略的风格,往往每一作家本身就兼清丽与豪放两种不同风格。

明人散曲虽亦可观,但从内容和艺术上来看已比不上元人,因篇幅有限,不一一赘述。

## (二) 戏曲

现在通常把“戏曲”解释为“由演员扮演角色,在舞台上当众表演故事情节的一种艺术”。戏曲是一种高度综合的艺术,兼备了诗歌、音乐、绘画、雕刻、建筑、舞蹈等艺术的要素,加以融合。我国古典戏剧,大体可分为杂剧、南戏、传奇三种。

### 1. 杂剧

杂剧名称,最早见于晚唐李德裕的文章中,不过当时杂剧的样子并无详细记载。以后在宋金杂剧普遍流行,因为资料有限,当时的剧本、演出情况仍不很清楚。元代是杂剧成熟期,佳作如林,名家辈出,至明杂剧衰落,代之以明传奇,杂剧体制稍有变化,我们首先介绍:

#### (1) 宋金杂剧

宋金杂剧是在唐参军戏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它的组织形式是由艳段、正杂剧和杂扮三部分组成。艳段是正式节目演出前的序幕、插曲,借以招徕观众,安定观众情绪。正杂剧共分两段,演出较完整的故事,以讽刺滑稽为主,是杂剧的精华。杂扮又叫散段,是正杂剧两段之间或者末尾时穿插的笑话之类。

宋杂剧的角色一般由末泥、引戏、副净、副末、装孤组成。末泥是担任主持、总理演戏之事,有监督、指挥的职责;引戏是安排如何演戏,自己并不演;副净是装成愚昧之态,担任被嘲弄的对象;副末是插科打诨,来逗趣取笑的;装孤是扮做官员。

到了南宋,此时各种表演艺术彼此调和混杂,以歌舞为主的大曲和调戏滑稽为主的杂剧渐渐相混,于是杂剧成为各种戏剧的总称。包括滑稽戏、歌舞戏、讲唱戏等,在金代末年称为“院本”。为什么金元人称金杂剧为院本?据《太和正音谱》说:“院本者,行院之本。”王国维认为:“行院者,大抵金、元人谓娼妓所居。其所演唱之本,即谓之院本云尔。”据考据院本也可解释是同道所用的本子。以现代语而言,就是名伶秘笈。也有人广义地把所有戏曲都称为“院本”。

宋杂剧和金院本都已失传,南宋周密《武林旧事》卷十记载官本杂剧名目二百八十种,元陶宗仪《辍耕录》记有院本名目七百余种。

## (2)元杂剧

元杂剧,是指元代盛行的北曲杂剧,它在体制等方面不同于宋金杂剧。元杂剧的组织结构:

①歌曲:四折一楔是元杂剧最常见的结构形式。每一套曲称为一折,四折戏共四套曲子,每个杂剧以四折为通例,也有五折、六折的变例,如纪君祥的《赵氏孤儿》一本五折。

每一折俱由一人独唱,主唱者为剧中的要角“末”或“旦”,正末主唱的叫“末本”,正旦主唱的叫“旦本”。一人独唱是通例,但也有少数在曲尾由其他人歌唱的变例。其他演员只有对白。一人独唱的缺点是过于单调,不能表现出多数演员的情绪及歌唱艺术,独唱者也过于劳苦。

杂剧多数有楔子,少数没有楔子。有楔子的:

位置:有的用在剧前,也有的用在各折之间。

曲调:大都是仙吕宫的“赏花时”或正宫的“端正好”。

作用:说明情节或介绍人物,解除四折规律作剧的困难,使四折戏在前后剧情上得到联系与平衡。

②宾白:宾白就是说白、“台词”,是元杂剧有别于宋金杂剧的最大

特点。作用是在于穿插情节,照应前后,表现人物的个性和感情,使戏剧表演得到更好的效果。同时台词都是白话,比配合音乐的曲词易懂。宾白有独白、对白、带白、插白、旁白等。

元刊本杂剧中有存曲省白的事,可能是坊间所刊,给演员和观众看的简本。

③脚色:最重要的是“末”、“旦”两大类。

末:“正末”为男主角,其他有副末、冲末、外末、小末之分。

旦:“正旦”为女主角,其他有副旦、贴旦、外旦、小旦、大旦、老旦、花旦、色旦之别。

净:一般扮演男角,有时也扮演女角。

丑:元杂剧中无“丑”,丑类角色由净扮。明人受南戏影响,在刊刻元杂剧剧本时增加“丑”的角色。

副员:以年龄、性情、身份配合。

孤(官员):卜儿(老太婆或鸨儿)、邦老(强盗)、勃老(老头子)、徕儿(小孩子),这些都不是角色名称,而是一种社会身份。

④科:指表演动作,有动作唱白才能发生联系,产生真实的感情,把故事活泼地呈现在观众面前。

⑤砌末:剧中所用道具。

⑥散场:闭幕的意思。

⑦题目正名:散场后面,写着几句对话,总结剧本内容。

元人钟嗣成《录鬼簿》及无名氏《续录鬼簿》著录元曲作家二百二十三人,作品五百五十余本。现可见元杂剧有《元曲选》、《元曲选外编》以及杨家骆先生所辑台湾世界书局影印出版的《全元杂剧初编》、《全元杂剧二编》、《全元杂剧三编》、《全元杂剧外编》,另有《元杂剧三十种》。

元杂剧作者,最著名者称为“关马郑白”,是当时的四大家。关汉卿有剧作六十四种,今存十四种,以《窦娥冤》、《救风尘》等为最著名。白朴剧作有十六种,今存三种,以《梧桐雨》、《墙头马上》最为著名。马致远剧作有十四种,今存七种,元曲选《汉宫秋》为压卷。郑光祖剧作有十七种,今存七种,以《倩女离魂》驰名剧坛。其他如高文秀、纪君

祥、武汉臣、石君宝、宫天挺、乔吉等亦为名家。

### (3) 明清杂剧

明清杂剧已是强弩之末,在体制上已经不再遵守元杂剧四折一楔的旧制。此时杂剧大部分为南北戏曲的混合物,在形式上,有一折、六折、多至七折八折的,有二出、四出。在演唱上,废除一人独唱,采取复唱、合唱。取材是摘取故事中或悲壮、或哀怨、或风雅的一段加以表现。

代表作品是徐渭的《四声猿》,包括《渔阳弄》、《翠乡梦》、《雌木兰》、《女状元》。

明杂剧据傅惜华的《明代杂剧全目》记载,现存作品约有一百五十种,分别见于《盛明杂剧》初二集及杨家骆主编的《全明杂剧》,共收剧目一百六十八种,可考作家约百人左右。

清代已是杂剧尾声,据傅惜华的《清代杂剧全目》著录,可考作家之作品计五百五十种,无名氏作品计七百五十种,共一千三百种。代表作家为蒋士铨(《四弦秋》)、吴伟业(《临春阁》)。

## 2. 南 戏

南戏亦称“戏文”,也有人称为“南戏文”、“南曲戏文”、“温州杂剧”、“永嘉杂剧”等。宋朝时发源于浙江温州民间,渐向北方发展,宋末已盛行于京都,后人名之为南戏,是元、明南戏的始祖,直接影响明、清传奇的创作与演出。

宋人戏文可考的有《赵贞女蔡二郎》、《王焕》、《乐昌分镜》、《王魁桂英》、《陈巡检梅岭失妻》等五种。而这五种中,前一种已只字无存,《乐昌分镜》残文未见,其余三种也只有残余的词曲载在沈璟的《南九宫谱》中。《永乐大典》中发现三种:《张协状元》、《小孙屠》、《宦门子弟错立身》,大家都推断为元代作品,但无疑是宋代戏文的直接继承者。《永乐大典戏文三种》有钱南扬校注本。

南戏的特点是:

(1)形式上:不叶宫调,无严格的格律,歌曲有合唱。

(2)结构上:可长可短,体制自由活泼。

(3)内容上:继承宋杂剧的现实传统,多反映民间呼声,或抨击



弊政。

(4)语言上:艺术与情调都与北曲有不同的风格。

宋元南戏是明代传奇前身,这种戏曲的组成,一部分是宋词,可见词曲间相承的关系;一部分是流行的里巷歌谣,可见南戏发展初期来源于民间。其形式为:

(1)题目正名放在前面,形式语气和杂剧相像。

(2)家门:南戏没有楔子,开场便有“家门”,把全剧情节作一概括说明,用的都是词牌。

(3)长短自由,不分折也不分出。

(4)有科白,但科往往作介;“白”多为骈偶的句子。

### 3. 传 奇

传奇两字,唐宋人专指短篇文言小说,元代也有用以指戏曲的,到明代,便成了戏曲的专称。

元代杂剧在南宋灭亡后南移,虽盛极一时,取代了南戏的地位。但至元末时,传奇作品日增,明初更出现了最有名的荆(《荆钗记》)、刘(《刘知远白兔记》)、拜(《拜月亭》)、杀(《杀狗劝夫》)、琵琶(《琵琶记》)五大传奇。《荆钗记》王国维认为是明宁献王朱权所作,但经近人考证是元柯丹邱作,写王十朋以荆钗聘钱玉莲为妻之事;《刘知远白兔记》(一名《白兔记》)写刘知远、李三娘的故事;《拜月亭》是根据关汉卿《闺怨佳人拜月亭》杂剧改编,写蒋世隆与王瑞兰悲欢离合的爱情故事;《杀狗劝夫》是根据萧德祥的《杀狗劝夫》杂剧改编,写孙华孙荣兄弟失和,经孙华妻设计杀狗,兄弟复和的故事;《琵琶记》的作者为高明,写蔡伯喈与发妻赵贞女的故事。此五剧在我国戏剧史上有重大的影响,为明清的传奇体制奠定了基础。

传奇到明中叶已发展到成熟阶段。梁辰鱼的《浣纱记》运用魏良辅所改良的昆腔,全剧四十五出,写吴越兴亡及西施与范蠡的爱情故事。梁辰鱼使昆腔从清唱阶段发展到舞台表演,贡献极大。

《鸣凤记》相传是王世贞或其门人所作,但无确据。内容是写严嵩父子排除异己,重用亲信,恣行享乐的恶行,以夏言、杨继盛为首的一群忠臣展开反严的运动,反映出时代意义与现实精神。

汤显祖的“玉茗堂四梦”——《紫钗记》、《牡丹亭》(一名《还魂记》)、《南柯记》、《邯郸记》为最著名。剧中又以《牡丹亭》五十五出最为脍炙人口。戏曲通过杜丽娘与柳梦梅的爱情故事,表达男女争取婚姻自由和渴望美满生活的热情。汤显祖的剧作对后世影响深远。他才思华艳,却不重音律,故当时行家每有微词。而他则说:“余意所至,不妨拗折天下人嗓子。”

清传奇承明代之绪,无新发明,最著名的作者为康熙时孔尚任的《桃花扇》和洪昇的《长生殿》,当时有“南洪北孔”之称。清中叶以后,花部渐盛,传奇遂归没落。

明传奇据傅惜华《明代传奇全目》著录,有姓名作家二百五十一人,剧作六百一十八种,无名氏剧作三百三十二种,共九百五十种。庄一拂编著的《古典戏剧存目汇考》,著录明传奇一千多种。《古本戏曲丛刊》初集、二集、三集,各收戏曲作品一百种,其中绝大多数是明清传奇。赵景深、胡忌选注的《明清传奇选》,共选明清两代著名传奇十五种、十八出。

杂剧与传奇体制上的不同有:

(1)杂剧每本以四折为限;传奇则完全自由,一出大致较杂剧一折为短,多者至四五十出(传奇分出不分折)。

(2)杂剧每折限用一宫调,一韵到底;传奇每出无一定宫调,可换韵。

(3)杂剧每折限一人独唱;传奇则可以对唱、合唱。

(4)传奇每出之首例有“家门”,由“上场小曲”(劝人对酒忘忧,逢场作戏诸套语)、“例行问答”(说明今日表演何本传奇)、“家门主曲”与“总诗”(说明剧情概要)组成。杂剧中的“题目正名”与家门的“总诗”性质略同。

(5)杂剧宾白多用纯粹口语,文言较少;传奇时用骈偶文句,显露出南人流丽华美的文采。

(6)在音乐上,北曲雄壮鹰扬,南曲流利婉转。

(7)角色上,传奇分工比杂剧还细,分为十二色,而以生旦为主。每个角色只扮演一个人物,很少分扮两角。

## 四、曲律与曲谱

曲是配合音律的长短句,不论散曲、戏曲,每个曲牌前,都要标明宫调、曲牌等等,纵然元代有宫调特征的详述,但因为古代律笛之制已不存,所以现今只能当做理论参考,在实际应用上有困难,以下仅简述音律理论。

### (一) 宫 调

曲是人乐的,因此与音律的关系密切。所谓音,乃根据人的喉、颚、唇、舌、齿所发出来的音质及音节而命名,于是就有五音:宫、商、角、徵、羽之称。后来又加上变宫、变徵,便有七音的称呼。

我国的音律除七音外,又有十二律,以区分声之阴阳,大抵从人的发音器所发出来的音有高低、清浊之分,为方便解说,便以阴阳统属之,也就是说:高者、清者为阴;低者、浊者为阳。古代音乐有十二律吕,其中阳声为六,名曰律;阴声为六,称之为吕。所谓六律,是黄钟、太簇、姑洗、蕤宾、夷则、无射;六吕,是大吕、夹钟、仲吕、林钟、南吕、应钟。二者统称十二律。

兹将我国的古律与现今的西律之对应关系列表如下:

黄钟宫	C 调	大吕	# C 或 b <sup>D</sup> 调
太簇	D 调	夹钟	# D 或 b <sup>E</sup> 调
姑洗	E 调	中吕	F 调
蕤宾	# G 或 b <sup>G</sup> 调	林钟	G 调
夷则	# G 或 b <sup>A</sup> 调	南吕	A 调
无射	# A 或 b <sup>B</sup> 调	应钟	B 调

乐曲的每一个宫调,都有它的音律风格,周德清在《中原音韵》中曾对北曲十七宫调的音律风格作过分析,虽不够具体,也不一定正确,但可供参考,现录于下:

仙吕调清新绵邈 南吕宫感叹伤悲 中吕宫高下闪赚

黄钟宫富贵缠绵 正宫惆怅雄壮 道宫飘逸清幽

(以上六宫)

大石风流蕴藉 小石旖旎妩媚 高平条扬涎漾

般涉拾掇坑塹 歇指疾并虚歇 商角悲伤宛转

双调健栖激泉 商调凄怆怨慕 角调呜咽悠扬

宫调典雅沉重 越调陶写冷笑

(以上十一调)

## (二) 曲 牌

曲牌就是曲调。每支曲子都有一定的宫调,如《天净沙》属越调;《水仙子》属黄钟又属双调;《夜行船》属双调。每一个曲牌,它的句法、字数、平仄四声、用韵都有一定的规则。根据《九宫大成南北词宫谱》统计:南曲曲牌有一千五百一十三个,北曲曲牌有五百八十一个,共二千零九十四。如果把变体加入,南曲曲牌有二千七百二十六个,北曲曲牌有一千七百零四个,合计四千四百三十个曲调,内容非常丰富。根据任中敏《散曲概论》,北曲曲牌中,小令专用的有五十多个。小令与套曲兼用的曲牌有六十多个,常用的有三十几个。南曲小令用曲牌,原调近六十,集曲近五十多种,其中原调常用的只十几个,集曲常用的曲牌只有几个。

## (三) 曲 韵

元曲用的是当时的北方语言。元周德清的《中原音韵》是一部供北曲作家作曲押韵审音辨字的书。《中原音韵》分十九部,凡入声派入平、上、去声,又分平声为阴阳二声,每韵用两个字标目,现列于下:

1.东钟;2.江阳;3.支思;4.齐微;5.鱼模;6.皆来;7.真文;8.寒山;9.桓欢;10.先天;11.萧豪;12.歌戈;13.家麻;14.车遮;15.庚青;16.尤侯;17.侵寻;18.监咸;19.廉纤。

## (四) 曲 谱

读曲或作曲者,要知道那些常用宫调,每一宫调属哪些曲牌,每一

曲牌的句式、字数、平仄、押韵、唱法及连套戏体式,就要查阅有关曲谱。最早将曲的格律写成专著的应是元人周德清的《小令定格》,而后才有《太和正音谱》等谱例的出现,一般学习北曲者,则以明朱权《太和正音谱》、清李玉《北词广正谱》为主;学习南曲者,则以明沈璟《南九宫曲谱》、明沈自晋《南词新谱》为主。近人吴瞿安《南北小令谱》最为完备。唱曲之谱则以清周祥钰等谱《九宫大成南北词宫谱》最完备,其余如清叶堂《纳书楹曲谱》、王季烈、刘富梁《集成词谱》等搜集最富。